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创新投入大、新旧产业融合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尚处于成长期、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SoftStone Information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6 号楼 5 层 50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数	本次拟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6,352.9412 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 10%。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的数量为准。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42,352.9412 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21 年 7 月 19 日

声明及承诺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章节,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 客户集中风险

主要客户之收入占比与业务粘性较大,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主要特点之一。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华为、阿里巴巴、腾讯、百度、中国银行等大型知名企业,业务稳定性与持续性较好。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合计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7.04%、68.55%和 69.88%,其中对华为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3.38%、55.45%和 55.53%。本次募投项目中的交付中心新建及扩建项目实施后,会进一步提升公司对华为的服务能力,可能导致公司对华为的销售收入进一步提升,使得客户集中程度有所提高,客户集中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若主要客户因国内外宏观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变化导致其对公司业务需求量下降,或转向其他供应商,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负面影响。

(二) 应收账款金额较大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19,355.41 万元、309,529.61 万元和 330,723.92 万元;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科目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8,839.43 万元及 50,979.15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及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科目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9.24%、32.85%、29.36%。

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国内外资信程度较高的大型企业,历史回款情况较好。但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应收账款的高效管理,伴随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持续增长,可

能面临一定的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三) 规模持续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人员规模和资产规模持续扩大。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下属公司共拥有 77 家控股子公司、11 家参股公司和 21 家分公司,主要为境内子公司,分散于全国各省市,分布较为广泛。各报告期末,公司在册员工总数分别为 53,973 人、60,979 人及 75,406 人,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748,706.86 万元、807,518.78 万元和 904,126.19 万元。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资产规模、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提高。

公司规模的持续扩张,将在资源整合、技术研发、市场开拓、内部控制、员工管理以及各部门的工作协调性、连续性等方面对公司管理层提出更高和更新的要求。若公司的管理制度和管理体系无法满足经营规模扩大的需求,将会对公司的经营效率带来不利影响,使得公司将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

(四) 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属于人力资源密集、人力成本相对比较高的产业,基于我国充足的信息技术人力资源及不断提高的人力资源竞争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拥有充足的人力资源基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及期间费用(不含财务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分别 642,288.76 万元、846,144.42 万元和 1,044,987.15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及期间费用(不含财务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6.38%、87.97%和 89.50%,呈逐年上升的趋势。

职工薪酬是发行人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的最主要支出,对公司经营影响显著。尽管发行人的服务附加值较高,但如果市场人力资源供给不足或人力成本过快上升且公司未能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可能影响发行人的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

(五) 税收优惠和政府补助政策变化风险

1、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增值税税收政策,公司及符合条件的子公司享受可

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销售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即征即退、小规模纳税人减按 1%征收率缴纳增值税等增值税减税政策,同时享受技术开发和技术转让服务免征增值税、向境外单位提供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免征增值税、出口软件产品免征增值税等增值税免税政策。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七、适用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之“(二) 税收优惠”。

其中,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的税收优惠期限为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后公司及符合条件的子公司无法继续享受相关增值税税收优惠。此外,若其他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公司盈利水平将受到不利影响。

2、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技部的所得税税收政策,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所得税率、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重点软件企业 10%所得税率、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和小型微利企业相关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七、适用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之“(二) 税收优惠”。

其中,公司部分子公司享受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即认定为软件企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享受期满后,软件企业无法继续享受软件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此外,若其他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公司盈利水平将受到不利影响。

3、政府补助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2,841.68 万元、3,617.28 万元和 15,040.68 万元。公司在发展过程中注重人才培养和引进、重点科研项目的开发、多区域业务布局,每年可获得较多的人才补助、稳岗补贴、项目补助、产业扶持资金等。若政府部门或有关机构对公司的补助政策出现调整或公司无法满足特定补助政策

的条件,公司将面临政府补助减少的风险,政府补助的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的影响。

二、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提示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具体承诺事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三节 附件”之“二、本次发行相关各方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三、利润分配政策的安排

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股利分配政策”。

目 录

发行概况	1
声明及承诺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特别风险提示.....	3
二、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6
三、利润分配政策的安排.....	6
目 录	7
第一节 释义	12
一、普通名词释义.....	12
二、专业名词释义.....	19
第二节 概览	24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24
二、本次发行概况.....	24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26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27
五、发行人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及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28
六、发行人上市标准.....	30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30
八、募集资金用途.....	30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32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32
二、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	33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相关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34
四、本次发行预计时间表.....	34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5

一、政策风险.....	35
二、市场风险.....	37
三、经营风险.....	38
四、财务风险.....	40
五、管理风险.....	41
六、人力资源风险.....	42
七、技术风险.....	42
八、法律风险.....	43
九、其他风险.....	44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6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46
二、发行人设立及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47
三、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76
四、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100
五、发行人股权结构及组织结构情况.....	134
六、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公司、分公司情况.....	135
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61
八、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166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209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协议.....	216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两年内变动情况.....	217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218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股份情况.....	220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221
十五、发行人已经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223
十六、公司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243
十七、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核查情况.....	252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258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的情况.....	258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其竞争状况.....	281
三、发行人销售情况及主要客户.....	309
四、发行人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330
五、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354
六、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	389
七、境外经营情况.....	421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422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机构和人员的运行和履职情况.....	422
二、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或类似安排情况.....	425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协议控制情况.....	425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评估意见.....	425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行为.....	426
六、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426
七、发行人独立运营情况.....	426
八、同业竞争.....	428
九、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431
十、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	457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458
一、财务报表信息.....	458
二、注册会计师意见.....	468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71
四、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以及对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分析.....	479
五、发行人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主要财务信息和经营状况.....	481
六、发行人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81

七、适用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533
八、非经常性损益.....	537
九、财务指标.....	538
十、经营成果分析.....	540
十一、资产质量分析.....	592
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676
十三、日后事项及或有事项.....	711
十四、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712
十五、历史经营成果及扭亏为盈情况分析.....	712
十六、在手订单情况.....	713
十七、股份制改革追溯调整事项.....	713
十八、原始报表与申报报表之间的具体差异情况.....	715
十九、财务内控规范规范性.....	717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719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719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安排.....	723
三、发行人未来发展规划.....	751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756
一、信息披露制度相关情况.....	756
二、股利分配政策.....	757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760
四、股东投票机制.....	761
五、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不存在尚未盈利或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761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762
一、重大合同.....	762
二、对外担保事项.....	767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767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违法违规情况.....	775
五、关于私有化退市后与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775
第十二节 声明	777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777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778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779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781
五、审计机构声明.....	782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783
七、验资机构声明.....	784
八、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785
第十三节 附件	786
一、备查文件.....	786
二、本次发行相关各方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786
三、文件查阅时间.....	806
四、文件查阅地点.....	806
附件一：公司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	807
附件二：公司专利情况.....	843
附件三：公司商标情况.....	844
附件四：不同瑕疵类别的房产对应的租金、产生的收入、毛利、利润情况.....	853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的含义如下：

一、普通名词释义

软通动力有限	指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前身
软通动力/发行人/本公司/公司	指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舟山长通	指	舟山长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软石智动	指	无锡软石智动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光大控股/CEL	指	China Everbright Limited(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CEL Bravo	指	CEL Bravo Limited
FNOF Easynet	指	FNOF Easynet (HK) Limited
CEL Cherish	指	CEL Cherish Limited
Venturous	指	Venturous Limited
晋汇国际	指	Rise Grou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晋汇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春华秋实	指	春华秋实(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云锋麒泰	指	上海云锋麒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云晖景盛	指	宁波云晖景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福州兴睿	指	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睿永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烟台民和/青岛民和	指	青岛学而民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曾用名为:烟台民和久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烟台学而民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青岛观岫	指	青岛观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红土长城	指	深圳市红土长城中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盖创富	指	北京华盖创富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仁建	指	上海仁建投资有限公司
中航信托	指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鹏汇君晖	指	新余市鹏汇君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丰康秦永	指	宁波丰康秦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达晨创投	指	深圳市达晨创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易方达合臻	指	上海易方达合臻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华晟领势	指	上海华晟领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渤海华盖	指	北京渤海华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通云致成	指	盐城通云致成资产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诺威天诚	指	诺威天诚股权投资基金(横琴)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银信宝源	指	深圳银信宝源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高鹄风府	指	上海高鹄风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领富中国	指	Lead Fortune China Investment Limited(领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软石六号	指	无锡软石创新六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天壹天时/天时仁合	指	宁波天时仁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天壹天时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安鑫二号	指	深圳市安鑫二号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金浦信诚	指	上海金浦信诚移动互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寅虎四方	指	珠海寅虎四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红杉信远	指	北京红杉信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安旻通煜	指	上海安旻通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班诺香港	指	Beno (Hong Kong) Limited
宁波骏融	指	宁波骏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世纪金源/腾云投资	指	西藏腾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西藏山南世纪金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寅虎伍号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寅虎伍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臻泰大靖	指	珠海臻泰大靖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AFF Group/睿团香港	指	AFF Group (Hong Kong) Limited
Foreign Partners	指	Foreign Partners (Hong Kong) Limited
湖南文旅	指	湖南文化旅游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天数通	指	上饶市天数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奇元义弈	指	奇元义弈城市科技(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光大财务	指	中国光大财务投资有限公司(China Everbright Financial Investments Limited)
赣州旭荣	指	赣州旭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光远创富	指	珠海市光远创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纳维投资	指	纳维投资(赣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紫金文投	指	江苏紫金文化产业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江苏服投	指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高新毅达	指	安徽高新毅达皖江产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光远通慧	指	深圳光远通慧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红土创投	指	深圳市罗湖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渤海通新	指	北京渤海通宸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北京渤海通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南一号	指	海南软石通合一号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南二号	指	海南软石通合二号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南三号	指	海南软石通合三号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软石一号	指	无锡软石创新一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软石二号	指	无锡软石创新二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软石三号	指	无锡软石创新三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软通开曼	指	iSoftStone Holdings Limited, 软通动力控股有限公司, 一家注册于开曼群岛的有限公司, 软通动力境外上市主体
软通信息系统	指	软通动力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软通旭天	指	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大连软通	指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大连)有限公司
武汉软通	指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武汉)有限公司
杭州技术服务	指	杭州软通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软通技术服务	指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软通投资	指	北京软通动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凯盈资讯	指	凯盈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服	指	软通智服(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软通	指	广州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科技	指	软通动力(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安顺信息	指	安顺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灵动信息	指	灵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软动	指	西安软通动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云计算	指	西安软通动力云计算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西安大数据	指	西安软通动力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怀来软通	指	怀来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都科创	指	成都软通动力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两江科技	指	重庆两江新区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百通智驾	指	怀来百通智驾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云建	指	北京软通云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软通	指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成都	指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软通	指	宁波软通动力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软科	指	软通动力(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软通科技	指	佛山市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贵安新区软通	指	贵安新区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秦皇岛软动	指	秦皇岛软动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上饶软通	指	上饶市软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软通	指	郑州软通动力互联网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康时	指	上海康时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盐城信息系统	指	软通动力信息系统服务盐城有限公司
上海实业	指	上海软通动力实业有限公司
天津技术服务	指	天津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软通	指	南京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技术服务	指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无锡有限公司
上海技术服务	指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南京技术服务	指	南京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京山技术服务	指	京山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成都软通	指	成都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软通科技	指	深圳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软通	指	佛山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四川灵动	指	四川灵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灵动	指	山东灵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灵科	指	江苏灵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大连	指	软通信息技术(大连)有限公司
驰美信息	指	天津赢时驰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盐城软通	指	软通动力科技发展(盐城)有限公司
软通教育	指	北京软通动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怀来通讯工程	指	怀来软通动力通讯工程有限公司
东莞软通	指	东莞软通动力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石家庄软数	指	石家庄软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徐州软通	指	徐州软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镇江数科	指	镇江软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软通数科	指	西安软通动力数字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软通	指	西安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信息系统	指	南京软通动力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西安技术服务	指	西安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国电	指	北京国电软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云计算	指	北京软通动力云计算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国电	指	北京国电软通江苏科技有限公司
万年软通	指	万年县软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射阳软通	指	盐城射阳软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丰县软通	指	徐州丰县软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软通	指	南昌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软通	指	浙江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旭天	指	杭州旭天云科技有限公司
德清软通	指	德清软通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物联	指	广东物联软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以创投	指	北京中关村软件园中以创新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贝尔特	指	贝尔特物联技术无锡有限公司
凯闻信息	指	凯闻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上饶数通	指	上饶市数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创新	指	北京创新信标应用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谷	指	北京中关村信息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埃卡内基	指	无锡埃卡内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通通互联	指	北京通通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极客信息	指	镇江市软通极客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信息技术	指	iSoftStone Information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软件	指	iSoftStone Software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网络技术	指	iSoftStone Network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iSoftStone TJ	指	iSoftStone Technology Japan Inc.
iSoftStone Japan	指	株式会社 iSoftStone Japan
软通香港	指	iSoftStone Hong Kong Limited
iSoftStone TC	指	iSoftStone Technology Corporation
iSoftStone SDN.BHD.	指	iSoftStone SDN.BHD.
AI Data	指	AI Data Innovation Corporation
合肥通云	指	合肥软通通云科技有限公司
通云科技	指	北京软通通云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指	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通力互联	指	武汉通力互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信息/存续天津公司	指	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软通/新设天津公司	指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新县智慧	指	新县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新县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宁波智汇	指	宁波软通智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宁波软通动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无锡软通物联	指	无锡软通物联网创新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新智慧	指	深圳市新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都信通	指	成都信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国久大数据	指	国久大数据有限公司
北京中电瑞达	指	北京中电瑞达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软科	指	苏州软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优科	指	昆山优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昆山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智汇	指	重庆市永川区软通智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重庆市永川区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辽宁智慧	指	辽宁省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辽宁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连云港软通	指	连云港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义乌软通	指	义乌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南宁智慧	指	南宁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南宁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优科信联	指	北京优科信联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软通动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攀枝花智慧	指	攀枝花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攀枝花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惠州智慧	指	惠州市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惠州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辽源智慧	指	辽源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辽源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如皋云网	指	如皋软通通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如皋有限公司)
软通控股	指	软通控股有限公司
无锡智慧城市	指	无锡智慧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中关村领创	指	中关村领创空间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软通科技	指	北京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更名为“北京创客互联咨询有限公司”
创客互联	指	北京创客互联咨询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联合创新	指	北京联合创新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United Innovation	指	United Innovation (China) Limited
AsiaVest	指	AsiaVest Opportunities Fund IV

Infotech Cayman	指	Infotech Ventures Cayman Company Limited
Fidelity Asia Ventures	指	Fidelity Asia Ventures Fund L.P.
Fidelity Asia Principals	指	Fidelity Asia Principals Fund L.P.
Mitsui Ventures Global	指	Mitsui Ventures Global Fund
Infotech Pacific	指	Infotech Pacific Ventures L.P.
CSOF	指	CSOF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imited
JINYUAN	指	Jinyuan Development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金源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华夏资本	指	China AMC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New Tekventure	指	New Tekventure Management Limited
Holdco	指	New Tekventure Limited
Parent	指	New iSoftStone Holdings Limited
Merger Sub	指	New iSoftStone Acquisition Limited
CSOF III	指	China Special Opportunities Fund III, L.P. (中国特别机会基金第三期)
CSOF SoftTech	指	CSOF SoftTech Limited
Benson	指	Tam Bing Chung Benson (谭秉忠)
华为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腾讯	指	腾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阿里巴巴	指	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百度	指	百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中国银行	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中国平安	指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OPPO	指	OPPO 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VIVO	指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纽交所	指	纽约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
中信建投/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公司律师/中伦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中汇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验资机构/验资复核机构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天源评估	指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赛迪顾问	指	赛迪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Gartner	指	高德纳咨询公司
IDC	指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 国际数据公司
募投项目	指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的项目,包括:交付中心新建及扩建项目、行业数字化转型产品及解决方案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数字运营业务平台升级项目、集团人才供给和内部服务平台升级项目、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审计基准日	指	2020年12月31日
三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18年、2019年和2020年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二、专业名词释义

IT	指	Information Technology, 信息技术
ICT	指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s technology, 信息与通信技术, 一个涵盖性术语, 覆盖了所有通信设备或应用软件以及与之相关的各种服务和应用软件
数字经济	指	人类通过数字化的知识与信息的识别—选择—过滤—存储—使用, 引导、实现资源的快速优化配置与再生、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经济形态。其内涵比较宽泛, 凡是直接或间接利用数据来引导资源发挥作用, 推动生产力发展的经济形态都可以纳入其范畴
数字产业化	指	数字经济的技术创新提速落地并发展为完整的产业链条, 在需求侧创造新的消费场景、消费习惯和消费需求, 在供给侧提供数字驱动的商品和服务, 并创造新的就业岗位, 打造新维度的供求循环
产业数字化	指	立足于完备的产业链条, 通过云计算、大数据、5G等新兴技术对传统产业进行数字化升级, 并与高度数字化的居民生活相连接
端到端	指	从客户的需求端出发, 到满足客户需求的全流程闭环活动
交付中心	指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根据客户区域分布、人力资源供给等情况进行统筹规划, 通过对场地空间、基础设施、人力资源、技术技能、支撑平台等资源进行科学组织布局和能力建设, 构建的规模化、体系化、

		专业化的服务交付基地,从而为客户持续交付高质量的 IT 服务
现场交付模式	指	员工到客户的场地工作,完成实施交付工作
离岸交付模式	指	员工在自有场地工作,完成实施交付工作
CMMI	指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 软件开发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由美国卡内基梅隆大学的软件工程研究所(SEI)创立。在过去的十几年中,该模型对全球的软件产业产生了非常深远的影响。CMMI 共有五个等级,分别标志着软件企业能力成熟度的五个层次。从低到高,软件开发生产计划精度逐级升高,单位工程生产周期逐级缩短,单位工程成本逐级降低。目前,5 级为最高级
DevOps	指	DevOps (Development 和 Operations 的组合词)是一种软件开发的方法论,它由一组过程、方法、自动化软件工具与开发环境系统组成,目的是促进开发(应用程序/软件工程)、技术运营和质量保障(QA)部门之间的沟通、协作与整合,提高软件开发的整体效率
ITSS	指	Information Technology Service Standard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是在工信部、国家标准化委的领导和支持下,由 ITSS 工作组研制的一套 IT 服务领域的标准库和一套提供 IT 服务的方法论
ISO20000	指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标准,由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发布,是面向机构的 IT 服务管理标准,目的是提供建立、实施、运作、监控、评审、维护和改进 IT 服务管理体系的模型
ISO9001	指	质量保证体系标准,由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发布,为企业提供了一种具有科学性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方法和手段,可用以提高内部管理水平
ISO27001	指	信息安全管理标准,由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发布,面向信息安全管理建立了一套科学有效的管理体系,可有效保护信息资源,保护信息化进程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
ISO14001	指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由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发布,对企业持续开展环境管理工作及对企业可持续发展起到有效地推动作用
ISO45001	指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由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发布,用于帮助企业组织确保其工作者健康和安全的
ISO22301	指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标准,由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发布,能够帮助企业制定一套一体化的管理流程计划,使企业对潜在灾难加以辨别分析,帮助其确定可能发生的冲击对企业运作造成的威胁,并提供一个有效的管理机制来阻止或抵消这些威胁,减少灾难事件给企业带来损失
EHS	指	EHS 是环境 Environment、健康 Health、安全 Safety 的缩写,即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该体系建立起一种通过系统化的预防管理机制,彻底消除各种事故、环境和职业病隐患,以便最大限度地减少事故、环境污染和职业病的发生,从而达到改善企业安全、环境与健康业绩的管理方法
BCM	指	Business Continuity Management, 业务连续性管理,是一项综合管理流程,使企业根据潜在危机和相关影响,制订响应业务连续性和业务恢复的计划,其总体目标是提高企业的风险防范能力,有效响应意外事件对业务正常运营的破坏并降低不良影响
CSR	指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企业社会责任,是指企业在创造利润、对股东和员工承担法律责任的同时,还要承担对消费者、社区和环境的责任,强调要在生产过程中对人的价值的关注,强调对环境、消费者、对社会的贡献
PMO	指	Project Management Office, 项目管理办公室,是在组织内部将实践、

		过程、运作形式化和标准化, 同时在组织内各机能间, 为推动项目前进产生各种工作资源冲突时, 负责协调整合的机能, 为组织量身定制项目管理流程、培养项目经理团队、建立项目管理信息系统、对项目提供顾问式指导、开展多项目管理等, 以此确保项目成功率的提高和组织战略的有效贯彻和执行
PLM	指	Product Lifecycle Management , 产品生命周期管理, 是一种应用于在单一地点的企业内部、分散在多个地点的企业内部, 以及在产品研发领域具有协作关系的企业之间的, 支持产品全生命周期的信息的创建、管理、分发和应用的一系列应用解决方案, 它能够集成与产品相关的人力资源、流程、应用系统和信息
ICP 证	指	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国内对提供互联网信息服务的经营性网络内容服务商(ICP)实行许可证制度(经营性 ICP 主要是指利用网上广告、代制作网页、出租服务器内存空间、主机托管、有偿提供特定信息内容、电子商务及其它网上应用服务等方式获得收入的网络内容服务商)
技术中台	指	技术中台是能力沉淀的平台体系, 当前台实现业务功能时, 为其提供底层的技术、数据等资源和能力的支持。技术中台起到承上启下的作用, 将整个公司的技术能力与业务能力分离, 并以产品化方式向前台提供技术赋能, 形成强力支撑
业务中台	指	业务中台把各个项目中共通的业务进行下沉, 进而形成一个个通用服务平台。业务中台的存在, 打通了数据壁垒, 让业务联动成为可能
数据中台	指	数据中台是一套可持续“让企业的数据用起来”的机制, 一种战略选择和组织形式, 是依据企业特有的业务模式和组织架构, 通过有形的产品和实施方法论支撑, 构建一套持续不断把数据变成资产并服务于业务的机制。数据中台通常具备数据汇聚整合、数据提纯加工、数据服务可视化、数据价值变现 4 个核心能力
深度学习	指	深度学习是机器学习研究中的一个新的领域, 其动机在于建立、模拟人脑进行分析学习的神经网络, 它模仿人脑的机制来解释数据, 例如图像, 声音和文本
云管平台(CMP)	指	对公有云、私有云和混合云统一集成管理的产品, 主要功能包含混合云、多云环境的统一管理和调度, 提供系统映像、计量计费以及通过既定策略优化工作负载, 与外部企业集成, 包括服务目录, 支持存储和网络资源的配置, 允许通过服务治理加强资源管理, 并提供高级监控, 提高性能和可用性
云原生	指	基于分布部署和统一运管的云端服务, 以容器化、微服务、DevOps 等技术为基础建立的一套云技术产品体系
容器化	指	容器化是应用程序级别的虚拟化, 允许单个内核上有多个独立的用户空间实例。这些实例称为容器。容器提供了将应用程序的代码、运行时、系统工具、系统库和配置打包到一个实例中的标准方法
微服务架构	指	微服务架构是一项在云中部署应用和服务的新技术。微服务的基本思想在于考虑围绕着业务领域组件来创建应用, 这些应用可独立进行开发、管理和加速。在分散的组件中使用微服务云架构和平台, 使部署、管理和服务功能交付变得更加简单
前后端分离架构	指	软件开发中的一种架构, 该架构中前端与后端的耦合度相对较低, 后端仅返回前端所需的数据, 不再控制前端的效果
B/S 架构	指	浏览器(Browser)和服务器(Server)架构模式, 在这种架构下, 用户工作界面是通过 WWW 浏览器来实现, 极少部分事务逻辑在前端(Browser)实现, 但是主要事务逻辑在服务器端(Server)实现。这种模式统一了客户端, 将系统功能实现的核心部分集中到服务器上, 简化了系统的开发、维护和使用

SOA	指	Service-Oriented Architecture, 面向服务的架构, 是一个组件模型, 它将应用程序的不同功能单元(称为服务)进行拆分, 并通过这些服务之间定义良好的接口和协议联系起来。接口采用中立的方式进行定义, 独立于实现服务的硬件平台、操作系统和编程语言, 使得构建在各种各样的系统中的服务可以以一种统一和通用的方式进行交互
IaaS	指	Infrastructure-as-a-Service, 基础设施即服务, 指用户通过互联网可以从完善的计算机基础设施获得服务
PaaS	指	Platform-as-a-Service, 平台即服务, 指把应用服务的运行和开发平台环境作为一种服务提供的商业模式
SaaS	指	Software-as-a-Service, 软件即服务, 指通过网络提供软件服务
API	指	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 应用程序接口, 是一些预先定义的函数, 或指软件系统不同组成部分衔接的约定。用来提供应用程序与开发人员基于某软件或硬件得以访问的一组例程, 而又无需访问源码, 或理解内部工作机制的细节
JAVA	指	一门面向对象编程语言, 具有功能强大和简单易用两个特征, 是静态面向对象编程语言的代表
SQL	指	Structured Query Language, 结构化查询语言, 是一种特殊目的的编程语言, 一种数据库查询和程序设计语言, 用于存取数据以及查询、更新和管理关系数据库系统
Oracle 数据库	指	Oracle Database, 或简称 Oracle, 一款关系型数据库管理系统。它在数据库领域一直处于领先地位。Oracle 数据库系统可移植性好、使用方便、功能强, 适用于各类大、中、小、微机环境。它是一种高效率、可靠性好的, 适应高吞吐量的数据库解决方案
OCR	指	Optical Character Recognition, 光学字符识别, 是指电子设备检查纸上打印的字符, 通过检测暗、亮的模式确定其形状, 然后用字符识别方法将形状翻译成计算机文字的过程
ERP	指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企业资源计划, 是指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上, 集信息技术与先进管理思想于一身, 以系统化的管理思想, 为企业员工及决策层提供决策手段的管理平台
PDA	指	Personal Digital Assistant, 个人数字助手, 又称手持终端, 按使用分类, 分为工业级 PDA 和消费品 PDA。工业级 PDA 主要应用在工业领域, 常见的有条码扫描器、RFID 读写器、POS 机等; 消费品 PDA 包括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手持游戏机等
MSP	指	Managed Service Provider, 管理服务提供商, 曾经为企业用户的托管服务商, 随着云计算的发展已经演变为云管理服务商, 是具备云原生开发、云迁移、云安全、中台建设等完整的云服务能力的服务提供商
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人工智能, 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IOT	指	The Internet of Things, 物联网, 是一个基于互联网、传统电信网等的信息承载体, 使所有能够被独立寻址的普通物理对象形成互联互通的网络
AR	指	Augmented Reality, 增强现实技术, 一种将虚拟信息与真实世界巧妙融合的技术, 广泛运用了多媒体、三维建模、实时跟踪及注册、智能交互、传感等多种技术手段, 将计算机生成的文字、图像、三维模型、音乐、视频等虚拟信息模拟仿真后, 应用到真实世界中, 两种信息互为补充, 从而实现对真实世界的“增强”
VR	指	Virtual Reality, 虚拟现实技术, 一项全新的实用技术, 该技术囊括计算机、电子信息、仿真技术于一体, 其基本实现方式是计算机模拟虚拟环境从而给人以环境沉浸感

Windows	指	美国微软公司研发的一套操作系统
Linux	指	一种免费使用和自由传播的类 UNIX 操作系统
鸿蒙操作系统	指	鸿蒙操作系统是一款基于微内核的面向全场景的分布式操作系统，由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开发，现已适配智慧屏，未来将适配手机、平板、电脑、智能汽车、可穿戴设备等多终端设备
安卓（Android）操作系统	指	安卓（Android）操作系统一种基于 Linux 内核的自由及开放源代码的操作系统，由美国谷歌公司和开放手机联盟领导及开发，主要适用于移动设备，如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
iOS 操作系统	指	iOS 操作系统是一款由苹果公司开发的移动操作系统，主要适配于苹果公司相关电子产品

本招股说明书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数与表格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采用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5年11月4日
英文名称	iSoftStone Information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股份公司成立时间	2020年9月11日
注册资本	36,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天文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6 号楼 5 层 502	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6 号楼
控股股东	刘天文	实际控制人	刘天文
行业分类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不适用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不适用
审计机构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6,352.9412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10%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 6,352.9412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10%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42,352.9412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市盈率	【】倍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按【】年【】月【】日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以【】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较低者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以【】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较低者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符合资格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证券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符合资格的创业板市场投资者以及符合证券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不适用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交付中心新建及扩建项目		
	行业数字化转型产品及解决方案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数字运营业务平台升级项目		
	集团人才供给和内部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及保荐费用【】万元,审计费用【】万元,律师费用【】万元,发行手续费用【】万元		

(二) 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审[2021]2785号《审计报告》，本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904,126.19	807,518.78	748,706.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411,774.17	331,758.57	262,034.14
资产负债率(合并)(%)	54.93	59.40	65.4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5.00	70.72	68.12
营业收入(万元)	1,299,929.45	1,060,472.51	813,925.31
净利润(万元)	125,496.90	70,927.65	29,309.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25,863.14	71,201.00	30,659.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10,633.39	65,762.68	28,032.70
基本每股收益(元)	3.50	1.98	0.85
稀释每股收益(元)	3.50	1.98	0.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20	23.98	12.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42,274.94	112,619.74	21,326.36
现金分红(万元)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61	7.89	6.22

注：上述指标中，除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母公司报表数据外，其他均为合并报表指标。

各项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2、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S0+S1+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S1+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pm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5、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开发支出/营业收入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软通动力是一家拥有深厚行业积累和全面技术实力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主营业务是为通讯设备、互联网服务、金融、高科技与制造等多个行业客户提供端到端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近三年复合增长率达 26.53%。其中，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分别实现收入 772,729.43 万元、995,342.56 万元及 1,218,767.91 万元，数字化运营业务分别实现收入 35,793.94 万元、61,152.70 万元及 79,284.71 万元。

公司业务发展紧跟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变革，在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下，形成了覆盖信息技术服务全生命周期的多层次服务体系。公司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是根据客户需求，为其提供针对软件、信息系统、电子电路产品等的设计、开发、测试、运维、数据处理等全方位服务。该项服务聚焦数字经济发展、充分赋能客户，形成了以常规技术¹为导向的通用技术服务，以新兴技术²为导向的数字技术服务和以数字化转型为导向的咨询与解决方案服务，从而满足了客户从研发到应用各环节的信息技术服务需求。公司的数字化运营服务是多层次服务体系重要组成部分，主要通过数字化技术手段和专业技能帮助客户处理业务运营中的问题、提升运营效率。公司致力于通过自身全面的综合服务能力，充分发挥对数字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为各领域客户在数字经济时代创造价值，成为数字经济赋能者。

公司在全球 40 余个城市设有近百个分支机构和超过 20 个全球交付中心，服务超过 1,000 家国内外客户，其中超过 200 家客户为世界 500 强或中国 500 强企业。公司先后获得工信部颁发的“中国软件业务收入前百家企业”、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颁发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中国软件行业协会颁发的“中国最具影响力软件和信息服务企业”、国际外包专业协会（IAOP）颁发的“Global Outsourcing 100 list Leader Size Group”等奖项荣誉。

¹ 常规技术指技术、工具和方法论经过数代演进，进入了非常成熟的阶段，并且已被市场普遍应用的传统信息技术，如 C、C++、Java、.Net、JS、COBOL、ABAP 等成熟技术。

² 新兴技术指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5G、半导体和集成电路、信息安全领域的创新数字技术，它既是信息技术的纵向升级，也是信息技术的横向渗透融合。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经拥有 549 项主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34 项专利, 通过了 CMMI 五级、软件服务商交付能力一级、信息系统服务交付能力一级、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能力成熟度二级、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三级(稳健级)、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四级(优秀级)评估, 并取得 ISO20000、ISO9001、ISO27001、ISO14001、ISO45001、ISO22301 认证。2019 年度, 公司营业收入突破 100 亿元, 已逐步发展成为具有重要影响力和国际竞争力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

公司的经营模式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的情况”之“(三)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行业竞争地位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其竞争状况”之“(八)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行人竞争地位”。

五、发行人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及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一) 发行人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

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日益普及, 推动客户需求和企业内部管理向新兴技术靠拢。公司的创新主要围绕着新兴技术应用创新展开, 表现为在内部运营管理中, 使用新兴技术提升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在交付管理中, 将新兴技术融入交付管理技术, 提升交付质量和效率; 在客户服务中, 通过技术人才将新兴技术应用转化, 促使技术落地。公司充分拥抱新兴技术带来的革新, 致力于客户赋能, 将“端到端”的服务理念贯彻到底, 逐渐从简单信息技术服务供应商发展为客户的全面合作伙伴, 打造合作共赢、共同创造价值的关系模式。公司深刻认识到了数字经济背景下的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两大发展趋势, 努力实现业务新创意。一方面, 全力探索新兴技术应用场景, 助力新业态、新产业链的发展; 另一方面, 加速向垂直行业渗透布局, 提高新兴技术的应用落地, 助力数字化转型进程。总体而言, 公司创新、创造、创意特征表现为技术应用创新、合作业态新创造、业务新创意。

(二) 发行人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坚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积极推动新旧产业融合，获得了“中国最具影响力软件和信息服务企业”、“十大数字服务领军企业”、“十大创新软件企业”、“中国软件行业优秀解决方案”、“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突出贡献奖”、“中国数字化转型领导力厂商”等荣誉奖项。

公司设立了创新与研发委员会，全面推动科技创新，打造了支持技术与应用技术两大技术体系，为业务发展提供了坚实基础。公司时刻关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5G、半导体和集成电路、信息安全领域的技术革新，努力将新兴技术进行应用转化。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取得了549项主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34项专利。

公司在业务发展中，逐步形成了以支持技术为基础，人才赋能和成果运用双线转化为渠道，服务经验反馈为改善提升路径的完整技术应用模式，将公司研发成果应用于客户服务，提升服务能力，满足客户多样需求。公司构建了“销售人员+业务专家（咨询顾问）+技术专家”的销售模式，在营销中重点突出公司的服务经验，将成功案例作为支点，以点带面拓展客户，推动业务持续增长。公司始终将交付实施作为提升服务质量的重点，通过结合新兴技术，不断提升交付实施支持技术。

公司作为拥有深厚行业积累和全面技术实力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致力于打造与客户形成合作共赢、共同创造价值的合作业态，将供需关系进一步升级为双向赋能。

公司加速将自身业务与技术、产业和国家战略全方位、广领域、深层次的融合发展。技术融合方面，通过云端交付推动服务模式的变革与服务效率和质量提升，利用人工智能技术推动数字化运营业务升级；产业融合方面，公司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向金融、制造、能源、消费品及零售、物流、地产等相对传统行业深入渗透，逐步推动企业构建新型现代服务生产体系，促进传统企业的信息化、数据化、智能化与服务化；战略融合方面，公司业务与“互联网+”、“一带一路”、“新基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等国家战略紧密融合，在我国经济发展进入到服务经济引领期和打造创新国际竞争优势期，为“中国制造”向“中国智造”和“中国服务”的转型贡献自身力量，

充分发挥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在推动国内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吸纳中高端人才就业、培育国际竞争新优势与提升全球价值链的促进作用。

六、发行人上市标准

根据《上市规则》之 2.1.2 条,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为“(一)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审[2021]2785 号《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两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分别为 65,762.68 万元和 110,633.39 万元,合计为 176,396.07 万元。公司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符合发行人选择的上市标准。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八、募集资金用途

本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6,352.9412 万股,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轻重缓急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交付中心新建及扩建项目	199,920.54	199,920.54
2	行业数字化转型产品及解决方案项目	55,979.46	55,979.46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7,857.10	17,857.10
4	数字运营业务平台升级项目	10,680.58	10,680.58
5	集团人才供给和内部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6,272.92	6,272.92
6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59,289.40	59,289.40
合计		350,000.00	350,000.00

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各项的实际进度,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支付项目所需款项。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或自筹资金以及支

付项目剩余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低于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额，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若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超过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超募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3	发行股数	不超过 6,352.9412 万股(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本次发行后流通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10%
4	每股发行价格	【】元(通过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由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定价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5	发行人高管、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不适用
6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若保荐人相关子公司需参与战略配售,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7	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以【】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较低者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8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按【】年【】月【】日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9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10	发行市净率	【】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11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符合资格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证券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方式。
12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符合资格的创业板市场投资者以及符合证券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3	承销方式	由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14	发行费用概算	【】万元
15	其中:承销费	【】万元
16	保荐费	【】万元
17	审计费	【】万元
18	评估费	【】万元
19	律师费	【】万元
20	发行手续费	【】万元

二、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

(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9 层
电话	010-65608337
传真	010-65608450
保荐代表人	黄亚颖、张宗源
项目协办人	曾宏耀
项目组成员	董军峰、许杰、王桐、谌泽昊、刘彦平、花紫辰、古典

(二)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张学兵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 20 号院正大中心 3 号楼南塔 23-31 层
电话	010-59572288
传真	010-65681022/1838
经办律师	宋晓明、张一鹏、崔红菊

(三) 会计师事务所：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余强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电话	010-57961188
传真	010-57961199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健、刘成龙、高丹丹

(四) 资产评估机构：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钱幽燕
住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1202 室
电话	0571-88879990
传真	0571-88879992-9992
经办评估师	殷守梅、宋炜

(五)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88122

(六) 主承销商收款银行：北京农商银行商务中心区支行

户名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0114020104040000065

(七) 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电话	0755-82883333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相关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预计时间表

- 1、刊登发行公告日期：【】年【】月【】日
- 2、开始询价推介时间：【】年【】月【】日至【】年【】月【】日
- 3、刊登定价公告日期：【】年【】月【】日
- 4、申购日期：【】年【】月【】日
- 5、缴款日期：【】年【】月【】日
- 6、股票上市日期：【】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及投资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以外,应特别注意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是根据重要性原则和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政策风险

(一) 国家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受到国家行业与产业政策的影响。近年来,国家给予本行业诸多政策支持。国务院、工信部、商务部等主管机关先后颁布的一系列政策法规,为本行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宏观政策环境。公司及公司所属行业近年来的快速发展与上述政策密切相关,若今后相关政策出现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业务产生不利影响。国家行业与产业政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其竞争状况”之“(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二) 税收优惠和政府补助政策变化风险

1、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增值税税收政策,公司及符合条件的子公司享受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销售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即征即退、小规模纳税人减按 1%征收率缴纳增值税等增值税减税政策,同时享受技术开发和技术转让服务免征增值税、向境外单位提供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免征增值税、出口软件产品免征增值税等增值税免税政策。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七、适用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之“(二) 税收优惠”。

其中,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的税收优惠期限为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后公司及符合条件的子公司无法继续享受相关增值税税收优惠。此外,若其他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公司盈利水平将受到不

利影响。

2、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技部的所得税税收政策，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所得税率、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重点软件企业 10%所得税率、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和小型微利企业相关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七、适用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之“(二) 税收优惠”。

其中，公司部分子公司享受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即认定为软件企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享受期满后，软件企业无法继续享受软件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此外，若其他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公司盈利水平将受到不利影响。

3、政府补助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2,841.68 万元、3,617.28 万元和 15,040.68 万元。公司在发展过程中注重人才培养和引进、重点科研项目的开发、多区域业务布局，每年可获得较多的人才补助、稳岗补贴、项目补助、产业扶持资金等。若政府部门或有关机构对公司的补助政策出现调整或公司无法满足特定补助政策的条件，公司将面临政府补助减少的风险，政府补助的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的影响。

(三) 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发生不利变化的风险

根据《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 号)、《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基础上，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 在税前加计扣除。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总额分别为 49,947.75 万元、81,983.54 万元及 83,470.91

万元,金额相对较大且整体呈上升趋势。若未来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盈利造成一定影响。

二、市场风险

(一)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为通讯设备、互联网服务、金融、高科技与制造等多个行业客户提供端到端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经济增速和宏观经济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下游服务客户的经营发展情况,从而对公司所属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造成影响。因此,经济增速放缓、宏观经济波动都将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变动趋势,给公司发展和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二) 行业竞争风险

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市场化程度较高,竞争充分。公司的竞争对手多为大型集团或上市公司,如中软国际有限公司(0354.HK)等,整体规模和综合实力较高。如果公司不能持续保持业务创新与增长,可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5G、半导体和集成电路、信息安全领域的技术不断发展,客户对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的需求亦不断增长。伴随新产品、新模式的不断推陈出新,存在潜在竞争者参与行业竞争,并导致公司的市场份额或竞争地位下滑之风险。

(三) 中美贸易摩擦导致的销售波动风险

受中美贸易摩擦影响,公司主要客户华为被美国商务部列入“实体清单”。目前,公司与华为业务合作稳定,并保持持续增长。但如若摩擦加剧,可能导致华为降低对公司相关服务的采购,使得公司存在销售收入较大波动的风险。

三、经营风险

(一) 客户集中风险

主要客户之收入占比与业务粘性较大,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主要特点之一。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华为、阿里巴巴、腾讯、百度、中国银行等大型知名企业,业务稳定性与持续性较好。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合计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7.04%、68.55%和 69.88%,其中对华为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3.38%、55.45%和 55.53%。本次募投项目中的交付中心新建及扩建项目实施后,会进一步提升公司对华为的服务能力,可能导致公司对华为的销售收入进一步提升,使得客户集中程度有所提高,客户集中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若主要客户因国内外宏观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变化导致其对公司业务需求量下降,或转向其他供应商,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负面影响。

(二) 客户无条件解除合同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华为、阿里巴巴等主要客户签署含无条件解除合同条款的销售合同的情况。公司与相关客户均保持了长期、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相关客户也未出现未经与公司协商,无条件解除合同的情形。但若相关客户对公司业务需求量下降,要求与公司无条件解除合同,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负面影响。

(三) 关联交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交易金额较大,其中主要系与业务分拆相关的关联交易。剔除该类关联交易后,公司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金额较小。具体如下:

单位: 万元

类型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关联销售	1,720.63	2,112.28	35,640.77
其中: 与智慧城市业务分拆相关的关联销售	-	2,009.22	35,517.34
关联采购	4,545.00	2,328.00	8,342.16
其中: 与智慧城市业务分拆相关的关联采购	-	316.04	3,206.82

公司不断完善和提高规范运作能力,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保

持独立性,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保证关联交易依规审批决策。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但是未来如果公司不能继续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并规范运行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能严格履行相关承诺,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风险。

(四) 信息泄露风险

公司提供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覆盖了客户技术研发、IT 系统建设、产品应用等多个环节,使得公司会接触客户的核心技术及新产品、管理模式等方面的保密信息。由于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外知名企业,其保密意识和保密要求较高,而公司员工较多,保密工作难度较大。虽然公司已经采取了严格保密措施,但如果发生客户保密信息意外泄漏等小概率事件,可能导致公司面临一定的诉讼或赔偿风险,并影响与客户长期以来建立的合作关系及行业声誉。

(五) 部分经营场所为租赁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经营场所系通过租赁方式取得。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租赁的房屋中存在产权证书不齐全的权属瑕疵问题及未办理租赁备案的情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出租方租赁关系稳定,公司未发生过因租赁房产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形,但公司未来仍存在租赁的经营场所因到期或整改无法继续租赁或者租金大幅度上涨,从而对公司的日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六) 产品或质量控制风险

发行人存在因违约、考核结果等导致罚款、扣减服务费情况。报告期内,发行人因上述事项收到客户罚款、扣减服务费的金额分别为 149.99 万元、194.10 万元及 2,060.12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2%、0.02%及 0.16%。

报告期内,公司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尽量减少和避免上述情况的发生,但若上述现在仍不能完全杜绝,由此产生的产品或质量控制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客户关系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四、财务风险

(一) 应收账款金额较大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19,355.41 万元、309,529.61 万元和 330,723.92 万元;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科目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8,839.43 万元及 50,979.15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及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科目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9.24%、32.85%、29.36%。

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国内外资信程度较高的大型企业,历史回款情况较好。但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应收账款的高效管理,伴随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持续增长,可能面临一定的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二) 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毛利率水平体现了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反映了公司所在行业的特点、市场竞争状况、公司自身的技术实力和业务开展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4.30%、26.87%和 27.22%。虽然与可比上市公司可比业务的平均毛利率水平基本保持一致,但若未来公司毛利率出现较大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经营稳定性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的影响。

(三)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2.46%、23.98%和 34.20%,每股收益分别为 0.85 元、1.98 元和 3.50 元。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会有一定幅度增长。由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及实施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公司利润实现和股东回报仍主要依赖现有业务。在公司股本及净资产增加的情况下,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存在短期被摊薄的风险。

(四) 偿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银行借款金额分别为 299,994.80 万元、291,199.33 万元和 283,072.50 万元,流动比率分别为 1.32 倍、1.57 倍和 1.80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1.19

倍、1.42 倍和 1.65 倍，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5.49%、59.40%和 54.93%。公司主要通过银行借款进行融资，银行借款金额较高，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如果客户延长付款期限，或受限于融资渠道有限而不能及时进行融资，公司将面临一定短期偿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五、管理风险

(一) 规模持续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人员规模和资产规模持续扩大。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下属公司共拥有 77 家控股子公司、11 家参股公司和 21 家分公司，主要为境内子公司，分散于全国各省市，分布较为广泛。各报告期末，公司在册员工总数分别为 53,973 人、60,979 人及 75,406 人，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748,706.86 万元、807,518.78 万元和 904,126.19 万元。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资产规模、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提高。

公司规模的持续扩张，将在资源整合、技术研发、市场开拓、内部控制、员工管理以及各部门的工作协调性、连续性等方面对公司管理层提出更高和更新的要求。若公司的管理制度和管理体系无法满足经营规模扩大的需求，将会对公司的经营效率带来不利影响，使得公司将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

(二) 项目管理风险

公司重视项目运营和管理体系建设，已通过 CMMI 五级、软件服务商交付能力一级、信息系统服务交付能力一级、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能力成熟度二级、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三级（稳健级）、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四级（优秀级）评估，并取得 ISO20000、ISO9001、ISO27001、ISO14001、ISO45001、ISO22301 认证，实现了对项目的全生命周期，包括项目质量、过程、进度、资源、风险、成本、信息安全、服务等各方面的有效管理。但由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技术革新较快，对项目管理的要求越来越高，如果公司不能有效开展项目规划，组织适当的项目团队管理开发和实施活动，则可能面临项目失败的风险。

六、人力资源风险

(一) 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属于人力资源密集、人力成本相对比较高的产业，基于我国充足的信息技术人力资源及不断提高的人力资源竞争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拥有充足的人力资源基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及期间费用（不含财务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分别 642,288.76 万元、846,144.42 万元和 1,044,987.15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及期间费用（不含财务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6.38%、87.97%和 89.50%，呈逐年上升的趋势。

职工薪酬是发行人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的最主要支出，对公司经营影响显著。尽管发行人的服务附加值较高，但如果市场人力资源供给不足或人力成本过快上升且公司未能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可能影响发行人的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

(二) 专业人才需求持续增长的风险

公司业务开展需要经验丰富的专业人才。在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中，技术人员不仅需要具备软件开发技术，还需要实时掌握前沿技术的发展情况以及客户的行业特点、个性化应用需求；在数字化运营服务中，服务人员需要较强的业务操作能力和专门的技术能力。此外，在业务拓展方面，需要具备较强的市场分析和谈判能力的业务拓展团队以及经验丰富的客户关系管理人员。

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以及人力资源竞争日益激烈，公司对专业人才的需求将进一步增加。若人才供给不能得到稳定保障，则将给公司持续竞争力及未来经营发展造成负面影响。

七、技术风险

(一) 技术创新风险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5G、半导体和集成电路、信息安全领域的新兴技术日益普及，公司所处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客户需求亦呈现快速迭代趋势。公司需要在持续紧跟新兴技术的基础上，结

合国内市场需求变化,不断进行技术开发和产品创新。公司一直重视研发上的持续投入,高度关注下游技术变革。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22%、7.89%和 6.61%。

若未来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在技术创新方向决策上发生失误,或未能及时跟上行业技术发展速度,未能及时符合市场变化特点,则有可能导致公司丧失技术和市场优势,影响公司持续发展。

(二) 核心技术泄露的风险

公司提供的服务以知识密集型为主,目前已经形成了针对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及数字化运营的支持技术体系和针对人才赋能与成果运用的应用技术体系,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详情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六、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相关内容。如果公司未来发生核心技术泄密、被侵权之情形,将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八、法律风险

(一) 知识产权侵权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取得 549 项主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34 项专利,形成了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群及知识产权体系。但考虑到知识产权的特殊性,仍不排除发行人知识产权被侵害以及潜在知识产权诉讼风险。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相应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制定相关的制度和文件,加强自身对员工的管理。除现有的技术保护措施外,公司将加大核心技术专利、软件著作权的申请,进一步保护公司的相关技术成果。

(二) 劳动仲裁的风险

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员工人数也不断增加,公司与员工之间发生劳动仲裁的可能性也随之增加。报告期内,发行人因劳动争议累计支付工资及补偿金等费用总额为 174.96 万元,金额较小,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影响。但受市场变动、业务经营及其他因素影响,公司无法保证未来不会出现重大劳动

仲裁事项。如未来出现相关重大劳动仲裁,将可能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 经营活动相关的诉讼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诉讼标的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未决诉讼共有 1 起,案由主要是技术服务合同纠纷,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其他重要事项”之“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上述诉讼尚未完结且发行人为原告方,涉案金额占发行人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较小,但不排除未来出现新的诉讼纠纷,从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九、其他风险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于交付中心新建及扩建项目、行业数字化转型产品及解决方案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数字运营业务平台升级项目、集团人才供给和内部服务平台升级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若出现募集资金不能如期到位、项目实施的组织管理不力、项目不能按计划开工或完工、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市场拓展不理想等情况,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效果。宏观经济波动、产业政策调整、行业技术革新等,都有可能影响募投项目产品的市场需求,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带来风险。

(二) 不可抗力风险

2020 年初,国内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公司根据相关要求采取积极应对措施。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1,299,929.45 万元,保持增长态势。本次疫情尚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若未来发生类似“新冠疫情”等重大疫情及台风、火灾、洪水、地震、战争等其他不可抗力事件,可能会对公司的财产、人员造成损害,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三) 发行失败风险

本次发行的发行结果将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判断、投资

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内、外部因素的影响，本次发行存在认购不足而发行失败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iSoftStone Information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注册资本：36,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刘天文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5 年 11 月 4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20 年 9 月 11 日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6 号楼 5 层 502

邮政编码：100193

联系电话：010-58749800

联系传真：010-58749001

互联网网址：<http://www.isoftstone.com>

电子信箱：ISS-IR@isoftstone.com

信息披露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部门负责人：王悦

信息披露部门电话号码：010-58749800

经营范围：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和批发（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计算机系统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旅游信息咨询；安全技术防范产品设计；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销售医疗器械Ⅱ类。（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

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设立及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一) 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

2005 年 10 月 25 日,软通动力有限股东软通开曼签署了《北京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章程》,决定投资设立软通动力有限,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均为 800 万美元。

2005 年 10 月 31 日,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外资企业“北京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海园发〔2005〕1522 号),同意软通开曼投资设立软通动力有限,投资总额 800 万美元,注册资本 800 万美元,并批准软通动力有限的公司章程生效。

2005 年 11 月 4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核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资字〔2005〕17300 号)。

2005 年 11 月 4 日,北京市工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企独京总字第 027643 号)。

2005 年 12 月 21 日,北京心田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京心田祥验字〔2005〕第 12-4 号),经审验,截至 2005 年 11 月 24 日,软通动力有限已收到股东软通开曼投入的货币资金 800 万美元。

2005 年 12 月 27 日,北京市工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独京总字第 027643 号),载明软通动力有限实缴资本变更为 800 万美元。

软通动力有限设立后,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软通开曼	800.0000	800.0000	100.0000
合计		800.0000	800.0000	100.0000

(二)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

2020年7月23日,中天华茂对软通动力有限全部资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中天华茂审字〔2020〕110号)。截至2020年5月31日,软通动力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242,656.19万元。

2020年7月28日,天源评估对软通动力有限改制基准日的整体资产状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天源评报字〔2020〕第0340号),确认截至评估基准日2020年5月31日软通动力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为395,500.84万元。

2020年8月31日,软通动力有限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名称暂定为“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由公司现有42名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软通动力有限以截至2020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2,426,561,876.02元折为股份公司成立后的股本36,000万元,股份总数为36,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剩余净资产值人民币2,066,561,876.02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20年8月31日,软通动力有限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议,同意软通动力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日,软通动力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签订《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对软通动力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主要事项进行了约定。

2020年9月2日,软通动力召开创立大会暨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36,000万元。

2020年9月3日,北京中天华茂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天华茂验字〔2020〕003号),对本次整体变更的净资产折股情况予以审验。

2020年9月11日,公司取得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781703664R,注册资本为36,000万元,股份公司正式设立。

股份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刘天文	10,060.2111	27.9450
2	CEL Bravo	4,107.0232	11.4084
3	舟山长通	2,119.9387	5.8887
4	软石智动	2,056.4905	5.7125
5	FNOF Easynet	2,020.9465	5.6137
6	晋汇国际	1,750.2681	4.8619
7	云锋麒泰	1,399.9033	3.8886
8	福州兴睿	1,029.6852	2.8602
9	春华秋实	935.2389	2.5979
10	青岛民和	883.3082	2.4536
11	青岛观岫	882.8560	2.4524
12	红土长城	780.5280	2.1681
13	达晨创投	474.1038	1.3170
14	易方达合臻	467.6190	1.2989
15	华晟领势	467.6190	1.2989
16	渤海华盖	467.6190	1.2989
17	领富中国	416.2667	1.1563
18	软石六号	409.0269	1.1362
19	天时仁合	407.7786	1.1327
20	金浦信诚	357.8428	0.9940
21	寅虎四方	353.3231	0.9815
22	Foreign Partners	336.6860	0.9352
23	天数通	333.7603	0.9271
24	深创投	303.4864	0.8430
25	Venturous	297.2306	0.8256
26	奇元义弈	293.3864	0.8150
27	光大财务	290.0151	0.8056
28	华盖创富	289.9618	0.8054
29	赣州旭荣	233.8095	0.6495
30	安旻通煜	231.7501	0.6438
31	光远创富	223.0984	0.6197
32	班诺香港	196.6070	0.5461
33	纳维投资	171.6143	0.4767

序号	发起人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34	腾云投资	150.9882	0.4194
35	安鑫二号	139.5585	0.3877
36	紫金文投	114.2949	0.3175
37	江苏服投	114.2949	0.3175
38	高新毅达	114.2949	0.3175
39	寅虎伍号	105.9974	0.2944
40	臻泰大靖	90.5937	0.2516
41	光远通慧	66.9167	0.1859
42	红土创投	54.0583	0.1502
合计		36,000.0000	100.0000

2020年12月24日,中汇会计师出具了《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20]7012号),对中天华茂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天华茂审字(2020)110号)进行了复核。经复核,软通动力有限截至2020年5月31日净资产调整为2,497,054,227.88元。

2020年12月24日,天源评估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天源评报字(2020)0627号),对软通动力有限股份制改制涉及的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追溯调整,按照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软通动力有限2020年5月31日净资产评估值为377,925.15万元。

2020年12月24日,软通动力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方案的议案》,此次调整后,软通动力有限截至2020年5月31日止的经审计账面净资产由2,426,561,876.02元调整为2,497,054,227.88元;软通动力有限各发起人以截至2020年5月31日止的软通动力有限经审计账面净资产2,497,054,227.88元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后的股份公司股份总额为36,0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资本公积为人民币2,144,694,690.01元,同时保留其他综合收益-7,640,462.13元;上述调整事项不影响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登记的注册资本及各发起人在股份公司中的持股数量及其持股比例,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2020年12月24日,中汇会计师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7017号),验证截至2020年8月31日,软通动力已收到全体股东拥有的软通动力有限截至2020

年 5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2,497,054,227.88 元, 缴纳注册资本 36,000.00 万元。

(三)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期初, 软通动力有限股权结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刘天文	1,121.4354	29.0763
2	CEL Bravo	439.5320	11.3961
3	软石智动	237.0230	6.1455
4	舟山长通	226.8750	5.8824
5	FNOF Easynet	216.2809	5.6077
6	晋汇国际	187.3130	4.8566
7	软石六号	133.7125	3.4669
8	春华秋实	100.0889	2.5951
9	云晖景盛	95.0149	2.4635
10	烟台民和	94.5313	2.4510
11	睿团香港	77.0005	1.9964
12	湖南文旅	76.5924	1.9859
13	华盖创富	76.5924	1.9859
14	鹏汇君晖	65.1035	1.6880
15	CEL Cherish	62.0746	1.6095
16	丰廪秦永	57.4443	1.4894
17	易方达合臻	50.0444	1.2975
18	华晟领势	50.0444	1.2975
19	银信宝源	50.0444	1.2975
20	渤海华盖	50.0444	1.2975
21	高鹄风府	49.7851	1.2908
22	领富中国	44.5487	1.1550
23	安鑫二号	38.2962	0.9929
24	金浦信诚	38.2962	0.9929
25	寅虎四方	37.8125	0.9804
26	Foreign Partners	36.0320	0.9342
27	Venturous	31.8095	0.8247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28	红杉信远	25.0222	0.6488
29	安旻通煜	24.8018	0.6431
30	班诺香港	21.0408	0.5455
31	宁波骏融	18.9063	0.4902
32	诺威天诚	12.3885	0.3212
33	寅虎伍号	11.3438	0.2941
合计		3,856.8758	100.0000

1、2018年1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7年12月26日，软通动力有限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关于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

2017年12月26日，湖南文旅分别与达晨创投、臻泰大靖和世纪金源签署《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均为309.43元每1美元出资额，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美元)	转让比例(%)	转让对价(万元)	定价依据
湖南文旅	达晨创投	50.7384	1.3155	15,700.0000	参考软通动力有限119亿元估值
	臻泰大靖	9.6953	0.2514	3,000.0000	
	世纪金源	16.1587	0.4190	5,000.0000	

2018年1月11日，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核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781703664R)。

2018年1月23日，北京市海淀区商务委员会出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京海外资备201800105)，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进行备案。

本次股权转让后，软通动力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刘天文	1,198.4359	31.0727
2	CEL Bravo	439.5320	11.3961
3	舟山长通	226.8750	5.8824
4	软石智动	220.0848	5.7063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5	FNOF Easynet	216.2809	5.6077
6	晋汇国际	187.3130	4.8566
7	春华秋实	100.0889	2.5951
8	云晖景盛	95.0149	2.4635
9	烟台民和	94.5313	2.4510
10	华盖创富	76.5924	1.9859
11	上海仁建	75.6250	1.9608
12	鹏汇君晖	65.1035	1.6880
13	CEL Cherish	62.0746	1.6095
14	丰廪秦永	57.4443	1.4894
15	达晨创投	50.7384	1.3155
16	易方达合臻	50.0444	1.2975
17	华晟领势	50.0444	1.2975
18	渤海华盖	50.0444	1.2975
19	银信宝源	50.0444	1.2975
20	高鹄风府	49.7851	1.2908
21	领富中国	44.5487	1.1550
22	软石六号	43.7739	1.1350
23	天壹天时	43.6403	1.1315
24	安鑫二号	38.2962	0.9929
25	金浦信诚	38.2962	0.9929
26	寅虎四方	37.8125	0.9804
27	Foreign Partners	36.0320	0.9342
28	Venturous	31.8095	0.8247
29	红杉信远	25.0222	0.6488
30	安旻通煜	24.8018	0.6431
31	班诺香港	21.0408	0.5455
32	宁波骏融	18.9063	0.4902
33	世纪金源	16.1587	0.4190
34	寅虎伍号	11.3438	0.2941
35	臻泰大靖	9.6953	0.2514
合计		3,856.8758	100.0000

2、2019 年 12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9 年 11 月 30 日，软通动力有限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关于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

2019 年 10 月 30 日，刘天文分别与红土创投、红土长城、深创投签订《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2019 年 11 月 30 日，红杉信远与赣州旭荣签订《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2019 年 11 月 30 日，上海仁建与中航信托签订《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除上海仁建与中航信托系股权代持解除外，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均为 246.31 元每 1 美元出资额，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美元)	转让比例 (%)	转让对价 (万元)	定价依据
上海仁建	中航信托	75.6250	1.9608	0.0001	代持解除
刘天文	红土创投	5.7853	0.1500	1,425.0000	参考软通动力有限 95 亿元估值
	红土长城	83.5318	2.1658	20,575.0000	
	深创投	32.4790	0.8421	8,000.0000	
红杉信远	赣州旭荣	25.0222	0.6488	6,163.6000	

根据上海仁建与中航信托签署的《特定股权收益权转让合同》及其补充协议，上海仁建将其所持有的软通动力有限 75.6250 万美元出资额的股权收益权转让给中航信托，并接受中航信托的指示行使其在软通动力有限的股东权利，实质系股权代持。根据对相关方访谈确认，本次股权转让系股权代持还原。

2019 年 12 月 26 日，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781703664R)。

2020 年 1 月 16 日，北京市海淀区商务局出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京海外资备 202000039)，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进行备案。

本次股权转让后，软通动力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刘天文	1,076.6398	27.9148
2	CEL Bravo	439.5320	11.3961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3	舟山长通	226.8750	5.8824
4	软石智动	220.0848	5.7063
5	FNOF Easynet	216.2809	5.6077
6	晋汇国际	187.3130	4.8566
7	春华秋实	100.0889	2.5951
8	云晖景盛	95.0149	2.4635
9	烟台民和	94.5313	2.4510
10	红土长城	83.5318	2.1658
11	华盖创富	76.5924	1.9859
12	中航信托	75.6250	1.9608
13	鹏汇君晖	65.1035	1.6880
14	CEL Cherish	62.0746	1.6095
15	丰康秦永	57.4443	1.4894
16	达晨创投	50.7384	1.3155
17	易方达合臻	50.0444	1.2975
18	华晟领势	50.0444	1.2975
19	渤海华盖	50.0444	1.2975
20	银信宝源	50.0444	1.2975
21	高鹄风府	49.7851	1.2908
22	领富中国	44.5487	1.1550
23	软石六号	43.7739	1.1350
24	天时仁合	43.6403	1.1315
25	安鑫二号	38.2962	0.9929
26	金浦信诚	38.2962	0.9929
27	寅虎四方	37.8125	0.9804
28	Foreign Partners	36.0320	0.9342
29	深创投	32.4790	0.8421
30	Venturous	31.8095	0.8247
31	赣州旭荣	25.0222	0.6488
32	安旻通煜	24.8018	0.6431
33	班诺香港	21.0408	0.5455
34	宁波骏融	18.9063	0.4902
35	世纪金源	16.1587	0.4190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36	寅虎伍号	11.3438	0.2941
37	臻泰大靖	9.6953	0.2514
38	红土创投	5.7853	0.1500
合计		3,856.8758	100.0000

3、2020年7月，减资及第三次股权转让

2020年5月28日，软通动力有限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董事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并同意公司减少注册资本4.17万美元，合计对价不超过4.5亿人民币。

2020年5月29日，安鑫二号、高鹄风府、中航信托、鹏汇君晖、宁波骏融、丰廪秦永、华盖创富、云晖景盛、银信宝源、刘天文和发行人签订了《关于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之回购协议》，约定发行人减资回购安鑫二号、高鹄风府、中航信托、鹏汇君晖、宁波骏融、丰廪秦永、华盖创富、云晖景盛、银信宝源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减少注册资本4.17万美元，合计对价为44,913.6127万元人民币，具体减资回购情况如下：

序号	减资股东名称	减少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对应回购价格(万人民币)
1	安鑫二号	0.2336	2,506.2371
2	高鹄风府	0.4979	5,330.9600
3	中航信托	0.7562	6,779.2815
4	鹏汇君晖	0.6510	7,035.8481
5	宁波骏融	0.1891	1,819.0344
6	丰廪秦永	0.5744	6,282.0611
7	华盖创富	0.4556	5,063.9915
8	云晖景盛	0.5320	8,999.8015
9	银信宝源	0.2802	1,096.3975
总计		4.1700	44,913.6127

针对此次减资，软通动力有限在北京日报上发布了减资公告，公告软通动力有限的注册资本拟从3,856.8758万美元减至3,852.7058万美元。

2020年8月1日，北京中天华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

(中天华茂验字〔2020〕002号), 载明截至2020年5月31日, 软通动力有限减少实收资本4.17万美元, 变更后的实收资本为3,852.7058万美元。

2020年5月29日, 高鹄风府作为股权转让方分别与紫金文投、江苏服投、高新毅达签订《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20年5月31日, CEL Cherish作为股权转让方分别与光大财务、光远创富、光远通慧签订《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20年6月18日, 银信宝源作为股权转让方分别与纳维投资、奇开义弈签订《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20年6月19日, 云晖景盛与青岛观岫签订《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20年6月22日, 鹏汇君晖、宁波骏融、中航信托作为股权转让方分别与云锋麒泰签订《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20年6月23日, 安鑫二号、高鹄风府作为股权转让方分别与天数通签订《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20年7月13日, 宁波骏融、丰廪秦永、华盖创富分别作为股权转让方与福州兴睿签订《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上述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美元)	转让比例(%)	转让对价 (万元)	定价依据
高鹄风府	紫金文投	12.2318	0.3175	3,330.0000	参考软通动力有限105亿元估值
	江苏服投	12.2318	0.3175	3,330.0000	
	高新毅达	12.2318	0.3175	3,330.0000	
CEL Cherish	光大财务	31.0373	0.8056	8,449.6235	
	光远创富	23.8759	0.6197	6,500.0000	
	光远通慧	7.1614	0.1859	1,949.6235	
银信宝源	纳维投资	18.3661	0.4767	5,000.0000	
	奇开义弈	31.3981	0.8150	8,547.8722	
云晖景盛	青岛观岫	94.4829	2.4524	25,722.1163	
鹏汇君晖	云锋麒泰	64.4525	1.6729	17,546.6177	
宁波骏融		10.4958	0.2724	2,857.4011	
中航信托		74.8688	1.9433	20,382.3623	
安鑫二号	天数通	23.1271	0.6003	6,296.1465	
高鹄风府		12.5918	0.3268	3,428.0000	
宁波骏融	福州兴睿	8.2214	0.2134	2,238.1895	

丰康秦永		56.8699	1.4761	15,482.3225	
华盖创富		45.1052	1.1707	12,279.4880	

2020年7月27日,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781703664R)。

本次股权转让后,软通动力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刘天文	1,076.6398	27.9450
2	CEL Bravo	439.5320	11.4084
3	舟山长通	226.8750	5.8887
4	软石智动	220.0848	5.7125
5	FNOF Easynet	216.2809	5.6137
6	晋汇国际	187.3130	4.8619
7	云锋麒泰	149.8171	3.8886
8	福州兴睿	110.1965	2.8602
9	春华秋实	100.0889	2.5979
10	青岛民和	94.5313	2.4536
11	青岛观岫	94.4829	2.4524
12	红土长城	83.5318	2.1681
13	达晨创投	50.7384	1.3170
14	易方达合臻	50.0444	1.2989
15	华晟领势	50.0444	1.2989
16	渤海华盖	50.0444	1.2989
17	领富中国	44.5487	1.1563
18	软石六号	43.7739	1.1362
19	天时仁合	43.6403	1.1327
20	金浦信诚	38.2962	0.9940
21	寅虎四方	37.8125	0.9815
22	Foreign Partners	36.0320	0.9352
23	天数通	35.7189	0.9271
24	深创投	32.4790	0.8430
25	Venturous	31.8095	0.8256
26	奇元义弈	31.3981	0.8150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27	光大财务	31.0373	0.8056
28	华盖创富	31.0316	0.8054
29	赣州旭荣	25.0222	0.6495
30	安旻通煜	24.8018	0.6438
31	光远创富	23.8759	0.6197
32	班诺香港	21.0408	0.5461
33	纳维投资	18.3661	0.4767
34	腾云投资	16.1587	0.4194
35	安鑫二号	14.9355	0.3877
36	紫金文投	12.2318	0.3175
37	江苏服投	12.2318	0.3175
38	高新毅达	12.2318	0.3175
39	寅虎伍号	11.3438	0.2944
40	臻泰大靖	9.6953	0.2516
41	光远通慧	7.1614	0.1859
42	红土创投	5.7853	0.1502
合计		3852.7058	100.0000

(四) 软通动力有限股份改制程序履行情况及股东纳税情况

1、软通动力有限股份改制程序履行情况及获批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第三十四条规定：国家建立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制度。外国投资者或者外商投资企业应当通过企业登记系统以及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商务主管部门报送投资信息。外商投资信息报告的内容和范围按照确有必要原则确定；通过部门信息共享能够获得的投资信息，不得再行要求报送。根据《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办法》、《商务部关于外商投资信息报告有关事项的公告》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设立或发生变更的外商投资企业，无需办理外商投资企业设立或变更备案，相关信息由工商部门向商务部门共享并在商务部业务系统统一平台公示，外国投资者或者外商投资企业无需另行报送。

基于上述规定，软通动力有限股份改制不涉及商务委员会等相关有权部门的审批事项。发行人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向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交了全套

股份改制相关资料,完成工商信息变更登记。经登陆商务部业务系统统一平台(<https://wzzxbs.mofcom.gov.cn/>)并电话征询北京市海淀区商务局,发行人股份改制相关信息已同步至商务部门,发行人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完成软通动力有限股份改制的外商投资信息报送。

2、股东在整体变更过程中依法缴纳所得税情况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于2020年12月24日出具的《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20)7012号),软通动力有限截至2020年5月31日的净资产为2,497,054,227.88元,其中,36,000万元折合为发行人实收资本,2,144,694,690.01元计入发行人资本公积,同时保留其他综合收益-7,640,462.13元。

(1) 居民企业股东无需缴纳所得税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企业所得税法若干税收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0)79号]第4条规定“被投资企业将股权(票)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转为股本的,不作为投资方企业的股息、红利收入,投资方企业也不得增加该项长期投资的计税基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26条规定“企业的下列收入为免税收入:(二)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83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二)项所称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是指居民企业直接投资于其他居民企业取得的投资收益”。

综上,发行人共计3个居民企业股东深创投、腾云投资、红土创业,就软通动力有限股改事项无需缴纳所得税。

(2) 非居民企业股东无需缴纳所得税

根据《关于扩大境外投资者以分配利润直接投资暂不征收预提所得税政策适用范围的通知》(财税[2018]102号)的相关规定,对境外投资者从中国境内居民企业取得的分红,新增或转增中国境内居民企业实收资本或者资本公积,暂不征收预提所得税。

综上,发行人共计8个非居民企业股东CEL Bravo、FNOF Easynet、晋汇国际、

领富中国、Foreign Partners、Venturous、光大财务、班诺香港，就软通动力有限股改事项无需缴纳所得税。

(3) 自然人股东缴纳个人所得税情况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切实加强高收入者个人所得税征管的通知》(国税发[2011]50号)的相关规定，为加强企业转增注册资本和股本管理，对以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和除股票溢价发行外的其他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和股本的，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依据现行政策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刘天文的《个人所得税扣缴申报表》及电子缴税付款凭证，发行人共计1个自然人股东刘天文已按照相关税法要求就软通动力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缴纳了个人所得税。

(4) 合伙企业股东缴纳个人所得税情况

根据《关于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投资者征收个人所得税的规定》(财税[2000]9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合伙企业合伙人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59号)等相关规定，合伙企业生产经营所得和其他所得采取“先分后税”的原则，合伙企业以每一个合伙人为纳税义务人，合伙企业合伙人是自然人的，缴纳个人所得税。自然人合伙人从合伙企业取得的生产经营所得，由合伙企业向企业实际经营管理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自然人合伙人应纳的个人所得税。就软通动力股改事宜，发行人合伙企业股东的自然人合伙人取得实际收益后由合伙企业或其自然人合伙人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合伙企业或其自然人合伙人自行履行纳税义务和承担相应责任，不涉及软通动力的代扣代缴义务。

软石智动、软石一号、软石二号、软石三号为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依据软石智动、软石一号、软石二号、软石三号提供的纳税凭证，软石智动、软石一号、软石二号、软石三号已就本次整体变更为其自然人合伙人向当地税务局进行了纳税申报并缴纳了税款。发行人其他外部合伙企业股东安旻通煜、安鑫二号、渤海华盖、春华秋实、达晨创投、赣州旭荣、高新毅达、光远创富、光远通慧、红土长城、华盖创富、华晟领势、江苏服投、金浦信诚、纳维投资、奇元义弈、青岛观岫、天时仁合、天数通、

福州兴睿、青岛民和、易方达合臻、寅虎四方、寅虎伍号、云锋麒泰、臻泰大靖、舟山长通和紫金文投均已作出承诺：“就本企业持有软通动力股权相关的所得（包括但不限于软通动力进行股份制改造、分红、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留存收益转增资本公积等所得），本企业将根据法律规定，为本企业的自然人合伙人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并要求本企业的法人和其他组织合伙人缴纳相关税款。如因有关税务主管部门或上市审核部门依法要求本企业合伙人补缴该等所得所应缴纳的所得税及由此产生的任何税务负担，本企业将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届时主管部门的要求，自主管部门或软通动力通知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无条件为本企业的自然人合伙人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并要求本企业的法人和其他组织合伙人履行由此产生的包括所得税在内的所有税务负担；或取得税务机关出具的就本企业持有软通动力股权相关的所得豁免/延期/分期纳税的确认函。若因本企业合伙人未在前述承诺时间内缴纳所得税及由此产生的任何税务负担而导致软通动力承担责任或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按时、足额向软通动力赔偿其所发生的与此有关的所有损失。”

经走访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软通动力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相关税法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就股改事项，软通动力不存在应缴未缴的拖欠税款，针对软通动力股改所涉及的合伙企业股东中的自然人合伙人个人所得税，软通动力无代扣代缴义务。软通动力的合伙企业股东上层自然人合伙人就软通动力股改的个人所得税缴纳情况，不影响软通动力股改事项的税务合规性。

综上，发行人自然人股东刘天文已就软通动力有限整体变更事项缴纳了个人所得税；发行人的居民企业股东和非居民企业股东根据相关税法规定无需缴纳所得税；由于软石智动和软石六号为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涉及发行人董监高，且没有业务经营，不存在其他收益，因此发行人督促软石智动和软石六号完成了纳税申报和缴纳义务；发行人其他合伙企业股东的自然人合伙人取得实际收益后由合伙企业或其自然人合伙人自行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不涉及发行人的代扣代缴义务，且均已作出纳税承诺。经访谈海淀区税务局确认，发行人不具有代扣代缴义务，软通动力的合伙企业股东上层自然人合伙人就软通动力股改的个人所得税缴纳情况，不影响软通动力股改事项的税务合规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改事宜纳税情况
1	刘天文	自然人	已申报纳税
2	CEL Bravo	非居民企业	无需纳税
3	FNOF Easynet	非居民企业	无需纳税
4	晋汇国际	非居民企业	无需纳税
5	领富中国	非居民企业	无需纳税
6	Foreign Partners	非居民企业	无需纳税
7	Venturous	非居民企业	无需纳税
8	光大财务	非居民企业	无需纳税
9	班诺香港	非居民企业	无需纳税
10	深创投	居民企业	无需纳税
11	腾云投资	居民企业	无需纳税
12	红土创投	居民企业	无需纳税
13	舟山长通	合伙企业	合伙企业本身不是所得税的纳税义务人，其取得的收益由合伙人缴纳个人所得税或企业所得税。由于软石智动和软石六号为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涉及发行人董监高，且没有业务经营，不存在其他收益，因此发行人督促软石智动和软石六号完成了纳税申报和缴纳义务；发行人其他合伙企业股东的自然人合伙人取得实际收益后由合伙企业或其自然人合伙人自行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不涉及软通动力代扣代缴义务，且该等合伙企业股东均已作出纳税承诺，承诺“任何税务负担而导致软通动力承担责任或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按时、足额向软通动力赔偿其所发生的与此有关的所有损失”。
14	软石智动	合伙企业	
15	云锋麒泰	合伙企业	
16	福州兴睿	合伙企业	
17	春华秋实	合伙企业	
18	青岛民和	合伙企业	
19	青岛观岫	合伙企业	
20	红土长城	合伙企业	
21	达晨创投	合伙企业	
22	易方达合臻	合伙企业	
23	华晟领势	合伙企业	
24	渤海华盖	合伙企业	
25	软石六号	合伙企业	
26	天时仁合	合伙企业	
27	金浦信诚	合伙企业	
28	寅虎四方	合伙企业	
29	天数通	合伙企业	
30	奇元义弈	合伙企业	
31	华盖创富	合伙企业	
32	赣州旭荣	合伙企业	
33	安旻通煜	合伙企业	
34	光远创富	合伙企业	
35	纳维投资	合伙企业	
36	安鑫二号	合伙企业	
37	紫金文投	合伙企业	
38	江苏服投	合伙企业	
39	高新毅达	合伙企业	
40	寅虎伍号	合伙企业	

41	臻泰大靖	合伙企业	
42	光远通慧	合伙企业	

(五) 2015 年 11 月两次股权转让价格差异较大、12 月与 11 月差异较大的原因、合理性及定价公允性

2015 年 11 月, 软通开曼将其持有的软通动力有限全部出资 2,815 万美元, 以 41.1012 元人民币每 1 美元出资额的价格转让给刘天文、CEL Bravo、FNOF Easynet、晋汇国际、软石智动、软石六号、睿团香港、刘天星、CEL Cherish、Foreign Partners、班诺香港、VENTUROUS, 定价参考软通动力有限约 11.57 亿元估值, 交易价格系基于软通动力有限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值定价。本次股权转让系红筹架构拆除之目的, 软通动力有限各最终实际权益持有人平移至境内持股, 以净资产值定价, 具有商业合理性。

春华秋实、易方达合臻、华晟领势、渤海通新、渤海华盖、红杉信远 6 名投资者(以下简称“2015 年第一轮投资者”)就拟入股发行人于 2014 年即开始与发行人接触、谈判, 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成长性、净利润等多种因素基础上, 在 2015 年上半年确定投资意向及估值、定价, 并达成投资框架协议。交易价格主要基于软通动力有限 2014 年的经营情况、行业环境、发展形势, 经各方协商确定增资前估值约为 56 亿元。受限于软通动力有限于 2015 年 11 月完成红筹架构拆除的工商变更登记, 因此本次增资系于 2015 年 12 月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

华盖创富、湖南文旅、鹏汇君晖、领富中国 4 名投资者(以下简称“2015 年第二轮投资者”)于 2015 年末完成投资尽调并达成增资安排。交易价格系结合软通动力有限 2015 年下半年的经营情况及业绩预期、行业环境、发展形势等因素, 经各方协商确定增资前估值约为 82 亿元。2015 年第一轮投资者在红筹回归前已经与发行人明确投资意向, 后续受红筹拆除进度影响, 导致最终工商变更与 2015 年第二轮投资者增资时点相近。两轮投资者增资价格均系依据发行人业绩水平、市场环境并经各方协商确定, 均系公允定价。

综上, 发行人 2015 年 12 月两次增资价格差异系投资时点及背景不同导致, 具有合理性, 均系公允定价。2015 年 11 月和 12 月差异较大主要系发行人 2015 年 11 月

股权转让为拆红筹架构之目的,各最终实际权益持有人平移至境内持股,2015年12月增资为引入外部投资者,两者的差异具有合理性。

(六) 2019年和2020年股权转让价格低于2018年的原因、合理性及定价公允性

发行人2018年1月股权转让系湖南文旅转让予达晨创投、臻泰大靖、世纪金源,2019年12月股权转让系刘天文转让予红土创投、红土长城、深创投,红杉信远转让予赣州旭荣,2020年7月股权转让系财务投资机构之间股权转让,相关受让方均系外部独立的市场化投资机构,相关转让作价均为外部独立的市场化投资机构形成的市场交易价格。

发行人2019年股权和2020年股权转让价格低于2018年主要原因在于:受整体经济环境和行业估值水平影响,2019年和2020年行业整体估值水平较2018年有所下滑。由于发行人所处行业系业务规模驱动,且发行人2017年净利润为负,因此采用市销率和市盈率结合的方式分析股权转让价格的合理性。

中软国际等公司未披露过其历史沿革中股权转让的具体定价方式,同行业公司普遍采用市销率和市盈率一起作为股权转让价格合理性的论证指标:1)依据高伟达公告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报告书,高伟达曾收购上海睿民100%股权,上海睿民主营业务包括IT解决方案类业务与软件服务外包类业务,高伟达在论证交易定价合理性时,同时考虑了市销率和市净率;2)依据佳缘科技招股书及问询回复,佳缘科技系一家信息化服务及网络信息安全综合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其关于预计市值的论证中,同时采用了市销率和市盈率作为参考指标;3)依据晶奇网络招股书及问询回复,晶奇网络的主营业务包括软件产品、运维及技术服务,其关于预计市值的论证中,同时采用了市销率和市盈率作为参考指标;4)依据用友网络相关公告,用友网络是一家应用软件开发企业和云服务提供商,用友网络收购低代码开发平台公司柚子移动采用的是市销率作为参考指标;5)依据亚信安全的问询回复,亚信安全系网络安全软件开发商,亚信安全论证其转让估值公允性时采用市销率作为参考指标。

由于发行人2017年净利润为负,市盈率指标为负,2018年刚实现盈利。在论证发行人2019年股权和2020年股权转让价格低于2018年1月股权转让价格时,需要

考虑 2017 年相关财务指标, 为保持指标一致性, 采用市销率和市盈率一起作为参考指标, 符合发行人实际情况, 具有合理性。

发行人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股权转让对应市销率和市盈率水平如下:

指标	2018 年股权转让	2019 年股权转让	2020 年股权转让
估值 (亿元)	119.34	95.00	105.00
营业收入 (亿元)	70.09	106.05	106.05
净利润 (亿元)	-	7.09	7.09
市销率	1.70	0.90	0.99
市盈率	-	13.39	14.79

注: 发行 2018 年股权转让发生于 2018 年 1 月, 营业收入指标选取 2017 年营业收入; 2019 年股权转让发生于 2019 年 12 月, 营业收入指标选取 2019 年营业收入, 净利润选取 2019 年净利润; 2020 年股权转让发生于 2020 年 6-7 月, 营业收入指标选取 2019 年营业收入, 净利润选取 2019 年净利润。

选取与发行人业务类型、人员、规模等较为相近的上市公司中软国际作为对比, 中软国际对应时点的市销率和市盈率水平如下:

指标	2018 年 1 月	2019 年 12 月	2020 年 6 月
估值 (亿元)	132.62	106.89	110.49
营业收入 (亿元)	93.40	122.16	122.16
净利润 (亿元)	-	7.55	7.55
市销率	1.42	0.88	0.90
市盈率	-	14.16	14.64

注: 2018 年 1 月, 估值选取中软国际当月的平均市值水平, 营业收入选取中软国际 2017 年营业收入; 2019 年 12 月, 估值选取中软国际当月的平均市值水平, 营业收入选取中软国际 2019 年营业收入, 净利润选取 2019 年净利润; 2020 年 6 月, 估值选取中软国际当月的平均市值水平, 营业收入选取中软国际 2019 年营业收入, 净利润选取 2019 年净利润。

综上, 发行人 2019 年和 2020 年市销率水平有所下滑,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中软国际的估值水平变化趋势一致。综合发行人的业绩水平、市场环境、行业估值水平等因素, 发行人 2019 年和 2020 年股权转让价格低于 2018 年具有合理性, 发行人股权转让价格与市场估值水平基本一致, 定价公允; 发行人 2019 年和 2020 年股权转让对应的市盈率水平和市销率水平与可比上市公司中软国际基本相当, 转让价格公允。

(七) 2020 年第四次股权转让是否进行了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

根据《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办法》、《商务部关于外商投资信息报告有关事项的公告》

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查阅商务部业务系统统一平台,自2020年1月1日起设立或发生变更的外商投资企业,无需办理外商投资企业设立或变更备案,只需根据《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办法》和《商务部关于外商投资信息报告有关事项的公告》的要求报告投资信息。因此,发行人2020年第四次股权转让不需进行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

(八) 发行人与股东签署的对赌协议的内容及执行情况

1、2020年发行人定向减资回购的价格及公允性,减资回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合规性

截至2020年7月,发行人定向减资回购相应投资人的具体情况如下:

减资股东名称	减资退出对价(万元)	新股东承接对价(万元)	合计减持出资额(万美元)	减资股东减持对应发行人估值(亿元)	减资前所持出资额(万美元)	入股发行人时的对价(万元)	入股时对应发行人估值(亿元)
安鑫二号	2,506.24	6,296.15	23.3607	约145-147亿元	38.2962	10,000.00	约88.9亿元
高鹄风府	5,330.96	13,418.00	49.7851		49.7851	13,000.00	
丰康秦永	6,282.06	15,482.32	57.4443		57.4443	15,000.00	
鹏汇君晖	7,035.85	17,546.62	65.1035		65.1035	17,000.00	
华盖创富	5,063.99	12,279.49	45.5608		76.5924	20,000.00	
银信宝源	1,096.40	13,547.87	50.0444	约113亿元	50.0444	13,067.61	
云晖景盛	8,999.80	25,722.12	95.0149	约139-141亿元	38.2962	10,000.00	约88.9亿元
					56.7187	15,000.00	约102亿元
宁波骏融	1,819.03	5,095.59	18.9063		18.9063	5,000.00	约102亿元
中航信托	6,779.28	20,382.36	75.6250		75.625	20,000.00	元

注:新股东承接价格对应发行人估值为105亿元。安鑫二号、高鹄风府、丰康秦永、鹏汇君晖、华盖创富及云晖景盛第一次入股发行人的入股时点为2015年底,银信宝源入股发行人时间为2016年5月;云晖景盛第二次入股发行人、宁波骏融、中航信托的入股时点为2016年底。

本次减资的背景为:(1)2020年初,为进一步促进业务发展、优化股权结构,公司拟引入云锋麒泰、福州兴睿、江苏服投等对发行人业务发展有助益或具有行业、区域影响力的知名投资机构;(2)发行人上表所示减持股东(以下简称“减持股东”)因自身或其上层投资人有兑现需求或基金存续期届满等原因,拟转让其所持有的软通动力有限全部或部分股权。因此,发行人于2020年年初即开始安排新股东与减持股

东协商洽谈。

如上表所述,由于减持股东对发行人估值预期较高且减持股东之间的估值预期也存在差异,其中,银信宝源由于基金期限届满急于退出,估值预期较低;同时,为促进公司发展,发行人拟引入的云锋基金等新股东对发行人的估值预期为105亿元左右。因此,为促进本次交易迅速完成从而确保后续股改、上市的时间安排按计划开展,全体股东协商决定通过发行人减资方式对拟转让退出的股东给予补偿,弥补转让双方之间的估值预期差异。

2020年7月,发行人减资股东与新投资人对发行人估值存在差异的原因如下:

1) 新投资人主要系互联网领域、银行业及具有区域影响力的知名投资机构。其中,云锋麒泰和福州兴睿分别在互联网行业、银行业拥有较多客户资源;江苏服投深耕江苏地区,具有较强的区域影响力;前述新投资人对于发行人未来拓展业务渠道可能会具有较大助益。新投资人的估值参考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估值水平为参考基准。

2) 减资股东与新投资人估值差异主要由于投资期限较长、希望获取合理的收益。减资股东中,安鑫二号、高鹄风府、丰廪秦永、鹏汇君晖、华盖创富及云晖景盛第一次入股发行人的时点为2015年底左右;银信宝源入股发行人时间为2016年5月;云晖景盛第二次入股发行人、宁波骏融及中航信托入股发行人的时点为2016年底左右。减资股东投资发行人期限较长,对于发行人的估值预期为参考市场价格并考虑各自投资期限的合理收益。

减资股东与新投资人对发行人估值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主要系老股东对投资期限较长的收益补偿所致,最终股权转让方案系软通动力有限在新老股东协商一致的情况下确定,具有商业合理性。

引入的云锋基金等新投资人对发行人的估值预期为105亿元左右,与同时间段中软国际的估值水平相近,估值定价公允。减资股东的估值为基于新投资人的估值上浮各自关于投资期限的补偿收益,且相关股权转让方案取得了新老股东的一致同意意见,估值定价公允合理。

综上,发行人定向减资回购部分股东所持份额系与发行人引入新投资人的一揽子

交易安排, 减持股东退出或部分退出取得的对价=新投资人承接拟转让股份价款+软通动力有限给予减持股东的投资收益补偿, 减资回购价格系软通动力有限在新老股东协商一致的情况下确定, 具有商业合理性。

发行人对估值差异进行弥补主要系引进新投资人, 优化发行人股权结构, 进一步促进发行人业务发展。发行人本次减资经全体股东同意, 履行了相关程序, 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债权人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行人减资履行的程序如下:

(1) 2020年5月28日, 发行人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关于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 并同意公司减少注册资本4.17万美元, 合计支付对价不超过4.5亿元, 一致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 针对减资, 发行人在《北京日报》上刊登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并通知了债权人;

(3) 发行人各股东出具确认函, 确认公司减少4.17万美元的注册资本, 合计对价不超过4.5亿元人民币; 同意按照本次股权转让及减资修改公司章程;

(4) 2020年7月27日, 北京市海淀区市监局核准发行人本次减资并向发行人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781703664R的《营业执照》。

综上, 发行人本次减资已履行内部审议程序, 全体股东均同意减资, 同时已依法通知了主要债权人并履行公告程序, 已取得减资完成后的《营业执照》, 本次减资未损害债权人、发行人及公司股东权益, 减资过程合法合规; 发行人本次减资经全体股东同意, 定价公允, 且引入新投资者有助于发行人主营业务开拓, 不存在对减资股东或新增股东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软通动力有限根据与新老股东协商一致的减资金额, 减少实收资本4.17万美元, 差额减少资本公积44,885.39万元, 减资款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给退出股东。

依据公开反馈问询回复资料, 在历史沿革中以减资方式收购老股东股份且减资股东获得的退出估值与后续新进投资人估值存在差异的部分案例情况如下:

1) 行动教育(605098.SH)曾应自然人股东刘卫要求回购其股份, 剩余股东考虑到当时行动教育的经营状况以及股东自身的资金需要而要求同比例减资。因刘卫

在发展历程中的贡献,行动教育股东大会同意由行动教育以 3.38 元/股的价格回购刘卫持有的全部股份,剩余股东的股份由行动教育以 1.00 元/股的价格同比例减资回购。减资后第 5 个月,行动教育因自身业务发展产生了新的融资需要,控股股东及新投资人以 1.07 元/股的价格增资。

2) 长源东谷(603950.SH)曾因部分股东主动协商退出而回购其持有的部分股份,根据回购总对价除以回购股数计算的减资后的参考估值约 13.5 亿元。减资后次月,长源东谷控股股东将部分股权转让给新引入的自然人股东,对应参考估值约 10.0 亿元。

3) 福莱特(601865.SH)曾进行减资回购,减资后估值约为 65 亿左右;减资后第 3 个月,福莱特股东进行股权转让,转让估值约为 13 亿;

4) 直真科技(003007.SZ)曾进行减资回购,减资后估值约为 7.42 亿元;减资后第 2 个月,直真科技股东进行股权转让,转让估值约为 1.89 亿元。此外,捷佳伟创(300724)、剑桥科技(603083)、润建股份(002929.SZ)等,减资均为减少实收资本(股本),同时冲减资本公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股份有限公司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借记“实收资本”,按照实际减资与实收资本的差额,借记“资本公积-资本溢价”科目,相关会计处理准确。

综上,发行人关于减资的会计处理与其他同类案例一致,相关会计处理准确。

2、相关对赌协议的内容、执行及解除情况

根据相关协议及确认函,对赌协议的主要内容、执行及解除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入股时间	退出情况	对赌协议内容	对赌协议执行和解除情况
1	华盖创富	2015/12/31	部分退出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 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行使股权赎回权:软通动力 4 年内未能完成上市。	包括对赌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发行人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协议签署之日。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

序号	股东名称	入股时间	退出情况	对赌协议内容	对赌协议执行和解除情况
2	鹏汇君晖	2015/12/31	全部退出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 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 行使股权赎回权: 软通动力4年内未能完成上市。	于2020年7月退出全部持股, 对赌协议不再具备法律效力, 相关权利义务均终止失效。
3	丰康秦永	2016/1/25	全部退出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 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 行使股权赎回权: 软通动力4年内未能完成上市。	于2020年7月退出全部持股, 对赌协议不再具备法律效力, 相关权利义务均终止失效。
4	云晖景盛	2016/1/25	全部退出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 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 行使股权赎回权: 软通动力4年内未能完成上市。	于2020年7月退出全部持股, 对赌协议不再具备法律效力, 相关权利义务均终止失效。
5	安鑫二号	2016/1/25	部分退出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 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 行使股权赎回权: 软通动力4年内未能完成上市。	包括对赌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发行人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 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协议签署之日。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
6	高鹄风府	2016/1/25	全部退出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 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 行使股权赎回权: 软通动力4年内未能完成上市。	于2020年7月退出全部持股, 对赌协议不再具备法律效力, 相关权利义务均终止失效。
7	银信宝源	2016/5/26	全部退出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 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 行使股权赎回权: 软通动力4年内未能完成上市。	于2020年7月退出全部持股, 对赌协议不再具备法律效力, 相关权利义务均终止失效。
8	宁波骏融	2016/10/11	全部退出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 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 行使股权赎回权: 软通动力3年内未能完成上市。	于2020年7月退出全部持股, 对赌协议不再具备法律效力, 相关权利义务均终止失效。
9	中航信托	2017/1/22	全部退出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 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 行使股权赎回权: 软通动力3年内未能完成上市。	于2020年7月退出全部持股, 对赌协议不再具备法律效力, 相关权利义务均终止失效。

3、与存续股东签订的对赌协议内容、具体执行及解除情况

公司与存续股东签订的对赌协议内容、具体执行及解除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对赌协议内容	对赌协议执行和解除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对赌协议内容	对赌协议执行和解除情况
1	CEL Bravo、FNOF Easynet、晋汇国际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有权按其投资成本加上 18%的回报率计算赎回价款,行使强制赎回权:①公司未能在 3 年内完成合格 IPO;②刘天文终止对软石智动、软石六号、Foreign Partner 的控制或终止将其主要精力投入公司的业务管理;③刘天文或软石智动、软石六号、Foreign Partner 发生违约行为;④刘天文或软石智动、软石六号、Foreign Partner 违反关于公司重组达成的一致安排且违约行为对公司的估值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或严重损害 CEL Bravo、FNOF Easynet、晋汇国际的利益。	包括对赌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发行人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协议签署之日。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
2	渤海华盖、春华秋实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 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行使股权赎回权:公司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未能取得上市申请受理。	包括对赌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发行人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协议签署之日。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
3	易方达合臻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 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行使股权赎回权: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未能正式递交上市申请并获受理;或者公司未能在第一次上市申请正式递交之日起 1 年内成功发行上市;或者公司第一次上市申请被撤回、失效、否决的。	包括对赌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发行人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协议签署之日。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
4	华晟领势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 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行使股权赎回权:公司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未能取得上市申请的受理通知书,或者公司撤回上市申请,或者监管机构不予核准公司的上市申请。	包括对赌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发行人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协议签署之日。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
5	华盖创富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 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行使股权赎回权:公司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未能取得上市申请的受理通知书。	包括对赌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发行人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协议签署之日。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
6	领富中国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 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行使股权赎回权:公司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未能提出上市申请并得到受理,或者申请被撤回、不予同意、终止或者否决的。	包括对赌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发行人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协议签署之日。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
7	安鑫二号	2020 年 7 月减资回购部分股权前:如果软通动力 4 年内未能完成上市,有权要求软通动力回购其持有的标的股权。回购价格应确保受让方就其已支付的转让价款获得每年 10%的单利计算的收益率。 2020 年 7 月减资回购部分股权后:当下述情况发生时,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 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行使股权赎回权:公司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未能取得上市申请的受理通知书。	包括对赌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发行人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协议签署之日。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
8	金浦信诚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 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行使股权赎回权:公司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未能取得监管机构核准上市/注册的最终生效批准。	包括对赌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发行人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协议签署之日。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

序号	股东名称	对赌协议内容	对赌协议执行和解除情况
9	安旻通煜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 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 行使股权赎回权: 公司在2020年12月31日之前未能向监管机构提交上市申请, 或者公司已提交的上市申请被撤回、终止、否决, 或者在提交上市申请之日起24个月内未能完成上市。	包括对赌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发行人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 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协议签署之日。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
10	舟山长通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 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回购利率计算回购价款, 要求刘天文回购股权 ³ : 公司未在2019年9月30日后12个月递交IPO申请; 或未在2019年9月30日后18个月内完成上市。相关事项不涉及发行人承担义务。	包括对赌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发行人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 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协议签署之日。若公司的上市申请交易所未予受理或公司从交易所撤回上市申请, 或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未同意公司的上市申请, 特殊条款将重新生效。
11	青岛民和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 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 行使股权赎回权: 公司在2020年12月31日前未取得监管机构上市核准。	包括对赌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发行人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 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协议签署之日。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
12	寅虎四方、寅虎伍号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 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 行使股权赎回权: 公司在2020年12月31日前未取得监管机构上市最终生效核准。	包括对赌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发行人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 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协议签署之日。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
13	天时仁合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 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 行使股权赎回权: (1) 公司在2020年12月31日前未能提出上市申请; (2) 上市申请被撤回、终止、否决; (3) 公司在提出上市申请之日24个月内未能完成上市。	包括对赌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发行人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 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协议签署之日。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
14	达晨创投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 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 行使股权赎回权: 公司在2020年12月31日之前未能提出上市申请并得到受理, 或者上市申请被撤回、不予同意、终止或者否决。	包括对赌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发行人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 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协议签署之日。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
15	腾云投资、臻泰大靖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 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 行使股权赎回权: 公司在投资完成日(2015年12月)后5年内未能完成上市行动。	包括对赌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发行人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 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协议签署之日。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

³ 根据舟山长通、软通控股、刘天文与朱汉辉于2016年9月签署的《投资合作协议》以及后续签署的补充协议, 舟山长通享有股权回购权、优先清算权等特殊权利, 如公司未能在约定日期内完成上市, 则舟山长通有权要求刘天文现金回购其持有公司的全部股权。

序号	股东名称	对赌协议内容	对赌协议执行和解除情况
16	红土创投、深创投、红土长城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有权按“回购价格=投资金额 $\times(1+10\%\times n)$ —投资方收到的现金分红”(n为投资方支付投资金额之日起至收到回购对价之日止的天数除以365)或者“回购价格=回购日公司账面净资产 $\times$ 投资方所持公司股权比例”(以孰高原则确定)计算回购价格:①公司未能在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上市;②公司新增亏损累计达到股权转让协议生效时公司净资产50%;③经两次催告后,公司仍违反约定的信息披露义务;④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⑤实际控制人无法正常履行公司经营管理责任;⑥公司/实际控制人违反股权转让协议的相关承诺和保证;⑦公司发生停业、歇业、被责令关闭或触发解散事由;⑧公司超过两年未召开定期股东大会/董事会超过一年或连续三次无法形成有效决议;⑨公司对合计持股比例超过5%的股东以减资形式回购(依据以前原投资协议要求回购的情形除外);⑩可能给公司带来重大不利影响或严重损害投资方利益的其他情形。	包括对赌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发行人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协议签署之日。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
17	赣州旭荣、纳维投资、奇元义弈、天数通、福州兴睿、紫金文投、江苏服投、高新毅达、青岛观岫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行使股权赎回权:公司未能在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合格上市。	包括对赌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发行人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协议签署之日。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
18	云锋麒泰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9%年化复利或10%年化单利(以孰高为准)计算的利息,加上公司已累积应支付但未支付的或已宣布但未分配的红利,减去从实际控制人处取得的业绩补偿金额,行使股权赎回权:①公司未能在2023年12月31日前实现合格IPO或合格整体出售;②任何投资人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回购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公司股权累计达到或超过公司届时注册资本总额的5%;③公司未能在交割日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减资交易;④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或其他相关方严重违反交易文件项下约定。	包括对赌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发行人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其中对赌条款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协议签署之日。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
19	光大财务、光远通慧、光远创富	当下述情况发生时,有权按其投资价款加上每年10%单利计算赎回价款,行使股权赎回权:公司未能在2023年5月31日前完成合格上市。	包括对赌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发行人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协议签署之日。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

4、补充协议约定的特殊条款重新生效是否涉及发行人回购股份、是否表明对赌协议清理不彻底

为进一步清理相关对赌条款⁴，2021年4月，公司、刘天文分别与 CEL Bravo、FNOF Easynet、晋汇国际、渤海华盖、春华秋实、易方达合臻、华晟领势、华盖创富、领富中国、安鑫二号、金浦信诚、安旻通煜、青岛民和、寅虎四方、寅虎伍号、天时仁合、达晨创投、腾云投资、臻泰大靖、罗湖红土、深创投、红土长城、赣州旭荣、纳维投资、奇元义弈、天数通、福州兴睿、紫金文投、江苏服投、高新毅达、云锋麒泰、光大财务、光远通慧、光远创富、青岛观岫重新签署了对赌终止协议，约定包括对赌条款在内的特殊条款于公司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对赌条款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对赌协议签署之日，且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公司、刘天文和舟山长通签署的对赌终止协议存在公司上市申请未予受理、撤回上市申请，上市申请未通过情形下的重新生效条款，但重新生效的对赌条款不涉及发行人回购股份。

因此，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涉及发行人回购的特殊条款已不可恢复效力地终止，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对赌协议已彻底清理。

5、天时仁合原协议中关于重大不利影响的具体内容，出现重大不利影响则特殊条款自行恢复效力是否表明对赌协议清理不彻底

天时仁合原协议中关于重大不利影响是指对软通动力有限以及软通动力有限合并财务报表后的业务状况、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经营资质、资产或负债产生严重不利影响，从而对软通动力有限的持续经营能力或盈利能力造成重大障碍的情形。

为进一步清理相关对赌条款，2021年4月，公司、刘天文分别与包括天时仁合在内的股东重新签署了对赌终止协议，约定特殊条款于公司向交易所提交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终止，终止效力追溯至原对赌协议签署之日，且特殊条款终止后在任何情况下均不重新生效或恢复效力。因此，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上述特殊条款已不可恢复效力地终止，对赌协议已彻底清理。

⁴ 根据有关对赌协议及附属的相关赎回权执行协议约定，上述股权赎回情况触发时，均由刘天文承担相关回购义务，不涉及发行人回购股份。

三、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业务分拆的原因及必要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曾于 2017 年拆分智慧城市业务，主要原因如下：

1、智慧城市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差异明显、相关性低。智慧城市业务主要指为满足智慧城市建设需要，以政府及其相关机构等政府类客户为最终需求方，以系统集成形式为载体，融合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提供方案设计、配套开发、设备供货、工程施工和软硬件集成调试等服务，最终形成满足客户需求的信息系统集成产品。智慧城市业务与发行人所从事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在服务内容、客户群体、资质要求等方面均存在较大差异。

2、智慧城市业务未来发展需要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ICP 等对外资股东受限的业务资质。

基于以上原因，发行人从整体业务发展规划考虑于 2017 年 5 月和 11 月分别通过决议，将发行人智慧城市业务通过股权转让、公司分立、资产业务转移等方式进行分拆。

发行人分拆智慧城市业务的必要性：通过分拆智慧城市业务，满足智慧城市业务发展的资质要求，有利于智慧城市业务快速发展；同时，分拆智慧城市业务后，发行人主营业务更加突出，业务体系更加完善，实现了核心经营资产的集中，增强了发行人的持续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根据发行人分拆公司取得市监局、税务局、社保局等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并通过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中国裁判文书网、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网站查询，报告期内，发行人分拆出去的公司存在持股期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重大诉讼或纠纷等情形。

(二) 分拆的智慧城市业务对应公司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及占发行人相关指标的比例, 5 家参股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及占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例

分拆的智慧城市业务对应的软通智慧、软通智慧信息、新县智慧、宁波智汇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及占发行人相关指标的比例如下:

单位: 万元, %

项目	软通智慧		软通智慧信息		新县智慧		宁波智汇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资产总额	59,902.42	8.93	198,899.54	29.65	1,481.28	0.22	4,126.33	0.62
资产净额	-6,876.77	-3.02	2,490.02	1.09	-522.57	-0.23	1,741.67	0.76
营业收入	23,789.42	3.51	144,733.25	26.02	1,919.14	0.27	389.58	0.06
利润总额	-15,121.28	-83.57	-3,990.45	-57.31	-229.71	-7.17	-80.88	-2.65

注: 1、上述财务数据期间均为 2017 年 1-12 月/2017 年 12 月末,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软通智慧信息的财务数据为分立后主体财务数据, 因软通智慧信息与 2017 年末完成分拆, 2017 年的损益数据含在发行人体内分立前的财务数据;
 3、因上述公司 2017 年尚在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 损益指标占比采用 $A/(B-A)$ 计算。

5 家参股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及占发行人相应年度利润总额的比例如下:

参股公司	投资收益(万元)	发行人利润总额(万元)	占比(%)
无锡软通物联	2.82	2,972.45	0.09
深圳新智慧	0.00	33,761.79	0.00
成都信通	39.78	33,761.79	0.12
北京中电瑞达	0.00	77,601.64	0.00
国久大数据	0.00	77,601.64	0.00

注: 无锡软通物联系 2017 年转让, 对应发行人利润总额为 2017 年利润总额; 深圳新智慧和成都信通系 2018 年转让, 对应发行人利润总额为 2018 年利润总额; 中电瑞达和国久大数据系 2019 年转让, 对应发行人利润总额为 2019 年利润总额。

2017 年, 发行人智慧城市业务收入为 47,337.17 万元, 占发行人总收入比例为 6.77%; 发行人智慧城市业务毛利率为 8.28%, 发行人 2017 年毛利率是 23.01%。综上, 智慧城市业务对发行人收入及毛利率贡献均较小, 分拆智慧城市业务未导致发行人主营业务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三) 智慧城市业务相关资产及股权转让作价依据及公允性、相关会计处理及对发行人损益影响, 相关资产及股权转让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发行人分拆智慧城市业务过程中, 对相关资产及股权转让进行了评估。由于相关资产均未体现出显著的盈利能力, 因此评估机构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相关交易作价公允。4 家控股公司转让均属于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对发行人损益没有影响; 5 家参股公司股权转让计入投资收益, 对发行人损益影响较小(合计不到 1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软通智慧

发行人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将其持有的软通智慧 100%股权以 1,824.74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通云科技。上述股权转让对价系根据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的软通智慧及其 31 家子(孙)公司以 2017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净资产的评估值为基础协商确定。根据前述评估报告, 软通智慧净资产评估值为 1,810.38 万元。

转让定价公允性: 发行人转让软通智慧及其子公司参考评估值定价。发行人转让软通智慧及其子公司原因系: 1) 软通智慧及其子公司在转让时点成立时间较短, 业务尚处于亏损状态; 2) 受限于发行人外商投资企业身份, 智慧城市业务未来开展业务所需资质无法取得; 3) 软通智慧及其子公司未来拟加大投入开展业务。软通智慧转让当年在市场上没有可比交易案例, 且由于亏损不具有上市公司可比性。软通智慧转让当年不存在 PE 入股, 无 PE 入股价可参考。因此, 结合软通智慧及其子公司的转让背景、工商资料、财务资料及当年的业务规模, 评估机构采用资产基础法对软通智慧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 本次资产评估方法符合规范要求以及软通智慧的实际情况, 软通智慧股权转让依据该评估结果进行定价, 定价公允。

相关会计处理及对发行人损益影响情况: 发行人将软通智慧及其子公司转让给通云科技属于权益性交易。根据转让价格与转让时点相对于最终控制方的净资产之间的差异, 计入资本公积, 对发行人转让当期损益无影响。

2、软通智慧信息

发行人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将其持有的软通智慧信息 100%股权以 2,242.2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软通智慧。上述股权转让对价系根据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

报告确定的以 2017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软通智慧信息净资产评估值确定。根据前述评估报告,软通智慧信息净资产评估值为 2,242.20 万元。

转让定价公允性:软通智慧信息作为发行人智慧城市业务的一部分,于 2017 年分拆至软通智慧。软通智慧信息转让当年在市场上没有可比交易案例,更不具有上市公司可比性。软通智慧信息转让当年不存在 PE 入股,无 PE 入股价可参考。因此,结合智慧城市业务的分拆背景以及软通智慧信息的工商资料、财务资料及当年的业务规模,评估机构采用资产基础法对软通智慧信息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本次资产评估方法符合规范要求以及软通智慧信息的实际情况,软通智慧信息股权转让依据该评估结果进行定价,定价公允。

相关会计处理及对发行人损益影响情况:发行人将软通智慧信息转让给软通智慧属于权益性交易。根据转让价格与转让时点相对于最终控制方的净资产之间的差异,计入资本公积,对发行人转让当期损益无影响。

3、新县智慧

发行人于 2018 年 1 月将其持有的新县智慧 100%股权以 0 元的对价转让给软通智慧。上述股权转让对价系根据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的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新县智慧净资产评估值确定。根据前述评估报告,新县智慧净资产评估值为-455.61 万元。

转让定价公允性:依据新县智慧的工商资料及财务资料,新县智慧 2016 年和 2017 年的净利润和净资产均为负值。2017 年末,新县智慧的净资产为-522.57 万元,2017 年净利润为-235.42 万元。同时,新县智慧转让当年在市场上没有可比交易案例,更不具有上市公司可比性。新县智慧转让当年不存在 PE 入股,无 PE 入股价可参考。因此,结合智慧城市业务的分拆背景以及新县智慧的工商资料及财务资料,评估机构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新县智慧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本次资产评估方法符合规范要求以及新县智慧的实际情况,新县智慧股权转让依据该评估结果进行定价,定价公允。

相关会计处理及对发行人损益影响情况:发行人将新县智慧转让给软通智慧属于权益性交易。根据转让价格与转让时点相对于最终控制方的净资产之间的差异,计入资本公积,对发行人转让当期损益无影响。

4、宁波智汇

发行人于2018年1月将其持有的宁波智汇100%股权以1,664.68万元的对价转让给软通智慧。上述股权转让对价系以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的以2017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宁波智汇净资产评估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根据前述评估报告,宁波智汇净资产评估值为1,872.43万元。

转让定价公允性:依据宁波智汇的工商资料及财务资料,2017年末,宁波智汇的净资产为1,741.67万元,2017年净利润为-134.02万元。同时,宁波智汇转让当年在市场上没有可比交易案例,更不具有上市公司可比性。宁波智汇转让当年不存在PE入股,无PE入股价可参考。因此,结合智慧城市业务的分拆背景以及宁波智慧的工商资料及财务资料,评估机构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宁波智汇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本次资产评估方法符合规范要求以及宁波智汇的实际情况。基于评估值和宁波智慧净资产账面价值,经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定价公允。

相关会计处理及对发行人损益影响情况:发行人将宁波智汇转让给软通智慧属于权益性交易。根据转让价格与转让时点相对于最终控制方的净资产之间的差异,计入资本公积,对发行人转让当期损益无影响。

5、5家参股公司股权转让

为保证对智慧城市业务的彻底分拆,公司也同时对参股的拟开展智慧城市业务的公司股权进行了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标的	转让方	受让方	评估基准日	评估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工商变更时间
1	无锡软通物联20%股权	软通信息系统	软通智慧	-	-	51.00	2017年12月
2	深圳新智慧40%股权	软通动力有限	软通智慧	-	-	0.0001	2018年1月
3	成都信通30%股权			2017.12.31	4,137.37	1,241.00	2018年7月
4	北京中电瑞达40%股权			2018.11.30	4,100.00	1,600.00	2019年6月
5	国久大数据15%股权	软通动力有限	成都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018.12.31	9,351.09	1,500.00	2019年7月

注:无锡软通物联和深圳新智慧的相应的股权转让价格系参考转让时点相应公司的净资产定价。

上述 5 家参股公司转让定价公允性:

① 依据无锡软通物联的工商资料及财务资料,无锡软通物联 2017 年末净资产为 257.56 万元,净利润为 16.68 万元。由于无锡软通物联规模较小,市场上没有同行业、规模、经营情况等方面类似的可比企业产权交易案例,不具有与上市公司可比性。同时,无锡软通物联转让当年不存在 PE 入股,无 PE 入股价可参考。因此,经转让双方协商参考转让时点无锡软通物联的净资产定价,定价公允。

② 依据深圳新智慧的工商资料及财务资料,深圳新智慧 2017 年末净资产为-0.09 万元,2017 年度净利润为-0.09 万元。由于深圳新智慧净资产为负值,且盈利能力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市场上没有同行业、规模、经营情况等方面类似的可比企业产权交易案例,不具有上市公司可比性。宁波智汇转让当年不存在 PE 入股,无 PE 入股价可参考。因此,经转让双方协商参考转让时点深圳新智慧的净资产定价,定价公允。

③ 依据成都信通的工商资料及财务资料,成都信通 2017 年末净资产为 4,004.07 万元,2017 年度净利润为 270.86 万元。成都信通主要从事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的开发,自成立以来,一直未形成收入,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成都信通转让当年市场上没有同行业、规模、经营情况等方面类似的可比企业产权交易案例,不具有上市公司可比性。同时,成都信通转让当年不存在 PE 入股,无 PE 入股价可参考。因此,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环境,评估机构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成都信通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本次资产评估方法符合规范要求以及成都信通的实际情况,成都信通股权转让依据该评估结果进行定价,定价公允。

④ 依据中电瑞达的工商资料及财务资料,中电瑞达主要面向安全生产行业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在人员、经验、产品等方面均具有一定优势。为完成智慧城市业务分拆,发行人将体内安监业务整体剥离至软通智慧。中电瑞达整合安监业务后经模拟的合并的 2018 年 1-11 月的营业收入为 3,565.33 万元,净利润为 304.61 万元。中电瑞达转让当年市场上没有同行业、规模、经营情况等方面类似的可比企业产权交易案例,不具有上市公司可比性。同时,中电瑞达转让当年不存在 PE 入股,无 PE 入股价可参考。2018 年以来,在国家政策支持下,应急产业成长潜力巨大。因此,基于应急产业未来市场需求和客户开拓预期,评估机构测算了中电瑞达的全部权益估值为 4,100 万元。中电瑞达股权转让依据该评估结果经双方协商定价,价格综合考虑了中电瑞达业绩基础、市场环境及未来增长,定价公允。

⑤ 依据国久大数据的工商资料及财务资料，国久大数据 2018 年末净资产为 9,224.64 万元，2018 年度净利润为 221.80 万元。国久大数据的主要业务集中在政务大数据、酒业大数据和新能源汽车行业大数据。国久大数据转让时尚处于业务拓展期，主要客户资源需依靠股东资源，未来经营战略及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国久大数据转让当年市场上没有在该行业、规模、经营情况等方面类似的可比企业产权交易案例，不具有上市公司可比性。同时，国久大数据转让当年不存在 PE 入股，无 PE 入股价可参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环境，评估机构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国久大数据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本次资产评估方法符合规范要求以及国久大数据的实际情况，国久大数据股权转让依据该评估结果进行定价，定价公允。

相关会计处理及对发行人损益影响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出售权益工具的所得价款与处置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公司处置上述 5 家投资的损益均计入投资收益科目，对当期损益影响分别为 2.82 万元、0.00 万元、39.78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

综上，发行人转让智慧城市业务相关资产及股权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四）分拆后的独立性情况

考虑到发行人从事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及数字化运营业务与智慧城市业务在业务模式、产品及服务内容、客户群体方面差异，发行人在 2017 年进行业务重组，主要通过股权剥离的形式将智慧城市业务剥离至发行人体外经营，将业务集中于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及数字化运营业务。智慧城市业务公司股权剥离同时，与智慧城市业务相关的资产、人员随同智慧城市业务公司的剥离而剥离，发行人与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网络技术等方面保持独立性，具体情况如下：

1、人员独立情况

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智慧城市业务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智慧城市业务公司领薪。发行人的其他员工未在智慧城市业务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或领取薪酬，智慧城市业务公司的任何员工未在发行人兼职。

发行人实行劳动合同制度，依据中国法律相关规定制订了独立的人事管理制度，并独立运营，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方面与智慧城市业务公司独立。

2、资产及商标独立情况

发行人及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租赁房产和商标，除办公场所的租赁、发行人授权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在其企业名称中使用“软通”之外，不存在共用资产、互相占用资产的情况。

3、办公场所独立情况

发行人合法拥有生产经营所需要的土地、房产等生产经营必要场所；虽然发行人与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相互租赁房产的情形，但租赁区域有明显的划分；发行人与智慧城市业务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不存在混同的情况。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合计拥有两项土地所有权及两项房屋所有权，位于北京及无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向软通智慧租赁 2 处房产，合计面积 7,603.62 平方米，占发行人生产经营场所的总面积比例约 1.84%，主要为满足发行人在武汉的办公场地需要。

智慧城市业务公司未拥有自有土地使用权或房屋所有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向发行人租赁 1 处房产，面积 4,954.70 平方米，占智慧业务公司生产经营场所的总面积比例约 6.09%，主要为满足在北京海淀区的办公场地需要。随着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行政管理和研发场地需求上升，公司自 2021 年 2 月将上述场地收回转为自用。

除上述发行人为满足武汉的办公场地需要向软通智慧租赁场地、智慧城市业务公司为满足北京的办公场地需要向发行人租赁其自有房产（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该等租赁已经终止）之外，发行人与智慧城市业务公司不存在互相租赁办公场所的其他情况，该等租赁房产占发行人及智慧城市业务公司的办公场所的面积较小；租赁系经公平协商，并参考向无关联第三方的租赁价格，定价公允。

4、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及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均独立进行财务核算，独立进行财务决策，独立纳税；

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未在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兼职,智慧城市业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发行人兼职;发行人和智慧城市业务公司的财务管理及相应的财务管理系统均独立。

5、网络、基础软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专利、技术开发及支持等独立情况

发行人及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在网络、基础软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专利、技术开发上相互独立,具体如下:

(1) 智慧城市业务公司的核心技术及相应的知识产权

智慧城市业务公司主要以系统集成形式为载体进行项目交付,并围绕智慧城市治理需要进行技术沉淀。

在进行软硬件系统集成时,涉及智慧城市各个系统层面:第一层建设基础设施,通过服务器、存储、网络、安全等硬件设备形成算力支持;第二层建设城市智能平台、孪生城市建模、物联感知平台、GIS 应用平台;第三层建设城市数据交换、共享及集成平台,以有效支持城市运营运维功能;第四层建设智慧城市相关业务场景,例如数字政府、城市治理、安平等。在最终交付的产品中,一些组件会利用智慧城市业务公司自有软件产品,同时整合第三方产品、技术及应用,以系统集成方式交付整体项目,智慧城市业务公司通过将自有产品与第三方技术和产品实现有效融合,最终形成满足客户需求的信息系统集成方案。

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已经研发并在集成项目中不断优化、提炼核心技术,形成了核心运营软件和平台、基于城市业务场景的分析处理类技术、物联处理技术及感知监测技术等核心技术,其最终体现为申请的知识产权,具体如下:

①核心运营软件和平台

核心运营软件和平台主要包括:智能城市平台,如城市数字孪生(对现实城市的人、物、空间、事件等要素实现多元、异构数据融合,达到数据多规合一与精准映射)平台、城市仿真(算法和数字化模拟技术,将城市治理场景通过物理模型或数学模型进行分析)平台、城市综合网格运营管理平台等;城市智能中枢,如以大数据技术为核心的各类数据交换、共享及集成平台。智慧城市业务公司上述核心技术对应的代表性软件著作权如下:

名称	用途	应用领域

名称	用途	应用领域
CityFusion 智慧城市科学规划平台	智慧城市科学规划	智能城市平台
Visual Editor 软件	基于 GL 的图像引擎, 包含大量的预制组件, 用于快速搭建、预览和跨平台发布 3D 可视化城市孪生场景	智能城市平台
城市孪生 CityTwin 软件	城市孪生 CityTwin 主要基于 GIS、大数据, 模型渲染等功能组件模块重塑城市基础设施, 形成虚实结合、孪生互动的城市发展新形态, 以市民出行数据、市政基础数据、建筑能耗数据、交通路网数据为基础, 构建数字化应用场景为职住不平衡、城市节能减排提供数据依据, 分析优化解决传统路灯使用率低缓解城市交通路网拥堵	智能城市平台
孪生运营管理平台	城市运营管理	智能城市平台
软通数字孪生操作系统	基于城市地理信息模型、建筑信息模型数据, 整合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等数据, 同时不断融入物联网感知数据、位置数据、和各种运行数据, 实时展示城市真实运行状态; 同时, 对接已建政务系统、行业系统的政务数据和行业数据, 实现城市数据的协同共享, 实现城市的模拟、监控、诊断、预测和控制, 解决城市规划、设计、管理、服务过程中的问题, 以数据驱动决策, 促使城市资源最优配置, 城市最优化运行	智能城市平台
城市仿真模型平台 CtiySimulate	城市仿真模型	智能城市平台
城市指标体系平台 (CityIndicator)	平台可用于城市现状的评估, 结合各城市特点, 指导并验证城市未来建设的方向及优化	智能城市平台
OpenOne 城市监管网格化运营系统	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对网格化管理进行智能分析研判, 将人、地、事、物、组织进行整合、分析, 进而对网格、人员、部件等基础信息进行管理、对地理信息进行网格化管理	智能城市平台
社会治理网格化管理平台	社会治理网格化管理	智能城市平台
软通智城城市 AI 平台 (CityAI)	为市民和投资者提供各类行政审批及有关政策咨询, 简化办事程序, 缩短办事时间, 提高办事效率	智能城市平台
全域数字化服务平台 CityCIM	全域数字化服务平台 CityCIM 是新一代的城市信息管理, 服务于城市建设, 致力于管理城市的人、物、事件等活动数字体现与智慧城市增值应用	智能城市平台
数据与应用集成平台	数字政务数据与应用集成管理	城市智能中枢
体感数据采集平台	用于智慧政府机构体感数据采集	城市智能中枢
数据开放平台	数据开放平台主要包括开放数据、开放 API、开放应用、动态信息、基础配置等功能模块, 融合了政	城市智能中枢

名称	用途	应用领域
	府数据、社会数据, 面向社会开放提供海量数据资源	
大数据采集系统	政府机构管理类大数据采集	城市智能中枢
大数据分析决策平台	面向政府组织机构的大数据分析决策管理	城市智能中枢
大数据分析可视化平台	大数据分析可视化管理	城市智能中枢
大数据可视化配置系统	主要用于政府公安的等大数据可视化配置管理	城市智能中枢
政务信息数据共享交换平台	政务信息数据共享交换	城市智能中枢
政务信息资源管理平台	政务信息资源管理	城市智能中枢
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	政务信息资源管理	城市智能中枢

②基于城市业务场景的分析处理类技术

基于城市业务场景的分析处理类技术的代表性软件著作权如下:

名称	用途	应用领域
城市管理综合应急指挥系统	城市管理综合应急指挥管理	数字政府
城市城管指挥中心软件	为城市管理, 城管服务提供决策支持	数字政府
“互联网+监管”风险预警系统	“互联网+监管”风险预警管理	数字政府
区域宏观经济对比分析系统	区域宏观经济对比分析	数字政府
基于人工智能的非法集资预测平台	非法集资预测管理	数字政府
软通智慧 AI 环境大脑软件	智慧 AI 环境大脑	城市治理
城市建设智能水利项目管理系统	城市建设智能水利项目管理	城市治理
防汛应急管理系统	防汛应急管理	城市治理
园区智脑系统	园区智脑, 为园区管理提供支持	城市治理
园区应急指挥调度系统	园区应急指挥调度	城市治理
事件地图预警平台	事件地图预警管理	安平
安全护航服务平台	安全护航服务管理	安平
人员特征行为视频监控模拟识别系统	人员特征行为视频监控模拟识别	安平
公共安全大数据建模服务平台	公共安全大数据建模服务	安平
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系统	社会矛盾纠纷排查	安平

③物联处理技术

智慧城市业务公司自研了 OpenSense 城市物联运维管理平台, 该平台是一款针对城市物联网运营管理的云服务平台, 提供物联设备快速接入、海量感知数据存储分析、物联网应用快速开发、设备运维管理等服务, 保障城市物联网的长期、高效运行。围绕该自研平台的核心软件著作权如下:

名称	用途
OpenSense 城市物联网数据分析系统	城市物联网数据分析
城市物联网运维服务平台[简称: OpenSense]	城市物联网运维服务管理
OpenSense 城市物联网设备管理系统	城市物联网设备管理
OpenSense 城市物联网任务调度系统	城市物联网任务调度
OpenSense 城市物联网运维团队管理系统	城市物联网运维团队管理
OpenSense 城市物联网运维服务平台告警规则管理系统	城市物联网运维服务平台告警规则管理
OpenSense 城市物联网运维服务平台终端 APP (iOS 版)	城市物联网运维服务
OpenSense 城市物联网运维服务平台终端 APP(Android 版)	城市物联网运维服务

④感知监测技术

感知监测技术的代表性软件著作权及专利如下:

名称	用途
水质监测预警系统	对水质监测预警
城市生态环境大气网格化实时监测系统	城市生态环境大气网格化实时监测
土壤监测管理系统	土壤监测管理
慧眼人脸识别布控系统	人脸识别布控
环境噪声网格化监管系统	环境噪声网格化监管
一种下落物体的识别方法、装置、终端设备及存储介质	对监控视频中下落物体的有效监测,极大地提高了下落物体的监测效率以及监测时效性,同时降低了监控视频中下落物体的误报检测率
一种便携式隐藏摄像头的检测装置	实现了对隐藏摄像头的准确检测,而且无需检测装置与隐藏摄像头的镜头严格对准也可实现对隐藏摄像头的检测,提高了检测效率与速度
空气质量监测系统和平台	使得车辆在城市街区行驶的同时,实时监测行驶途中各地的空气质量情况,增加了空气质量监测点,为空气质量监测数据增加了地理位置信息的维度,有利于深入分析和评估空气质量情况
一种智能处理城市设施损坏系统	通过让城市市民参与,将设施损坏的信息发送给控制端,控制端根据设施损坏信息制定处理预案,使得市政人员及时赶到设施损坏地点进行设施维修
具备视频 AI 分析及 5G 通讯的边缘智慧终端设备	在控制改造成本、减少专网拉线的同时,又可以对各领域多场所进行智慧安防的效果

(2) 发行人和智慧城市业务公司技术独立,相应的网络、基础软件、技术开发等亦独立

如上所示,发行人和智慧城市业务公司的行业领域不同,形成的核心技术不同,

故相应的研发安排相互独立。发行人和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各自建立了符合自身情况的研发制度,拥有相应的技术研发人员,独立采购相关研发网络、基础软件等研发工具,分别进行独立的技术开发。

综上,分拆后发行人及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办公场所等方面独立,网络、基础软件、技术开发及支持等独立,不存在混同、混用、提供支持等不独立的情形。

(五) 报告期内共用“软通动力”及“软通”作为商号的情况

1、报告期内共用“软通动力”作为商号的软通智慧子公司名称、运用“软通动力”的具体情形及业务内容,相应的收入、利润及占比

报告期内软通智慧子公司曾保留“软通动力”作为商号,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等曾保留“软通动力”商号的软通智慧子公司均已修改企业名称,清理其企业名称中“软通动力”商号。智慧业务分拆后,除软通智慧子公司企业名称中曾保留“软通动力”的商号之外,未在实际业务中使用“软通动力”商号,也不存在以突显方式在业务宣传中突出宣传“软通动力”商号的情况。报告期内曾暂时保留“软通动力”作为商号的智慧业务子公司及收入、利润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原企业名称 (含“软通动力”)	新企业名称 (“软通动力”已清理)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河北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96	-40.92	21.42	-43.23	0.13	-51.13
承德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承德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0.25	-	-0.13	-	1.50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7,675.12	-2,392.49	11,969.37	-8,795.76	8,906.18	-7,108.50
淮安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淮安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49.14	-	-3.42	-	-2.43
惠州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惠州市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8.86	83.01	1,312.70	36.65	-	-162.73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2,068.80	4,678.07	113,301.03	12,909.02	109,315.23	10,041.07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	-	-	-	-	-
广东软通动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广东)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2,417.94	101.76	1,108.38	35.35	853.44	9.15
广东软通动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软通智慧(广东)软件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836.23	-196.39	686.48	-129.65	243.41	-263.27
江苏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619.15	436.94	7,559.49	-148.20	223.51	-79.40
江苏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江苏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73.82	-286.59	662.33	-165.77	75.82	-214.94
盐城软通动力大数据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盐城软通智慧大数据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163.55	-75.46	582.07	170.94	9.54	-205.18
内蒙古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内蒙古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99.25	-317.95	1,205.84	89.23	203.56	10.20
山东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软通智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80.34	-63.52	1,773.90	199.59	139.07	-466.68
新乡市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新乡市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7.59	-181.48	-	-21.05	-	-30.67
新县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新县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7.48	-92.36	26.81	-52.04	-	-8.14
软通动力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玛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31.68	57.14	1,877.33	469.26	191.72	-34.30
宁波软通动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宁波软通智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85.76	-395.69	3,639.19	67.51	1,016.71	-25.52
眉山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眉山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8.21	-140.32	128.37	-26.70	100.55	5.70
成都软通动力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59.69	-140.82	1,036.06	-273.78	558.51	-188.49

贵安新区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贵安新区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47	-479.14	258.17	-59.27	157.41	401.79
泸州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泸州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3.03	-261.08	124.87	74.96	1.37	32.53
四川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四川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80.79	-677.27	537.21	-27.39	0.15	-46.34
攀枝花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攀枝花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38.19	-	-42.76	-	70.80
南宁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南宁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3	-146.83	2,442.74	357.74	4,417.64	-44.98
贺州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贺州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0.94	45.74	-	-5.32	-	-4.68
沈阳软通动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沈阳软通智慧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3.59	-46.42	32.41	-114.57	-	-10.89
辽源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辽源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0.59	-262.04	123.77	-102.50	3,790.86	779.54
辽宁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辽宁省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7.29	-11.71	14.40	-1.93	100.62	70.08
重庆市永川区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市永川区软通智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94	-294.88	17.95	-32.46	13.23	-46.58
锡林郭勒盟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锡林郭勒盟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881.43	-254.87	3,742.54	90.00	2,866.20	75.35
武汉软通动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软中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5.33	-20.12	141.82	-41.74	85.87	-17.12
京山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京山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89.25	-913.80	449.76	-8.32	-	-137.65
荆门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荆门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29.84	-116.08	180.26	-102.26	22.51	-27.68
合肥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肥软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960.76	-24.98	380.13	-80.71	217.91	-99.84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	软通智汇信息技术南通	24.57	-48.95	16.72	-44.61	2.16	-26.95

团)南通有 限公司	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市 软通动力信 息技术有限 公司	乌兰察布市 软通智慧信 息技术有限 公司	936.39	-475.26	166.57	105.13	-	-75.22
云浮市软通 动力科技有 限公司	云浮市软通 智慧科技有 限公司	5.48	-29.48	-	-8.42	1.23	-3.84
黑龙江软通 动力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黑龙江软通 动力信息技 术有限责任 公司	74.12	-365.73	1.98	-26.48	-0.08	-41.35
扬州软通动 力网络技术 有限公司	扬州软通网 络技术有限 公司	50.95	-144.17	104.49	-100.38	24.54	4.91
合计		156,677.77	-3,581.72	155,626.56	4,146.53	133,539.00	2,078.12
占发行人相应年度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的比例		19.25%	-10.61%	14.68%	5.34%	10.27%	1.51%

2、报告期内共用“软通动力”作为商号的软通智慧子公司与发行人业务不存在相关性，商号共用系历史业务分拆形成且已完成工商更名，不构成对发行人的侵权，该字号不属于相关公司开展业务的核心无形资产；发行人业务分拆不存在分拆不彻底的情形，分拆出去的资产及业务对发行人不存在依赖

智慧城市业务和发行人从事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及数字化运营业务在业务模式、产品及服务内容、客户群体方面具有重大差异；分拆后发行人及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办公场所、网络、基础软件、技术开发及支持、采购渠道和销售渠道等方面均独立，报告期内曾使用“软通动力”作为企业商号的软通智慧子公司的业务和发行人业务不存在相关性。

智慧城市业务分拆后，主要以有业务资质的“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投标，投标及具体业务运营中以“软通智慧”进行宣传。使用“软通动力”作为企业商号的软通智慧子公司未在实际业务中使用“软通动力”商号，也不存在以突显方式在业务宣传中突出宣传“软通动力”商号的情况。报告期内，关联企业软通智慧部分子公司存在使用“软通动力”商号的情形，该等混同使用情形系历史业务分拆形成的，目前这些子公司均已完成企业名称的工商变更，不构成对发行人的侵权。

软通智慧相比其他竞争对手具有品牌能力优势(系国内第一批从事智慧城市业务的公司)、人才优势、智慧城市项目的集成能力、研发能力及技术积累、资质齐全等优势,该等优势系软通智慧在相关市场的核心竞争能力。鉴于智慧城市业务和发行人从事的业务具有重大差异且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办公场所、网络、基础软件、技术开发及支持、采购渠道和销售渠道等方面均独立,软通智慧主要根据其前述核心竞争能力而非“软通动力”的商号获取客户,因此企业名称中的“软通动力”商号不属于相关公司开展业务的核心无形资产。

综上,业务分拆不存在分拆不彻底的情形,分拆出去的资产及业务对发行人不存在依赖。

3、“软通”作为商号组成部分使用的公司名称、商号名称、相应的收入、利润及占比,是否为相关公司开展业务的核心无形资产,相关商号与发行人商标的相同点与不同点、运用的具体情形及业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就软通智慧及其子公司而言,使用“软通”作为商号组成部分的公司名称、商号名称具体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商号名称
1	新县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2	盐城软通智慧大数据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3	成都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4	苏州软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信息
5	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6	云南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7	雅安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8	上饶市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9	达州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10	山东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11	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软通智慧
12	浙江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13	北京软通磐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磐石
14	贵州软通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联
15	辽源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16	重庆市永川区软通智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汇
17	怀来软通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城
18	北京软通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城

序号	企业名称	商号名称
19	合肥软通通云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通云
20	天津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21	重庆南川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22	铜陵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23	河南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24	广州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25	贵阳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26	软智电子有限公司	不适用
27	重庆两江新区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28	余庆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29	益阳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30	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软通智慧
31	绵阳软通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科技
32	江苏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软通智慧
33	丰县软通智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34	软通智慧(山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35	抚顺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36	承德软通汇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汇智
37	软通农科信息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软通农科
38	贺州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39	镇江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40	眉山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41	河北软通智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汇
42	软通智慧(广东)软件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软通智慧
43	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44	云浮市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45	乌兰察布市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46	惠州市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47	攀枝花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48	武汉软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不适用
49	四川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50	贵安新区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51	内蒙古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52	北京中城华通智慧城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不适用
53	江苏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54	软通智汇信息技术南通有限公司	软通智汇
55	泸州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56	南宁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57	京山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58	锡林郭勒盟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序号	企业名称	商号名称
59	山东软通智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60	黑龙江软动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不适用
61	辽宁省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62	新乡市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63	合肥软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64	上海玛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65	淮安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66	荆门软通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67	扬州软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网络
68	宁波软通智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汇
69	沈阳软通智慧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70	北京软通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71	软通智慧(广东)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72	北京中电瑞达技术有限公司	不适用
73	软通智慧(山东)云计算有限公司	软通智慧
74	北京软通文华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文华

报告期内,软通智慧及其子公司的收入、利润及其占发行人收入及利润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软通智慧	165,752.89	1,310.84	161,077.65	8,200.87	141,184.02	5,777.00
发行人	813,925.31	33,761.79	1,060,472.51	77,601.64	1,299,929.45	137,528.60
占比	20.36%	3.88%	15.19%	10.57%	10.86%	4.20%

注:软通智慧及发行人均为合并数据,软通智慧系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数据。

软通智慧及其子公司在其业务开展的全流程即招投标、系统集成的研发及系统运营的过程中使用并主要以“软通智慧”为名义宣传。软通智慧注册了“软通智慧”商标,虽然和发行人注册使用的“软通动力”、“软通”商标中均包含“软通”字样,但两者使用的业务领域(即“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及数字化运营业务”、“智慧城市业务”)不同,发行人和软通智慧的最终客户群体不同,使用“软通”作为商号的一部分不构成混淆,“软通”的商号不属于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开展业务的核心无形资产。

4、《商号授权使用协议》规定的主要内容、权利、义务与责任等关键条款，授权使用“软通”作为商号的一部分不构成混同或容易造成商业混淆；发行人业务分拆不存在分拆不彻底的情形，分拆出去的资产及业务对发行人不存在依赖

2017年12月，发行人及软通智慧签署《商号授权使用协议》，约定（1）发行人无偿授权软通智慧及其子公司在企业名称中使用“软通”作为商号，但软通智慧及其子公司不得单独使用“软通”商号，仅可使用“软通智慧”组合商号；（2）许可使用期限为自2017年12月21日至2027年10月20日止；（3）软通智慧不得将“软通”字样突出使用或单独使用，也不得将“软通”文字单独使用在除企业名称以外的任何地方，不得利用广告或其他方法，进行任何可能引起客户误以为双方是同一经营实体的误导性行为。

发行人与共用“软通”作为商号组成部分的软通智慧及其子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采购渠道和销售渠道等方面均相互独立，未造成上述层面的混同。报告期内，共用“软通”作为商号组成部分的关联企业独立开展业务并自主进行经营决策，其在企业经营发展过程中未曾刻意宣传其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关系，亦未利用商号相同的特点误导交易对手、谋取不当利益。

发行人与软通智慧及其子公司虽然存在共用“软通”作为商号组成部分的情形，但该等混同使用情况系因历史原因形成，发行人及上述关联方均未因此受到损害或侵害其他第三方的利益，不存在因此而引发的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

综上，授权使用“软通”作为商号的一部分不构成混同或容易造成商业混淆，分拆出去的资产及业务对发行人不存在依赖。

综上所述，发行人依据业务关联度和公司发展战略的必要性而分拆智慧城市业务，分拆作价公允。发行人智慧城市业务分拆后产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且发行人与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的交易金额逐年减少。业务分拆完成后，发行人与软通智慧均建立了独立的核算体系，分别制定了生产成本核算、费用审批等财务制度，双方财务核算由各自独立的财务人员分别核算。报告期内，发行人与软通智慧的生产经营执行独立管理的制度，不存在混用生产人员、管理人员、销售人员等情况，不存在由一方代另一方支付人员薪酬、费用支出等情况。发行人与软通智慧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

等方面均保持独立。发行人与软通智慧不存在替对方承担成本、费用或利益输送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发行人相关人员在业务分拆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禁止商业贿赂的规定。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因商业贿赂等行为而受到公安机关立案侦查、检察机关立案侦查或审查起诉,也不存在因商业贿赂等行为而受到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或刑事诉讼。公司中层及以上人员均已签署了《廉洁组织建设与个人廉洁自律承诺书》,承诺工作中廉洁奉公,坚决杜绝商业贿赂和不正当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制订了《干部廉洁自律准则》《控贪反腐条例》等内部控制制度,从制度上防止商业贿赂的发生。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1]2787号),发行人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20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依据发行人及软通智慧取得的工商、税务等部门的合规证明并经中介机构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裁判文书网、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所在地区税务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外汇管理局等网络核查,并经访谈发行人法务负责人,以及核查了公司成本费用明细,发行人业务分拆过程中不存在商业贿赂等违法违规行为,业务分拆涉及事项合法合规。

5、无偿授权软通智慧及其子公司在企业名称中使用“软通”作为商号的原因及合理性

“软通”商号最早于2001年软通科技⁵设立时启用。发行人前身软通动力有限公司2005年设立时,继续使用“软通”和“软通动力”商号从事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及智慧城市业务。软通动力有限分拆智慧城市及相关业务前,“软通”商号由软通动力有限及各经营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及智慧城

⁵ 软通科技已于2019年更名为北京创客互联咨询有限公司。

市业务的下属企业共同创建、使用和维护,且在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及智慧城市业务领域均已积累了良好的口碑与商业信誉。

软通动力有限分拆智慧城市业务时,为进一步加强发行人资产的独立性和充分保障发行人利益,由发行人享有“软通”商标所有权,但考虑到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历史上对“软通”商号的创建、使用、维护及企业经营的连续性,并权衡公平合理原则,智慧城市业务公司继续无偿使用“软通”商号从事智慧城市业务。软通智慧使用“软通”商号并不构成与发行人共用商号,仅为“软通”商号重复使用。为对软通智慧及其下属公司使用“软通”商号加以规范和限制,发行人与软通智慧签署《商号授权使用协议》,约定软通智慧及其子公司应按照前述协议使用“软通”商号,不得将“软通”字样突出使用或单独使用。⁶

软通智慧及其下属公司已就“软通智慧”取得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图像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限
1		软通智慧	38061600	37	2020.1.14-2030.1.13
2		软通智慧	38061599	38	2020.1.14-2030.1.13
3		软通智慧	38061601	35	2020.1.14-2030.1.13
4		软通智慧	38061573	36	2020.1.14-2030.1.13
5		软通智慧	38061598	39	2020.1.14-2030.1.13
6		软通智慧	38061596	41	2020.1.14-2030.1.13
7		软通智慧	38061602	9	2020.1.14-2030.1.13
8		软通智慧	38061597	40	2020.1.14-2030.1.13

根据《商标法》《反不正当竞争法》《企业名称登记管理实施办法》及《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经核查,软通智慧及其下属公司与发行人业务领域不同,软通智慧及其下属公司有权使用“软通智慧”作为其商号,且均获得分属的工商登记机关核准,合法有效。

⁶ 上市公司与关联方使用类似商号的情形较为常见:软通动力同行业可比公司法本信息(300925)关联方深圳市法本电子有限公司、上海法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使用“法本”商号;英派斯(002899)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青岛英派斯(集团)有限公司、青岛英派斯健康管理公司等关联方使用“英派斯”商号;美的集团(000333)控股股东美的控股有限公司、关联方美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美的发展有限公司等使用“美的”商号;海尔智家(600690)控股股东海尔集团公司、关联方海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等使用“海尔”商号等。

综上, 发行人无偿授权软通智慧及其子公司在企业名称中使用“软通”作为商号具有合理性。

6、其他主体使用“软通”商号的情形

经发行人说明并通过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公开信息平台, 截至2021年6月30日, 除软通智慧及其子公司外, 存在以下带有“软通”商号的其他主体:

(1) 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的主体

序号	主体名称	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交易	设立日期
1	软通控股	是	2016. 1. 29
2	广州软通鼎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否	2019. 7. 2
3	软通文化(北京)有限公司	否	2016. 4. 20
4	软通金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否	2016. 3. 14
5	北京软通数字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否	2016. 6. 21
6	北京软通鼎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2017. 1. 19
7	软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否	2017. 11. 22
8	北京软通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否	2018. 6. 8
9	海南软通智云科技有限公司	否	2019. 4. 8
10	软通在田(北京)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否	2020. 1. 13
11	北京软通润和置业有限公司	否	2018. 10. 25
12	怀来软通云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否	2018. 5. 4
13	北京软通新正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否	2019. 8. 15
14	河南软通智慧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否	2017. 2. 23
15	无锡软通物联网创新应用技术有限公司	是	2011. 1. 6

上述主体主要系软通控股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和由于历史原因形成的主体, 该等主体使用“软通”商号的情形均系相关企业属于刘天文控制的企业或其参股主体以及曾控制主体, 及“软通”商号早期创设、陆续扩张使用之客观历史所致, 该情形在市场中常见, 是否存在利益冲突须取决于该等业务与发行人业务是否相同或相似, 是否容易导致在市场中的混淆。鉴于发行人与上述关联方在土地、房屋、机器设备和商标、人员、财务、机构以及业务等方面均相互独立, 且发行人与上述关

联方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客户群体均不同，因此既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也不易导致在市场中的混淆。此外，发行人已与软通控股签署《商号授权使用协议》，对软通控股及其下属公司使用“软通”商号进行规范及限制，故该等主体使用“软通”商号不存在侵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形。

(2) 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的主体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基于现有查询手段，共计查询有 300 余家主体名称中有“软通”或类似字样商号，该等主体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发行人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相互独立，发行人并未授权上述主体使用“软通”商号，均为上述主体自行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获得。

上述企业名称中有“软通”商号的情形，不会对发行人依法拥有、使用“软通”商号、品牌、商标及正常生产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若造成负面影响或发生侵权行为，发行人亦可依据法律法规规定得到救济，具体如下：

① 发行人依法拥有和使用“软通”注册商标、商号

发行人前身软通动力有限自 2005 年设立时，即使用“软通”商号作为企业名称的一部分，并于 2017 年将该字号作为商标注册并取得相关商标注册证书。自 2005 年设立以来，发行人曾以软通开曼为上市主体在纽交所上市，在相关领域已取得一定的市场知名度。因此不存在因上述企业使用“软通”商号而导致发行人无法正常使用“软通”商号及商标的情形。

② 上述企业名称中有“软通”不会对发行人的正常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发行人主要客户为华为、阿里巴巴、腾讯、百度、中国银行等通讯设备、互联网服务、高科技与制造、金融等行业客户，该等行业客户均具有较高的市场甄别能力及防范意识，因此相关企业名称中带有“软通”或相似字样作为商号导致市场上的相关公众产生混淆误认的可能性较低，相关企业与发行人使用类似商号的商号混同风险较低。发行人报告期内的业务发展平稳，上述企业名称中含有“软通”商号未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③ 《商标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有效保护发行人权利

《商标法》第五十八条规定：“将他人注册商标、未注册的驰名商标作为企业名

称中的字号使用，误导公众，构成不正当竞争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处理。”《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二条规定：“经营者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应当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信的原则，遵守法律和商业道德。”第六条规定“经营者不得实施下列混淆行为，引人误认为是他人商品或者与他人存在特定联系：(四)其他足以引人误认为是他人商品或者与他人存在特定联系的混淆行为”及第十七、十八条关于违反前述第六条规定之法律责任之规定，如上述企业违法使用“软通”商号损害发行人利益，有关政府监管部门可对其进行纠正或处罚，发行人亦可通过诉讼主张权利。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不存在因上述企业名称中包含“软通”商号而遭受损失的情形。

综上，除软通智慧及其子公司外，存在其他主体名称中有“软通”商号的情形，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述情形未损害发行人利益。

四、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软通动力有限自 2005 年 9 月至 2015 年 11 月，历经搭建红筹架构、境外融资、通过软通开曼间接在纽交所上市、私有化退市、红筹架构拆除，具体过程如下：

(一) 红筹架构搭建

1、设立境外上市主体—软通开曼

2005 年 9 月 7 日，软通开曼由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ayman) Limited 作为注册代理人在开曼群岛注册成立并取得《公司注册证书》(CR-154579)。成立时软通开曼共发行 1 股普通股。同日，Tekventure Limited 向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ayman) Limited 购买软通开曼 1 股股份。

2005 年 11 月 16 日，软通开曼将 1 股股份拆细为 10,000 股，同时向 Tekventure Limited 增发 85,719,750 股普通股，向 United Innovation 增发 31,604,561 股普通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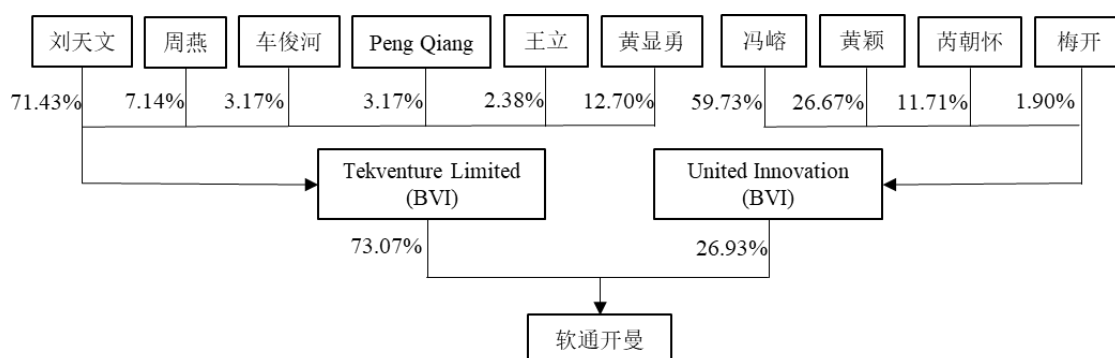
此次拆股及增发普通股股份后，软通开曼的普通股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数(股)	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Tekventure Limited	85,729,750.00	73.07
2	United Innovation	31,604,561.00	26.93
合计		117,334,311.00	100.00

Tekventure Limited 为刘天文、周燕、车俊河、Peng Qiang、王立、黄显勇的持股主体，United Innovation 为冯峪、黄颖、芮朝怀、梅开的持股主体。

截至 2005 年 11 月，境外红筹架构搭建完成，软通开曼实际普通股股权架构如下：



根据软通开曼的股东登记表（ROM）及董事会决议，软通开曼于 2005 年 11 月以每股 0.0001 美元的价格分别向 Tekventure Limited 和 United Innovation 增发 85,729,750 股、31,604,561 股普通股。因考虑到自其设立以来，Tekventure Limited 和 United Innovation 对软通开曼开办、协助融资等事项的相关贡献，软通开曼董事会同意 Tekventure Limited 和 United Innovation 以前述贡献作为增发股份对价并视为已完全支付。因此，Tekventure Limited 和 United Innovation 的出资不涉及资金缴付，亦不涉及境内自然人股东换汇出境。

根据 Tekventure Limited 及 United Innovation 自然人股东的个人境外投资外汇登记文件，刘天文、冯峪等境内自然人已根据当时有效的《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居民通过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05〕75 号，以下简称“75 号文”）的相关规定，于 2007 年 11 月就其分别通过 Tekventure Limited、United Innovation 持股软通开曼并返程投资于软通动力有限之事实，在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分局办理了境内居民个人境外投资外汇初始登记。

综上，软通开曼本次向 Tekventure Limited 及 United Innovation 发行股份已履行

审批备案程序,符合境外投资、外汇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

2、设立外商独资企业软通动力有限、签署 VIE 协议

软通科技成立于 2001 年 10 月 12 日,实际控制人为刘天文。红筹架构搭建前,软通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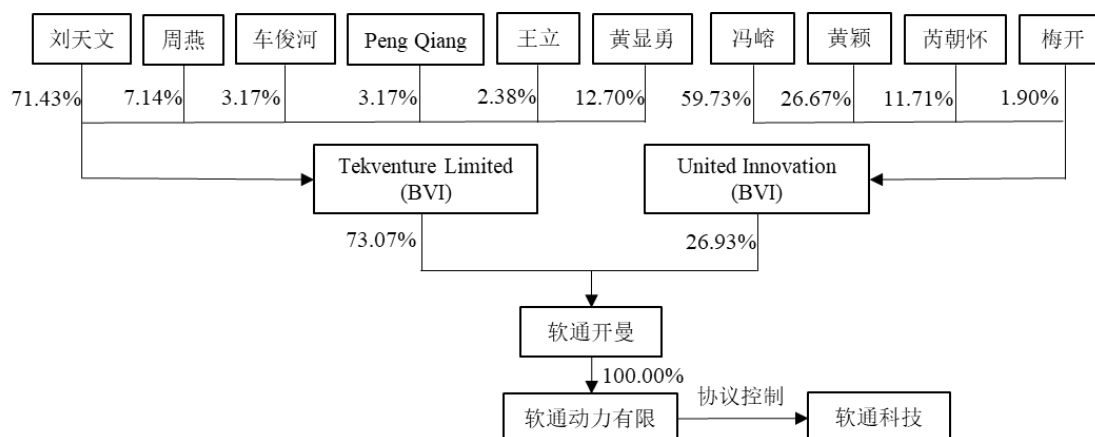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刘天文	264.00	39.70
2	周燕	60.00	9.02
3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	7.52
4	中关村高科技产业促进中心 ⁷	15.00	2.26
5	黄显勇	48.00	7.22
6	瞿建军 ⁸	228.00	34.29
合计		665.00	100.00

2005 年 11 月 4 日,软通开曼在中国境内设立全资子公司软通动力有限。

2005 年 11 月 16 日,软通动力有限与软通科技签署《独家技术咨询和管理服务协议》《商标软件使用许可合同》《专属转包协议》等 VIE 协议,将软通科技自前述协议签署日起签署的所有商业合同(包括但不限于与软件开发及其应用和服务相关的合同)所产生的收益以专属转包、独家咨询和服务、商标软件使用许可等形式转移至软通动力有限。同时,软通科技的主要股东与软通动力有限签署《质押协议》《不可撤销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实现软通动力有限对软通科技的协议控制。至此,软通科技的实际权益架构如下:

⁷ 中关村高科技产业促进中心于 2006 年 11 月,将其所持软通科技 15 万元的出资额转让给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⁸ 瞿建军于 2007 年 8 月,将其所持软通科技 228 万元的出资额分别转让给刘天文、黄显勇、王立及车俊河,其中转让 178.62 万元出资额给刘天文,转让 30.67 万元出资额给黄显勇,转让 14.75 万元出资额给王立,转让 3.96 万元出资额给车俊河。



红筹架构拆除前，境内外各主体签署的 VIE 协议主要内容、签署方、执行情况如下：

协议名称	签署方	主要内容	执行情况
北京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独家技术咨询和管理服务协议	软通动力有限、软通科技	软通动力有限为软通科技提供独家技术咨询和相关管理服务，后者相应支付对价	未实际履行
北京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商标软件使用许可合同	软通动力有限、软通科技	软通动力有限将符合约定的商标、软件著作权、域名许可软通科技使用，后者相应支付对价	未实际履行
北京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专属转包协议	软通动力有限、软通科技	软通科技将符合条件的商业合同转包给软通动力有限，前者相应支付对价	截至 2012 年 12 月，已履行完毕
北京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质押协议	软通动力有限、刘天文、周燕、瞿建军、黄显勇	刘天文等将其持有的软通科技股权质押给软通动力有限，用于担保上述三项协议有关债务的履行	办理了质押登记，现已解除
北京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不可撤销的代理投票授权书	刘天文、周燕、瞿建军、黄显勇、软通动力有限	刘天文等将其对软通科技的股东投票权不可撤销地授予软通动力有限行使	未实际履行

(二) 软通开曼上市前融资

2005 年 11 月至 2010 年 11 月，软通开曼境外上市前主要进行 A、B、C 三轮重大融资，其中向 A 轮投资者发行 95,286,195 股优先股（包含已行使完成的优先股认股权证），融资共计 1,415 万美元；向 B 轮投资者发行 168,880,040 股优先股（包含已行使完成的优先股认股权证），融资共计 4,500 万美元；向 C 轮投资者发行总价为 3,800 万美元的可转换票据，融资共计 3,800 万美元。

软通开曼上市前曾实施“2008 股权激励计划”、“2009 股权激励计划”和“2010 股权激励计划”，并曾发生发行股份购买境外资产、境外员工期权行权等股权变动情形。

1、境外上市前融资情况

软通开曼境外上市前三轮重大融资的具体信息如下：

	投资人	股份数量 (股)	股份 类型	交易时间	交易对价 (美元)	单价 (美元/ 股)	定价依 据
A 轮	AsiaVest	53,872,055	优先股 ⁹	2005.11.16	8,000,000.00	0.1485	参考同 行业市 场行 情，经 投资 人 与 股 东 协 商 确 定
		3,367,003		2006.4.28	500,000.00		
		26,936,026		2007.3.13	4,000,000.00		
	Infotech Cayman	11,111,111		2005.11.16	1,649,999.98		
B 轮	Fidelity Asia Ventures	44,772,421	优先股	2007.3.16	10,604,550.00	0.2369	参考同 行业市 场行 情，经 投资 人 与 原 股 东 协 商 确 定
	Fidelity Asia Principals	1,669,590			395,450.00		
	Mitsui Ventures Global	9,499,502			2,250,000.00		
	Asia Vest	15,832,504			3,750,000.00		
	Infotech Pacific	12,666,003			3,000,000.00		
	Fidelity Asia Ventures	44,772,421	优先股 ¹⁰	2008.2.22	13,255,687.41	0.2961	参考同 行业市 场行 情，经 投资 人 与 原 股 东 协 商 确 定
	Fidelity Asia Principals	1,669,590			494,312.41		
	Mitsui Ventures Global	9,499,502			2,812,499.89		
	AsiaVest	15,832,504			4,687,500.01		
	Infotech Pacific	12,666,003			3,749,999.95		
C 轮	China Special Opportunities Fund, LP	软通开曼向 C 轮投资者发行可转换票据，软通开曼在境外上市后，全部可转换票据转化为相应数量的普通股。		2009.12.23	7,500,000.00	—	—
	Seabright China Special Opportunities Fund II, LP				7,500,000.00	—	—
	FIL Limited				7,125,664.00	—	—
	AsiaVest				4,453,539.00	—	—
	Infotech Pacific				1,630,797.00	—	—

⁹ 根据 2005 年 11 月 16 日软通开曼与 A 轮投资者签订的投资协议，软通开曼向 A 轮投资者共发行 95,286,195 股优先股股份。其中首次交割日发行 64,983,166 股，向 AsiaVest 发行 53,872,055 股优先股，向 Infotech Cayman 发行 11,111,111 股，同时向 AisaVest 发行认股权证，可以以每股 0.1485 美元认购 A 轮优先股。

¹⁰ 2007 年 3 月 16 日，软通开曼向 Fidelity Asia Ventures, Fidelity Asia Principals, Mitsui Ventures Global, Asia Vest 以及 Infotech Pacific 发行 84,440,020 股 B 轮优先股认股权证。2008 年 2 月 22 日，前述投资者行使认股权证。

投资人	股份数量 (股)	股份 类型	交易时间	交易对价 (美元)	单价 (美元/ 股)	定价依 据
Mitsui Ventures Global				790,000.00	—	—
JINYUAN				4,000,000.00	—	—
Hua Ying Management Co., Limited			2010.4.22	5,000,000.00	—	—

A、B 轮融资定价均系基于 A、B 轮投资者参与融资谈判时点的软通动力有限具体市场行情，并经各方协商定价，定价公允，具有商业合理性。

软通开曼自成立至今未进行分红，A 轮、B 轮及 C 轮融资的投资者不存在参与分红的情况。软通开曼在纽交所上市前，A 轮、B 轮及 C 轮融资的投资者不存在退出的情况。

A 轮、B 轮及 C 轮融资的投资者均已支付交易对价，上述投资者出资真实且合法合规。软通开曼自设立以来未进行分红，不涉及分红的纳税义务。

红筹架构搭建及存续过程中，发行人及软通开曼在 B 轮融资中曾签署对赌协议，该等协议已终止且实际并未触发或实施，除前述对赌协议外，在红筹架构搭建及存续过程中不存在其他对赌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 2007 年 3 月软通开曼与 A 轮投资者及 B 轮新增投资者 Fidelity Asia Ventures、Fidelity Asia Principals、Mitsui Ventures Global 及 Infotech Pacific 签署的《B 轮优先股认购协议》(Series B Preference Shares Purchase Agreement)，及软通开曼股东会于 2007 年 3 月审议通过的《第二次修订及重申后的公司章程》(Second Amended and Restated Memorandum of Association of iSoftStone Holdings Limited)，B 轮投资者除享有清算优先权、优先认购权、共售权、反稀释权等优先权利外，还享有股份赎回权。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1) 自 B 轮优先股首次发行之日起 5 年内，软通开曼未能完成合格 IPO 的；2) 自 B 轮优先股首次出售之日起 5 年内，刘天文因任何原因终止与软通动力有限的劳动关系或不再全职任职的，或经董事会善意合理判断，不能有效地履行其作为公司首席执行官的职责的；3) 自 B 轮优先股首次发行之日起 5 年内，在任何连续十二个月内，四名及以上高级管理人员因任何原因终止与软通动力有限的劳动关系的，B 轮投资者有权要求软通开曼行回购其全部或部分股份。

红筹架构存续期间，上述对赌协议内容并未触发或实施。

软通开曼于 2010 年 12 月在纽交所上市后，A、B 轮投资者所持软通开曼优先股均根据协议约定转化为普通股，C 轮可转换票据全部转化为相应数量的普通股，至此 A 轮、B 轮、C 轮投资者享有的特殊权利全部终止。

2、境外上市前三期股权激励情况

软通开曼上市前三期股权激励的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序号	计划	授予日期	授予人数	实际授予激励性权益股数
1	2008 股权激励计划	2008 年 4 月至 2009 年 9 月	290	38,519,363
2	2009 股权激励计划	2009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1 月	633	46,450,297
3	2010 股权激励计划	2011 年 4 月至 2014 年 8 月	1,860	58,828,412

关于上述股权激励计划，发行人基于会计准则和参考股份支付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发行人 2008 年-2014 年的成本费用合计 24,916.49 万元，同时计入发行人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应付职工薪酬 24,916.49 万元，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

软通开曼共制定 2008 股权激励计划、2009 股权激励计划及 2010 股权激励计划三期股权激励计划，均已于软通开曼上市前和上市期间授予，并在私有化交易完成前行权或转化完成，不存在境外股权激励落地境内的情形。

(三) 软通开曼境外上市

2010 年 12 月 14 日，软通开曼的股份以每份美国存托股份（ADS）13 美元的价格在美国纽交所首次公开发行，共发行 10,833,334 份美国存托股份（ADS），即共发行 108,333,340 股普通股（1 份 ADS=10 股普通股），证券简称为 ISS.N。

根据软通开曼上市时的招股书，软通开曼上市前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股数（普通股，股）	持股比例（%）
1	刘天文	91,744,750	21.5
2	冯崧	30,604,561	7.3

序号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股数(普通股, 股)	持股比例(%)
3	Chung-Kao Hsieh	—	—
4	Ling He	—	—
5	Al-Noor Gulamali Abdulla Ramji	*	*
6	Tom Manning	—	—
7	Xiao song Zhang	*	*
8	Bo Li	*	*
9	黄颖	9,437,883	2.2
10	车俊河	*	*
11	Peng Qiang	*	*
12	Seth Pinegar	*	*
序号	主要股东	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Tekventure Limited	83,239,750	19.9
2	United Innovation	29,104,561	7.0
3	AsiaVest	120,487,426	28.8
4	Fidelity Entities	100,319,758	24.0
5	Infotech Entities	38,144,878	9.1

注：1、*为持股比例少于 1%；

2、Fidelity Entities 指 Fidelity Asia Ventures、Fidelity Asia Principals 以及 Asia Ventures II L.P.；
Infotech Entities 指 Infotech Cayman 以及 Infotech Pacific。

（四）软通开曼的私有化及退市

1、私有化原因

受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和资本市场发展影响，加之维持境外上市成本较高且较不便利，故决定将软通开曼私有化，以回归中国境内上市。

2、私有化方案及过程

（1）非约束性私有化要约

2013 年 6 月 6 日，软通开曼董事长兼总经理刘天文与华夏资本签订《财团协议》（Consortium Agreement），约定前述双方及符合协议约定且有意向参与私有化的相关主体将组成买方财团，共同促成软通开曼私有化交易。同日，买方财团向软通开曼董事会发出关于以每股 0.585 美元（或每股 ADS5.85 美元）的价格收购软通开曼已发行

股份的初步非约束性私有化要约。

2013年7月24日,华夏资本与 Accurate Global Limited¹¹、Advanced Orient Limited¹²、CSOF¹³签订《框架协议》(Framework Agreement),约定 Accurate Global Limited、Advanced Orient Limited、CSOF(以下简称“光大境外主体¹⁴”)加入买方财团,共同促成软通开曼私有化。

2014年2月28日,经各方协商一致,各方签订的《财团协议》及《框架协议》终止,协议履行期间产生的费用及成本,由各方根据前述协议的约定承担。同日,刘天文与光大境外主体重新签订《财团协议》,重新组成买方集团,继续促成软通开曼私有化交易。

2014年4月4日,软通开曼董事会任命的独立审查委员会与新组成的买方财团就软通开曼股份对价进一步协商。2014年4月18日,各方最终确定每股软通开曼股份价格为0.57美元(即每股ADS的价格为5.7美元)。

(2) 私有化实施主体架构搭建

2013年10月17日, New Tekventure¹⁵ 在英属维京群岛注册成立,向刘天文发行1股普通股。其后为搭建私有化实施架构成立了一系列特殊目的公司,私有化实施架构搭建完毕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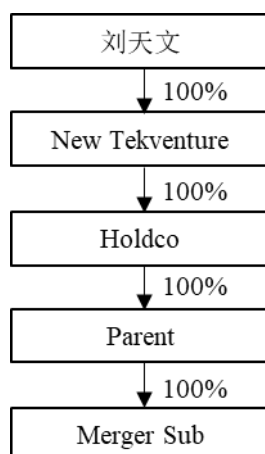
¹¹ 根据软通开曼私有化期间的公告,私有化时点, Accurate Global Limited 为 CEL 百分百持股控制的下属子公司,其直接股东为 China Special Opportunities Fund III, L.P.。

¹² 根据软通开曼私有化期间的公告,私有化时点, Advanced Orient Limited 为 CEL 百分百持股控制的下属子公司,其直接股东为 Windsor Venture Limited。

¹³ 根据软通开曼私有化期间的公告,私有化时点, CSOF 为 CEL 百分百持股控制的下属子公司,其直接股东为 China Special Opportunities Fund, L.P.。

¹⁴ 即 CEL 控制的境外主体, CEL 为香港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00165,股票名称为中国光大控股,光大境外主体为本次私有化的主要发起者之一。

¹⁵ New Tekventure 设立时为刘天文及管理层和员工的持股平台,为后续私有化时操作方便,仅由刘天文一人登记、持股。



(3) 私有化协议的签署、执行及境外退市

2014年4月18日,软通开曼与Parent、MergerSub签署《合并协议》(Agreement and Plan of Merger)。根据《合并协议》的约定,合并正式生效后:1)软通开曼与Merger Sub合并,软通开曼作为合并后的唯一存续主体,将成为Parent的全资子公司;2)软通开曼的原股份处理:除Holdco、Parent、Merger Sub、翻转股东¹⁶、异议股东所持有的股份以及软通开曼为股权激励计划之目的保留的股份(以下简称“排除股份”)之外,所有普通股将以每股0.57美元(每股ADS为5.7美元)的现金对价注销;翻转股东所持股份将以0对价注销;3)除非Parent另作约定,软通动力有限员工通过参与软通开曼2008股权激励计划、2009股权激励计划以及2010股权激励计划所取得的激励性权益将转化为以同等条件认购Holdco相应股份的权利。

2014年4月18日,Holdco与翻转股东签署《支持协议》。根据《支持协议》,上述合并生效后,翻转股东将上翻成为Holdco股东,其所持有的软通开曼的股权将全部注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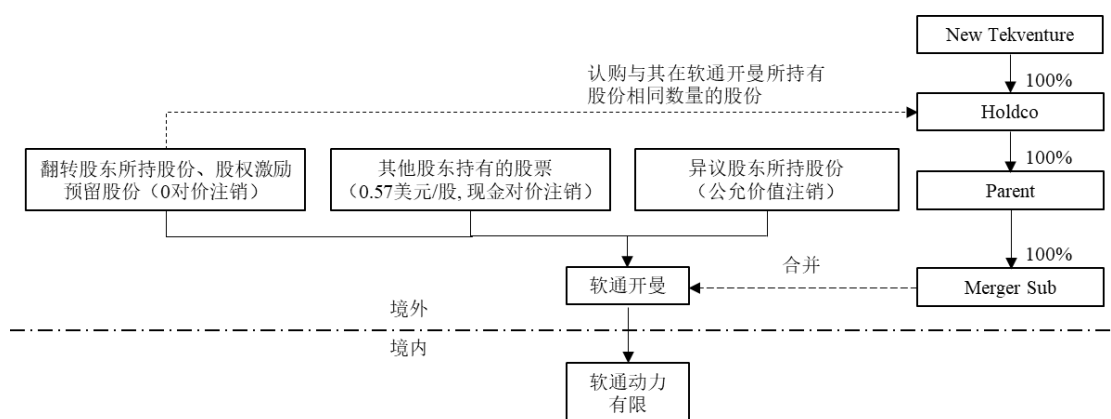
根据美国证监会网站披露的公告文件,2014年8月25日,软通开曼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该临时股东大会投票前,软通开曼未收到任何股东行使异议权的通知。会议中出席股东审议并通过了《合并协议》及相关交易,批准了本次私有化交易的实施。根据境外法律意见书,软通开曼私有化不存在异议股东,除Parent所持软通开曼股份

¹⁶ 指以0对价注销其所持软通开曼股份,并拟上翻至Holdco持股的软通开曼股东,主要为刘天文、冯崧、车俊河等持有软通开曼普通股股份及激励性权益的软通动力有限员工、Beno Group、JINYUAN、Benson、光大境外主体。

外,软通开曼其他股东的股份均已注销完毕,相关私有化款项已按照境外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支付完毕,与相关股东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014年8月29日,软通开曼向开曼群岛注册登记处提交《合并协议》,合并正式生效,软通开曼成为 Parent 全资子公司,除 Parent 所持软通开曼股份外,软通开曼的其他股份全部注销,并向除排除股份之外的普通股股东支付每股 0.57 美元(每股 ADS 为 5.7 美元)的对价。

本次私有化交易安排如下图所示¹⁷:



2014年9月2日,纽交所发布 FORM 25 公告,证明软通开曼已从纽交所退市,其股票终止交易。

2014年9月15日,软通开曼向纽交所提交 FORM 15,终止其在《证券交易法》(The Securities Exchange Act of 1934)项下的报告义务。

3、股份翻转

2014年4月18日, Holdco 与翻转股东、软通开曼、软通动力有限等签订《支持协议》,约定私有化完成后, CSOF SoftTech 有权取得 Holdco 已发行股本的 44.21% 的优先股。2014年8月,翻转股东共同签订《股东协议》,约定各翻转股东翻转后认购的 Holdco 股份数额,其中 CSOF SoftTech 有权认购 281,415,993 股优先股。CSOF SoftTech 为光大控股实际控制的财务投资者,上述约定系由各方根据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具有商业合理性。股票认购暨翻转后, CSOF SoftTech 认购的 281,415,993 股普

¹⁷ 下图为根据《合并协议》的约定列式,软通开曼私有化时,实际无股权激励预留股份及异议股东。

流通股重新划分为 281,415,993 股优先股系行使其在《支持协议》及《股东协议》中约定的合法权利,对于其他股东或发行人不存在不利影响。

2014 年 8 月 15 日, New Tekventure (作为刘天文等持有软通开曼普通股股份或激励性权益的软通动力有限管理层及员工的持股主体)、CSOF Soft Tech¹⁸、Benson、Beno Group 和 JINYUAN 分别认购 Holdco 321,613,064 股、281,415,993 股、5,310,670 股、4,427,700 股和 3,772,783 股普通股。上述股份认购及实际支付对价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购 Holdco 股数(股)			持股比例(%)	现金对价(美元)
	翻转股数 ¹⁹	增加股数	合计认购股数		
New Tekventure	77,944,055	263,669,009 ²⁰	341,613,064	53.67	22,510,116
CSOF SoftTech	36,731,389	244,684,604	281,415,993	44.21	105,000,000
Beno Group	4,427,700	0	4,427,700	0.70	0
JINYUAN	3,772,783	0	3,772,783	0.59	0
Benson	5,235,670	75,000	5,310,670	0.83	0
合计	128,111,597	508,428,613	636,540,210	100.00	127,510,116

New Tekventure、CSOF SoftTech、Benson 在私有化过程中增加所持 Holdco 股数的原因为: 1) New Tekventure 实际为软通动力有限管理层和员工持股主体,私有化时,管理层及员工已获授的激励性权益均加速行权或提前转化为普通股,部分员工所持加速行权及转化后的普通股翻转至 Holdco,增加共计 77,695,260 股普通股;刘天文已支付 22,510,116 美元至 Holdco 指定账户,实际用于私有化交易,因此各方经协商同意其上翻至 Holdco 后增加 185,973,749 股股份;2) CSOF SoftTech 实际支付 1.05 亿美元对价至 Holdco 指定账户,实际用于软通开曼私有化交易,因此各方经协商同意其上翻至 Holdco 后增加共计 244,684,604 股股份;3) 私有化时, Benson 已获授的 7.5 万股激励性权益转化为普通股,翻转至 Holdco 后增加 7.5 万股普通股。

综上,软通开曼私有化时点不存在股权激励预留股份;翻转股东上翻为 Holdco 股东后,就翻转的股份(包括翻转股东原持有软通开曼的普通股股份及部分管理层、员工所持激励性权益加速行权、提前转化为软通开曼的普通股股份),翻转股东持有

¹⁸ Accurate Global Limited、Advance Orient Limited 及 CSOF 控股的主体

¹⁹ 《股东协议》签订时点,员工所持有的激励性权益尚未完全行权或转化,该处的翻转股数仅包括截至 2015 年 8 月 25 日时点,确定的上翻员工已行权或转化的普通股股份,未包含尚未行权或转化的普通股股份。

²⁰ 2014 年 8 月, New Tekventure 所持 2 股股份拆细为 20,000,000 股股份,每股 0.0000001 美元,上翻后合计持有 Holdco 341,613,064 股普通股。

的软通开曼权益份额在翻转前后保持一致,除翻转股份外,New Tekventure 及 CSOF SoftTech 新增的股份均为实际出资 Holdco 并将出资款项用于私有化交易,经各方协商后确定所增加的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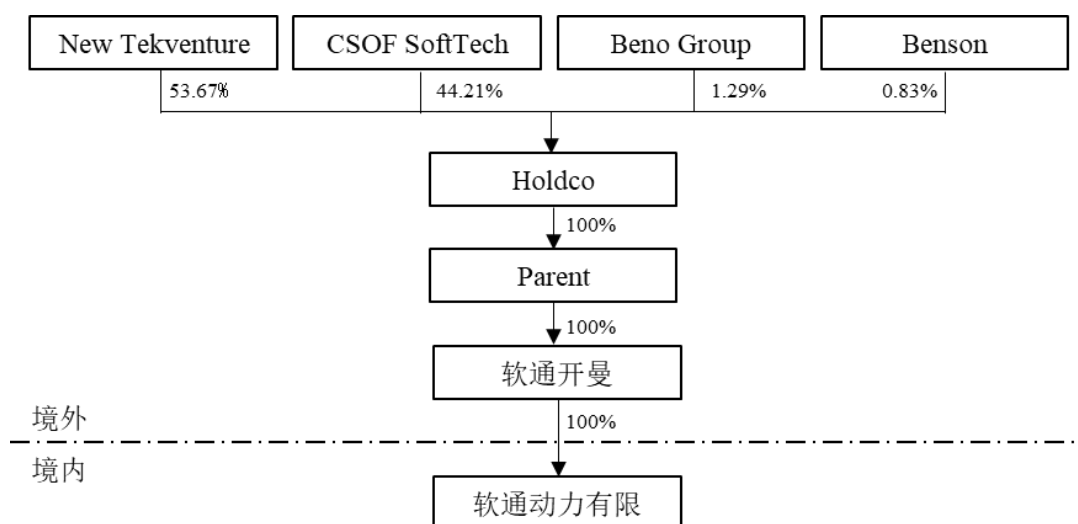
拆除红筹架构前后的相关股东均已于 2020 年 12 月签署《关于红筹回归及相关事宜之协议》,确认新增权益之事实。

2014 年 9 月 5 日, Holdco 重新划分股权类别, CSOF SoftTech 认购的 281,415,993 股普通股重新划分为 281,415,993 股优先股,其他已发行的普通股性质不变。2014 年 11 月 30 日, JINYUAN 将其所持有的 Holdco 的全部股份转让给 Beno Group。

上述股权重新划分及股权转让后, Holdco 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性质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New Tekventure	普通股	341,613,064	53.67
2	CSOF SoftTech	普通股	281,415,993	44.21
3	Benson	普通股	5,310,670	0.83
4	Beno Group	普通股	8,200,483	1.29
	合计	—	636,540,210	100.00

本次私有化交易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4、私有化资金来源

私有化交易的资金来源主要为: 1) 光大境外主体出资共计 105,000,000 美元, 其资金来源为自有及合法自筹资金; 2) 刘天文出资 22,510,116 美元, 其资金来源为自

有及合法自筹资金；3) Parent 于 2014 年 8 月 25 日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贷款 130,000,000 美元；4) 软通开曼出资 3,318,332 美元，其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Parent 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的贷款已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偿还，其中 69,000,000 美元来源于软通开曼收取的软通动力有限减资款，61,000,000 美元来源于软通开曼将其子公司股权转让给软通动力有限香港子公司收取的股权转让对价。

软通动力有限支付软通开曼 69,000,000 美元的减资款及通过出资香港子公司间接支付软通开曼 61,000,000 美元的股权对价，其资金来源主要为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刘天文出资的 22,510,116 美元系自有及合法自筹资金，具体来源如下：

金额(万美元)	资金来源	资金偿还情况
421.01	自有资金，境外多年工作积累	—
830.00	TECPARK DEVELOPMENT LIMITED 提供借款	已全部偿还完毕
200.00	RIGHT ERA INVESTMENTS LIMITE 提供借款	
200.00	GUTAI GROUP LIMITED 提供借款	
200.00	ZUOHUA JOSEPH LIN 提供借款	
200.00	SMART ACTION TECHNOLOGY LIMITED 提供借款	
200.00	Chi Miao 提供借款	

上述境外借款不涉及境内购汇或境内向境外付汇，刘天文已经以其境外自有资金偿还完毕。

Parent 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的贷款已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偿还。其中 69,000,000 美元来源于软通开曼收取的软通动力有限减资款，61,000,000 美元来源于软通开曼将其子公司股权转让给软通动力有限香港子公司所收取的股权转让对价。软通动力有限支付软通开曼 69,000,000 美元的减资款及通过出资香港子公司间接支付软通开曼 61,000,000 美元的股权对价，其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境内自筹资金。

软通开曼出资的 3,318,332 美元为境外自有资金。

综上，上述私有化资金来源合法合规，涉及借款的私有化资金已经全部偿还完毕。

5、私有化时软通开曼的股权结构、每股价格、市值，完成私有化收购的股东/股份范围

据软通开曼私有化前的股东登记表 (ROM)，截至 2014 年 8 月 21 日，软通开曼已发行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已发行股数 (股)	持股比例 (%)
1	Tekventure Limited	53,250,000	9.22
2	United Innovation	16,076,678	2.78
3	Accurate Global Limited	19,476,469	3.37
4	Advanced Orient Limited	9,412,421	1.63
5	CSOF	7,842,499	1.36
6	JINYUAN	3,772,783	0.65
7	Beno Group	4,427,700	0.77
8	Benson	5,235,670	0.91
9	其他股东 ²¹	458,225,968	79.32
合计		577,720,188	100.00

2013 年 6 月 5 日，即软通开曼收到私有化要约前最后一个交易日，软通开曼每股 ADS 收盘价为 4.84 美元。2014 年 8 月 25 日，软通开曼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合并协议》及相关交易，确定私有化交易对价为每股 ADS 5.7 美元，私有化市值约为 3.29 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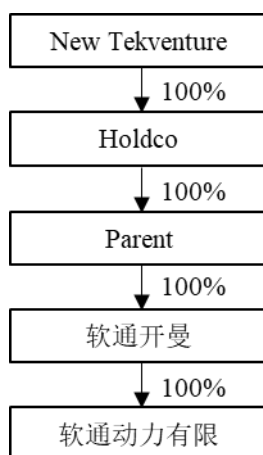
根据合并协议及其后实施情况，除上翻股东外，软通开曼其他股东均在被私有化收购的股东范围内。根据私有化时，软通开曼在美国证监会网站公告的 Schedule 13E-3，公司拟以 0.57 美元每股交易的普通股股份总数为 456,047,234 股。

6、Merger Sub 原股份的处理情况及股权激励股份的处理情况

(1) 软通开曼与 Merger Sub 进行合并时，对 Merger Sub 原股份的处理

根据软通开曼、Merger Sub 的境外法律意见书及《合并协议》，2014 年 8 月 29 日，合并生效，软通开曼作为存续主体，其对外发行的全部股份均注销，Merger Sub 作为被吸收合并的主体，所发行的股份（即 Parent 持有的 Merger Sub 1 股股份）转为存续主体软通开曼的股份。本次合并后，软通开曼的股权架构如下：

²¹ 包括通过 JPMorgan Chase Bank, N. A. 进行股票交易的公众股东、员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平台 Computershare 及 A 轮、B 轮、C 轮未完全退出的股东等。



(2) 未对股权激励预留股份进行注销而是上翻继续保留的原因及考虑，上翻后对其后续处理情况、相关股份支付费用的会计处理及合规性

根据《合并协议》，为股权激励之目的预留的股份（即私有化时点未授予的激励性权益）应全部零对价注销。软通开曼私有化时点，不存在股权激励之目的预留的股份，因此不存在上翻的情形。

在软通开曼私有化时，软通动力有限已决定拆除红筹架构。对于已授予员工但未满足行权或转化条件的期权、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单位等激励性权益，出于加快私有化进度、拆除红筹架构后境内外股权平移操作便利性、平移至境内持股的股东不超过 200 人的考量，在未满足相应条件的情况下，该等励性权益提前行权或转化为普通股，并在综合考虑员工意愿、工作年限、激励性权益持有时间的基础上，部分员工所持股份上翻至 Holdco 持股并在红筹回归后回落至软石智动、软石六号及 Foreign Partners 员工持股平台，其余员工所持股份在软通开曼取得相应对价后注销。因此，私有化时点，不存在股权激励之目的预留的股份。

关于未满足行权或转化条件的激励性权益，发行人已按照加速行权处理并基于会计准则和参考股份支付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提股份支付费用，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

7、私有化退市的合规情况

软通开曼私有化过程中相关法定程序的履行情况如下：

2013 年 6 月 6 日，刘天文、华夏资本组成的买方财团向软通开曼董事会发出关

于以每股 0.585 美元（或每股 ADS5.85 美元）的价格收购软通开曼已发行股份的初步非约束性私有化要约。

2013 年 6 月 10 日，软通开曼的董事会任命合格的独立董事组成独立审查委员会。2013 年 6 月 25 日，买方财团聘请财务顾问。2013 年 6 月 29 日，独立审查委员会聘请法律顾问及财务顾问。

2013 年 11 月 2 日，独立审查委员会收到买方财团修订后的要约，修订后的要约将收购价格由 0.585 美元每股（或 5.85 美元每 ADS）下调至 0.545 美元每股（或 5.45 美元每 ADS）。2013 年 11 月 4 日，软通开曼发布新闻公告修订后的要约。

2014 年 4 月 4 日，独立审查委员会与新组成的买方财团就软通开曼股份对价进一步协商。2014 年 4 月，各方最终确定每股软通开曼股份价格为 0.57 美元（即每股 ADS 的价格为 5.7 美元）。独立审查委员会建议董事会审议通过此次合并，软通开曼董事会（刘天文回避表决）不记名投票决定，批准签署及履行《合并协议》及交易协议，并建议股东以特别决议的方式授权批准前述《合并协议》、合并计划及此次合并。2014 年 4 月 18 日，软通开曼与 Parent、Merger Sub 签署《合并协议》。软通开曼发布新闻公告签署合并协议及附属文件。

2014 年 6 月 14 日，软通开曼向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提交 Schedule 13E-3 及代表股东批准交易的委托书。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分别于 2014 年 6 月 13 日、7 月 7 日及 7 月 23 日就 Schedule 13E-3 发表意见。

2014 年 8 月 25 日，软通开曼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中出席股东审议并通过软通开曼与 Parent、Merger Sub 签署的《合并协议》及相关交易。

2014 年 8 月 29 日，软通开曼向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提交修订后的 Schedule 13E-3。

2014 年 8 月 29 日，开曼公司注册处核发了《Certificate Of Merger》，软通开曼公告完成与 Merger Sub 的合并。

2014 年 9 月 2 日，纽交所向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提交了 FORM25，通知 SEC 将软通开曼 ADS 从纽交所退市并注销登记证券。

2014年9月15日,软通开曼向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报备 FORM15, 根据美国相关的证券法律,软通开曼有效终止了其作为纽交所上市公司向 SEC 提交报告的义务。

私有化交易在境内无需履行审批程序。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私有化交易已根据开曼群岛法律和美国法律履行完毕全部审批程序。软通开曼原股东应自行就私有化取得对价进行纳税申报,不涉及发行人的纳税义务。

综上,软通开曼私有化交易在境内外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及决策程序,涉及的税收、外汇等手续已办理完毕,合法合规。

(五) 红筹架构的拆除

1、红筹架构拆除前的重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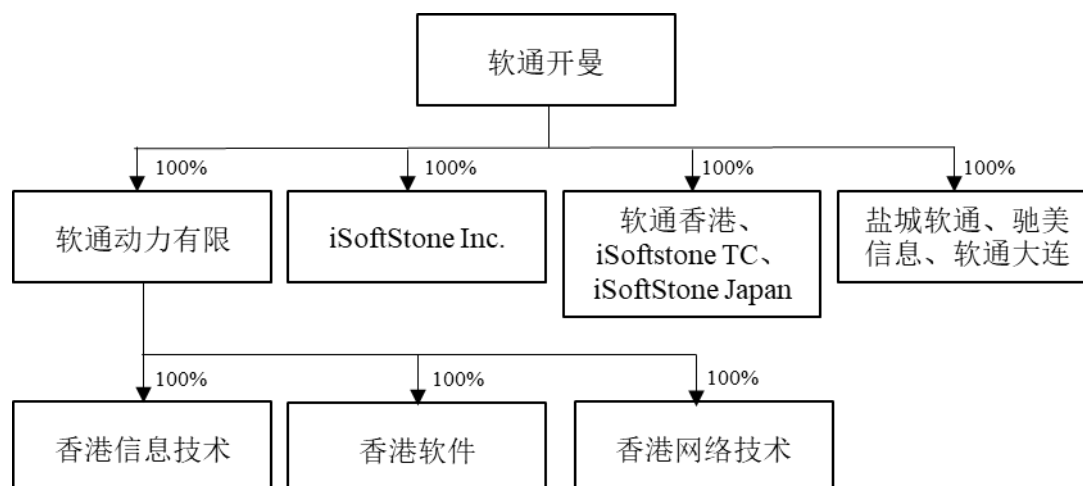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软通开曼境外子公司 iSoftStone LLC 已于 2019 年 7 月注销,除此之外,软通开曼未持有其他境内外子公司股权。iSoftStone LLC 于注销前已无实际经营,无相关财务数据。为便于收购软通开曼直接持股的境内外子公司,将该等主要业务公司整合至软通动力有限,根据拆除红筹架构前软通开曼持有的境内外主要业务子公司的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其财务数据具体如下:

单位: 万元

财务数据节点	主体名称	资产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15 年 5 月 31 日/2015 年 1-5 月	软通香港	6,612.20	-1,564.67	209.10	-87.15	-93.31
	ISOFTSTONE JAPAN	3,834.55	1,695.16	850.76	-57.55	-66.87
	ISOFTSTONE TC	352.98	-64.38	60.46	-8.51	-8.51
	ISoftStone Inc	23,974.60	6, 295.17	13,018.54	27.21	27.21
	驰美信息	17,599.69	16,152.69	—	-1.36	-1.36
	盐城软通	6,398.83	5,307.66	—	1.91	1.91
	软通大连	12,087.38	8,269.62	1,242.35	-263.58	-263.58

2015 年 5 月至 6 月,软通动力有限成立全资子公司香港信息技术、香港软件和香港网络技术,以作为收购主体及持股平台。

发行人境外上市架构拆除前的红筹架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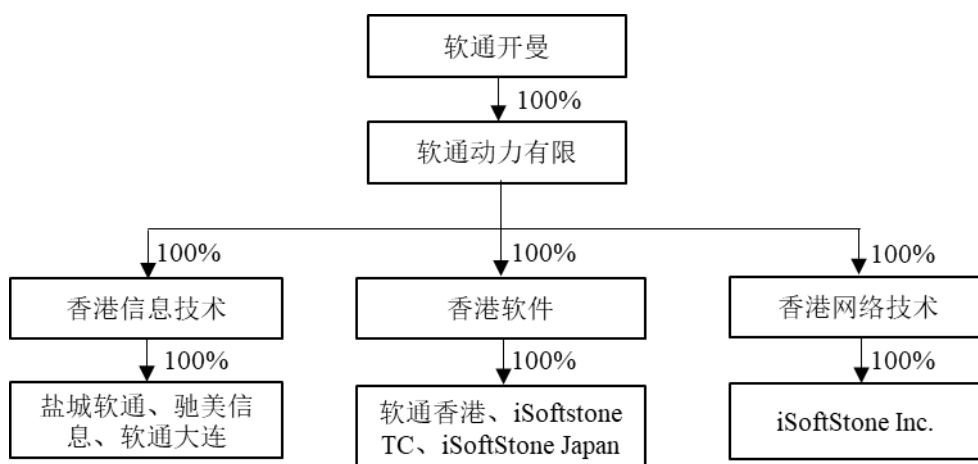


软通动力有限三家全资子公司收购软通开曼上述境内外子公司的定价均依据该等境内外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值,发行人境外上市架构拆除前的具体重组情况如下:

转让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标的	转让对价 (美元)	经评估的 净资产值 (万元)	资金支付 情况	资金来源
2015/7/23	软通开曼	香港软件	软通香港 100% 股权	1	-1,564.73	—	—
2015/7/31			iSoftstone TC 100% 股权	1	-64.38	—	—
2015/7/31			iSoftstone Japan 100% 股权	2,700,000	1,700.59	已支付	受让方的资金来源为软通动力有限缴付的受让方的出资,软通动力有限的资金来源为自有及境内合法自筹资金
2015/7/31		香港网络技术	iSoftstone Inc. 100% 股权	10,500,000	6,884.49	已支付	
2015/8/7		香港信息技术	盐城软通 100% 股权	8,500,000	5,307.66	已支付	
2015/8/31			驰美信息 100% 股权	26,000,000	16,152.69	已支付	
2015/9/8			大连信息技术 100% 股权	13,300,000	8,280.41	已支付	

本次收购重组的目的为将软通开曼主要业务子公司整合至软通动力有限以拆除红筹架构,上述股权转让的对价均以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准,定价公允、合理,且软通开曼将取得的转让对价全部用于偿还私有化时的借款。综上,本次以拆除红筹架构为目的的重组,不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上述重组完成后的红筹结构如下:



2、VIE 协议终止及红筹架构拆除

2012 年 12 月 15 日，软通动力有限与软通科技签署《终止协议书》，确认双方于 2005 年 11 月 16 日所签署的《独家技术咨询和管理服务协议》《商标软件使用许可合同》《专属转包协议》等一系列 VIE 协议项下的业务项目已执行完毕，该等协议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自动终止。2016 年 3 月 11 日，软通科技的主要股东向软通动力有限质押的软通科技股权解除了股权质押。

根据《终止协议书》、工商主管机关出具的股权质押注销登记文件，软通动力有限的 VIE 架构已解除。

2015 年 10 月 18 日，软通开曼分别与刘天文、CEL Bravo、FNOF Easynet、晋汇国际、软石智动、软石六号、睿团香港、刘天星、CEL Cherish、Foreign Partners、班诺香港、Venturous 签署《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软通动力有限 100% 的股权受让至上述 12 方。2015 年 11 月 3 日，软通动力有限取得本次变更完成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781703664R），载明软通动力企业类型由外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至此，软通动力有限红筹架构拆除。

红筹回归前，New Tekventure 持有 Holdco 的股权比例为 53.67%，对应回归后的股东分别为刘天文、软石智动、软石六号、睿团香港、刘天星和 Foreign Partners，持有拆除红筹回归后发行人的股权比例分别为 35.00%、8.42%、4.75%、3.47%、3.18% 和 1.28%；红筹回归前，CSOF SoftTech 持有 Holdco 的股权比例为 44.21%，对应回

归后的股东分别为 CEL Bravo 、FNOF Easynet、晋汇国际和 CEL Cherish，持有拆除红筹回归后发行人的股权比例分别为 20.18%、9.93%、8.60%和 2.85%；红筹回归前，Beno Group 持有 Holdco 的股权比例为 1.29%，对应回归后的股东为班诺香港，持有拆除红筹回归后发行人的股权比例为 1.21%；红筹回归前，Benson 持有 Holdco 的股权比例为 0.83%，对应回归后的股东为 Venturous，持有拆除红筹回归后发行人的股权比例为 1.13%。

红筹架构拆除后，New Tekventure 所对应的股东直接持有软通动力有限的股权比例较软通开曼私有化完成时持有 Holdco 的比例增加 2.43%，光大主体持股比例减少 2.65%，Jiadong Qu 控制主体持股比例减少 0.08%，Benson 所对应的股东持股比例增加 0.3%，原因为私有化完成后至红筹架构拆除前，为向刘天文、张成、杜淼、刘天星、Benson 等软通动力有限管理层及私有化过程中有较大贡献人员进行激励，Holdco 曾向 New Tekventure 及 Benson 增发股份，增发股份用于实施激励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授予数量(股)	间接持有软通开曼股权比例(%)
1	Benson	2,338,175	0.3453
2	刘天文	4,841,514	0.7150
3	杜淼	1,058,730	0.1563
4	车俊河	541,633	0.0800
5	张成	739,257	0.1092
6	刘天星	19,874,146	2.9349
7	其他员工	11,236,771	2.0029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次 Holdco 向 New Tekventure 及 Benson 增发股份，为获取公司员工及第三方提供的服务，构成股份支付。

发行人已参考增发时点发行人股份的公允价值对上述事项计提股份支付费用，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7,801.00 万元，同时计入资本公积 7,801.00 万元，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因股份增发时点，各持股方均有意向促成软通动力有限红筹回归以直接持股软通动力有限，Holdco 未在境外就该次股份增发履行股东登记名册变更程序。根据前述

各方签署的相关协议，各方认可 Holdco 股份增发后的持股变化，对此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

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就股东及股份的变动情况，公司无需对股东名册进行变更登记。因此 Holdco 未在境外就该次股份增发履行股东登记名册变更程序，未违反所属地 BVI 的法律规定。

(六) 上市/挂牌期间受到的处罚情况

根据境外律师就发行人在境外上市期间及私有化过程中的合规性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软通开曼在纽交所上市期间于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网站披露的公告文件，软通开曼在上市期间未曾受到监管机构处罚，退市及私有化均依法履行了相应的程序，符合美国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软通开曼在纽交所的上市期间为 2010 年 12 月至 2014 年 9 月，软通动力本次申请发行上市的报告期为 2018 年至 2020 年，信息披露期间不存在重合，因此不存在信息披露差异问题。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律师认为，发行人红筹架构搭建、存续及拆除过程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有关税收、外资、外汇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定；发行人红筹架构拆除过程中相关实体的资金均系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且已支付完毕，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七) 红筹架构搭建及拆除有关的其他事项

1、软通开曼转让软通动力有限 100%股权的价格，刘天文等 12 名受让方的资金来源及支付情况，不存在向软通开曼及其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已足额履行股权转让涉及的企业所得税及个人所得税等税费的纳税义务

2015 年 10 月 18 日，软通动力有限的股东作出决定，同意软通开曼将其持有的软通动力有限全部出资 2,815 万美元，以 41.1012 元每 1 美元出资额的价格转让给刘天文、CEL Bravo、FNOF Easynet、晋汇国际、软石智动、软石六号、睿团香港、刘天星、CEL Cherish、Foreign Partners、班诺香港、Venturous。同日，软通开曼分别与前述 12 名受让方签订《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协议》。软通开曼与

上述 12 名受让方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受让方	受让出资额 (万美元)	受让股权比 例 (%)	受让价款 (万元)	资金支付 情况	资金来源
刘天文	985.2500	35.00	40,495.00	软通开曼已 豁免支付义 务	—
软石智动	237.0230	8.42	9,741.94		—
软石六号	133.7125	4.75	5,495.75		—
刘天星	89.5170	3.18	3,679.26		—
CEL Bravo	568.0670	20.18	23,348.26	已支付	均为各股东自 有或自筹资金
FNOF Easynet	279.5295	9.93	11,489.01	已支付	
晋汇国际	242.0900	8.60	9,950.20	已支付	
睿团香港	97.6805	3.47	4,014.79	已支付	
CEL Cherish	80.2275	2.85	3,297.45	已支付	
Foreign Partners	36.0320	1.28	1,480.96	已支付	
班诺香港	34.0615	1.21	1,399.97	已支付	
Venturous	31.8095	1.13	1,307.41	已支付	

根据相关纳税凭证,软通开曼已足额缴纳上述股权转让所涉及的所得税及印花税等所有税款。

本次股权转让实质为境内外股权平移,除刘天文、刘天星、软石智动及软石六号外,其他股东均已支付本次股权转让的对价。软通开曼取得扣除税款后的股权对价已通过 Holdco 回购股份的形式,对应地归还至该等境外股东,不存在向软通开曼及其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软通开曼已足额缴纳本次股权转让所涉及的全部税款。

2、软通动力有限从外资转内资补缴所得税费用情况及确认的归属期间

软通动力有限自 2005 年成立,根据当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软通动力有限作为外商投资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根据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加强外商投资企业审批、登记、外汇及税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外经贸发〔2002〕575 号)第 3 条的规定,“外国投资者出资比例低于 25%的外商投资企业,除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外,其投资总额项下进口自用设备、物品不享受税收减免待遇,其它税收不享受外商投资企业待遇”。《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原有若干税收优惠政策取消后有关事项处理的通知》(国税发〔2008〕23

号)第3条的规定,“外商投资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享受定期减免税优惠,2008年后,企业生产经营业务性质或经营期发生变化,导致其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条件的,仍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补缴其此前(包括在优惠过渡期内)已经享受的定期减免税税款”。

根据上述规定,若外商投资企业在2008年后发生变化,不再为外商投资企业或者虽为外商投资企业,但外国投资者的出资比例低于25%的,需要按照前述规定补缴此前已经享受的定期减免税税款。根据发行人设立及历次变更的营业执照、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及变更批复及批准证书或备案文件,软通动力有限自设立后至今,始终为外商投资企业,且外商投资的比例始终在25%以上,因此,发行人不存需要补缴税款的情形。

发行人虽然经历了拆除红筹结构、股改等过程,但其性质自2005年设立时为外商独资企业,于2015年11月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又于2020年9月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始终为外商投资企业,且其外国投资者的出资比例始终保持在25%以上。因此,发行人不存在外资转内资需要补缴所得税的情形。

3、刘天文、刘天星、软石智动及软石六号应当支付的股权转让对价款金额、不支付股权转让对价的原因及合理合规性

刘天文、刘天星、软石智动及软石六号应当支付软通开曼的股权转让对价分别为40,495万元、3,679.26万元、9,741.94万元、5,495.75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实质上为实际权益持有人境外持股落回境内持股的镜像操作。境外受让方因不涉及跨境资金流转问题,已于股权转让协议签订后将软通动力有限股权对价支付至软通开曼,软通开曼通过 Holdco 回购该等股东股份的形式,将对价又对应地归还至该等境外股东。综合考虑跨境支付的资金及时间成本、股权价款支付实际上会形成资金闭环流动的情况,各境内受让方股权转让对价拟不再支付。为使原协议之约定与实际履行情况相匹配,境内受让方刘天文、刘天星、软石智动、软石六号分别于2020年4月与软通开曼签署补充协议,明确约定软通开曼免去前述各受让方的对价支付义务。

虽然刘天文、刘天星、软石智动、软石六号作为境内受让方未实际支付对价,但软通开曼就转出的软通动力有限股权均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预提并缴纳了企业所得税,不存在利用不同股权转让定价规避税款缴纳的情形,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红筹架构拆除过程实为股权平移,境内受让方股权对价最终未实际支付,不存在因此向该等境内受让方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根据红筹回归前后各股东签订的《关于红筹回归及相关事宜之协议》,各方均确认不会因此产生纠纷或潜在纠纷。

综上,刘天文、刘天星、软石智动及软石六号不支付股权转让对价具有合理性,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不存在因此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

4、以软通动力有限而不是境内经营主体软通科技作为上市主体的原因及考虑

软通动力有限自 2005 年成立后即逐渐开展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并逐渐成为生产经营主体,软通科技的资产、人员逐渐向软通动力有限进行整合,软通科技的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占比逐渐减少并停止经营。

截至 2012 年 12 月,软通科技已不再从事信息技术服务业务,主营业务变更为企业咨询管理。2019 年 4 月 17 日,软通科技更名为“北京创客互联咨询有限公司”,并将经营范围变更为“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文化咨询、体育咨询、教育咨询(中介服务除外)、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综上所述,软通科技近 8 年没有从事相关业务,软通动力有限自 2005 年成立后即从事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并逐渐成为生产经营主体;以生产经营主体作为上市主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优化内部管理,具有合理性。

5、红筹架构拆除后,软通科技的业务、资产、人员等整合至软通动力有限的具体过程及合法合规性,相关调整对主营业务及业务运营的持续性、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产生的影响,不构成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障碍

红筹架构搭建后至拆除前,软通科技的业务、资产、人员等已整合至软通动力有

限，具体过程如下：

(1) 业务整合：软通科技的产品研发及相关核心技术团队全部进入软通动力有限，截至2012年12月，软通科技不再展开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等实质性生产经营活动，原软通科技的产品研发、服务外包、运维业务等均由软通动力有限整合开展，后续业务合同的签订和新客户的维护均以软通动力有限为主体开展。

(2) 人员整合：软通科技与其员工陆续解除劳动合同，员工根据自愿原则，与软通动力有限重新签订劳动合同，完成产品研发及生产相关的技术人员的人员整合。

(3) 资产整合：软通动力有限与软通科技资产整合后，软通科技不再从事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等生产经营活动，软通科技拥有的生产及研发产品、知识产权、生产经营设备等整合至软通动力有限。

上述整合工作已于红筹架构拆除前全部完成，整合相关方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整合过程合法合规。前述相关调整对主营业务及业务运营的持续性、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不存在不利影响，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障碍。

6、红筹架构拆除后软通开曼等境外主体的清理情况

红筹架构拆除后软通开曼等境外主体的清理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销启动时间
Tekventure Limited	BVI	已注销
United Innovation	BVI	不再缴纳年费，已被登记处除名，除名期限届满后自动注销
New Tekventure	BVI	已启动注销
Holdco	BVI	已启动注销
Parent	BVI	已启动注销
软通开曼	开曼群岛	已启动注销

上述境外主体的清理并不存在法律障碍。

7、New Tekventure 和 Tekventure Limited 未注销的原因及考虑

Tekventure Limited 已于2021年2月17日完成注销。

由于相关境外公司需要自下而上逐级注销，而New Tekventure的下属公司Holdco、Parent、软通开曼等正在注销过程中，因此New Tekventure将在其下属子公司注销完

成后再予以注销。截至目前，New Tekventure 的下属公司 Holdco、Parent、软通开曼没有开展任何实际业务运营，现已启动注销程序。

8、结合各境外主体的清理情况，发行人红筹架构已彻底拆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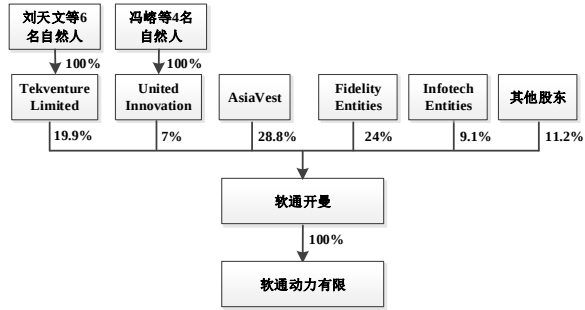
境外主体 Tekventure Limited 已注销完成，United Innovation 因不再缴纳年费，已于 2017 年被登记处除名，除名期满后自动注销。其余境外主体也已启动注销程序，且尚未完成注销的境外主体并未从事任何业务经营活动。综上，发行人的红筹架构已彻底拆除。

9、红筹架构搭建、存续及拆除过程中每一步骤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以及符合有关税收、外资、外汇管理等方面法律法规的情况

事项	税收	外资	外汇
1. 2005 年 9 月至 11 月，搭红筹			
2005 年 9 月 7 日，软通开曼由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ayman) Limited 作为注册代理人注册成立，发行 1 股普通股；同日，Tekventure Limited 向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ayman) Limited 购买软通开曼 1 股股份。 2005 年 8 月 31 日，Tekventure Limited 在 BVI 注册设立，设立时为刘天文、周燕、车俊河、彭强、王立、黄显勇的持股主体，由 Jiwen Liu 代前述各股东持有股份。 2005 年 10 月 11 日，United Innovation 在 BVI 注册设立，设立时为冯崱、黄颖、芮朝怀、梅开的持股主体，由 Zhang Xiaowen 代前述各股东持有股份。 2005 年 11 月 4 日，软通开曼在中国境内设立全资子公司软通动力有限。2005 年 11 月 16 日，软通动力有限与软通科技签署《独家技术咨询和管理服务协议》《商标软件使用许可合同》《专属转包协议》等 VIE 协议。 2005 年 11 月 16 日，软通开曼将 1 股股份拆细为 10,000 股，同时向 Tekventure Limited 增发 85,729,750 股普通股，向 United Innovation 增发 31,604,561 股普通股。 至此，软通动力有限的实际股权架构如下： 刘天文 周燕 车俊河 彭强 王立 黄显勇 冯崱 黄颖 芮朝怀 梅开 71.43% 7.14% 3.17% 3.17% 2.38% 12.70% 59.73% 26.67% 11.71% 1.90% Tekventure Limited (BVI) United Innovation (BVI) 73.07% 26.93% 软通开曼 100% 软通有限	软通开曼设立及出资软通动力有限，不涉及中国税收法律法规下的纳税义务。	软通开曼设立软通动力有限已取得商务部门的批复以及北京市人民政府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资字（2005）17300 号）批准。	刘天文、冯崱等境内全部持股自然人根据当时有效的 75 号文就其分别通过 Tekventure Limited 及 United Innovation 间接持股软通开曼并返程投资软通动力有限，已于 2007 年 11 月在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办理了境内居民个人境外投资外汇登记。
2. 2005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1 月，搭红筹后纽交所上市前			

事项	税收	外资	外汇
2007年12月，Jiwen Liu 将其在 Tekventure Limited 上代刘天文、周燕、车俊河、彭强、王立及黄显勇持有的股份分别转让给各被代持股东；2008年10月，Zhang Xiaowen 将其持有的 10,000 股 United Innovation 普通股转让给冯峪，同时 United Innovation 向冯峪、黄颖、芮朝怀、梅开发行相应数量的普通股，保证各被代持人的比例全部还原。至此，Tekventure Limited 及 United Innovation 上的股份代持关系全部解除及还原。 2005年11月至2010年11月，软通开曼主要进行了 A、B、C 三轮重大融资，其中向 A 轮投资者发行 95,286,195 股优先股（包含已行使完成的优先股认股权证），融资共计 1,415 万美元；向 B 轮投资者发行 168,880,040 股优先股（包含已行使完成的优先股认股权证），融资共计 4,500 万美元；向 C 轮投资者发行总价为 3,800 万美元的可转换票据，融资共计 3,800 万美元。 软通开曼曾制定“2008 股权激励计划”、“2009 股权激励计划”和“2010 股权激励计划”，并曾发生发行股份购买境外资产、境外员工期权行权等股权变动情形。 软通开曼于 2007 年 3 月向软通动力有限增资 200 万美元，于 2007 年 6 月向软通动力有限增资 1,000 万美元，于 2008 年 2 月向软通动力有限增资 600 万美元，于 2008 年 6 月向软通动力有限增资 480 万美元，于 2010 年 8 月向软通动力有限增资 1,000 万美元，于 2011 年 2 月向软通动力有限增资 5,635 万美元²²。软通开曼出资及增资软通动力有限的资金来源均为其境外 A、B、C 轮融资。 至此，软通动力有限的实际股权架构如下：	软通开曼历次以境外融资款增资软通动力有限，不涉及中国税收法律法规下的纳税义务。	软通开曼历次以境外融资款增资软通动力有限均取得了相关商务部门的批复以及北京市人民政府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1.刘天文等境内自然人均已依法依规于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办理了 75 号文变更登记。 2.根据软通动力有限历次出资、增资的验资报告，验资机构均向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门发函并收到外汇管理部门出具的《外方出资情况询证函回函》，该等出资已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询证，外资外汇登记编号分别为 110000051693-001、110000051693-002、110000051693-003、110000051693-004、110000051693-005、1100002008003013001、1100002008003013002。

²² 软通开曼 A、B、C 三轮融资共计 9,715 万美元，全部用于出资软通动力有限。

事项	税收	外资	外汇
 <pre> graph TD A[刘天文等6名自然人] -- 100% --> B[Tekventure Limited] C[冯峰等4名自然人] -- 100% --> D[United Innovation] B -- 19.9% --> E[软通开曼] D -- 7% --> E F[AsiaVest] -- 28.8% --> E G[Fidelity Entities] -- 24% --> E H[Infotech Entities] -- 9.1% --> E I[其他股东] -- 11.2% --> E E -- 100% --> J[软通动力有限] </pre>			

3. 2010 年 12 月至 2014 年 9 月，纽交所上市期间

2010 年 12 月 14 日，软通开曼以每股美国存托股份（ADS）13 美元的价格在美国纽交所首次公开发行，共发行 10,833,334 股美国存托股份（ADS），即共发行 108,333,340 股普通股（1ADS=10 股普通股）。首次公开发行所融资金主要用于出资设立境内子公司。

软通开曼在境内设立全资子公司驰美信息、盐城软通及软通大连，并分别出资 3,000 万美元、1,500 万美元、2,000 万美元。

境内员工通过 Computershare Plan Managers PTY LTD 参与软通开曼实施的三期股权激励计划。

2012 年 12 月 15 日，软通动力有限与软通科技签署《终止协议书》，确认双方于 2005 年 11 月 16 日所签署的《独家技术咨询和管理服务协议》《商标软件使用许可合同》《专属转包协议》等一系列 VIE 协议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自动终止。

设立及出资驰美信息、盐城软通及软通大连，不涉及中国税收法律法规下的纳税义务。

软通开曼设立驰美信息、盐城软通及软通大连均已取得有权商务部门的批复及当地政府核发的批准证书。

1.刘天文等境内自然人已于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办理了 75 号文变更登记。
2.软通动力有限于 2011 年 7 月 22 日取得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核发的《关于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代理境内员工参与境外上市公司员工认股期权计划有关外汇管理问题的批复》（京汇〔2011〕147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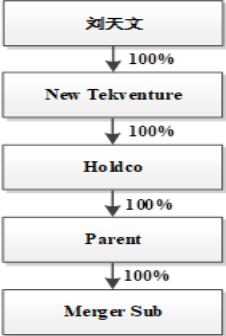
4. 2013 年 6 月至 2014 年 11 月，软通开曼私有化及退市、翻转股东完成上翻

2013 年 6 月-7 月，刘天文先后与华夏资本、光大境外主体组成买方财团，向软通开曼董事会发出收购软通开曼已发行股份的初步非约束性私有化要约。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问题的公

软通动力有限减资已经北京市海淀区商务委员会审

1.刘天文已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居民通过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资及返程

事项	税收	外资	外汇
2013 年 10 月 17 日，New Tekventure 在 BVI 注册成立，向刘天文发行 1 股普通股。其后为搭建私有化实施架构成立了一系列特殊目的公司，私有化实施架构搭建完毕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pre> graph TD A[刘天文] -- 100% --> B[New Tekventure] B -- 100% --> C[Holdco] C -- 100% --> D[Parent] D -- 100% --> E[Merger Sub] </pre> 2014 年 4 月 18 日，软通开曼与 Parent、Merger Sub 签署《合并协议》。同日，Holdco 与翻转股东签署《支持协议》。 2014 年 8 月 29 日，软通开曼向开曼群岛注册登记处提交《合并协议》，合并正式生效。软通开曼作为存续主体，其对外发行的全部股份均注销，其中除翻转股东之外的普通股股东以每股普通股 0.57 美元（每股 ADS 为 5.7 美元）的对价注销，翻转股东以零对价注销并翻转至 Holdco 持股。Merger Sub 作为被吸收合并的主体，所发行的股份（即 Parent 持有的 Merger Sub1 股股份）转为存续主体软通开曼的股份。 2014 年 8 月，翻转股东共同签订《股东协议》（Shareholders' Agreement），明确约定各翻转股东翻转后认购的 Holdco 股份数额。2014 年 8 月 15 日，New Tekventure（作为刘天文等持有软通开曼普通股股份的软通有限管理层及员工的持股主体）、CSOF SoftTech、Benson、Beno Group 和 JINYUAN 分别认购 Holdco 321,613,064 股、281,415,993 股、5,310,670 股、4,427,700 股和 3,772,783 股普通股，至此翻转股东完成上翻。	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34 号）第五条，投资企业从被投资企业撤回或减少投资，其取得的资产中，相当于初始出资的部分，应确认为投资收回，不确认所得。软通动力有限减资额均源自注册资本，因此不涉及纳税义务。	批并取得其核发《关于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减资的批复》（海商审字〔2015〕461 号），已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并取得其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资字〔2005〕20331 号）。	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14〕37 号，以下简称“37 号文”）就其设立 New Tekventure，于国家外汇管理局天津市分局办理了境内居民个人境外投资外汇登记。 2. 软通动力有限已就本次减资取得外汇业务登记凭证。 3. 减资款出境已在招商银行办理购汇及对外支付手续，当时适用的《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改进和调整直接投资外汇管理政策的通知》（汇发〔2012〕59 号）已取消外商投资企业减资支付给外国投资者的购汇及对外支付核准。 4. 2014 年 9 月软通开曼于纽交所退市并同步终止股权激励计划，软通动力有限已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在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中心支局就境内员工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事项办理注销登记。

事项	税收	外资	外汇
2014 年 9 月，软通开曼自纽交所退市。 至此，软通动力有限的实际股权架构²³如下： 2015 年 6 月，软通动力有限减资 6,900 万元，用于偿还私有化交易借款。			
4. 2014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从纽交所退市后至拆红筹前			
为将软通开曼业务子公司整合至软通动力有限，以后续拆除红筹架构，2015 年 5 月至 6 月，软通动力有限设立全资子公司香港信息技术、香港软件、香港网络技术，以作为收购主体。2015 年 7 月至 9 月，香港信息技术、香港软件、香港网络技术分别以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依据收购软通开曼境内外主要子公司软通香港、ISOFTSTONE TC、ISOFTSTONE JAPAN、ISoftStone Inc、盐城软通、驰美信息及软通大连。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软通开曼作为非居民企业应当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即就其转让境内子公司的股权转让价款减除股权计税成本后的所得额进行纳	软通动力有限就设立香港信息技术、香港软件、香港网络技术均已经取得商务部门核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软通动力有限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已取得 ODI 中方股东对外义务出资的业务登记凭证。

²³上翻完成后，2014 年 9 月 5 日，Holdco 重新划分股权类别，CSOF SoftTech 认购的 281,415,993 股普通股重新划分为 281,415,993 股优先股，其他已发行的普通股性质不变。2014 年 11 月 30 日，JINYUAN 将其所持有的 Holdco 的全部股份转让给 Beno Group。

私有化完成后至红筹架构拆除前，为向刘天文、张成、杜淼、刘天星、Benson 等软通有限管理层及私有化过程中有较大贡献人员进行激励，Holdco 曾向 New Tekventure 及 Benson 增发股份，具体情况见第 5 题私有化部分。

事项	税收	外资	外汇
	税，因盐城软通、驰美信息、软通大连的股权 转让价款均低于其投资 成本，应纳税所得额为 负值，无纳税义务。		
5. 2015 年 10 月，拆红筹			
2015 年 11 月，软通开曼将其持有的软通动力有限全部出资 2,815 万美元，参考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软通动力有限的净资产值，以 41.1012 元每 1 美元出资额的价格转让至刘天文、CEL Bravo、FNOF Easynet、晋汇国际、软石智动、软石六号、睿团香港、刘天星、CEL Cherish、Foreign Partners、班诺香港、Venturous 12 方。其中，刘天文、软石智动、软石六号及刘天星于 2020 年 4 月与软通开曼分别签订补充协议，软通开曼豁免其支付义务。 至此，软通动力有限的实际股权架构如下： 刘天文 CEL Bravo FNOF Easynet 晋汇国际 软石智动 软石六号 睿团香港 刘天星 CEL Cherish Foreign Partners 班诺香港 VENTU ROUS ↓ 软通动力有限	软通开曼转让软通动力有限股权涉及的相关税款均已缴纳完毕。	软通开曼转股退出已取得北京市海淀区商务委员会核发的《关于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等事项的批复》（海商审字〔2015〕911 号），及北京市人民政府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资字〔2005〕20331 号）。	刘天文等境内自然人已办理境内居民个人境外投资外汇注销登记。

10、红筹架构拆除过程中相关实体的资金来源及资金支付情况，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1）红筹架构拆除前的重组

为将软通开曼主要业务子公司整合至软通动力有限，以拆除红筹架构，2015年5月至6月，软通动力有限设立全资子公司香港信息技术、香港软件、香港网络技术作为收购主体。2015年7月至9月，香港信息技术、香港软件、香港网络技术分别以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依据收购软通开曼境内外主要业务子公司软通香港、ISOFTSTONE TC、ISOFTSTONE JAPAN、ISoftStone Inc、盐城软通、驰美信息及软通大连。前述重组涉及的收购价款均已支付完成，香港信息技术、香港软件、香港网络技术支付软通开曼收购价款的资金来源为软通动力有限缴付的出资，软通动力有限的资金来源为自有及境内合法自筹资金。

本次重组的目的为将该等主要业务公司整合至软通动力有限以拆除红筹架构，所涉及的交易定价公允，价款均已支付，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且软通开曼将取得的对价全部用以偿还私有化时的借款。综上，本次重组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红筹架构拆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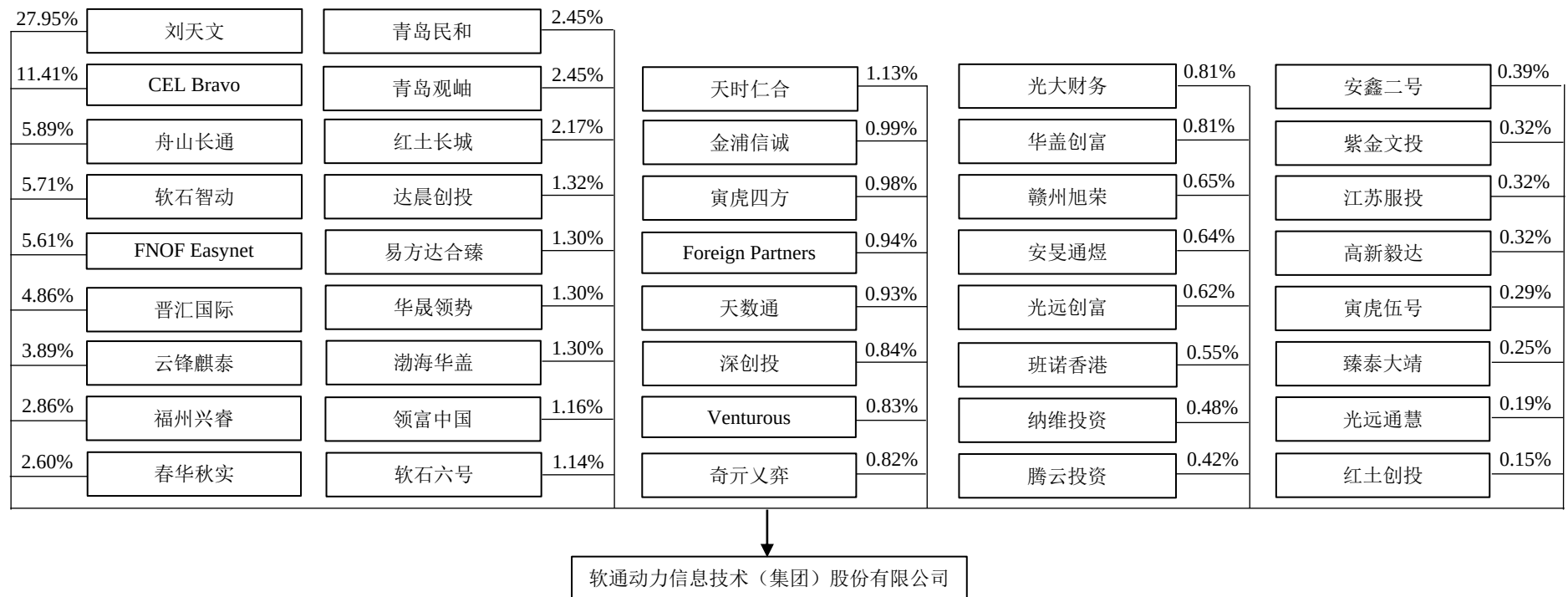
2015年10月18日，软通动力有限的股东作出决定，同意软通开曼将其持有的软通动力有限全部出资2,815万美元，以41.1012元每1美元出资额的价格转让给刘天文、CEL Bravo、FNOF Easynet、晋汇国际、软石智动、软石六号、睿团香港、刘天星、CEL Cherish、Foreign Partners、班诺香港、Venturous，除受让方刘天文、刘天星、软石智动、软石六号外，前述其他受让方均已支付股权转让对价，资金来源均为各受让方自有或合法自筹资金。

综上，软通动力有限拆除红筹架构过程中，不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五、发行人股权结构及组织结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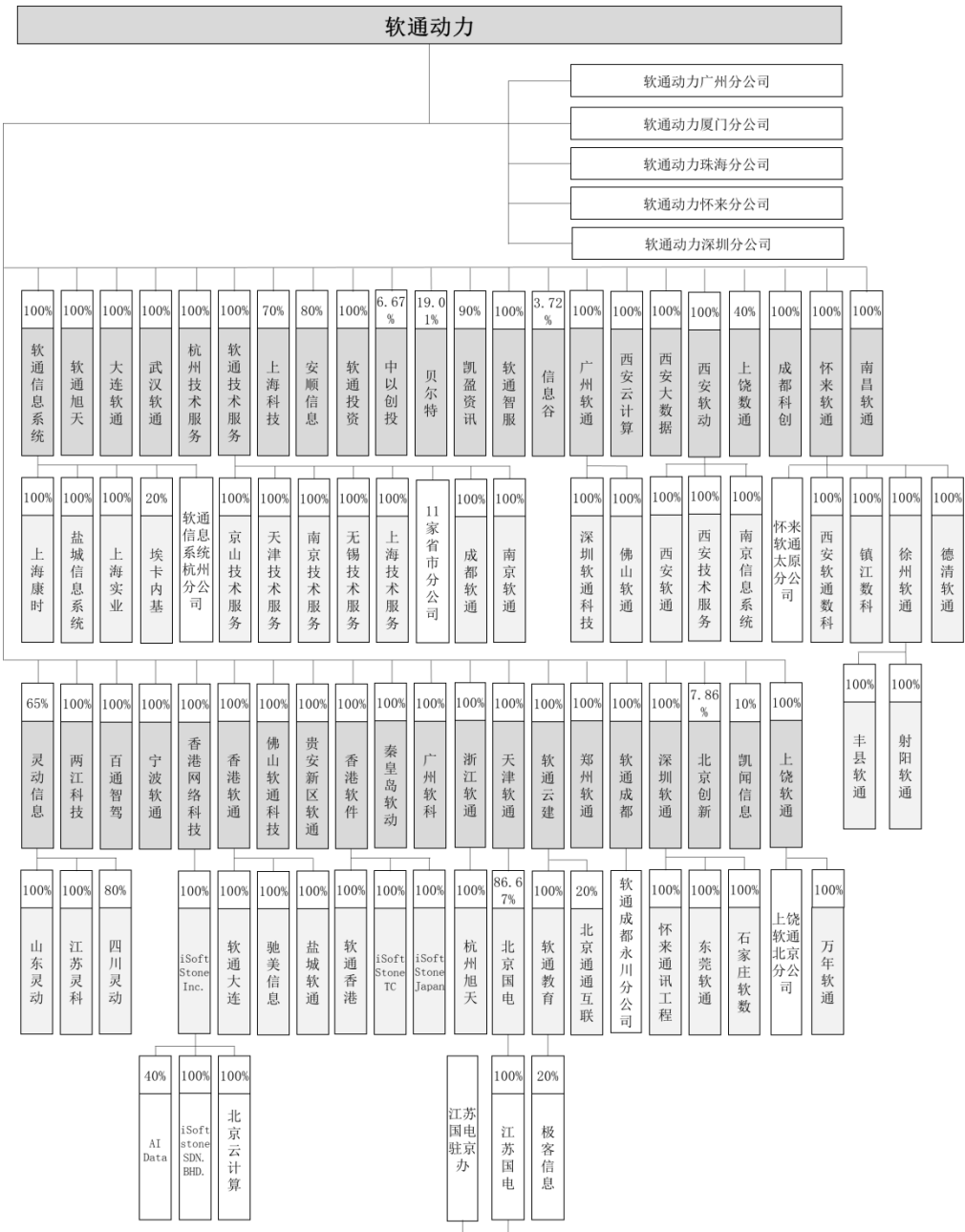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软通动力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发行人的参控股子公司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如下：



六、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公司、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共拥有 69 家境内控股子公司和 8 家境外控股子公司，其中，一级子公司 36 家，二级子公司 36 家，三级子公司 5 家；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共直接参股 9 家境内参股公司/合伙企业和 2 家境外参股公司；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共拥有 21 家分公司。公司人力、物力按照项目的

实际需求在母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进行分配。发行人母公司的收入和利润占发行人相应指标比例较高；发行人母子公司均从事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且发行人母公司的业务基本涵盖了各子公司的主要业务，发行人子公司在功能及定位上主要负责各地区业务交付，因此，发行人不属于控股型公司。

（一）发行人境内控股公司

1、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拥有 69 家境内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级次	股权结构	主要产品及在业务体系中发挥的作用	定位及功能
1	软通信息系统	无锡市滨湖区绣溪路 55 号	2006/12/12	5,000	5,000	一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无锡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2	软通旭天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6 号楼 3 层 301 室	2010/02/08	13,500	13,500	一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北京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3	大连软通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数码广场 5 号 4 层 401-2 号	2010/07/30	1,000	1,000	一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大连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4	武汉软通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武汉未来科技城龙山创新园一期 A9 区 3 栋 3 层	2011/07/13	2,000	2,000	一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武汉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5	杭州技术服务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滨兴路 301 号 1 幢 6 层	2017/07/12	10,000	10,000	一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杭州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6	软通技术服务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未来科技城龙山创新园一期 A9 区 3 栋 3 层	2012/09/07	40,000	40,000	一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技术服务类项目承接，武汉地域的项目交付	业务拓展及区域交付主体
7	软通投资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6 号	2014/07/02	100	0	一级	软通动力 100%	投资管理，辅助主营业务发展	衍生业务经营主体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级次	股权结构	主要产品及在业务体系中发挥的作用	定位及功能
		楼四层 403							
8	凯盈资讯	花桥镇金洋路 15 号 3 号房	2013/12/17	5,000	1,550	一级	软通动力 90%；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新媒体有限公司 1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主营业务延伸拓展（大数据技术服务）	衍生业务经营主体
9	软通智服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787 号中国光谷科技会展中心 2 层 B2018-017	2018/11/19	1,000	1,000	一级	软通动力 100%	专业技术服务，辅助主营业务发展（承接内部企业的公共服务）	衍生业务经营主体
10	广州软通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港前大道南 162 号 1713 房（仅限办公用途）	2009/02/17	1,500	1,500	一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广州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11	上海科技	上海市宝山区一二八纪念路 968 号 1205 室 A 区 1034 室	2018/05/07	1,000	840	一级	软通动力 70%；上海漠池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上海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12	安顺信息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大街中段印象安顺 C 栋二层	2015/04/03	1,000	1,000	一级	软通动力 80%；安顺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贵州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13	灵动信息	襄阳市高新区追日路 2 号创业服务中心 B202 号	2013/08/06	5,000	4,825	一级	软通动力 65%；北京聚辉创新企业管理咨询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主营业务延伸拓展（大数据技术服务）	衍生业务经营主体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 营地	成立时间	注册 资本	实收 资本	级 次	股权结构	主要产品及在业务体系中发挥 的作用	定位及功能
							有限公司 35%		
14	西安软动	陕西省西安市沣东新城规划红光大道以南协同创新港学研广场B座8层801	2017/02/22	20,000	20,000	一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西安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15	西安云计算	陕西省西安市沣东新城红光大道以南协同创新港学研广场B座8层803	2017/06/08	2,500	0	一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主营业务延伸拓展（云计算技术服务）	衍生业务经营主体
16	西安大数据	陕西省西安市沣东新城红光大道以南协同创新港学研广场B座8层804	2017/06/08	2,000	0	一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主营业务延伸拓展（大数据技术服务）	衍生业务经营主体
17	怀来软通	怀来县沙城镇府前街南侧鸿翔大厦A座3层313室	2017/12/11	1,000	1,000	一级	软通动力 100%	数字化运营服务，数字运营业务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18	天津软通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环河北路80号空港商务园东区8号楼A810房间	2017/12/18	5,000	5,000	一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天津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19	成都科创	成都市武侯区武侯新城管委会武科西五路360号3栋2单元1-9层2号	2018/06/01	1,000	1,000	一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辅助主营业务发展（大数据技术服务）	衍生业务经营主体
20	两江科技	重庆市渝北区卉竹路2号6幢3层2号	2018/09/06	2,000	2,000	一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重庆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21	百通智驾	怀来县沙城镇府前街南侧鸿翔大厦A座201	2018/10/26	700	0	一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主营业务延伸拓展（智能驾驶业务）	衍生业务经营主体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 营地	成立时间	注册 资本	实收 资本	级 次	股权结构	主要产品及在业务体系中发挥 的作用	定位及功能
22	软通云建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 东路10号院东区16号 楼五层505	2014/09/18	1,000	300	一 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主营业 务延伸拓展（云计算技术服务）	衍生业务经营主 体
23	深圳软通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 道布吉路1028号中设 广场A栋2-24层	2016/08/25	30,000	30,000	一 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华为业 务承接，深圳地域项目交付	业务拓展及区域 交付主体
24	软通成都	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 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 园锦绣大道南段99号	2011/01/21	1,000	1,000	一 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成都地 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25	宁波软通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 桃源街道气象北路295 号环球中心25F	2019/04/19	8,000	8,000	一 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宁波地 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26	佛山软通 科技	佛山市南海区灯湖东 路1号友邦金融中心一 座第15层8单元	2019/07/12	1,000	1,000	一 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佛山地 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27	贵安新区 软通	贵州省贵安新区贵安 综合保税区电商科创 园B栋6楼610-70号	2019/11/05	500	0	一 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贵州地 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28	秦皇岛软 动	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 区西港北路71号301 室	2019/11/27	1,000	0	一 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秦皇岛 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29	上饶软通	江西省上饶市高铁经 济试验区茶圣东路文 创中心2号楼389室	2019/12/03	40,000	9,200	一 级	软通动力 100%	数字化运营服务，数字运营业 务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30	郑州软通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 区龙子湖中道东路6号 创意岛大厦6层D区 001	2019/12/06	10,000	0	一 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郑州地 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31	广州软科	广州市白云区北太路 1633号广州民营科技	2019/06/27	3,000	3,000	一 级	软通动力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广州地 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级次	股权结构	主要产品及在业务体系中发挥的作用	定位及功能
		园科盛路8号配套服务大楼5层A505-40房							
32	南昌软通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九龙湖大道1388号绿地博览城3#商业办公楼13层	2020/11/09	10,000	0	一级	软通动力100%	数字化运营服务，南昌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33	浙江软通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鼎创财富中心2幢702室	2020/12/07	20,000	0	一级	软通动力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浙江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34	上海康时	上海市闵行区金都路4299号5幢251室	1997/07/22	800	800	二级	软通信息系统持有100%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主营业务延伸拓展	衍生业务经营主体
35	盐城信息系统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赣江路22号新城街道合心社区办公楼	2011/09/30	3,000	3,000	二级	软通信息系统持有100%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盐城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36	上海实业	上海市宝山区一二八纪念路968号1205室A区1024室	2012/06/29	1,000	1,000	二级	软通信息系统持有100%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上海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37	天津技术服务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中心大道55号科技大厦十层	2012/09/26	400	400	二级	软通技术服务持有100%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天津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38	南京软通	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180号南海生物科技园A2幢3楼330室	2012/09/27	200	200	二级	软通技术服务持有100%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南京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39	无锡技术服务	无锡市滨湖区绣溪路55号	2012/09/29	2,000	2,000	二级	软通技术服务持有100%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无锡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40	京山技术服务	湖北省荆门市京山市开发区（镇）人民大道京山市城镇建设档案	2019/11/29	1,000	0	二级	软通技术服务持有100%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京山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级次	股权结构	主要产品及在业务体系中发挥的作用	定位及功能
		馆 101 室							
41	上海技术服务	上海市宝山区一二八纪念路 968 号 1205 室 A 区 1025 室	2014/01/20	1,000	1,000	二级	软通技术服务持有 100% 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上海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42	南京技术服务	南京市江宁区科学园芝兰路 18 号	2014/04/08	10,000	10,000	二级	软通技术服务持有 100% 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南京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43	成都软通	成都市郫都区现代工业港南片区西源大道 4069 号 1 层 109 室	2020/04/28	10,000	0	二级	软通技术服务持有 100% 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成都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44	深圳软通科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白石路与后海大道交汇处芒果网总部大厦 9 楼 902	2011/04/27	20,000	20,000	二级	广州软通持有 100% 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深圳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45	佛山软通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大墩工业区工业路 16 号之 403A 铺	2012/10/29	1,000	1,000	二级	广州软通持有 100% 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佛山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46	四川灵动	仁寿县文林工业园区	2013/10/29	3,000	800	二级	灵动信息持有 80% 股权；北京聚辉创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主营业务延伸拓展（大数据技术服务）	衍生业务经营主体
47	山东灵动	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科财税大厦 201 室	2013/12/16	1,000	1,000	二级	灵动信息持有 100% 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主营业务延伸拓展（大数据技术服务）	衍生业务经营主体
48	江苏灵科	苏州市姑苏区养育巷 99 号 6 幢 209A、209B、209C、209D 室（A035	2014/03/28	1,000	0	二级	灵动信息持有 100% 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主营业务延伸拓展（大数据技术服务）	衍生业务经营主体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级次	股权结构	主要产品及在业务体系中发挥的作用	定位及功能
		工位)							
49	软通大连	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数码广场5号11号楼4层	2011/05/31	美元5,000	美元2,000	二级	香港信息技术持有100%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大连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50	驰美信息	天津自贸区（天津港保税区）通达广场1号国贸中心一楼C区122室	2011/06/21	美元3,000	美元3,000	二级	香港信息技术持有100%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天津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51	盐城软通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大道南路5号1幢903室(R)	2012/11/12	美元1500	美元1500	二级	香港信息技术持有100%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盐城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52	软通教育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6号楼1层104	2017/04/27	1,000	1,000	二级	软通云建持有100%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相关的培训与教学业务，辅助主营业务发展（从事技术培训业务）	衍生业务经营主体
53	怀来通讯工程	怀来县沙城镇府前街南侧鸿翔大厦A座208	2018/09/28	1,000	200	二级	深圳软通持有100%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主营业务延伸拓展（承接华为工程类项目交付）	特定客户业务拓展和交付主体
54	东莞软通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部二路4号光大We谷B1栋301	2018/11/12	1,000	1,000	二级	深圳软通持有100%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东莞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55	石家庄软数	石家庄高新区长江大道315号石家庄国际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6层（602-605）	2019/12/23	100	100	二级	深圳软通持有100%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石家庄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56	徐州软通	徐州市铜山区大学路99号高新区大学创业园C区305	2019/01/7	1,000	0	二级	怀来软通持有100%股权	数字化运营服务，数字运营业务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57	镇江数科	镇江高新区凤凰山路66号	2020/03/26	1,000	0	二级	怀来软通持有100%股权	数字化运营服务，数字运营业务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级次	股权结构	主要产品及在业务体系中发挥的作用	定位及功能
58	西安软通数科	陕西省西安市沣东新城红光大道以南协同创新港学研广场B座8层806	2020/05/12	1,000	0	二级	怀来软通持有100%股权	数字化运营服务，数字运营业务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59	西安软通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天谷八路211号西安环普科技产业园E座301室	2011/03/23	4,400	4,400	二级	西安软动持有100%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西安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60	西安技术服务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天谷八路211号西安环普科技产业园E座201室	2012/10/15	6,000	6,000	二级	西安软动持有100%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西安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61	南京信息系统	南京市江宁区科学园芝兰路18号	2014/03/14	1,000	0	二级	西安软动持有100%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南京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62	北京国电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6号楼3层303室	2009/12/28	3,000	3,000	二级	天津软通持有86.7%；北京国电联合商务网络有限公司13.3%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主营业务延伸拓展（电力行业主营业务的承接和交付）	特定行业业务拓展和交付主体
63	万年软通	江西省上饶市万年县陈营镇建德大街商会大厦C座3楼	2020/10/13	500	0	二级	上饶软通持有100%股权	数字运营业务；地区业务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64	杭州旭天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六和金座1幢303室	2021/1/20	5,000	0	二级	浙江软通持有100%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杭州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65	德清软通	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舞阳街道科源路48号2幢503室（莫干山国	2021/1/22	1,000	0	二级	怀来软通持有100%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杭州地域的项目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级次	股权结构	主要产品及在业务体系中发挥的作用	定位及功能
		家高新区)							
66	北京云计算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6号楼4层402室	2018/01/18	美元200	美元200	三级	iSoftStone Inc.持有100%股权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主营业务延伸拓展（云计算技术服务）	衍生业务经营主体
67	江苏国电	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699-27号7幢502室	2012/04/23	1,000	1,000	三级	北京国电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主营业务延伸拓展（电力行业主营业务的承接和交付）	特定行业业务拓展和交付主体
68	射阳软通	射阳经济开发区福建路东侧北三环南侧	2020/10/13	500	0	三级	徐州软通持有100%股权	数字运营业务；地区业务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69	丰县软通	徐州市丰县东环路西、南苑路北侧	2020/10/15	500	0	三级	徐州软通持有100%股权	数字运营业务；地区业务交付	区域交付主体

2、简要财务数据

上述发行人境内控股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	2020年12月31日净资产	2020年度净利润
1	软通信息系统	62,621.48	13,300.97	33.83
2	软通旭天	56,222.80	16,677.88	-1,148.63
3	大连软通	1,667.29	1,092.58	6.27
4	武汉软通	4,946.51	-279.09	-141.80
5	杭州技术服务	25,792.43	14,008.24	1,272.00
6	软通技术服务	421,571.54	123,433.76	61,131.55

序号	公司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2020 年度净利润
7	软通投资	3,316.08	-3,239.00	1,435.00
8	凯盈资讯	34.28	-681.99	-176.61
9	软通智服	4,462.23	-663.13	105.47
10	广州软通	30,540.24	6,955.66	565.82
11	上海科技	1,953.41	286.94	-139.81
12	安顺信息	3,790.13	-21.63	-208.84
13	灵动信息	6,144.07	-5,230.66	-533.37
14	西安软动	64,860.51	23,447.05	-25.94
15	西安云计算	0.00	-3.97	-0.99
16	西安大数据	0.00	-3.97	-0.99
17	怀来软通	8,820.77	2,248.31	1,046.62
18	天津软通	16,734.05	8,147.78	-133.66
19	成都科创	1,219.49	889.16	-34.45
20	两江科技	1,066.16	-9.13	-15.19
21	百通智驾	0.17	-0.23	-0.19
22	软通云建	1,106.68	-115.58	-104.43
23	深圳软通	266,454.71	82,029.69	21,067.55
24	软通成都	2,904.82	-265.05	-7.64
25	宁波软通	17,614.40	8,291.67	114.71
26	佛山软通科技	1,658.12	1,201.22	190.26

序号	公司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2020 年度净利润
27	贵安新区软通	37.20	-73.59	-73.57
28	秦皇岛软动	0.00	-0.20	-0.20
29	上饶软通	26,265.93	11,704.68	2,704.69
30	郑州软通	74.27	-58.75	-58.75
31	广州软科	22,966.13	7,455.74	3,964.60
32	南昌软通	-	-	-
33	浙江软通	-	-	-
34	上海康时	8,069.71	2,648.62	215.48
35	盐城信息系统	3,211.42	2,717.04	180.36
36	上海实业	21,909.99	-5,268.58	303.03
37	天津技术服务	15,593.03	-99.62	-30.19
38	南京软通	3,393.41	-1,255.69	34.36
39	无锡技术服务	20,725.57	4,945.26	-26.21
40	京山技术服务	2,630.32	225.48	225.48
41	上海技术服务	61,407.99	11,149.47	1,172.64
42	南京技术服务	57,305.91	18,242.21	3,923.67
43	成都软通	5,713.38	358.35	358.35
44	深圳软通科技	31,292.75	16,579.50	1,136.60
45	佛山软通	830.52	743.69	6.63
46	四川灵动	520.38	-1,555.20	64.14

序号	公司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2020 年度净利润
47	山东灵动	148.62	-326.54	35.81
48	江苏灵科	158.27	-1,479.66	30.95
49	软通大连	7,325.18	6,047.42	-230.69
50	驰美信息	24,008.81	16,235.70	-59.07
51	盐城软通	5,177.61	5,235.01	-0.04
52	软通教育	2,484.09	-2,372.86	2.33
53	怀来通讯工程	792.21	325.59	121.39
54	东莞软通	3,639.03	1,189.79	163.52
55	石家庄软数	1,059.36	240.06	140.06
56	徐州软通	362.23	47.39	20.52
57	镇江数科	6,328.03	481.88	481.88
58	西安软通数科	0.00	0.00	0.00
59	西安软通	7,028.47	4,007.04	-170.70
60	西安技术服务	15,573.36	4,995.24	-65.88
61	南京信息系统	1,429.21	-709.02	-494.71
62	北京国电	4,864.79	-1,707.45	-134.92
63	万年软通	23.21	4.16	4.16
64	杭州旭天	-	-	-
65	德清软通	-	-	-
66	北京云计算	8,049.49	6,763.10	1,212.86

序号	公司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2020 年度净利润
67	江苏国电	2,452.12	-754.18	-857.86
68	射阳软通	5.10	0.66	0.66
69	丰县软通	35.59	5.68	5.68

注：以上数据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南昌软通、浙江软通、西安软通数科、杭州旭天、德清软通均为新设立子公司，暂无财务数据。

3、母公司、子公司间主要内部交易情况

发行人及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主要为项目实施交付服务和集团共享服务，具体如下：

(1) 项目实施交付服务

项目实施交付服务指集团内的签约公司在与客户签署销售合同后，通过下包或分包方式转移给集团内其他子公司即项目实施公司，以完成项目实施交付。

上述交易中，项目签约公司负责前期商机获取到客户订单签署，项目整体规划、方案设计和人才资源配置，按实际需求匹配下包给客户所在地就近的项目实施公司；项目实施公司负责项目实施，包括制定项目实施计划、项目进度管理、交付质量管理等事项，确保服务交付及实现。

发行人及子公司针对此类服务进行内部交易的主要原因在于发行人的客户为大中型企业，服务区域遍布全国，而签署合同时只能和集团内有资质的某一家公司签约，签约公司将任务分配下包给项目实施公司完成。

项目实施交付服务收入成本费用在各公司之间的具体分摊原则为：项目实施公司以项目口径归集项目实施过程中实际发生的成本，实际成本包含实施该项目发生的人工成本、第三方采购成本、为确保项目得以顺利实施的其他成本。项目实施公司以项目实际成本加成一定比例向项目签约公司收取费用，项目实施公司确认关联收入，项目签约公司确认关联成本。发行人定期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转让定价同期资料对关联交易符合独立性原则进行认定并将转让定价同期资料向税务局备案。

报告期内，上述交易的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实施公司	项目签约公司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服务内容
1	深圳软通	软通技术服务	100,988.04	126,961.58	121,898.27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软通动力	11,304.99	26,307.27	36,689.82	
		广州软通	5,591.33	7,309.49	6,805.76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深圳软通科	4,666.36	5,536.85	7,190.28	

序号	项目实施公司	项目签约公司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服务内容
		技				
2	软通技术服务	软通动力	50,372.00	40,262.12	36,562.42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深圳软通	29,693.43	27,592.50	45,479.89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3	南京技术服务	软通技术服务	60,315.72	72,725.84	80,210.12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深圳软通	1,059.63	2,878.87	8,801.49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软通动力	1,421.25	4,595.37	4,578.42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4	西安软动	软通技术服务	52,561.25	80,649.91	78,579.81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5	上海技术服务	软通动力	16,635.58	21,392.56	23,350.38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软通技术服务	12,822.71	14,919.25	24,258.90	
		深圳软通科技	5,960.43	6,681.59	7,984.71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6	软通动力	软通技术服务	12,498.52	28,024.62	29,751.09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深圳软通	1,597.73	4,079.48	6,249.12	
7	西安技术服务	软通技术服务	25,229.78	18,638.78	12,657.01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8	杭州技术服务	软通技术服务	12,875.11	11,353.25	14,567.59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软通动力	2,325.67	4,922.86	7,122.43	
9	广州软科	软通技术服务	-	5,064.52	15,965.85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软通动力	-	2,321.92	14,832.37	
		深圳软通	-	518.12	7,181.88	
10	北京云计算	软通动力	6,475.69	16,692.53	12,133.57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11	软通旭天	软通动力	5,994.11	7,519.37	8,046.97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12	上饶软通	软通技术服务	-	-	14,794.26	数字化运营服务
		软通动力	-	-	8,743.26	
13	无锡技术服务	软通技术服务	5,892.22	7,492.30	6,537.06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14	天津技术服务	软通动力	3,717.83	6,215.92	5,199.01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15	上海实业	软通动力	6,210.80	6,488.07	5,583.3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序号	项目实施公司	项目签约公司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服务内容
16	怀来软通	软通动力	230.45	3,869.68	5,812.94	数字化运营服务
17	宁波软通	软通技术服务	-	6,805.34	4,861.91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18	镇江数科	软通技术服务	-	-	9,585.93	数字化运营服务
19	成都软通	软通技术服务	-	-	5,330.44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2) 集团共享服务

发行人采取集团共享服务模式向相关子公司提供共享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包括：集团市场营销共享、财务共享、法务共享、资产与采购共享等。共享服务模式可提升运营效率并节约成本，同时可保证集团统一管理和合规遵从一致。

集团共享服务的收入成本费用在各公司之间的具体分摊原则为：发行人以成本中心口径归集需进行分摊的集团市场营销共享、财务共享、法务共享、资产与采购共享等费用，发行人根据实际发生的费用加成一定比例向接受服务公司收取费用。发行人定期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转让定价同期资料对关联交易符合独立性原则进行认定并将转让定价同期资料向税务局备案。

报告期内，集团共享服务主要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服务提供公司	服务接收公司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软通动力	软通技术服务	8550.15	4195.88	5491.70
	深圳软通	-	647.47	761.71

4、转移定价价格公允性和税务合规

发行人母公司、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价格公允的原则，即每一关联公司就其承担的功能风险获得合理的回报，定价规则以服务提供公司发生的实际成本费用合理加成，向服务接收公司收取费用。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关联申报和本地文档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42 号）要求，企业须在每年 7 月 31 日前提交上一年度转让定价同期资料本地文档，企业集团最终控股企业须在会计年度终了之日起 12 个月内准备完

毕,自税务机关要求之日起 30 日内提供同期资料主体文档。发行人及满足条件的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均已向主管税局按时提交同期资料本地文档备案,软通动力作为母公司,已于每年 1 月 31 日前向主管税务局完成集团主体文档的提交备案。报告期内同期资料分析结论显示,发行人母公司、子公司关联交易的完全成本加成率符合行业平均水平,验证交易符合独立交易原则。

综上所述,发行人内部关联交易定价是基于现实情况以及合理的商业目的做出的,发行人不存在通过子公司之间不公允交易定价规避税负的情形,不存在对成本费用、人员不合理的分摊调节母公司、各子公司收入利润成本费用从而规避税负或获取税收优惠的情形。报告期内发行人内部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且符合独立交易原则、具有连贯性和持续性,符合相关规定。

（二）发行人境外控股公司

1、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拥有 8 家境外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成立时间	发行股数（股）	子公司级次	股权结构	主要产品及在业务体系中发挥的作用	定位及功能
1	香港信息技术	Level 54, Hopewell Centre, 183 Queen's Road East, Hong Kong	2015/05/14	港币 100 元, 分为 100 股普通股	一级	软通动力持股 100%	投资控股；无实际经营	境外控股主体
2	香港软件	Level 54, Hopewell Centre, 183 Queen's Road East, Hong Kong	2015/05/14	港币 100 元, 分为 100 股普通股	一级	软通动力持股 100%	投资控股；无实际经营	境外控股主体
3	香港网络技术	Level 54, Hopewell Centre, 183 Queen's Road East, Hong Kong	2015/06/11	港币 100 元, 分为 100 股普通股	一级	软通动力持股 100%	投资控股；无实际经营	境外控股主体
4	iSoftStone Japan	K&SFIELD Bld. 5F, Higashi Kanda 1 Chome-4-1, Chiyoda-ku, Tokyo	2006/08/31	8000 股普通股	二级	香港软件持股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承接日本业务	境外业务拓展主体
5	软通香港	Level 54, Hopewell Centre, 183 Queen's Road East, Hong Kong	2008/10/15	港币 100 元, 分为 100 股普通股	二级	香港软件持股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承接香港业务	境外业务拓展主体
6	iSoftStone TC	Suite 2600, Three Bentall Centre P. O. Box 49314, 595 Burrard Street Vancouver Bcv7x1l3 Canada	2012/06/15	1 股, 每股 1 美元	二级	香港软件持股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主要客户业务交付	境外业务交付主体
7	iSoftStone Inc.	101 Federal Street, Suite 1900, Boston, MA 02110	2007/07/18	1,100 股	二级	香港软件持股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承接美国业务	境外业务拓展主体
8	iSoftStone SDN.BHD.	Unit No. 20-01, Level 20, Menara Centara, No. 360	2018/03/08	1,000 股, 每股 1MYR	三级	iSoftStone Inc. 持股 1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境外业务交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成立时间	发行股数（股）	子公司级次	股权结构	主要产品及在业务体系中发挥的作用	定位及功能
		Jalan Tuanku Abdul Rahman, Kuala Lumpur, Wilayah Persekutuan					美国业务交付	付主体

2、简要财务数据

上述发行人境外控股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2020 年度净利润
1	香港信息技术	29,555.33	28,362.57	2.93
2	香港软件	4,377.97	3,652.69	-44.58
3	香港网络技术	13,182.49	12,860.20	-13.19
4	iSoftStone Japan	4,517.53	579.23	-182.31
5	软通香港	15,701.75	-2,204.78	188.38
6	iSoftStone TC	166.31	-78.17	-9.19
7	iSoftStone Inc.	34,859.96	6,354.92	-6,741.99
8	iSoftStone SDN.BHD.	927.36	921.84	740.38

注：以上数据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发行人境内参股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共直接参股 9 家参股公司/合伙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认缴出资额	发行人持股比例及控股方	主营业务情况

				(万元)		
1	中以创投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院4号楼125室	2014/06/26	3,000	发行人持股 6.67%；北京中关村科技创业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6.67%，为实际控股方	投资、投资咨询及投资管理服务
2	贝尔特	无锡新吴区珠江路51号	2011/10/31	1,883	发行人持股 19.01%；周贞宏持股 57.71%，为实际控股方	物联网无线通信软件，硬件，系统解决方案等。室内定位的软件硬件，系统方案
3	凯闻信息	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289号	2014/03/10	5,000	发行人持股 10%；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新媒体有限公司持股 90%，为实际控股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新闻传媒)
4	信息谷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中关村软件园信息中心二层北第二间	2014/11/21	2,793	发行人持股 3.72%；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74.41%，为实际控股方	产业园区招商及运营管理
5	埃卡内基	无锡市滨湖区锦溪路100号	2009/09/22	2,000	软通信息系统持股 20%；北京环信达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45%，为实际控股方	技术培训
6	极客信息	镇江市润州区南徐大道298号	2018/01/15	1,000	软通教育持股 20%；无锡极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80%，为实际控股方	信息领域的技术开发、咨询、培训服务和转让
7	上饶数通	江西省上饶市高铁经济试验区茶圣东路文创中心2号楼399室	2019/12/10	50,000	发行人持股 40%；上饶市数金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60%，为实际控股方	线上教育、计算机技术培训
8	北京创新	北京市朝阳区花虎沟8号院1号楼-1至3层1-1#楼一至三层101室	2020/08/10	700	发行人持股 7.86%；深圳市永兴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57%，为实际控股方	技术合作
9	北京通通互联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6号楼四层408	2020/01/13	1,000	软通云建持股 20%；澳发软件工程（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80%，为实际控股方	软件开发，软件服务，产品销售；面向云网融合及安全接入，组网

注：1、上述参股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和净利润指标均未超过发行人对应指标的 10%，不属于对发行人重要的参股公司；

2、上述参股公司控股或者参股企业亦为发行人参股公司；

3、广东物联已于 2021 年 2 月 20 日收到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准予简易注销登记通知书》，核准广东物联注销登记。

（四）发行人境外参股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共参股 2 家境外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成立时间	总股数	发行人持股比例及控股方	主营业务情况
1	BRILENT, INC.	Corporation Trust Center, 1209 Orange Street, Wilmington, New Castle County, Delaware 19801	2014/06/06	13,945,321 股	软通香港持有 15.92% 股权；公司无实际控股方	数字运营业务
2	AI Data	108 West 13th Street, Wilmington, Delaware 19801	2018/03/19	普通股 910 股 优先股 90 股	iSoftStone Inc. 持有 400 股普通股，占比 40%； 公司无实际控股方	数字运营业务

注：上述参股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和净利润指标均未超过发行人对应指标的 10%，不属于对发行人重要的参股公司。

（五）报告期内转让、注销子公司的情况

2018 年至 2020 年，发行人转让、注销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转让/注销子公司	转让/注销	主营业务	转让/注销原因	报告期内持股、存续期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事项	相关资产、债务处置、人员安置的情况
宁波智汇	转让	智慧城市业务	因智慧城市业务分拆	否	相关资产、债务及人员随股权整体转让
新县智慧	转让	智慧城市业务		否	
北京佑嘉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数据开发业务	北京佑嘉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的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当时的经营目标 和发展战略不符，故 对外转让	否	
南京软通动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数据开发业务		否	
怀来佑嘉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数据开发业务		否	
西安软通动力智慧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数据开发业务		否	
上海软动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从事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公司已无业务发生	否	注销时，已无相关资产、债务及人员
上海软动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注销	从事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否	
上海软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销	从事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否	
iSoftStone Technology Service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注销	软件服务	公司业务战略布局调整，精简海外业务架构	否	
江苏京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公司已无业务发生	否	
iSoftStone Technology Japan Inc.	注销	电脑软件设计以及系统相关的业务	公司业务战略布局调整，两家日本子公司吸收合并后注销	否	

依据报告期内已注销企业所在地的工商、税务部门出具的注销证明文件以及转让子公司取得的市监局、税务局等主管部门开具的合规证明，并经中介机构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裁判文书网、国家税务总局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

信息公布栏、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所在地区市监局、税务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等网络核查，并经访谈发行人法务负责人，以及核查了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上述子公司在报告期存续期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况，相关资产、人员、债务处置合法合规。

子公司转让后，仍与发行人存在的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销售方	采购方	交易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宁波智汇	提供劳务	-	-	1,975,139.60

更具人员转签名单、劳动合同签署情况、股权转让协议等资料，宁波智汇转让时，相关资产、人员整体随宁波智汇股权转让。发行人已在招股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九、关联方和关联交易”中披露了上述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系双方基于各自商业需求进行交易，符合商业逻辑，遵循市场化原则定价，价格公允，不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或输送利益等情形。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情况

截止本招股书签署日，发行人共计 6 家控股子公司存在少数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1、凯盈资讯

截止本招股书签署日，软通动力和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新媒体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凯盈资讯 90%和 10%的股权，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新媒体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新媒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 年 11 月 1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564567379Y	法定代表人	戴学东
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289 号采编楼第 15 层		
经营范围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各类广告业务；开发计算机软硬件，提供计算机软硬件的维护和技术咨询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数据处理服务；市场调查，会议、展览、公关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企业管理、调研、评估服务。		

2、上海科技

截止本招股书签署日，软通动力和上海漠池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持有上海科技 70%和 30%的股权，上海漠池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漠池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 年 12 月 1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MA1GM73F4G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晓良
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高逸路 112-118 号 6 幢 5484 室		
经营范围	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计算机软件的开发、设计、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安装、维修；计算机软硬件的租赁、销售；从事计算机专业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3、安顺信息

截止本招股书签署日，软通动力和安顺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安顺信息 80%和 20%的股权，安顺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安顺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1 年 7 月 1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400577133991K	法定代表人	杨良保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黄果树大街 278 号印象安顺财富中心 B 座 12 楼		
经营范围	对工业等国家法律、法规未禁止和限制的行业的投资，资本运营（不含金融），土地整理、基础设施开发及配套建设、土地一级开发，资源开发（不含矿产资源勘查和开采），咨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项目的策划、规划、建设营运及其资产管理、项目投融资。		

4、灵动信息和四川灵动

截止本招股书签署日，软通动力和北京聚辉创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灵动信息 65%和 35%的股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灵动信息和北京聚辉创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四川灵动 80%和 20%的股权。北京聚辉创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北京聚辉创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 年 7 月 1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71690141J	法定代表人	朱绍康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汤立路 201 号院 1 号楼 11 层 3 单元 1201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教育咨询；旅游咨询。

5、北京国电

截止本招股书签署日，天津软通和北京国电联合商务网络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北京国电 86.7%和 13.3%的股权，北京国电联合商务网络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北京国电联合商务网络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1 年 1 月 1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8020520646	法定代表人	刘启平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1 号楼 16 层 1301		
经营范围	互联网信息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销售食品；出版物零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医疗器械 I 类、II 类、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办公用品、文化用品、电气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金属制品、针纺织品、服装、日用品、化妆品、家具、家用电器、五金交电、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矿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工艺品、汽车及零配件；供应链管理服务；会议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票务代理服务；酒店管理；普通货运仓储服务。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与发行人之间的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方	采购方	交易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安顺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安顺信息	租赁服务	133.68	133.68	891.20

除上述交易外，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与发行人不存在交易和资金往来；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客户、供应商以及中介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软通动力自设立至今，刘天文一直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天文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国籍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
1	刘天文	中国	否	42010519630127****

刘天文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刘天文直接持有发行人 10,060.2111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27.9450%，系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软石智动直接持有发行人 2,056.4905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5.7125%。刘天文系软石智动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软石智动 0.8073% 的合伙权益份额，即刘天文通过软石智动间接持有发行人 0.0461% 的股份，且通过软石智动控制发行人 5.7125% 的表决权。

光远创富直接持有发行人 223.0984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0.6197%。刘天文持有软通控股 75% 的股权，软通控股系光远创富有限合伙人并持有光远创富 8.2192% 的合伙权益份额。即刘天文通过光远创富间接持有发行人 0.0382% 的股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刘天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发行人 28.0293% 的股份，通过直接持股及担任软石智动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计控制发行人 33.6575% 的表决权。同时，报告期内，刘天文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能够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决策施加重大影响。最近二年，刘天文对软通动力的控制关系未发生变化，且在未来可预期的期限内将继续保持稳定，因此认定为软通动力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刘天文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软通动力以外，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认缴出资额（万元）	注册地	主营业务及其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的关系
1	通云科技	2016/11/24	1,000.00	北京市海淀区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6 号楼 3 层 305	智慧城市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

2	创客互联	2001/ 10/12	665.00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号院东区16号楼5层501 室	企业管理咨询，与 公司主营业务无关
3	软控置城有限 公司	2019/ 6/11	1,000.00 股	Unit 704, Fourseas Building, 208-212 Nathan Road, Kowloon, Hong Kong	持股平台，与公司 主营业务无关
4	软通控股有限 公司	2016/ 01/29	10,000.00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里西20 号楼五层5-05房间	投资控股平台，与 公司主营业务无关
5	软石智动	2015/ 10/16	9.29	无锡市滨湖区锦溪路100号	持股平台，与公司 主营业务无关
6	徐州智创通软 商务信息咨询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2018/ 08/06	1.00	徐州市铜山区珠江东路11 号创业大厦409室	持股平台，与公司 主营业务无关
7	New Tekventure	2013/ 10/17	1.00 股	Sertus Chambers, P.O.Box 905, Quastisky Building,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持股平台，与公司 主营业务无关
8	New Tekventure TW Limited	2014/ 07/09	1.00 股	Sertus Chambers, P.O.Box 905, Quastisky Building,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持股平台，与公司 主营业务无关

注：1、上述企业控制的企业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天文控制的企业；

2、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所从事的智慧城市业务主要指为满足智慧城市需要，以政府及政府相关机构等政府类客户为最终需求方，以系统集成形式为载体，融合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提供方案设计、配套开发、设备供货、工程施工和软硬件集成调试等服务，最终形成满足客户需求的信息系统集成产品。

（四）其他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为CEL Bravo、舟山长通、软石智动、FNOF Easynet。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天文以外，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1、CEL Bravo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CEL Bravo 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CEL Bravo Limited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46 th Floor, Far East Finance Centre, 16 Harcourt Road, Hong Kong
现任董事	邓子俊（TANG Chi Chun）、刘诚（LIU Cheng）、叶冠寰（IP Kun Wan）
已发行股份	399 股普通股，每股港币 1 元
公司注册编号	2214681
成立日期	2015 年 3 月 23 日
是否已取得私募基金备案	不适用，系境外投资者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股权投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CEL Bravo 的出资情况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Accurate Global Limited	269	67.42
2	Advanced Orient Limited	130	32.58
合计		399	100.00

2、舟山长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舟山长通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舟山长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6 年 9 月 2 日
合伙期限至	2026 年 9 月 1 日
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舟山市普陀区沈家门街道食品厂路 78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委派代表：孙名山）
认缴出资额	116,5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额	116,5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903MA28K5CB7E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SN0842；备案时间：2016 年 12 月 27 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情况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备案号：P1001244；登记时间：2014 年 4 月 23 日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投资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舟山长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普通合伙人	865.00	0.74
2	长城国泰（舟山）产业并购重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15,635.00	99.26
合计		-	116,500.00	100.00

3、软石智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软石智动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无锡软石智动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16 日
合伙期限至	2035 年 10 月 16 日
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市滨湖区锦溪路 100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天文
认缴出资额	9.2904 万元人民币
实缴出资额	9.2904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MA1M9QFY27
经营范围	利用自有资产对外投资
是否已取得私募基金备案	否；软石智动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设立投资基金的情形，同时也未委托第三方进行资产管理，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股权投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软石智动的出资情况为：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刘天文	普通合伙人	750.00	0.81
2	冯崧	有限合伙人	32,440.00	34.92
3	杜淼	有限合伙人	13,060.00	14.06
4	车俊河	有限合伙人	9,240.00	9.95
5	周燕	有限合伙人	6,434.00	6.93
6	陈星	有限合伙人	5,740.00	6.18
7	海南三号	有限合伙人	5,465.00	5.88
8	张成	有限合伙人	4,110.00	4.42
9	黄立	有限合伙人	2,110.00	2.27
10	车忠良	有限合伙人	1,500.00	1.61
11	王立	有限合伙人	1,435.00	1.54
12	彭国俊	有限合伙人	1,360.00	1.46
13	付晓琴	有限合伙人	1,300.00	1.40
14	苑振翊	有限合伙人	1,160.00	1.25
15	张忠阳	有限合伙人	1,140.00	1.23
16	张桐	有限合伙人	1,110.00	1.19
17	李进	有限合伙人	1,070.00	1.15
18	朱健翔	有限合伙人	1,040.00	1.12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9	李庆法	有限合伙人	760.00	0.82
20	陈柏汀	有限合伙人	700.00	0.75
21	曾华	有限合伙人	560.00	0.60
22	夏蒙	有限合伙人	420.00	0.45
合计			92,904.00	100.00

4、FNOF Easynet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FNOF Easynet 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FNOF Easynet（HK）Limited
注册地址和主要生产 经营地	Suite 3720, Jardine House, 1 Connaught Place, Cental, Hong Kong
现任董事	叶冠寰（IP KUN WAN）、刘诚（LIU Cheng）
已发行股份	1 股普通股，每股港币 1 元
公司注册编号	2260858
成立日期	2015 年 7 月 9 日
是否已取得私募基金 备案	不适用，系境外投资者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 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股权投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FNOF Easynet 的出资情况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Easynet Investments Limited	1.00	100.00
合计		1.00	100.00

八、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一）本次拟发行的股份及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结构

公司本次 A 股发行前总股本为 36,000.00 万股，若按本次发行 6,352.9412 万股上限测算，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化如下表所示：

股东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刘天文	10,060.2111	27.9450	10,060.2111	23.7533
软石智动	2,056.4905	5.7125	2,056.4905	4.8556
CEL Bravo	4,107.0232	11.4084	4,107.0232	9.6971

股东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舟山长通	2,119.9387	5.8887	2,119.9387	5.0054
FNOF Easynet	2,020.9465	5.6137	2,020.9465	4.7717
晋汇国际	1,750.2681	4.8619	1,750.2681	4.1326
云锋麒泰	1,399.9033	3.8886	1,399.9033	3.3053
福州兴睿	1,029.6852	2.8602	1,029.6852	2.4312
春华秋实	935.2389	2.5979	935.2389	2.2082
青岛民和	883.3082	2.4536	883.3082	2.0856
青岛观岫	882.8560	2.4524	882.8560	2.0845
红土长城	780.5280	2.1681	780.5280	1.8429
达晨创投	474.1038	1.3170	474.1038	1.1194
易方达合臻	467.6190	1.2989	467.6190	1.1041
华晟领势	467.6190	1.2989	467.6190	1.1041
渤海华盖	467.6190	1.2989	467.6190	1.1041
领富中国	416.2667	1.1563	416.2667	0.9829
软石六号	409.0269	1.1362	409.0269	0.9658
天时仁合	407.7786	1.1327	407.7786	0.9628
金浦信诚	357.8428	0.9940	357.8428	0.8449
寅虎四方	353.3231	0.9815	353.3231	0.8342
Foreign Partners	336.6860	0.9352	336.6860	0.7950
天数通	333.7603	0.9271	333.7603	0.7880
深创投	303.4864	0.8430	303.4864	0.7166
Venturous	297.2306	0.8256	297.2306	0.7018
奇元义弈	293.3864	0.8150	293.3864	0.6927
光大财务	290.0151	0.8056	290.0151	0.6848
华盖创富	289.9618	0.8054	289.9618	0.6846
赣州旭荣	233.8095	0.6495	233.8095	0.5521
安旻通煜	231.7501	0.6438	231.7501	0.5472
光远创富	223.0984	0.6197	223.0984	0.5268
班诺香港	196.6070	0.5461	196.6070	0.4642
纳维投资	171.6143	0.4767	171.6143	0.4052
腾云投资	150.9882	0.4194	150.9882	0.3565
安鑫二号	139.5585	0.3877	139.5585	0.3295

股东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紫金文投	114.2949	0.3175	114.2949	0.2699
江苏服投	114.2949	0.3175	114.2949	0.2699
高新毅达	114.2949	0.3175	114.2949	0.2699
寅虎伍号	105.9974	0.2944	105.9974	0.2503
臻泰大靖	90.5937	0.2516	90.5937	0.2139
光远通慧	66.9167	0.1859	66.9167	0.1580
红土创投	54.0583	0.1502	54.0583	0.1276
公众股东	-	-	6,352.9412	15.0000
合计	36,000.0000	100.0000	42,352.9412	100.0000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刘天文	100,602,111	27.9450
2	CEL Bravo	41,070,232	11.4084
3	舟山长通	21,199,387	5.8887
4	软石智动	20,564,905	5.7125
5	FNOF Easynet	20,209,465	5.6137
6	晋汇国际	17,502,681	4.8619
7	云锋麒泰	13,999,033	3.8886
8	福州兴睿	10,296,852	2.8602
9	春华秋实	9,352,389	2.5979
10	青岛民和	8,833,082	2.4536
合计		263,630,137	73.2305

（三）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发行前公司前 10 名自然人股东持股及其在公司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刘天文	100,602,111	27.95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合计		100,602,111	27.95	-

（四）国有股东或外资股东持股情况

1、国有股东情况

发行人股东中，深创投的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深创投出具的说明，深创投属于《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财政部证监会令 36 号）第七十四条规定的“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国有股东标准，但政府部门、机构、事业单位和国有独资或全资企业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其行为的境内外企业”情况，深创投的证券账户已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标识为“CS”。

2、外资股东情况

根据 2020 年 1 月 16 日，北京市海淀区商务局向发行人出具的编号为“京海外资备 202000039”的《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及股东出具的外资公证文件，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软通动力外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CEL Bravo	41,070,232	11.41
2	FNOF Easynet	20,209,465	5.61
3	晋汇国际	17,502,681	4.86
4	领富中国	4,162,667	1.16
5	Foreign Partners	3,366,860	0.94
6	Venturous	2,972,306	0.83
7	光大财务	2,900,151	0.81
8	班诺香港	1,966,070	0.55
合计		94,150,432	26.15

（五）最近一年新增股东的持股情况

2020 年 7 月，因自身或其上层投资人有兑现需求或基金存续期届满等原因，发行人部分老股东需要减持或退出。同时，部分新投资者看好公司未来发展，经各方协商，引入天数通、紫金文投等新股东。发行人最近一年新增股东的持股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转让方	受让方	取得出资额 (万美元)	取得出资额占当时 注册资本比例 (%)	取得股份 时间	取得股份 价格 (元/ 出资额)	定价依据
安鑫二号	天数通	23.1271	0.6003	2020 年 7 月	272.24	协商定价
高鹄风府	天数通	12.5918	0.3268	2020 年 7 月	272.24	协商定价
	紫金文投	12.2318	0.3175	2020 年 7 月	272.24	协商定价
	江苏服投	12.2318	0.3175	2020 年 7 月	272.24	协商定价
	高新毅达	12.2318	0.3175	2020 年 7 月	272.24	协商定价
中航信托	云锋麒泰	74.8688	1.9433	2020 年 7 月	272.24	协商定价
鹏汇君晖		64.4525	1.6729	2020 年 7 月	272.24	协商定价
宁波骏融		10.4958	0.2724	2020 年 7 月	272.24	协商定价
宁波骏融	福州兴睿	8.2214	0.2134	2020 年 7 月	272.24	协商定价
丰廪秦永		56.8699	1.4761	2020 年 7 月	272.24	协商定价
华盖创富		45.1052	1.1707	2020 年 7 月	272.24	协商定价
云晖景盛	青岛观岫	94.4829	2.4524	2020 年 7 月	272.24	协商定价
银信宝源	纳维投资	18.3661	0.4767	2020 年 7 月	272.24	协商定价
	奇元义弈	31.3981	0.8150	2020 年 7 月	272.24	协商定价
CEL Cherish	光远创富	23.8759	0.6197	2020 年 7 月	272.24	协商定价
	光远通慧	7.1614	0.1859	2020 年 7 月	272.24	协商定价
	光大财务	31.0373	0.8056	2020 年 7 月	272.24	协商定价

注：发行人最近一年新引入股东的价格系综合考虑发行人的成长性、净利润等多因素基础上，由双方协商确定，具有商业合理性。

新增股东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关联关系参见本招股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的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发行人最近一年新增股东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最近一年新增股东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最近一年新增股东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发行人最近一年新增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1、天数通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天数通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饶市天数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江西省上饶市高铁经济试验区茶圣东路文创中心2号楼15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瑞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5月29日
合伙期限至	无固定期限
认缴出资额	21,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1100MA3989B098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SLC902；备案时间：2020年6月22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情况	浙江瑞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备案号：P1066363；登记时间：2017年12月19日
实际控制人	郑扬扬

截至2021年4月30日，天数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合伙人性质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浙江瑞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4,200.00	20.00
2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500.00	50.00
3	建阳和润农业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625.00	12.50
4	浙江上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675.00	17.50
合计		-	21,000.00	100.00

浙江瑞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天数通的普通合伙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浙江瑞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罗星街道归谷五路58号1幢202室
法定代表人	郑扬扬
成立日期	2017年2月13日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含代理记账）

浙江瑞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郑扬扬	700.00	70.00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2	朱凯	300.00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紫金文投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紫金文投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江苏紫金文化产业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59 号国睿大厦二号楼 B 区 4 楼 504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16 日
合伙期限至	2025 年 9 月 15 日
认缴出资额	200,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302452571L
经营范围	对文化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和项目投资；对被投资企业提供管理咨询服务。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S23608；备案时间：2015 年 3 月 23 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情况	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登记号：P1032972；登记时间：2016 年 8 月 15 日
实际控制人	无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紫金文投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0.00	0.50
2	江苏省财政厅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25.00
3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9,000.00	24.50
4	江苏省文化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15.00
5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15.00
6	江苏新华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10.00
7	江苏省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10.00
合计		-	200,000.00	100.00

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是紫金文投的普通合伙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59 号国睿大厦二号楼 4 楼 B504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西藏爱达汇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 年 2 月 23 日
合伙期限至	长期
认缴出资额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MA1MFEH23R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股权投资管理。

普通合伙人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西藏爱达汇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900.00	99.00
2	江苏毅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
合计		10,000.00	100.00

3、江苏服投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江苏服投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南京片区滨江大道 396 号扬子江金融创意街区 5 号楼 1-40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5 年 5 月 29 日
合伙期限至	2024 年 5 月 25 日
认缴出资额	158,5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339130074D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S62435；备案时间：2015 年 7 月 9 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情况	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登记号：P1032972；登记时间：2016 年 8 月 15 日
实际控制人	无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江苏服投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500.00	0.95
2	江苏省政府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31.55
3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5,000.00	15.77
4	徐进东	有限合伙人	6,000.00	3.79
5	潘中	有限合伙人	4,875.00	3.08
6	卢秀强	有限合伙人	3,750.00	2.37
7	陈文智	有限合伙人	3,000.00	1.89
8	姜红辉	有限合伙人	3,000.00	1.89
9	朱鹏飞	有限合伙人	3,000.00	1.89
10	蒋万建	有限合伙人	3,000.00	1.89
11	西藏汇智聚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1.89
12	西藏爱达汇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1.89
13	江苏申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1.89
14	戎凌	有限合伙人	2,500.00	1.58
15	潘桂香	有限合伙人	2,500.00	1.58
16	张卫	有限合伙人	2,250.00	1.42
17	时宏珍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26
18	何淼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26
19	钟梅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26
20	南京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26
21	张巨明	有限合伙人	1,500.00	0.95
22	曾永根	有限合伙人	1,500.00	0.95
23	任桂芳	有限合伙人	1,500.00	0.95
24	卞金明	有限合伙人	1,500.00	0.95
25	王勇军	有限合伙人	1,500.00	0.95
26	姚剑云	有限合伙人	1,500.00	0.95
27	陈达	有限合伙人	1,500.00	0.95
28	曹秉姣	有限合伙人	1,500.00	0.95
29	郑凡	有限合伙人	1,500.00	0.95
30	曹勇	有限合伙人	1,500.00	0.95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31	章国化	有限合伙人	1,125.00	0.71
32	孙玉珍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63
33	吴爱明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63
34	秦玉兰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63
35	刘东水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63
36	蒋文贤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63
37	王鹏程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63
38	黄森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63
39	仓叶东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63
40	王晓敏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63
41	石峻铭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63
42	李和印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63
43	杨促华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63
44	童俊锋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63
45	朱恺申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63
46	上海华冠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63
合计			158,500.00	100.00

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是江苏服投的普通合伙人，其基本情况参见本小节之“2、紫金文投”。

4、高新毅达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高新毅达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安徽高新毅达皖江产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 860 号合芜蚌实验区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和应用技术研发中心 B 座 208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安徽毅达汇承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6 年 1 月 12 日
合伙期限至	2022 年 1 月 11 日
认缴出资额	116,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2MRUHD42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股权投资业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SJ4396；备案时间：2016年5月10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情况	安徽毅达汇承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备案号：P1031235；登记时间：2016年4月25日
实际控制人	无实际控制人

截至2021年4月30日，高新毅达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安徽毅达汇承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2,000.00	1.72
2	深圳平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0.00	34.48
3	安徽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0.00	34.48
4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4,000.00	29.31
合计		-	116,000.00	100.00

安徽毅达汇承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是高新毅达的普通合伙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安徽毅达汇承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860号B座20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西藏爱达汇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28日
合伙期限至	长期
认缴出资额	1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2MRLEH3F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

普通合伙人安徽毅达汇承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西藏爱达汇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900.00	99.00
2	江苏毅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
合计		10,000.00	100.00

5、云锋麒泰

截至2021年4月30日，云锋麒泰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云锋麒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杨浦区政悦路 318 号 68 幢二楼 2092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云锋新创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6 年 9 月 29 日
合伙期限至	2028 年 9 月 28 日
认缴出资额	877,6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0MA1G88X769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SEP702；备案时间：2019 年 3 月 7 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情况	上海云锋新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备案号：P1008847；登记时间：2015 年 3 月 4 日
实际控制人	王育莲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云锋麒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云锋新创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00.00	1.14
2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00	34.18
3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5.70
4	宁波大榭旭腾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5.70
5	北京微梦创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5.70
6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5.70
7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3.42
8	上海分众鸿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3.42
9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5,000.00	2.85
10	茅惠新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2.28
11	西藏佑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2.28
12	西藏天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2.28
13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2.28
14	华孚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9,800.00	2.26
15	武汉卓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9,800.00	2.26
16	北京建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	有限合伙人	19,800.00	2.26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伙）			
17	西藏新胜福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400.00	1.75
18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0	1.71
19	陈德军	有限合伙人	13,200.00	1.50
20	杨廷栋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14
21	马瑞敏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14
2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申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14
23	深圳市宝德昌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14
24	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14
25	珠海思晴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14
2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帝龙极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14
27	霍尔果斯捷普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14
28	上海海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14
29	上海九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6,600.00	0.75
30	居然之家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0.34
合计		-	877,600.00	100.00

注：依据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顾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北京建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签订的《合伙权益转让协议》，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顾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将所持云锋麒泰合伙份额全部转让给北京建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截止本报告签署日，上述转让尚未完成工商登记。

上海云锋新创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是云锋麒泰的普通合伙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云锋新创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 1436 号 64 幢一层 F143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云锋新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 年 6 月 4 日
合伙期限至	2024 年 6 月 3 号
认缴出资额	2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3014537834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

询。

普通合伙人上海云锋新创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云锋新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50.00
2	王育莲	60.00	30.00
3	马云	40.00	20.00
合计		200.00	100.00

6、福州兴睿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福州兴睿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睿永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湖里路 27 号 2#楼 2Z-6N 室（自贸试验区内）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兴资睿盈（平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 年 10 月 22 日
合伙期限至	2028 年 10 月 21 日
认缴出资额	33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5MA32686J2P
经营范围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与股权投资有关的咨询服务。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SGP009；备案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情况	兴资睿盈（平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备案号：P1068390；登记时间：2018 年 6 月 12 日
实际控制人	无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福州兴睿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资睿盈（平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0.03
2	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29,900.00	99.97
合计		-	330,000.00	100.00

兴资睿盈（平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福州兴睿的普通合伙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兴资睿盈（平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	平潭综合实验区金井湾片区商务营运中心 6 号楼 5 层 511 室-3568
法定代表人	倪勤
成立日期	2017 年 9 月 13 日
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28MA2YK57J4Y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普通合伙人兴资睿盈（平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合计	200.00	100.00

7、青岛观岫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青岛观岫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青岛观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青岛市莱西市姜山镇阳关路 777 号 5 号楼 108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云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 年 4 月 3 日
合伙期限至	2040 年 4 月 2 日
认缴出资额	26,01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85MA3RPG8U3H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以上项目需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未经金融监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并依据金融办、中国人民银行青岛市中心支行、银监局、保监局、证监局、公安局、商务局颁发的许可证从事经营活动）。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SLH825；备案时间：2020 年 7 月 20 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情况	北京云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备案号：P1031453；登记时间：2016 年 5 月 24 日
实际控制人	李星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青岛观岫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云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	0.04
2	华德顺利（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327.27	28.17
3	上海众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909.09	22.72
4	沈振兴	有限合伙人	3,663.63	14.09
5	娄张钿	有限合伙人	3,545.45	13.63
6	胡小萍	有限合伙人	2,162.73	8.32
7	黎羽	有限合伙人	1,772.73	6.82
8	刘玉坤	有限合伙人	1,181.82	4.54
9	郑国忠	有限合伙人	437.27	1.68
合计			26,010.00	100.00

北京云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青岛观岫的普通合伙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北京云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 89 号金宝大厦 6 层 09B、10A 号
法定代表人	李星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352945358X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普通合伙人北京云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星	2,080.00	20.80
2	熊焱嫔	1,980.00	19.80
3	黎羽	1,980.00	19.80
4	朱锋	1,980.00	19.80
5	段爱民	1,980.00	19.80
合计		10,000.00	100.00

8、纳维投资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纳维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纳维投资（赣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新赣州大道 18 号阳明国际中心 2 号楼 602-218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前海大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 年 5 月 15 日
合伙期限至	2050 年 5 月 14 日
认缴出资额	2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02MA397XGT8L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创业投资；实业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证券、期货及财政信用业务）。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SLC317；备案时间：2020 年 6 月 28 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情况	深圳前海大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备案号：P1005464；登记时间：2014 年 12 月 12 日
实际控制人	卢山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纳维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前海大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27.00	1.14
2	邓宁芳	有限合伙人	2,955.00	14.78
3	卢山	有限合伙人	2,727.00	13.64
4	吴锡淳	有限合伙人	2,273.00	11.37
5	张佩珂	有限合伙人	2,273.00	11.37
6	石珂	有限合伙人	2,273.00	11.37
7	姜曙光	有限合伙人	1,818.00	9.09
8	深圳市纳维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818.00	9.09
9	谢秉政	有限合伙人	1,136.00	5.68
10	吴晓莹	有限合伙人	1,136.00	5.68
11	林涛	有限合伙人	682.00	3.41
12	张天亮	有限合伙人	682.00	3.41
合计		-	20,000.00	100.00

深圳前海大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是纳维投资的普通合伙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前海大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法定代表人	卢山
成立日期	2013年6月20日
注册资本	2155.7214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71783698W
经营范围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投资管理和咨询、企业管理和咨询以及企业营销策划

普通合伙人深圳前海大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卢山	1,970.00	91.38
2	深圳北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5.72	7.22
3	卢红萍	20.00	0.93
4	杨宁	10.00	0.46
合计		2,155.72	100.00%

9、奇元义弈

截至2021年4月30日，奇元义弈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奇元义弈城市科技（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贺兰道以北、欧洲路以东恒盛广场4号楼一323（天津全新全意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托管第205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奇元义弈（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4月2日
合伙期限至	2050年4月1日
认缴出资额	6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MA06YTW00G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不适用，依据奇元义弈出具的股东调查表和确认函，奇元义弈资金均系自有或自筹资金，不是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且未投资除软通动力外的其他企业，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私募基金，不需要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基金备案。
私募基金管理人情况	奇元义弈（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备案号：P1071127；登记时间：2020年7月27日

实际控制人	谭秉忠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奇元义弈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奇元义弈（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50	0.01
2	奇元义弈（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9,997.50	99.99
合计		-	60,000.00	100.00

奇元义弈（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奇元义弈的普通合伙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奇元义弈（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鄂尔多斯路 599 号东疆商务中心 A3 楼 607
法定代表人	滕洁
成立日期	2020 年 3 月 6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MA06Y7CW5Q
经营范围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普通合伙人奇元义弈（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奇元义弈（天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10、光远创富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光远创富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珠海市光远创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23175（集中办公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光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6 年 11 月 22 日
合伙期限至	2024 年 11 月 22 日
认缴出资额	36,5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4W09RBXU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SN7803；备案时间：2016年12月26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情况	深圳市光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备案号：P1019666；登记时间：2015年7月30日
实际控制人	许璐

截至2021年4月30日，光远创富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光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825.00	5.00
2	珠海君予远志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9,620.00	26.36
3	西藏浩宜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500.00	20.55
4	软通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8.22
5	赵荣国	有限合伙人	2,000.00	5.48
6	深圳前海中民电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350.00	3.70
7	石训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74
8	黄伟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74
9	深圳曦和生命科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74
10	周晓宇	有限合伙人	1,000.00	2.74
11	深圳市光远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930.00	2.55
12	陈燕燕	有限合伙人	750.00	2.05
13	丁翠云	有限合伙人	600.00	1.64
14	洪卫东	有限合伙人	500.00	1.37
15	张秀林	有限合伙人	500.00	1.37
16	吴英芬	有限合伙人	500.00	1.37
17	赵蜜	有限合伙人	500.00	1.37
18	舒珍	有限合伙人	500.00	1.37
19	黄敏清	有限合伙人	500.00	1.37
20	郝娜	有限合伙人	500.00	1.37
21	胡恩雪	有限合伙人	450.00	1.23
22	鲁晶	有限合伙人	450.00	1.23
23	余琳娜	有限合伙人	300.00	0.82
24	李小军	有限合伙人	225.00	0.62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	36,500.00	100.00

深圳市光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光远创富的普通合伙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市光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光远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年5月4日
合伙期限至	2034年4月25日
认缴出资额	1,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05904481M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股权投资（以上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

普通合伙人深圳市光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光远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800.00	80.00
2	深圳谨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20.00
	合计	1,000.00	100.00

11、光远通慧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光远通慧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光远通慧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片区二单元前海卓越金融中心（一期）8 号楼 606B-13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光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9 年 11 月 8 日
合伙期限至	无固定期限
认缴出资额	1,961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X8EN9K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创业投资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为创业投资企业提供管理服务；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企业管理咨询。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SLJ643；备案时间：2020 年 7 月 21 日
私募基金管理人情况	深圳市光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备案号：P1019666；登记时间：2015 年 7 月 30 日
实际控制人	许璐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光远通慧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光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	0.05
2	许璐	有限合伙人	800.00	40.80
3	王达莉	有限合伙人	500.00	25.50
4	侯红亮	有限合伙人	380.00	19.37
5	储力	有限合伙人	280.00	14.28
合计		-	1,961.00	100.00

深圳市光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合伙企业）是光远通慧的普通合伙人，其基本情况参见本小节之“10、光远创富”。

12、光大财务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光大财务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中国光大财务投资有限公司（China Everbright Financial Investments Limited）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46th Floor, Far East Finance Centre, 16 Harcourt Road, Hong Kong
现任董事	赵威（ZHAO Wei）、邓子俊（TANG Chi Chun）
已发行股份	1,000,000 港元
公司注册编号	301226
成立日期	1991 年 3 月 5 日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不适用，系境外投资者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光大财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港元）	出资比例（%）
1	光大控股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光大控股系香港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0165.HK，光大控股的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本次发行前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关联关系
1	刘天文	10,060.2111	27.95	刘天文为软石智动的实际控制人
	软石智动	2,056.4905	5.71	
2	CEL Bravo	4,107.0232	11.41	CEL Bravo、晋汇国际和光大财务均系光大控股控制的公司；FNOF Easynet 董事刘诚、叶冠寰为 CEL Bravo 和晋汇国际的董事
	FNOF Easynet	2,020.9465	5.61	
	晋汇国际	1,750.2681	4.86	
	光大财务	290.0151	0.81	
3	红土长城	780.5280	2.17	深创投持有红土长城普通合伙人深圳市红土长城中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6.2%股权，持有红土创投 33.33%股权
	深创投	303.4864	0.84	
	红土创投	54.0583	0.15	
4	达晨创投	474.1038	1.32	领富中国的现任董事为肖冰和刘昼，达晨创投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肖冰和刘昼合计持有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的股权
	领富中国	416.2667	1.16	
5	渤海华盖	467.6190	1.30	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宁波华盖长青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华盖创富	289.9618	0.81	
6	金浦信诚	357.8428	0.99	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金浦欣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安鑫二号	139.5585	0.39	
7	寅虎四方	353.3231	0.98	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北京银虎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寅虎伍号	105.9974	0.29	
8	Venturous	297.2306	0.83	均为谭秉忠实际控制的企业
	奇兀义弈	293.3864	0.82	
9	光远创富	223.0984	0.62	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深圳市光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光远通慧	66.9167	0.19	
10	紫金文投	114.2949	0.32	紫金文投和江苏服投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高新毅达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安徽毅达汇承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上述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江苏毅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江苏服投	114.2949	0.32	
	高新毅达	114.2949	0.32	
11	光远创富	223.0984	0.62	刘天文实际控制的企业软通控股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关联关系
	刘天文	10,060.2111	27.95	持有光远创富 8.22%的出资额

注：寅虎四方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北京银虎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中合四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董事刘诚之配偶陈燕燕系光远创富的有限合伙人。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对发行人的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

本次拟发行新股不超过 6,352.9412 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10%；本次发行不涉及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八）发行人穿透计算股东人数情况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发行人穿透计算的股东人数未超过 200 人。

（九）发行人历史上的股权代持情况

1、红筹架构拆除前的代持情况

（1）Tekventure Limited 的代持情况

Tekventure Limited 于 2005 年 8 月 31 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设立，设立时为刘天文、周燕、车俊河、彭强、王立、黄显勇的持股主体。根据对代持相关方的访谈，因 Jiwen Liu 为外籍人士，为境外 SPV 设立便利之目的，Tekventure Limited 设立时，由 Jiwen Liu 代前述各股东持有股份。

2006 年 8 月 17 日，Tekventure Limited 将每股股份拆细为 10,000 股，每股面值 0.0001 美元，由此，Jiwen Liu 持有的 Tekventure Limited 普通股数量由 1 股增加至 10,000 股。同日，Tekventure Limited 向 Jiwen Liu 增发 62,990,000 股，每股面值 0.0001 美元，加上之前持有的 10,000 股股份，其合计持有 Tekventure Limited 6,300 万股股份。其中，Jiwen Liu 代刘天文持有 Tekventure Limited 4,500 万股股份，代周燕持有 450 万股股份，代车俊河持有 200 万股股份，代彭强持有 200 万股股份，代王立持有 150 万股股份，代黄显勇持有 800 万股股份。2007 年 12 月，Jiwen Liu 将前述所代持股份分别转让给各被代持股东。至此，Tekventure Limited 上的股份代持全部解除及还原。

经访谈代持相关方，前述代持关系的形成、存续及解除，均为代持人与被代持人的真实意思表示，代持人与被代持人就代持事项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

（2）United Innovation 的代持情况

United Innovation 于 2005 年 10 月 11 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设立，设立时为冯峪、黄颖、芮朝怀、梅开的持股主体。根据相关确认函以及访谈，因 Zhang Xiaowen 为外籍人士，为境外 SPV 设立便利之目的，United Innovation 设立时，由 Zhang Xiaowen 代前述各股东持有股份。

2008 年 10 月 17 日，United Innovation 将每股股份拆细为 10,000 股，每股面值 0.0001 美元。由此，Zhang Xiaowen 持有的 United Innovation 普通股数量由 1 股增加至 10,000 股。2008 年 10 月，Zhang Xiaowen 将其持有的 1 万股 United Innovation 普通股转让给冯峪，本次股份转让系股份代持的解除及还原。为保证各被代持人的比例全部还原，United Innovation 同时向冯峪、黄颖、芮朝怀、梅开发行普通股，其中向冯峪增发 18,866,678 股普通股，向黄颖增发 8,427,883 股普通股，向芮朝怀增发 3,700,000 股普通股，向梅开增发 600,000 股普通股。至此，前述股份代持关系全部解除及还原。

经访谈确认，前述代持关系的形成、存续及解除，均为代持人与被代持人的真实意思表示，代持人与被代持人就代持事项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

（3）私有化完成后至红筹回归前的股权代持

New Tekventure 于 2013 年 10 月 17 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设立，其设立时为软通动力有限管理层和员工持股主体，以持有管理层及员工翻转至 Holdco 的股份。为加快完成股份翻转以促成软通开曼私有化，刘天文作为 New Tekventure 唯一登记股东持有其 100% 的股权。刘天文通过 New Tekventure 间接持有的 Holdco 股份，实际包括翻转至 Holdco 持股的管理层及员工等持有的股份。软通动力有限拆除红筹架构时，软通开曼将软通动力有限股权分别转让给各被代持人，对 New Tekventure 上的股权代持进行了解除及还原。

根据 New Tekventure、刘天文、软石智动、软石六号、龚压西、刘天星、Foreign Partners、CSOF SoftTech、CEL Bravo、CEL Cherish、FNOF Easynet、晋汇国际、

Jiadong Qu、班诺香港、Benson、VENTUROUS 等股东签署的《关于红筹回归及相关事宜之协议》，各相关方对上述代持及代持还原的事实无异议，对私有化及红筹架构拆除后的股权结构确认无异议，各方就此无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

2、红筹架构拆除后的代持情况

（1）睿团香港代持情况

根据相关方出具的确认函、承诺函及访谈记录，2015 年 10 月，软通动力有限拆除红筹架构时，刘天文为保留部分境外主体持股，由睿团香港代其持有软通动力有限 60.4916 万美元的出资额。

拆除红筹架构时，刘天文拟保留部分境外主体持股，因刘天文持股的境外主体与红筹架构有关，为彻底拆除红筹架构，刘天文未使用该等境外主体持股。睿团香港的实际控制人龚压西原为软通动力有限员工，具有美国国籍，刘天文与其具有良好的私人关系，基于香港持股平台在管理费用、税负成本、代理人员语言沟通、资金结算上的优势，在拆除红筹架构时，刘天文拟保留的境外主体持股暂由睿团香港代持。

在红筹架构拆除前，刘天文系通过软通开曼间接持有软通动力有限股权，并就此办理了个人境外投资外汇登记手续。刘天文上述境外持股为自身既有股权，不涉及境内资金出境，不涉及规避境内相关法律的情形。根据缪氏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境外法律意见书，睿团香港已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注销注册，其注销注册前的业务为投资控股，已取得所有必须的许可和授权，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撤销注册日，睿团香港及其董事未收到任何香港政府部门及/或有权监管机构就睿团香港进行的业务向睿团香港发出任何有关处罚或调查的通知、决定或信函。

刘天文委托睿团香港代持部分公司股权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上述代持情形的形成背景具有合理性。睿团香港现已注销，代持情况已完全清理，不会对发行人独立性、规范运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股权代持不存在规避境内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为满足公司上市条件中关于持股规范、清晰的要求，睿团香港和刘天文对上述股权代持进行了还原。2017 年 1 月，睿团香港作为转让方与刘天文签订《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 77.0005 万美元

出资额转让给刘天文，其中转让的 60.4916 万美元出资额为解除代持。截至 2017 年 10 月，睿团香港已将所代持软通动力有限出资额的转让对价扣除相关税费后的余额支付至刘天文指定账户。至此，睿团香港与刘天文的股权代持关系全部解除。

根据代持相关各方出具的确认函、承诺函，上述代持已经全部解除，上述代持情形已经全部解除，睿团香港、刘天文对于代持及被代持、解除代持的事实无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睿团香港现已注销，代持情况已完全清理，不会对发行人独立性、规范运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股权代持不存在规避境内外相关法规规定的情形。

（2）刘天星及员工持股平台上的代持情况

软通智动和软石六号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其中软石六号的合伙人为软石一号、软石二号和软石三号，员工作为软石一号、软石二号、软石三号和软石智动的合伙人，间接持有公司股权。

根据员工持股平台上员工在软通开曼私有化期间分别签订的协议及代持相关方出具的确认函，以及代持相关方的访谈纪录，软通动力有限红筹架构拆除时，刘天星及员工持股平台上唐琳等员工存在代公司员工持有软通动力有限股权的情况，代持原因为：1）在软通开曼私有化之前，公司部分员工参加软通开曼股权激励计划取得软通开曼激励性权益，因在软通动力有限拆除红筹架构时，该等激励性权益尚未完全满足行权或转化条件，对应的软通动力有限股权暂由刘天星、唐琳等员工代为持有；2）部分管理层员工出于持股数量保密性及变更便利性的需求，由被代持人代持部分软通动力有限股权。代持具体情况如下：

1）员工持股平台上的代持情况

由于大部分员工在公司工作年限较长，有进行变现的需求，出于变更便利性的考虑，公司将所有代持均以出售而非还原至相关人员的方式进行了清理。

员工持股平台减持的交易对价系参照软通动力 102 亿元估值，即 264.46 元每 1 美元软通动力有限出资额，减持的代持份额、涉及的代持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代持人	被代持人	代持份额（元）	间接代持的软通动力有限出	代持人所在平台

				资额（美元）	
1	唐琳	刘天文	6,896.89	36,694	软石一号
2		车俊河	1,043.75	5,553	
3		黄立	509.44	2,710	
4		苑振翊	288.66	1,536	
5		付晓琴	197.54	1,051	
6		张成	1,105.07	5,879	
7		孟慧	391.38	2,082	
8		朱健翔	196.00	1,043	
9		张桐	176.85	941	
10		彭国俊	288.66	1,536	
11		李庆法	192.44	1,024	
12		陈柏汀	144.33	768	
13		李进	198.97	1,059	
14		曾华	144.33	768	
15		张忠阳	157.70	839	
16		李江波	192.44	1,024	
17		彭强	496.64	2,642	
18		黄颖	510.29	2,715	
19		康燕文	475.16	2,528	
20	廖冰	刘天文	9,165.71	48,765	软石一号
21		冯峪	2,489.11	13,243	
22		杜淼	1,002.04	5,331	
23		黄翊	545.24	2,901	
24		黎雅明	241.70	1,286	
25		Mc Intire Hongmei Xu	43.34	231	
26		Michael Chu	21.39	114	
27		Jarvis Patrick Mckinley	32.43	173	
28		王彦	53.69	286	
29		曾启文	3.84	20	
30		李文戎	8.03	43	
31	李昕	刘天文	12,435.81	66,513	软石三号
32		张成	1,099.28	5,879	
33	王艳菲	刘天文	12,517.98	66,601	软石一号
34		陈星	1,088.54	5,791	
35	张晓	刘天文	7,142.95	47,669	软石三号
36		周燕	595.61	3,186	
37		黄立	471.35	2,521	
38		车忠良	382.86	2,048	
39		张成	1,099.27	5,879	
40		彭国俊	254.15	1,359	
41		彭强	399.88	2,139	
42		康燕文	472.66	2,528	

43		牟永安	270.65	1,448	
44		叶毓平	305.45	1,634	
45		方发和	370.58	1,982	
46		刘天文	5,998.18	31,913	
47		周燕	598.76	3,186	
48		车俊河	1,086.52	5,781	
49		王立	745.08	3,964	
50		苑振翊	338.22	1,799	
51		付晓琴	197.54	1,051	
52		张成	1,105.07	5,879	
53		孟慧	375.82	2,000	
54		朱健翔	113.41	603	
55		张桐	211.69	1,126	
56	赵林梅	彭国俊	240.55	1,280	软石一号
57		李庆法	192.44	1,024	
58		王子健	144.33	768	
59		陈柏汀	144.33	768	
60		李进	198.97	1,059	
61		曾华	144.33	768	
62		李江波	192.44	1,024	
63		彭强	496.64	2,642	
64		黄颖	569.21	3,028	
65		康燕文	224.34	1,194	
66		牟永安	288.66	1,536	
67		刘天文	13,259.15	35,831	
68		周燕	1,178.86	3,186	
69		车俊河	1,027.48	2,777	
70		陈星	2,143.16	5,792	
71		黄立	932.90	2,521	
72		付晓琴	388.91	1,051	
73		车忠良	757.77	2,048	
74		朱健翔	385.88	1,043	
75		张桐	473.60	1,280	
76	李建平	彭国俊	284.16	768	软石二号
77		李庆法	189.44	512	
78		王子健	284.16	768	
79		陈柏汀	515.13	1,392	
80		李进	195.86	529	
81		曾华	296.29	801	
82		张忠阳	310.49	839	
83		李江波	189.44	512	
84		夏蒙	268.08	724	
85		彭强	977.81	2,642	
86		黄颖	1,004.67	2,715	

87		康燕文	935.50	2,528	
88		叶毓平	790.15	2,135	
89	王寅	刘天文	12,635.71	34,146	软石二号
90		车俊河	3,082.44	8,330	
91		王立	1,033.79	2,794	
92		黄立	932.90	2,521	
93		苑振翊	568.33	1,536	
94		付晓琴	452.58	1,223	
95		车忠良	808.07	2,184	
96		张成	2,175.70	5,879	
97		朱健翔	385.88	1,043	
98		张桐	473.60	1,280	
99		彭国俊	284.16	768	
100		李庆法	222.92	602	
101		王子健	397.88	1,075	
102		李进	295.35	798	
103		张忠阳	364.73	986	
104		李江波	196.93	532	
105		彭强	977.81	2,642	
106		黄颖	1,004.67	2,715	
107		王正雄	448.66	1,212	
108		邹承男	46.79	126	
109	周燕	刘天文	7,096.00	168,312	软石智动
			7,360.00	39,248	软石一号
			3,060.00	8,264	软石二号
			3,500.00	18,718	软石三号
110	张佳		84.37	451	软石三号
111	王春辉		1,677.89	8,974	软石三号
112	刘怡		168.75	903	软石三号
113	董春莉		13,535.09	72,392	软石三号
114	方芳		56.55	301	软石一号

上述员工减持股份的定价依据为软通动力有限 102 亿元的估值，与软通动力有限 2017 年 1 月股权转让的定价一致，定价公允。

根据代持人与被代持人间的价款支付凭证、平台缴税凭证并经访谈相关人员，代持人将相应份额出售后所获对价扣除相应税费成本后的余额已支付至被代持人，各方对于上述代持及被代持、解除代持的事实不存在异议，各方就此无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代持清理干净。

2) 刘天星的代持情况

序号	代持人	被代持人	代持软通动力有限出资额（美元）

1	刘天星	Peng Qiang	3,753
2		周燕	7,505
3		车俊河	22,516
4		王立	7,505
5		张成	28,145

为满足公司上市条件中关于持股规范、清晰的要求，上述股权代持以出售代持股权的方式进行了清理。截至 2017 年 11 月，上述代持情况已全部清理及解除，具体解除情况如下：

1) 员工持股平台上的代持清理及解除

依据员工持股平台工商档案、退伙协议及转账凭证、历史代持员工、被代持员工出具的确认函并经对该等员工的访谈，员工持股平台上的股权代持已在 2017 年 11 月全部清理及解除，具体过程如下：

2016 年 12 月 30 日，软石六号分别与上海仁建、天时仁合签订《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软通动力有限 75.6250 万美元、14.3136 万美元的出资额分别转让给上海仁建、天时仁合。2017 年 11 月，软石六号上代持员工分别通过减持软石一号、软石二号、软石三号份额，并将减持所代持份额后取得的对价扣除相应税费成本后的余额支付至被代持人的方式解除代持。2017 年 1 月 19 日，软石智动与天时仁合签订《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软通动力有限 16.9382 万美元的出资额转让给天时仁合。2017 年 11 月，软石智动上代持员工通过减持软石智动份额，并将减持所代持份额后取得的对价扣除相应税费成本后的余额支付至被代持人方式解除了代持。至此，员工持股平台上的代持情形已全部清理及解除。

2) 刘天星的代持清理及解除

2016 年 1 月，刘天星分别与安鑫二号、高鹄风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刘天星将所持共计 54.3806 万美元的出资额对外转让，并将转让所代持的软通动力有限出资额所取得的价款，扣除相应税费成本后的余额分别支付至各被代持人。至此，刘天星与张成、Peng Qiang、周燕、车俊河、王立的股权代持关系全部解除。

根据相关方出具的确认函和访谈记录，上述股权代持关系已经全部解除、清理，各方对于上述代持及被代持、解除代持的事实不存在异议，各方就此无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

（3）上海仁建代持情况

根据上海仁建与中航信托签署的《特定股权收益权转让合同》和《股权转让协议》，上海仁建、中航信托、软通动力有限和刘天文签署的《四方协议》，以及对相关方的访谈，2016年12月，上海仁建将其所持有的软通动力有限75.6250万美元出资额的股权收益权转让给中航信托，并接受中航信托的指示行使其在软通动力有限的股东权利，实质系股权代持。经访谈中航信托，2016年12月，中航信托取得软通动力有限股权的资金来源为通过信托计划募集的资金，因信托计划属于三类股东，不符合当时软通动力有限引入符合上市要求的投资者的意愿，中航信托自行委托上海仁建代持，具有合理性。2019年11月，上海仁建将其持有的软通动力有限75.6250万美元出资额作价1元人民币转让给中航信托，系股权代持关系的解除及还原。

2020年7月，中航信托已将所持软通动力有限全部股权转让给云锋麒麟泰。经访谈中航信托，上海仁建代中航信托持有软通动力有限股权及解除代持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双方就此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

2020年8月，软通动力有限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确认对公司自设立起至今的历次股权转让以及注册资本变动不存在任何异议、争议或纠纷。

综上，软通动力有限历史上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况，但上述股权代持均已清理或解除。根据对股权代持相关主体的访谈及确认，上述代持的形成及解除均系各方真实的意思表示，不存在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根据公司各现有股东的确认，公司不存在其他股权代持情形，各股东均系真实持有发行人股份。

3、私有化完成后至红筹回归前，New Tekventure 股权代持的具体情况 & 清理情况

（1）私有化完成后至红筹回归前，New Tekventure 股权代持的具体情况

根据软通开曼私有化时相关方签署的《支持协议》及《合并协议》的相关约定，软通动力有限部分持有软通开曼股份或激励性权益的管理层及员工，拟在私

有化时加速行权或转化为普通股并上翻至 Holdco 持股。为承接私有化后翻转至 Holdco 持股的软通动力有限管理层及员工，刘天文于 2013 年 10 月 17 日在 BVI 注册设立持股平台 New Tekventure。为简化境外登记注册手续、加快完成股份翻转以促成软通开曼私有化，刘天文代各翻转的管理层及员工持有 New Tekventure 股权。私有化完成后，各相关主体（包括但不限于被代持管理层及员工、翻转至 Holdco 的其他股东、软通动力有限等）均有意向拆除红筹架构，因此至红筹回归前，一直由刘天文代各管理层及员工在 New Tekventure 上持股。

私有化完成后至红筹回归前，New Tekventure 上刘天文代其他主体持有股权的具体情况如下：

被代持人	私有化完成后至 Holdco 增发股份前		Holdco 增发股份后至红筹回归前	
	代持 Holdco 股份(股)	间接代持软通开曼股权比例(%)	代持 Holdco 股份(股)	间接代持软通开曼股权比例(%)
冯峪	18,810,161	2.9551	18,810,161	2.7778
张成	2,990,598	0.4698	3,729,855	0.5508
杜淼	6,513,647	1.0233	7,572,377	1.1182
车俊河	5,807,591	0.9124	6,349,224	0.9376
王立	1,398,356	0.2197	1,977,476	0.2920
陈星	680,676	0.1069	3,551,473	0.5245
黄立	1,449,125	0.2277	1,449,125	0.2140
苑振翊	781,188	0.1227	781,188	0.1154
付晓琴	844,076	0.1326	844,076	0.1246
车忠良	223,212	0.0351	1,006,999	0.1487
周燕	787,675	0.1237	4,079,451	0.6024
孟慧	739,984	0.1163	739,984	0.1093
朱健翔	683,842	0.1074	683,842	0.1010
张桐	742,010	0.1166	742,009	0.1096
彭国俊	915,839	0.1439	915,839	0.1352
李庆法	507,106	0.0797	507,106	0.0749
王子健	418,724	0.0658	418,724	0.0618
陈柏汀	469,542	0.0738	469,542	0.0693
李进	694,710	0.1091	694,710	0.1026
曾华	374,697	0.0589	374,697	0.0553
张忠阳	711,770	0.1118	711,770	0.1051
李江波	495,848	0.0779	495,848	0.0732
倪敦	321,230	0.0505	321,230	0.0474
夏蒙	258,472	0.0406	258,472	0.0382
黄翊	607,519	0.0954	607,519	0.0897
高元锐	-	-	341,491	0.0504
彭强	2,514,808	0.3951	2,605,080	0.3847
黄颖	2,597,039	0.4080	2,597,039	0.3835
康燕文	1,269,212	0.1994	1,269,212	0.1874
牟永安	478,453	0.0752	478,453	0.0707

被代持人	私有化完成后至 Holdco 增发股份前		Holdco 增发股份后至红筹回归前	
	代持 Holdco 股份(股)	间接代持软通开曼股权比例 (%)	代持 Holdco 股份(股)	间接代持软通开曼股权比例 (%)
McIntireHongmeiXu	327,517	0.0515	327,517	0.0484
叶毓平	889,020	0.1397	889,020	0.1313
王彦	405,759	0.0637	405,759	0.0599
王正雄	194,441	0.0305	194,441	0.0287
JarvisPatrickMckinley	245,115	0.0385	245,115	0.0362
方发和	493,308	0.0775	493,308	0.0728
MichaelChu	185,883	0.0292	185,883	0.0274
曾启文	28,659	0.0045	29,036	0.0043
邹承男	20,278	0.0032	20,278	0.0030
李文戎	-	-	60,681	0.0090
史研	789,841	0.1241	789,841	0.1166
侯宏斌	656,502	0.1031	656,502	0.0969
董春莉	407,221	0.0640	407,221	0.0601
吴江	269,613	0.0424	269,613	0.0398
刘怡	324,359	0.0510	324,359	0.0479
齐鹏	173,591	0.0273	173,591	0.0256
邓海宁	407,715	0.0641	407,715	0.0602
陈宇艺	56,920	0.0089	134,777	0.0199
张新瑞	303,683	0.0477	303,683	0.0448
李昕	308,807	0.0485	308,807	0.0456
邵志刚	233,073	0.0366	233,073	0.0344
邱新	62,904	0.0099	62,904	0.0093
郭银波	92,882	0.0146	92,882	0.0137
黄岩	140,529	0.0221	140,529	0.0208
张晓	299,606	0.0471	484,202	0.0715
张佳	33,904	0.0053	33,904	0.0050
李学峰	79,437	0.0125	79,437	0.0117
张学广	52,695	0.0083	52,695	0.0078
林峰	61,515	0.0097	77,105	0.0114
赵航棋	105,301	0.0165	118,712	0.0175
张凡	26,732	0.0042	26,732	0.0039
马艳艳	17,360	0.0027	29,294	0.0043
张鹭茜	27,036	0.0042	38,571	0.0057
韩景润	91,499	0.0144	101,897	0.0150
刘鹏程	31,589	0.0050	39,399	0.0058
朱坤	218,741	0.0344	218,741	0.0323
潘庆	55,975	0.0088	61,165	0.0090
张斌	56,920	0.0089	58,863	0.0087
张健	18,783	0.0030	20,693	0.0031
刘阳	59,766	0.0094	61,328	0.0091
王保旺	34,677	0.0054	35,926	0.0053
赵国栋	191,829	0.0301	191,829	0.0283
周咏梅	142,300	0.0224	142,300	0.0210

被代持人	私有化完成后至 Holdco 增发股份前		Holdco 增发股份后至红筹回归前	
	代持 Holdco 股份(股)	间接代持软通开曼股权比例 (%)	代持 Holdco 股份(股)	间接代持软通开曼股权比例 (%)
温珣	19,922	0.0031	19,922	0.0029
刘耀东	37,851	0.0059	37,851	0.0056
贺新乾	150,595	0.0237	326,034	0.0481
王春辉	-	-	77,055	0.0114
罗龙保	-	-	153,839	0.0227
朱明瀚	139,496	0.0219	139,496	0.0206
黄亚斌	98,607	0.0155	98,607	0.0146
魏建勋	318,497	0.0500	318,497	0.0470
李建平	226,485	0.0356	226,485	0.0334
廖继清	32,056	0.0050	32,056	0.0047
卢业春	51,597	0.0081	51,597	0.0076
李黎黎	120,670	0.0190	134,521	0.0199
陈玉娟	19,125	0.0030	29,369	0.0043
张贤	76,130	0.0120	85,954	0.0127
张洁	15,197	0.0024	19,580	0.0029
樊羿	85,849	0.0135	85,849	0.0127
刘会福	51,910	0.0082	51,910	0.0077
何小萍	14,229	0.0022	21,321	0.0031
于华军	24,047	0.0038	31,675	0.0047
杨磊	20,395	0.0032	29,669	0.0044
甄勇	25,044	0.0039	39,490	0.0058
刘雅	36,177	0.0057	38,014	0.0056
李婷	19,921	0.0031	22,929	0.0034
许晓曼	14,229	0.0022	14,229	0.0021
丁华	15,945	0.0025	15,945	0.0024
张欢	24,190	0.0038	34,933	0.0052
戴晓伟	18,518	0.0029	18,518	0.0027
俞萍	22,767	0.0036	32,591	0.0048
靳文书	7,115	0.0011	7,115	0.0011
牛超	14,229	0.0022	14,229	0.0021
梁鹏	19,580	0.0031	19,580	0.0029
时延林	21,629	0.0034	21,629	0.0032
廖亮	14,229	0.0022	14,229	0.0021
贾永飞	19,921	0.0031	26,061	0.0038
韩培	19,791	0.0031	19,791	0.0029
白洪楠	-	-	14,229	0.0021
朱轲	232,776	0.0366	232,776	0.0344
孔思思	59,763	0.0094	59,763	0.0088
胡洪涛	27,788	0.0044	27,788	0.0041
张克强	-	-	14,229	0.0021
何海生	196,175	0.0308	196,175	0.0290
王寅	-	-	227,061	0.0335
杨旭青	-	-	41,719	0.0062
周晖	186,652	0.0293	186,652	0.0276

被代持人	私有化完成后至 Holdco 增发股份前		Holdco 增发股份后至红筹回归前	
	代持 Holdco 股份(股)	间接代持软通开曼股权比例(%)	代持 Holdco 股份(股)	间接代持软通开曼股权比例(%)
孙宏亮	444,388	0.0698	444,388	0.0656
叶朱荪	304,937	0.0479	304,937	0.0450
祝培旺	163,766	0.0257	163,766	0.0242
陈力铭	200,431	0.0315	200,431	0.0296
王新国	164,772	0.0259	164,772	0.0243
谢睿	145,892	0.0229	145,892	0.0215
赵林梅	37,466	0.0059	53,007	0.0078
曹晓兵	63,238	0.0099	69,673	0.0103
王金亮	31,277	0.0049	47,003	0.0069
李虎	15,652	0.0025	27,462	0.0041
张凌	137,516	0.0216	137,516	0.0203
唐琳	104,924	0.0165	104,924	0.0155
王艳菲	83,026	0.0130	83,026	0.0123
方芳	46,123	0.0072	50,984	0.0075
陈增伟	118,106	0.0186	127,855	0.0189
李艳荣	162,472	0.0255	162,472	0.0240
郭蕾蕾	96,065	0.0151	96,065	0.0142
黎雅明	479,444	0.0753	2,136,009	0.3154
韩岳	54,452	0.0086	54,452	0.0080
杨同建	34,862	0.0055	40,826	0.0060
黄晓莲	68,872	0.0108	71,892	0.0106
崔亦涛	91,069	0.0143	95,793	0.0141
李元红	69,853	0.0110	69,853	0.0103
熊伟	56,920	0.0089	57,695	0.0085
刘坤	15,652	0.0025	22,504	0.0033
王小东	25,717	0.0040	33,767	0.0050
廖冰	70,604	0.0111	70,604	0.0104
郭炜	101,753	0.0160	101,753	0.0150
刘永峰	73,822	0.0116	73,822	0.0109
孙文亮	122,403	0.0192	122,403	0.0181
刘磊	34,150	0.0054	209,589	0.0310
罗昕	143,147	0.0225	143,147	0.0211
王勇	113,836	0.0179	113,836	0.0168
李力鹏	96,022	0.0151	96,022	0.0142
陈晟	85,380	0.0134	185,380	0.0274
季献忠	-	-	36,110	0.0053
刘艺	247,199	0.0388	247,199	0.0365
罗潇泉	420,830	0.0661	420,830	0.0621
龚压西	8,950,312	1.4061	8,950,312	1.3217
刘天星	—	—	19,874,146	2.9349

私有化完成后至红筹回归前，刘天文及其代持的各管理层及员工的股权或间接持有的软通开曼股份，均未发生过转让的情况。

红筹架构拆除时，就刘天文在 New Tekventure 上代各员工间接持有的软通开曼股份，各员工通过分别设立境内外持股平台并受让软通开曼持有的软通动力有限出资额的方式解除前述代持，具体情况如下：

持股平台名称		设立时间	合伙人
软石智动		2015 年 10 月 16 日	刘天文、冯崧、车俊河、张成、黄立、杜淼、王立、孟慧、付晓琴、张忠阳、彭国俊、王子健、曾华、苑振翊、倪敦、李进、朱健翔、李江波、陈柏汀、张桐、李庆法、车忠良、陈星、夏蒙、高元锐、黄翊、周燕
Foreign Partners		2015 年 8 月 18 日	黄颖、Peng Qiang、Kang Yen-wen、Yeh I-ping、Fang Fer-Hoc Walter、Mou Yung-an、Wang Yan、Mc Intire Hongmei Xu、Jarvis Patrick McKinley、Michael Chu 、Wang Zhengxiong、Lee Wen-lung、Tseng Chi-wen、Tsou Cheng-nan
软石六号 (2015 年 10 月 16 日 设立)	软石一号	2015 年 9 月 28 日	唐琳、王艳菲、廖冰、赵林梅、黎雅明、孙宏亮、罗潇泉、叶朱荪、刘艺、刘磊、陈力铭、周晖、陈晟、王新国、祝培旺、李艳荣、谢睿、罗昕、张凌、陈增伟、孙文亮、王勇、郭炜、郭蕾蕾、崔亦涛、李力鹏、刘永峰、黄晓莲、曹晓兵、李元红、方芳、熊伟、韩岳、王金亮、杨同建、季献忠、王小东、刘坤、李虎
	软石二号	2015 年 9 月 28 日	王寅、李建平、黎雅明、魏建勋、朱轲、何海生、朱明瀚、李黎黎、黄亚斌、张贤、樊羿、孔思思、刘会福、卢业春、杨旭青、甄勇、刘雅、张欢、俞萍、廖继清、于华军、杨磊、陈玉娟、胡洪涛、贾永飞、李婷、何小萍、时延林、张洁、梁鹏、韩培、戴晓伟、丁华、许晓曼、牛超、廖亮、白洪楠、张克强、靳文书
	软石三号	2015 年 9 月 28 日	张晓、董春莉、李昕、史研、侯宏斌、黎雅明、邓海宁、刘怡、贺新乾、张新瑞、王春辉、吴江、邵志刚、朱坤、赵国栋、齐鹏、罗龙保、周咏梅、黄岩、陈宇艺、赵航棋、韩景润、郭银波、李学峰、林峰、邱新、刘阳、潘庆、张斌、张学广、张佳、刘鹏程、张鹭茜、刘耀东、王保旺、马艳艳、张凡、张健、温珣

美国籍员工龚压西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在香港设立睿团香港，作为拆除红筹架构时的持股主体，未入股境外员工持股平台。

刘天星为软通开曼私有化完成后红筹回归前取得 Holdco 增发股份，其并非软通动力有限员工，因此未入股境内外员工持股平台，其通过直接受让软通动力有限出资额的方式还原持股。

（2）拆除红筹架构，解除代持

2015 年 10 月，为拆除红筹架构及解除 New Tekventure 上的代持，软通开曼与刘天文、软石智动、软石六号、Foreign Partners、睿团香港分别签订《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软通动力股权以 41.1012 元每 1 美元出资额的价格转让给上述受让方。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受让方	受让出资额（万美元）	受让股权比例（%）	受让价款（万元）
刘天文	985.2500	35.00	40,495.00
软石智动	237.0230	8.42	9,741.94
软石六号	133.7125	4.75	5,495.75
刘天星	89.5170	3.18	3,679.26
Foreign Partners	36.0320	1.28	1,480.96
睿团香港	97.6805	3.47	4,014.79
合计	1,579.2150	56.10	64,907.70

至此，在 New Tekventure 上被代持的各实际最终权益持有人均已平移至境内持股，New Tekventure 上的代持情况全部解除。

红筹回归时，员工之间、刘天文与睿团香港、刘天星与部分员工之间存在代持情形，该等代持情形均已解除。前述代持情况及代持的解除详见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的股本情况”之“（九）发行人历史上的股权代持情况”。

综上，发行人股权代持已经清理干净，根据《关于红筹回归及相关事宜之协议》并经访谈相关员工，实际控制人刘天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争议。

4、激励性权益行权或转化的具体情况及清理情况

（1）因激励性权益尚未完全满足行权或转化条件而形成代持的原因

软通开曼私有化时，软通动力有限已决定拆除红筹架构，出于加快私有化进度、拆除红筹架构后境内外股权平移操作便利性、平移后至境内持股的股东不超过 200 人的考量，员工持有的激励性权益在未满足相应条件的情况下提前行权或转化为普通股，并在综合考虑员工意愿、工作年限、激励性权益持有时间等因素的基础上，部分员工上翻至 Holdco 持股并在红筹回归后回落至软石智动、软石六号及 Foreign Partners 员工持股平台，其他持股员工在软通开曼层面取得相应对价后股份注销。

考虑到上翻员工所持股份系由激励性权益在私有化时加速行权或转化所得，并未完全满足行权和转化条件，为便于管理并充分发挥激励性权益的激励作用，在拆除红筹架构时，仍尚未满足相关条件的股份对应的软通动力有限出资额未登记在本人名下，暂由唐琳、廖冰、李昕、王艳菲、张晓、赵林梅、李建平、王寅、

董春莉 9 名员工（以下简称“代持员工”）及刘天星分别在员工持股平台及软通动力有限层面代持。其中，由刘天星在软通动力有限层面代持的原因为彭强、周燕、车俊河、王立、张成出于后续变更便利性的需求，由刘天星在软通动力有限层面代持。

（2）激励性权益行权或转化的具体情况及代持的形成过程；

私有化交易完成前，员工根据“2008 股权激励计划”、“2009 股权激励计划”、“2010 股权激励计划”取得的激励性权益，已通过托管机构 Computershare Plan Managers PTY LTD 提前行权、转化为普通股。部分员工提前行权或转化的普通股，在软通开曼私有化时取得相应对价后注销；部分员工提前行权或转化的普通股上翻至 Holdco 持股。

上翻至 Holdco 持股的员工，均与 New Tekventure 于 2014 年 8 月 29 日签订协议，约定就私有化时提前行权或转化的股份，部分于软通开曼与 Merge Sub 合并生效日（2014 年 8 月）的第一个周年日（即 2015 年 8 月，以下简称“第一批股份”）由员工完全享有权利，部分于合并生效日的第二个周年日（即 2016 年 8 月，以下简称“第二批股份”）由员工完全享有权利。2015 年 11 月，软通动力有限拆除红筹架构时，员工已完全享有第一批股份的权利，因此由员工在持股平台上直接持有持股平台相应份额，未设置代持。第二批股份共计 17,343,148 股 Holdco 股份，其中的 15,673,113 股 Holdco 股份对应的软通动力有限出资额，为充分发挥激励作用，由公司安排 9 名稳定性强、员工认可度高的代持员工在员工持股平台上代持；彭强、周燕、车俊河、王立、张成分别持有的 90,272 股、180,544 股、541,633 股、180,544 股、677,041 股第二批股份对应的软通动力有限出资额，出于后续变更便利性的需求，由刘天星在软通动力有限层面代持。

前述代持员工均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出具《承诺函》：“本人在法律形式上持有企业的股份并非全部属于本人……本人承诺，在名义上持有实际归属他人的股份期间，将尽最大努力维护他人及他人股份的权益，包括但不限于代为转交分红、股份转让价款等，在任何情况下，本人均不会主张就他人股份拥有所有权、分红权或其他任何权益。本人承诺，在名义上持有他人股份期间，不对他人股份实施任何侵害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擅自转让、质押他人股份，或在他人股份上设置任何第三者权益等。如本人因离婚、死亡、偿还债务等情况需要分割财产，或因其

他任何情况需要对本人财产进行处分，凡涉及本人持有公司的股份时，他人股份不得作为本人的财产被主张权利、处分或执行。”

在拆除红筹架构时，代持员工和被代持员工的代持份额并未一一对应。为满足境内 A 股上市要求，软通动力有限拟通过出售方式清理全部股权代持。2017 年 9 月至 11 月，前述各代持员工所持有的代持份额与各被代持员工进行计算、匹配。以下代持对应情况为代持员工及被代持员工出于计算方便而匹配所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代持人	被代持人	被代持 Holdco 股份（股）	间接代持的软通有限出资额（美元）	序号	代持人	被代持人	被代持 Holdco 股份（股）	间接代持的软通有限出资额（美元）
1	唐琳	刘天文	882,711	36,694	58	赵林梅	王子健	18,472	768
2		车俊河	133,586	5,553	59		陈柏汀	18,472	768
3		黄立	65,202	2,710	60		李进	25,465	1,059
4		苑振翊	36,945	1,536	61		曾华	18,472	768
5		付晓琴	25,282	1,051	62		李江波	24,630	1,024
6		张成	141,435	5,879	63		彭强	63,564	2,642
7		孟慧	50,091	2,082	64		黄颖	72,852	3,028
8		朱健翔	25,085	1,043	65		康燕文	28,712	1,194
9		张桐	22,634	941	66		牟永安	36,945	1,536
10	唐琳	彭国俊	36,945	1,536	67	李建平	刘天文	861,933	35,831
11		李庆法	24,630	1,024	68		周燕	76,634	3,186
12		陈柏汀	18,472	768	69		车俊河	66,793	2,777
13		李进	25,465	1,059	70		陈星	139,320	5,792
14		曾华	18,472	768	71		黄立	60,645	2,521
15		张忠阳	20,184	839	72		付晓琴	25,282	1,051
16		李江波	24,630	1,024	73		车忠良	49,260	2,048
17		彭强	63,564	2,642	74		朱健翔	25,085	1,043
18		黄颖	65,310	2,715	75		张桐	30,787	1,280
19	廖冰	康燕文	60,814	2,528	76		彭国俊	18,472	768
20		刘天文	1,173,090	48,765	77		李庆法	12,315	512
21		冯峪	318,573	13,243	78		王子健	18,472	768
22		杜淼	128,248	5,331	79		陈柏汀	33,487	1,392
23		黄翊	69,784	2,901	80		李进	12,732	529
24		黎雅明	30,935	1,286	81		曾华	19,261	801

序号	代持人	被代持人	被代持 Holdco 股份（股）	间接代持的软通有限出资额（美元）	序号	代持人	被代持人	被代持 Holdco 股份（股）	间接代持的软通有限出资额（美元）
25		Mc Intire Hongmei Xu	5,547	231	82		张忠阳	20,184	839
26		Michael Chu	2,737	114	83		李江波	12,315	512
27		Jarvis Patrick McKinley	4,151	173	84		夏蒙	17,427	724
28		王彦	6,872	286	85		彭强	63,564	2,642
29		曾启文	492	20	86		黄颖	65,310	2,715
30		李文戎	1,028	43	87		康燕文	60,814	2,528
31	李昕	刘天文	1,600,021	66,513	88	王寅	叶毓平	51,365	2,135
32		张成	141,436	5,879	89		刘天文	821,405	34,146
33	王艳菲	刘天文	1,602,138	66,601	90		车俊河	200,379	8,330
34		陈星	139,319	5,791	91		王立	67,203	2,794
35	张晓	刘天文	1,146,718	47,669	92		黄立	60,645	2,521
36		周燕	76,633	3,186	93		苑振翊	36,945	1,536
37		黄立	60,645	2,521	94		付晓琴	29,421	1,223
38		车忠良	49,260	2,048	95		车忠良	52,530	2,184
39		张成	141,435	5,879	96		张成	141,435	5,879
40		彭国俊	32,700	1,359	97		朱健翔	25,085	1,043
41		彭强	51,449	2,139	98		张桐	30,787	1,280
42		康燕文	60,814	2,528	99		彭国俊	18,472	768
43		牟永安	34,823	1,448	100		李庆法	14,491	602
44		叶毓平	39,300	1,634	101		王子健	25,865	1,075
45		方发和	47,680	1,982	102		李进	19,200	798
46	赵林梅	刘天文	767,689	31,913	103		张忠阳	23,710	986
47		周燕	76,634	3,186	104		李江波	12,802	532
48		车俊河	139,060	5,781	105		彭强	63,564	2,642
49		王立	95,360	3,964	106		黄颖	65,310	2,715
50		苑振翊	43,288	1,799	107		王正雄	29,166	1,212
51		付晓琴	25,282	1,051	108		邹承男	3,042	126
52		张成	141,435	5,879	109	董春莉	刘天文	1,741,457	72,392
53		孟慧	48,100	2,000	110	刘天星	周燕	180,544	7,505
54		朱健翔	14,515	603	111		车俊河	541,633	22,516

序号	代持人	被代持人	被代持 Holdco 股份（股）	间接代持的软通有限出资额（美元）	序号	代持人	被代持人	被代持 Holdco 股份（股）	间接代持的软通有限出资额（美元）
55		张桐	27,093	1,126	112		王立	180,544	7,505
56		彭国俊	30,787	1,280	113		张成	677,041	28,145
57		李庆法	24,630	1,024	114		彭强	90,272	3,753

（十）发行人股东的基金备案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计 42 名股东，其中，1 名自然人股东和 8 名境外机构投资者，剩余 33 名机构股东的私募基金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私募基金管理人	私募基金管理人编号	私募基金备案号
1	舟山长通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P1001244	SN0842
2	软石智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云锋麒泰	上海云锋新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08847	SEP702
4	福州兴睿	兴资睿盈（平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P1068390	SGP009
5	春华秋实	春华秋实（天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01276	SD3222
6	青岛民和	青岛民和德元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P1031684	SN8468
7	青岛观岫	北京云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31453	SLH825
8	红土长城	深圳市红土长城中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66625	SCM495
9	达晨创投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00900	SR3967
10	易方达合臻	易方达海外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P1007211	SE4703
11	华晟领势	上海华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12491	S35839
12	渤海华盖	华盖创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P1019643	SD6774
13	软石六号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4	天时仁合	天壹紫腾资产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P1060514	SR2629
15	金浦信诚	上海金浦欣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30830	SH0873
16	寅虎四方	珠海中合四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P1061570	SS1995
17	天数通	浙江瑞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66363	SLC902

序号	股东名称	私募基金管理人	私募基金管理人编号	私募基金备案号
18	深创投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P1000284	SD2401
19	奇元义弈	奇元义弈（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71127	不适用
20	华盖创富	华盖创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P1019643	SE1703
21	赣州旭荣	合肥朗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1013054	SGN820
22	安旻通煜	上海交享越渤源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P1025994	SH2553
23	光远创富	深圳市光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1019666	SN7803
24	纳维投资	深圳前海大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P1005464	SLC317
25	腾云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6	安鑫二号	上海金浦欣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30830	SEY142
27	紫金文投	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P1032972	S23608
28	江苏服投	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P1032972	S62435
29	高新毅达	安徽毅达汇承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P1031235	SJ4396
30	寅虎伍号	北京银虎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16203	SX3772
31	臻泰大靖	湖南臻泰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1007974	SY1742
32	光远通慧	深圳市光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1019666	SLJ643
33	红土创投	深圳市罗湖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18490	S65904

软石六号、软石智动为软通动力持股平台，合伙人主要为公司员工，均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向发行人投资，该有限合伙企业不是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且未投资除软通动力外的其他企业，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私募基金，不需要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基金备案。

依据奇元义弈和腾云投资出具的股东调查表和确认函，奇元义弈和腾云投资资金均系自有或自筹资金，不是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且未投资除软通动力外的其他企业，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

行）》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私募基金，不需要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基金备案。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现有股东中的私募投资基金均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备案且合法有效存续。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一）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会由 9 人组成。董事每届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但独立董事连任不得超过 6 年。公司现任 9 名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本届任期
刘天文	董事长、总经理	刘天文	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
车俊河	董事、副总经理	刘天文	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
张成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刘天文	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
黄颖	董事、副总经理	刘天文	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
刘诚	董事	CEL Bravo	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
赵勇	董事	FNOF Easynet	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
李宏	独立董事	刘天文	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
张旭明	独立董事	刘天文	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
简建辉	独立董事	刘天文	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

本公司各董事的简历如下：

刘天文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1 年至 1993 年，任 Digital Equipment Corporation IT 咨询经理；1993 年至 1995 年，任美国 Bechtel Corporation 高级项目经理；1996 年至 1999 年，任西门子商业服务集团系统集成部中国区总经理；1999 年至 2001 年，作为北京亚商在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任执行副总裁，2001 年至 2005 年，任北京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首席执行官，2005 年至 2020 年，历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及首席执行官；2020

年9月至今，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负责公司整体管理和战略发展。

车俊河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3年至1995年，任北京科海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员工；1995年至1996年，任中包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员工；1996年至1998年，任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员工；1999年，任长天科技有限公司员工；2000年至2001年，任北京亚商在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员工；2001年至2005年，任北京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05年至2020年，历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区业务总裁、数字业务事业群总裁、董事、首席运营官；2020年9月至今，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负责公司业务运营。

张成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持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至2006年，任朗讯科技（中国）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2006年至2007年，任诺兰特移动通信配件（北京）有限公司财务与信息总监；2008年至2020年，历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集团首席财务官；2020年9月至今，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负责公司财经管理。

刘诚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持有中国香港居民身份证，硕士研究生学历。1996年至1999年，任光大证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助理；1999年至2001年，任招商证券资金管理部投资经理；2001年至2004年，任光大控股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4年至2014年，任中国光大控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至今，任Forebright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董事；2016年至2020年，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9月至今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主要参与董事会决策工作。

赵勇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至2014年，任深圳市光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4年至2019年，任深圳市光远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执行董事；2019年至今，任Forebright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投资部执行董事；2015年至2020年，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9月至今，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主要参与董事会决策工作。

黄颖先生，1967 年出生，美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1995 年至 1996 年，于美国空军技术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1996 年至 1997 年，任 Lucent Technologies Co.,Ltd.咨询顾问；1997 年至 2000 年，任美国 AT&T 实验室资深技术顾问；2000 年至 2001 年，任 UT Starcom Inc 资深项目经理；2001 年至 2002 年，任北京首创网络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2002 年至 2005 年，任联合创新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副总经理；2005 年至 2020 年，历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电信与高科技事业群总裁、重大客户事业群总裁、首席人力资源官；2020 年 9 月至今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负责重大客户事业群管理工作以及公司人力资源与组织干部管理。

李宏先生，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83 年至 1990 年，任中国文化部外联局美洲大洋洲处、西亚北非处副主任科员；1991 年至 1992 年，任北京市外国企业服务总公司人事部、公关部经理助理、副经理；1993 年，任奥美亚太集团香港公司顾问；1994 年至 2002 年，任上海奥美广告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董事总经理；2002 年至 2017 年，任北京福莱希乐国际传播咨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总裁；2017 年至 2021 年，任北京亚彬舞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顾问；2020 年 9 月至今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主要参与董事会决策工作。

张旭明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高级会计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0 年至 1993 年，历任中国机械电子工业部计算机与微电子发展研究中心干部、经济体制改革与运行司干部；1993 年至 1994 年，任香港兴华半导体工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1994 年至 1995 年，任中晨电子实业发展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资财务部经理；1995 年至 2001 年，历任中华通信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总经理；2001 年至 2002 年，任信息产业部财务司副司长；2002 年至 2006 年，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院长；2006 年至 2008 年任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政府市长助理；2008 年至 2009 年，任观印象艺术发展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2009 年至 2011 年，任河北精英动漫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1 年至 2015 年，任北京爱农驿站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2016 年至今，任北京

鸿山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9月至今，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主要参与董事会决策工作。

简建辉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2002年至今，历任华北电力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2020年9月至今，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主要参与董事会决策工作。

（二）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监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1名，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任期每届三年，可以连选连任。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本届任期
唐琳	监事会主席	刘天文	2020年9月至2023年9月
陈柏汀	监事	刘天文	2020年9月至2023年9月
张鹭茜	职工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2020年9月至2023年9月

唐琳女士，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至2007年，任上海专信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顾问；2007年至2008年，任亚信科技（中国）有限公司法律部法律顾问；2008年至2020年，历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顾问、法务部负责人、监事、法务部总经理；2020年9月至今，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法务部总经理，负责集团法务部的管理工作。

陈柏汀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4年至1991年，任广东省嘉应学院助教；1991年至2003年，历任广东省梅州市旅游局科员、业务科长、办公室主任；2003年至2005年，攻读Oxford Brookes University 硕士学位；2005年至2020年，历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对外合作部总监、外包事业部销售总监、MNC事业部总监、大客户服事业部总经理、高科技服务事业本部总经理、集团业务运营综合管理部总经理、集团日常费用管理中心总经理、首席运营官办公室主任；2020年9月至今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首席运营官办公室主任、集团日常费用管理中心总经理，负责协助首席运营官协调各部门日常工作的运转。

张鹭茜女士，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3 年至 2005 年，任北京万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市场部市场专员；2005 年至 2006 年，任北京美航自控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部销售经理助理；2006 年至 2008 年，任钛玛科（北京）工业科技有限公司内控部内控专员；2008 年至 2020 年，历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人力资源经理、人力资源部助理副总裁；2020 年 9 月至今，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助理副总裁，负责薪酬福利管理部的管理工作。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6 名，其中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 4 名，董事会秘书 1 名，财务总监 1 名。公司现任 6 名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刘天文	董事长、总经理	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
车俊河	董事、副总经理	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
张成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
黄颖	董事、副总经理	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
杜淼	副总经理	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
王悦	董事会秘书	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

刘天文先生，董事长、总经理，简历请参见本节之“九、（一）董事会成员”。

车俊河先生，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请参见本节之“九、（一）董事会成员”。

张成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简历请参见本节之“九、（一）董事会成员”。

黄颖先生，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请参见本节之“九、（一）董事会成员”。

杜淼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0 年至 1992 年，任福建实达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1992 年至 1994 年，任西科姆（中国）有限公司计算机事业部销售部长；1995 年至 2007 年，任北京泰利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07 年至 2020 年，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银行业务事业部副总裁、集团执行副总裁、银行业务事业群总裁；2020 年 9 月至今，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

经理、银行业务事业群总裁，负责银行业务事业群管理工作。

王悦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6 年至 2015 年，历任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证券事务代表；2015 年至 2020 年，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顾问、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20 年 9 月至今，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负责董事会办公室的管理工作。

（四）其他核心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其他核心人员 4 名：刘天文、车俊河、黄颖、刘会福。公司其他核心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刘天文先生，董事长、总经理，简历请参见本节之“九、（一）董事会成员”。

车俊河先生，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请参见本节之“九、（一）董事会成员”。

黄颖先生，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请参见本节之“九、（一）董事会成员”。

刘会福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3 年至 2010 年，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集团管理系统部总监；2010 年至 2014 年，任北京秉和瑞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2014 年至 2020 年，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2020 年 9 月至今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负责公司技术与研发工作。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外的主要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系
		其他单位名称	职务	
刘天文	董事长、总经理	软通智慧	董事	关联方
		软控置城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软石智动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方
		无锡软石创新七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关联方

姓名	本公司 职务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单位与发 行人的关系
		其他单位名称	职务	
		徐州智创通软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 人	关联方
		软通开曼	执行董事	关联方
		Parent	执行董事	关联方
		New Tekventure	执行董事	关联方
		New Tekventure TW Limited	执行董事	关联方
		Holdco	执行董事	关联方
		荆门楚商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Foreign Partners	执行董事	关联方
		Foreign Partners	执行董事	关联方
黄颖	董事、副 总经理	Foreign Partners	执行董事	关联方
刘诚	董事	Forebright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	关联方
		Forebright Capital Partners Inc.	董事	关联方
		Forebright Administration Services Limited	董事	关联方
		Forebright Global Limited	董事	关联方
		Take Success Limited	董事	关联方
		晋汇国际	董事	关联方
		CEL Bravo	董事	关联方
		Accurate Global Limited	董事	关联方
		FNOF Easynet	董事	关联方
		Easynet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关联方
		CEL Cherish	董事	关联方
		CSOF Technology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关联方
		Rich T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关联方
		Jumbomax Ventures Limited	董事	关联方
		FNOF Jumbomax Ventures Limited	董事	关联方
		Smart Anchor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关联方
		Forebright Smart Connection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	关联方
		Eddingpharm Group (Cayman)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关联方
		Beams Power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关联方
		CSOF SoftTech Limited	董事	关联方
		远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深圳鲲鹏光远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系
		其他单位名称	职务	
赵勇	董事	New Tekventure Limited	董事	关联方
张旭明	独立董事	北京鸿山泰投资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关联方
		北京鸿山达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关联方
		北京鸿山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关联方
		天津马克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鸿山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关联方
		深圳津御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天津光电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北京华夏精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关联方
		北京东阳企业商会	法定代表人	非关联方
简建辉	独立董事	华北电力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副教授	非关联方
唐琳	监事会主席	徐州软石创新六号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方
陈柏汀	监事	梅州市客之旅旅行社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杜淼	副总经理	北京泰利特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经理、董事	关联方
		北京泰利特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刘会福	首席技术官	北京秉和瑞岩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非关联方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黄颖为公司监事陈柏汀的妹妹之配偶。除此之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协议

在本公司任职并领薪的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与本公司签订《劳动合同》、《保密协议》等协议；独立董事均与公司签署了《独立董事聘用协议》等协议。除上述协议外，本公司未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签订其他协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协议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两年内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7 年末，软通动力有限董事会成员为刘天文、车俊河、冯峪、刘诚、赵勇。

2018 年 4 月 23 日，控股股东刘天文签署了《关于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免职函》和《关于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委派书》，免除冯峪的董事职位，委派张成担任董事。

2020 年 9 月 2 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刘天文、车俊河、张成、黄颖、刘诚、赵勇、李宏、张旭明和简建辉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其中李宏、张旭明和简建辉为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天文为公司董事长。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7 年末，软通动力有限监事为唐琳。

2020 年 9 月 2 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唐琳、陈柏汀为公司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张鹭茜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唐琳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7 年末，软通动力有限总经理为刘天文。

2020 年 9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刘天文为总经理，车俊河、张成、黄颖、黄立和杜淼为公司副总经理，张成为财务总监，王悦为董事会秘书。

2020 年 11 月，公司副总经理黄立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四）其他核心人员变动情况

本公司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动。

（五）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变动的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的变动主要包括：公司原董事冯峪因智慧业务重组而辞任发行人董事并在其辞任后增选张成为董事；公司原副总经理黄立因个人原因辞去高管职务，仍担任公司高科技与创新产业事业群负责人；公司内部培养的车俊河、张成、黄颖、杜淼和王悦等人获聘担任公司高管；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增加非独立董事一人、独立董事三人，并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监事会，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

综上，发行人最近两年历次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最近两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刘天文控制的除软通动力之外的企业请参见本节“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关内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刘天文控制的其他企业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刘天文	董事长、总经理	上饶市数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9,600.00	33.27
		武汉宏源寰球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1.12
		宁波新画幅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50.00
		北京合众共成控股有限公司	199.70	4.56
		北京全宁医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3.40	8.67
		黄冈约瑟兴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00.00	6.29
车俊河	董事、副总经理	通云科技	1,000.00	1.00
		徐州软石智动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10.67
		软石智动	9.29	9.95
		创客互联	665.00	2.96
		海南一号	3,618.00	4.15

张成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徐州软石智动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4.74
		软石智动	9.29	4.42
		海南一号	3,618.00	4.15
黄颖	董事、副总经理	Foreign Partners	1.00（港元）	33.32
刘诚	董事	Forebright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680.00（港元）	35.25
		Forebright Capital Partners Inc.	5.00（美元）	35.25
		FNOF GP Limited	5.00（美元）	58.62
		Forebright Administration Services Limited	0.10（港元）	58.62
		Forebright Global Limited	5.00（美元）	58.62
		Take Success Limited	5.00（美元）	100.00
		Rich T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5.00（美元）	100.00
		Ultimate Vantage Investments Limited	5.00（美元）	83.33
		晋汇国际	0.27（港元）	16.36
赵勇	董事	深圳市智能时代咨询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99.00
张旭明	独立董事	北京鸿山泰投资有限公司	1,700.00	55.26
		北京鸿山达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	85.02
		北京鸿山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85.00
		天津马克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85.00
		鸿山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	85.02
		深圳津御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	15.00
		北京成电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4.00
		北京谷泰科技有限公司	13,997.00	1.46
		北京东阳企业商会	55.00	20.09
唐琳	监事会主席	徐州软石创新六号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4.85
		软石一号	2.88	2.41
		海南一号	3,618.00	1.04
陈柏汀	监事	软石智动	9.29	0.75
		徐州软石智动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0.80
		海南一号	3,618.00	1.04
张鹭茜	监事	海南二号	1,851.85	2.57
杜淼	副总经理	软石智动	9.29	14.06
		北京易拓天才在线软件开发中心	600.00	7.34

		北京泰利特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1,020.00	0.55
		徐州软石智动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15.07
		海南一号	3,618.00	3.11
王悦	董事会秘书	海南二号	1,851.85	3.29
刘会福	其他核心人员	北京秉和瑞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60.00
		海南一号	3,618.00	4.89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股份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长刘天文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及亲属关系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直接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冻结或质押情形
刘天文	董事长、总经理	10,060.2111	27.9450%	否

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及亲属关系	持股企业名称	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间接持股比例(%)
刘天文	董事长、总经理	软石智动	16.60	0.0461
		软通控股	13.75	0.0382
刘天星	刘天文之兄	软通控股	1.65	0.0046
车俊河	董事、副总经理	软石智动	204.53	0.5681
		海南一号	5.15	0.0143
张成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软石智动	90.98	0.2527
		海南一号	5.15	0.0143
黄颖	董事、副总经理	Foreign Partners	112.18	0.3116
刘诚	董事	晋汇国际	286.31	0.7953

姓名	职务及亲属关系	持股企业名称	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间接持股比例（%）
陈燕燕	董事刘诚之配偶	光远创富	4.58	0.0127
唐琳	监事会主席	软石一号	3.46	0.0096
		海南一号	1.29	0.0036
陈柏汀	监事	软石智动	15.50	0.0430
		海南一号	1.29	0.0036
张鹭茜	监事	海南二号	1.63	0.0045
杜淼	副总经理	软石智动	289.09	0.8030
		海南一号	3.86	0.0107
王悦	董事会秘书	海南二号	2.09	0.0058
刘会福	其他核心人员	海南一号	6.08	0.0169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均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亦不存在股份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一）薪酬组成、确定依据、所履行的程序

独立董事：公司对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度，除此以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

非独立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以高级管理人员身份领取薪酬，不再领取非独立董事的薪酬。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监事：在公司有其他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具体岗位及职务确定薪酬，不再领取监事薪酬。

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根据其具体担任的职务确定薪酬。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并领薪的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总额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奖金构成，其中基本工资分解到每个月按月发放；绩效奖金以目标绩效工资为基准，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年终浮动发放。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

与方案，负责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并对其进行年度考核。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公司董事的薪酬方案，须报经董事会同意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须报董事会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监事的薪酬标准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执行。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方案由总经理审定。

（二）薪酬总额及占比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总额分别为 871.04 万元、1,580.23 万元、2,020.69 万元，占各期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是 2.97%、2.23%和 1.47%。

（三）最近一年领取薪酬情况

2020 年，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从公司及其关联企业领取收入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2020 年从公司领取收入的情况（万元）	2020 年是否从关联方领取收入
刘天文	董事长、总经理	358.25	否
车俊河	董事、副总经理	269.59	否
张成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39.82	否
黄颖	董事、副总经理	232.99	否
刘诚	董事	-	是
赵勇	董事	-	是
李宏	独立董事	4.00	否
张旭明	独立董事	4.00	否
简建辉	独立董事	4.00	否
唐琳	监事会主席	58.07	否
陈柏汀	监事	134.18	否
张鹭茜	职工监事	80.00	否
黄立	副总经理(已于 2020 年 11 月卸任高管职务)	236.36	否
杜淼	副总经理	227.94	否
王悦	董事会秘书	42.29	否
刘会福	首席技术官	129.20	否

注：刘诚和赵勇均为发行人的外部董事，不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根据公司创立大会通过的《关于股份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税前津贴为 12 万元/年；上述领取薪

酬包括基本工资、奖金、福利费等，为税前领取薪酬。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享受的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公司根据有关规定为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未向上述人员提供额外的其他待遇，亦未安排其他的退休金计划。

十五、发行人已经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部分员工通过投资软石智动、软石六号和 Foreign Partners 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股权比例分别为 5.71%、1.14%和 0.94%。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正在执行的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员工实行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根据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工商登记文件、历次股权变动协议、支付凭证等资料，发行人报告期内历次股权变动不涉及股权激励。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软石智动、软石六号和 Foreign Partners 的股东构成情况如下：

1、软石智动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软石智动的股东构成情况详见本招股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四）其他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2、软石六号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软石六号的股东构成情况为：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软石一号	普通合伙人	11,477.00	35.04
2	软石二号	有限合伙人	4,930.00	15.05
3	软石三号	有限合伙人	16,350.00	49.91
合 计			32,757.00	100.00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软石一号、软石二号和软石三号的股东构成情况如下：

(1) 软石一号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黎雅明	普通合伙人	7,840.00	27.18
2	孙宏亮	有限合伙人	2,950.00	10.23
3	海南三号	有限合伙人	2,865.00	9.93
4	叶朱荪	有限合伙人	2,023.00	7.01
5	陈力铭	有限合伙人	1,326.00	4.60
6	周晖	有限合伙人	1,241.00	4.30
7	陈晟	有限合伙人	1,233.00	4.27
8	王新国	有限合伙人	1,096.00	3.80
9	祝培旺	有限合伙人	1,088.00	3.77
10	李艳荣	有限合伙人	1,079.00	3.74
11	谢睿	有限合伙人	969.00	3.36
12	罗昕	有限合伙人	952.00	3.30
13	张凌	有限合伙人	910.00	3.15
14	王勇	有限合伙人	756.00	2.62
15	唐琳	有限合伙人	696.00	2.41
16	郭蕾蕾	有限合伙人	637.00	2.21
17	崔亦涛	有限合伙人	637.00	2.21
18	王艳菲	有限合伙人	551.00	1.91
合 计			28,849.00	100.00

(2) 软石二号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黎雅明	普通合伙人	6,930.00	28.41
2	魏建勋	有限合伙人	4,174.00	17.11
3	朱轲	有限合伙人	3,051.00	12.51
4	李建平	有限合伙人	2,965.00	12.15
5	何海生	有限合伙人	2,567.00	10.52
6	朱明瀚	有限合伙人	1,827.00	7.49
7	李黎黎	有限合伙人	1,760.00	7.21
8	樊羿	有限合伙人	1,122.00	4.60
合 计			24,396.00	100.00

(3) 软石三号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黎雅明	普通合伙人	3,425.00	8.38
2	海南三号	有限合伙人	10,517.00	25.73
3	侯宏斌	有限合伙人	4,335.00	10.61
4	张晓	有限合伙人	3,199.00	7.83
5	邓海宁	有限合伙人	2,694.00	6.59
6	董春莉	有限合伙人	2,690.00	6.58
7	李昕	有限合伙人	2,041.00	4.99
8	张新瑞	有限合伙人	2,006.00	4.91
9	吴江	有限合伙人	1,776.00	4.35
10	邵志刚	有限合伙人	1,538.00	3.76
11	赵国栋	有限合伙人	1,267.00	3.10
12	齐鹏	有限合伙人	1,147.00	2.81
13	罗龙保	有限合伙人	1,020.00	2.50
14	陈宇艺	有限合伙人	892.00	2.18
15	韩景润	有限合伙人	672.00	1.64
16	郭银波	有限合伙人	612.00	1.50
17	李学峰	有限合伙人	527.00	1.29
18	林峰	有限合伙人	510.00	1.25
合 计			40,868.00	100.00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海南三号的股东构成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海南一号	普通合伙人	3,618.00	66.14
2	海南二号	有限合伙人	1,851.85	38.86
合 计			5,469.85	100.00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海南一号、海南二号的股东构成情况如下：

（1）海南一号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周燕	普通合伙人	75.00	2.07
2	李艳荣	有限合伙人	186.50	5.15
3	刘会福	有限合伙人	177.00	4.89
4	李楠	有限合伙人	174.00	4.81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5	李昕	有限合伙人	157.50	4.35
6	董春莉	有限合伙人	154.00	4.26
7	车俊河	有限合伙人	150.00	4.15
8	张成	有限合伙人	150.00	4.15
9	秦张波	有限合伙人	150.00	4.15
10	王艳菲	有限合伙人	142.50	3.94
11	王金亮	有限合伙人	126.50	3.5
12	杜淼	有限合伙人	112.50	3.11
13	黄立	有限合伙人	100.00	2.76
14	朱健翔	有限合伙人	75.00	2.07
15	彭国俊	有限合伙人	75.00	2.07
16	刘坤	有限合伙人	75.00	2.07
17	张新瑞	有限合伙人	75.00	2.07
18	夏杰	有限合伙人	75.00	2.07
19	王晓良	有限合伙人	75.00	2.07
20	赵阳	有限合伙人	75.00	2.07
21	孙宏亮	有限合伙人	60.00	1.66
22	张桐	有限合伙人	52.50	1.45
23	李庆法	有限合伙人	52.50	1.45
24	陈力铭	有限合伙人	52.50	1.45
25	王新国	有限合伙人	52.50	1.45
26	张凌	有限合伙人	52.50	1.45
27	李婷	有限合伙人	52.50	1.45
28	白洪楠	有限合伙人	52.50	1.45
29	邓海宁	有限合伙人	52.50	1.45
30	王峰	有限合伙人	52.50	1.45
31	李杰	有限合伙人	52.50	1.45
32	赵斌	有限合伙人	52.50	1.45
33	杨念农	有限合伙人	52.50	1.45
34	霍宇	有限合伙人	52.50	1.45
35	武文广	有限合伙人	52.50	1.45
36	于涛	有限合伙人	52.50	1.45
37	郭蕾蕾	有限合伙人	45.00	1.24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38	李灵芝	有限合伙人	45.00	1.24
39	陈柏汀	有限合伙人	37.50	1.04
40	曾华	有限合伙人	37.50	1.04
41	唐琳	有限合伙人	37.50	1.04
42	谢睿	有限合伙人	37.50	1.04
43	崔亦涛	有限合伙人	37.50	1.04
44	魏建勋	有限合伙人	37.50	1.04
45	石蓉	有限合伙人	37.50	1.04
46	唐平	有限合伙人	37.50	1.04
合 计			3,618.00	100.00

(2) 海南二号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廖冰	普通合伙人	121.00	6.53
2	张凡	有限合伙人	187.50	10.13
3	程萍	有限合伙人	171.00	9.23
4	马艳艳	有限合伙人	169.00	9.13
5	王悦	有限合伙人	60.85	3.29
6	陶桂兰	有限合伙人	60.00	3.24
7	陈晟	有限合伙人	52.50	2.84
8	刘雅	有限合伙人	52.50	2.84
9	马文骏	有限合伙人	52.50	2.84
10	张东晓	有限合伙人	52.50	2.84
11	尹路	有限合伙人	52.50	2.84
12	张世雄	有限合伙人	52.50	2.84
13	杜洪峰	有限合伙人	52.50	2.84
14	薛琳	有限合伙人	52.50	2.84
15	崔朝军	有限合伙人	52.50	2.84
16	张培全	有限合伙人	52.50	2.84
17	张鹭茜	有限合伙人	47.50	2.57
18	靳文书	有限合伙人	45.00	2.43
19	郭静	有限合伙人	45.00	2.43
20	牛超	有限合伙人	37.50	2.03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别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21	韩景润	有限合伙人	37.50	2.03
22	崔晓晨	有限合伙人	37.50	2.03
23	庞荣鑫	有限合伙人	37.50	2.03
24	杨克宇	有限合伙人	37.50	2.03
25	张正伟	有限合伙人	37.50	2.03
26	高培	有限合伙人	37.50	2.03
27	叶世森	有限合伙人	37.50	2.03
28	何凤生	有限合伙人	37.50	2.03
29	栾大鹏	有限合伙人	37.50	2.03
30	方芳	有限合伙人	22.50	1.22
31	孙特静	有限合伙人	22.50	1.22
合 计			1,851.85	100.00

3、Foreign Partners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Foreign Partners 的股东构成情况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港元）	出资比例（%）
1	黄颖	3,332	33.32
2	Peng Qiang	2,808	28.08
3	Jiadong Qu	1,341	13.41
4	Yeh I-ping	922	9.22
5	Kang Yen-wen	611	6.11
6	Mc Intire Hongmei Xu	497	4.97
7	Jarvis Patrick McKinley	278	2.78
8	Wang Zhengxiong	191	1.91
9	Tsou Cheng-nan	20	0.20
合 计		10,000	100.00

4、员工持股平台的设立背景，持股在平台内部的流转、退出机制、所持发行人股权的管理机制以及相关章程或协议中的约定情况

软通动力有限拆除红筹架构时，为还原刘天文在 New Tekventure 上代各管理层、员工等实际权益持有人的权益持有情况，境内外员工分别设立前述 5 个员工持股平台，以承接相应权益。设立情况具体如下：

持股平台名称		设立时间	设立时平台上的人员
软石智动		2015年10月16日	刘天文、冯峪、车俊河、张成、黄立、杜淼、王立、孟慧、付晓琴、张忠阳、彭国俊、王子健、曾华、苑振翊、倪敦、李进、朱健翔、李江波、陈柏汀、张桐、李庆法、车忠良、陈星、夏蒙、高元锐、黄翊、周燕
Foreign Partners		2015年8月18日	黄颖、Peng Qiang、Kang Yen-wen、Yeh I-ping、Fang Fer-Hoc Walter、Mou Yung-an、Wang Yan、Mc Intire Hongmei Xu、Jarvis Patrick McKinley、Michael Chu、Wang Zhengxiong、Lee Wen-lung、Tseng Chi-wen、Tsou Cheng-nan
软石六号 (2015年10月16日设立)	软石一号	2015年9月28日	唐琳、王艳菲、廖冰、赵林梅、黎雅明、孙宏亮、罗潇泉、叶朱荪、刘艺、刘磊、陈力铭、周晖、陈晟、王新国、祝培旺、李艳荣、谢睿、罗昕、张凌、陈增伟、孙文亮、王勇、郭炜、郭蕾蕾、崔亦涛、李力鹏、刘永峰、黄晓莲、曹晓兵、李元红、方芳、熊伟、韩岳、王金亮、杨同建、季献忠、王小东、刘坤、李虎
	软石二号	2015年9月28日	王寅、李建平、黎雅明、魏建勋、朱轲、何海生、朱明瀚、李黎黎、黄亚斌、张贤、樊羿、孔思思、刘会福、卢业春、杨旭青、甄勇、刘雅、张欢、俞萍、廖继清、于华军、杨磊、陈玉娟、胡洪涛、贾永飞、李婷、何小萍、时延林、张洁、梁鹏、韩培、戴晓伟、丁华、许晓曼、牛超、廖亮、白洪楠、张克强、靳文书
	软石三号	2015年9月28日	张晓、董春莉、李昕、史研、侯宏斌、黎雅明、邓海宁、刘怡、贺新乾、张新瑞、王春辉、吴江、邵志刚、朱坤、赵国栋、齐鹏、罗龙保、周咏梅、黄岩、陈宇艺、赵航棋、韩景润、郭银波、李学峰、林峰、邱新、刘阳、潘庆、张斌、张学广、张佳、刘鹏程、张鹭茜、刘耀东、王保旺、马艳艳、张凡、张健、温珣

境内员工持股平台软石智动、软石一号、软石二号及软石三号的合伙协议对持股在平台内部的流转、退出机制，所持发行人股权的管理机制，关于员工离开时所持份额的处置方式、人员离职后的股份处理、股份锁定期等内容的约定一致，具体如下表所示：

约定事项	约定内容
持股在平台内部的流转与退出机制	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有限合伙人可以增加或者减少对合伙企业的出资；有限合伙人向合伙人以外的人转让其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或者部分财产份额时，须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有限合伙人向合伙人以外的人转让其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合伙人有优先购买权，但经执行事务合伙人确认受让人属于内部人员股权方案调整范围的，其他合伙人的优先购买权不得对抗该受让人；如执行事务合伙人不同意该有限合伙人向合伙人以外的人转让其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或者部分财产份额时，该有限合伙人有权根据执行事务合伙人指定的价格将全部财产份额一次性转让给执行事务合伙人指定的第三人或经二分之一以上合伙人同意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收购该合伙人的财产份额；有限合伙人之间转让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或者部分财产份额时，应当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方为有效，并应通知其他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单独决定包括其自身在内的普通合伙人减少对合伙企业的出资额及决定普通合伙人

	向合伙人或其他主体转让其在合伙企业中的部分财产份额。受让普通合伙人财产份额的受让人，非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均为有限合伙人。
股权管理机制	执行事务合伙人拥有《合伙企业法》及本协议所规定的对于合伙企业事务的独占及排他的执行权，全体合伙人在此特别同意并授权执行事务合伙人对下列事项拥有独立决定权： （七）根据合伙人的退伙或合伙人减少对合伙企业的出资份额相应处分合伙企业持有的公司股权； （八）合伙企业作为股东需要对公司的相关事项进行表决时，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对拟表决事项做出决定并代表合伙企业进行表决。以合伙企业名义为他人提供担保，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单独决定；
员工离职退伙条款	执行事务合伙人拥有《合伙企业法》及本协议所规定的对于合伙企业事务的独占及排他的执行权，全体合伙人在此特别同意并授权执行事务合伙人对下列事项拥有独立决定权： （十五）决定有限合伙人入伙、退伙（不包括除名）、转变为普通合伙人、财产份额全部或部分转让给除执行事务合伙人之外的主体、有限合伙人增加或减少认缴出资额； 有限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当然退伙： （四）有限合伙人辞职、与公司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劳动合同到期解除，且未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保留份额的； 发生上述第（四）项情形，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可以保留其合伙份额。
员工离职持股份额的处置方式、人员离职后的股份处理	出现前述当然退伙事由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决定前述有限合伙人采用退伙或将份额转让给执行事务合伙人指定的人的方式实现退出。 出现本协议约定的有限合伙人当然退伙或除名退伙事由的，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合伙企业可通过指定主体受让或以合伙企业回购等方式收回其持有的合伙份额。如果合伙人不配合办理退伙或减资，不影响合伙企业仅按照本协议的规定由指定主体受让、回购或通过其他方式收回该合伙人届时持有的全部合伙份额。
股份锁定期	公司成功上市前或公司成功上市后且合伙企业股票法定锁定期或承诺锁定期（以较晚期间为准，下称“锁定期”）届满之后（如公司被上市公司收购，则所持股份为收购方股份，下同），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有限合伙人可以向公司员工转让其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合伙人擅自转让或变相转让合伙份额的行为，视为无效行为。 如公司成功上市，则在合伙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前，有限合伙人不得要求合伙企业将其所持有合伙企业份额对应的公司股份全部或部分变现，有限合伙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转让所持有合伙企业的合伙份额或要求合伙企业回购其股权，不得根据本协议第三十一条的规定要求退伙。在锁定期内，发生本章规定的当然退伙、除名退伙情形时，若通过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指定主体回购合伙份额的，受让方应继续遵守本条的规定。 各合伙人知悉并确认，合伙企业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就合伙企业持有的公司的股权的处分（包括但不限于部分或全部转让、质押等）均应由公司内部相关机构或负责人的批准，并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锁定期届满后，如公司内部相关机构或负责人同意处分，则本合伙企业通过该等处分所取得的收益（如有）按照全体合伙人所持有合伙企业的份额比例统一进行分配。分配前由合伙企业对获得收益的合伙人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等相关税费进行代扣代缴，经扣除税费及本协议约定的合伙企业收益后的部分，将以减少对合伙企业的出资或退伙分配合伙份额的方式支付给该合伙人，并相应调减该合伙人拥有合伙企业的合伙份额。对于因变现引起的退伙、减少对合伙企业的出资事宜，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后，其他合伙人应无条件同意。

Foreign Partners 的《公司章程》及《股东协议》对持股流转、退出机制，所持发行人股权的管理机制等内容进行了约定，具体如下表所示：

约定事项	约定内容
持股流转与退出机制	任何股东不得直接或间接向第三方出售、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其拥有的任何股份或权益，除非(i)得到管理股东²⁴的事先书面同意；(ii)有关股东已通知该公司及其他股东并已发出书面要约通知，表示按相同或较优惠的条款向受要约人提供有关股份；且(iii)任何有关要约应由要约通知日期起维持开放六十（60）日以供受要约人接受要约； 任何股东对股份作出的任何其他形式的处置（包括设定任何产权负担）应被视为股份的拟定出售或转让，其他股东应就该股份拥有优先购买权； 任何股东直接或间接向第三方出售、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其拥有的该公司的任何股份或权益，均应先取得管理股东的书面同意方可进行；若股东未事先取得管理股东的书面同意，则该公司对上述出售、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其拥有的任何股份或权益不予承认且不予批准登记；
股权管理机制	执行董事²⁵有权决定下述事项： (a)质押该公司所持境内公司的股权，为该公司或其他方担保、融资； (b)转让该公司所持境内公司的股权，包括转让时机、价格及比例等；

Foreign Partners 的《公司章程》及《股东协议》未对离职员工的持股权益及股份锁定作出特别约定。

5、红筹架构拆除前后员工持股的具体人员构成、入股价格、前期软通开曼股份支付费用的计提情况

（1）红筹架构拆除前后，发行人不存在新增员工持股

依据发行人员工持股名单、持股平台工商资料并经访谈发行人员工及管理层，除刘天文、龚压西外，拆除红筹架构时，在境外持有发行人权益的员工均回落至软石智动、软石六号或 Foreign Partners，红筹架构拆除前后不存在新增员工持股，该等员工在红筹架构拆除前后均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任职，红筹架构拆除前后员工持股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红筹拆除前持股员工	红筹拆除前持有软通股权比例	红筹拆除后回落的持股平台	平台出资金额	平台出资比例	对应持有的软通动力名义股权比例	考虑代持还原后，实际持有的软通动力股权比例

²⁴ Foreign Partners 自设立至今的管理股东为 Peng Qiang。

²⁵ Foreign Partners 的执行董事为黄颖。

序号	红筹拆除前持股员工	红筹拆除前持有软通股权比例	红筹拆除后回落的持股平台	平台出资金额	平台出资比例	对应持有的软通动力名义股权比例	考虑代持还原后,实际持有的软通动力股权比例
1	刘天文	2.2162	软石智动	0.0750	0.7500	0.0630	2.2162
2	冯峪	2.7778	软石智动	3.2440	32.4400	2.7307	2.7778
3	杜淼	1.1182	软石智动	1.3060	13.0600	1.0993	1.1182
4	周燕	0.6024	软石智动	1.2970	12.9700	1.0923	0.6024
5	车俊河	0.9376	软石智动	0.9240	9.2400	0.7779	0.9376
6	陈星	0.5245	软石智动	0.5740	5.7400	0.4833	0.5245
7	张成	0.5508	软石智动	0.4110	4.1100	0.3464	0.5508
8	王立	0.2920	软石智动	0.2870	2.8700	0.2414	0.2920
9	黄立	0.2140	软石智动	0.2110	2.1100	0.1775	0.2140
10	车忠良	0.1487	软石智动	0.1500	1.5000	0.1264	0.1487
11	彭国俊	0.1352	软石智动	0.1360	1.3600	0.1150	0.1352
12	付晓琴	0.1246	软石智动	0.1300	1.3000	0.1091	0.1246
13	苑振翊	0.1154	软石智动	0.1160	1.1600	0.0981	0.1154
14	张忠阳	0.1051	软石智动	0.1140	1.1400	0.0956	0.1051
15	孟慧	0.1093	软石智动	0.1130	1.1300	0.0948	0.1093
16	张桐	0.1096	软石智动	0.1110	1.1100	0.0931	0.1096
17	李进	0.1026	软石智动	0.1070	1.0700	0.0904	0.1026
18	朱健翔	0.1010	软石智动	0.1040	1.0400	0.0877	0.1010
19	黄翊	0.0897	软石智动	0.0940	0.9400	0.0794	0.0897
20	李庆法	0.0749	软石智动	0.0760	0.7600	0.0637	0.0749
21	李江波	0.0732	软石智动	0.0740	0.7400	0.0622	0.0732
22	陈柏汀	0.0693	软石智动	0.0700	0.7000	0.0589	0.0693
23	王子健	0.0618	软石智动	0.0620	0.6200	0.0526	0.0618
24	高元锐	0.0504	软石智动	0.0600	0.6000	0.0504	0.0504
25	曾华	0.0553	软石智动	0.0560	0.5600	0.0470	0.0553
26	倪敦	0.0474	软石智动	0.0560	0.5600	0.0474	0.0474
27	夏蒙	0.0382	软石智动	0.0420	0.4200	0.0356	0.0382
28	唐琳	0.0155	软石一号	1.4410	14.4100	0.2727	0.0155
29	王艳菲	0.0123	软石一号	1.4240	14.2400	0.2694	0.0123
30	廖冰	0.0104	软石一号	1.4140	14.1400	0.2676	0.0104
31	赵林梅	0.0078	软石一号	1.4000	14.0000	0.2650	0.0078
32	黎雅明	0.1529	软石一号	0.7840	7.8400	0.1483	0.1529
33	孙宏亮	0.0656	软石一号	0.3470	3.4700	0.0656	0.0656
34	罗潇泉	0.0621	软石一号	0.3280	3.2800	0.0621	0.0621
35	叶朱菰	0.0450	软石一号	0.2380	2.3800	0.0450	0.0450

序号	红筹拆除前持股员工	红筹拆除前持有软通股权比例	红筹拆除后回落的持股平台	平台出资金额	平台出资比例	对应持有的软通动力名义股权比例	考虑代持还原后,实际持有的软通动力股权比例
36	刘艺	0.0365	软石一号	0.1930	1.9300	0.0365	0.0365
37	刘磊	0.0310	软石一号	0.1630	1.6300	0.0310	0.0310
38	陈力铭	0.0296	软石一号	0.1560	1.5600	0.0296	0.0296
39	周晖	0.0276	软石一号	0.1460	1.4600	0.0276	0.0276
40	陈晟	0.0274	软石一号	0.1450	1.4500	0.0274	0.0274
41	王新国	0.0243	软石一号	0.1290	1.2900	0.0243	0.0243
42	祝培旺	0.0242	软石一号	0.1280	1.2800	0.0242	0.0242
43	李艳荣	0.0240	软石一号	0.1270	1.2700	0.0240	0.0240
44	谢睿	0.0215	软石一号	0.1140	1.1400	0.0215	0.0215
45	罗昕	0.0211	软石一号	0.1120	1.1200	0.0211	0.0211
46	张凌	0.0203	软石一号	0.1070	1.0700	0.0203	0.0203
47	陈增伟	0.0189	软石一号	0.1000	1.0000	0.0189	0.0189
48	孙文亮	0.0181	软石一号	0.0950	0.9500	0.0181	0.0181
49	王勇	0.0168	软石一号	0.0890	0.8900	0.0168	0.0168
50	郭炜	0.0150	软石一号	0.0790	0.7900	0.0150	0.0150
51	郭蕾蕾	0.0142	软石一号	0.0750	0.7500	0.0142	0.0142
52	崔亦涛	0.0141	软石一号	0.0750	0.7500	0.0141	0.0141
53	李力鹏	0.0142	软石一号	0.0750	0.7500	0.0142	0.0142
54	刘永峰	0.0109	软石一号	0.0580	0.5800	0.0109	0.0109
55	黄晓莲	0.0106	软石一号	0.0560	0.5600	0.0106	0.0106
56	曹晓兵	0.0103	软石一号	0.0540	0.5400	0.0103	0.0103
57	李元红	0.0103	软石一号	0.0540	0.5400	0.0103	0.0103
58	方芳	0.0075	软石一号	0.0450	0.4500	0.0086	0.0075
59	熊伟	0.0085	软石一号	0.0450	0.4500	0.0085	0.0085
60	韩岳	0.0080	软石一号	0.0420	0.4200	0.0080	0.0080
61	王金亮	0.0069	软石一号	0.0370	0.3700	0.0069	0.0069
62	杨同建	0.0060	软石一号	0.0320	0.3200	0.0060	0.0060
63	季献忠	0.0053	软石一号	0.0280	0.2800	0.0053	0.0053
64	王小东	0.0050	软石一号	0.0260	0.2600	0.0050	0.0050
65	李虎	0.0041	软石一号	0.0210	0.2100	0.0041	0.0041
66	刘坤	0.0033	软石一号	0.0180	0.1800	0.0033	0.0033
67	王寅	0.0335	软石二号	3.0320	30.3200	0.2907	0.0335
68	李建平	0.0334	软石二号	3.0310	30.3100	0.2906	0.0334
69	黎雅明	0.0740	软石二号	0.7700	7.7000	0.0740	0.0740
70	魏建勋	0.0470	软石二号	0.4910	4.9100	0.0470	0.0470

序号	红筹拆除前持股员工	红筹拆除前持有软通股权比例	红筹拆除后回落的持股平台	平台出资金额	平台出资比例	对应持有的软通动力名义股权比例	考虑代持还原后,实际持有的软通动力股权比例
71	朱轲	0.0344	软石二号	0.3590	3.5900	0.0344	0.0344
72	何海生	0.0290	软石二号	0.3020	3.0200	0.0290	0.0290
73	朱明瀚	0.0206	软石二号	0.2150	2.1500	0.0206	0.0206
74	李黎黎	0.0199	软石二号	0.2070	2.0700	0.0199	0.0199
75	黄亚斌	0.0146	软石二号	0.1520	1.5200	0.0146	0.0146
76	张贤	0.0127	软石二号	0.1320	1.3200	0.0127	0.0127
77	樊羿	0.0127	软石二号	0.1320	1.3200	0.0127	0.0127
78	孔思思	0.0088	软石二号	0.0920	0.9200	0.0088	0.0088
79	刘会福	0.0077	软石二号	0.0800	0.8000	0.0077	0.0077
80	卢业春	0.0076	软石二号	0.0790	0.7900	0.0076	0.0076
81	杨旭青	0.0062	软石二号	0.0640	0.6400	0.0062	0.0062
82	甄勇	0.0058	软石二号	0.0610	0.6100	0.0058	0.0058
83	刘雅	0.0056	软石二号	0.0590	0.5900	0.0056	0.0056
84	张欢	0.0052	软石二号	0.0540	0.5400	0.0052	0.0052
85	俞萍	0.0048	软石二号	0.0500	0.5000	0.0048	0.0048
86	于华军	0.0047	软石二号	0.0490	0.4900	0.0047	0.0047
87	廖继清	0.0047	软石二号	0.0490	0.4900	0.0047	0.0047
88	杨磊	0.0044	软石二号	0.0460	0.4600	0.0044	0.0044
89	陈玉娟	0.0043	软石二号	0.0450	0.4500	0.0043	0.0043
90	胡洪涛	0.0041	软石二号	0.0430	0.4300	0.0041	0.0041
91	贾永飞	0.0038	软石二号	0.0400	0.4000	0.0038	0.0038
92	李婷	0.0034	软石二号	0.0350	0.3500	0.0034	0.0034
93	何小萍	0.0031	软石二号	0.0330	0.3300	0.0031	0.0031
94	时延林	0.0032	软石二号	0.0330	0.3300	0.0032	0.0032
95	韩培	0.0029	软石二号	0.0300	0.3000	0.0029	0.0029
96	梁鹏	0.0029	软石二号	0.0300	0.3000	0.0029	0.0029
97	张洁	0.0029	软石二号	0.0300	0.3000	0.0029	0.0029
98	戴晓伟	0.0027	软石二号	0.0290	0.2900	0.0027	0.0027
99	丁华	0.0024	软石二号	0.0250	0.2500	0.0024	0.0024
100	张克强	0.0021	软石二号	0.0220	0.2200	0.0021	0.0021
101	牛超	0.0021	软石二号	0.0220	0.2200	0.0021	0.0021
102	廖亮	0.0021	软石二号	0.0220	0.2200	0.0021	0.0021
103	许晓曼	0.0021	软石二号	0.0220	0.2200	0.0021	0.0021
104	白洪楠	0.0021	软石二号	0.0220	0.2200	0.0021	0.0021
105	靳文书	0.0011	软石二号	0.0110	0.1100	0.0011	0.0011

序号	红筹拆除前持股员工	红筹拆除前持有软通股权比例	红筹拆除后回落的持股平台	平台出资金额	平台出资比例	对应持有的软通动力名义股权比例	考虑代持还原后,实际持有的软通动力股权比例
106	张晓	0.0715	软石三号	1.7300	17.3000	0.3287	0.0715
107	董春莉	0.0601	软石三号	1.6700	16.7000	0.3173	0.0601
108	李昕	0.0456	软石三号	1.5940	15.9400	0.3028	0.0456
109	史研	0.1166	软石三号	0.6140	6.1400	0.1166	0.1166
110	侯宏斌	0.0969	软石三号	0.5100	5.1000	0.0969	0.0969
111	黎雅明	0.0886	软石三号	0.4660	4.6600	0.0886	0.0886
112	邓海宁	0.0602	软石三号	0.3170	3.1700	0.0602	0.0602
113	刘怡	0.0479	软石三号	0.2690	2.6900	0.0511	0.0479
114	贺新乾	0.0481	软石三号	0.2530	2.5300	0.0481	0.0481
115	张新瑞	0.0448	软石三号	0.2360	2.3600	0.0448	0.0448
116	王春辉	0.0114	软石三号	0.2280	2.2800	0.0433	0.0114
117	吴江	0.0398	软石三号	0.2090	2.0900	0.0398	0.0398
118	邵志刚	0.0344	软石三号	0.1810	1.8100	0.0344	0.0344
119	朱坤	0.0323	软石三号	0.1700	1.7000	0.0323	0.0323
120	赵国栋	0.0283	软石三号	0.1490	1.4900	0.0283	0.0283
121	齐鹏	0.0256	软石三号	0.1350	1.3500	0.0256	0.0256
122	罗龙保	0.0227	软石三号	0.1200	1.2000	0.0227	0.0227
123	周咏梅	0.0210	软石三号	0.1110	1.1100	0.0210	0.0210
124	黄岩	0.0208	软石三号	0.1090	1.0900	0.0208	0.0208
125	陈宇艺	0.0199	软石三号	0.1050	1.0500	0.0199	0.0199
126	赵航棋	0.0175	软石三号	0.0920	0.9200	0.0175	0.0175
127	韩景润	0.0150	软石三号	0.0790	0.7900	0.0150	0.0150
128	郭银波	0.0137	软石三号	0.0720	0.7200	0.0137	0.0137
129	李学峰	0.0117	软石三号	0.0620	0.6200	0.0117	0.0117
130	林峰	0.0114	软石三号	0.0600	0.6000	0.0114	0.0114
131	邱新	0.0093	软石三号	0.0490	0.4900	0.0093	0.0093
132	刘阳	0.0091	软石三号	0.0480	0.4800	0.0091	0.0091
133	潘庆	0.0090	软石三号	0.0470	0.4700	0.0090	0.0090
134	张斌	0.0087	软石三号	0.0460	0.4600	0.0087	0.0087
135	张学广	0.0078	软石三号	0.0410	0.4100	0.0078	0.0078
136	张佳	0.0050	软石三号	0.0350	0.3500	0.0066	0.0050
137	刘鹏程	0.0058	软石三号	0.0310	0.3100	0.0058	0.0058
138	张鹭茜	0.0057	软石三号	0.0300	0.3000	0.0057	0.0057
139	刘耀东	0.0056	软石三号	0.0290	0.2900	0.0056	0.0056
140	王保旺	0.0053	软石三号	0.0280	0.2800	0.0053	0.0053

序号	红筹拆除前持股员工	红筹拆除前持有软通股权比例	红筹拆除后回落的持股平台	平台出资金额	平台出资比例	对应持有的软通动力名义股权比例	考虑代持还原后,实际持有的软通动力股权比例
141	马艳艳	0.0043	软石三号	0.0230	0.2300	0.0043	0.0043
142	张凡	0.0039	软石三号	0.0210	0.2100	0.0039	0.0039
143	张健	0.0031	软石三号	0.0160	0.1600	0.0031	0.0031
144	温珣	0.0029	软石三号	0.0150	0.1500	0.0029	0.0029
145	黄颖	0.3835	Foreign Partners	0.2688	26.8800	0.3438	0.3835
146	Peng Qiang	0.3847	Foreign Partners	0.2578	25.7800	0.3300	0.3847
147	Kang Yen-wen	0.1874	Foreign Partners	0.1222	12.2200	0.1562	0.1874
148	Yeh I-ping	0.1313	Foreign Partners	0.0922	9.2200	0.1179	0.1313
149	Fang Fer-Hoc Walter	0.0728	Foreign Partners	0.0514	5.1400	0.0658	0.0728
150	Mou Yung-an	0.0707	Foreign Partners	0.0469	4.6900	0.0601	0.0707
151	Wang Yan	0.0599	Foreign Partners	0.0461	4.6100	0.0589	0.0599
152	Mc Intire Hongmei Xu	0.0484	Foreign Partners	0.0372	3.7200	0.0475	0.0484
153	Jarvis Patrick McKinley	0.0362	Foreign Partners	0.0278	2.7800	0.0356	0.0362
154	Michael Chu	0.0274	Foreign Partners	0.0183	1.8300	0.0234	0.0274
155	Wang Zhengxiong	0.0287	Foreign Partners	0.0191	1.9100	0.0244	0.0287
156	Lee Wen-lung	0.0090	Foreign Partners	0.0069	0.6900	0.0088	0.0090
157	Tseng Chi-wen	0.0043	Foreign Partners	0.0033	0.3300	0.0042	0.0043
158	Tsou Cheng-nan	0.0030	Foreign Partners	0.0020	0.2000	0.0025	0.0030

发行人上述员工持股来源于两部分：1）软通开曼实施的“2008 股权激励计划”、“2009 股权激励计划”和“2010 股权激励计划”，入股价格为当时授予价格；2）红筹架构拆除前，Holdco 向 New Tekventure 及 Benson 增发股份用于实施激励，入股价格为零。关于软通开曼 2008 股权激励计划、2009 股权激励计划和 2010 股权激励计划，发行人基于会计准则和参考股份支付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发行人 2008 年-2014 年的成本费用合计 24,916.49 万元，贷计发行人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应付职工薪酬 24,916.49 万元；关于红筹架构拆除

前的股份增发，发行人已参考增发时点发行人股份的公允价值对上述事项计提股份支付费用，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7,801.00 万元，同时计入资本公积 7,801.00 万元。

综上，红筹架构拆除前后，发行人不存在新增员工持股，发行人员工持股已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计提股份支付费用。

（2）2015 年软石智动、软石六号和 Foreign Partners 受让软通动力有限的股份、2020 年软石智动和软石六号不再支付股权转让款不构成股份支付

2015 年 10 月 18 日，软通开曼分别与刘天文、CEL Bravo、FNOF Easynet、晋汇国际、软石智动、软石六号、睿团香港、刘天星、CEL Cherish、Foreign Partners、班诺香港、Venturous 签订《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协议》，软通开曼将其所持软通有限出资额以 41.1012 元每 1 美元出资额的价格分别转让给上述各方，定价参考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软通有限的净资产值。2020 年 4 月 30 日，考虑到刘天文、刘天星、软石智动和软石六号仍未实际支付前述股权受让价款且拟不再支付，为使原协议之约定与实际履行情况相匹配，经协商一致，软通开曼分别与刘天文、刘天星、软石智动及软石六号签订《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股权转让款项将不再支付，软通开曼同意免去刘天文、刘天星、软石智动及软石六号股权转让对价的支付义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软石智动及软石六号于 2015 年受让软通动力有限股权系在境外实际拥有的权益回落至境内，不存在股份新增的情形，亦不涉及换取前述人员为企业提供服务的安排。因此，2015 年软石智动和软石六号、Foreign Partners 受让软通动力有限股权及 2020 年软石智动和软石六号不再支付股权对价，不构成股份支付，软石智动和软石六号、Foreign Partners 不涉及纳税义务。

6、2017 年周燕受让离职人员持有的员工持股平台份额价格与其减持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2017 年软石智动、软石一号、软石二号和软石三号、2020 年 Foreign Partners 部份股东进行股份转让不构成股份支付

2017 年周燕受让离职人员持有的员工持股平台份额价格与其减持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在于：1）该等离职人员均系 2016 年及 2017 年初从发行人公司

离职，周燕受让离职人员持有的员工持股平台份额为代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刘天文回购离职员工股份，经与离职员工协商，转让价格参考定价系综合员工离职前的考核情况并参考拆红筹落地时的估值；2）周燕减持背景系发行人出于境内上市考虑，拟清理全部代持，员工持股平台上的代持员工出于解除代持及部分员工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平台份额，减持价格定价系参考软通动力有限当时的估值确定，与 2017 年 11 月其他减持员工减持份额的价格一致。2017 年周燕受让离职人员持有的员工持股平台份额价格与其减持价格存在较大差异具有合理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2017 年软石智动、软石一号、软石二号和软石三号、2020 年 Foreign Partners 部分股东转让份额或股份，不存在股份新增的情形，亦不涉及换取相关人员为企业提供服务的安排，因此无需确认股份支付。

7、除已离职人员外，员工持股平台的第三方参与入股的情况以及外部人员按照实际人数穿透后的发行人股东人数

经查阅发行人员工花名册、劳动合同等资料并经访谈客户、供应商，发行人境外持股平台 Foreign Partners 存在 1 名第三方参与入股情形，其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平台	持有所在平台股份（股）	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股）	占发行人股权比例	入股价格及公允性
Jiadong Qu	Foreign Partners	1,341	451,496	0.1254%	入股价格 201.45 万美元；参考软通动力最近一次估值，约为 105 亿元，具有公允性

除上述情形和离职员工外，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均为发行人正式员工，不存在客户、供应商或其他第三方参与入股的情形。

依据软石智动、软石一号、软石二号、软石三号的《合伙协议》约定，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决定有限合伙人入伙、退伙；发行离职退伙情形的，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可以保留其合伙份额。考虑到该等离职人员对发行人作出的历史贡献，经软石智动、软石一号、软石二号、软石三号执行事务合伙人书面同意，上述人员在离职后仍保留其在持股平台的权益。根据 Foreign Partners 的《股东协议》，未对离职员工的持股权益作出特别约定。因此，上述 5 个员工持股平台中存在离职未退伙的情形，符合有关协议的约定。

软石智动、软石一号、软石二号、软石三号的离职员工系触发退伙条款后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保留合伙份额的情形，鉴于离职员工已不在公司任职，发行人将其视为外部人员。截止本招股书签署日，软石智动、软石一号、软石二号、软石三号的离职员工合计 18 名，发行人穿透后的股东人数如下：

序号	股东	私募基金备案号	是否专项设立	穿透计算人数	备注
1	刘天文	不适用	不适用	1	-
2	CEL Bravo Limited	不适用	否	1	外资
3	舟山长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N0842	是	-	-
3.1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P1001244	否	1	-
3.2	长城国泰（舟山）产业并购重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M5719	否	1	-
4	无锡软石智动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是	1	员工持股平台
4.1	外部人员	不适用	不适用	4	-
5	FNOF Easynet（HK）Limited	不适用	否	1	外资
6	晋汇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不适用	否	1	外资
7	深圳市安鑫二号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SEY142	是	-	-
7.1	陆风雷	不适用	不适用	1	-
7.2	上海银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SR5453	是	-	-
7.2.1	李辉	不适用	不适用	1	-
7.2.2	北京银虎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16203	否	1	-
7.3	深圳市前海国泰一号振华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SK7907	否	1	-
7.4	上海金浦欣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30830	否	1	-
8	春华秋实（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D3222	否	1	-
9	青岛学而民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SN8468	否	1	-
10	China Everbright Financial Investment Limited	不适用	否	1	外资
11	深圳市达晨创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R3967	否	1	-
12	北京渤海华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D6774	是	-	-
12.1	北京华盖创业股权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68688	否	1	-
12.2	北京广仁子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不适用	否	1	-
12.3	宁波华盖长青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P1065400	否	1	-
12.4	嘉兴朗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是	-	-
12.4.1	李淑英	不适用	不适用	1	-
12.4.2	天津博福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否	1	-
13	深圳光远通慧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LJ643	是	-	-

13.1	深圳市光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1019666	否	1	-
13.2	储力	不适用	不适用	1	-
13.3	许璐	不适用	不适用	1	-
13.4	侯红亮	不适用	不适用	1	-
13.5	王达莉	不适用	不适用	1	-
14	上海华晟领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35839	否	1	-
15	上海易方达合臻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SE4703	是	-	-
15.1	梁兵	不适用	不适用	1	-
15.2	杨丽芬	不适用	不适用	1	-
15.3	王玉兴	不适用	不适用	1	-
15.4	何岳峰	不适用	不适用	1	-
15.5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不适用	否	1	公募基金管理人（I0100011）
15.6	戚绿野	不适用	不适用	1	-
15.7	戚白洲	不适用	不适用	1	-
15.8	广州昊和置业有限公司	不适用	是	-	-
15.8.1	广州昊源集团有限公司	不适用	否	1	-
15.9	周华	不适用	不适用	1	-
15.10	陈雪崇	不适用	不适用	1	-
15.11	巫汉南	不适用	不适用	1	-
15.12	易方达海外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P1007211	否	1	-
16	领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不适用	否	1	-
17	无锡软石创新六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否	是	-	员工持股平台
17.1	无锡软石创新二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是	1	员工持股平台
17.1.1	外部人员	不适用	不适用	2	-
17.2	无锡软石创新三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是	1	员工持股平台
17.2.1	外部人员	不适用	不适用	9	-
17.3	无锡软石创新一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是	1	员工持股平台
17.3.1	外部人员	不适用	不适用	3	-
18	宁波天时仁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R2629	否	1	-
19	上海金浦信诚移动互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H0873	否	1	-
20	珠海寅虎四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S1995	是	-	-
20.1	北京中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不适用	否	1	-
20.2	北京银虎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16203	否	-	重复
20.3	珠海中合四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P1061570	否	1	-
21	境外合伙人（香港）有限公司	不适用	是	9	境外员工持股平台，因

					2020 年 Qu Jiadong 入股，按 从严口 径穿透 为 9 人
22	VENTUROUS LIMITED	不适用	否	1	外资
23	上海安旻通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SH2553	是	-	-
23.1	王灵敏	不适用	不适用	1	-
23.2	郭槟如	不适用	不适用	1	-
23.3	叶惠珍	不适用	不适用	1	-
23.4	王志远	不适用	不适用	1	-
23.5	上海安旻通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SH2686	否	1	-
23.6	宁波渤源安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SE2695	否	1	-
23.7	苏州鑫晟泽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不适用	是	-	-
23.7.1	张晓平	不适用	不适用	1	-
23.7.2	王茹梅	不适用	不适用	1	-
23.8	上海安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不适用	否	1	-
24	班诺（香港）有限公司	不适用	是		外资
24.1	Jiadong Qu	不适用	不适用	-	重复
25	西藏腾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不适用	否	1	-
2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寅虎伍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X3772	是	-	-
26.1	李辉	不适用	不适用	1	-
26.2	秦维	不适用	不适用	1	-
26.3	卢锦伟	不适用	不适用	1	-
26.4	北京银虎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16203	否	-	重复
27	珠海臻泰大靖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SY1742	否	1	-
28	深圳市红土长城中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CM495	否	1	-
29	赣州旭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GN820	是	1	-
29.1	李彧	不适用	不适用	1	-
29.2	卢山	不适用	不适用	1	-
29.3	李达	不适用	不适用	1	-
29.4	谢秉政	不适用	不适用	1	-
29.5	吴锡淳	不适用	不适用	1	-
29.6	肇恒玉	不适用	不适用	1	-
29.7	张兆平	不适用	不适用	1	-
29.8	王小花	不适用	不适用	1	-
29.9	司立群	不适用	不适用	1	-
29.10	深圳市融讯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是	-	-
29.10.1	新余罗浮蕙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否	1	-
29.10.2	徐志范	不适用	不适用	1	-
29.11	合肥朗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1013054	否	1	-
3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SD2401	否	1	-
31	深圳市罗湖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S65904	否	1	-
32	上饶市天数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SLC902	是	-	-
32.1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否	1	上市公

					司
32.2	浙江上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否	1	-
32.3	建阳和润农业有限公司	不适用	是	-	-
32.3.1	汪旭辉	不适用	不适用	1	-
32.4	浙江瑞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66363	否	1	-
33	江苏紫金文化产业二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S23608	否	1	-
34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S62435	否	1	-
35	安徽高新毅达皖江产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SJ4396	否	1	-
36	上海云锋麒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SEP702	否	1	-
37	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睿永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GP009	否	1	-
38	青岛观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LH825	是	-	-
38.1	北京云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31453	否	1	-
38.2	华德顺利（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不适用	否	1	-
38.3	上海众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LP597	否	1	-
38.4	沈振兴	不适用	不适用	1	-
38.5	娄张钿	不适用	不适用	1	-
38.6	胡小萍	不适用	不适用	1	-
38.7	黎羽	不适用	不适用	1	-
38.8	刘玉坤	不适用	不适用	1	-
38.9	郑国忠	不适用	不适用	1	-
39	北京华盖创富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E1703	是	-	-
39.1	北京华盖创业股权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68688	否	-	重复
39.2	天津仁爱聚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不适用	否	1	-
39.3	马继良	不适用	不适用	1	-
39.4	宁波华盖长青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P1065400	否	1	-
40	纳维投资（赣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SLC317	是	-	-
40.1	深圳前海大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P1005464	否	1	-
40.2	深圳市纳维投资有限公司	不适用	否	1	-
40.3	石珂	不适用	不适用	1	-
40.4	姜曙光	不适用	不适用	1	-
40.5	林涛	不适用	不适用	1	-
40.6	张佩珂	不适用	不适用	1	-
40.7	张天亮	不适用	不适用	1	-
40.8	吴锡淳	不适用	不适用	-	重复
40.9	谢秉政	不适用	不适用	-	重复
40.10	吴晓莹	不适用	不适用	1	-
40.11	卢山	不适用	不适用		重复
40.12	邓宁芳	不适用	不适用	1	-
41	珠海市光远创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SN7803	否	1	-
42	奇元义弈城市科技（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是	-	-
42.1	奇元义弈（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	不适用	否	-	-

	有限合伙)				
42.1.1	Venturous Capital Investment(Hong Kong)Limited	不适用	不适用	1	外资
42.1.2	奇元义弈（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71127 (基金管理人)	否	1	-
42.2	奇元义弈（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71127	否	-	重复
总计				138	

综上，发行人的股东人数未超过 200 人，符合拟上市公司的要求。

十六、公司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的基本情况

1、员工人数

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本公司在册员工总数分别为 53,973 人、60,979 人及 75,406 人。

2、员工专业结构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员工专业构成如下：

专业构成	员工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百分比
管理人员	3,495	4.63%
技术人员	71,031	94.20%
销售人员	880	1.17%
总计	75,406	100.00%

3、员工受教育程度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员工学历构成如下：

学历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百分比
研究生及以上	1,937	2.57%
大学本科	52,471	69.58%
大专	20,432	27.10%
大专以下	566	0.75%
总计	75,406	100.00%

4、员工年龄结构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员工年龄结构如下：

年龄区间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百分比（%）
25 岁及以下	21,369	28.34%
26-30 岁	33,023	43.79%
31-40 岁	19,583	25.97%
41 岁及以上	1,431	1.90%
总计	75,406	100.00%

（二）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情况

公司已为其境内子公司的员工办理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具体情况如下：

1、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除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企业当月新入职员工因相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手续正在办理中或其在原单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账户当月未关闭等原因未为少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为全部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报告期内，发行人没有因违反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方面的相关规定而受到主管行政部门处罚的情形。根据境外法律意见书及公司的确认，公司境外子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有关的法律规定。

2、合规证明及承诺情况

根据发行人重要境内子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主管部门和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各地社会保险主管部门和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天文已出具承诺：“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以及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主管部门支持，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款项，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款项，以及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三）人工成本及人均薪酬情况

1、人工成本占比符合行业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及期间费用（不含财务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占主营业务成本及期间费用（不含财务费用）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中国软件国际	86.91%	86.61%	86.08%
东软集团	45.12%	41.07%	45.15%
博彦科技	82.86%	82.75%	79.59%
京北方	91.75%	89.42%	88.44%
新致软件	82.49%	81.95%	81.31%
法本信息	74.81%	93.78%	93.85%
平均	77.32%	79.26%	79.07%
平均（不含东软集团）	83.77%	86.90%	85.85%
公司	89.50%	87.97%	86.38%

注 1：部分可比上市公司未披露成本、费用中职工薪酬金额及占比的，职工薪酬总额使用现金流量表中“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科目替代。

报告期内，东软集团人工成本占比显著低于同行业水平，若不考虑东软集团，公司人工成本占比与同行业水平基本一致，符合行业特点。

2、发行人员工薪酬制度、人工工时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员工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岗位工资、福利津补贴、奖金等部分构成。发行人实行与企业业绩相关联，以员工岗位价值为基础，并与员工绩效紧密联系的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公司根据行业与地区竞争状况、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当地经济发展水平及公司实际业务运营模式，结合员工人员从业经历、知识和技能水平、岗位职责、绩效水平等，制定了包括《软通动力考勤管理制度》、《软通动力薪酬管理制度》、《软通动力绩效管理制度》在内的一系列薪酬制度。

公司制定了《软通动力 Timesheet 管理制度与过程》作为与人工工时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很好地规范和指导了人工工时的填写、审批、客户确认及工时表的传递，从而确保人工工时统计的准确性和及时性，保证公司项目成本核算及收入确认的正确性。

3、发行人平均职工薪酬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薪酬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人均薪酬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中国软件国际	16.38	15.49	14.69
东软集团	20.41	20.41	19.26
博彦科技	16.45	16.89	16.08
京北方	9.09	8.36	7.41
新致软件	17.28	18.30	17.50
法本信息	12.63	16.65	15.43
同行业平均	15.37	16.02	15.06
公司整体人均薪酬	15.24	14.54	13.73
公司期间费用中的人均薪酬	18.67	18.12	17.13

报告期内，公司平均职工薪酬呈逐年上升的趋势，且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基本保持一致，符合行业特点。公司期间费用中的人均薪酬呈逐年上升的趋势，略高于公司整体人均薪酬及同行业平均水平。

4、发行人各级别、各类岗位员工收入水平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级别、各岗位员工年均收入水平如下：

单位：万元

岗位类别	员工级别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行政管理人员	管理层	86.73	84.89	63.22
	骨干层	30.85	35.53	32.73
	普通员工层	10.44	10.14	10.71
技术人员	管理层	42.04	42.31	56.74
	骨干层	25.88	26.51	27.69
	普通员工层	12.79	12.25	11.57
销售人员	管理层	86.71	88.86	59.85
	骨干层	31.21	38.22	35.24
	普通员工层	13.80	15.28	15.46

注：1、普通员工层：指 G7 职级及以下的人员；骨干层指 G8-G9 职级区间的总监及资深技术人员；管理层指 G10 职级及以上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技术专家，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员工薪酬为税前工资，包括工资、奖金、由单位从个人工资中直接为其代扣或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五险一金”部分等，下同。

3、年度平均薪酬=月度平均薪酬×12；月度平均薪酬=年度薪酬总额÷Σ各月末人数。

5、发行人员工工资水平与当地平均水平的比较情况

发行人及下属公司共拥有 69 家境内控股子公司和 8 家境外控股子公司，其中，一级子公司 36 家，二级子公司 36 家，三级子公司 5 家；发行人员工分布全国各地，其中，在深圳、北京、西安、南京和武汉地区的员工占比较高。因全国

各地的职工薪酬平均水平差异较大，根据软通动力实际开展业务及员工分布情况，选取深圳、北京、西安、南京和武汉地区对员工薪酬水平与当地同行业平均工资水平进行了比较，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0 年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员工平均薪酬	当地平均薪酬	员工平均薪酬	当地平均薪酬	员工平均薪酬	当地平均薪酬
深圳	16.00	未公布	15.02	12.78	14.00	11.17
北京	14.60	未公布	14.21	10.62	13.45	9.43
西安	12.64	未公布	11.47	7.88	10.53	7.18
南京	13.84	未公布	12.78	11.89	11.73	10.61
武汉	12.75	未公布	12.63	8.08	11.79	7.37

注：北京市和西安市当地平均薪酬取当地人社局/统计局公布的全口径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深圳市和南京市当地平均薪酬取当地统计局公布的城镇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武汉当地平均薪酬取武汉统计局公布的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平均薪酬均高于当地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整体效益良好，员工薪酬与公司业绩相关。为有效激励并吸引优秀人才，公司为其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工资及奖金、补贴待遇。此外，发行人部分技术及管理人员系高薪聘请的行业管理及技术人才，且部分管理与销售人员工作地点位于北京，当地人均收入较高，拉高了整体平均工资。

6、薪酬制度及水平未来变化趋势

截至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暂无修改薪酬制度的计划，发行人薪酬制度将基本保持稳定，基本薪酬标准不变，奖金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确定。未来发行人薪酬制度将根据监管要求以及行业水平进行相应调整。

（四）技术人员层级分布、离职率及受教育程度对业务的影响分析

1、技术人员层级分布对业务的影响

发行人的技术人员分为技术专家、资深技术人员，高级专业技术人员，中级专业技术人员，初级专业技术人员四类，分别对应管理及骨干层和普通员工层中的高级、中级、初级三个层级。

技术人员作为直接的交付人员对工作量单价有直接影响，通常而言技术人员级别越高对应的工作量单价相对更高，故技术人员员工级别分布对工作量单价有显著影响。报告期内，技术人员员工级别分布如下：

级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管理及骨干层		5,433	7.65%	2,695	4.76%	1,033	2.02%
普通员工层	高级	19,919	28.04%	13,830	23.96%	8,808	17.23%
	中级	30,487	42.92%	28,842	49.97%	29,971	58.62%
	初级	15,192	21.39%	12,351	21.40%	11,314	22.13%
合计		71,031	100.00%	57,718	100.00%	51,126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服务领域划分的工作量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天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990.81	933.08	866.95
数字化运营服务	494.81	460.21	420.21
合计	933.65	880.70	827.98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层级技术人员人数呈现增长趋势。就技术人员级别分布结构而言，管理层及骨干层的技术人员占比逐步提高，普通员工层中的高级技术人员亦呈现出上升态势。同时，发行人工作量单价随之稳步提升。因此，技术人员员工级别结构对工作量单价有显著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高级别技术人员占比逐年提高具有合理性，分析如下：发行人始终坚持为客户赋能，因此不断提高员工技术能力、实践经验从而为客户提供更多高附加值服务是公司的战略导向。基于此，一方面发行人重视对员工的培养培训，及时将前沿的技术研发成果和服务经验赋能到员工，提升员工综合能力，从而增加了高级别员工比例；另一方面发行人根据客户及自身需求及时通过外部招聘引入人才，由于近年来新兴技术的迅猛发展，发行人注重在新技术领域专门人才引入，进一步增加了高级别员工比例。

发行人主营业务是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其中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进一步划分为通用技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咨询与解决方案服务。不同业务类型对应的客户需求不同，对技术人员需求亦有差异。在咨询与解决方案服务中，发行人需要对行业及客户需求有深刻理解、整体规划设计解决方案，通常需要技术专家、资深技术人员的深度参与，较多使用发行人沉淀的技术成果；在数字技术服务中，客户需求集中在新兴技术领域，需要发行人提供掌握新兴技术且具备实践经验的技术人员，同时需要技术人员能够在交付环节贡献技术解决方案，该等工作通常以中高级技术人员为交付主体，配合技术专家、资深技术人

员的整体组织指导；在通用技术服务中，客户需求是按时按质交付，该等工作通常以初中级技术人员为主体完成交付。在数字化运营服务中，通常以初级技术人员为主体完成交付。公司技术人员级别、人数的结构及变动趋势与公司工作量单价的变动趋势相匹配。

2、技术人员离职率及受教育程度对业务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同层级技术人员的离职率及受教育程度情况如下：

年度	职级		离职率	受教育程度		
				本科以上占比	本科占比	本科以下占比
2020 年度	管理及骨干层		19.94%	6.52%	70.00%	23.49%
	普通员工层	高级	23.07%	3.70%	76.66%	19.64%
		中级	30.94%	1.85%	74.47%	23.68%
		初级	39.08%	0.66%	50.76%	48.57%
	小计		30.20%	2.47%	69.67%	27.86%
2019 年度	管理及骨干层		17.41%	7.05%	71.32%	21.63%
	普通员工层	高级	23.09%	4.66%	75.93%	19.41%
		中级	33.33%	2.06%	77.56%	20.38%
		初级	43.37%	0.70%	52.95%	46.35%
	小计		33.13%	2.62%	71.61%	25.76%
2018 年度	管理及骨干层		22.33%	11.91%	70.86%	17.23%
	普通员工层	高级	23.54%	5.88%	75.35%	18.77%
		中级	29.52%	2.26%	78.50%	19.24%
		初级	38.25%	0.65%	49.43%	49.93%
	小计		30.63%	2.72%	71.37%	25.91%

报告期内，发行人全体技术人员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比保持在 70%以上，中级以上技术人员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比保持在约 80%，管理及骨干层技术人员中本科以上学历占比在各层级技术人员中保持领先。总体而言，层级越高的技术人员其整体受教育程度越高。尽管随着人员规模持续扩大，各层级技术人员不同学历占比有所波动，但高学历人员整体呈上升趋势，为业务发展奠定了坚实的人才基础。发行人附加值越高的业务通常对高层级技术人员需求越大，因此技术人员整体受教育程度越高对发行人高附加值业务开展更为有利。

报告期内，发行人技术人员总体离职率保持在 30%左右，处于同行业公司离职率范围内，同行业可比公司离职率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中国软件国际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东软集团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博彦科技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京北方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新致软件	15.76%	25.29%	29.52%
法本信息	34.41%	34.55%	32.81%

注：离职率取自各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

就不同层级技术人员而言，初级技术人员离职率相对较高，该等人员可替代性较强，对业务影响较小。发行人建立了稳定招聘渠道，能够快速做到离职补充。发行人在离职流程启动的同时，会根据客户需求的情形启动招聘流程，及时组织招聘专组，从公司人才资源池或外部人力资源市场迅速筛选人才，以客户需求为基础快速补充提供符合要求的技术人员，以确保离职员工能够妥善交接相应的工作安排，不因员工离职情况而耽误交付时间。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实施过大规模裁员或变相裁员，各层级技术人员均保持稳步增长，发行人营业收入亦保持增长。综上，发行人技术人员离职率稳定，符合行业状况，对业务发展不存在重大影响。

（五）员工学历及其他信息的真实性

1、公司对员工学历及其他信息的筛选、核验情况

公司依据《招聘管理规程》、《集团背景调查制度》、《招聘管理处罚条例》，形成了规范的招聘和录用管理流程。根据相关制度及管理流程，公司在招聘的多个阶段设置了学历及其他信息的筛选和查验工作，具体如下：

（1）简历筛选阶段：招聘人员根据岗位标准筛选简历。

（2）电话及现场面试阶段：公司安排招聘人员及技术面试官与候选人本人面对面确认简历信息及技能信息。

（3）客户面试前：实施人员通过要求候选人提供毕业证的编码，招聘人员将在学信网进行学历信息真实性、准确性的验证。

（4）发放录取通知前：针对关键/高级/管理层岗位候选人，公司通过与专业的背景调查公司合作，对候选人做相应的背景调查。

（5）入职后：通过定期摸排（至少每年一次）的方式，对重点岗位、重点客户员工进行简历信息的验证，尽可能实现全员排查。

2、因员工学历不真实而触发服务费扣减情形的原因

发行人报告期内，存在员工信息与实际不符被罚款或扣减服务费的情况，主要原因为：

（1）学信网在 2001 年之后支持学历信息在线查验，毕业时间为 2001 年之前的部分存量员工只能通过背景调查或学校档案查询进行学历信息查验，可操作性难度大且时间久，导致部分学历不真实的员工没有被及时发现。

（2）公司主要招聘渠道系通过与前程无忧、智联招聘等网站合作导出相关人员的简历信息，该等网站的简历信息主要依赖于求职者本身的诚信，故在简历筛选阶段，除简历信息自身信息存在明显的矛盾和疑义外，招聘人员发现信息真实性存疑的可能性较小。

（3）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存在客户紧急发布需求并要求快速入职的情况下，公司采用抽查方式或事后查验方式对候选人简历信息也会导致未能及时发现候选人提供的信息不真实、不准确的情形。

3、发行人就相关事项的内部控制措施及其有效性

针对上述情形，为避免发行人因此遭受损失的，发行人采取了如下内部控制措施：

（1）公司优化招聘流程系统，设置学历查验，需上传学信网查验报告，完善《招聘管理规程》，实行招聘流程精细化管理，就候选人信息的核验采取多层审核机制（招聘人员初审及复审-企服审核岗终审）。

（2）为保证上述流程及制度的有效执行，公司对上述审核人员实施连带责任制度。就候选人简历信息情况在审核或者录用过程中发现不真实的，公司将对审核责任人按照公司的《招聘管理处罚条例》进行处理。同时，对于候选人本身，公司一经发现其提供虚假简历信息的，公司将根据与其签署的《劳动合同》及《诚信承诺书》之约定辞退该等员工。

（3）公司已将学历及其他信息的核验纳入年度专项审计范畴，每年度成立审计小组进行抽样复查，并对全员进行了学历普查。

综上，发行人虽然存在员工信息与实际不符导致罚款、服务费扣减的情况，但该等情形发生频率较低，且产生的扣减金额占当年度营业收入比例较低，未对发行人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同时，发行人已积极制定相应的内控管理

制度，尽量避免该等情况的发生。

十七、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核查情况

根据 2021 年 2 月 5 日实施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以下简称“《监管指引》”）的要求，对发行人股东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监管指引》第一条：发行人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股东信息，发行人历史沿革中存在股份代持等情形的，应当在提交申请前依法解除，并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形成原因、演变情况、解除过程、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等。

核查情况：

1、发行人已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股东信息

经核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 42 名股东，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刘天文	10,060.2111	27.9450
2	CEL Bravo	4,107.0232	11.4084
3	舟山长通	2,119.9387	5.8887
4	软石智动	2,056.4905	5.7125
5	FNOF Easynet	2,020.9465	5.6137
6	晋汇国际	1,750.2681	4.8619
7	云锋麒泰	1,399.9033	3.8886
8	福州兴睿	1,029.6852	2.8602
9	春华秋实	935.2389	2.5979
10	青岛民和	883.3082	2.4536
11	青岛观岫	882.8560	2.4524
12	红土长城	780.5280	2.1681
13	达晨创投	474.1038	1.3170
14	易方达合臻	467.6190	1.2989
15	华晟领势	467.6190	1.2989

序号	姓名/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6	渤海华盖	467.6190	1.2989
17	领富中国	416.2667	1.1563
18	软石六号	409.0269	1.1362
19	天时仁合	407.7786	1.1327
20	金浦信诚	357.8428	0.9940
21	寅虎四方	353.3231	0.9815
22	Foreign Partners	336.6860	0.9352
23	天数通	333.7603	0.9271
24	深创投	303.4864	0.8430
25	Venturous	297.2306	0.8256
26	奇元义弈	293.3864	0.8150
27	光大财务	290.0151	0.8056
28	华盖创富	289.9618	0.8054
29	赣州旭荣	233.8095	0.6495
30	安旻通煜	231.7501	0.6438
31	光远创富	223.0984	0.6197
32	班诺香港	196.6070	0.5461
33	纳维投资	171.6143	0.4767
34	腾云投资	150.9882	0.4194
35	安鑫二号	139.5585	0.3877
36	紫金文投	114.2949	0.3175
37	江苏服投	114.2949	0.3175
38	高新毅达	114.2949	0.3175
39	寅虎伍号	105.9974	0.2944
40	臻泰大靖	90.5937	0.2516
41	光远通慧	66.9167	0.1859
42	红土创投	54.0583	0.1502
合计		36,000.0000	100.00

经核查，发行人已在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的股本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

2、发行人历史沿革中的股份代持情况

经核查，发行人已在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的股本情况”披露了历史股权代持情况。

经核查，软通动力有限历史上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况，但上述股权代持均已清理或解除。根据对股权代持相关主体的访谈及确认，上述代持的形成及解除均系各方真实的意思表示，不存在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根据发行人各现有股东的确认，发行人不存在其他股权代持情形，各股东均系真实持有发行人股份。

（二）《监管指引》第二条：发行人在提交申报材料时应当出具专项承诺，说明发行人股东是否存在以下情形，并将该承诺对外披露：（一）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二）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三）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

核查情况：

发行人已在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三节 附件”之“二、本次发行相关各方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八）发行人关于股东情况的承诺函”披露了发行人关于股东情况的专项承诺。

发行人已出具专项承诺，确认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发行人股东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三）《监管指引》第三条：发行人提交申请前 12 个月内新增股东的，应当在招股说明书中充分披露新增股东的基本情况、入股原因、入股价格及定价依据，新股东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新股东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新增股东是否存在股份代持情形。上述新增股东应当承诺所持新增股份自取得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核查情况：

发行人提交上市申请前 12 个月内存在新增股东。新增股东系 2020 年 7 月通过受让软通动力有限股权入股发行人的股东（以下简称“新增股东”），为天数

通、紫金文投、江苏服投、高新毅达、云锋麒泰、福州兴睿、青岛观岫、纳维投资、奇元义弈、光远创富、光远通慧、光大财务。

发行人已在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的股本情况”披露了提交申请前 12 个月内新增股东的基本情况、入股原因、入股价格及定价依据、关联关系。

新增股东均已出具《关于所持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的承诺函》，发行人已在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三节 附件”之“二、本次发行相关各方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披露了该等承诺。

综上，发行人已充分披露提交申请前 12 个月内新增股东的基本情况、入股原因、入股价格、定价依据以及新增股东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发行人新增股东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新增股东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新增股东已出具符合《监管指引》要求的股份锁定事项承诺函。

（四）《监管指引》第四条：发行人的自然人股东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的，中介机构应当核查该股东基本情况、入股背景等信息，说明是否存在本指引第一项、第二项的情形。发行人应当说明该自然人股东基本情况。

核查情况：

发行人共有 1 名自然人股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刘天文。

2015 年 10 月 18 日，软通开曼分别与刘天文、CEL Bravo、FNOF Easynet、晋汇国际、软石智动、软石六号、睿团香港、刘天星、CEL Cherish、Foreign Partners、班诺香港、Venturous 签订《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协议》，软通开曼将其所持软通有限出资额以 41.1012 元每 1 美元出资额的价格分别转让给上述各方，定价参考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软通有限的净资产值。2020 年 4 月 30 日，考虑到刘天文、刘天星、软石智动和软石六号仍未实际支付前述股权受让价款且拟不再支付，为使原协议之约定与实际履行情况相匹配，经协商一致，软通开曼分别与刘天文、刘天星、软石智动及软石六号签订《软通动力信息技术

（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股权转让款项将不再支付，软通开曼同意免去刘天文、刘天星、软石智动及软石六号股权转让对价的支付义务。

上述股权转让实际为拆除红筹架构，软通有限各实际最终权益持有人平移至境内持股之目的，软通有限当时各实际最终权益持有人或其指定的投资人作为受让方持有软通有限的股权，因此，刘天文、刘天星、软石智动及软石六号根据《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不再支付股权转让对价具有合理性，不属于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的情形。根据各相关方签订的《关于红筹回归及相关事宜之协议》，各方对于软通开曼免去刘天文、刘天星、软石智动及软石六号的对价支付义务无任何争议、纠纷及潜在纠纷。

经核查，发行人拆除红筹架构时，发行人自然人股东刘天文不再支付股权转让对价具有合理性，不属于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的情形；发行人自然人股东刘天文的历次入股价格均系结合当时实际背景由相关各方协商一致确定，与同次入股发行人的其他投资人股东入股价格相同，具有合理性。刘天文所持股权在历史上存在代持情形，已清理完毕，具体参见本小节关于《监管指引》第一条之回复。

发行人已在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披露了该等自然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综上，发行人的自然人股东入股交易价格不存在明显异常的情形，自然人股东刘天文历史上存在代持情况但已依法解除。

（五）《监管指引》第五条：发行人股东的股权架构为两层以上且为无实际经营业务的公司或有限合伙企业的，如该股东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中介机构应当对该股东层层穿透核查到最终持有人，说明是否存在本指引第一项、第二项的情形。最终持有人为自然人的，发行人应当说明自然人基本情况。

核查情况：

发行人的股东为 1 个自然人、3 个境内有限责任公司、8 个境外有限责任公司和 30 个有限合伙企业。

经核查，发行人拆除红筹架构时，发行人股东软石智动和软石六号不再支付股权转让对价具有合理性，不属于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的情形，具体情况参见

本小节关于《监管指引》第四条之回复；发行人现有股东的历次入股价格均系结合当时实际背景由相关各方协商一致确定，与同次入股发行人的其他投资人股东入股价格相同，具有合理性，不存在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的情形。

综上，发行人的股东入股交易价格不存在明显异常的情形。

（六）《监管指引》第六条：私募投资基金等金融产品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发行人应当披露金融产品纳入监管情况。

核查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计 42 名股东，其中，1 名自然人股东、8 名境外机构投资者和 33 名境内机构股东；发行人已在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的股本情况”之“（十）发行人股东的基金备案情况”披露了该等股东的备案情况。

综上所述，持有发行人股份的私募投资基金均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基金管理办法》和《私募基金备案办法》等规定履行了登记/备案手续；发行人已在本次上市申请材料中如实披露了股东的基金备案情况。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的情况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基本情况

1、主营业务

软通动力是一家拥有深厚行业积累和全面技术实力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主营业务是为通讯设备、互联网服务、金融、高科技与制造等多个行业客户提供端到端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公司业务发展紧跟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变革，在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下，形成了覆盖信息技术服务全生命周期的多层次服务体系。

公司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是根据客户需求，为其提供针对软件、信息系统、电子电路产品等的设计、开发、测试、运维、数据处理等全方位服务。该项服务聚焦数字经济发展、充分赋能客户，形成了以常规技术²⁶为导向的通用技术服务，以新兴技术²⁷为导向的数字技术服务和以数字化转型为导向的咨询与解决方案服务，从而满足了客户从研发到应用各环节的信息技术服务需求。公司的数字化运营服务是多层次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通过数字化技术手段和专业技能帮助客户处理业务运营中的问题、提升运营效率。公司致力于通过自身全面的综合服务能力，充分发挥对数字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为各领域客户在数字经济时代创造价值，成为数字经济使能者。

公司在全球 40 余个城市设有近百个分支机构和超过 20 个全球交付中心，服务超过 1,000 家国内外客户，其中超过 200 家客户为世界 500 强或中国 500 强企业。公司先后获得工信部“中国软件业务收入前百家企业”、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最具影响力软件和信息服务企业”、国际外包专业协会（IAOP）“Global Outsourcing 100list Leader Size Group”等奖项荣誉。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拥有 549 项主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34

²⁶常规技术指技术、工具和方法论经过数代演进，进入了非常成熟的阶段，并且已被市场普遍应用的传统信息技术，如 C、C++、Java、.Net、JS、COBOL、ABAP 等成熟技术。

²⁷新兴技术指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5G、半导体和集成电路、信息安全领域的创新数字技术，它既是信息技术的纵向升级，也是信息技术的横向渗透融合。

项专利，通过了 CMMI 五级、软件服务商交付能力一级、信息系统服务交付能力一级、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能力成熟度二级、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三级（稳健级）、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四级（优秀级）评估，并取得 ISO20000、ISO9001、ISO27001、ISO14001、ISO45001、ISO22301 认证。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突破 100 亿元，已逐步发展成为具有重要影响力和国际竞争力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

2、主要产品及服务和应用场景介绍

软通动力主要为多领域客户提供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具体服务如下：

（1）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是根据客户需求，为其提供针对软件、信息系统、电子电路产品等的设计、开发、测试、运维、数据处理等全方位服务。为满足客户不同业务需要，公司根据自身技术服务能力、客户需求和项目参与深度，将所提供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划分为通用技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咨询与解决方案，从而构建起多层次技术服务体系。

1) 通用技术服务

公司通用技术服务以常规技术为导向，基于成熟的 IT 知识、方法和技能满足客户广泛的信息技术服务需求。该项服务下，客户主要依托公司完善、专业的实施交付体系实现自身业务目标。公司根据客户要求提供计划内指定环节的技术服务，并在客户预算范围内按时按质完成交付工作。

该项服务对公司交付质量及效率、服务体系、人员管理能力要求较高，同时需要公司熟悉客户行业背景、知识框架和运作模式，具备快速响应客户大量信息技术服务需求的能力。目前，公司已建立了科学规范的质量管理体系、领先的交付管理体系和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形成了业内领先的实施交付能力，成为了多个行业龙头企业核心信息技术服务供应商。

2) 数字技术服务

公司数字技术服务以新兴技术为导向，充分发挥自身多年来在云计算、大数

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5G、半导体和集成电路、信息安全领域的技术积累和应用经验，为客户赋能。该项服务下，软通动力以具备一定新兴技术能力的技术人员牵头组成项目团队，参与到客户新兴技术应用开发过程中。项目团队根据客户需求，有针对性的提供技术方案、协助客户实现技术应用，或者独立承担部分技术环节，将公司在新兴技术领域具备的技术服务能力融入其中，实现服务赋能。

该项服务对公司在新兴技术领域的技术水平和创新应用能力有较高要求。软通动力一方面保持在新兴技术领域持续研发，紧跟前沿技术变化革新；另一方面公司凭借多年客户服务，积累了丰富的丰富应用经验，深刻理解客户应用需求，形成了新兴技术实践应用转化能力，可站在客户角度促进技术落地、实现赋能客户。

公司在新兴技术领域的主要服务内容包括：

新兴技术领域	服务内容
云计算	多云管理平台开发
	云原生开发，包括基于云的行业解决方案、产品、服务开发
	云数据库、云存储开发及测试
	国产化服务器测试
	云端数据智能服务，包括数据集成、数据标准化、数据开发、数据质量、数据资产管理、数据分析、数据安全、数据挖掘、智能推荐、智能识别等定制化开发内容
大数据	大数据中台技术开发，包括数据治理、数据资产管理、大数据实时计算、智能文本分析、智能推荐等应用开发
	大数据共享与分析技术开发
物联网 (智能终端)	物联网设备接入相关开发
	智能手机系统的开发设计、调试及维护
	智能终端操作系统定制与优化及应用的设计、开发
	安卓终端的基础 ROM（只读存储器）开发及安全修复测试
	基带通讯开发适配
	智能终端影像开发，包括影像应用开发、视频拍照性能调优、图像处理算法开发集成、影像驱动开发适配、ISP（图像信号处理器）支持等内容
	物联网硬件产品测试、元器件专项测试、智能汽车 VCU（整车控制器）测试、BIOS（基本输入输出系统）测试
人工智能	人工智能网关开发
	AI 开发平台和企业 AI 服务开发
	机器翻译产品开发

新兴技术领域	服务内容
	AI 通用推理平台开发
	AI 基础数据处理平台开发
	AI 芯片架构软件测试、智慧语音语义测试
区块链	区块链底层平台开发
	产品追溯、数字资产管理、金融服务等领域的区块链技术应用开发及测试
5G	5G 芯片产品物理层开发
	5G 服务极限性能测试工具开发
	5G 网络设备管理系统开发
	5G 巡检工具开发测试
半导体和集成电路 （芯片）	芯片媒体软件音视频开发
	无线终端芯片系统测试
	ISP 图像处理芯片算法调测
	芯片短距通信共存系统测试
	终端存储芯片测试
	智能芯片持续集成和自动化测试
信息安全	源码扫描工具开发
	代码安全审计、安全渗透测试
	安全加固、安全测试及运维

3) 咨询与解决方案

公司咨询与解决方案以企业数字化转型为导向，面向客户实际应用需求，将自身对行业数字化转型需求及痛点的深刻认知和解决方案设计开发能力相融合，为行业客户数字化转型提供咨询规划、设计、开发实施、测试运维一体化的整体解决方案，助力企业在数字化转型中优化商业流程、重构用户体验、创新数字化产品和服务。该项服务主要是根据客户实际情况和转型需求，为客户制定转型战略、规划解决方案；或以公司自主研发的可复制、高成熟软件产品、平台或工具为基础进行定制化开发，并提供配套技术服务。客户需要依靠软通动力制定开发计划，构建完整技术实现路径，通过软通动力交付能力进行实施和维护。

该项服务既需要公司具备深厚技术积累和持续不断的研发能力，同时需要公司对客户所处行业及其数字化转型需求有深入了解，将自身技术与客户实际情况相匹配，使得解决方案具有高度适用性。软通动力拥有一批熟悉行业的专家，能

够帮助客户答疑解惑、分析规划，帮助技术团队进行需求分析和设计、对技术人员进行行业知识培训，保障软通动力提供的服务满足客户业务需要。此外，公司已开发超过 100 个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全方位数字化转型升级服务。公司在垂直行业中的代表性解决方案如下：

序号	解决方案名称	实现功能	公司自研核心部分	应用领域
1	全球金融管理服务解决方案	该解决方案针对大型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和结算中心的业务需求，根据行业服务经验，引入金融管理理念，形成了全球化、多行业和多管理模式的信息系统，可满足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和结算中心业务的金融运营管理，完成信贷、票据等资产类与定期、活期等负债类业务的运营管理。同时加强企业的风险管理，推进智能化管控，使之建立更加完备的业务与信息管理平台。	iPaaS 通用技术组件库； 软通动力金融管理服务平台； 运维服务平台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企业集团结算中心
2	企业集团资金管理服务解决方案	针对大、中型企业，构建集团资金管理服务体系，实现多银行账户统一平台管理，适应多行业个性需求，可满足集团总部资金管控模块和分中心资金管控模式，实现企业的运营资金管理、外筹融资管理以及投资管理，通过应收应付数据和行业模型形成资金预测分析和风险分析视图。为大、中型企业资金管理提供数字化资金管理解决方案。	iPaaS 通用技术组件库； 企业集团资金管理服务平台； 集团银企平台； 运维服务平台	大型集团、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企业集团结算中心
3	基于银行全面决策的绩效考核解决方案	该解决方案是以管理会计为核心，以内部资金转移定价为基本工具，综合考虑管理会计利润、成本分摊、风险成本等因素构建的面向现代商业银行战略绩效考核的科学评价体系，它是建立在全行基本业务基础上，利用管理会计和财务会计的综合视角，将业务、业绩信息进行二次分配和归集，实现绩效考核的信息化、自动化，绩效考核系统立足于考核指标、考核对象、考核方案的管理，实现动态、可扩展的战略绩效评价体系。	大数据实时计算工具； 数据中台	银行
4	银行数据资产管理解决方案	该解决方案根据银行具体情况，依托银行数据服务平台对全行数据资产进行整合管理，范围包括元数据管理、主数据管理，实现数据来源分析、数据依赖性分析、数据质量管理、数据标准化等功能。同时，提供对外的数据资产查询功能和查询接口。该方案结合大数据分析和非结构化数据管理能力，伴随用户数据平台的建设和运维，不断扩大数据资产管理范围，结合大数据分析，为客户构筑企业级统一的数据资产管理体系。	数据资产治理平台； 大数据平台	银行

序号	解决方案名称	实现功能	公司自研核心部分	应用领域
5	非车保险核心业务系统解决方案	该解决方案支持非车险承保完整流程，多场景出单，支持全产品，既满足互联网业务场景，也满足线下场景，支持非车理赔保险完整流程，可根据不同场景与产品定义不同的理赔流程，支持全自动、半自动、人工流程，理赔视图一目了然。	互联网保险核心系统	保险
6	健康险核心业务系统解决方案	该解决方案支持健康险承保完整流程，多场景出单，支持各种健康险产品，支持健康险理赔完整流程，可根据不同场景与产品定义不同的理赔流程，支持全自动、半自动、人工流程，同时可支持健康险第三方服务。	互联网健康险核心系统平台； 健康险研发平台	保险
7	软通动力工业互联网应用平台解决方案	软通动力工业互联网应用平台涵盖制造供应链协同服务管理、数字化车间管理平台、生产规划及排程系统、工业设备设施运维管理解决方案等服务内容，能面向核心制造企业提供上下游供应链协同，精益生产管理，助力企业实现协同制造、柔性制造。	工业互联网平台； API 智能分发平台	制造业
8	电力生产监管与在线经营系统解决方案	该解决方案包括数据采集与交换、大数据中心及统一管控类应用三大模块，为电力企业打造统一、规范的数据报送和在线采集的平台支撑能力，构建安全可靠的传输通道，形成统一、规范、标准的数据。在应用层面，基于电力大数据，通过电力行业的业务分析模型，结合大数据平台技术和大数据挖掘，预测发电生产监管的风险、电力资产设备的全寿命和状态检修、火电企业成本曲线、风电企业电量平衡考核等，实现生产监管与在线经营分析，建立跨部门、跨业务、跨板块的高级应用分析。	电力行业企业服务平台； 电力行业数据采集与交换平台； 电力行业三维地理信息系统软件	电力
9	零售业务中台系统解决方案	该解决方案业务上对接收集企业前台各渠道的交易数据、信息、客户行为，通过个性化处理后，指派对应系统执行具体任务，提升了企业内部系统运营的效率。	新零售业务中台化技术； 全渠道展业中台； 用户画像技术	消费品及零售
10	数字物流云平台解决方案	该解决方案为业务运营提供信息发布、订单撮合、运单调度、配载装车、在途跟踪、客户签收、回单处理、财务结算、开票服务的全流程业务处理能力，满足了运营企业的规范化管理和高效率运营的要求。	软通数字物流云平台； 云审批平台	物流
11	地产数字化营销解决方案	该解决方案实现地产营销互联网化和移动化，改变传统的地产营销方式，推动地产营销实现了数字化转型，实现地产客户的拓展、储客、跟进、线上开盘等	地产数字化营销平台； 电子开盘； 用户画像技术；	地产

序号	解决方案名称	实现功能	公司自研核心部分	应用领域
		地产营销业务活动。	企业应用管理平台； 运维服务平台	

公司咨询与解决方案业务中包括少量软件产品直接销售情况。报告期内，该情况对应的销售收入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软件产品直接销售收入	937.70	1,140.89	1,410.76

公司的解决方案是以公司自主研发的可复制、高成熟软件产品、平台或工具为基础进行定制化开发。公司定制化开发的基础具有一定的行业普适性，亦存在少量直接销售软件产品的情况，但多数客户均有特定需求需要进一步定制化开发，该定制化开发结果只适用于相应客户。

如公司全球金融管理服务解决方案，其以软通动力金融管理服务平台为基础，基础功能模块包括客户管理、账户管理、结算管理、信贷管理、计价管理、资金计划、同业管理、投资管理等，但是针对不同客户需求在不同客户实践中有所调整。如在某矿业集团财务公司系统实施中，账户管理模块的“内部账户冻结”功能，根据实际发生业务进行了功能调整，支持实际扣划金额大于账户冻结金额；支持同一账户执行多次冻结操作，并可按账户冻结顺序进行扣款。由于管理模式存在差异，各模块的应用方式也会有所区别，如资金计划模块，在某能源集团财务公司系统实施中，成员单位使用网银系统制定资金计划，财务公司接收后生效并实现资金使用管控。但某钢铁集团财务公司应集团要求，资金计划由集团预算系统统一制定并审批，该财务公司通过接口方式接收资金计划实现资金使用管控。根据客户管理制度不同，系统功能在使用上也会存在差异，如账户管理模块，因管理制度要求某供应链集成服务集团财务公司系统实施中，账户申请与账户确认通过参数配置将两个功能合二为一。信贷管理模块的应用在该供应链集成服务集团财务公司也有所不同，该公司管理制度要求贷后检查频率需每月进行、信贷业务关联的“押品模块”必须每年进行押品估值、一个押品在押品价值范围内可多次质押等。

综上，定制化开发的结果适用于特定客户。但公司通过大量的实践，不断总

结、提炼，沉淀出成熟度较高的软件产品、平台或工具，提高基础功能模块的复用度，加强开发效率。

4）公司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中各细分业务的关系

通用技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及咨询与解决方案组成了公司多层次技术服务体系。通用技术服务通过长期向客户提供高质量、高频率、大规模常规技术服务满足客户广泛的信息技术需求，使得公司进入了相关企业核心信息技术服务供应体系，与多个行业龙头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是公司保持行业优势地位的基石。数字技术服务通过公司在新兴技术领域的技术能力满足客户高层次需求，并在服务客户中积累服务经验，与客户共同成长，在增强客户粘性同时亦保持了公司技术创新活力，是公司持续创新和业务快速增长的推动力。咨询与解决方案是公司技术沉淀和深度服务客户的集中体现，成熟的解决方案使得公司可以拓展多个行业，扩大了公司客户范围，塑造了公司良好品牌声誉，在企业数字化转型大潮下为公司开辟了新的业务增长点。

（2）数字化运营服务

数字化运营服务是公司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数字产业化进程加快，企业将更多运营业务流程及职能岗位外包给有专业能力的供应商，从而提升运营效率。软通动力凭借规模化、专业化和效率管控等优势，以数字化技术手段、专业技能和规范化操作向客户提供高质高效的客服服务、数字内容服务和业务流程服务。

软通动力的数字化运营服务专注于互联网服务行业，该行业客户对规模化客户服务、低成本运营以及安全合规有较高要求，注重供应商的招聘能力、运营质量及人员管理能力。目前，公司已建立了成熟的人力资源、运营管理及安全合规管理体系，拥有完备的资源供给能力、完善的数字运营业务交付能力。

(3) 不同业务类型的案例展示

业务类型		案例说明	业务模式	客户需求及服务内容	订单获取方式	资源需求			交付模式	交付的标的物	核算
						要求使用的技术	投入技术人员的级别分布	是否涉及公司的解决方案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通用技术服务	某公司IT研发外包服务项目	客户向公司提出专业技术人员需求,公司向客户提供资质和技能得到客户方认可的专业人员,并在客户规定的流程、规范、场地中提供技术服务	客户将IT项目的部分工作以IT服务外包方式交由发行人实施,发行人安排技术人员现场提供技术服务	竞标	熟练掌握常用开发语言,熟练运用常用数据库,熟悉常用操作系统,具备扎实的网络基础知识	0.16%的技术专家、资深技术人员; 11.48%的高级技术人员; 63.96%的中级技术人员; 24.40%的初级技术人员	否	在岸	服务报告等文档类交付件;源代码等程序类交付件	按照实际交付的服务工作量和费率进行结算
	数字技术服务	某公司智能终端ROM软件开发项目	围绕智能终端系统的开发需求,公司组建技术团队,完成ROM软件系统开发的需求分析、架构设计、系统设计、编码、测试等交付工作	发行人参与客户智能终端整机系统及客制化功能相关开发(如:基于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的智能识别、智能系统管理、智能画像等)同时参与客户部分下一代智能终端研发的过程,根据客户的要求分阶段为客户开发基于方案商基线版本的ROM软件系统	竞标	围绕智能终端,具备从硬件驱动、操作系统内核、中间件到上层应用的全面技术能力;可将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融入所开发的软件当中	9.52%的技术专家、资深技术人员; 50.79%的高级技术人员; 34.92%的中级技术人员; 4.76%的初级技术人员	否	在岸	所有功能的所有源代码、所有脚本等软件交付物;需求分析说明书、软件设计方案说明书、系统配置参数说明等非软件交付物	按照实际交付的服务工作量和费率进行结算

	咨询与解决方案	某公司库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根据客户实际业务情况,进行用户需求调研,提供业务蓝图规划;根据规划,在公司已有产品的基础上,设计客户司库系统建设方案;在项目方案取得客户认可后组织项目开发;开发完成后上线实施	发行人完成客户司库系统的咨询、系统软件和客户化定制软件开发	竞标	-	5.41%的技术专家、资深技术人员; 14.05%的高级技术人员; 32.43%的中级技术人员; 48.11%的初级技术人员	企业集团资金管理服务平台、集团银企平台等	离岸+在岸	相关咨询文档;程序包、程序源代码、系统配置说明、运维操作手册;测试报告、缺陷报告、验收报告	验收
数字化运营服务		某公司内容标签审核服务项目	客户向公司提出审核人员需求,公司向客户提供资质和技能得到客户方认可的专业人员,并在客户规定的流程和规范提供服务	按要求完成客户委托的标签审核业务	竞标	具备熟练、规范的内容标注能力	0.75%的高级技术人员; 4.66%的中级技术人员; 94.59%的初级技术人员	否	离岸	内容标注	按照实际交付的服务工作量和费率进行结算

如上表所示，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在服务内容上存在根本性差异，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主要承接客户相关信息技术服务需求，包括软件、信息系统、电子电路产品等的设计、开发、测试、运维、数据处理等；数字化运营服务主要承接客户运营服务需求，包括客服服务、数字内容服务和业务流程服务等。

就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而言，其是通过专业技术人员完成服务交付。针对具体项目，由于客户需求不同，服务内容不同，导致发行人需要配备的技术人员、在交付过程中需要的技术能力支持有显著差异，使得发行人在不同项目中参与深度及发挥的作用有所差异，最终发行人所提交的交付成果技术内涵、应用领域显著不同。鉴于此，发行人将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划分为通用技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咨询与解决方案。通用技术服务主要指发行人承接客户常规、成熟的信息技术服务需求，通常以初中级技术人员为交付主体，按照客户规定的流程、范围进行技术交付；数字技术服务主要指发行人承接客户新兴技术领域²⁸的技术服务需求，通常以中高级技术人员为交付主体，配合技术专家、资深技术人员的整体组织指导，其要求相关技术人员具备该领域的技术能力，并能够在交付过程中贡献技术方案；咨询与解决方案主要指发行人承接的客户整体数字化升级改造需求，通常需要技术专家、资深技术人员的深度参与，较多使用发行人沉淀的技术成果，交付物通常具备完整应用功能；此外，围绕解决方案，发行人亦会提供如咨询、运维等配套服务。

在订单获取方式、交付模式方面，发行人主要根据客户要求和具体项目情况而定。

发行人在承接上述业务时，会在项目系统立项并根据合同（订单）中客户的具体要求进行类别划分，在完成合同（订单）约定的工作内容后确认为对应类别项下的收入。不同业务主要的成本均为人员薪酬，各类业务的成本构成明细参见招股说明书之“第八节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经营成果分析”之“（三）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部分。

在核算方式方面，发行人根据与客户签署的合同（订单）并结合操作流程的

²⁸ 发行人新兴技术领域指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5G、半导体和集成电路、信息安全领域。

关键节点确定核算依据。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中，核算依据主要包括工作量和成果验收，在各细分业务类别中均有涉及。数字化运营服务中，核算依据为工作量。

3、主营业务覆盖的主要行业介绍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覆盖通讯设备、互联网服务、金融、高科技与制造四大领域，同时对电力、地产、物流、消费品与零售等其他行业亦有布局，形成了多行业共同驱动的发展模式。

（1）通讯设备行业

软通动力基于强大的项目交付能力，以先进的技术，完善的流程和工具及高质量的服务为支撑，依托全球化开发团队和技术专家优势，丰富的行业经验以及规模化、专业化的交付体系，聚焦 ICT 基础设施，为华为等一批全球知名的通讯设备企业提供软硬件系统设计与开发、系统验证、自动化脚本开发、工具开发、产品与解决方案开发等全方位的信息技术服务。

公司在核心网领域为客户提供无线网络、固定网络、云核心网、电信软件等多种产品研发及技术服务；在 5G 网络方面为客户提供系统研发、网络维护、网管开发、网络安全、核心部件测试等技术服务；在企业网领域为客户提供交换机、路由器、服务器、存储、云数据中心等相关产品研发及技术服务。此外，针对通讯设备企业的终端产品，公司亦具备一系列软硬件研发及技术服务能力。

（2）互联网服务行业

软通动力面向互联网行业客户，提供包括信息系统设计与开发、测试与运行维护、数字化运营等高品质的信息技术服务。公司通过新兴技术的应用实践，致力于 ICT 与互联网企业业务的融合创新，推动互联网企业商业模式转化及运营模式的变革。目前，公司已经成为百度、腾讯、阿里巴巴的核心信息技术服务供应商之一，同时也为字节跳动、新浪、滴滴、美团、小米等知名互联网企业提供多样化的服务。公司在互联网服务行业中建立了较高的品牌声誉。

在电信服务领域，公司为三大电信运营商及电信相关领域企业提供专业的电信行业能力支撑及服务。公司拥有深厚的电信行业经验及专业的技术服务团队，具有灵活的端到端传统 IT 支撑服务能力、增值业务系统开发/测试/运维服务能力、行业解决方案服务能力、终端测试以及外场测试服务能力等。公司能针对客户的

不同需求提供定制化服务，能够全面满足电信运营商及其服务提供商跨地域的解决方案技术及实施交付服务需求。

（3）金融行业

软通动力在金融行业核心及应用系统 IT 服务领域拥有银行、证券、保险、企业金融四大板块，是国内金融信息技术服务重要供应商之一。公司业务依托众多深入合作的客户，建立了以专业能力为驱动，以区域化平台为依托，以资源运营管理为核心的开放式、规范化的运营组织架构，拥有一支兼具雄厚实力与丰富经验的专业团队。公司已经在金融信息化领域形成了较高的品牌声誉。

在银行领域，公司是国内银行业信息化服务领域的重要参与者，在该领域具备强大的现场和离岸服务交付能力，拥有从核心到外围、从交易到分析、从总部到分支机构、从传统业务到新型互联网金融、从桌面系统到移动应用的全方位技术服务能力。客户涵盖全部类型的银行机构，包括六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所有 12 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多个城市商业银行、农村信用合作组织，以及汇丰银行等外资银行。

在保险领域，软通动力拥有超过 10 年的行业服务经验，是国内较早为保险行业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的服务商之一。公司已形成以保险核心业务系统为基础，覆盖渠道、中介、平台工具、大数据及监管等各环节的保险行业解决方案，为中华联合保险、永诚保险、安诚保险等国内多家保险企业提供核心业务系统开发与实施服务，为中国平安、中国人寿、泰康保险等 50 家保险机构提供持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在证券领域，公司为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各类型机构提供连续的系统及应用开发、测试和运行维护支持，服务了包括中泰证券、西南证券、华夏基金等多家机构。

在企业金融领域，公司树立了较高的品牌声誉度。公司基于财资管理领域的专业实践，依托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基于微服务的先进技术架构，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全价值链的企业金融信息化解决方案，包括为客户提供财务公司核心系统、资金管理系统、信托公司核心系统、第三方支付、融资租赁、保理等行业解决方案。公司服务了包括 31 家央企财务公司在内的近百

家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与众多其他企业金融领域知名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

（4）高科技与制造行业

软通动力深耕高科技行业，聚焦行业大客户，深入探索客户商业场景，持续积累优秀行业实践，形成了多元化、全方位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为全球众多知名高科技企业提供专业可信赖的高价值服务，与客户共同成长。公司已经服务了国内外众多高科技领军企业，包括微软、IBM（国际商业机器公司）、联想、惠普等。

公司重视智能终端产业，持续开展智能操作系统产品、技术及解决方案的研发，已经积累了一系列软硬件技术能力，长期服务 VIVO、OPPO 等全球领先智能终端厂商。目前，公司形成了贯穿芯片、元器件、终端、软件、互联网厂商与运营商以及云厂商各个环节的技术服务能力，打造了从硬件驱动、操作系统内核、中间件到上层应用的全面技术体系。公司业务覆盖了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可穿戴设备等各类型智能终端设备。

在制造领域，软通动力紧紧抓住新一代信息技术的突破应用，以端到端数据流为基础，以数字技术作为核心驱动力，以工业互联网为发力点，创新制造业生产方式，加速推动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尤其在汽车制造领域，公司已完成多个成功案例，服务的客户包括神龙、东风等知名汽车制造厂商。

（5）其他

1) 电力行业

在电力行业，软通动力凝聚多年服务国内客户的经验，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信息技术服务，帮助国内电力企业在积极推进集团化运作、集约化发展、精细化管理的同时，提高运作效率。软通动力电力行业解决方案以绿色能源产品为主导，打造新能源企业（风电、光伏）信息一体化服务能力；以节能减排服务为方向，提供火电节能咨询服务、火电节能优化服务，从而实现节能减排和成本控制，满足数字化需求。

2) 地产行业

在地产行业，软通动力充分发挥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物联网等信息

技术在地产企业数字化转型中的支撑作用，持续为地产企业发展与转型提供敏捷、全方位的解决方案及信息化技术服务。目前，公司已形成了覆盖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三大城市群的地产业务布局，服务超过 20 家地产行业的大型集团、中型跨区经营地产主业集团。

3) 物流行业

在物流行业，软通动力基于现代供应链管理思想，对供应链的物流网络、资源、订单、仓库、运输配送、资金等进行整体计划、协调、操作、控制和优化，并通过云计算、大数据等信息技术优化供应链上下游采购、供应和产生运营的各个环节，帮助客户打造具有互联性、共享性、可视化的高效供应协同管理体系，助力传统物流企业实现数字化转型升级。

4) 消费品及零售行业

软通动力深耕消费品及零售行业十余年，依托于卓越技术积累和服务经验，为消费品及零售企业提供从数字化咨询、方案设计、开发实施到维护服务的一站式综合服务。

（二）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型划分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1,218,767.91	93.89	995,342.56	94.08	772,729.43	95.31
通用技术服务	729,540.55	56.20	634,903.44	60.01	553,722.59	68.29
数字技术服务	429,670.35	33.10	320,160.36	30.26	193,383.08	23.85
咨询与解决方案	59,557.01	4.59	40,278.75	3.81	25,623.76	3.16
数字化运营服务	79,284.71	6.11	61,152.70	5.78	35,793.94	4.41
智慧城市业务	-	-	1,480.62	0.14	2,257.39	0.28
合计	1,298,052.62	100.00	1,057,975.88	100.00	810,780.76	100.00

注：报告期内，公司曾从事智慧城市业务。2017 年，公司根据业务特点和自身发展战略，将智慧城市业务分拆。截至 2017 年末，公司已基本完成智慧城市业务的分拆。自 2018 年起，公司专注于现有主营业务，除部分存续智慧城市业务继续执行完毕外，不再与客户签署新的

智慧城市业务合同。

（1）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按发行人所提供的细分服务内容划分

报告期内，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收入按发行人所提供的细分服务内容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咨询	6,124.62	0.50	1,976.07	0.20	412.17	0.05
设计开发	868,280.62	71.24	730,846.47	73.43	582,754.88	75.42
测试	226,084.51	18.55	171,787.18	17.26	127,320.73	16.48
运行维护	111,177.42	9.12	83,492.35	8.39	55,716.80	7.21
数据处理	3,372.64	0.28	3,457.58	0.35	3,290.54	0.43
其他	3,728.12	0.31	3,782.92	0.38	3,234.33	0.42
合计	1,218,767.91	100.00	995,342.56	100.00	772,729.43	100.00

（2）数字化运营服务按发行人所提供的细分服务内容划分

报告期内，数字化运营服务收入按发行人所提供的细分服务内容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客服服务	34,954.68	44.09	31,617.91	51.70	22,802.07	63.70
数字内容服务	37,250.98	46.98	26,223.10	42.88	11,109.16	31.04
业务流程服务	7,079.04	8.93	3,311.69	5.42	1,882.72	5.26
合计	79,284.71	100.00	61,152.70	100.00	35,793.94	100.00

客服服务指承接客户的客服服务需求，通过电话、传真、Web、APP 等多种渠道，解答或处置相关问题；数字内容服务指将文字、图像、音频、视频、数据等信息内容运用数字化技术进行制作、标注、分类、提炼、审核、分析、整理、计算、编辑、加工等相关服务；业务流程服务指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流程外包服务，如财务、人力资源、采购、供应链、业务督导等专业职能和行业业务流程服务。

针对数字化运营服务，发行人采用成本加成的定价方式，具体加成幅度受行业水平、客户质量、服务内容、市场竞争等因素综合影响。

相较于同类厂商，发行人数字化运营业务的主要竞争优势包括：①成熟的人员架构和人才供给。该项业务配备了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及规模化的执行团队，同时发行人构建了完备的招聘体系，能够快速灵活保障人员供给。②专业的技术支撑。发行人打造了包括客服系统、审核系统、精益运营系统在内的数字运营平台，助力人工效率提升，实现“资源+技术”的协同服务力，释放平台化、标准化的服务能力。③高效的运营管理和严格的合规管控。发行人形成了顺畅高效的业务管理流程，制定了完整的员工管理方案和业务能力提升方案，设置了内部法律合规审核机制及数据安全保护机制。

2、按行业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行业划分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行业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通讯设备	726,399.59	55.96	588,529.34	55.63	434,475.38	53.59
互联网服务	210,828.38	16.24	153,917.74	14.55	87,280.34	10.76
金融	183,223.52	14.12	160,280.91	15.15	142,698.73	17.60
高科技与制造	134,347.56	10.35	113,811.55	10.76	112,957.44	13.93
其他	43,253.56	3.33	39,955.72	3.78	31,111.48	3.84
智慧城市业务客户	-	-	1,480.62	0.14	2,257.39	0.28
合计	1,298,052.62	100.00	1,057,975.88	100.00	810,780.76	100.00

（三）主要经营模式

1、服务模式

（1）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通用技术服务模式为公司接受客户委托，针对客户业务特点、技术需求及基础设施环境，配备必要的技术人员，技术人员按照客户开发计划的具体要求进行交付实施。

数字技术服务模式为公司接受客户委托，针对客户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5G、半导体和集成电路、信息安全领域的开发需求组建技术团队，技术团队进行架构设计，并在此基础上完成具体系统设计、编码、

测试等交付工作。

咨询与解决方案的服务模式为根据客户实际业务情况，进行用户需求调研，提供业务蓝图规划；根据规划，设计项目建设方案（包括项目技术方案、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质量方案等）；在项目方案取得客户认可后组织项目开发；开发完成后上线实施（包括软件应用测试、部署上线调试、系统试运行等）；根据客户后续拓展及维护需求提供持续技术服务。

公司的技术人员可采取现场交付模式或离岸交付模式开展服务。现场交付模式指公司的技术人员在客户方工作现场开展工作，能够第一时间掌握客户需求，与客户的沟通较为方便。离岸交付模式指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和自身战略需要，在公司自有场地整合技术资源独立进行交付。

（2）数字化运营服务

数字化运营服务模式为根据客户需求，制定实施方案，并根据方案配置服务人员、进行岗前培训，最终完成规定任务。该项服务以离岸交付模式为主。

2、销售模式

软通动力构建了“销售人员+业务专家（咨询顾问）+技术专家”的团队销售模式。销售活动通常分为开发潜在市场需求、设计方案和确定商务关系三个阶段。具体而言，销售人员通过市场分析客户的反馈，确定潜在的商业机会与目标；业务专家（咨询顾问）通过市场洞察，分析销售线索及客户痛点，与客户相关方进行深入业务交流，主导输出具体的服务方案；技术专家整合公司各业务线，协助进行技术及商务方案编写及后期落地实施的可行性评估。在业务部门或公司相关负责人对服务方案进行审核之后，由销售团队与客户接洽确定商务关系。公司与大客户确定商务关系后，基于长期的合作关系和信任基础，通常会进一步与大客户签订长期合作框架合同。

此外，公司以全国各分公司、各区域办事处等分支机构为载体，开展国内外区域的市场拓展。公司建立了涵盖通讯设备、互联网服务、金融、高科技与制造等多个垂直行业能力体系，实现服务的纵向销售，每个行业均配备了销售人员、业务专家和技术专家等团队，实时跟进客户信息技术服务需求。

3、研发模式

（1）研发机构设置

软通动力成立了创新与研发委员会，包括技术与研发管理部、质量与运营管理部、各事业群研发部等部门，共同承担研发管理及实施工作。各部门分工明确，工作流程清晰，运作高效，为公司技术创新与研发工作持续开展提供了组织及体系保障。

创新与研发委员会负责统筹、协调公司相关部门和各事业群研发部门共同推进研发体系建设、研发能力提升、研发方向和投入评审等工作。提出公司研发规划，确定公司研发项目的重点领域和重点任务，对研发项目进行评审和评估，批复各研发项目的立项申请报告。

技术与研发管理部负责创新与研发委员会决策的技术支撑及决策落地执行，包括研发体系建设、研发方向把控、研发过程的技术管理，参加研发项目的评审及评估，研发成果跟踪、积累等工作。

质量与运营管理部负责研发项目申请、立项等管理流程的具体组织和实施；配合相关部门进行研发项目过程管理，包括立项、预算、评审、验收、过程改进等；研发项目审计、项目阶段报告和绩效考核；技术和研发资产管理，包括配置管理、知识产权、技术交流等。

各事业群研发部是研发项目的承担和实施部门，履行下列主要职责：按照项目主管部门批复的研发资金、研发内容和要求进行研发项目实施；按要求向各级项目管理部门报告项目实施情况，及时报告项目执行中出现的重大事项；接受公司质量保证人员、相关业务部门所进行的评估、审计和检查；项目总体目标达到后，及时按要求进行项目验收。

（2）研发流程

公司采用以客户为中心、市场及前沿技术为导向、独立自主的研发模式，主要包括以下 6 个阶段：

1) 调研及规划阶段

技术人员依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及客户需求，通过多轮调研、讨论，输出研发

内容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2) 申报及审核阶段

各事业群确定研发方向和项目后，由研发项目的承担部门根据公司要求，编制《研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并组织包括研发负责人、技术及业务相关领域专家的评审小组评审。各事业群对《研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创新与研发委员会和项目管理办公室进行审核通过后方能申请立项。

3) 立项阶段

通过审核的研发项目立项申请需要提交《研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研发任务合同书》，依据立项流程逐级审批，并在项目管理系统中进行资源配置，设置进度计划、成本计划、考核基线等工作，明确知识产权申请目标及计划。

4) 研发实施阶段

项目承担部门依据《研发任务合同书》的计划及目标执行研发任务，执行过程中对成本、进度进行管理，以项目为单位进行管理。公司质量与运营管理部、公司技术与研发部履行管理职责，组织研发项目阶段里程碑月度汇报会议，对项目成本、阶段成果、风险、问题进行跟踪、管理。项目承担部门根据知识产权申请计划配合知识产权的申请工作。

5) 项目验收与结项阶段

研发项目实施达到项目总体目标后，项目承担部门按公司的验收流程做好项目验收准备工作，并按照《研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研发任务合同书》中的要求组织验收工作。项目验收完成后，项目经理准备《研发项目验收报告》，将项目所有相关资产提交公司质量与运营管理部入库。

6) 市场推广阶段

可应用于解决方案的研发成果通过验收后，销售与售前人员依据研发成果制作解决方案白皮书及相应介绍材料，面向客户及市场介绍、推广。形成典型案例后，在已有案例基础上再做进一步的推广、合作。

4、采购模式

软通动力已经建立了行之有效的《采购管理制度》和《供应商管理制度》，

基于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质量进行定期评价和绩效管理，建立了符合规定要求的稳定的采购渠道，支持公司的业务发展。

公司主要通过比价模式、竞争性谈判、签订框架协议、招标四种方式进行选择供应商，具体如下：

（1）比价模式

软通动力将需求物料或是服务的名称、规格、品牌、商务条款等信息告知供应商，向至少三家以上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发送询价邮件并附带统一的询价单，候选供应商回复统一的报价单，通过比对价格和商务条款择优选定供应商。

（2）竞争性谈判模式

软通动力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参加谈判，并向其提供谈判文件的一种采购方式。主要流程为成立谈判小组、制定谈判文件、确定邀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谈判、确定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谈判中允许供应商至少两至三轮报价，以最后报价作为评定成交供应商的价格评定标准。

（3）招标模式

软通动力对于可预见进行大规模采购的品类，通过招标的方式对潜在供应商进行选拔，基于技术标和商务标的投标情况，按照最终结果选定入围供应商。

（4）框架协议模式

软通动力与合作良好的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确定基本服务内容和合同条款，后续发生的采购需求在整体框架下签订具体的采购订单。

5、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及未来变化情况

（1）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目前经营模式与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客户特性、定制化需求相适应。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主要有客户需求情况、行业竞争状况、技术研发水平、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服务能力、内部运营管理水平等。

（2）目前经营模式及影响因素在未来的变化趋势

公司现有经营模式已经历市场检验并获得了客户认可，经营模式及关键影响因素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未来短期内亦不会产生重大改变。

在可预见的未来期间内，公司所属行业作为国家鼓励行业，将继续获得政策鼓励与产业环境支持。公司将在现有模式基础上，加强研发投入与科技创新，不断根据行业变化和客户需求提高自身服务能力。

（四）发行人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以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为核心开展业务。报告期前及报告期初，公司曾从事智慧城市业务。2017 年，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发展战略，为了推动持续创新、引入外部融资改善治理结构以及满足各类业务持续发展的资质要求，对智慧城市业务进行了分拆。公司所从事的智慧城市业务在 2018 年度-2019 年度分别实现收入 2,257.39 万元及 1,480.62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28%及 0.14%。自 2020 年起，公司不再发生智慧城市业务收入。前述分拆业务规模较小，对公司财务指标与业务发展影响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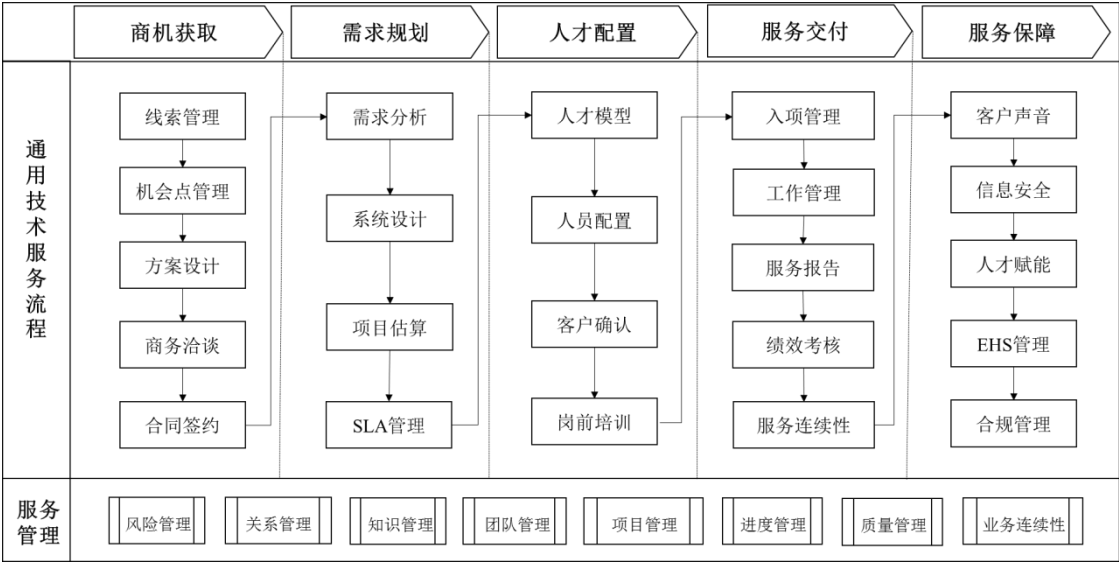
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主要产品及服务的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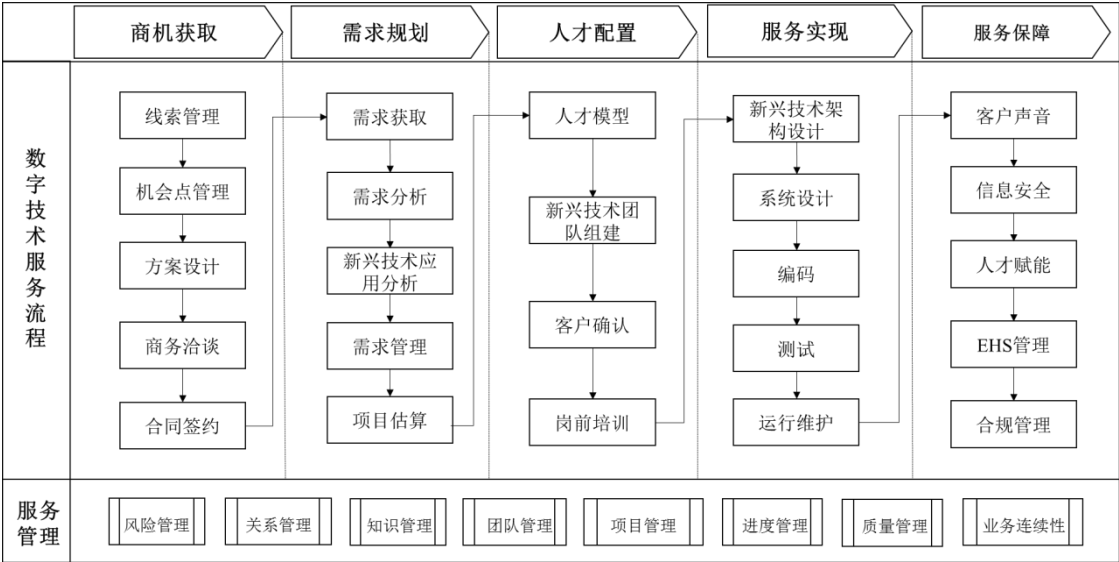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要服务为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其服务流程图如下：

1、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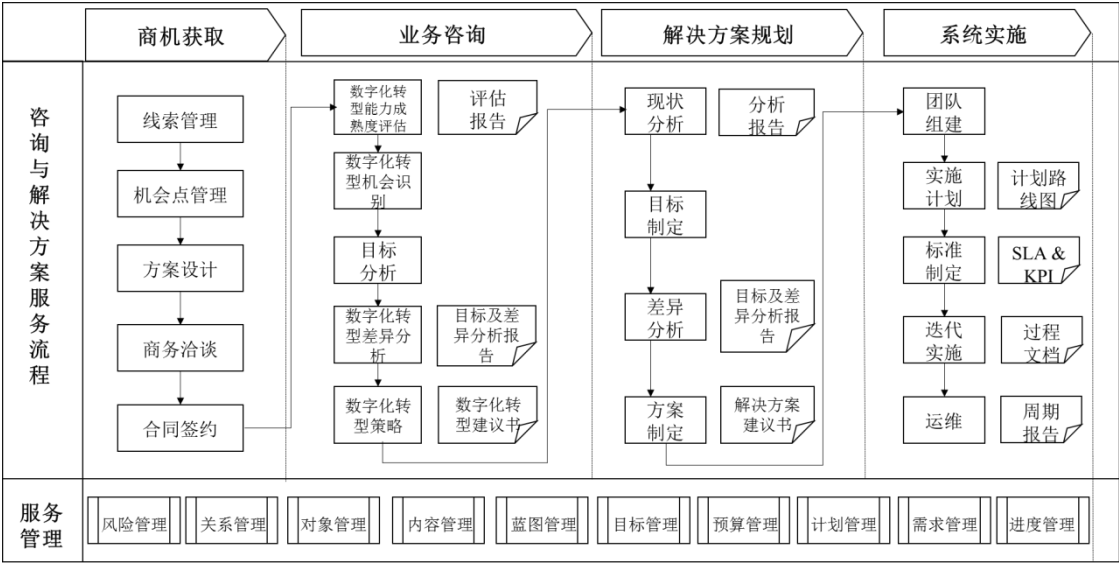
（1）通用技术服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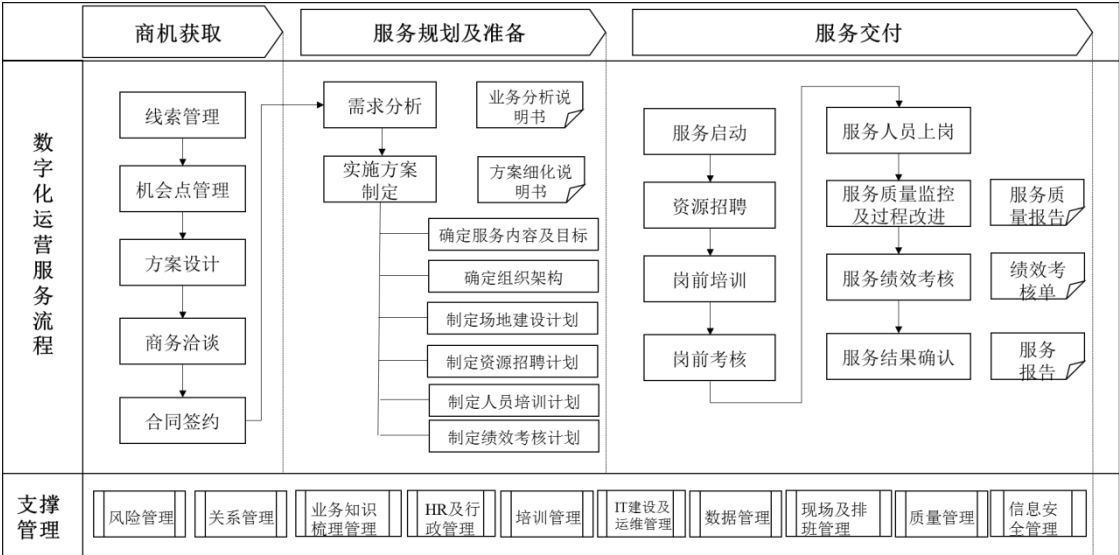
(2) 数字技术服务流程图



(3) 咨询与解决方案服务流程图



2、数字化运营服务流程图



（六）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公司在服务提供的过程中没有造成环境污染，不涉及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产生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所管制的废水、废气、噪声、危险固体废弃物等环境污染物，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有违反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处罚记录。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其竞争状况

（一）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公司是一家拥有深厚行业积累和全面技术实力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按

照公司所提供的服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指“对信息传输、信息制作、信息提供和信息接收过程中产生的技术问题或技术需求所提供的服务”。

（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和自律组织

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主要职能为：研究拟定国家信息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拟定本行业的法律、法规，发布行政规章；组织制订本行业的技术政策、技术体制和技术标准等。

行业自律组织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及各地方协会、各领域分会。中国软件行业协会是由从事软件研究开发、出版、销售、培训，从事信息化系统研究开发，开展信息服务，以及为软件产业提供咨询、市场调研、投融资服务和其他中介服务等的企事业单位与个人自愿结合组成，经国家民政部注册登记。其主要职能为：受主管部门委托对各地软件企业认定机构的认定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并负责软件产业的市场研究、信息交流、咨询评估、行业自律、政策研究等方面的工作。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1）法律法规

序号	名称	发布单位	实施时间
1	《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2013修订）》	国务院	2013/03/01
2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	国家版权局	2002/02/20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91/06/01
4	《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改委、工信部	2020/12/11

（2）产业政策

序号	名称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1	《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的通知》（国发	2008年	提出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提出运用财政、金融、投资、政府采购政策和产业、能源、环境保护政策，引导和支持市场主体创造和运用知识产

序号	名称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2008]18 号)		权。将扶持信息产业核心技术专利、计算机软件版权等相关产业发展作为专项任务。提出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加强知识产权创造和转化运用等方面的战略。
2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 年	强调以应用带发展，大力推动业务创新和服务模式创新，强化信息技术在经济社会各领域的运用；并提出要加强政策扶持，加大鼓励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政策实施力度。
3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 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 号）	2010 年	将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列为战略新兴产业之一，着力发展高端软件等核心基础产业。
4	《国务院关于印 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	2011 年	在财税、投融资、研发开发、进出口、人才、知识产权、市场和落实措施等方面为我国软件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政策扶持和保障。
5	《国务院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	2013 年	确定信息消费为拉动内需的关键消费需求，加快信息基础设施演进升级，增强信息产品供给能力，提升公共服务信息化水平，加强信息消费环境建设，完善支持政策。
6	《国务院关于促进服务外包产业加快发展的意见》	2014 年	坚持改革创新，面向全球市场，加快发展高技术、高附加值服务的外包产业；拓展行业领域，大力发展软件和信息技术、研发、互联网、能源等领域的服务外包，推动产业链向前端延伸。
7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指导意见》	2014 年	发展涉及网络新应用的信息技术服务，积极运用云计算、物联网等信息技术，推动制造业的智能化、柔性化和服务化，促进定制生产等模式创新发展。加快面向工业重点行业的知识库建设，创新面向专业领域的信息服务方式，提升服务能力。加强相关软件研发，提高信息技术咨询设计、集成实施、运行维护、测试评估和信息安全服务水平，面向工业行业应用提供系统解决方案，促进工业生 产业务流程再造和优化。推动工业企业与软件提供商、信息服务提供商联合提升企业生产经营管理全过程的数字化水平。支持工业企业所属信息服务机构面向行业和社会提供专业化服务。
8	《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	2015 年	推动互联网与制造业融合，提升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加强产业链协作，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协同制造新模式。在重点领域推进智能制造、大规模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制造和服务型制造，打造一批网络化协同制造公共服务平台，加快形成制造业网络化产业生态体系。
9	《“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	2016 年	到 2020 年，“数字中国”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信息化发展水平大幅跃升，信息化能力跻身国际前列，具有国际竞争力、安全可控的信息产业生态体系基本建立。

序号	名称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10	《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	2016 年	加快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把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绿色化作为提升产业竞争力的技术基点，推进各领域新兴技术跨界创新，构建结构合理、先进管用、开放兼容、自主可控、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产业技术体系，以技术的群体性突破支撑引领新兴产业集群发展，推进产业质量升级。
1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	2016 年	到 2020 年，产业规模进一步扩大，技术创新体系更加完备，产业有效供给能力大幅提升，融合支撑效益进一步突显，培育壮大一批国际影响力大、竞争力强的龙头企业，基本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体系。
12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	2016 年	发展核心工业软硬件。突破虚拟仿真、人机交互、系统自治等关键共性技术发展瓶颈，夯实核心驱动控制软件、实时数据库、嵌入式系统等产业基础。提升计算机辅助设计与仿真、制造执行系统、企业资源计划、供应链管理、客户关系管理、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等系统软件的研发和产业化能力，加强软件定义和支撑制造业的基础性作用。支持信息物理系统（CPS）关键技术、网络、平台、应用环境的兼容适配、互联互通和互操作测试验证，推动工业软硬件与工业大数据平台、工业互联网、工业信息安全系统和智能装备的集成应用。
13	《国际服务外包产业发展“十三五”规划》	2017 年	到 2020 年，我国企业承接离岸服务外包合同执行金额超 1,000 亿美元，年均增长 10%以上。产业结构更加优化、数字化、智能化的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服务外包比重明显提升。
14	《国务院关于深化“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发展工业互联网的指导意见》	2017 年	到 2025 年，基本形成具备国际竞争力的基础设施和产业体系。覆盖各地区、各行业的工业互联网网络基础设施基本建成。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体系不断健全并规模化推广。形成 3-5 个达到国际水准的工业互联网平台。产业体系较为健全，掌握关键核心技术，供给能力显著增强，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龙头企业。基本建立起较为完备可靠的工业互联网安全保障体系。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大规模推广应用，推动两化融合迈上新台阶。
15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进一步推进中小企业信息化的指导意见》	2017 年	鼓励和支持中小企业充分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信息技术，获得以租代建、支持核心业务发展、覆盖企业经营管理链条的便捷信息化服务，降低信息化应用的成本和门槛。进一步推广经营管理信息化软件（ERP/OA/CRM 等）的应用，并逐步向商业智能转变，全面优化业务流程，推动关键环节的整合与创新，提高经营效率和管理水平。普及推广两化融合管理体系，推进内外部管理信息的互通与共享，降低成本，优化流程，提升中小企业经营管理信息系统的集成程度，提高管理水平和经营效率。

序号	名称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16	《推动企业上云实施指南（2018-2020年）》（工信部信软[2018]135号）	2018年	到2020年，力争实现企业上云环境进一步优化，行业企业上云意识和积极性明显提高，上云比例和应用深度显著提升，云计算在企业生产、经营、管理中的应用广泛普及，全国新增上云企业100万家，形成典型标杆应用案例100个以上，形成一批有影响力、带动力的云平台和企业上云体验中心。
17	《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工信部联信软[2018]140号）	2018年	到2020年，信息消费规模达到6万亿元，年均增长11%以上。信息技术在消费领域的带动作用显著增强，拉动相关领域产出达到15万亿元。
18	《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	2020年	从财税、投融资、研发、进出口、人才、知识产权、市场应用、国际合作等八方面，给予集成电路和软件产业40条支持政策。

整体而言，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监管体制、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更新出台情况均有利于发行人的经营发展，对发行人技术研发具有指导作用，或对发行人下游市场需求具有正向推动作用。

（三）所属行业发展概况

1、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背景

（1）世界各国积极布局，产业发展各具特色

新技术革命将重塑全球产业分工格局。当前，新一轮技术革命加速推进产业革命，生产方式智能化、产业组织平台化、技术创新开放化特征愈加突出。世界主要国家都将发展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作为构筑竞争新优势的战略支点，抢抓发展主导权。美国、日本、欧盟等软件强国在软件产品研发和基础技术研究方面处于领先地位，中国、印度等后发国家利用人力资源优势，在应用技术开发方面形成了独具特色的产业优势。此外，我国在互联网快速发展基础上，快速应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5G、信息安全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领域取得了长足发展。

（2）国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在政策推动下持续发展

自《国务院关于印发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

发[2000]18号）、《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印发以来，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快速发展，有力支撑了国家信息化建设，促进了国民经济和社会持续健康发展。2019年，国家发改委修订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将软件开发生产、数字化系统（软件）开发及应用列为鼓励类产业。2020年，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号），继续在税收、财政、金融等8个方面予以政策优惠。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作为推动我国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关键力量之一，在政策推动下将表现出了持续良好的发展态势。

（3）国内数字经济正形成加速发展赛道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强调坚持创新的核心地位，把科技自立自强作为国家发展的“战略支撑”，加快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议指出发展数字经济，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可以预期，十四五将会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进一步发展的重要机遇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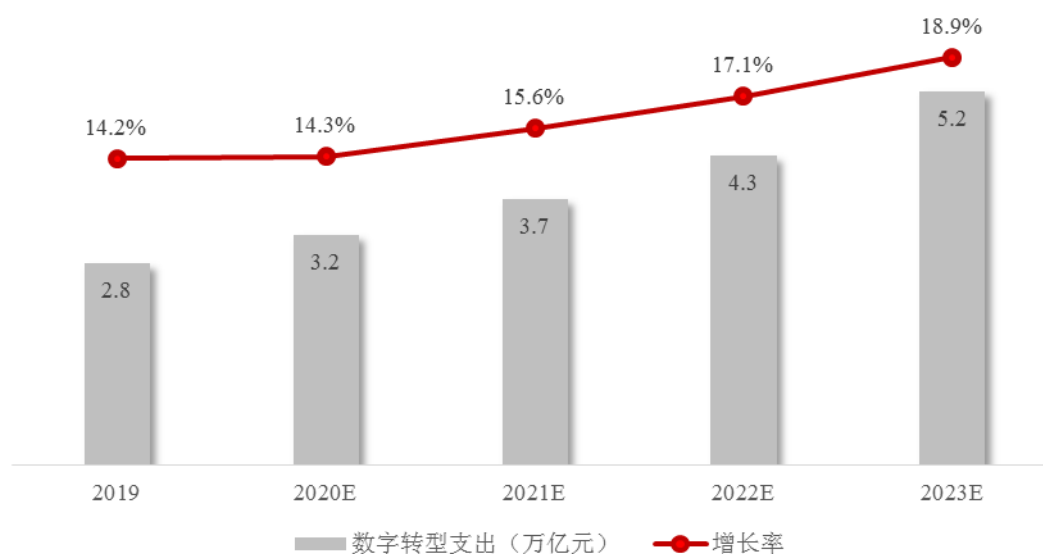
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5G、信息安全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突破应用，推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向更广阔领域加速发展。一方面产业数字化，新一代信息技术日益成熟极大拓展了下游市场中的应用场景，使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能够触及更多行业和更深层次，支撑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另一方面数字产业化，新一代信息技术演进促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自身的变革，形成新产品（服务）、新业态和新模式。总体而言，我国数字经济已形成持续增长态势，全新发展赛道正加速形成，具体而言：

1) 国内产业数字化转型需求快速释放

随着中国经济发展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以数字经济为代表的新经济成为新动能，针对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政策不断深入推进，传统行业转型升级需求日益增长，企业数字化趋势逐步显现。金融、制造等行业正积极倡导和实践数字化

转型策略,通过新技术应用实现人、设备、产品等产业所有相关要素的相互识别、联通、有效交流,积极构建数字化条件下的竞争新优势。在这一过程中,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呈现加速创新、加快迭代、群体突破的新格局和数据驱动、平台支撑、服务增值、智能主导的重要特征。随着数字化成为企业发展的主旋律,中国数字转型支出将逐步增大,根据赛迪顾问预测,2020 年相关支出将达到约 3.2 万亿元,较 2019 年增长 14.3%。

图 6-1 2019-2023 年中国数字转型支出规模及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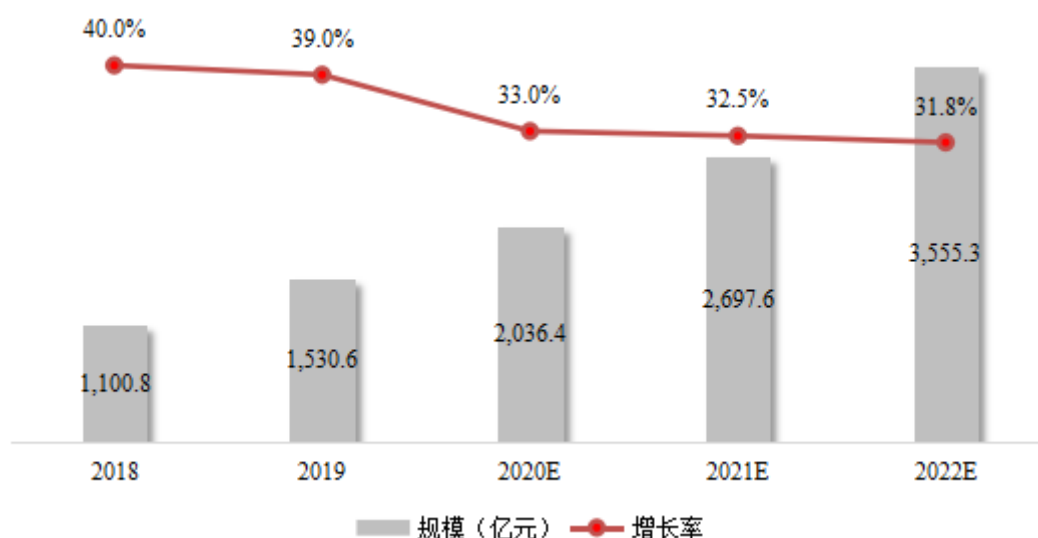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数字转型愿景 2019》

2) 国内数字产业化加速发展

中国云计算市场处于高速发展阶段,企业业务逐步向云端迁移,云业务发展将呈现高速增长态势。2019 年,中国云计算市场整体规模达到 1,530.6 亿元,同比增长 3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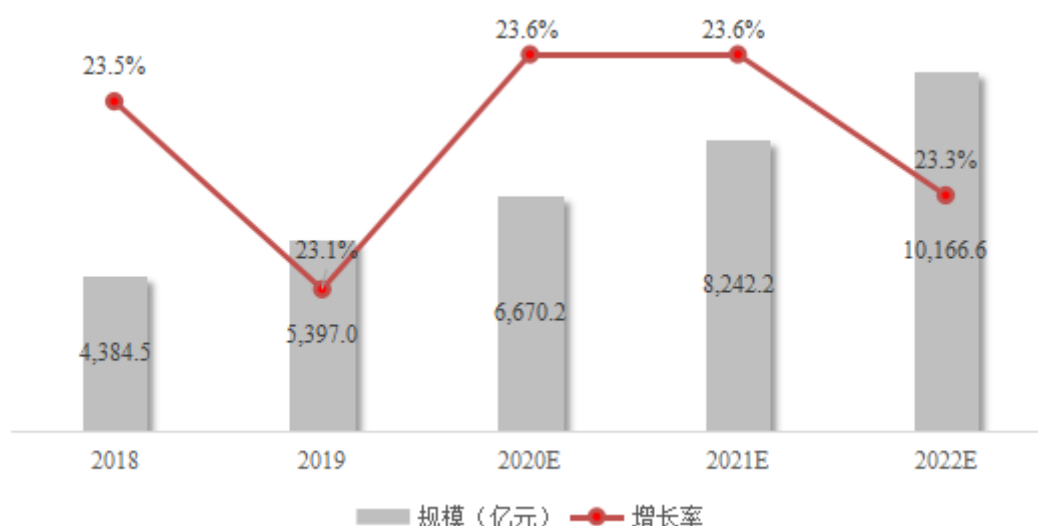
图 6-2 2018-2022 年中国云计算市场规模及预测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2019-2020 年中国云计算市场研究年度报告》

中国大数据产业发展受宏观政策环境、技术进步与升级、数字应用普及渗透等众多利好因素的影响，2019 年整体规模达到 5,397 亿元，持续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激发经济增长活力，助力数字经济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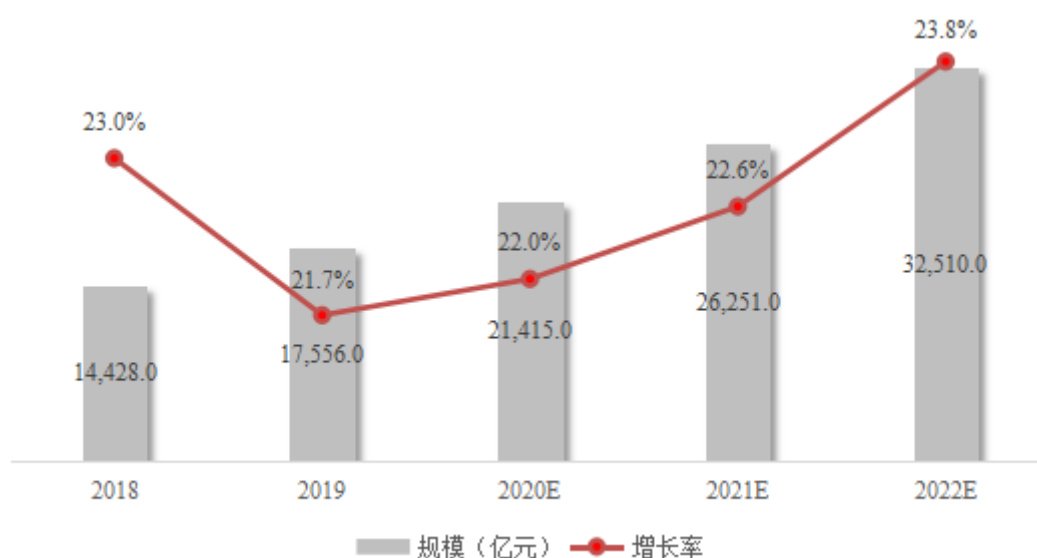
图 6-3 2018-2022 年中国大数据产业规模及预测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2020 年中国大数据产业发展研究报告》

物联网作为信息通信技术的典型代表，在中国范围内呈现加速发展态势，可穿戴设备、智能家电、自动驾驶汽车、智能机器人等设备与应用的发展促使数以百亿计新设备将接入网络，万物互联时代正在加速来临。中国的物联网技术应用市场巨大，2019 年中国物联网市场再次增长超过 20%，整体规模达到 17,556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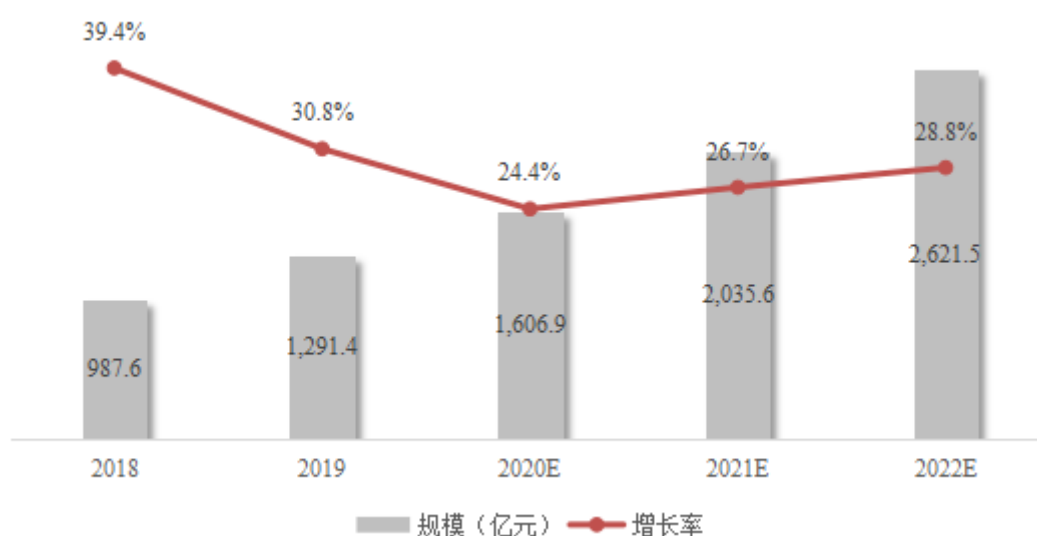
图 6-4 2018-2022 年中国物联网市场规模及预测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2019-2020 年中国物联网市场研究年度报告》

中国人工智能产业进入高速建设阶段，规模呈现快速增长态势，产业焦点从技术驱动转向多元化场景应用和行业深度融合。2019 年，中国人工智能产业进一步应用部署，纵向场景深化与横向应用探索推动中国人工智能产业规模攀升至 1,291.4 亿元，同比增长 30.8%。

图 6-5 2018-2022 年中国人工智能产业规模及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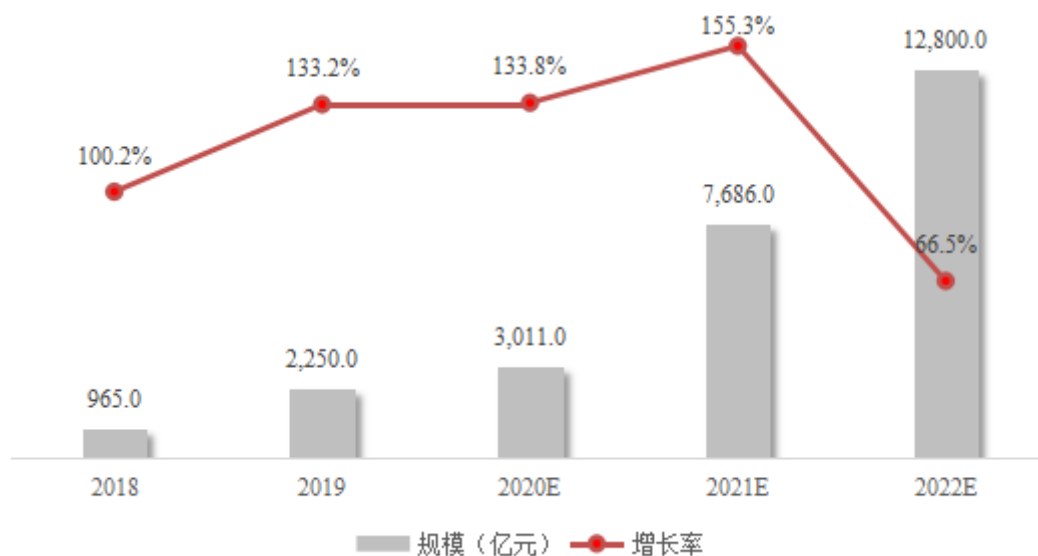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2019-2020 年中国人工智能产业发展研究年度报告》

2019 年，中国 5G 组网模式确定，5G 商用牌照向运营商发放，试点工作转入商用准备。在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深化背景下，中国 5G 网络建设迎来新一

轮高潮。2019 年，中国 5G 通信产业规模达到 2,250 亿元，同比增长 133.2%，产业规模迎来爆发式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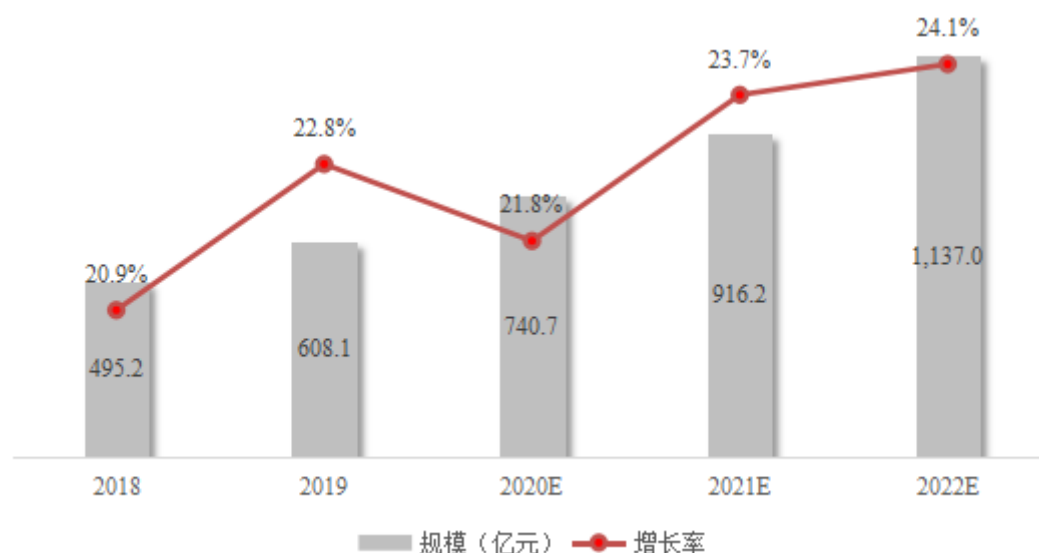
图 6-6 2018-2022 年中国 5G 通信产业规模及预测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2019-2020 年中国 5G 通信产业发展研究年度报告》

2019 年，网络安全政策法规持续完善优化，“等级保护 2.0”出台并开始实施，网络安全市场规范性逐步提升，客户在网络安全产品和服务上的投入稳步增长，云安全、威胁情报等新兴安全产品和服务逐步落地，自适应安全、情境化智能安全等新的安全防护理念接连出现，为我国网络安全技术发展不断注入创新活力。2019 年，随着国家在网络安全政策上支持加大、用户需求扩大，网络安全市场保持快速增长，规模达到 608.1 亿元。

图 6-7 2018-2022 年中国网络信息安全市场规模及预测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2019-2020 年中国网络信息安全市场研究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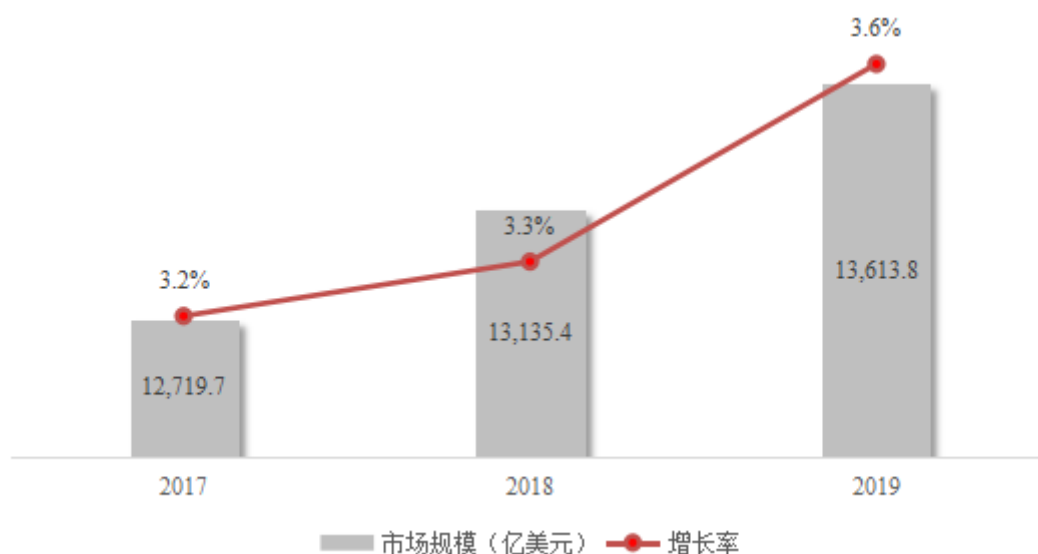
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现状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由软件产品和信息技术服务两大细分市场组成。软件产品包括平台软件产品、应用软件产品和信息安全产品。信息技术服务包括信息技术咨询与培训、服务外包、信息技术支持与维护、信息技术系统集成等。近年来，随着技术进步带来的模式创新，软件产品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边界逐步模糊，软件产品呈现出服务化发展趋势。总体而言，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发展现状如下：

（1）全球市场呈现稳步增长态势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5G、信息安全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深入发展，以及数字化业务与数字化业务生态系统向前迈进，IT 已经不仅是支持企业机构在其基础上运行业务的平台，更成为推动业务发展的强劲引擎。2019 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全球市场规模达 13,613.8 亿美元，同比增长 3.6%。其中，各国政府、企业对信息技术服务的需求持续稳定增长，服务规模达 9,697.5 亿美元，同比增长 3.3%。2019 年，全球软件产品市场也保持了稳定的业绩增长，融合众多新技术的软件产品销量增长迅猛，市场规模稳中有升达 3,916.3 亿美元，同比增长 4.5%。

图 6-8 2017-2019 年全球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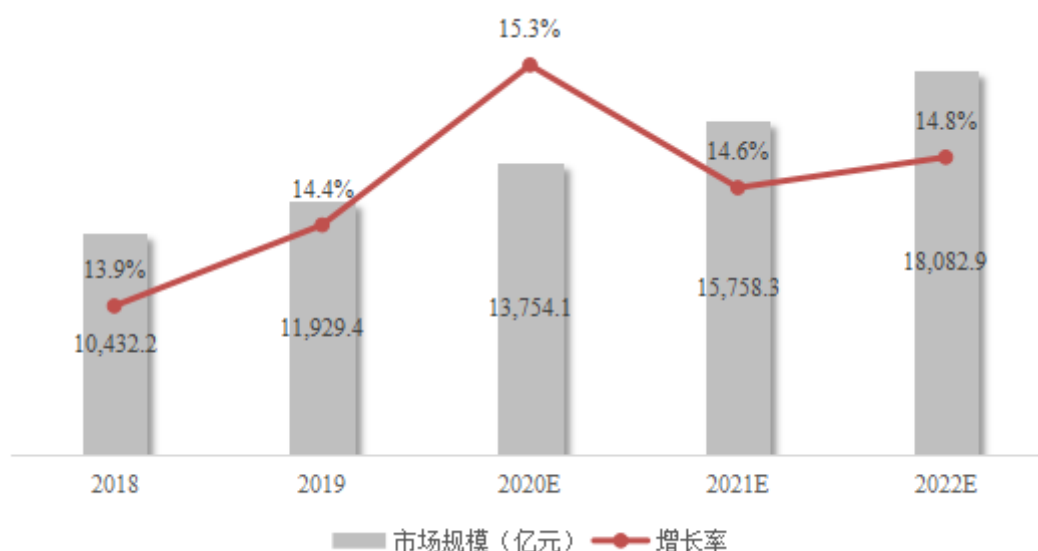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2019-2020 年中国软件市场研究年度报告》《2019-2020 年中国 IT 服务市场研究年度报告》

（2）国内总体市场规模保持稳定增长

2019 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呈现平稳向好发展态势，收入和利润均保持较快增长，从业人数稳步增加。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规模以上企业超 4 万家，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规模达到 11,929.4 亿元，同比增长 14.4%。

图 6-9 2018-2022 年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规模及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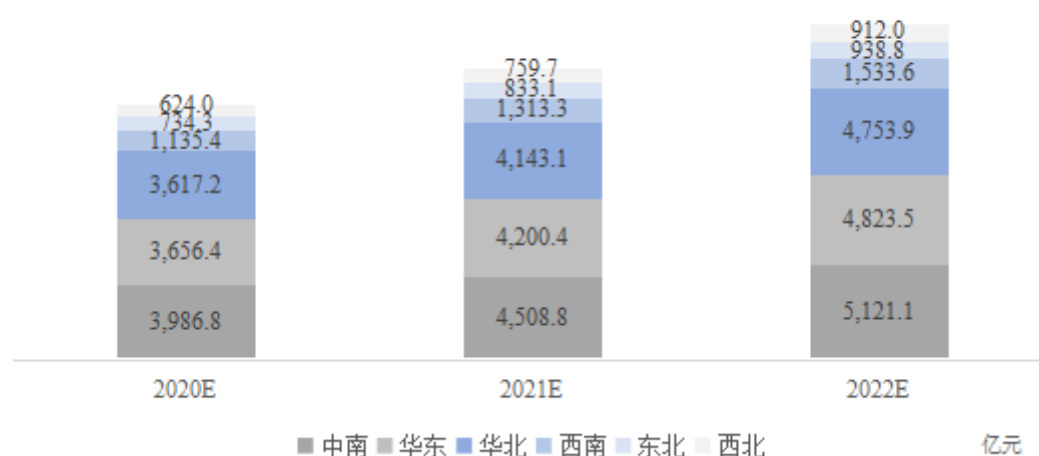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2019-2020 年中国软件市场研究年度报告》《2019-2020 年中国 IT 服务市场研究年度报告》

（3）国内市场中东南沿海基础较好，西部地区增速较快

2019 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各区域市场保持稳步增长。中南、华东和华北三个地区经济发达，用户数量多，数字化进程快，市场规模在全国排名前三。西部地区虽然整体规模占比较低，但西北和西南地区近年来 IT 需求旺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迅速，市场规模增幅显著。未来三年，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区域市场结构总体格局不会发生重大变化，中南、华东及华北地区仍然占据市场较大份额。预计到 2022 年，三个地区市场规模将分别达到 5,121.1 亿元、4,823.5 亿元和 4,753.9 亿元。同时，西北和西南地区市场规模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

图 6-10 2020-2022 年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区域结构预测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2019-2020 年中国软件市场研究年度报告》《2019-2020 年中国 IT 服务市场研究年度报告》

（4）细分市场中信息技术服务规模占比超过 60%，并保持持续增长

2019 年，信息技术服务规模占比已超过总体市场的 60%，达 7,628.4 亿元，主要得益于数字化进程加快，信息技术服务作为转型驱动的引导力量发挥了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其中，信息技术支持与维护、服务外包合计占信息技术服务市场的比例将近 70%。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进一步突破和更加广泛应用，信息技术服务预计将保持持续增长，以信息技术支持与维护和服务外包为核心的细分领域将成为增长主力。

图 6-11 2019 年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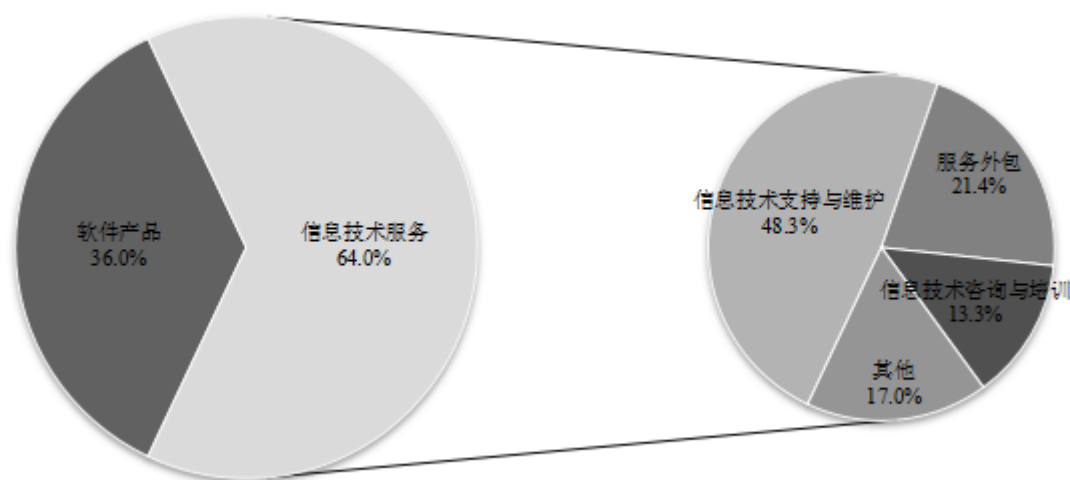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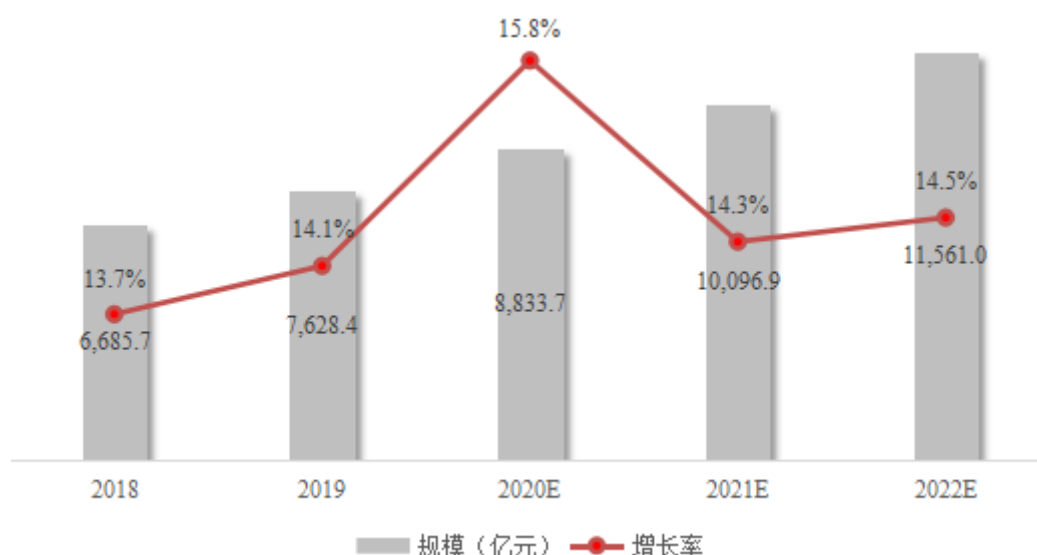


图 6-12 2018-2022 年中国信息技术服务市场规模及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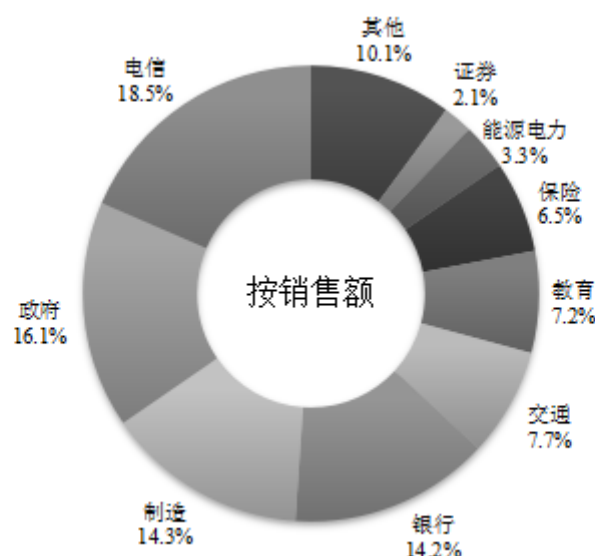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2019-2020 年中国软件市场研究年度报告》《2019-2020 年中国 IT 服务市场研究年度报告》

（5）国内垂直行业信息技术服务需求快速增长

随着我国经济快速发展，电信、制造、银行等行业发展迅猛，相应数字化投入保持高速增长，已经成为了国内信息技术服务主要需求领域。2019 年，电信、制造、银行行业的信息技术服务市场规模分别达到 1,411.3 亿元、1,090.9 亿元和 1,083.2 亿元，分别占市场的 18.5%、14.3%和 14.2%。此外，教育、证券、保险和交通行业信息技术服市场规模增幅较大，分别较上年增长 37.4%、29.5%、21.4%

和 19.3%。

图 6-13 2019 年中国信息技术服务市场行业结构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2019-2020 年中国 IT 服务市场研究年度报告》

3、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趋势

（1）“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的大背景

2020 年 5 月 14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首次提出“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数字经济将成为我国经济双循环发展格局的重要抓手，能够支撑打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个环节，支持关键产业链及其核心环节和链主企业的布局和发展，国内国际互联互通，良性互动，有利于推动传统产业升级，助力新兴产业发展。因此，数字化将成为支撑整个社会经济运转的重要方式，建设和投入将会越来越大，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也将迎来最大的窗口期。

（2）数字产业化持续引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

数字经济发展正成为世界经济复苏和可持续发展的重要驱动力。新冠肺炎疫情拉开传统的社交距离，但数字经济迅速发展将拉近数字服务与各行业企业和消费者的距离。可以预期，未来全球数字经济规模将大幅增加，云服务、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等数字服务将加速发展。以 5G 为代表的新的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建设，将在全国乃至全球加速布局和不断加大投资。数字产业化趋势将进一步深化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变革，加速高端制造业和实体经济的服务

化趋势，推进信息技术服务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新产业链的形成。

（3）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加快向垂直行业渗透，企业数字化转型进程加快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模式的演进与转变，以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为背景，大量垂直行业将会重新寻找自身的创新驱动动力，数字化转型需求将迎来爆发式增长。国家各部委也积极推进数字化转型，如工信部发布《工业互联网平台白皮书（2019年）》，农业农村部印发《数字农业农村发展规划（2019—2025年）》，交通运输部印发《数字交通发展规划纲要》等。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厂商凭借对新兴技术的把握、理解及服务经验，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具体场景应用进行研发和实施，能够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推动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以及服务型制造发展，加快企业数字化转型进程。

（4）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蓬勃发展

2020年，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全面推广，未来三到五年，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将迎来黄金发展期。我国国产基础软硬件从“不可用”发展为“可用”，并正在向“好用”演变，逐步打破国外“卡脖子”垄断。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作为“新基建”的重要内容，核心软硬件及服务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方向转型，将会加速实现产业化、规模化应用，将成为拉动经济发展的重要抓手之一，深入到国民经济各个领域。

（5）信息技术服务赋能客户，逐步形成合作伙伴生态

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日益普及，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通过新技术应用，升级原有服务内容，提升服务能力，与客户合作将不局限于成本控制，而是共同创造新价值，形成伙伴式的合作模式。特别是信息技术外包服务，将在行业整体技术水平提高中逐步提高服务附加值，在用户追求更完善的产品和服务、市场竞争更加激烈的环境下，服务内涵变“被动服务”为“主动服务”模式，主动挖掘跟踪客户需求并提供与之匹配的服务，实现从单一交付实施到整体方案服务的技术赋能提升。

（6）云原生架构助推企业向云转型

随着云服务商业模式日益成熟，基于云架构的解决方案和应用系统正成为越

来越多企业用户的选择。云原生的平台架构能够帮助企业用户完成一系列关键性云计算转型与变革。云原生架构能够提供一套完整的、面向混合 IT 环境的管理框架，利用适用于分布式应用场景的以“高效交付云服务”为目标的运营模式，助力企业在短期内构建起面向云服务的管理规范和技术框架。除此之外，云原生架构还将帮助企业平衡云计算带来的便利性与挑战，助力企业的 IT 部门充分释放云生产力的同时对高度分布式的基础设施进行有效管控。

（四）行业特点

1、行业经营要求较高的专业水平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软件产品研发和信息技术服务都需要专业技术人员完成，良好的服务质量更需要优秀技术人员维护。具体而言，软件开发技术人员需要掌握软件编程、系统工程以及行业知识等多种技能；软件服务支撑技术人员需要掌握软件调试、故障排除、本地部署等多方面技术。这些技术获取一方面来自技术人员的学习，更重要是来自行业实践经验。此外，行业经营对销售和客服人员也有较高技术要求，销售和客服人员需要接受相关技术培训，只有对相关技术有深刻了解，才能更好向客户讲解公司业务、推荐适合客户的业务方案，满足不同用户的个性化需求。

2、行业资产配置独特

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无形资产和有形资产的配置都有一定的特殊性。行业中无形资产相对重要，公司的品牌、核心技术、专利、企业形象都是企业价值的体现，而技术服务也是作为无形的服务被用户感知，这些无形资产构成公司重要竞争优势。在有形资产方面，行业内企业一般使用租用的运营商网络资源以及存储服务器等硬件设备，投入相对较低；自建硬件设施成本较高，资金、技术投入较大，但难以复制，建成后将增强企业竞争力。此外，行业内企业一般租用房产作为办公场地，房屋等固定资产相对较少。

3、行业进入门槛相对较高

行业进入面临着人才、技术、客户、管理和资金等多方面的门槛压力。

首先，本行业属于人才驱动型产业，企业的发展依赖于专业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及其数量。信息化项目的专业性、复杂性及综合性程度的日益提升，对项目

人员的综合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行业内高层次复合型人才缺口较大、培养周期较长，行业新进入者面临大量人才缺口的制约。

其次，本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具有高科技、知识密集、技术先导以及与客户行业应用相融合等特征，涉及多个学科、技术和行业，技术更新快、升级频繁，需要长期持续的研究和创新。因此能够进入这一领域的企业需要具备较强的技术和行业应用知识，客观上形成了较高的行业技术壁垒。

另外，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深入，要求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对客户业务流程、技术架构及应用环境有深刻的理解，对信息技术服务的安全性、稳定性、合规性、持续性要求较高。特别是大型客户更加关注服务商的综合实力及战略发展，要求供应商为其长期服务并与之共同发展，因此需要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在企业规模、技术能力、品牌与形象、战略与发展等方面与客户相匹配，成为客户面向未来转型的战略合作伙伴。客户资源的积累及客户黏性已经成为新进企业难以跨越的资源壁垒。

本行业在管理成熟度方面也存在较高门槛，要求企业满足各项法规、国际和行业标准、最佳实践等，通过合规遵从、财务稳健性、质量管理、风险管理、交付与服务、供应链管理、知识管理、项目管理、可信与软件工程、网络安全和隐私保护、信息安全、EHS、安全生产、企业社会责任、可持续发展、业务连续性管理等方面建立成熟的管理体系，形成规模效应，才能确保客户的信赖和业务的持续发展。

最后，由于本行业产品换代频繁、生命周期短、技术升级快，为保持核心竞争力，企业需不断推出新技术、新产品和持续提高技术服务水平。基础设施、技术研发和人才储备的持续投入将给企业带来较大的资金门槛。

4、行业的季节性、广泛性和持续性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应用行业较为广泛，下游面向各行业企业。随着数字化进程加快，市场刚性需求持续增长，国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呈现快速发展态势，行业不具备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数字化转型是未来各个行业发展方向，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重要的引导和驱动力量。因此，本行业客户广泛分布于各行各业。同时，软件和信息技术投

入相对金额较高，对企业自身实力要求较高，因此，客户经济实力相对较强，具有一定规模或处于金融、科技等技术、系统安全要求高的特殊行业。

随着信息技术的持续迭代，各行业将持续的把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于自身业务流程中，通过新兴技术的应用持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因此，技术的持续更新、应用和需求的不断变化，促使客户对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提供的服务产生持续不断的需求。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推动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性、先导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的支撑和引领作用。我国政府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给予了高度重视，国务院及相关部门先后颁布了一系列鼓励和优惠政策，以保障软件和信息技术企业获得最佳的发展环境。

（2）市场需求巨大

随着“互联网+”、“新基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等国家战略的推进，将进一步驱动社会各行业的信息化、数字化改造需求。在此背景下，国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面临着信息化投资加速及信息消费需求升级等发展机遇。传统行业如物流、金融、制造业等将继续进行大规模信息技术改造和升级，新兴行业如互联网、云计算等在经济转型的大背景下，也将产生大量的信息化投资需求，进一步促进产业的快速发展。

（3）人力资源充足、人力资源竞争力提高

经过多年发展，我国已经积累了大量软件工程师和相关专业人才，软件技术人力资源充足。我国人力资源竞争力逐渐提高，根据全球化智库（CCG）与中国教育学会联合发布的《2018年人力资源强国报告——人力资源竞争力指数》，我国2018年人力资源竞争力排名上升至第13位，接近人力资源强国行列。我国充足的软件技术相关人力资源及不断提高的人力资源竞争力，为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人力基础。

2、不利因素

（1）国际领先企业对国内企业带来一定程度的竞争压力

信息技术的突破发展促使客户需求不断提升。跨国大型企业集团凭借成功的经验、成熟的应用模式、雄厚的资金实力迅速打开了国内市场，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对本土企业在相关领域带来了一定程度的竞争压力。

（2）技术迭代迅速使企业难以把握技术发展方向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具有技术进步快、产品生命周期短、升级频繁等特点。技术、产品和市场经常出现新的发展浪潮，要求企业必须准确把握行业技术和应用发展趋势，持续创新，以满足市场需求。当多种技术同步发展时，企业选择技术发展方向定位将面临困难。如果企业选择错误的技术发展方向将直接影响到企业未来的持续发展。

（3）高端人才供应不足

国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高端人才相对有限，特别是既掌握客户所处行业知识背景又掌握前沿技术的高端人才供应不足，企业对高端人才的争夺十分激烈。特别是国外厂商，以较高的薪酬吸引了大量高端人才，加剧了国内高端人才的竞争。

（六）发行人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

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日益普及，推动客户需求和企业内部管理向新兴技术靠拢。公司的创新主要围绕着新兴技术应用创新展开，表现为在内部运营管理中，使用新兴技术提升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在交付管理中，将新兴技术融入交付管理技术，提升交付质量和效率；在客户服务中，通过技术人才将新兴技术应用转化，促使技术落地。公司充分拥抱新兴技术带来的革新，致力于客户赋能，将“端到端”的服务理念贯彻到底，逐渐从简单信息技术服务供应商发展为客户的全面合作伙伴，打造合作共赢、共同创造价值的关系模式。公司深刻认识到了数字经济背景下的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两大发展趋势，努力实现业务新创意。一方面，全力探索新兴技术应用场景，助力新业态、新产业链的发展；另一方面，加速向垂直行业渗透布局，提高新兴技术的应用落地，助力数字化转型进程。总体而言，公司创新、创造、创意特征表现为技术应

用创新、合作业态新创造、业务新创意。

（七）发行人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坚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积极推动新旧产业融合，获得了“中国最具影响力软件和信息服务企业”、“十大数字服务领军企业”、“十大创新软件企业”、“中国软件行业优秀解决方案”、“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突出贡献奖”、“中国数字化转型领导力厂商”等荣誉奖项。

公司设立了创新与研发委员会，全面推动科技创新，打造了支持技术与应用技术两大技术体系，为业务发展提供了坚实基础。公司时刻关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5G、半导体和集成电路、信息安全领域的技术革新，努力将新兴技术进行应用转化。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取得了549项主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34项专利。

公司在业务发展中，逐步形成了以支持技术为基础，人才赋能和成果运用双线转化为渠道，服务经验反馈为改善提升路径的完整技术应用模式，将公司研发成果应用于客户服务，提升服务能力，满足客户多样需求。公司构建了“销售人员+业务专家（咨询顾问）+技术专家”的销售模式，在营销中重点突出公司的服务经验，将成功案例作为支点，以点带面拓展客户，推动业务持续增长。公司始终将交付实施作为提升服务质量的重点，通过结合新兴技术，不断提升交付实施支持技术。

公司作为拥有深厚行业积累和全面技术实力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致力于打造与客户形成合作共赢、共同创造价值的合作业态，将供需关系进一步升级为双向赋能。

公司加速将自身业务与技术、产业和国家战略全方位、广领域、深层次的融合发展。技术融合方面，通过云端交付推动服务模式的变革与服务效率和质量提升，利用人工智能技术推动数字化运营业务升级；产业融合方面，公司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向金融、制造、能源、消费品及零售、物流、地产等相对传统行业深入渗透，逐步推动企业构建新型现代服务生产体系，促进传统企业的信息化、数据化、智能化与服务化；战略融合方面，公司业务与“互联网+”、“一带一路”、“新基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等国家战略紧密融合，在我国经济发展进入到服

务经济引领期和打造创新国际竞争优势期，为“中国制造”向“中国智造”和“中国服务”的转型贡献自身力量，充分发挥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在推动国内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吸纳中高端人才就业、培育国际竞争新优势与提升全球价值链的促进作用。

（八）行业竞争格局和发行人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及主要竞争对手

（1）竞争概况

从国际市场看，国际巨头占据主导地位，其不论在市场份额还是在技术研发拓展方面均处于领先地位。从国内市场看，随着新兴技术迅速发展，国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继续保持强劲增长势头。在信息技术服务业中，国内企业众多，市场集中度尚不明显，市场化程度较高，充分竞争。近年来，在与国际巨头竞争中，国内厂商在技术、服务以及风险控制水平等方面实力迅速提高，国内企业对本土厂商的认可度显著提高。此外，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快速发展，国内厂商将迎来加速发展的黄金时期。长期来看，客户对供应商多元化服务能力、服务效率、服务质量、响应速度、服务经验以及长期服务的稳定保障能力具有越来越高的要求。因此，拥有深厚客户基础、良好服务能力和雄厚技术实力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将在激烈的竞争中逐步占领市场，取得显著的竞争优势。

（2）可比公司及主要竞争对手

1) 国外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名称	上市情况及简称	公司情况
埃森哲公司 (ACCENTURE)	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埃森哲（ACN）	埃森哲成立于 1989 年，是全球最大的管理咨询公司和技术服务供应商，为客户提供战略、咨询、数字、技术和运营服务及解决方案。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埃森哲拥有员工 506,000 名。2019/9/1-2020/8/31 埃森哲实现营业收入 4,321,501.30 万美元（约人民币 3,063.04 亿元）。
塔塔咨询服务公司 (TATA CONSULTANCYSVC SLTD)	在印度国家证券交易所、孟买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 TCS	TCS 成立于 1968 年，是印度最大的 IT 企业，印度最大的单一软件服务出口商，也是亚洲最大的独立软件和服务业公司。TCS 致力于提供信息技术服务、数字和商务解决方案。TCS 的业务板块包括银行、金融和保险服务，制造业，零售和商品包装，远距通信、媒体和娱乐以及其他。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TCS 拥有员工 424,285 名。2019/4/1-2020/3/31TCS 实现营业收入

		156,949,000.00 万印度卢比（约人民币 1,670.16 亿元）。
印孚瑟斯技术公司 (INFOSYS TECHNOLOGIES LTD)	在印度国家证券交易所、孟买证券交易所、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 Infosys	Infosys 成立于 1981 年，是咨询、技术、外包和新一代服务方面的全球领导者之一，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业务咨询、技术、工程和外包服务。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Infosys 共有员工 242,371 名。2019/4/1-2020/3/31 Infosys 实现营业收入 1,278,000.00 万美元（约人民币 905.48 亿元）。
高知特科技公司 (COGNIZANT TECHNOLOGY SOLUTIONS CORPORATION)	在美国纳斯达克上市，简称 Cognizant	Cognizant 成立于 1994 年，是全球领先的咨询、信息技术及业务流程外包服务供应商，致力于通过创新技术、知识技能与先进流程，协助全球各大企业创建更强大的业务，并在最大程度上提高其竞争力。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Cognizant 共有员工 289,500 名。2020/1/1-2020/12/31 Cognizant 实现营业收入 1,665,200.00 万美元（约人民币 1,086.53 亿元）。
威普罗公司 (WIPRO LTD)	在印度国家证券交易所、孟买证券交易所、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 Wipro	Wipro 成立于 1945 年，是一家全球性的信息技术服务公司，为客户提供 IT 服务、软件解决方案、研发服务和业务流程外包服务等。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Wipro 共有员工 170,000 名。2019/4/1-2020/3/31 Wipro 实现营业收入 809,400.00 万美元（约人民币 573.47 亿元）。

2) 国内可比公司及主要竞争对手

根据中国证监会行业分类，公司所在细分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根据下列标准对国内可比公司及主要竞争对手进行选取：1) A 股、H 股上市公司；2) 正常经营且有一定的经营规模，最近一年营业收入大于 10 亿元；3) 服务领域为软件技术，不包括集成、通信、传媒游戏产业及提供硬件销售等非软件技术行业；4) 主要服务类型包括信息技术服务，具体服务与公司相同或者类似。

基于上述原则，公司选取的国内同行业可比公司及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及简称	公司情况
中软国际有限公司	00354.HK 中国软件国际	中国软件国际成立于 2000 年，注册资本 2 亿港币，是一家中国领先的大型综合性软件与信息服务企业，提供从咨询、解决方案、外包服务到 IT 人才培养的端到端软件及信息服务。中国软件国际于 2003 年 6 月在香港证券交易所上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国软件国际拥有员工 75,956 名。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中国软件国际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06.43 亿元、122.16 亿元和 143.77 亿元。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718.SH 东软集团	东软集团成立于 1991 年，注册资本约 12.42 亿元，是中国领先的 IT 解决方案与服务供应商。东软集团于 1996 年 6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东软集团主要提供行业解决方案、产品工程解决方案以及相关软件产品、平台及服务。在服务领域，东软

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及简称	公司情况
		集团提供包括应用开发和维护、ERP 实施与咨询服务、专业测试及性能工程服务、软件全球化与本地化服务、IT 基础设施服务、业务流程外包、IT 教育培训等。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东软集团共有员工 17,071 名。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东软集团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71.71 亿元、83.66 亿元和 76.22 亿元。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2649.SZ 博彦科技	博彦科技成立于 1995 年 4 月，注册资本约为 5.25 亿元，是一家面向全球的 IT 咨询、解决方案与服务提供商。博彦科技于 2012 年 1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博彦科技共有员工 20,535 名。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博彦科技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28.83 亿元、36.88 亿元和 43.10 亿元。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02987.SZ 京北方	京北方成立于 2009 年，注册资本约 1.61 亿元，是国内领先的金融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主要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和业务流程外包服务。京北方于 2020 年 5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京北方共有员工 22,011 名。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京北方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2.26 亿元、16.87 亿元和 22.93 亿元。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688590.SH 新致软件	新致软件成立于 1994 年，注册资本约 1.82 亿元，是国内领先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专注于为金融机构提供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为企业客户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以及向海外发包商提供软件外包服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新致软件共有员工 4,586 名。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新致软件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9.93 亿元、11.18 亿元和 10.74 亿元。
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0925.SZ 法本信息	法本信息成立于 2006 年，注册资本约 1.29 亿元，是一家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专业的信息技术外包服务的提供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法本信息共有员工 13,335 名。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法本信息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7.82 亿元、13.07 亿元和 19.48 亿元。

2、发行人市场地位及技术水平

（1）发行人市场地位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按照自上游至下游的产业链分工，主要包括（1）上游的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和开发平台等基础软件厂商，以及存储设备、计算设备、网络通信设备、测试设备等硬件厂商；（2）中游的应用软件开发商、软件服务商、软硬件系统集成商；（3）下游为具体应用领域，如个人消费者、企业、政府。各个领域并非孤立割裂的环节，尤其是软件服务商其服务范围贯穿整条产业链，为产业链内外各环节有需求的客户提供全方位信息技术服务。

发行人角色定位是综合性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主要以软件服务为核心，服务内容贯穿全产业链，具体增值服务包括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其中，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包括通用技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和咨询与

解决方案。通用技术服务方面，发行人的核心竞争力在于建立了科学规范的质量管理体系、领先的交付管理体系和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可以快速响应客户大规模服务需求。数字技术服务方面，发行人的核心竞争力在于持续的新兴技术能力积累和丰富的应用经验，可站在客户角度促进技术落地、实现赋能客户。咨询与解决方案方面，发行人的核心竞争力在于自主研发的可复制、高成熟软件产品、平台或工具，及在此基础上的进一步开发能力。数字化运营服务方面，发行人的核心竞争优势在于规模化、专业化和高效率。

公司作为拥有深厚行业积累和全面技术实力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过百亿元，在全球40余个城市设有近百个分支机构和超过20个全球交付中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员工75,406人，服务了超过1,000家国内外客户，其中超过200家客户为世界500强或中国500强企业。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拥有549项主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34项专利，通过了CMMI五级、软件服务商交付能力一级、信息系统服务交付能力一级、ITSS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能力成熟度二级、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三级（稳健级）、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四级（优秀级）评估，并取得ISO20000、ISO9001、ISO27001、ISO14001、ISO45001、ISO22301认证。

公司先后获得工信部“中国软件业务收入前百家企业”、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最具影响力软件和信息服务企业”、国际外包专业协会（IAOP）“Global Outsourcing 100list Leader Size Group”等奖项荣誉。同时公司亦被评为“十大数字服务领军企业”、“十大创新软件企业”、“中国数字化转型领导力厂商”。

根据赛迪顾问发布的《2018-2019年中国IT服务市场研究年度报告》、《2019中国保险行业IT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2019中国银行业IT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软通动力在2018年中国IT外包市场竞争力（发展能力和市场地位综合比较）排名中位居第二；在2019年中国保险行业IT解决方案市场主要厂商收入及市场占有率排名中位居第二；在2019年度中国银行业IT解决方案市场主要厂商收入及市场占有率排名中位居第六。

发行人所提供的服务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具有难替代、粘度高的特点，具体体现为：（1）发行人与前五大客户均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2）发

行人被前五大客户给予一致好评。具体如下：

前五大客户名称	合作开始时间	至今是否间断	客户给予发行人的评价
华为	2006 年	否	中国区年度优秀供应商、中国地区部最佳协同奖、中国区地区部金牌供应商、流程 IT 领域优秀供应商、最佳战时保障奖、华为开发者大赛行业使能赛道一等奖、Hilink 卓越合作伙伴奖、华为开发者大赛云计算赛道一等奖、华为开发者大赛华为优秀合作伙伴奖
阿里巴巴	2009 年	否	阿里云外包管理大会-卓越贡献奖
腾讯	2011 年	否	腾讯 A 级供应商
百度	2013 年	否	百度 A 级供应商
中国银行	2009 年	否	中国银行软件中心外部技术资源入围服务商，多位员工被软件中心评为“开发精英”

总体而言，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领域中，头部效应将愈发明显，软通动力作为规模大、品牌强的头部企业更受到客户青睐。由于客户需求具有长期性和连续性特点，软通动力所提供的服务难替代、粘度高，易与客户形成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持续保持市场地位。

（2）发行人技术水平及特点

公司是一家拥有深厚行业积累和全面技术实力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当前技术水平可以满足客户需要，并实现对客户赋能。公司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六、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

（九）发行人的竞争优势与竞争劣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形成了长期领先的行业地位和口碑

公司立足中国，服务全球，经过多年发展，在行业内逐渐形成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知名度，先后获得工信部、国内外行业协会等机构颁发的奖项荣誉。随着行业快速发展，客户订单越来越向规模化、品牌好的头部企业集中，软通动力依靠领先的行业地位和良好市场形象，为公司持续获取业务资源奠定了坚实基础。

（2）具备深厚的客户基础和广泛的行业覆盖

公司服务超过 1,000 多家客户，其中超过 200 家客户为世界 500 强或中国 500 强企业。公司与华为、阿里巴巴、腾讯、百度等行业巨头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

覆盖了 6 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所有 12 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50 家保险公司、31 家央企财务公司。公司自成立以来，深耕通讯设备、互联网服务、金融、高科技与制造等多个行业。在长期服务客户过程中，公司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对行业和企业共性和个性需求有较为深刻理解，能够从行业和企业发展阶段为客户提供各种场景所需的解决方案。公司广泛的行业覆盖及众多优质头部客户，为公司业绩持续稳定成长提供了保障。

（3）具备全方位多层次的服务能力

公司多年来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稳定可靠、专业高效的信息技术服务，具备端到端的服务能力。在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下，形成了覆盖信息技术服务全类型、多层次的服务体系，可以为客户提供以常规技术为导向的通用技术服务，以新兴技术为导向的数字技术服务，以数字化转型为导向的咨询与解决方案及以效率提升为导向的数字化运营服务。公司服务从交付实施到整体方案，贯穿客户研发到应用各个环节，渗透到数字经济各个领域。

（4）布局全球，构建了提供多区域敏捷交付能力

公司在全球 40 余个城市设有近百个分支机构和超过 20 个全球交付中心，覆盖北美、日本和中国等全球主要市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员工总数 75,406 人。公司在北京、上海、广州、杭州、南京、成都、西安、武汉等国内主要城市设有子公司、分公司或办事处，业务范围覆盖全国大部分地区，具备快速响应、多区域同步交付的能力。

（5）建立了完善的人才培养体系，保证人才持续稳定供给

公司结合业务实践构筑了选、用、育、留全过程的人才供应链管理及赋能体系。公司的人才发展赋能体系涵盖五个维度：1）企业文化：包括价值观、行为规范、组织氛围、员工关怀、商业道德等；2）人才供给：包括人才规划、招聘管理、人才培育、资源配置、知识管理；3）干部管理：包括职位体系、激励机制、干部学院、继任机制、导师制度等；4）绩效管理：包括定岗定编、任职资格、人才评估、绩效考核等；5）组织发展：包括组织架构、变革管理、人才保留、培训发展、领导力等。公司重视员工的能力建设和职业发展，促进员工与企业同创共赢，为业务发展输送源源不断的优秀人才。

（6）强大的技术实力支撑业务落地运行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拥有强大的技术实力优势。公司围绕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5G、半导体和集成电路、信息安全领域，汇聚技术专家，结合前沿技术与业务发展，建立不同的能力中心进行技术与业务融合的创新探索，提升公司在相应领域的技术应用能力。此外，公司拥有 1 个博士后科研工作站，1 个国家级工程实验室，4 个省市市政府认定的工程、技术实验室及研发中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拥有 549 项主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34 项专利，开发完成了 100 余个解决方案。在业务开展中，公司通过具备丰富行业知识储备的高水平架构师团队，充分利用公司技术成果，构建符合行业和企业实际需求以及反映新兴技术特征的技术架构，完成系统和整体方案的设计和开发，确保业务方案的实施效果。

（7）领先的能力发展计划保证了长期服务客户能力

公司制定并实施了能力发展计划，在商业匹配、文化匹配、客户关系管理、质量体系、风险管理、项目管理、EHS（环境、健康、安全）、财务管理等多个维度与全球领先实践进行对标，并制定每个维度工作目标和提升计划，逐步巩固行业大客户战略供应商地位。通过能力发展计划，公司建立了高效的业务连续性管理（BCM）流程体系和管理组织，及时应对内外部变化，保证关键业务和服务的连续性。公司将继续用能力发展计划牵引公司业务发展，打造行业领先的、可信赖全栈优质服务，持续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和竞争力。

（8）成熟的数字化管理平台支撑业务规模化高质量发展

公司重视运营管理数字化建设，以精益管理应对公司规模与员工数量持续增加，借此实现核心业务端到端的数字化支撑。目前，公司充分应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移动化等技术，打造了综合数字化管理体系。该体系包括 100 多个功能模块，覆盖公司所有地域和组织，支持核心业务从销售线索到回款的端到端流程自动化管理；从岗位需求、招聘、入职、人力管理、人才培养到离职的人员全生命周期管理；从采购需求到采购付款的供应商闭环管理等。公司在助力各行业数字化转型同时亦加速自身数字化建设，推进公司平台化、数字化运营管理，支撑公司规模化高质量发展。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与国外大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还有一定差距

尽管公司近年来发展迅速，但与国外大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相比，在业务布局、服务规模、服务深度等方面仍存在一定差距，国际竞争力不足。目前，公司积极提高研发能力和服务能力，一方面立足国内市场，另一方面拓展国外市场，完善整体业务布局，向国际一流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迈进。

（2）融资渠道单一阻碍企业发展

伴随国内外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蓬勃发展，公司预计业务规模将持续扩张，同时新兴技术日益普及对公司技术能力亦提出了更高要求。目前，公司主要通过间接融资方式获取外部融资，随着业务发展，单一融资渠道已无法满足公司大规模资金需求。公司在行业内的主要竞争对手大多已通过公开发行实现上市，现有的融资渠道将会削弱公司在行业内的优势地位。若本次公开发行成功，公司将能够通过资本市场股权融资获得发展所需资金，降低经营风险，明显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三、发行人销售情况及主要客户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服务的收入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公司的主营业务按业务类型可划分为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其中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又分为通用技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及咨询与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型划分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1,218,767.91	93.89	995,342.56	94.08	772,729.43	95.31
通用技术服务	729,540.55	56.20	634,903.44	60.01	553,722.59	68.29
数字技术服务	429,670.35	33.10	320,160.36	30.26	193,383.08	23.85
咨询与解决方案	59,557.01	4.59	40,278.75	3.81	25,623.76	3.16
数字化运营服务	79,284.71	6.11	61,152.70	5.78	35,793.94	4.41

智慧城市业务	-	-	1,480.62	0.14	2,257.39	0.28
合计	1,298,052.62	100.00	1,057,975.88	100.00	810,780.76	100.00

2、按行业划分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覆盖通讯设备、互联网服务、金融、高科技与制造四大领域，同时对电力、地产、物流、消费品与零售等其他行业亦有布局，形成了多行业共同驱动的发展模式。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行业划分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行业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通讯设备	726,399.59	55.96	588,529.34	55.63	434,475.38	53.59
互联网服务	183,223.52	14.12	153,917.74	14.55	87,280.34	10.76
金融	210,828.38	16.24	160,280.91	15.15	142,698.73	17.60
高科技与制造	134,347.56	10.35	113,811.55	10.76	112,957.44	13.93
其他	43,253.56	3.33	39,955.72	3.78	31,111.48	3.84
智慧城市业务客户	-	-	1,480.62	0.14	2,257.39	0.28
合计	1,298,052.62	100.00	1,057,975.88	100.00	810,780.76	100.00

(二) 发行人主要服务的产能和产量情况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公司不断引进人才,员工人数不断增加。公司为客户提供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并非传统的生产型企业,公司所能提供的服务规模主要取决于技术人员数量和其开发水平,因此公司服务不存在传统意义上的“产能”和“产量”概念。

(三) 价格形成机制、目标毛利率的确定及调整方式

1、价格形成机制

公司主要以竞标、客户询价等市场化的方式形成价格。公司的定价策略主要是在期望毛利率基础上的成本加成定价。

以工作量交付的服务向客户提供技术人员的人天或工时报价,并根据项目的具体需求,与客户市场化协商后确定基于人月、人天、工作量收费或匡算合同金额。以技术成果交付的服务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开发周期等因素,预计项目所需要投入人数及所需投入的时间,并以此测算项目成本,结合目标毛利率及行业情况确定最终价格。

上述两种服务的价格形成机制本质上均以人员岗位、级别及工作量形成价格。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价格形成机制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以工作量交付的服务	以技术成果交付的服务
中国软件国际	未披露	未披露
东软集团	未披露	未披露
博彦科技	未披露	固定总价项目是指公司和客户根据在售前阶段确认的实施内容及范围得出的人天数 $\times$ 人天单价(即报价)的基础上,协商得出合同总价并约定在需求变化不大时,按合同金额执行,而不是按实际所发生的人天计费的项目。
京北方	按人月或人天为计量单位的框架协议。根据不同级别人员的每人月单价或每人天单价、公司实际提供服务的不同级别的人数以及服务时间等,双方确认金额之后进行结算。	未披露
新致软件	公司根据派驻人员的级别、综合考虑人员的薪酬、项目前期销售费用、合理利润率,结合行业平均市场价格确定人员单价,不确	公司根据软件开发项目的具体需求、对自有产品进行二次开发的技术难度、开发周期等因素,预计项目所需要投入人数及所需投入的时间,综合考虑人员率

	定合同总价。	及其他间接成本, 结合行业平均市场价格计算以固定的合同总价确定项目的最终报价。
法本信息	该类业务对所需项目人员按照不同级别约定不同的人月、人天或小时单价, 在公司提供相关服务后, 根据实际投入的人月、人天或小时乘以双方约定的单价进行结算。	通过测算出实现客户软件包全部功能所需人天数量, 人天数量乘以人天单价, 从而得出直接成本的基础数据, 然后按照成本加成目标毛利的方法进行客户报价。本质依然是以人员岗位、级别及工作量形成价格。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同类业务的价格形成机制相同, 符合行业惯例。公司凭借长期领先的行业地位和口碑、全方位多层次的服务能力以及强大的技术实力, 在不断提升服务质量的同时给客户带来了更高的附加价值, 形成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2、目标毛利率的确定及调整方式

公司的期望毛利率主要由行业和市场水平确定, 同时公司也会根据业务类型, 客户质量、项目实施难度、项目风险、项目创新性, 客户感知价值、实施成果复用度、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进行调整。

公司不同业务类型的期望毛利率有所差异。咨询及解决方案业务中包括了高端咨询服务和公司自研的产品解决方案, 数字技术服务业务中包含了新兴技术和创新应用, 期望毛利率相对较高。通用技术服务主要是成熟的技术应用与服务, 期望毛利率相对适中。数字化运营服务对服务人员的技术要求相对较低, 期望毛利率也相对较低。

以某行客户为例, 公司服务价格的形成与调整机制具体情况为: 2018 年某行以公开邀请与竞争性谈判相结合的方式, 对某行软件中心外部技术资源供应商入围项目进行国内公开选聘。公司根据该项目预计服务成本, 结合客户状况和市场竞争情况, 确定了期望毛利率及服务价格, 最终成功入围并与客户签署了框架协议。框架协议采用工作量*服务单价进行结算的合作模式, 服务单价即各个技术级别的入围价格, 供应商须按此价格提供相关服务。后期随着市场技术人员薪资水平的上升, 公司与客户会在后期的框架协议中将会对服务价格进行合理的提升。

报告期内, 公司上述服务价格的形成与调整机制基本保持一致, 未出现重大变动。

（四）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大客户情况

2020 年度的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内容	应收账款余额	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期后回款金额	占客户期末应收账款的比例
1	华为	721,792.20	55.53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128,037.82	37.96	105,640.66	82.51
2	阿里巴巴	74,539.59	5.73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数字化运营服务	25,190.25	7.47	20,548.55	81.57
3	腾讯	45,653.28	3.51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数字化运营服务	14,553.35	4.31	12,741.74	87.55
4	百度	34,895.43	2.68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数字化运营服务	9,369.05	2.78	7,115.39	75.95
5	中国银行	31,625.91	2.43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16,224.61	4.81	564.18	3.48
合计		908,506.40	69.88	-	193,375.08	57.34	146,610.52	75.82

注 1：受同一控制的客户已合并计算销售额。

注 2：期后回款金额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度的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内容	应收账款余额	占期末应收账款的比例	期后回款金额	占客户期末应收账款的比例
1	华为	588,078.52	55.45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127,412.53	39.29	126,954.79	99.64
2	阿里巴巴	48,102.56	4.54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数字化运营服务	21,470.10	6.62	21,424.70	99.79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内容	应收账款余额	占期末应收账款的比例	期后回款金额	占客户期末应收账款的比例
3	百度	33,841.60	3.19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8,823.81	2.72	8,711.61	98.73
4	腾讯	32,849.84	3.1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10,354.60	3.19	10,354.60	100.00
5	中国银行	24,025.79	2.27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10,798.82	3.33	10,347.42	95.82
合计		726,898.30	68.55	-	178,859.86	55.15	177,793.12	99.40

注 1：受同一控制的客户已合并计算销售额。

注 2：期后回款金额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度的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内容	应收账款余额	占期末应收账款的比例	期后回款金额	占客户期末应收账款的比例
1	华为	434,432.85	53.38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152,535.24	46.07	152,532.09	100.00
2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38,159.85	4.69	-	36,996.58	11.17	36,996.58	100.00
3	阿里巴巴	31,252.48	3.84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13,069.59	3.95	13,056.72	99.90
4	中国银行	21,146.55	2.6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13,443.66	4.06	13,079.52	97.29
5	腾讯	20,606.38	2.53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8,400.01	2.54	8,400.01	100.00
合计		545,598.11	67.04	-	224,445.08	67.79	224,064.92	99.83

注 1：受同一控制的客户已合并计算销售额。

注 2：期后回款金额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注 3：公司与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的交易情况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之“九、关联方和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

1、前五大客户毛利率情况

(1) 华为

报告期内，公司对华为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XX、XX 及 XX。2019 年度，公司对华为的销售毛利率由 2018 年度的 XX 变动为 XX，变动幅度较大，主要原因如下：

1) 为提供更好的服务质量以应对该客户的业务需求，公司项目实施人员的平均技术级别有所提升，导致在合同报价不变的情况下，项目平均报价有所提升。经测算，仅因公司对华为项目平均报价提升带来的收入增长约为 8,164.87 万元。

2) 公司大力提倡精细化运营管理，针对华为的项目平均进场准备天数由 2018 年度的 14.5 天大幅缩短至 2019 年度的 5.0 天，为公司整体收入带来了提升。经测算，仅针对华为，发行人因项目管理效率提升而带来的收入增长约为 4,141.37 万元。

3) 在 2019 年度，公司通过专家引入、版本流水线构建普及、自动化测试能力提升等方式，进一步完善项目交付实施的综合能力，持续提升项目交付实施效率，降低返工损耗，为公司整体收入带来了提升。经测算，仅针对华为，发行人因项目执行效率提升而带来的收入增长约为 11,320.17 万元。

若不考虑上述因素对销售收入的贡献，2019 年度公司对华为销售毛利率变为 XX，与 2018 年度公司对华为的销售毛利率不存在较大差异。2020 年度，公司对华为的销售毛利率与 2019 年度基本保持一致。

(2) 阿里巴巴

报告期内，公司对阿里巴巴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XX、XX 及 XX，基本保持稳定且呈逐年上升的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为阿里巴巴提供的服务中，毛利率相对较高的咨询与解决方案及数字技术服务收入占比逐年提升，毛利率相对较低的数字化运营服务收入占比逐年下降，公司对阿里巴巴提供服务的质量逐步提升，相应的毛利率也有所提升。

(3) 腾讯

报告期内，公司对腾讯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XX、XX 及 XX，基本保持稳定但呈逐年下降的趋势，主要原因系在合同报价未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技术人员

的薪酬逐年上升，项目成本略有上升。

(4) 百度

报告期内，公司对百度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XX、XX 及 XX，呈波动趋势。2019 年度，公司对百度的销售收入较 2018 年度大幅提升，增幅达到 156.14%，为应对迅速增长的业务量，公司以相对较高的人力成本招聘了大批为百度提供服务的技术人员，因此在合同报价未发生调整的情况下，毛利率有所下降。2020 年度，随着公司对百度的销售收入逐步稳定，技术人员结构的优化，公司对百度的销售毛利率略有上升。

(5) 中国银行

报告期内，公司对中国银行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XX、XX 及 XX，呈波动趋势。2019 年度，公司对中国银行销售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对中国银行项目技术人员进行了薪资激励，在合同报价不变的情况下，人工成本相对上升。2020 年度，公司对中国银行销售毛利率有所上升，主要原因系中国银行根据个人能力和贡献，对公司技术人员进行了重新评级。随着技术人员级别的上调，整体项目价格也同步提高。

2、前五大新增客户情况

2018 年度，发行人前五大新增客户为腾讯、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2019 年度，发行人前五大新增客户为百度；2020 年度，发行人不存在前五大新增客户。

上述新增客户的基本情况如下：

(1) 百度

客户名称	百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0 年 1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43,520 美元
主营业务	公司致力于为用户提供“简单、可依赖”的互联网搜索产品及服务
经营规模	2020 年收入为 1,071 亿元
与发行人合作时间、合作背景及原因	2013 年开始，百度对公司技术服务存在需求
订单和业务的获取方式	竞标
订单的连续性和持续性	连续性和持续性较强
销售金额占该客户同类采购金额比例	占比极低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实质或潜在的关联关系	否

注：百度公司有关数据源于 wind

(2)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客户名称	北京软通通云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11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主营业务	智慧城市业务
经营规模	2020 年收入为 14 亿元
与发行人合作时间、合作背景及原因	智慧城市业务拆分形成
订单和业务的获取方式	协商谈判
订单的连续性和持续性	不具有连续性
销售金额占该客户同类采购金额比例	智慧城市业务拆分形成, 不存在同类采购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实质或潜在的关联关系	是

(3) 腾讯

客户名称	腾讯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9 年 11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港币
主营业务	提供互联网增值服务、网络广告服务和电子商务服务
经营规模	2020 年收入为 4,821 亿元
与发行人合作时间、合作背景及原因	2011 年开始, 腾讯对公司技术服务存在需求
订单和业务的获取方式	竞标
订单的连续性和持续性	连续性和持续性较强
销售金额占该客户同类采购金额比例	占比极低
与发行人是否存在实质或潜在的关联关系	否

注: 腾讯有关数据源于 wind

2018 年度的前五大客户中, 北京软通通云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系公司关联方, 关联交易的主要情况详见“第七节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九、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除上述情况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主要关联方在公司上述客户中未持有权益, 也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不存在前五大客户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公司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报告期内, 公司对华为销售收入占比较高, 主要系华为业务规模大、产品线众多, 公司作为华为的核心信息技术服务供应商之一, 为满足客户需要, 向其提供了较大规模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五) 报告期内发行人下游各行业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对下游各行业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1、通讯设备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对通讯设备行业销售金额累计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华为	721,792.20	55.53	588,078.52	55.45	434,432.85	53.58
客户 A	3,102.02	0.24	301.46	0.03	-	-
客户 B	970.05	0.07	-	-	-	-
客户 C	291.03	0.02	-	-	-	-
客户 D	143.04	0.01	117.61	0.01	-	-
合计	726,298.34	55.87	588,497.59	55.49	434,432.85	53.58

注：公司对上述客户的销售金额仅包含对其下属通讯设备行业子公司的销售金额。

公司与上述客户的合作情况如下：

(1) 华为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受托方依据“工作范围”章节、PO 中的详细约定的由受托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开发测试、运维等服务，以及包括提供相应的交付作品。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30 日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06 年开始

(2) 客户 A

客户获取方式	客户询价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为了建立和发展双方在软件开发及测试领域长期的合作伙伴关系，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甲方部分软件项目的开发或测试工作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90 日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17 年开始

(3) 客户 B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乙方向甲方提供人力资源外包服务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30 日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20 年开始

(4) 客户 C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受托方依据“工作范围”章节、PO 中的详细约定的由受托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开发测试、运维等服务, 以及包括提供相应的交付作品。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 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30 日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17 年开始

(5) 客户 D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测试、开发、行政、商务、销售、IT 系统管理、项目管理类等技术服务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 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90 个工作日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15 年开始

2、互联网服务行业

报告期内, 公司对互联网服务行业销售金额累计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客户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阿里巴巴	63,257.83	4.87	40,376.35	3.81	24,154.24	2.97
百度	34,805.91	2.68	33,432.11	3.15	12,937.71	1.59
腾讯	37,680.41	2.90	26,861.23	2.53	16,198.90	2.99
客户 E	18,309.65	1.41	17,950.38	1.69	14,233.09	1.75
客户 F	16,173.28	1.24	17,118.95	1.61	12,924.19	1.59
合计	170,227.08	13.10	135,739.02	12.80	80,448.13	9.88

注: 公司对上述客户的销售金额仅包含对其下属互联网服务行业子公司的销售金额。

公司与上述客户的合作情况如下:

(1) 阿里巴巴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委托乙方按本合同及附件的约定提供服务, 乙方根据约定的条件, 提供符合进度要求、技术标准的服务并交付相应成果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 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09 年开始

(2) 百度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乙方为甲方提供技术外包服务, 乙方应甲方要求提供技术外包服务。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 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45 日内付款

付条款	
合作年限	2013 年开始

(3) 腾讯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乙方为甲方提供测试、开发及其他双方确认的服务项目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45 日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11 年开始

(4) 客户 E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客户出于人员外包需求，需要服务提供商提供人员外包服务。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60 日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16 年开始

(5) 客户 F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在每次需要乙方提供技术服务前，甲方项目经理通知乙方当次服务的内容与要求，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技术服务需求，向甲方提供技术服务。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一个月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09 年开始

3、金融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对金融行业销售金额累计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中国银行	31,625.91	2.43	24,025.79	2.27	21,146.55	2.60
客户 G	20,693.13	1.59	14,724.53	1.39	12,740.41	1.57
客户 H	19,246.23	1.48	16,336.59	1.54	10,183.81	1.25
阿里巴巴	9,642.32	0.74	7,726.21	0.73	7,090.48	0.87
客户 I	1,062.49	0.08	9,439.38	0.89	11,615.44	1.43
合计	82,270.08	6.33	72,252.50	6.81	62,776.69	7.71

注：公司对上述客户的销售金额仅包含对其下属金融行业子公司的销售金额。

公司与上述客户的合作情况如下：

(1) 中国银行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委托乙方就乙方派遣技术人员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支持服务报酬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09 年开始

(2) 客户 G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委托乙方在甲方项目中提供软件开发、测试等技术服务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09 年开始

(3) 客户 H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乙方应根据本合同各项要求为甲方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和支持。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45 个工作日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12 年开始

(4) 阿里巴巴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委托乙方按本合同及附件的约定提供服务,乙方应根据约定的条件,提供符合进度要求、技术标准的服务并交付相应成果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09 年开始

(5) 客户 I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乙方根据本合同各项要求为甲方提供软件开发服务,甲方应接受乙方据此提供的符合本合同要求的服务和相应成果,并支付价款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15 日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13 年开始

4、高科技与制造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科技与制造行业销售金额累计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客户 J	13,525.65	1.04	22,282.95	2.10	17,906.14	2.20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1,611.65	0.12	4,179.66	0.39	38,159.85	4.69
客户 K	21,366.77	1.64	10,974.11	1.03	4,136.32	0.51
客户 L	8,690.63	0.67	9,286.50	0.88	6,445.81	0.79
客户 M	10,675.29	0.82	3,847.46	0.36	1,286.89	0.16
合计	55,869.99	4.30	50,570.68	4.77	67,935.01	8.35

注：公司对上述客户的销售金额仅包含对其下属高科技与制造行业子公司的销售金额。

公司与上述客户的合作情况如下：

(1) 客户 J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供应商根据 SOW 中描述的服务范围提供服务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60 日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09 年开始

(2)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与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的交易情况参见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之“九、关联方和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

(3) 客户 K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委托方要求受托方所进行的测试、开发及其他双方确认的服务项目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30 日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13 年开始

(4) 客户 L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本协议用于联想委托方为联想提供咨询、培训、调查、研究、加工、承揽、制作或为联想进行标志、图标及产品外观、造型、结构、包装、印刷线路图及其他平面或者立体图形、形象的设计或其他服务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60 日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09 年开始

(5) 客户 M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乙方愿意在双方约定的工作场所向甲方提供双方约定的各项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设计、编码、测试、调试、产品、运营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18 年开始

5、其他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对其他行业销售金额累计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客户 N	9,366.55	0.72	8,483.25	0.80	4,216.77	0.52
客户 O	6,684.88	0.51	8,461.66	0.80	5,891.40	0.72
客户 P	3,008.38	0.23	1,904.05	0.18	2,317.37	0.28
客户 Q	2,153.72	0.17	2,475.25	0.23	2,358.55	0.29
客户 R	339.10	0.03	1,976.91	0.19	2,028.13	0.25
合计	21,552.63	1.66	23,301.12	2.20	16,812.22	2.07

公司与上述客户的合作情况如下:

(1) 客户 N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乙方应按照甲方评审通过的名单派驻服务外包人员至甲方提供劳务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客户收到发票后付款
合作年限	2011 年开始

(2) 客户 O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根据甲方的要求,安排服务人员为甲方提供应用程序开发及测试服务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60 日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11 年开始

(3) 客户 P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委托乙方研发南航合作外包开发及测试项目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60 日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16 年开始

(4) 客户 Q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软通动力根据协议条款的约定, 提供外包服务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 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60 日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13 年开始

(5) 客户 R

客户获取方式	竞标
业务内容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信息系统技术开发及服务, 并支付相关开发及服务费用, 乙方接受委托并提供技术开发及相关服务
收入确认、结算支付条款	一般为客户确认后开票, 客户收到发票之日起 60 日内付款
合作年限	2011 年开始

(六) 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业务前五大客户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 发行人境外业务前五大客户的基本情况如下:

2020 年度:

单位: 万元

客户名称	业务类型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收入确认金额	结算方式	信用条款
微软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2016 年 5 月	10,789.17	8,644.25	银行汇款	60 天账期
AVON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2018 年 3 月	2,554.01	2,080.73	银行汇款	90 天账期
AI DATA	数字化运营服务	2019 年 12 月	-	1,720.63	银行汇款	30 天账期
日本 NCR 株式会社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2017 年 10 月	1,526.52	1,645.80	银行汇款	60-90 天账期
TAPESTRY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2018 年 8 月	1,258.92	1,231.66	银行汇款和支票	45 天账期
合计	-	-	16,128.62	15,323.06	-	-

2019 年度:

单位: 万元

客户名称	业务类型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收入确认金额	结算方式	信用条款
微软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2016 年 5 月	34,165.45	16,894.58	银行汇款	60 天账期
AVON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2018 年 3 月	2,621.81	2,368.99	银行汇款	90 天账期
TAPESTRY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2018 年 8 月	1,656.32	1,618.98	支票	45 天账期
日本 NCR	软件与数字	2017 年 10 月	2,211.01	1,318.38	银行汇款	60 天账期

株式会社	技术服务					
WGSERVICE, INC.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2015 年 11 月	2,127.02	1,054.91	银行汇款和支票	45 天账期
合计	-	-	42,781.60	23,255.84	-	-

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业务类型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收入确认金额	结算方式	信用条款
微软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2016 年 5 月	33,862.65	14,606.90	银行汇款	60 天账期
AVON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2018 年 3 月	3,419.95	2,090.26	银行汇款	90 天账期
日本 NCR 株式会社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2017 年 10 月	2,884.72	1,730.88	银行汇款	60 天账期
TAPESTRY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2017 年 10 月	1,263.95	1,209.97	支票	45 天账期
AT&T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2018 年 4 月	1,687.45	1,047.42	银行汇款和支票	90 天账期
合计	-	-	43,118.73	20,685.43	-	-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业务收入相对较低，对公司不存在重大影响。公司境外业务的业务模式及相关合同条款与境内业务基本相同，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七）客户与供应商、客户与竞争对手重叠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客户与供应商、客户与竞争对手重叠的情形。

1、客户与供应商重叠

报告期内，公司对同一客户/供应商的销售/采购金额累计均超过 100 万元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供应商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主要销售内容及定价依据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重	主要采购内容及定价依据
华为	1,744,303.56	54.95%	技术服务，市场化定价	2,355.25	0.80%	云服务、IT 硬件等，市场化定价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43,951.16	1.38%	-	7,199.60	2.45%	-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448.80	0.01%	-	8,620.43	2.94%	-
微软	53,714.74	1.69%	技术服务，市场化定价	109.60	0.04%	微软产品运行维护及维护服务，市场化定价
阿里巴巴	153,894.63	4.85%	技术服务，市场化定价	349.82	0.12%	云服务，市场化定价
腾讯	99,109.50	3.12%	技术服务，市场化定价	492.89	0.17%	场地转让、IT 设备，市场化定价
中国移动	54,631.67	1.72%	技术服务，市场化定价	804.14	0.27%	基础电信服务，市场化定价
用友软件	2,940.88	0.09%	技术服务，市场化定价	310.40	0.10%	云服务、技术开发服务，市场化定价
携程	128.11	0.00%	技术服务，市场化定价	11,875.51	4.04%	机票酒店服务，市场价格
京东	14,284.26	0.45%	技术服务，市场化定价	2,715.50	0.92%	办公设备及耗材，市场化定价
中国电信	2,959.56	0.09%	技术服务，市场化定价	2,008.74	0.68%	基础电信服务，市场化定价
IBM	7,445.47	0.23%	技术服务，市场化定价	186.48	0.06%	技术团队现场支持服务，市场化定价
中国联通	647.17	0.02%	技术服务，市场化定价	1,083.69	0.37%	基础电信服务，市场化定价
南京江琛科技有限公司	389.21	0.01%	技术服务，市场化定价	639.89	0.22%	软硬件设备，市场化定价
中国银联	681.91	0.02%	技术服务，市场化定价	176.25	0.06%	办公场地租赁，市场化定价
中国软件国际	1,333.56	0.04%	技术服务、人员转签，市场化定价	2,409.10	0.82%	技术服务、人员转签，市场化定价

文思海辉	819.91	0.02%	技术服务，市场化定价	890.45	0.30%	技术服务、人员转签，市场化定价
武汉佰钧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740.94	0.02%	技术服务、人员转签，市场化定价	588.49	0.20%	技术服务、人员转签，市场化定价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299.06	0.01%	技术服务，市场化定价	165.77	0.06%	技术服务、人员转签，市场化定价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95.35	0.01%	技术服务，市场化定价	722.83	0.25%	技术服务，市场化定价
上海易宝软件有限公司	423.89	0.01%	技术服务、人员转签，市场化定价	513.53	0.17%	技术服务、人员转签，市场化定价
上海易立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14.09	0.01%	技术服务、人员转签，市场化定价	261.18	0.09%	技术服务、人员转签，市场化定价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318.82	0.01%	技术服务，市场化定价	409.71	0.14%	技术服务、人员转签，市场化定价

注 1：公司与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的销售、采购情况参见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之“九、关联方和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客户、供应商重叠的情形。其中公司对华为、微软、阿里巴巴、腾讯、中国移动、用友软件、携程等主要客户的采购内容均公司根据自身业务需求，向上述客户采购的云服务、软件产品、电信服务、差旅服务等与客户主营业务有关的主要产品。公司对中国银联采购内容为租赁其在武汉的办公场地，该场地已于 2018 年退租。

公司与中国软件国际等同行业公司同时存在采购、销售的行为，主要原因系公司与上述竞争对手在服务同一家客户时，存在根据客户需求，针对部分子项目进行相互分包、人员相互转签的情况，相关交易定价按照市场化协商确定，符合行业特点。

综上所述，公司存在的客户、供应商重叠情况具有合理的商业逻辑。

2、客户与竞争对手重叠

报告期内，公司对竞争对手销售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客户主营业务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内容
中国软件国际	综合性软件与信息服务	1,333.56	0.04%	技术服务、人员转签
文思海辉	提供信息技术软件及业务流程外包服务	819.91	0.02%	技术服务
武汉佰钧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技术服务及业务流程外包服务	740.94	0.02%	技术服务、人员转签
上海易宝软件有限公司	软件和 IT 外包服务	423.89	0.01%	技术服务、人员转签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整体解决方案与服务	318.82	0.01%	技术服务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嵌入式软件技术研发与创新	299.06	0.01%	技术服务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服务(含 IT 咨询)、应用维护及系统集成	295.35	0.01%	技术服务
上海易立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系统规划、IT 实施、软件技术开发等服务	214.09	0.01%	技术服务、人员转签
京北方	信息技术服务及业务流程外包服务	190.96	0.01%	技术服务

公司与中国软件国际等同行业公司同时存在采购、销售的行为，主要原因系公司与上述竞争对手在服务同一家客户时，存在根据客户需求，针对部分子项目进行相互分包、人员相互转签等情况，相关交易定价按照市场化协商确定，符合行业特点。

（八）发行人与客户存在无条件解除合同的约定情况

公司与客户存在无条件解除合同的约定。报告期各期，公司前十大客户中，与公司存在无条件解除合同的约定客户的基本情况及合同约定的具体条款如下：

客户名称	合作历史	无条件解除合同条款
华为	自 2006 年至今	在任何情况下，委托方可在提前【九十（90）】日向受托方寄送书面通知的前提下终止本协议。
阿里巴巴	自 2009 年至今	甲方有权提前【30】天通知乙方单方面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中国银行	自 2009 年至今	甲方有权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提前终止本合同。
腾讯	自 2011 年至今	在任何情况下，甲方可在提前三十个自然天向乙方寄送书面通知的前提下终止本协议，除支付协议终止日前乙方已提供服务所对应的服务费外，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滴滴	自 2016 年至今	在提前三十（30）个工作日书面通知服务提供商后，客户可以在其方便的任何时候终止本协议及\或《服务执行单》
百度	自 2013 年至今	因甲方业务调整，可提前 10 个工作日通知乙方解除本协议或者相关外包项目合作。乙方自收到甲方解除通知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对应外包人员的立场工作。如因协议、项目解除或员工清退对甲方、乙方及外包人员造成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外包人员向甲、乙双方提起仲裁、诉讼造成甲、乙方的任何损失和费用，乙方应承担全部和最终责任。
中国平安	自 2009 年至今	甲方可以在服务期有效期内，至少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协议
微软	自 2009 年至今	在不损害其他任何补偿的情况下：微软可以随时无理由终止本协议、受本协议约束的任何许可表格或任何 SOW，但需要提前三十（30）天发出书面通知。为方便起见，如果微软终止订单，则其唯一义务是为以下项目支付费用：（I）在终止生效日期之前接受的服务或可交付结果；或者（II）已履行的服务，微软在终止生效日期之后保留对其的权益。
欧珀移动	自 2013 年至今	在任何情况下，委托方可在提前【三十（30）】日向受托方寄送书面通知的前提下终止本协议 本协议遇下列情况则终止：（1）甲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 30 天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

上述客户系发行人的主要客户，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特别风险提示”之“（一）客户集中风险”及“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三、经营风险”之“（一）客户集中风险”部分披露了客户集中风险。

公司与华为、阿里巴巴、中国银行、腾讯等主要客户的合同签署周期一般为 2 年左右，合同内容一般为未约定具体服务需求的框架协议，无条件解除条款属于框架协议的一般条款。

报告期内，公司对华为、阿里巴巴、中国银行、腾讯等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稳步增长，公司与上述客户均保持了长期、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上述客户未出现未经与公司协商，无条件解除合同的情形。相关条款对客户的稳定性、发行人经营业绩及持续盈利能力的影响不存在不利影响。

(九) 发行人与阿里巴巴之间的返点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阿里巴巴存在返点约定，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与阿里巴巴之间的“供应商返点计划”开始于 2018 年 4 月，返点金额依据销售金额及约定的返点比例确定，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开票金额	返点比例
1 亿及以下	-
1 亿-2 亿（含）	0.40%
2 亿-3 亿（含）	0.60%
3 亿-4 亿（含）	0.70%
4 亿-5 亿（含）	0.90%
5 亿以上	1.00%

2018 年 4 月-2019 年 3 月、2019 年 4 月-2020 年 3 月公司对阿里巴巴的返点金额分别为 17.22 万元、129.00 万元。2020 年 4 月-2021 年 3 月，公司预计对阿里巴巴的返点金额为 377.08 万元。

公司对阿里巴巴返点用于在未来年度签署新的订单时抵扣订单金额，即冲减收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与客户的合同中约定的对价金额可能会因折扣、价格折让、返利、退款、奖励积分、激励措施、业绩奖金、索赔等因素而变化。按照双方约定，阿里巴巴的返点用于抵扣新签署订单的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四、发行人采购情况及主要供应商

(一) 发行人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产品或服务包括租赁及物业服务、中介机构服务、软硬件产品及工程装修、人员外包服务、技术服务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租赁及物业服务	34,995.93	31.45	31,908.24	35.92	29,488.18	31.55
中介机构服务	22,197.99	19.95	15,615.73	17.58	15,767.36	16.87
软硬件产品	22,943.45	20.62	10,486.92	11.81	23,312.89	24.94

及工程装修						
人员外包服务	13,294.52	11.95	15,451.83	17.39	14,238.33	15.23
技术服务	12,982.89	11.67	12,716.34	14.32	8,278.07	8.86
其他	4,846.26	4.36	2,651.06	2.98	2,390.98	2.56
合计	111,261.03	100.00	88,830.12	100.00	93,475.81	100.00

报告期内,租赁及物业服务采购金额随业务规模扩大而同步增长。中介机构服务采购主要是因公司运营开展需要而涉及的差旅、人力资源、财务、法律、市场、行业研究等机构提供的相关服务。

软硬件产品及工程装修采购主要是自用软硬件产品和经营场地的工程装修相关采购。2018年,公司围绕大客户、完善交付能力战略布局,在深圳、西安、东莞、上海、武汉等区域加大了交付场地建设投入;2020年,部分客户要求发行人技术人员将使用的云桌面更换为PC机,使得电子设备等相关采购大幅增长,同时自持物业改造及新增场地建设亦推动工程装修采购金额有所上升。前述情况导致2018年和2020年软硬件产品及工程装修的采购额较高。

人员外包服务采购主要是因项目需要而涉及的实施交付服务采购。技术服务采购主要包括为满足客户特定功能实现涉及的技术开发服务采购,自用的网络服务、通讯服务、云服务和内部研发过程中需要的辅助性技术服务采购等。

其他采购类别包括办公用品、耗材、展览会议服务等采购金额较小的项目。

(二) 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位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2020年度的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采购内容	比例
1	北京朋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117.89	场地装修	4.60
2	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4,439.95	差旅服务	3.99
3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4,418.00	人员外包服务、人力资源服务、平台技术支持	3.97
4	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4,377.56	电子设备	3.93
5	华夏恒生(北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723.95	人员外包服务、技术服	2.45

	司		务、人力资源服务	
合计		21,077.34	-	18.94

注：受同一控制的供应商已合并计算采购额。

2019 年度的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万元）	采购内容	比例
1	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4,767.75	差旅服务	5.37
2	北京朋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423.97	场地装修	2.73
3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1,887.79	场地租赁、技术服务、人员外包服务	2.13
4	北京天鸿尊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860.69	物业服务	2.09
5	北京新兴立恒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²⁹	1,773.58	技术服务	2.00
合计		12,713.78	-	14.31

注：受同一控制的供应商已合并计算采购额。

2018 年度的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万元）	采购内容	比例
1	北京朋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122.08	场地装修	10.83
2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4,875.73	技术服务、人员外包服务	5.22
3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3,466.44	人员外包服务、人力资源服务	3.71
4	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667.81	差旅服务	2.85
5	北京慧行天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962.36	差旅服务	2.10
合计		23,094.41	-	24.71

注：受同一控制的供应商已合并计算采购额。

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中，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系发行人关联方、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系发行人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关联交易的主要情况详见“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九、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主要关联方在公司上述供应商中未持有权益，也不存在

²⁹根据安鑫二号自然人股东李辉的确认，其从未投资新兴立恒，与新兴立恒原股东李辉不是同一人。

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前五大供应商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公司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公司供应商结构较为分散，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未超过采购总额的 50%，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依赖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新增的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新增年度	成立时间	采购及结算方式	合作历史	新增交易原因
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020 年	2012 年 5 月	招标，银行转账	2019 年至今	电子设备采购需求增加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2020 年	2018 年 12 月 ³⁰	框架协议，银行转账	2016 年至今	服务需求增加
华夏恒生（北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2018 年 4 月	框架协议，银行转账	2020 年至今	服务需求增加
北京天鸿尊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2006 年 11 月	招标，银行转账	2012 年至今	服务需求增加
北京新兴立恒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2019 年	2016 年 10 月	比价，银行转账	2017 年-2019 年	服务需求增加
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018 年	2015 年 6 月	框架协议，银行转账	2015 年至今	服务需求增加
北京慧行天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018 年	2009 年 2 月	框架协议，银行转账	2012 年至今	服务需求增加

报告期内，发行人新增前五大供应商主要系硬件设备、技术服务、人员外包服务、租赁及物业服务、中介机构服务供应商，随着发行人收入业务规模的增加，各类采购的需求相应增加，除北京新兴立恒通讯设备有限公司终止合作，预计未来将继续与上述其他供应商保持合作关系。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同层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采购金额对供应商进行分层，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分层	数量	采购金额	占比	平均采购金额
2020 年度				

³⁰ 此处成立时间系指通力互联母公司武汉通力互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之时间。发行人于 2016 年即与北京通力互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展开合作，该公司后并入通力互联。

≥1,000 万元	21	46,358.93	41.67%	2,207.57
100 万元-1,000 万元	170	48,583.04	43.67%	285.78
<100 万元	1,024	16,319.06	14.67%	15.94
合计	1,215	111,261.03	100.00%	-
2019 年度				
≥1,000 万元	15	26,775.94	30.14%	1,785.06
100 万元-1,000 万元	139	40,726.65	45.85%	293.00
<100 万元	933	21,327.52	24.01%	22.86
合计	1,087	88,830.12	100.00%	-
2018 年度				
≥1,000 万元	15	38,022.36	40.68%	2,534.82
100 万元-1,000 万元	116	35,007.20	37.45%	301.79
<100 万元	925	20,446.24	21.87%	22.10
合计	1,056	93,475.81	100.00%	-

注：境外数据服务个人供应商数量多且分散，将该等情况按照数量为 1 统计，计入采购额<100 万元的范畴。

(四) 中介机构服务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的中介机构服务之细分类别采购内容如下：

项目	采购内容
差旅服务	通过差旅中介订购机票、酒店
人力资源服务	通过市场化的专业机构采购行政人事、招聘、培训等服务
财务服务	涵盖审计、财务顾问、财务咨询等相关服务
法律服务	涵盖法律顾问咨询、经济纠纷、劳动仲裁等相关服务
市场服务	涵盖展会、品牌推广、媒介传播，经营资格资质认证，财产保险等相关服务
行业研究服务	涵盖行业发展调查、行业交流等相关服务
其他服务	主要包括运营相关数据打通、IT 平台运营咨询等服务

上述项目相关采购金额、数量及单价，定价依据及会计处理情况，不同服务主要供应商金额及占比如下：

项目		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数量	平均单价 (元)	定价依据	会计处理	当年第一大供应商	当年第一大供应商采购金额(万元)	当年第一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
2020 年									
差旅服务	机票	2,150.41	26,501 张机票	811.45	招标、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586.85	73.79%
	酒店	3,131.06	129,485 间房	241.81	招标、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853.10	91.12%
人力资源服务		8,704.35	-	-	招标、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苏州市成功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2,031.77	23.34%
财务服务		4,478.44	-	-	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1,367.92	30.54%
法律服务		792.18	-	-	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260.89	32.93%
市场服务		1,034.36	-	-	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85.89	17.97%
行业研究服务		959.22	-	-	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北京辉盛恒达科技有限公司	309.41	32.26%
其他服务		947.95	-	-	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471.70	49.76%
2019 年									
差旅服务	机票	3,012.94	28,843 张机票	1,044.48	招标、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052.76	68.13%
	酒店	2,855.28	121,355 间房	235.28	招标、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714.99	95.09%
人力资源服务		5,144.04	-	-	招标、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苏州市成功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761.11	34.24%

							司		
财务服务		1,545.17	-	-	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259.43	16.79%
法律服务		409.22	-	-	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76.62	18.72%
市场服务		434.36	-	-	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美亚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164.40	37.85%
行业研究服务		517.87	-	-	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北京蓝茜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39.16	26.87%
其他服务		1,696.85	-	-	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471.70	27.80%
2018 年									
差旅服务	机票	2,600.99	19,897 张机票	1,307.23	招标、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086.15	41.76%
	酒店	1,794.05	72,652 间房间	246.94	招标、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551.30	86.47%
人力资源服务		6,550.74	-	-	招标、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3,418.55	48.60%
财务服务		1,449.18	-	-	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347.06	23.95%
法律服务		304.98	-	-	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Perkins Coie（美国博钦律师事务）	88.08	28.88%
市场服务		439.25	-	-	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北京胡椒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9.00	20.26%
行业研究服务		553.69	-	-	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瑞华创新（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0.75	12.78%
其他服务		2,074.48	-	-	比价	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或期间费用	北京博才佳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783.39	37.76%

2019年,发行人支付给差旅中介机构的费用与营业收入同步增长。2020年,受疫情影响,发行人出差人次有所下降,但单次出差时间略有延长,表现为机票数量下降,酒店数量增加,总体使得差旅费用略有降低。同时,发行人加大离岸交付,按时完成客户订单。因此,发行人2020年营业收入保持增长。

人力资源服务采购系通过市场化的专业机构采购行政人事、招聘、培训、员工关怀等服务,业务模式为:发行人根据运营过程中需要的行政人事、招聘、培训、员工关怀等服务需求,通过比价、招标等方式选择确定专业供应商,根据约定的结算方式向供应商支付款项。其中,行政人事服务主要以服务人次人月单价或计件服务量为结算依据;招聘服务根据所使用的招聘渠道,分别以招聘账号等级、时长,下载的简历数量或特定人员单独定价为结算依据;培训服务主要是根据课程内容或人次为结算依据;员工关怀主要以具体采购的产品为结算依据。人力资源服务与人员规模密切相关。2020年,发行人人员规模达75,406人较上一年有显著增加,使得该项支出亦有明显增长;2019年,人力资源服务支出有所下降,主要是其中的行政人事服务在当年由外采转为发行人自提供,相应采购减少所致。人力资源服务中的行政人事服务指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组织和管理的行政管理服务。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由自有员工提供该项服务,同时存在少量外采,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自提供行政人事服务	60,323.17	94.92	47,426.50	94.08	35,862.62	89.01
外采行政人事服务	3,228.75	5.08	2,982.21	5.92	4,429.84	10.99
合计	63,551.92	100.00	50,408.72	100.00	40,292.46	100.00

发行人自提供的行政人事服务涵盖了各层级、各业务线的职能管理、运营管理功能。外采的行政人事服务主要是基础行政人事服务,对应发行人内部G7级以下岗位功能。2018年-2020年,发行人外采行政人事服务中按照人次人月单价结算的平均价格分别为0.79万元/人月、0.69万元/人月和0.66万元/人月,对应发行人内部G7级以下人员平均薪酬分别为0.89万元/人月、0.85万元/人月和0.87万元/人月。企业通过外采基础行政人事服务满足自身运营需要是普

遍状况，发行人外采行政人事服务占比较低，符合自身运营需要，符合行业惯例。

财务、法律、市场、行业研究等其他服务与发行人日常运营相关。由于各期内发行人该等需求变化较大，采购金额存在一定程度波动，但总体与业务规模相匹配。

综上，中介机构服务各细分项目金额变动具有合理性，与发行人业务发展及营业收入变动相匹配。

（五）软硬件产品及工程装修、人员外包服务、技术服务情况

1、人员外包服务及技术服务说明

人员外包服务是指发行人基于项目实施需要，通过专业供应商提供技术人员对交付工作进行补充支持。发行人以外包人员的工作量作为核算依据，相关支出根据项目进度计入营业成本或存货科目。

技术服务包括技术开发服务，内部研发过程中需要的辅助性技术服务，自用的网络服务、通讯服务、云服务三类。技术开发服务指发行人基于项目中客户的特定功能模块需要，通过具备相关开发能力的供应商，完成整体交付工作，发行人以开发交付成果作为核算依据。内部研发过程中需要的辅助性技术服务主要指发行人研发过程中产生的非核心研发外包，发行人以工作量或开发成果为核算依据。自用的网络服务、通讯服务、云服务指 IT 基础设施服务。前述技术服务支出根据受益对象计入营业成本、存货或期间费用科目。

人员外包服务和技术服务中的技术开发服务、内部研发过程中需要的辅助性技术服务之具体案例展示如下：

分类		案例说明	采购内容	核算依据	验收方式
人员外包服务		公司承接的某项目需要配备测试人员对应用系统和 APP 进行全面的测试	根据项目组的测试流程与测试规范，完成测试任务。能够使用项目组指定的测试工具测试，并记录问题	出勤记录	邮件确认
技术服务	技术开发服务	公司承接某集团公司信息管理系统开发项目，需要具备相关开发能力的供应	供应商为公司完成本项目成立专职团队，承	开发成果	符合工作说明书及最终客户规定

		商完成其中的子模块	担子项大屏显示管理项目的开发工作		
	内部研发过程中需要的辅助性技术服务	公司开展内部人才资源地图、档案管理系统研发工作,需配备技术支持人员	根据公司要求提供技术人员,参与项目的系统开发、测试等工作	工时确认单	经公司项目负责人签字或盖章的工时确认单,且对包括工时确认单在内的文件审查无误

2、软硬件产品及工程装修、人员外包服务、技术服务变动分析

自 2018 年起,发行人专注于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除部分存续智慧城市业务继续执行完毕外,不再与客户签署新的智慧城市业务合同。2018 年-2020 年,存续智慧城市业务收入分别为 2,257.39 万元、1,480.62 万元和 0 万元。剔除智慧城市业务后,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808,523.37 万元、1,056,495.26 万元和 1,298,052.62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对软硬件产品及工程装修、人员外包服务、技术服务的采购与业务发展和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相匹配。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软硬件产品及工程装修的采购额分别为 23,312.89 万元、10,486.92 万元和 22,943.45 万元,呈现较大波动,主要受交付场地建设和自用电子设备需求增加影响。2018 年,发行人在深圳、西安、东莞、上海、武汉等区域加大了交付场地建设投入。2020 年,部分客户要求发行人技术人员将使用的云桌面更换为 PC 机,使得电子设备等相关采购大幅增长,同时自持物业改造及新增场地建设亦推动工程装修采购金额有所上升。前述情况导致 2018 年和 2020 年软硬件产品及工程装修的采购额较高。

交付场地是支持发行人业务开展的重要基础设施,为了满足客户要求,对新增场地装修和对存量场地改造使得报告期各期均存在大量的装修服务采购。报告期内,发行人工程装修服务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工程装修	5,803.86	2,582.53	12,434.05
其中:新增场地装修	2,286.39	1,540.68	10,360.60
存量场地改造	3,517.47	1,041.85	2,073.45

2018年,发行人显著扩大了交付场地规模,相应新增场地装修支出较高;2019年,经过前一年大规模装修后,该项支出有明显回落;2020年,发行人对北京和无锡自持物业进行改造,合计支出2,001.84万元,使得装修支出较上年有较大增加。总体而言,报告期各期大量的工程装修服务均系公司业务开展的必要支出,具有商业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人员外包服务的采购金额分别为14,238.33万元、15,451.83万元和13,294.52万元,呈现波动态势。其中2020年度该项采购金额下降,主要是发行人于2020年将iSoftStone Inc.境外数据业务出售给境外公司AI Data,与该项业务相关的境外人员外包服务采购随之终止。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技术服务的采购金额分别为8,278.07万元、12,716.34万元和12,982.89万元,呈现逐年上涨趋势,与业务规模扩大相匹配。其中技术开发服务与内部研发过程中需要的辅助性技术服务因各年度具体项目和研发需求变化而波动。2019年,技术服务采购金额较上年有较大增长,主要是发行人加强了研发活动,与之相应的研发支持采购较上年增加较多。

3、软硬件产品及工程装修、人员外包服务、技术服务前五大供应商

报告期内,软硬件产品及工程装修、人员外包服务、技术服务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项目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万元)	采购内容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主营业务	合作开始时间	采购金额占 供应商营业 收的比例	是否与发 行人存在 实质或潜 在的关联 关系
2020 年度											
软硬件产品及工程装修	1	北京朋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117.89	场地装修	2005/2/28	6,000	北京花事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66.7% 田亚利：33.3%	室内装修设计及施工	2011 年	33%	否
	2	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4,377.56	电子设备	2012/5/3	100,000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100%	IT 产品分销业务	2019 年	不足 1%	否
	3	北京中刚科技有限公司	2,425.68	电子设备	2016/5/27	2,000	徐慧：100%	戴尔、联想、华为品牌等软硬件产品	2016 年	-	否
	4	北京北创盛大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150.49	电子设备	2006/3/1	1,000	宋扬：92% 张凯：8%	IT 设备硬件及其他系统集成等业务	2019 年	15%-20%	否
	5	北京天利中和科技有限公司	886.80	电子设备	2008/12/19	1,000	刘晓楠：68% 包祎诺：32%	技术服务，计算机维修，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	2016 年	约 30%	否
人员外包服务	1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3,025.62	人员外包服务	2018/12/20 ³¹	1,000	武汉通合创通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8% 武汉通力通合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8% 武汉通力创通信息咨询	网络平台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2016 年	9.72%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曾经控制的企业

³¹ 此处成立时间系指通力互联母公司武汉通力互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之时间。发行人于 2016 年即与北京通力互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展开合作，该公司后并入通力互联。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				
	2	华夏恒生(北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649.84	人员外包服务	2018/4/16	1,000	田楚云: 80% 刘海霞: 15% 赵德福: 5%	人员技术服务	2020 年	约 2%	否
	3	天津自由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89.98	人员外包服务	2018/3/1	1,000	上海鼎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人员技术服务	2019 年	约 1%	否
	4	中电金信软件有限公司	605.94	人员外包服务	2011/1/26	50,000	中电金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	IT 服务	2017 年	-	否
	5	杭州洛尘科技有限公司	404.91	人员外包服务	2018/2/5	1,000	张叶赞: 100%	IT 服务	2018 年	-	否
技术服务	1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185.50	云服务	2005/9/7	50,001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100%	软件及通信相关领域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服务	2013 年	-	否
	2	北京数码星空软件服务有限公司	907.83	研发支持	2007/7/17	500	解军锋: 99% 李晓东: 1%	软件开发、信息技术服务	2017 年	约 5%	否
	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各地市分公司	872.78	电信服务	2002/9/10	8,093,236.8321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70.89%	固定通信业务, 移动通信业务	2012 年	-	否
	4	河北泛黑科技有限公司	520.44	研发支持	2016/8/8	1,000	吴金龙: 51% 杨勇: 49%	可穿戴智能设备、教学专用仪器研发、制造、销售; 软件开发、信息技术管理咨询服务	2019 年	约 30%	否
	5	南京信大气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91.93	研发支持	2018/4/16	1,000	苗春生: 32% 张越: 17% 南京智能制造产业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5% 南京信大科技园股份有	行业技术、产品、设备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和成果转让, 系统研发及集	2019 年	-	否

							限公司：10% 薛丰昌：10% 王兴：6% 袁琳：2% 刘小明：2% 钱代丽：2% 王晖：2% 周可：2%	成			
2019 年度											
软硬件产品及工程装修	1	北京朋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423.97	场地装修	2005/2/28	6,000	北京花事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66.7% 田亚利：33.3%	室内装修设计及施工	2011 年	17%	否
	2	北京中刚科技有限公司	885.21	电子设备	2016/5/27	2,000	徐慧：100%	戴尔、联想、华为品牌等软硬件产品	2016 年 1 月	-	否
	3	北京夏莲朵家具配饰有限公司	510.04	办公家具	2006/5/11	1,500	田亚明：80% 刘雅楠：20%	提供家具、皮艺及布艺软包、休闲及定制家具产品	2016 年	-	否
	4	北京奇峰科技有限公司	466.74	电子设备	2009/7/29	1,000	曹红民：60% 陈宙富：40%	电子设备、网络安全产品的销售、网络产品集成的 IT 服务	2018 年	15%-20%	否
	5	北京方正世纪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405.18	电子设备	2002/3/20	39,000	方正数码国际有限公司：100%	IT 产品分销及代理业务	2015 年	不足 1%	否
人员外包服务	1	天津自由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85.95	人员外包服务	2018/3/1	1,000	上海鼎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	人员技术服务	2019 年	约 1%	否
	2	南通海润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961.19	人员外包服务	2007/1/17	200	田小东：50% 华炼：47.5% 严德萍：2.5%	人员技术服务	2011 年	约 40%	否
	3	京和ソフト合同会社	443.78	人员外包服务	-	-	-	人员技术服务	2018	-	否

技术服务	4	广州市磐思科技有限公司	359.24	人员外包服务	2017/7/12	500	朱蔼玲: 68.75% 杨伟洪: 31.25%	人工智能行业应用及IoT应用的研发, 解决方案设计与实施, 以及围绕人工智能周边科技的研发与IT服务	2017年	-	否
	5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316.04	人员外包服务	2016/11/24	1,000	刘天文: 99% 车俊河: 1%	智慧城市业务	2017年	0.20%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	北京新兴立恒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1,773.58	研发支持	2016/10/25	3,185	刘震: 100%	软件开发、技术服务及软硬件设备销售	2017年	-	否
	2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1,275.96	技术服务	2016/11/24	1,000	刘天文: 99% 车俊河: 1%	智慧城市业务	2017年	0.79%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3	北京佳华万通科技有限公司	928.87	研发支持	2017/4/18	2,000	黄韵: 70% 潘威: 15% 田先锋: 15%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系统服务	2018年	-	否
	4	北京思多锐科技有限公司	757.13	研发支持、技术开发服务	2010/6/10	1,000	卢彩卿: 100%	系统平台软件开发; 计算机通讯及辅助设备销售	2017年	约 35%	否
	5	南京信大气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734.43	研发支持	2018/4/16	1,000	苗春生: 32% 张越: 17% 南京智能制造产业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5% 南京信大科技园股份有限公司: 10% 薛丰昌: 10% 王兴: 6% 袁琳: 2%	行业技术、产品、设备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和成果转让, 系统研发及集成	2019年	-	否

							刘小明: 2% 钱代丽: 2% 王晖: 2% 周可: 2%				
2018 年度											
软硬件产品及工程装修	1	北京朋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122.08	场地装修	2005/2/28	6,000	北京花事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66.7% 田亚利: 33.3%	室内装修设计及施工	2011 年	49%	否
	2	北京夏莲朵家具配饰有限公司	1,372.97	办公家具	2006/5/11	1,500	田亚明: 80% 刘雅楠: 20%	提供家具、皮艺及布艺软包、休闲及定制家具产品	2016 年	-	否
	3	北京奇峰科技有限公司	1,070.55	电子设备	2009/7/29	1,000	曹红民: 60% 陈宙富: 40%	电子设备、网络安全产品的销售、网络产品集成的 IT 服务	2018 年	15%-20%	否
	4	北京智丰恒泰科技有限公司	934.31	电子设备	2003/8/21	1,000	韩宇鑫: 100%	IT 产品分销及代理业务	2017 年	-	否
	5	北京方正世纪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896.76	电子设备	2002/3/20	39,000	方正数码国际有限公司: 100%	IT 产品分销及代理业务	2015 年	不足 1%	否
人员外包服务	1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3,206.82	人员外包服务	2016/11/24	1,000	刘天文: 99% 车俊河: 1%	智慧城市业务	2017 年	1.93%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	南通海润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1,673.77	人员外包服务	2007/1/17	200	田小东: 50% 华炼: 47.5% 严德萍: 2.5%	人员技术服务	2011 年	约 40%	否
	3	广州市磐思科技有限公司	314.85	人员外包服务	2017/7/12	500	朱蔼玲: 68.75% 杨伟洪: 31.25%	人工智能行业应用及 IoT 应用的研发, 解决方案设计与实施, 以及围绕人工	2017 年	-	否

								智能周边科技的研发与 IT 服务			
	4	京和ソフト合同会社	302.29	人员外包服务	-	-	-	人员技术服务	2018 年	-	否
	5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21.87	人员外包服务	2003/11/21	28,329.9055	益群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4.45% 益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6.57% 益威集团控股有限公司：4.70% SYSTEX SOLUTIONS (HK) LIMITED：1.9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0.62% 深圳俊图精科投资有限公司：0.43% 邱元平：0.29% 何志明：0.28% 陈荣发：0.23% 曹轶：0.21%	软件开发服务(含 IT 咨询)、应用维护及系统集成	2013 年	-	否
技术服务	1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1,668.91	技术服务	2016/11/24	1,000	刘天文：99% 车俊河：1%	智慧城市业务	2017 年	1.01%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	济南勇利吉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95.28	研发支持	2016/11/18	2,001	尹三超：60% 尹同吉：40%	网络、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	2018 年	-	否
	3	北京佳华万通科技有限公司	815.45	研发支持	2017/4/18	2,000	黄韵：70% 潘威：15% 田先锋：15%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系统服务	2018 年	-	否
	4	深圳市长益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62.86	研发支持	2016/6/28	3,000	杨泽槟：50% 陈晓武：50%	计算机及电子产品技术开发及销售；网络技术开发、服务、咨询	2018 年	-	否

	5	中国 电信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各 地 市 分 公 司	544.34	电信服务	2002/9/10	8,093,236.832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70.89%	固定通信业务， 移动通信业务	2012 年	-	否

(六) 北京朋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历史沿革、主要财务数据、订单获取方式

1、历史沿革

根据北京朋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朋明建筑”）的工商登记资料，朋明建筑的历史沿革演变过程如下：

(1) 2005 年 2 月，设立

2005 年 2 月，翟红英、田亚利共同出资设立朋明建筑，设立时朋明建筑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其中翟红英出资 50 万元，田亚利出资 5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5 年 7 月 5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朋明建筑核发注册号为 1102242799036（1-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朋明建筑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翟红英	50.00	50.00%
2	田亚利	50.00	50.00%
合计		100.00	100.00%

(2) 2006 年 7 月，第一次增资

2006 年 7 月 5 日，朋明建筑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400 万元，其中，翟红英认购 200 万元，田亚利认购 200 万元。

2006 年 7 月 5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向朋明建筑换发了注册号为 110224279903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朋明建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翟红英	250.00	50.00%
2	田亚利	250.00	50.00%
合计		500.00	100.00%

(3) 2011 年 6 月，第二次增资

2011年6月24日,朋明建筑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朋明建筑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到1,000万元,新增部分由田亚利以货币方式出资500万元。

2011年6月24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向朋明建筑换发了注册号为11011500799036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朋明建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田亚利	750.00	75.00%
2	翟红英	250.00	25.00%
合计		1,000.00	100.00%

(4) 2014年6月,第三次增资

2014年5月28日,朋明建筑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增加至3,000万元,新增部分由田亚利以加知识产权出资2,000万元。

2014年6月9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向朋明建筑换发了注册号为110115007990366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朋明建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田亚利	2,750.00	91.67%
2	翟红英	250.00	8.33%
合计		3,000.00	100.00%

(5) 2016年7月,第四次增资

2016年7月28日,朋明建筑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增加至6,900万元,新增部分由田亚利以货币形式出资3,900万元。

2016年7月28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向朋明建筑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15771977960Q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朋明建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田亚利	6,650.00	96.38%

2	翟红英	250.00	3.62%
合计		6,900.00	100.00%

(6) 2017 年 4 月，第五次增资

2017 年 4 月 21 日，朋明建筑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增加至 9,600 万元，新增部分由田亚利以货币形式出资 2,700 万元。

2017 年 4 月 21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向朋明建筑换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朋明建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田亚利	9,350.00	97.40%
2	翟红英	250.00	2.60%
合计		9,600.00	100.00%

(7) 2018 年 7 月，第一次减资

2018 年 7 月 5 日，朋明建筑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变更为 6,000 万元，其中田亚利减少货币出资 3,600 万元。

2018 年 7 月 5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向朋明建筑换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朋明建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田亚利	5,750.00	95.83%
2	翟红英	250.00	4.17%
合计		6,000.00	100.00%

(8) 2018 年 8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8 年 7 月 27 日，朋明建筑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翟红英将其持有的出资 250 万元转让给北京花事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事园林”），同意股东田亚利将其持有的出资 3,750 万元转让给花事园林。同日，各方签署了《转让协议》约定了相关股权转让事宜。

2018年8月13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向朋明建筑换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朋明建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花事园林	4,000.00	66.67%
2	田亚利	2,000.00	33.33%
合计		6,000.00	100.00%

(9) 2018年11月,第六次增资

2018年11月8日,朋明建筑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变更为6,311.6883万元,其中江苏京东邦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邦能”)以货币形式认购新增的311.6883万元注册资本。

2018年11月8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向朋明建筑换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朋明建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花事园林	4,000.00	63.37%
2	田亚利	2,000.00	31.69%
3	京东邦能	311.6883	4.94%
合计		6,311.6883	100.00%

(10) 2019年11月,第二次减资

2019年11月27日,朋明建筑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6,311.6883减少到6,000万元,股东京东邦能减少货币出资311.6883万元。

2019年11月27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向朋明建筑换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朋明建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花事园林	4,000.00	66.67%
2	田亚利	2,000.00	33.33%

合计	6,000.00	100.00%

2、主要财务数据及获取发行人订单的方式

报告期内，朋明建筑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7,261.24	8,231.03	9,016.00
营业收入	15,300.86	13,936.56	20,513.50

注：上述财务数据系由朋明建筑提供。

朋明建筑通过竞标的方式取得发行人的订单。

(七) 报告期内，成立当年或次年即成为发行人供应商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根据自身运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择优选择供应商，存在成立当年或次年即成为发行人供应商的情况，共涉及供应商 119 家、相应采购金额合计 16,584.52 万元，占报告期合计采购总额的 5.65%，占比较小。其中该情况的前十大供应商涉及采购金额合计 10,689.74 万元，占比 64.46%，具体如下：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时间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单价	合作背景及合作渊源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天津自由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	人员外包服务、中介机构服务	800.00	1,189.86	-	150 元/人天 -1,500 元/人天	客户项目需要及自身运营需求
北京佳华万通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技术服务	-	928.87	815.45	依据研发项目内容及工作量评估定价	在智能办公领域具备开发能力，可为公司相关技术研发提供支持
西安仁率旅游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17 年	租车服务	551.88	525.01	440.84	按不同城市、不同车型、不同时间设定单价	可提供优质的车辆租赁服务，满足公司所在地相关需求
南京信大	2018 年	技术服	491.93	734.43	-	依据研	在数据

气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务				发项目内容及工作量评估定价	采集领域具备开发能力,可为公司相关技术研发提供支持
武汉一维诺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场地租赁	427.24	412.77	77.62	40 元/月/m ²	原出租方将场地出售给现出租方
杭州洛尘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人员外包服务、技术服务	452.83	295.09	81.36	15,000-25,000 元/人月或根据所开发的模块内容和工作量评估定价	客户项目需要
广州市磐思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人员外包服务	39.91	359.24	314.85	2,000 元/人天	客户项目需要
南京陆驰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2017 年	租车服务	-	301.76	312.51	按不同城市、不同车型、不同时间设定单价	可提供优质的车辆租赁服务,满足公司所在地相关需求
北京信义堂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017 年	租车服务	356.06	110.85	80.39	按不同城市、不同车型、不同时间设定单价	可提供优质的车辆租赁服务,满足公司所在地相关需求
天砺(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人员外包服务	221.59	272.53	29.22	1,300 元/人天	客户项目需要
合计		-	3,341.44	5,130.41	2,152.23	-	-

注:发行人对天津自由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采购占其当年营业收入约 1%。上述其他供应商未向发行人提供其营业收入,无法计算各采购金额及占该供应商收入的比例,亦未提供相关比例范围。

发行人与上述供应商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通过招标、比价等方式确定交易价

格，价格公允。

五、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47,906.82	8,523.04	39,383.78
房屋建筑物附属设备	2,395.79	1,708.15	687.64
电子设备等	50,623.49	26,497.39	24,126.10
运输工具	348.41	304.63	43.78
合计	101,274.51	37,033.20	64,241.31

2、房屋建筑物

(1) 自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 2 处房屋建筑物的产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属人	证书号码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登记日期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1	软通旭天	X 京房权证海字第 344046 号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6 号楼	41,300.87	研发楼	2013.01.29	是
2	软通信息系统	苏(2016)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068958 号	无锡市绣溪路 55	37,737.62	科技研发	2016.06.17	是

上述房屋建筑物涉及的他项权利均系担保事项，具体参见本招股书“第十一节其他重要事项”之“一、重大合同”之“(五)担保合同”。

① 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方式和过程合法合规

A.关于软通旭天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6 号楼的土地使用权

2011年7月1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软通旭天与北京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合同编号为京地出[合]字(2011)第0226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北京市国土资源局将坐落于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起步区J-5、J-7地块软通动力研发楼、宗地总面积为16,489.585平方米的国有建设用地出让给软通旭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为23,972,425元。2011年7月14日,软通旭天已足额支付前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及有关税款。

2013年4月21日,软通旭天取得“京海国用(2013出)第000108号”《国有土地使用证》。

B.关于软通信息系统位于无锡市绣溪路55号的土地使用权

2011年7月29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软通信息系统与无锡旭天软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房产转让合同》,以转让的方式取得坐落于无锡市滨湖区绣溪路55号、宗地面积为21,648平方米的土地及该土地上附着的总建筑面积为37,737.62平方米的房屋,转让价格为231,400,000元。软通信息系统已于2011年足额支付前述房产转让款及有关税款。

2013年12月18日,软通信息系统取得“锡滨国用(2013)第025637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2016年6月17日,软通信息系统换发“苏(2016)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068958号”《不动产权证》。

根据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出具的《不动产登记簿》、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网站(<http://ghzrzyw.beijing.gov.cn/>)的公示信息、无锡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出具的《无锡市不动产(房屋)登记簿证明》,公司合法拥有上述两项土地使用权,不存在权属瑕疵,不存在违反国家土地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综上,公司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的方式和过程合法合规。

② 公司取得及建造建筑物已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并取得审批文件,符合《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A.关于软通旭天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6号楼的建筑物

2010年8月11日,北京市海淀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海环保审字[2010]1084号”《关于对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软通动力研发楼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项目建设。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软通旭天先后取得北京市规划委员会核发的“2011规(海)地字0023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北京市规划委员会核发的“2011规(海)建字0064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北京市海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核发的“[2011]施[海]建字0177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等相关建设工程审批文件。

2012年9月,北京市海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完成竣工验收备案工作,软通旭天取得“0861海竣2012(建)0114号”《北京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2013年1月,软通旭天取得“X京房权证海字第344046号”《房屋所有权证》。

根据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出具的规自罚审查[2021]0059号《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查询告知书》,报告期内,软通旭天不存在被规划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根据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出具的编号为2021-117的《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查询结果》,报告期内,软通旭天不存在被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软通旭天于2013年以招拍挂的方式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土地性质为科教用地。根据《土地管理法》第四条的规定,使用土地的单位和个人必须严格按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用途使用土地。根据《土地利用现状分类(2007年版)》(2007年8月10日发布,已于2017年11月1日失效)的规定,科教用地指用于各类教育,独立的科研、勘测、设计、技术推广、科普等的用地。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以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为核心开展业务。其中,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是根据客户需求,为其提供针对软件、信息系统、电子电路产品等的设计、开发、测试、运维、数据处理等全方位服务。因此,公司在科教用地上建造房屋开展经营业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此外,就软通旭天拥有的上述建筑物所在的北京市中关村软件园区,根据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官方网站(<http://ghzrzyw.beijing.gov.cn/>)的公示信息,众多园区企业在该区域也是使用科教/科研相关性质土地开展经营业务:

序号	受让方名称	签约时间	土地性质	宗地面积 (平方米)	土地位置
1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08-24	科教	12,679	海淀区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G-1地块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07-22	科研	136,166.934	海淀区中关村创新园 C6-15、C6-16 地块
3	北京中兴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06-10	科教、地下车库	6,234.956	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起步区 J-3 地块
4	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018-07-17	研发设计、地下仓储、地下车库	216,734.2299	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区)C1、L2 地块
5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2021-01-22	研发设计、地下车库	135,771.29	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区)A-1、B-1 地块
6	北京甲骨文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2008-06-26	研发	30,108.2	海淀区东北旺中关村软件园规划 R1a 地块
7	腾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17-12-18	研发设计、地下车库	77,525.259	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M-1、N-3 地块
8	新浪网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2018-03-23	研发设计、地下车库	29,759.385	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 地块

综上,软通旭天以招拍挂的方式取得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6 号楼的土地使用权后,依法履行有关规划及建设审批手续自建软通动力研发楼,该房屋系经合法审批建造并已办理取得房产证的建筑物,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

B.关于软通信息系统位于无锡市绣溪路 55 号的建筑物

如上所述,软通信息系统于 2011 年 7 月与无锡旭天软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房产转让合同》,受让位于无锡市滨湖区绣溪路 55 号的土地及其上房屋,并已足额支付有关房屋转让价款。2016 年 6 月 17 日,软通信息系统取得“苏(2016)无锡市不动产权第 0068958 号”《不动产权证书》。

根据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核查证明》，报告期内，软通信息系统不存在因为违反土地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根据无锡市滨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软通信息系统不存在被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综上，软通信息系统以购买方式取得无锡市绣溪路 55 号的房屋，已取得该房屋的不动产权属证书，取得方式合法有效，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

③ 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时间、交易对价，土地出让金价格与同时期类似地段和地块招拍挂情况相比亦具有公允性

A.软通旭天取得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6 号楼的土地使用权的情况

2011 年 7 月 1 日，软通旭天与签订了合同编号为京地出[合]字(2011)第 0226 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北京市国土资源局将坐落于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起步区 J-5、J-7 地块软通动力研发楼的土地使用权出让给软通旭天，出让价格为 2,397.2425 万元。2013 年 4 月 21 日，软通旭天办理完毕相关登记手续，取得“京海国用（2013 出）第 000108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根据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官方网站（<http://ghzrzyw.beijing.gov.cn/>）的公示信息，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的其他科教用途土地在 2011 年的转让价格如下表所示：

序号	地址	签约时间	土地性质	出让价格 (万元)	出让面积 (平方米)	出让单价 (元/平方米)
1	海淀区中关村创新园	2011 年 7 月 22 日	科研	10,882.242	宗地面积 136,166.934; 规划建筑面积 172,734	799.18
2	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	2011 年 7 月 15 日	科教、地下车库	3,166.125	宗地面积 21,731.81; 规划建筑面积 56,356	1,456.91
3	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	2011 年 7 月 7 日	科教、地下车库	617.8823	宗地面积 5,844.934; 规划建筑面积 11,491	1,057.12

序号	地址	签约时间	土地性质	出让价格 (万元)	出让面积 (平方米)	出让单 价 (元/平 方米)
	期					
4	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	2011年7月1日	科教、地下车库	2,247.5025	宗地面积 13,843.19; 规划建筑面积 42,693.3	1,623.54
5	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	2011年7月1日	科教、科教(地下)、地下车库、地下仓储	1,975.625	宗地面积 15,019.596; 规划建筑面积 38,844	1,315.36
6	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	2011年7月1日	科教、地下车库、地下仓储	2,233.725	宗地面积 13,315.65; 规划建筑面积 41,192	1,677.52
7	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	2011年6月10日	科教	1,393.35	宗地面积 10,041.722; 规划建筑面积 18,578	1,387.56
8	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二期	2011年6月10日	科教、地下车库	658.8268	宗地面积 6,234.956; 规划建筑面积 12,487	1056.67

综上,软通旭天以 2,397.2425 万元的交易对价,取得宗地总面积为 16,489.585 平方米的科教用地,即该土地的出让单价为 1,453.79 元/平方米,符合当时同类型国有土地出让的价格标准,出让价格具有公允性。

B.软通信息系统取得无锡市绣溪路 55 号的土地使用权的情况

2011 年 7 月 29 日,软通信息系统与无锡旭天软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房产转让合同》,约定无锡旭天软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将位于无锡市滨湖区绣溪路 55 号的房产的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转让给软通信息系统,转让价格为 231,400,000 元。2013 年 12 月 18 日,软通信息系统办理完毕相关登记手续,取得“锡滨国用(2013)第 025637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软通信息系统通过购买房屋的方式一并取得了房屋所在宗地的土地使用权,并非通过国有土地招拍挂程序公开拍卖取得土地使用权。结合仲量联行西门(北京)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CON000091799)之评估价值,软通信息系统购买无锡市滨湖区绣溪路 55 号房产的价格符合市场价值,合理、公允。

(2) 房屋租赁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承租的境内生产经营用房共计

112 处(序号为 1 至 112 的租赁房产), 境外生产经营用房共计 5 处(序号 113 至 117 的租赁房产), 境内办公工位租赁共计 11 处(序号 118 至 128 为工位租赁情况),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坐落	面积 (m ²)	起租 时间	到期 时间
1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陈海鸥	北京市丰台区大红门马家堡东路 106 号 2 号楼 8 层 805	118.96	2018/4/5	2021/4/4
2		北京实创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紫雀路 55 号院 4 号楼 1 层局部加 3 层	1,112.66	2019/4/1	2022/3/31
3	软通旭天	软通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里西 20 号楼金尚 6 层 6-02 单元	788.00	2019/4/1	2021/3/31
4		软通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里西 20 号楼金尚 B1 层 B1-16 单元	11.00	2019/11/15	2020/11/14
5	软通动力	北京中关村软件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5 号楼 3 层 301-1 至 301-5、302-1 至 302-10 及 C3-1-1 至 C3-1-2 房间	2,197.33	2020/10/15	2023/9/30
6		厦门球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望海路 63 号 602 室房间号 11 单元	59.00	2020/11/9	2021/10/31
7	安顺信息	安顺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安顺市印象安顺 C 栋 2-2	2,200.00	2015/5/1	2018/4/30
8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成都微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茂业中心 A 座 2504、2505、2506	719.00	2019/11/1	2021/11/17
9		成都微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茂业中心 C 座 1108	150.00	2020/11/23	2021/5/22
10		成都微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茂业中心 C 座 1112、1113	250.00	2018/12/1	2021/11/30
11		成都微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茂业中心 C 座 1123、1125、1126、1127	800.00	2018/7/1	2021/8/9
12		成都微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茂业中心 C 座 1016、1017	300.00	2020/4/20	2021/4/19
13		成都时代诺亚舟教育软件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拓新东街 81 号天府软件园 C 区 2 栋 3 层第 1 号房间	582.29	2020/11/16	2021/11/15
14		深圳报业集团地铁传媒有限	成都市高新区吉泰五路 88 号香年广场 3 号楼 38 楼 02 号	201.79	2018/4/25	2021/4/24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坐落	面积 (m ²)	起租 时间	到期 时间
		公司				
15		中海嘉泓 (成都) 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575 号中海国际中心 J 座 21 层 02 单元	198.76	2018/ 10/10	2022/ 10/9
16		中海嘉泓 (成都) 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575 号中海国际中心 J 座 21 层 03 单元	195.44	2019/ 2/15	2021/ 12/31
17		成都华通 创智科技有 限公司	成都市郫都区现代工业港西 源大道 2069 号	9,524.80	2019/ 10/1	2024/ 9/30
18		成都武侯 高新技术产业 发展股份有 限公司	成都市武侯区武科西五路 360 号 3 栋 2 单元 1-9 层 2 号	7,382.87	2018/ 8/1	2023/ 7/31
19		中新(成 都)创新 科技园开发 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区和乐一街 71 号 (新一代信息技术孵化园 A 区) 4 栋 2 单元(新加坡创新 中心) 5 层 503 房	344.00	2020/ 11/1	2021/ 10/31
20	软通成都	李忠萍、 张倩	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 科技产业开发园锦绣大道南 段 43 号 1 栋 2 单元 5 楼 504	86.49	2017/ 10/1	2021/ 9/30
21	软通大连	大连软件 园股份有 限公司	大连市沙河口区数码广场 5 号 11 号楼 401、402	998.74	2020/ 11/1	2022/ 10/31
22	东莞软通	东莞市聚 沛电子科 技有限公 司	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总部二路 4 号光大 We 谷 B1 栋 301、401-421、 501-519、601-619	11,897.05	2018/ 1/1	2022/ 12/31
23		东莞市聚 沛电子科 技有限公 司	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总部二路 2 号光大 WE 谷 1 区 1 栋 2 号楼 401-408、 501-508	2,571.03	2016/ 12/1	2021/ 11/30
24	深圳软通	东莞市同 金实业投 资有限公 司	东莞长安振安中路 101 号 503.504.505 室	1,897.00	2019/ 7/1	2022/ 6/30
25	东莞软通	东莞酷派 天安投资 发展有限 公司	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工业南路 14 号松山湖 天安云谷 A 区 2 栋第 6 层 03、 04 单元	694.58	2019/ 12/15	2022/ 12/14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坐落	面积 (m ²)	起租 时间	到期 时间
26	佛山软通科技	佛山市集扬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灯湖东路1号友邦金融中心一座第15层7、8单元	809.24	2020/ 1/1	2022/ 8/31
27		佛山市怡欣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君兰社区怡和路2号怡和商务大厦1406室之一	120.36	2020/ 12/1	2023/ 11/30
28	佛山软通	佛山市正达佰邦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大墩工业区路16号之403A号铺	25.00	2020/ 8/1	2021/ 7/31
29	广州软科	广州环企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161号2301、2302、2308、2309(中泰国际广场A座2309-A16房)	50.00	2020/ 12/1	2021/ 11/30
30		南宁绿地信源置业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市良庆区平乐大道15号2号办公楼8层819号	31.29	2020/ 7/1	2023/ 6/30
31		南宁绿地信源置业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市良庆区平乐大道15号2号办公楼8层817、818号	150.46	2020/ 7/1	2023/ 6/30
32		广州八六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北太路1633号广州民营科技园科盛路8号配套服务大楼5层A505-40房	35.00	2019/ 6/1	2021/ 5/31
33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广州市惠勤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海珠区广州大道南368号18层	1,262.69	2020/ 6/1	2021/ 8/15
34		广州市惠勤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海珠区广州大道南368号19层	1,262.69	2020/ 6/1	2021/ 8/15
35		广州市惠勤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海珠区广州大道南368号20、21、22层	3,419.08	2018/ 8/16	2021/ 8/15
36		广州市惠勤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海珠区广州大道南368号23层西区	631.00	2021/ 1/1	2021/ 6/30
37	广州软科	广州市创智港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市荔湾区黄沙大道粤南大街26、27、28、29号荔河商贸中心二楼A43	110.86	2020/ 4/10	2022/ 4/9
38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伍雁卿	广州荔湾区人民中路街555号1111房	155.24	2019/ 9/18	2021/ 9/17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坐落	面积 (m ²)	起租 时间	到期 时间
39	公司广州分公司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 163 号广电科技大厦 401 自编之 02 单元	993.92	2018/ 6/10	2021/ 6/9
40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 163 号广电科技大厦 901 自编之 02 单元	465.60	2018/ 4/21	2021/ 4/20
41	广州软通	彭叙翔、周志玲、邵锐豪等	广州市天河区高普路 136 号 211、212、221、222、231、241、242、251、252、141 房	3,546.03	2020/ 6/5	2021/ 11/30
42	广州软通	广州南沙中总大厦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港前大道南 162 号第十七层 1713 单元	238.73	2020/ 1/1	2021/ 7/5
43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广州七客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北路 233 号中信广场 5 层 501、502 房自编 A28 单元	118.00	2019/ 6/1	2022/ 5/31
44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杭州鼎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良睦路 1166 号鼎创财富中心 2 幢 7 层 702-705 室, 8 层 802-805 室	3,388.08	2020/ 7/20	2023/ 7/19
45		杭州余杭特种风机有限公司	杭州市余杭区余杭塘路 2959 号 1 幢 2 层	1,605.49	2019/ 4/19	2022/ 4/18
46		浙江海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文一西路 1338 号海创大厦(科技园)B 座 11 层	880.00	2018/ 5/8	2022/ 10/19
47		浙江海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文一西路 1338 号海创大厦(科技园)B 座 4、5 层	1,760.00	2018/ 4/1	2022/ 10/19
48		慧港(杭州)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滨江区滨兴路 301 号慧港科技园 3 幢 B 楼六层 602 室	764.00	2016/ 9/12	2021/ 9/11
49	杭州技术服务	慧港(杭州)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滨江区滨兴路 301 号慧港科技园 3 幢 B 楼 5 层	1,550.34	2018/ 3/6	2023/ 9/5
50		慧港(杭州)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滨江区滨兴路 301 号慧港科技园 1 幢 5-6 层	3,275.10	2015/ 9/13	2023/ 9/12
51		慧港(杭州)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滨江区滨兴路 301 号 3 幢 B 楼四层 401 室	772.47	2016/ 9/1	2022/ 8/31
52		杭州筑梦之星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财富金融中心 2 幢 44 楼 R6	145.00	2020/ 11/1	2021/ 10/31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坐落	面积 (m ²)	起租 时间	到期 时间
		公司				
53		世鳌商务服务(杭州)有限公司	杭州市下城区体育场路288, 290号21层2132、2133室	227.00	2020/4/1	2021/3/31
54		杭州美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联创街77号汇银中心1幢4层406室	116.75	2020/4/10	2023/4/9
55		米贝独角兽(杭州)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智中心1幢7层715-717室	185.00	2020/11/30	2021/10/31
56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安徽宇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创新国际广场写字楼B座15层	1,329.61	2019/9/1	2022/8/30
57		山东麦道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1166号奥盛大厦1号楼13层1309室	122.00	2019/10/14	2023/10/13
58		山东天齐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8号4号楼10层1001-2室	925.00	2018/8/1	2021/7/31
59		山东天齐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8号4号楼12层1201室	1,848.92	2018/7/1	2024/10/31
60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山东天齐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8号4号楼5层501室	1,848.92	2020/2/1	2023/1/31
61		山东天齐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8号4号楼4层401-4室	288.00	2014/7/1	2024/10/31
62		山东尚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济南历下区经十东路9777号鲁商国奥城2号楼610室	185.53	2020/10/15	2021/10/14
63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济南市筑梦之星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济南市万科中心A座21层2139和2101房间	134.70	2020/10/15	2021/10/14
64	南京技术服务	南京江宁(大学)科教创新	南京市江宁区芝兰路18号紫金(方山)科技创业特别社区紫金南区II期5幢3-6层	6,742.00	2017/6/1	2020/12/31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坐落	面积 (m ²)	起租 时间	到期 时间
		园有限公司				
65		南京江宁 (大学) 科教创新 园有限公司	南京市江宁区芝兰路 18 号紫金方山特别社区南区紫金 1 号楼、2 号楼	19,623.00	2017/ 9/1	2020/ 12/31
66		南京江宁 科学园发 展有限公司	南京市江宁区联域路 6 号 D1 幢 2-7F 和 D2 幢 1F	15,341.00	2020/ 5/15	2025/ 5/14
67		南京行质 建设发展 有限公司	南京市江宁区江宁大学城格致路 99 号文鼎广场 8 号楼 3 层	2,087.42	2018/ 10/10	2021/ 10/9
68		南京友恒 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雨花台区安德门大街 50 号怡化华东研发运营中心 B 座 4 层 401、402、403、405、406、407、408、409	1,769.63	2020/ 8/10	2023/ 8/9
69		南京世茂 新发展置 业有限公司 第一分公 司	南京市雨花台区安德门大街 56 号世茂城品国际广场 B 栋第 3 层 302-308 号	1,178.06	2019/ 9/1	2022/ 8/31
70		南京世茂 新发展置 业有限公司 第一分公 司	南京市雨花台区安德门大街 56 号世茂城品国际广场 B 栋 4-5 楼 505	46.50	2020/ 11/2	2021/ 11/1
71		江苏康缘 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嘉陵江东街 50 号 1 栋 1101、1104-1106 室	965.98	2020/ 11/10	2024/ 1/24
72	江苏国电	南京江琛 科技有限 公司	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 699-27 号徐庄软件园研发三区 7 号楼 2 区 5 层	1,400.00	2018/ 4/1	2020/ 12/31
73	上海实业	上海高境 经济发展 有限公司	上海市宝山区高逸路 80 号南楼 8-12 层	5,188.00	2018/ 6/11	2021/ 12/31
74	上海技术服 务	上海润安 置业发展 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新区新金桥路 1599 号 C1 栋 201-204	1,952.33	2018/ 9/1	2021/ 8/31
75		上海熙上 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 1599 号 6 幢 10 层 1003 室	197.50	2020/ 11/23	2021/ 11/22
76		万创置业 (上海) 有限公司	上海市金苏路 200 号/冀桥路 700 号金桥万创中心项目 25 栋 501 室	730.30	2016/ 9/1	2022/ 8/31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坐落	面积 (m ²)	起租 时间	到期 时间
77	上饶软数	上饶高铁经济试验区招商服务局	上饶市信州区凤凰大道 18 号文博园 1 号楼 13-15 层	3,000.00	2020/ 5/1	2023/ 4/30
78	深圳软通	深圳市金荣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金荣达科技工业园六栋厂房 1-5 楼, 五栋厂房 5 楼, 四栋厂房 2-3 楼	10,995.00	2019/ 6/1	2021/ 12/31
79		深圳市金荣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金荣达科技工业园五栋厂房 3-4 楼	3,120.00	2020/ 12/1	2021/ 12/31
80		深圳市金荣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金荣达科技工业园四栋厂房 1 楼, 二栋厂房 5 楼	3,120.00	2020/ 12/1	2023/ 8/31
81		深圳市金荣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北路金荣达科技工业园四栋厂房 4-5 楼	3,120.00	2020/ 12/1	2023/ 8/31
82		深圳市罗湖区机关物业管理办公室	深圳市罗湖区布吉路 1028 号中设广场 A 栋 (含 A 栋 2-24 层及裙楼 3-4 层)	42,095.09	2017/ 1/1	2021/ 12/31
83		深圳盛世同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填海六区 (白石路与学府路交汇处) 芒果网大厦 09 楼 02 单位	192.00	2017/ 7/21	2022/ 7/20
84		松日高科电子 (深圳) 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南大道 9996 号松日鼎盛大厦 8 层 802 与 9 层 901	3,018.10	2019/ 9/16	2022/ 9/15
85		深圳万利达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998 号科技园万利达科技大厦 25 层 1-5 单元, 23 层 1-6 单元	2,802.81	2020/ 1/1	2022/ 12/31
86		深圳万利达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998 号科技园万利达科技大厦 25 层 9-10 单元	451.00	2020/ 7/15	2022/ 12/31
87	石家庄软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诺亚德汇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长江大道 315 号石家庄国际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6 层 (602-605)	546.10	2019/ 8/16	2021/ 8/15
88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安翔	石家庄市长安区万达广场 8 号写字楼 15 层 1502、1503	683.84	2020/ 3/1	2023/ 4/30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坐落	面积 (m ²)	起租 时间	到期 时间
89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腾飞科技园发展(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苏州市工业园新平街 388 号 23 幢 10 层 01 单元	2,715.00	2016/8/8	2022/8/7
90	天津技术服务	天津港保税区服务中心	天津空港经济区中心大道 55 号皇冠广场 3 号楼科技大厦 10 层	2,772.68	2020/12/7	2023/12/6
91		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市空港经济区东七道 2 号中兴产业基地 1 号楼 301A 单元	231.00	2018/2/1	2021/1/31
92		天津市御恒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西青区中北镇万卉路 3 号新城市中心写字楼 A 座 13 楼 2-3 号	655.24	2018/7/1	2021/6/30
93		天津市御恒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西青区中北镇万卉路 3 号新城市中心写字楼 A 座 13 楼 04 号	345.76	2019/8/1	2021/6/30
94	软通智服	武汉橙子置业有限公司	武汉万科锦程三期 1 号办公楼	66.95	2019/4/1	2021/3/31
95	软通技术服务	武汉一维诺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花城大道 8 号 C15 栋 1-9 层	12,935.87	2017/5/4	2021/5/3
96		杨子默	武汉市桃花源 F11-801	129.00	2019/3/18	2021/3/17
97		武汉未来科技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未来城龙山创新园一期 F3 栋 3-9 层	8,504.27	2017/12/9	2020/12/31
98		武汉未来科技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未来城龙山创新园一期 F3 栋 1201	985.66	2019/7/1	2020/12/31
99		软通智慧	武汉市洪山区文化路 553 号李桥创意大厦 3F 裙楼	1,128.09	2019/9/1	2022/12/31
100		软通智慧	武汉市洪山区文化路 553 号李桥创意大厦 6F、14-20F	6,475.53	2021/1/1	2021/12/31
101		河南锐旗置业有限公司	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冬青街 26 号 3 号楼 2 层 230-234 号及门前工位	532.32	2018/4/10	2021/4/24
102	西安技术服务	西安环普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西安环普科技产业园 E 座 E301-303/E401-403/E404-406/E501-503/E201	19,148.00	2019/10/1	2021/9/30
103		普创(西安)商务	西安市高新区天谷八路 211 号环普科技产业园 G3 幢 606	205.00	2020/12/1	2022/11/30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坐落	面积 (m ²)	起租 时间	到期 时间
		信息咨询 有限公司				
104	西安软动	西安统筹 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西安市规划红光大道以南协 同创新港学研广场 A 座 1-9 层 及 B 座 1-8 层	54,710.00	2018/ 6/10	2021/ 6/9
105	怀来软通	怀来县城 镇化建设 投资有限 公司	怀来县沙城镇府前东街南侧 鸿翔大厦 A 座 2 层	1,371.00	2018/ 7/1	无固 定期 限
106	软通动力技 术服务有限 公司长沙分 公司	湖南麓谷 信息港开 发有限公 司	长沙市高新区麓谷大道 658 号(麓谷信息港)自编 B 栋 14002 号房	1,560.25	2018/ 10/10	2021/ 10/9
107		长沙知桥 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长沙市岳麓区岳麓西大道 588 号芯城科技园 5 栋 1102	387.00	2019/ 7/1	2022/ 12/31
108		湖南诺港 商务服务 有限公司	长沙天心区银华大厦 4 层 098 号房间	63.00	2020/ 8/25	2021/ 8/24
109	镇江数科	镇江润科 信息产业 园发展有 限公司	江苏省镇江市润兴路 66 号	7,600.00	2020/ 5/6	2025/ 5/5
110	广州软科	江西慧谷 互联商业 运营管理 有限公司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江西慧谷 产业园 A 座 2 楼	507.00	2019/ 11/1	2021/ 10/31
111	软通旭天	刘碧英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鲜店路 85-87 号	97.29	2020/ 1/28	2021/ 1/27
112	灵动信息	襄阳高新 技术创业 服务中心	襄阳市追日路 2 号编号 B202	489.00	2020/ 1/1	2020/ 12/31
113	iSoftStone Inc.	Monolithi c Power Systems, Inc.	Lake Washington Park Office Building, 5808 Lake Washington Blvd. N.E., Kirkland, WA 98033	1,001.03	2020/ 3/31	2022/ 12/31
114	iSoftStone SDN. BHD.	Top Glove Properties SDN. BHD.	Unit 11-A, Level 11, Top Glove Tower	253.34	2020/ 9/23	2022/ 9/22
115		Top Glove Properties SDN. BHD.	Lot 11.E, Level 11, Top Glove Tower, No. 16, Persiaran Setia Dagang, Setia Alam, Seksyen U13, 40170 Shah Alam, Selangor Darul Ehsan.	176.05	2019/ 10/1	2022/ 9/30
116	iSoftStone Japan	Ms. Tomoko Shimada	K&SFIELD Bld. 5F, Higashi Kanda 1Chome-4-1, Chiyoda-ku, Tokyo	95.20	2014/ 6/13	2022/ 7/3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坐落	面积(m ²)	起租时间	到期时间
117		H.R.Net.I nc.	Hakata Station Tower 303, Hakataekimae 4-27-5, Hakata-ku, Fukuoka	27.24	2014/4/16	2021/4/15
118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石家庄众美众享众创空间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裕华区建设南大街269号河北师大科技园 C101, C102, C103, C105, CK01	124 个	2020/7/18	2021/7/17
119		石家庄众美众享众创空间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裕华区建设南大街269号河北师大科技园 E117, E118	50 个	2019/3/23	2021/3/22
120		石家庄众美众享众创空间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裕华区建设南大街269号河北师大科技园 F1-F2 区	110 个	2020/6/17	2021/6/16
121		石家庄众美众享众创空间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裕华区建设南大街269号河北师大科技园 F1 区	60 个	2020/6/12	2021/6/11
122	软通动力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北街1号北工大软件园 28-2 幢	19 个	2020/9/15	2021/7/14
123		湖南拓维云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中海地产广场 OFFICEZIP 办公室 003 房间	3.67 个	2020/11/1	2021/5/31
124	深圳软通	雷格斯商务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26 楼 2607、2609	1 个	2020/10/20	2021/7/31
125		深圳市航度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 12 路中电照明中心北座 2H	32 个	2019/4/1	2021/3/31
126	软通动力	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780 号西溪银座	90 个	2021/1/1	2021/12/31
127		咪咕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港路 766 号 T30-3 办公室	16 个	2021/1/1	2021/12/31
128		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六道昱大顺科技园办公场地	27 个	2020/4/15	2021/4/14

注 1: 4 号场地的旧租赁合同到期日为 2020 年 11 月 14 日; 合同到期后, 软通旭天与出租人协调续租事宜并继续使用该场地, 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签订续租合同, 租赁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5 日至 2022 年 1 月 14 日。上表为截至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正在使用的场地, 故 4 号场地按照旧合同进行披露。

注 2: 7 号场地的旧租赁合同到期日为 2018 年 4 月 30 日, 合同到期后双方未进行续签,

出租人已出具书面说明,证明安顺信息有权继续使用该处租赁场地,不存在任何异议和纠纷。

注 3: 105 号场地的租赁合同中出租人与承租人并未明确约定租赁到期时间,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105 号场地由怀来软通正常使用,不存在任何争议和纠纷。

注 4: 根据境外法律意见书,116 号场地与 117 号场地合同中分别约定到期自动续约 2 年和 1 年,上表中到期时间为最近一次自动续约的到期时间。

注 5: 123 号场地工位租赁个数包含公共面积的分摊,故为 3.67 个。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承租并使用的境内生产经营用房中,存在房产租赁瑕疵的面积为 69,772.64 平方米,占所承租并使用的境内生产经营用房总面积的比例约 20.89%,具体包括: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租赁房产中,17 处租赁房产(包括 1 处集体土地上建造房产及 1 处划拨土地上建造房产)未提供不动产权证书,该等租赁房产占发行人租赁房产总面积的比例约为 10.33%。

其中,8 处租赁房产(序号为 17、19、24、73、88、94、97、98 的租赁房产)的出租人提供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等建设文件或商品房预售合同备案。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承租该等房屋至今,未发生任何争议、纠纷或第三方向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分公司主张权利的情形。

6 处租赁房产(序号为 7、8、28、77、92、93 的租赁房产)的出租人或产权人已向公司出具说明,说明该等租赁房产未取得房产证的原因,主要为正在办理房屋竣工验收或正在办理房产证、正在办理房产过户等,并说明出租人合法享有该等房产的出租权,无产权纠纷。

另外 3 处租赁房产(序号为 52、55、70 的租赁房产)的出租人尚未提供产权证书或说明或其他权属证明文件,出租权利存在或有瑕疵。

如因上述原因导致其无法继续使用该等房屋,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能够在相关区域内找到替代性的房产,该等搬迁不会对发行人及其分、子公司的经营或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瑕疵不会对发行人及其分、子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租赁的境内生产经营用房共计有 72 处瑕疵租赁。截止 2021 年 4 月 30 日,发行人已通过退租、续租、完成租赁备案等方式消除部分瑕疵,上述瑕疵的租赁尚余 58 处,该等瑕疵租赁在报告期内对应的收

入、毛利、利润情况请见本招股书之附件四，该等下次租赁所对应的总收入、毛利、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时间	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毛利	占公司毛利比例	净利润	占公司净利润比例
2020 年	102,221.81	7.86%	26,679.39	7.54%	9,428.60	7.51%
2019 年	52,639.51	4.96%	13,791.82	4.84%	3,369.15	4.75%
2018 年	21,294.81	2.62%	5,080.29	2.56%	810.62	2.77%

综上，上述瑕疵租赁场地营业收入、毛利以及净利润占公司对应比例均不超过 8%，占比较低，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发行人主要从事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租赁房产主要用作办公用途，无需对经营场地进行复杂且长期的特殊化改建，且存在瑕疵的租赁房产主要用于项目辅助交付，同等条件的房产在当地供应较为充分，具有较强的替代性，如发行人无法继续租赁使用上述房产，可在短期内找到替代的经营场所。如因权属瑕疵或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而无法续租，发行人可能因搬迁而短期影响经营活动，但相关搬迁不会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① 部分租赁房产系在划拨土地上建造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租赁房产中，5 处租赁房产（序号为 3、4、73、99、100 的租赁房产）坐落土地的土地性质为划拨土地，该等租赁房产占发行人租赁房产总面积的比例约为 4.07%。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上述租赁房产的所有权人或出租方未能提供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或上缴土地收益的证明文件，可能被相关主管部门认定为不符合《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和《划拨土地使用权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租赁合同存在被认定为无效从而影响承租方继续承租该等房屋的风险。上述租赁房产可替代性强，对发行人的正常业务经营和办公需求不存在实质性影响。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19 修正）第 56 条规定：“以营利为目的，房屋所有权人将以划拨方式取得使用权的国有土地上建成的房屋出租的，应当将租金中所含土地收益上缴国家。”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2020 修订)第 46 条规定:“对未经批准擅自转让、出租、抵押划拨土地使用权的单位和个人,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应当没收其非法收入,并根据情节处以罚款。”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划拨土地及其地上房屋出租办理批准手续的主体为出租方或产权人,发行人租赁的在划拨土地上建造的租赁房产未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出租方或产权人可能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但发行人作为承租方不属于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的主体,亦不存在被处罚的风险。

② 部分租赁房产系在集体土地上建造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租赁房产中,1 处租赁房产(序号为 24 的租赁房产)坐落土地的土地性质为集体土地,出租人已提供该处租赁房产的集体土地使用证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该等租赁房产占发行人租赁房产总面积的比例约为 0.57%。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上述租赁房产的所有权人或出租人暂未提供集体组织就租赁事项依法履行了内部审议程序的相关凭证,可能被相关主管部门认定为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相关规定。但是该租赁房产对应土地为建设用地,不涉及耕地及农用地,且出租人已出具其产权合法所有、无产权纠纷的说明。发行人该等租赁房产占比总租赁房产面积较小,房屋可替代性强,对承租人的正常业务经营和办公需求不存在实质性影响。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修正)第 63 条规定:“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确定为工业、商业等经营性用途,并经依法登记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土地所有权人可以通过出让、出租等方式交由单位或者个人使用,并应当签订书面合同,载明土地界址、面积、动工期限、使用期限、土地用途、规划条件和双方其他权利义务。前款规定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出让、出租等,应当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第 82 条规定:“擅自将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通过出让、转让使用权或者出租等方式用于非农业建设,或者违反本法规定,将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通过出让、出租等方式交由单位或者个人使用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

发行人租赁房屋所在的集体土地已取得《集体土地使用证》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发行人租赁集体土地上建造的房屋出租人未提供集体经济组织就出租事项依法履行内部审议程序的相关证明文件,但发行人并非在上述集体土地上进行建设的单位,且不存在将集体所有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出让、转让或者出租的情形,因此发行人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上述规定。若集体土地上建造的房产未履行相关租赁审批手续,出租方或产权人可能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但发行人作为承租方不属于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的主体,不存在被处罚的风险。

对于在划拨土地和集体土地上建造的租赁房产,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对应出租方签署的租赁合同中,未明确约定因土地性质问题导致搬迁的费用的承担主体。鉴于上述在划拨土地和集体土地上建造的租赁房产面积占比较小,可替代性强,对发行人的正常业务经营和办公需求不存在实质性影响。

③ 部分租赁期限已届满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全部租赁房产中,其中6处租赁房产(序号为7、64、65、97、98、112的租赁房产)的租赁期限已到期或即将过期,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正积极与出租人协调续约事宜。

《民法典》第七百三十四条规定,租赁期间届满,承租人继续使用租赁物,出租人没有提出异议的,原租赁合同继续有效,但租赁期限为不定期。因此,上述租赁房产对应的租赁合同继续有效,租赁期限为不定期。上述租赁房产仍由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继续使用并在协调续约事宜,出租人没有提出异议。鉴于该等租赁房产房屋可替代性强,租赁期限为不定期之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的正常业务经营和办公需求造成实质性影响。

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租赁期限已满的房屋,发行人均已完成续租,续租情况如下:

承租人	出租人	房屋坐落	租赁用途	续租面积(m ²)	续租情况
软通旭天	软通控股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里西20号楼金尚B1层B1-16单元	储藏室	11.00	已续租至2022.1.14
南京技术服务	南京江宁(大学)科教创新园有限公司	南京市江宁区芝兰路18号紫金(方山)科技创业特别社区紫金南区II期5幢3-6层	办公	6,742.00	已续租至2021.12.31

承租人	出租人	房屋坐落	租赁用途	续租面积(m ²)	续租情况
南京技术服务	南京江宁(大学)科教创新园有限公司	南京市江宁区芝兰路18号紫金方山特别社区南区紫金1号楼、2号楼	办公	20,000.00	已续租至2021.12.31
江苏国电	南京江琛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699-27号徐庄软件园研发三区7号楼2区5层	办公	1,000.00	已续租至2021.12.31
软通技术服务	武汉未来科技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未来城龙山创新园一期F3栋3-9、12层	办公	9,489.93	已续租至2023.12.31
灵动信息	襄阳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襄阳市追日路2号编号B202	办公	489.00	已续租至2021.12.31

④ 租赁房产尚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房产租赁合同中, 45 处租赁房产已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 尚有 67 处未办理。《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规定, 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 不影响合同的效力。因此,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租赁房产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或登记手续不影响该等租赁合同的效力,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有权依据租赁合同的约定继续使用承租的房产。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 发行人 67 处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合同备案的原因及办理租赁备案手续进展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房屋坐落	未办理租赁备案的原因
1	软通旭天	软通控股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里西 20 号楼金尚 6 层 6-02 单元	正在沟通办理
2	软通旭天	刘碧英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鲜店路 85-87 号	租赁期限已届满, 现已不再承租该场地
3	软通旭天	软通控股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里西 20 号楼金尚 B1 层 B1-16 单元	正在沟通办理
4	佛山市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市怡欣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君兰社区怡和路 2 号怡和商务大厦 1406 室之一	租赁合同房屋编号与产权证不一致, 正在沟通办理
5	佛山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佛山市正达佰邦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大墩工业区路 16 号之 403A 号铺	正在沟通办理
6	广州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南沙中总大厦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港前大道南 162 号第十七层 1713 单元	现已办理完成租赁备案
7	杭州软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世鳌商务服务(杭州)有限公司	杭州市下城区体育场路 288, 290 号 21 层 2132、2133 室	租赁期限已届满, 不再承租该场地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房屋坐落	未办理租赁备案的原因
8	杭州软通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美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联创街77号汇银中心1幢4层406室	正在沟通办理
9	杭州软通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米贝独角兽(杭州)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上街道海智中心1幢7层715-717室	正在沟通办理
10	杭州软通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筑梦之星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财富金融中心2幢44楼R6	正在沟通办理
11	怀来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怀来县城镇化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怀来县沙城镇府前东街南侧鸿翔大厦A座2层	正在沟通办理
12	南京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江宁(大学)科教创新园有限公司	南京市江宁区芝兰路18号紫金(方山)科技创业特别社区紫金南区II期5幢3-6层	正在沟通办理
13	南京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友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雨花台区安德门大街50号怡化华东研发运营中心B座4层401、402、403、405、406、407、408、409	正在沟通办理
14	软通动力(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八六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北太路1633号广州民营科技园科盛路8号配套服务大楼5层A505-40	正在沟通办理
15	软通动力(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慧谷互联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江西慧谷产业园A座2楼	正在沟通办理
16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熙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1599号6幢10层1003室	出租方暂未提供当地房管局办理租赁备案要求相关资料,正在沟通办理
17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万创置业(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金苏路200号/冀桥路700号金桥万创中心项目25栋501室	
18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润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1599号C1栋201-205	
19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杨子默	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东湖高新开发区桃花源小区南区F11-801	正在沟通办理
20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武汉未来科技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未来科技城龙山创新园一期F3栋3-9层	现已办理完成租赁备案
21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武汉未来科技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武汉东西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未来城龙山创业园一期F3栋1201	现已办理完成租赁备案
22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河南锐旗置业有限公司	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冬青街26号3号楼2层230-234号及门前工位	正在沟通办理
23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陈海鸥	北京市丰台区大红门马家堡东路106号2号楼8层805	正在沟通办理
24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	北京实创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紫雀路55号院4号楼1层局部加3层	现已办理完成租赁备案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房屋坐落	未办理租赁备案的原因
	分公司			
25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北京 分公司	济南市筑梦之 星科技企业孵 化器有限公司	济南市万科中心 A 座 21 层 2139 和 2101 房间	正在沟通办理
26	软通动力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成都 分公司	成都微企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茂业中心 A 座 2504、2505、2506	正在沟通办理
27	软通动力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成都 分公司	成都微企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茂业中心 C 座 1112、1113	正在沟通办理
28	软通动力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成都 分公司	成都微企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茂业中心 C 座 1123、1125、1126、1127	正在沟通办理
29	软通动力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成都 分公司	深圳报业集团 地铁传媒有限 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吉泰五路 88 号 香年广场 3 号楼 38 楼 02 号	正在沟通办理
30	软通动力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成都 分公司	中海嘉泓(成 都)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575 号中海国际中心 J 座 21 层 02 单元	正在沟通办理
31	软通动力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成都 分公司	中海嘉泓(成 都)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575 号中海国际中心 J 座 21 层 03 单元	正在沟通办理
32	软通动力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成都 分公司	成都华通创智 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市郫都区现代工业港西 源大道 2069 号	正在沟通办理
33	软通动力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成都 分公司	成都时代诺亚 舟教育软件有 限公司	天府软件园 C 区 2 栋 3 层第 1 号房部分	正在沟通办理
34	软通动力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成都 分公司	成都微企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茂业中心 C 座 1016、1017	正在沟通办理
35	软通动力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成都 分公司	成都微企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茂业中心 C 座 1108	正在沟通办理
36	软通动力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成都 分公司	中新(成都) 创新科技园开 发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区和乐一街 71 号 (新一代信息技术孵化园 A 区) 4 栋 2 单元(新加坡创新 中心) 5 层 503 房	正在沟通办理
37	软通动力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杭州 分公司	杭州鼎胜实业 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良睦 路 1166 号鼎创财富中心 2 幢 7 层 702-705 室, 8 层 802-805 室	正在沟通办理
38	软通动力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济南 分公司	山东天齐置业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 8 号 4 号楼 10 层 1001-2 室	正在沟通办理
39	软通动力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济南 分公司	山东天齐置业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 8 号 4 号楼 4 层 401-4 室	正在沟通办理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房屋坐落	未办理租赁备案的原因
40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山东尚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济南历下区经十东路 9777 号鲁商国奥城 2 号楼 610 室	正在沟通办理
41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山东麦道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 1166 号奥盛大厦 1 号楼 13 层 1309 室	正在沟通办理
42	石家庄软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河北诺亚德汇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长江大道 315 号石家庄国际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6 层 (602-605)	正在沟通办理
43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湖南麓谷信息港开发有限公司	长沙市高新区麓谷大道 658 号 (麓谷信息港) 自编 B 栋 14002 号房	因产权人办理银行抵押贷款已将产权证原件提交至银行, 因此未协助办理租赁备案
44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湖南诺港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长沙天心区银华大厦 4 层 098 号房间	
45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长沙知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长沙市岳麓区岳麓西大道 588 号芯城科技园 5 栋 1102	
46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关村软件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5 号楼 3 层 301-1 至 301-5、302-1 至 302-10 及 C3-1-1 至 C3-1-2 房间	正在沟通办理
47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球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望海路 63 号 602 室房间号 11 单元	正在沟通办理
48	软通智服(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橙子置业有限公司	武汉万科锦程三期-1 号办公楼	租赁期限已届满, 现已不再承租该场地
49	上海软通动力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高境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宝山区高逸路 80 号南楼 8-12 层	正在沟通办理
50	上饶市软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上饶高铁经济试验区招商服务局	上饶市信州区凤凰大道 18 号上饶文博园 1 号楼 13-15 层	正在沟通办理
51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东莞市同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长安振安中路 101 号 503.504.505 室	正在沟通办理
52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盛世同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填海六区 (白石路与学府路交汇处) 芒果网大厦 09 楼 02 单位	正在沟通办理
53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松日高科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南大道 9996 号松日鼎盛大厦 8 层 802 与 9 层 901	正在沟通办理
54	天津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天津港保税区 (天津空港经济区) 服务中心	天津空港经济区中心大道 55 号科技大厦十层	正在沟通办理
55	天津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市空港经济区东七道 2 号中兴产业基地 1 号楼 301A 单元	租赁房产处于司法拍卖状态, 无法办理租赁备案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房屋坐落	未办理租赁备案的原因
56	天津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天津市御恒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西青区中北镇万卉路3号新城市中心写字楼A座13楼2-3号	正在沟通办理
57	天津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天津市御恒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西青区中北镇万卉路3号新城市中心写字楼A座13楼04号	正在沟通办理
58	镇江软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镇江润科信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镇江市润兴路66号	正在沟通办理
59	安顺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安顺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安顺市印象安顺C栋2-2	该场地租赁合同已到期后,尚未签订书面租赁合同,正在沟通签订
60	灵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襄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襄阳市追日路2号B202	正在沟通办理
61	深圳软通	深圳万利达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998号科技园万利达科技大厦25层1-5单位,23层1-6单元	现已办理完成租赁备案
62	深圳软通	深圳万利达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998号科技园万利达科技大厦25层9-10单位	现已办理完成租赁备案
63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广州市惠勤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海珠区广州大道南368号23层西区	现已办理完成租赁备案
64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广州市惠勤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海珠区广州大道南368号18层	现已办理完成租赁备案
65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广州市惠勤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海珠区广州大道南368号19层	现已办理完成租赁备案
66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广州市惠勤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368号20、21、22层	现已办理完成租赁备案
67	南京技术服务	南京世贸新发展置业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世茂城品国际广场B栋4-5楼505房间	现已办理完成租赁备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租赁合同不因未履行租赁备案手续而无效。

根据《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第14条、第23条的规定,房屋租赁合同订立后三十日内,房屋租赁当事人应当到租赁房屋所在地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否则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可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可处以一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

发行人上述未办理租赁合同备案事宜存在被处罚的风险,但该等处罚金额较小,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同时该等房屋主要用于办公,可替代性强,一旦该等房屋由于前述瑕疵无法继续使用,发行人将及时寻找符合规定的房屋或自购房屋予以搬迁,不会对发行人经营产生重大风险,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为避免由于公司所租赁的部分房产权属瑕疵给公司带来生产经营风险,就上述房屋租赁,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天文已出具承诺,“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因其与出租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被确认无效、撤销或被相关部门处罚而导致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产生任何损失、费用、支出,本人将全额承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的前述任何损失、费用、支出,以保证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免于遭受损失,发行人无需向本人支付任何对价。如因上述事项而导致无法继续租赁房产的,本人将协助落实新的租赁房源,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搬迁损失及其他可能产生的全部损失。”

综上所述,发行人租赁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房产、在划拨土地或集体土地上建造的房产存在一定法律瑕疵,但发行人作为承租人不存在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风险,该等房屋占发行人租赁总面积比例较低,如果搬迁不会对发行人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可以有效降低上述瑕疵租赁房产的风险,该等租赁瑕疵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造成实质性障碍。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2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属人	证书号码	土地坐落	占地面积 (m ²)	用途	终止 日期	是否存在 他项 权利
1	软通旭天	京海国用(2013出)第000108号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6号楼	16,489.59	科教用地、地下车库	2061.06.30	是
2	软通信息系统	苏(2016)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068958号	绣溪路55	21,648.00	科教用地	2057.09.11	是

注:上述土地使用权涉及的他项权利均系担保事项,具体参见本招股书“第十一节其他重要事项”之“一、(五)担保合同”。

2、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拥有 549 项主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附件一: 公司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

(1) 报告期内受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具体情况, 受让金额及公允性, 不涉及发行人开展业务的核心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 公司存在受让取得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具体如下: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转让方	受让金额(元)	是否为核心无形资产
1	安望小灵智能机器人应用软件 V1.0	2019SR1380873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58,935.30	否
2	安望小灵智能机器人应用软件 V2.0	2019SR1380880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3,247.00	否
3	安望小灵智能匹配软件 V1.0	2019SR1380887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41,696.79	否
4	安望小灵多代理服务软件 V1.0	2019SR1380894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7,779.49	否
5	安望小灵智能分析服务软件 V1.0	2019SR1380900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9,247.26	否
6	安望智核基于知识图谱的短文本理解软件 V1.0	2019SR1380852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98,568.78	否
7	安望智核日志管理软件 V1.0	2019SR1380859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7,173.31	否
8	安望智核知识图谱构建软件 V1.0	2019SR1380866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98,568.78	否
9	安望小灵智能电影购票系统 iOS 版 V2.7	2019SR1380753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18,882.85	否
10	安望小灵智能电影购票系统 Android 版 V2.7	2019SR1380757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78,262.61	否
11	安望小灵数据整理清洗服务软件 V1.0	2019SR1380763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9,236.18	否
12	安望小灵智能对话系统 Android 版 V2.7	2019SR1380769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73,083.63	否
13	安望小灵知识获取服务软件 V1.0	2019SR1380775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84,764.32	否
14	安望小灵知识库服务软件 V1.0	2019SR1380780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84,764.32	否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转让方	受让金额(元)	是否为核心无形资产
15	安望小灵智能对话系统 IOS 版 V2.7	2019SR1409981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73,083.63	否
16	安望小灵智能机器人应用软件 iOS 版 V2.0	2019SR1409978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99,907.20	否
17	安望小灵语义分析管理软件 V1.0	2019SR1385629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84,764.32	否

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为从关联方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收购,定价以评估价值为基础,由各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具有商业合理性。

(2) 转让方及基本情况、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登记状态	在营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3046168679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荆继远
注册资本	5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 年 8 月 4 日
营业期限	自 2014 年 8 月 4 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 122 号之一 25 层 F09 房(仅限办公)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电子技术服务;机器人销售;机器人系统销售;机器人的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智能机器系统销售;智能机器销售;通信技术研究开发、技术服务;无源器件、有源通信设备、干线放大器、光通信器件、光模块的研究、开发;电子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零售;音响设备制造;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长:荆继远; 董事:王太权、叶旭青、马汶杰; 总经理:王太权
股权结构	荆继远持股 53.69%;王太权持股 24.61%;叶旭青持股 11.70%;马汶杰持股 10.00%
是否为发行人关联方	是,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曾经担任董事的公司

3、专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12 项发明专利、18 项实用新型专利、4 项外观设计专利,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附件二:公司专利情况”。

(1) 报告期内受让专利的具体情况,受让金额及公允性,不涉及发行人开展业务的核心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 公司存在受让取得的专利, 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权利人	转让方	受让金额(元)	是否为核心无形资产
1	一种基于知识图谱的人机对话的方法及装置	发明	ZL201610565229.9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55,630.56	否
2	一种基于知识图谱的短文本理解方法及装置	发明	ZL201610562241.4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55,630.56	否
3	一种精确寻找手机联系人的方法及装置	发明	ZL201610567327.6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49,597.63	否
4	旅游行程显示方法和系统	发明	ZL201610605422.0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48,057.44	否
5	智能音箱(aawant)	外观设计	ZL201730113049.2	深圳软通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否

上述专利为从关联方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收购, 定价以评估价值为基础, 由各方协商确定, 交易价格公允, 具有商业合理性。

(2) 转让方及基本情况、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转让方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等信息请参见本小节之“2、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4、商标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拥有 158 项境内注册商标和 4 项境外注册商标, 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附件三: 公司商标情况”。

(1) 报告期内受让注册商标的具体情况, 受让金额及公允性, 商标用途, 是否为发行人开展业务的核心无形资产

序号	商标图像	注册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权利人	转让方	受让金额	是否为核心无形资产
1		美国	4008331	9、35、42	iSoftStone Inc.	软通开曼	1 美元	是
2		美国	4095257	9、35、42	iSoftStone Inc.	软通开曼	1 美元	是

上述商标的转让方与受让方系同一控制下企业, 且在转让时软通开曼已无实际展业, 故双方按照 1 美元对价转让上述商标具有合理性, 不存在价格显失公允的情形。

上述两项商标主要为公司在美国实际开展经营业务时所需的商业标识,用于宣传体现公司品牌形象。

(2) 转让方及基本情况、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根据境外法律意见,转让方软通开曼系依照开曼法律设立的公司,注册地址为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Indies, 注册资本为 50,000 美元, 公司董事为刘天文。

软通开曼系公司红筹架构拆除前的境外上市主体,系公司关联方。上述商标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ISoftStone Inc 从软通开曼受让;鉴于红筹架构拆除后,软通开曼无业务开展,上述商标以 1 美元的价格转让给 ISoftStone Inc。

5、上述资产对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程度

上述资产均为公司主要无形资产,公司运用上述资产进行正常生产经营并获取收益。公司已经取得与生产经营直接相关的主要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专利、商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申请和使用均不存在障碍,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也为公司进一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奠定了基础。

6、取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专利和注册商标的合规情况

(1) 取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过程合法合规,不存在知识产权侵权行为和纠纷

公司及子公司的原始取得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均系公司在多年的研发中,通过不断迭代升级所形成的一系列计算机软件产品,主要为公司展业过程中支持技术体系与应用技术体系等方面的软件著作权。该等软件著作权均为公司员工在职期间自主创作所得,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的规定及公司与员工签署的《劳动合同》《保密协议》的约定,员工任职期间因履行职务或者主要利用公司物质条件而产生的软件著作权由公司享有。因此,公司及子公司原始取得有关软件著作权的过程合法合规。

公司及子公司的受让取得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均经过转让方与受让方协商一致并达成转让合意,且依法办理完毕相关转让手续,受让取得相关软件著作权的过程合法合规。

根据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出具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概况查询结果》，公司及子公司的软件著作权不存在权属争议，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侵权行为或纠纷。

(2) 取得专利的过程合法合规，不存在知识产权侵权行为和纠纷

公司及子公司原始取得的专利研发过程如下：公司采用以客户为中心、市场及前沿技术为导向、独立自主的研发模式。公司研发流程主要包括：规划、审核、立项、开发、结项、推广等阶段。在项目研发过程中，根据相关技术的独创性和公司知识产权保护需求，形成的新产品、新技术经过专利检索后申请发明专利进行保护，结合产品的构造以及新方案经专利检索后申请实用新型专利进行保护。公司及子公司原始取得的专利系公司员工在职期间自主研发取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的规定及公司与员工签署的《劳动合同》《保密协议》的约定，员工任职期间因执行工作任务或者主要利用公司的物质技术条件所完成的发明创造申请专利的权利属于公司。因此，公司及子公司原始取得相关专利的过程合法合规。

公司的子公司受让取得的专利，均经过转让方与受让方协商一致并达成转让合意，且依法完成专利权人变更手续，受让取得相关专利的过程合法合规。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证明，公司及子公司合法拥有相关专利,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专利侵权行为或纠纷。

(3) 取得注册商标的过程合法合规，不存在知识产权侵权行为和纠纷

公司及子公司的注册商标主要为公司中英文名称、Logo 和自主研发产品名称的图形设计，均系自主设计，经主管部门审查与批准后取得。商标的使用严格按照商标证书上的商标图形用于主管部门核准的使用类别，公司原始取得注册商标的过程合法合规。

公司的子公司拥有两项美国商标，均系从公司的关联方软通开曼受让取得，依法签署转让协议并已支付 1 美元对价，相关过程合法合规。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商标档案》，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境内注册商标均为有效注册状态。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商标侵权行为或纠纷。根据境外法律意见，公司的子公司合法拥有境外注册商标。

7、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持有的知识产权内容及用途、具体业务对知识产权的使用

除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天文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持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专利或注册商标等知识产权。

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在业务领域及（1）核心运营软件和平台、（2）基于城市业务场景的分析处理类技术、（3）物联处理技术、（4）感知监测技术等四个应用场景研发并持有相关的知识产权，具体知识产权的内容及用途、具体业务使用场景等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四）分拆后的独立性情况”。公司与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在业务领域及相关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应用领域存在显著区别，不存在混用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和专利的情形。

公司与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分别使用自身拥有所有权的注册商标开展经营业务，不存在混用注册商标的情形。除公司授权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在其企业名称中使用“软通”之外，公司与智慧城市业务公司不存在共用无形资产的情况。

综上，截止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相关企业不存在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专利或注册商标相互混用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三）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涉及特许经营情况。

（四）取得的业务资质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经就其所从事业务取得了如下主要资格/资质证书：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有效期	发证/备案登记时间	发证机关
1	软通动力	CMMI 五级	有效期至 2021/8/11	-	武汉惟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	软通动力	软件服务商交付能力证书	2020/9/15-2023/9/14	2020/9/15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3	软通动力	信息系统服务交付能力等级证书	2020/9/2-2023/9/1	2020/9/2	北京赛迪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有效期	发证/备案登记时间	发证机关
4	软通动力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	2018/8/8-2021/8/7	2018/8/8	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信息技术服务分会
5	软通动力	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证书	2020/6/29-2023/6/28	2020/6/29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6	软通动力	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	2020/5/29-2024/5/28	2020/5/29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7	软通动力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0/8/20-2023/3/22	2020/8/20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8	软通动力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1/2/21-2024/2/20	2021/2/21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9	软通动力	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	2020/8/19-2023/3/22	2020/8/19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0	软通动力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1/1/31-2024/1/30	2021/1/31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1	软通动力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1/1/31-2024/1/30	2021/1/31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2	软通动力	公共安全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9/8/9-2022/8/8	2019/8/9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3	软通技术服务	CMMI 三级	有效期至2023/4/7	-	武汉惟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	软通技术服务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9/1/27-2022/1/26	2019/1/27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5	软通技术服务	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	2019/3/6-2022/1/26	2019/3/6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6	软通技术服务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9/12/22-2022/12/21	2019/12/22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7	软通技术服务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9/12/22-2022/12/21	2019/12/22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8	软通技术服务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0/1/10-2021/9/29	2020/1/10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9	软通信息系统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9/12/22-2022/12/21	2019/12/22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	软通信息系统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2020/9/11	江苏无锡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21	深圳软通	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	2018/9/20-2021/9/19	2018/9/20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2	深圳软通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8/9/20-2021/9/19	2018/9/20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3	深圳软通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0/9/13-2023/9/12	2020/9/13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有效期	发证/备案登记时间	发证机关
24	深圳软通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0/9/13-2023/9/12	2020/9/13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5	深圳软通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0/9/13-2023/9/12	2020/9/13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6	深圳软通	CMMI 三级	有效期至2023/8/23	-	武汉惟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7	南京技术服务	CMMI 三级	有效期至2023/4/7	-	武汉惟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8	南京技术服务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1/1/13-2024/1/12	2021/1/13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9	南京技术服务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1/1/13-2024/1/12	2021/1/13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30	南京技术服务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1/1/13-2024/1/12	2021/1/13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31	南京技术服务	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	2021/2/20-2024/2/19	2021/2/20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32	无锡技术服务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9/12/22-2022/12/21	2019/12/22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33	无锡技术服务	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	2021/4/10-2024/4/9	2021/4/10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34	无锡技术服务	对外贸易经营者 备案登记表	-	2019/11/06	江苏无锡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35	西安软通	CMMI 三级	有效期至2023/8/23	-	武汉惟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6	西安软通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0/12/15-2023/12/14	2020/12/15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37	西安软通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0/12/15-2023/12/14	2020/12/15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38	西安软通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0/12/15-2023/12/14	2020/12/15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39	西安软通	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	2021/2/20-2024/2/19	2021/2/20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40	北京国电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0/7/17-2022/5/17	2020/7/17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41	北京国电	基于 ISO/IEC 2000-1 的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1/4/21-2024/4/23	2021/4/21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42	北京国电	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	2021/4/21-2024/4/23	2021/4/21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43	江苏国电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0/1/6-2021/12/23	2020/1/6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44	江苏国电	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	2020/1/8-2021/12/19	2020/1/8	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注 1: 鉴于《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11 号)取消了软件企业认定的行政审批,故上表不列式公司相关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被认定为软件企业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七、适用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注 2: 报告期内,公司及多家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七、适用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发行人母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为通讯设备、互联网服务、金融、高科技与制造等多个行业客户提供端到端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各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及在业务体系中的定位与作用参见本招股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公司、分公司情况”。

发行人所处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包括《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及《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对于发行人主要从事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及数字化运营服务业务,目前有效的法律法规没有强制性许可资质要求,发行人及部分子公司取得的软件开发能力成熟度模型 CMMI 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 ISO27001 认证等认证文件并非从事生产经营的前置性许可,仅为获取客户的认可或在竞争中占据优势所需,该等认证不会限制发行人业务范围拓展。

发行人的子公司软通信息系统及无锡技术服务的生产经营涉及软件产品的出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管理规定(2018 修正)》第 23 条,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应当按照规定到所在地海关办理报关单位注册登记手续。根据《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办法(2019 修正)》第 2 条,从事货物进出口或者技术进出口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应当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以下简称“商务部”)或商务部委托的机构办理备案登记。

软通信息系统及无锡技术服务取得的主要进出口经营资质及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发证/备案登记时间	发证机关
1	软通信息系统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118721	—	2020.9.11	江苏无锡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2	软通信息系统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海关注册编码: 3202962964; 检验检疫备案号: 3208605317	长期	2020.9.16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无锡海关
3	无锡技术服务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813852	—	2019.11.06	江苏无锡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4	无锡技术服务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海关注册编码: 3202964217; 检验检疫备案号: 3254200226	长期	2019.11.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无锡海关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的续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上的任何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时,对外贸易经营者应在 30 日内办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的变更手续,逾期未办理变更手续的,其《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自动失效。备案登记机关收到对外贸易经营者提交的书面材料后,应当即时予以办理变更手续。根据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变更不存在可预见的实质障碍,对发行人持续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发行人的主要业务并无强制性资质要求,报告期内不存在未取得相关资质或资质过期仍经营相关业务的情形,不存在超越相关经营资质的情形。

六、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

(一) 发行人的技术来源、技术应用模式及技术体系

1、技术来源

公司主要通过自主研发形成技术储备。一方面,公司时刻关注前沿技术发展趋势,将前沿技术融入研发过程;另一方面,公司在长期服务客户过程中积累了大量经验、案例,在此基础上通过总结、提炼,提升技术成果适用性。公司在研发过程中,形成了一系列技术理论、路径,最终以专利或软件著作权方式形成技术沉淀。

2、技术应用模式

公司提供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是知识密集型服务,以信息技术专业人才为载体,通过专业技术人员服务过程满足客户需要。因此,公司技术成果应用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第一,公司研发了一系列交付管理平台 and 工具,该类技术成果不直接应用于客户,主要服务于自身技术人员交付工作,助力公司构建业内领先的实施交付能力,属于支持技术;第二,公司通过完善培训体系将研发过程形成的理论、体系、方法赋予技术人员,通过技术人员服务过程实现赋能客户;第三,

公司以自研成果为基础进行一定客户化开发后，以解决方案形式满足客户需求。

公司提供的数字化运营服务主要是利用自研系统平台及技术手段处理业务流程，满足客户需要，该类技术成果属于支持技术。

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以支持技术为基础，人才赋能和成果运用双线转化为渠道，服务经验反馈为改善提升路径的完整技术应用模式，将公司研发成果应用于客户服务，提升服务能力，满足客户多样需求，构建起技术壁垒。

3、技术体系

公司围绕业务开展，基于技术应用模式，形成了针对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及数字化运营的支持技术体系和针对人才赋能与成果运用的应用技术体系。

(二) 主要核心技术情况及技术先进性

1、支持技术体系主要核心技术情况

支持技术体系核心技术包括两方面。第一，公司根据国内外标准及业务实践，建立了一套覆盖软件开发服务全流程的完整实施交付技术体系，直接服务于自身技术人员交付工作。该体系包括软件工程技术、信息技术服务管理技术、项目与交付管理技术、全面质量管理技术、信息安全管理技术、环境健康安全管理和业务连续性管理技术。整个体系由具体的制度规范、标准规范、过程规范、组织机构和系统平台、技术工具等部分共同组成，确保技术体系落地运行。公司将该体系中涉及到的系统平台、技术工具等通过软件著作权的方式进行知识产权保护，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表征	对应软件著作权名称
1	软件工程 技术	公司根据 CMMI 模型及 DevOps 流程建立了完善的软件工程过程规范与工程技术平台，用工程化方法构建和维护有效的、适用的、高质量的软件。 软件工程过程规范包括需求管理、开发工程、测试管理、任务跟踪、配置管理、质量保证、持续集成、过程优化等方面。工程技术平台面向技术人员提供代码托管、流水线、代码检查、研发工具链引入、编译构建、部署、自动化测试、发布、运维监控等功能。	通过了 CMMI 5 级评估	计划任务管理系统； 软通动力快速开发平台软件； 软通研发自动化平台； 软通动力 starfish 持续集成平台软件； 软通动力 iSoftCloud 表单快速开发软件； 软通动力测试需求分析平台； 软通动力测试案例设计平台； 软通动力云端开发测试平台 V1.0； 软通动力通用 GUI 自动化测试工具软件； 软通动力移动应用自动化测试平台； 软通能力测试应用软件； 软通动力流程管理系统软件； 软通动力可视化工作流管理平台软件； 软通项目度量平台； 软通动力在线技术交流平台 V1.0
2	信息技术 服务管理 技术	公司根据 ISO20000、ITSS 等标准体系，建立了成熟的信息技术服务标准和工具库，全面规范了 IT 服务及其组成要素，用于指导实施标准化和可信赖的 IT 服务，包括服务台、服务级别、服务报告、事件管理、问题管理、配置管理、变更管理、发布管理、知识库、指标管理、应急响应等 IT 服务标准规范。	取得了 ISO20000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 通过了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能力成熟度二级评估	软通动力 IT 服务管理平台； 知识库平台； 软通动力 iShare 知识管理系统；
3	项目与交付 管理技术	公司交付活动以项目的形式进行，自研了覆盖项目全生命周期的项目管理信息系统，功能包括项目立项、人力管理、预算管理、进度管理、工时管理、项目监控、变更管理、质量管理、文档管理、结项管理等。实现了公司项目交付全流程的在线化、可视化、可预测，达到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控制交付风险，为项目目标的达成提供了有力支撑。	通过了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四级评估； 通过了信息系统服务交付能力一级评估	软通项目管理系统； 软通动力客户关系管理软件； 软通动力进度管理软件； 软通动力专业服务系统软件
4	全面质量 管理技术	公司根据 ISO9001 标准构建了以客户为关注焦点、以领导力为驱动的质量管理体系，将质量体系贯穿于服务交付的各个阶段，实施全员、全过程、全价值链的全面质量管理，确保公司	取得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软通动力持续改进管理平台； 风险管理系统； 软通动力质量管理体系 V1.0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表征	对应软件著作权名称
		交付的产品和服务符合行业标准和客户要求，不断提升质量竞争力。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质量管理部门，负责建立、推行和改进质量管理体系；根据不同客户的实际情况和业务需求制定了详细全面的质量保证措施；自研了质量管理信息系统，将质量活动固化于业务流程中。		
5	信息安全管控技术	公司根据 ISO27001 标准构建了基于风险管理理念的组织级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以保障公司及客户信息资产不受损害，并持续改进组织的安全管理。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信息安全管理部，信息安全体系涵盖了信息安全组织、标准与流程制度、信息安全策略、组织管理体系、技术管理体系和运营管控体系等。同时，公司自研了信息安全综合管理平台，将信息安全管理策略固化于业务流程中，功能包括知识库、信息安全培训考试、高风险项目备案、信息安全事件管理、信息安全检查、矩阵管理、审计管理等，并集成了防病毒、漏洞扫描、代码泄露巡查、系统安全评估、可信软件工程等安全工具。	取得了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	软通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
6	环境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技术	公司根据 ISO14001 和 ISO45001 国际标准，结合客户要求及适用的法律法规建立了 EHS 和 CSR 管理体系，包括分层分级管理组织和管理制度、系统化的预防管理机制等，以保证交付过程中人员健康安全，规避生产过程对环境造成的不良影响，实现零污染、零事故、零伤害的目标。公司建设了 EHS 管理 IT 平台，覆盖员工体检管理、心理测评、加班监控、EHS 事件管理、风险员工管理、安全检视等，将 EHS 的要求有效落实到日常管理流程中。	取得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取得了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软通动力服务小助手平台； 软通动力心理测评系统 V1.0
7	业务连续性管理技术	公司根据 ISO22301 标准建立了从公司到客户的端到端 BCM 体系。通过建立管理组织、流程和 IT 平台，定期进行业务影响分析和风险识别，制定业务连续性计划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开展 BCM 培训及演练，提升各级组织 BCM 意识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确保对日常业务风险的有效管理。	取得了 ISO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	企业线上活动管理系统

支持技术体系核心技术的第二方面，主要是应用于数字化运营服务的数字运营平台体系。目前，公司数字运营平台体系已经形成了客服系统、审核系统、精益运营系统三个重要系统模块，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表征	对应软件著作权名称
1	客服系统	客服系统通过融入人工与智能技术，能有效的提高办公效率，降低客户投诉率，帮助企业更好维护客户关系。该系统支持网页、微信、电话、短信、微博、H5（网页技术）、APP、小程序、邮件等多渠道覆盖接入，同时支持多种部署方式。	1、客服工单流程：基于开源轻量级框架（Camunda）与业务流程管理（BPM），创新了工单处理方式，实现了标准化灵活可用、高扩展、易定制等特性； 2、话务分配策略：提供话务分配配置功能，系统能够根据配置规则自动分配客服接入策略； 3、Echo 智能机器人：具备知识库管理、模型训练、自动分词、自动标注、特征选择等功能，基于自然语言处理技术（NLP），实现了智能问答、多轮会话。	软通动力人工智能客服系统；来电座席呼叫及管理系统； 在线自然语言理解文本采集系统； 人工智能开放音频录制平台； 人工智能语义标注系统； 在线说话人声纹识别判定平台； 在线多语言语音转录与标注系统； 多语言在线语音转录平台； 多语言语音转录质量检测软件； 多语言在线语义标注平台；
2	审核系统	审核系统融合了大量的用户定制需求，通过这些定制需求的实现，支撑起各种完整的审核业务流程，并能够在特定的使用场景下，通过配置策略网关，调用成熟的审核服务 API，提升内容审核效率。同时支持操作日志跟踪，保障内容安全。	1、智能分单系统：通过对数据源的标识记录，系统自动将数据分属到不同审核平台，对数据进行预处理； 2、通过引入 AI 智能审核 API，在平台中设置相应策略，实现一定数据的单据的自动处理； 3、审核工具的多样化，提供包含图文、视频、评论等审核工具； 4、审核平台高安全性，通过权限控制，登录控制、访问控制及 IP 限制，保证审核平台的数据安全，严防外部非法访问连接； 5、智能监测：通过对接入数据的监测、分发、结果回收的预警平台的开发，实现对数据平台中异常数据的报警及提示。	智能数据加工系统； 智能数据治理系统； 中文语音识别数据在线标注平台； 图像识别在线图片标注平台； 在线特定物体图像识别标注平台； 协同文本标注软件
3	精益运营系统	精益运营系统主要是监控业务的各项运营指标，减少分析人员重复式的数据准备工作，提高分析效率；通过可视化图表实时更新展示，方便管理决策。	1、多样化报表展示：使用 Echarts（图表库）开发，支持数据选择，可多表数据联动查看，能进行多维度有效分析，同时兼容多种设备； 2、前后端分离：后端使用 SpringCloud（一种微服务架构），支持分布式部署；前端通过 APIgateway 调用业务中台获取所需数据，仅需专注展示及用户界面的友好性。	精益运营看板系统； 报表管理平台； 多场景数据自动统计分析工具系统

2、应用技术体系主要核心技术情况

应用技术体系核心技术主要表现为对研发成果的不断优化、整合，提炼出的核心技术模块。核心技术模块可直接在解决方案中应用，亦可通过公司培训体系将其包含的技术理论、体系、方法赋予技术人员，并通过技术人员赋能客户。

目前，公司核心技术模块分为两类，第一是可以适用于多个行业的通用模块，表现为功能的普适性；第二是在某个行业领域使用的行业模块，表现为功能的行业属性。主要的核心技术模块及其产生的具体如下：

（1）通用模块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表征	对应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1	iPaaS 通用技术组件库	iPaaS 通用技术组件库主要是整合提炼开发过程中的常用技术，提高技术复用率，包括基础框架组件平台、中间件与公共服务平台、敏捷生产平台、基础组件管理平台四大模块。该组件库可支持插拔式组件扩展；提供组件依赖的统一管理、更新和升级机制；健全应用开发标准规范，包括 API 定义规范、事务参与和补偿规范、异常和返回码定义规范、数据验证规范、组件扩展规范。	提供前后端可复用的技术组件集合和技术标准规约，有力促进企业内部对技术及行业知识的复用程度，其中包括： 1、提供多种常用前端控件、2 种主题风格及微服务后端开发、治理所需的框架模板，全面覆盖日常应用开发场景； 2、支持基于模型的快速代码生成和应用二次开发，开发效率比纯手工编码提升近三倍； 3、提供编码、安全、事务、锁等 7 大类技术规范标准，有效规范应用开发活动。	代码自动生成工具软件； 安装盘工具软件； 软通动力消息服务组件软件； 软通动力通用接口平台软件； 源码扫描插件软件； 软通动力源码静态扫描系统
2	云管平台	云管平台集成各大公有云 API，实现了原生网络产品的可视化统一管理。该平台为满足企业多云互联，提供了一套完整的、面向混合 IT 环境的管理框架。	1、底层架构采用微服务框架，并遵循云原生理念，实现了架构整体的高可用、弹性扩展和高并发支持，并融合了 SDN 技术，采用 CNF（Cloud-Native Network Function）架构，实现了高性能的多云互联网络； 2、可实现秒级创建资源，3 步便捷开通，运维自动化； 3、可实现多个云平台大规模统一管理，可支持约 5000 台实例规模； 4、可提升资源利用率，节省云成本，实现统一管理和智能预警； 5、提供 4 种账户权限策略，定期、自助漏洞扫描，全面记录操作日志； 6、通过云原生网络技术、虚拟网卡技术，基于用户态可实现 10Gb 线速数据转发，实现高性能传输。	云计算大规模调度系统； 软通动力云计算自动监控运维软件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表征	对应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3	通透云监控平台系统	通透云监控平台系统利用增强字节码、分布式文件存储、数据可视化、数据建模等技术，提供实时、智能、可定制、多视角、全方位的监控体系。该系统弥补日常线上系统运维过程中监测手段的不足，使故障发现、定位更加及时、准确，促进运维管理体系的完善，提升对各类事件的应对能力。该系统通过探针的方式植入生产环境，并通过分布式服务将数据传入通透云智能监控服务端，使数据进入Kafka（分布式发布订阅消息系统）队列进行排队分发，系统进一步对数据清洗、分类、指标化，并存储在分布式文件系统中。	该系统改变原有单一设备监控视角，建立从系统、数据库、应用整体的视角，实现端到端的监控： 1、实现秒级实时事件快速检测和预警通知； 2、提供多维度的监控数据统计，对于线上问题诊断，比传统人工诊断方式速度显著提高； 3、对于应用处理瓶颈分析定位，可从小时级缩短至数分钟内。	通透云监控平台
4	云审批平台	云审批平台是以多租户人工任务为核心的业务流程应用服务平台，其中： 1、该平台的流程设计器使用主流前端技术实现图形化编辑，方便未来维护和扩展； 2、后台核心服务基于 SpringBoot（一种开发框架）和工作流引擎（Activiti），并在工作流引擎基础上针对易用性、多样化的流程跳转进行了丰富扩展。	该平台支持处理复杂的任务分发逻辑或规则，比如抢占、会签、传阅、加签、审批人限定、驳回以及并行审批等，包含了流程管理、流程挂接、流程监控、提交流程、审批流程、已办任务查看、权限转移等环节： 1、支持多租户分布式服务架构，单节点可支持在线用户 2,000+，支持集群化扩容以支撑更多的访问吞吐量； 2、支持分布式事务集成，提供流程预跑和确认机制； 3、支持应用系统快速集成接入。	云审批平台
5	运维服务平台	运维服务平台后端采用 JAVA 主流技术框架，前端基于 vue+elementUI（一种主流开发框架）框架开发；通过数据抽取、整理，提供基于搜索与数据分析引擎（ElasticSearch）的知识库检索。	该平台功能包含用户管理、权限管理、工作平台、公告管理、工单管理、仓库管理等。将交付/运维体系标准化、数据化、可度量，在解决问题后沉淀为知识资产并提供高性能服务： 1、覆盖十余年产品运维工单知识积累； 2、支持秒级知识检索推荐，自动回复和推荐近似知识； 3、运维工单响应和处理效率比纯人工方式	智能运维监控系统； 软通运维服务平台； 运维管理平台系统； 软通运维知识库平台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表征	对应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有显著提升。	
6	数 据 中 台	数据中台融合部分中间件中台、AI 中台的内容，基于云平台为基础进行搭建，支持基于数据链路的软件开发工具包（SDK）、API、JOB 编排和二次开发。其关注数据全生命周期，提供数据获取、生产、研发、探索、应用环节组件化、平台化能力。	数据中台降低应用开发技术门槛，复用数据中台产品服务能力，平台具备以下技术特点： 1、平台采用数据治理及可视化技术，可快速接入数据，提供配置功能实现可视化； 2、平台提供了人工智能服务、算法训练功能，提高数据应用效率； 3、平台具备良好的开放性，具备整合主流算法中台的能力； 4、架构具备高扩展性，使其可灵活应用到多样化、个性化数据应用场景。	软通动力数字运营中台系统软件； 规划云大数据洞察平台； AI 中台系统； 企业数据分析可视化平台
7	API 智能分发平台	API 智能分发平台基于 API 服务中台框架，采用 OCR 识别技术、人脸识别技术、声纹识别技术，按业务场景进行 API 分类、评测接口质量，根据业务需求提供集成方案，实现开发者、集成者、API 消费企业三方协同。	API 智能分发平台是一个易于集成、有简洁规范、性能优异、使客户免于关心下层服务接口细节的人工智能接口分发平台： 1、该平台采用异步非阻塞框架，可充分发挥多核多线程处理器的性能优势，能处理大量 API 并发连接； 2、平台支持 API 高并发连接，单点可承受 10 万级并发请求，延迟时间控制在 50ms 水平；在转发 API 请求同时，还可以对 API 请求鉴权、记录访问次数； 3、依托分布式数据库的优势，易于横向扩展，可在 30 秒内自动扩容响应洪峰请求，或自动缩容节省资源开销。	消息平台； 统一消息管理平台系统
8	用 户 画 像 技术	用户画像技术通过专业的软件开发工具包（SDK）进行数据采集，经过大数据平台分析，提供专业的运营数据分析、用户画像分析、渠道分析以及自定义事件分析等。	用户画像的目标是通过分析用户行为，最终为每个用户打上标签，以及该标签的权重，方便计算机处理。该项技术具备： 1、支持关系型数据库、文本文件、分布式文件系统、列存储系统、大规模并行处理数	软通动力智能移动数据分析平台软件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表征	对应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据库（MPP）、实时流数据源等数据源； 2、具备强大的数据处理能力，结合机器学习、人工智能算法，基于数据基础嵌套算法模型，反哺结果数据给产品。	
9	企业应用管理平台	企业应用管理平台基于微服务架构，采用前后端分离技术实现，可以更好适应企业业务发展。平台提供面向企业应用的统一用户认证服务、标准化单点认证服务以及统一门户，实现企业原有应用的标准集成及复用。	该平台提供标准集成接口（认证、权限、用户、组织服务接口），可以快速实现已建应用的集成，新应用可以直接对接平台开展业务，不需重复建设系统基础功能，实现企业一个门户、一个账号使用所有的应用系统。平台支持集群部署，有效降低系统单点故障，为企业整体信息化运营提供持续和稳定的服务支撑。	应用统一管理平台； 软通动力鉴权平台系统； 企业客户管理平台； 企业云数据平台

（2）行业模块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表征	对应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1	企业集团资金管理服务平台	1、企业集团资金管理服务平台基于 B/S 架构，前后端分离。前端采用了 Bootstrap 框架（一种前端开发框架），后端采用了主流微服务架构； 2、支持分布式、集群部署，无单点故障； 3、所有应用中间件使用开源软件，兼容国产中间件。遵守 SQL92 标准，支持多种数据库，兼容国产数据库； 4、达到银行级安全性，可以防止 XSS（跨站脚本攻击）、CSRF（跨站请求伪造）等安全攻击； 5、兼容外部系统插拔方式集成到本系统，本系统模块也可以服务方式集成到外部系统。	1、该平台适用于集团规模资金管理，可构建自有的账户体系，支持收支业务，投融资业务，资金预测预警等应用场景。其实现了产品模块化的设计理念，同时支持跨国、跨地区、多币种、多级次、多元化的集团经营管理模式，使资金管理系统具备快速开发和定制新的金融产品的能力； 2、覆盖 800 多个企业日常资金管理的业务场景，对各行业业务覆盖度达 95%以上。平台支持单个企业日均交易量可达百万笔，日均流动资金亿万级。平台提供 40 个前端组件，10 个个性主题风格，以及二次开发工具和实施工具。	软通动力集团资金管理系统软件； 集团外汇管理系统； 外汇管理系统； 集团投资管理系统； 集团票据管理系统； 资金结算核心系统； 结算管理系统； 集团融资管理系统； 企业票据管理中心系统； 企业票据业务管理系统； 企业票据基础管理系统； 软通票据池业务集成系统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表征	对应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2	软通动力金融管理服务平台	1、软通动力金融管理服务平台基于 B/S 架构，前后端分离。前端采用了 Bootstrap 框架（一种前端开发框架），后端采用了主流微服务架构； 2、支持分布式、集群部署； 3、遵守 SQL92 标准，支持多种数据库； 4、达到银行级安全性，可以防止 XSS（跨站脚本攻击）、CSRF（跨站请求伪造）等安全攻击。	1、该平台适用于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和结算中心，将企业支付结算业务进行统一； 2、采用微服务架构提升系统扩展性，可以快速添加服务集群的实例，提升整个系统集群的服务能力； 3、支持同时在线千人以上的用户量，日均处理业务达到 10 万笔以上。	软通动力金融管理服务平台； 软通信贷管理平台； 同业管理系统； 资金预算管理系统； 软通动力统一身份认证管理平台； 软通产业链金融平台； 软通动力保理云平台； B2C/B2B 收银台平台； 微信金融平台； 集团企业金融服务平台； 软通最高额合同管理平台； 软通重要空白凭证管理平台； 电子单据打印平台
3	集团银企平台	集团银企平台基于 B/S 架构，前后端分离，前端集成 Bootstrap（一种前端开发框架）及自有统一标签库，后端采用主流微服务框架，框架稳定、安全。	1、平台适用于企业集团的各类资金管理活动，可实现企业与各家银行或者其它支付机构直连对接； 2、该平台支持接入 80 多家国内银行、15 家外资银行、SWIFT 渠道的 12 家银行、13 家第三方支付，并能快速扩展接入新的支付机构； 3、支持银行代收付业务实时处理，快速响应支付结果。与银行连接每天能支持 200 万次以上的交互。	集团银企平台； 软通动力司库银企平台
4	大数据实时计算工具	大数据实时计算工具不同于传统分布式 JAVA 计算模式，采用内存文件式计算模式，通过内存计算优化解决大数据量计算效率慢的核心问题。	大数据实时计算工具在银行绩效考核领域广泛应用。实现了数据结构不变情况下一次装载、实时计算。实现了千万级数据毫秒级的计算效率。	软通动力实时数据分析应用系统软件； 软通动力数据脱敏平台（IsoftDPS）软件； 软通动力商业智能自定义报表软件；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表征	对应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软通动力数据工厂软件； 数据管理分析平台
5	数据资产治理平台	数据资产治理平台采用前后端分离技术，前端采用 VUE 框架（一种前端开发框架），后端采用主流技术架构、缓存技术，实现了包括元数据管理、数据标准化、数据质量管理等功能。	该平台是针对银行日常经营产生的数据进行标准化、业务化过程的数据管理系统。采用了数据治理技术，经过治理后的数据将统一各个系统不同描述、不同维度对同一业务场景的差异描述，实现可赋能的数据业务支撑。该平台针对银行数据资产的综合治理，具有快速搭建框架、数据管理可靠的特点。平台架构支持大数据量及大用户量，实际应用查询具备响应速度。	软通动力软件企业数字资产模型系统 V1.0； 企业资产管理系统
6	大数据平台	大数据平台具备开放性、扩展性的架构，通过提供数据存储、分布式计算、数据分析挖掘以及数据可视化的整体支持，解决了企业在 GB 到 PB 量级数据分析领域碰到的各种问题。	大数据平台可提供端到端的大数据应用开发能力，为用户提供数据的全面操作处理，降低大数据技术门槛的同时帮助用户快速实施落地各类大数据项目： 1、可实现数据源的统一管理 with 规范，支持超 30 种不同类数据源接入；支持半结构化和非结构化数据、全局和局部索引，支持 PB 级别数据秒级处理能力；支持交互式数据分析、内置大量常用机器学习算法，可高速分析现有平台中的海量数据；通过流计算引擎应用，适应实时性较强的应用场景； 2、针对企业级应用，该平台具有可管理性的特点，提供系统安装、集群配置、监控及预警等的一站式可视化管理。	软通动力大数据存储管理软件； 商业大数据分析平台； 软通动力大数据客户分析系统； 运营数据分析平台
7	互联网保险核心系统	互联网保险核心系统基于华为金融云和分布式数据库技术，采用了 Angular 框架（一种前端框架）、微服务架构、Dubbo 框架（开源分布式服务框架），包含了搜索与数据分析引擎（ElasticSearch）、缓存技术、消息中间件、工作流引擎 Activiti（Activiti）	该系统适用于各类财险公司，支持货运险、财产险、责任险、船舶险、组合险、农险等大类险种。系统支持： 1、快速录单：提供多种录单方式，包括批量录单、方案录单、模板录单、复制录单	责任险理赔系统； 意外险理赔系统； 财产险理赔系统； 互联网保险核心系统； 软通动力财产保险核心业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表征	对应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及自研 API 网关等组件。	等，极大提高录单效率； 2、自动识别录入：通过 OCR 自动识别技术，提高工作效率，减少错误； 3、万能批改：多项批改项合并，统一入口，方便批改； 4、系统支持每秒万级订单，千级保单的业务压力；可在 0.5 天到 3 个工作日内上线一款新产品；实现 1 周内与渠道进行 API 联调对接成功。	务系统（互联网版）软件
8	互联网健康险核心系统平台	互联网健康险核心系统基于华为金融云和分布式数据库技术，采用了 VUE 框架（一种前端开发框架）、微服务架构，包括了自研的 API 网关以及缓存技术、消息中间件等组件。	1、该系统支持多渠道的服务方式（多场景），满足渠道快速接入需要。其商品和方案信息页面可配置，支持多种计费模式，支持产品快速上线； 2、可支持 5 大类，不少于 60 款的健康险保险产品，覆盖 4 种主营业务场景，支持每秒 1,000 笔保险业务承保。	互联网健康险核心系统平台； 健康险互联网核心自助查询系统； 健康险互联网核心分布式 workflow 系统
9	健康险研发平台	健康险研发平台基于华为金融云和分布式数据库技术，采用了 VUE 框架（一种前端开发框架）、微服务架构，包括了自研的 API 网关、渠道标准接口以及缓存技术、消息中间件等组件。	1、该平台适用于各类健康险系统开发，支持大用户量、高并发、快速响应。通过自研 API 网关，使得接口管理高效，降低对接成本； 2、该平台支持 500 人同时在线开发系统，可有效缩短项目开始周期，同时提高开发质量。	健康险研发平台
10	互联网生态扩展平台	互联网生态扩展平台基于华为金融云和分布式数据库技术，采用了 VUE 框架（一种前端开发框架）、微服务架构，包括了自研的 API 网关、搜索与分析引擎（ElasticSearch）、缓存技术、消息中间件等组件。	1、该系统适用于保险机构和专业中介机构，融合健康险、意外险、财产险、重疾险等产品，支持移动端、PC 端（电脑端）的保险经营业务，实现了业务流程全覆盖、产品方案配置灵活； 2、系统具备多家保险公司核心系统及外围系统的接口联调能力，采用主流技术框架，二次开发周期短、上线快；	O2O 生态服务系统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表征	对应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3、平台覆盖了 7 大类，50 款以上的常见保险产品，支持三端（H5、PC、API）同时展业，支持每秒 1,000 笔保险业务承保和 3,000 次保险价报价。	
11	新零售业务中台化技术	新零售业务中台化技术采用微服务架构、容器技术和 PaaS 组件的分布式应用系统，具有自动备份、跨平台迁移和灾难恢复机制；利用分布式和无状态改造，支持微服务和容器化编排，实现弹性伸缩，满足高并发需要。支持多云、混合云快速部署和自动化编排，支持全球化部署。	新零售业务中台化技术支持多云、混合云快速部署和自动化编排、弹性调度、微服务化解耦、自动化运维，支持全球化部署。其基于公有云平台上进行开发，吸收了大量成熟电商商品及用户管理技术。	软通动力电商管理系统； 软通动力电子商务平台（android 版）； 软通动力电子商务平台（ios 版）； 软通动力零售电子商务运营管理平台
12	大数据业务中台	大数据业务中台基于开源大数据生态系统进行二次重构开发，优化其组件，提升运行性能，具有数据安全和高并发特性。该中台通过分布式计算、即席查询、离线计算等技术增加业务数据处理能力。其将算法内置，在 IOT 设备端进行边缘计算，并做出即时响应。	大数据业务中台将工业、零售等产业链上数据进行采集、分析、可视化处理，为各行业供应链数据进行业务管理。技术特点包括： 1、高性能高扩展性的数据集成框架，提供高效连接数据； 2、便捷的数据开发平台，降低开发门槛，通过 SQL 实现快速数据开发； 3、通过先进的深度学习算法，将无经验的行业业务进行自动学习和预测，为企业在业务预测上提供数据支撑； 4、通过 3D 可视化等数据可视化手段，叠加 3D 物理建模模型，仿真模拟，将数据实时呈现到用户端。	软通数字中台配置中心系统；综合电商系统；MK 营销活动系统软件
13	全渠道展业中台	全渠道展业中台采用微服务、多云管理、容器调度、DevOps、缓存管理、分布式数据库、消息队列等技术，实现数据采集、数据仓库、数据资产管理、运营监控、数据开发、数据可视化、数据应用等功能，具备用户中心、产品中心、订单中心、营销中心、财务中心、安全中心等业务模块。	该中台适用于零售类企业，基于云计算技术，计算资源、网络具备高扩展性，实现了数据集中、业务服务集中和技术支撑能力的集中。	软通动力电商终端系统； 软通动力在线竞价交易管理系统； 软通动力云计算分布式通信服务软件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表征	对应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14	地产数字化营销平台	地产数字化营销平台通过微服务架构更好的适应业务升级和发展。其可集中管理多个独立的业务模块，可实现持续的项目开发、发布管理，简化生产发布流程，降低生产系统的运维难度。	该平台实现地产传统线下营销业务的线上化，包括客户线上拓展、线上产品推介、客户线上看房、选房、认购、集中式开盘选购。技术特点包括： 1、采用人脸识别技术实现案场风控管理，降低漏单、跑单； 2、通过人脸表情 AI 算法判断现场客户满意度，提升销售团队服务能力； 3、通过全民营销信息传播路径，采用数据分析模型精准定位潜在客户及客户源组成关系。	软通动力全民营销应用软件； 软通动力地产营销管控软件
15	电子开盘平台	电子开盘平台采用微服务和前后端分离技术，通过网络广播通信方式实现多用户房态数据统一分发，房态面向所有用户保持一致。	1、平台可实现秒杀级的销售业务场景需求，如几秒钟实现数百套房屋抢定。 2、通过网络广播通信方式实现所有房态数据统一分发，实现房屋状态的实时更新，保证面向所有用户的房态一致性。	电子开盘平台； 地产移动电开平台
16	软通数字物流云平台	软通数字物流云平台采用微服务架构，通过 RedisCluster（集群）实现关键数据的缓存；通过 Kafka（分布式发布订阅消息系统）实现日志类数据的收集；通过搜索与数据分析引擎（ElasticSearch）实现日志类数据的大容量存储和全文检索；通过分布式消息中间件实现关键业务数据的异步传输；通过 Mycat（数据库中间件）实现关系数据库的集群；通过微服务组合实现应用于不同物流场景，实现服务的灰度发布，动态调整服务运行实例。	该平台基于大数据算法帮助企业客户提升物流订单调度能力，让客户能够满足个性化、多样化的需求，实现供给和需求的精准匹配。技术特点包括： 1、采用微服务架构解决了数字物流云平台多系统之间高效的集成、部署等问题；极大的提高了开发部署进程，节省了大量部署时间，同时提高了系统的性能和可靠性； 2、平台的开发、测试真正做到自动化流水线管理； 3、日志和数据的集中监控以及监控的快速反馈。	软通动力智能物流云仓储系统； 软通动力物流调度系统； 软通动力大型移动应用开发框架软件_Android 版； 软通动力大型移动应用开发框架软件_iOS 版； 物流清算系统； 运营管理平台系统； 订单管理系统； 物流库存管理系统； 软通动力智能物流云平台运营管理软件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表征	对应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17	AI 智能调度配载平台	AI 智能调度配载平台通过 AI、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手段，提高物流系统分析决策和智能执行能力。平台主要通过机器学习开源框架（TensorFlow），通过配合海量的行业历史数据和公司历史数据建立个性化的调度策略数学模型，结合各种场景使用概率模型、逻辑模型、深度学习寻找到提供方和需求方的最优策略。	该平台结合第三方整车物流特点，加入运力约束条件，提出多配送中心，运输路径优化，路径共享的模式；构建多配送中心第三方整车物流路径优化算法模型，在算法的基础上，使用几何重心分配和边界分配相结合的订单分配策略，将多配送中心问题转换为单配送中心问题进行处理。	汽车制造整车物流数据分析系统(LDAS)； 汽车制造整车物流经营收益系统(LOPI)； 汽车制造整车物流实时运输系统(LSYS)； 汽车制造整车物流路线共享系统(LRSS)
18	物流运输系统	物流运输系统采用了 GPS 定位技术和温湿度监控技术，可帮助客户在运输过程中快速实现车辆定位跟踪，并结合其他人厂商的硬件设备，可实现温湿度数据采集和监控。	该系统可确保实现全天候连续的导航定位服务，室外定位精度高；实时采集温度数据，采集间隔达到毫秒级，响应快；通过声、光、短信、邮件方式超限报警；可 24 小时不间断工作，是替代传统温湿度变送器的新式产品。	物流运输系统； 软通动力智能运输系统
19	订单分配/排序模块	1、在订单分配方面，采取线性规划算法，以平均分配的思想，保证连续日期内分配相似，计算日期后的数据，将日产量、型号、指定排产作为限制条件，将排序指标的平均值作为目标函数，将问题转化为线性规划算法，使用单纯形法计算的需要排序的订单号，从而保证排程过程最优化； 2、在订单排序上，采用蚁群算法，模拟蚂蚁觅食，通过之前蚂蚁留下的信息素矩阵寻找合适的排序方法。	订单分配/排序模块适用于制造类企业，具备： 1、打破传统 ERP 计划的无限资源计划，有限资源约束计划-物料约束和产能约束计划使得更具备可行性； 2、使企业能够在单一计划运行中跨多个工厂和时间段同时制定物料和生产能力计划，提高企业响应能力； 3、利用资源约束计划和全球订单承诺功能，可提供快速准确的订单承诺，提升顾客满意度； 4、支持物料和资源替代功能，可有效利用替代物料和替代资源，优化供应链的生产和运作效率。	汽车制造整车精益生产计划管理系统； 软通动力汽车生产 APS 高级排程系统软件； 汽车制造整车生产物料清单管理系统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表征	对应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20	工业互联网平台	1、基于先进管理模式（敏捷制造/精益生产/准时生产/全面质量管理）和智能技术构建； 2、采用自主研发的智能数据交换平台（IESB）便捷的监控与 PLM、ERP 等各类软件的间的数据交互，且适应各种介入方式； 3、多方位的平台接入能力，自有的工业互联网平台能够与各种 PLC（可编程逻辑控制器）、传感器、数控机床、加工中心、机器人、AGV（自动导引运输车）等智能设备进行工业互联，并采用工业一体机、手持终端（PDA）、射频识别技术（RFID）、液晶看板、工业相机、条码二维码、中央控制室等多种手段实现人机协作达到一体化、可视化的智能化工厂制造系统； 4、以太网和现场总线两层网络架构，实现了各种设备、不同协议之间迅速流畅的数据通讯，保证整个信息管理平台稳定可靠地运行。	平台主要包括工业大数据支撑平台、工业物联网支撑平台和应用平台，具备以下特点： 1、工业大数据支撑平台运用标准的工业大数据挖掘模型、算法和接口，数据模型，业务模型，大数据 API，机器学习，人工智能，数据挖掘，数据分析，大数据可视化等，为用户提供数据分析技术支撑； 2、物联网支撑平台利用传感器技术、云计算技术、智能控制和通讯技术，实现生产设备连接和管理，设备控制和监控，语音手势交互支撑，物联网标识，物联网协议适配等； 3、应用平台通过工作流引擎帮助用户基于业务模式和管理模式，自行定义所需要的各种流程应用，权限规划，流程 BPM，加解密服务，授权与认证，IESB 数据集成，工业软件超市等，快速构建企业自身的流程管控体系。	汽车制造整车生产在制品智能路由平台； IESB 智能数据交换平台； 汽车制造整车生产 IIOT 工业互联平台； 汽车制造整车生产数字工厂建模系统； 汽车制造整车生产数字工厂智能反馈平台； 汽车制造整车生产 SPS 管理系统； 汽车制造整车生产关重件智能追溯平台； 汽车制造整车物流供应商信息管理系统； 汽车制造整车生产数字工厂溯源平台； 设备智能运维知识图谱系统； LES 内部物流系统； 软通动力物联网通用性设备 SDK 软件； 软通动力对接多物联网平台的应用系统； 安全生产物联网设备监控系统； 软通动力物联网中间件软件； 软通动力物联网应用中间件开发框架软件； 一种 RFID 数据获取方法及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表征	对应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RFID 系统； 一种室内定位方法及装置
21	电力行业企业服务平台	电力行业企业服务平台是一个构建企业级的数据业务应用的基础平台，包括数据采集、数据存储、数据管理、数据应用系列模块，支持多屏展示。平台实现： 1、扩大的微服务支持体系，全部 30 余项服务均支持微服务化弹性部署； 2、扩大的组件支持体系，全部 50 余项组件可自由组合支持多样化应用； 3、多门户多终端部署体系，支持多型业务在平台上的隔离部署； 4、精细化权限控制体系，支持菜单、页面、表单、服务、数据多层安全体系。	企业服务平台主要应用于电力行业，具备： 1、工具化：以提供页面编辑、报表/表单编辑、流程编辑、电气图编辑、机器人编辑等系列化基础业务构建工具，支撑企业业务构建； 2、组件化：台提供了广泛的组件，为企业构建业务系统时提供多样化的表达形式； 3、微服务：采用了微服务架构设计，为企业灵活扩展业务定向提升业务响应能力提供了便利的手段； 4、分钟级响应：提供分钟级的业务变更响应。	国电软通企业服务平台软件； 国电软通指标中心软件
22	电力行业数据采集与交换平台	电力行业数据采集与交换平台发挥上下级批量数据交互枢纽作用，实现数据自动采集，为企业上下级数据的统一交换提供支持，提升信息集成水平，保障数据完整、及时和准确。	该平台主要应用于电力行业，具备： 1、满足数据的横向接入需求，提供统一的横向接口接入各级业务系统、提供统一的横向接口配置方案； 2、满足数据的横向发布需求，提供统一的发布接口向各业务系统提供数据； 3、提供数据上下级纵向贯通能力，提供统一的可配置的纵向贯通能力、提供安全的纵向数据流控制； 4、满足数据直采能力需求，提供实时与管理数据融合接入、提供统一的现场接口调试工具、提供统一的直采数据配置工具、匹配实时与指标管理数据需求。	国电软通数据采集与交换系统软件； 软通动力电力数据填报系统； 国电软通巡点检系统软件； 国电软通在线经营管理系统软件； 一种主控单元分布式控制方法 一种数据压缩方法
23	电力行业三维地理信息系统软件	三维地理信息系统软件主要应用于电力行业，采用 3D GIS、可视化技术，由 3D GIS（三维地理信息系统）地形服务、三维可视化与分析扩展模块、地理统计分析扩展模块、网络分析扩展模块、空间分析	电力行业三维地理信息系统软件基于 WebGL（3D 绘图标准）三维可视化技术实现展示集成，平台采用分布式架构及云端虚拟化技术，可通过实时集成接口无缝对	国电软通三维地理信息系统软件； 国电软通基于 GIS 的营配一体化管理信息系统软件

序号	名称	技术说明	技术先进性表征	对应专利、软件著作权名称
		扩展模块、影像分析扩展模块等组成。提供 3DGIS 地形服务、应用开发服务、倾斜摄影三维建模服务、三维可视化与分析扩展服务。	接外部空间及业务数据，并支持高可用、高效能云服务产品部署。	
24	终端外场测试同步追踪中控服务平台	终端外场测试同步追踪中控服务平台利用智能终端、手机 App 和云端应用互动，将电子化操作和业务流程整合，形成高效、透明的电子化解决方案，通过平台实现对业务流程及测试终端设备的有效管理，为终端设备生产厂商提供终端测试一体化服务平台。平台主要功能包括中控 APP 系统管理、项目管理、测试机管理、蓝牙设备管理、测试机发放、测试机回收、测试机使用日志、中控 APP、监控平台、运营平台。	该平台是一种新型实物实时追踪系统，用以解决贴合物在外场操纵过程中的动态追踪、异常状态记录、使用轨迹记录等问题，以实现“可见性”高附加值的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 1、一体化：配合终端设备的震动、倾角等多种传感识别等手段，以手机 App 与后端云平台互动的方式，进行信息交换和通讯，为用户实时掌握实物状态和保障物品及财产安全以及人员绩效考核等目的，大大提高了效率和用户感受； 2、提升设备安全性：通过终端设备与 App 的蓝牙互联，App 与云端后台的信息互通，实时传递设备的地址信息，保障用户设备的安全性； 3、智能警报：终端设备的实时监控与 GPS 信号的传输，及时向携带人员输出警报信息，并上传到云端，通知相应权限人员； 4、状态监测：智能化追踪设备地址详情，云平台输出设备整个链路的历程，方便用户对设备的掌控。	软通动力移动终端自动化测试平台； 软通动力移动终端应用性能测试平台； 软通动力移动终端 ROM 测试平台； 软通动力对多设备集中控制的手机端 APP 软件； 软通动力终端测试平台软件； 一种预防移动终端数据丢失的数据传输装置； 一种有源终端及开启控制单元的方法； 一种终端设备

（三）发行人科研实力和成果

1、公司获得的重要奖项及荣誉

序号	获得的重要奖项及荣誉	颁发机构	获奖时间
1	2018-2020 Global Outsourcing 100list Leader Size Group	国际外包专业协会（IAOP）	2018 年-2020 年
2	2009-2019 中国软件业务收入前百家企业（2019 年度位列第 19 名）	工信部	2010 年-2020 年
3	2018-2020 年度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2018 年-2020 年
4	2019 中国最具影响力软件和信息服务企业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20 年
5	2020 十强创新软件企业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20 年
6	2020 十佳创新软件产品-软通动力互联网保险核心系统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20 年
7	2019 年中国软件行业优秀解决方案-软通金融管理服务平台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20 年
8	2019-2020 十大数字服务领军企业	中国国际投资促进会、IDC	2019 年-2020 年
9	北京民营企业百强-2019 年度第 34 位	北京市工商业联合会	2020 年
10	北京民营企业科技创新百强-2019 年度第 14 位	北京市工商业联合会	2020 年
11	2019 创新云服务平台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19 年
12	2017-2018 十大创新软件企业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17 年-2018 年
13	2009-2018 中国服务外包领军企业奖	中国国际投资促进会、IDC、Gartner	2009 年-2018 年
14	2017-2018 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突出贡献奖	中国国际软件和信息 服务交易会组委会	2018 年
15	2018 中国 IT 服务创新服务奖一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类第一名	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 技术协会信息技术服 务分会	2018 年
16	2017 中国数字化转型领导力厂商	中国计算机用户协会	2017 年
17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创新型试点企业	北京市人民政府、科学 技术部、中国科学院	2009 年

2、公司承担的重大科研项目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主管单位
2018 年“互联网+”重大工程和人工智能创新发展工程项目	汽车制造业协同制造云服务支撑平台项目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公司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情况

序号	标准名称	编号	级别	发起单位

1	信息技术服务治理第一部分：通用要求	GB / T34960.1-2017	国家标准	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	信息技术服务治理第二部分：实施指南	GB / T34960.2-2017	国家标准	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3	企业创新能力建设指南	T/BIA1-2020	团体标准	北京信息化协会
4	信息化行业项目经理胜任力指南	T/BIA4-2020	团体标准	北京信息化协会
5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用户单位实施规范	T / BIA3-2020	团体标准	北京信息化协会
6	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评估体系能力要求	T/CITIF001-2019	团体标准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7	软件企业评估标准	T / SIA002-2017	团体标准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8	软件产品评估标准	T / SIA003-2017	团体标准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此外，公司是国家级标准“信息安全技术—数据安全能力成熟度模型（GB/T37988-2019）”全国首批 10 家试点单位之一。

4、产学研情况

软通动力积极通过产、学、研促进技术探索与创新。经国家发改委批准，公司设立了“移动通讯位置服务物联网关键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在相关技术领域保持持续研究探索。公司北京、武汉研发中心分别被认定为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和武汉市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北京研发中心“移动通信位置服务物联网关键技术”研发课题组获得“移动通信位置服务物联网关键技术”北京市工程实验室认定；公司子公司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建设的“广东省软件定义物联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公司聚焦新兴技术领域、汇聚技术专家，结合前沿技术与业务发展，建立不同的能力中心进行技术与业务融合的创新探索，提升公司在相应领域的技术应用能力。此外，公司与国内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技术交流关系。经全国博管办批准，公司设立了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软通动力分站，与清华大学工业工程系、软件工程系联合培养博士后，在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等方向进行前沿技术研究。2020 年 10 月，公司与腾讯、华为、阿里巴巴、北京大学、南京大学和同济大学等七家单位，共同发起成立“软件测试能力认证联盟”，该联盟是国内成立的首个专注于软件测试能力认定的联盟机构。

（四）发行人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目前开展的重要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阶段	预算投入 (万元)	研发内容和拟达到的目标
数据中台研发项目	已经形成稳定版本、技术能力，在持续优化升级	17,639.79	本项目目前已形成的成果、技术能力情况： 通过持续研发投入，本项目目前具备数据清洗、数据标准化、元数据管理、数据质量分析、离线数据处理、流式数据处理、数据集成交换、数据计算、数据服务等功能，已支持对企业金融、通讯、地产、物流、制造等行业数据应用服务。 持续升级内容主要包括： 增加通用数据模型、行业数据模型，增加数据智能化分析及预测等，并实现与主流国产化数据处理平台的对接。 拟达成以下目标： 构建一套支持完整、全面的数据治理平台，包括对国产化数据库的支持，为用户提供智能化的数据管理和数据服务。
软通动力互联网保险核心系统研发	已经形成稳定版本、技术能力，在持续优化升级	14,095.00	本项目目前已形成的成果、技术能力情况： 通过持续研发投入，本项目推出了保险系列解决方案。该系列解决方案具备从渠道前台、服务中台、管理后台、数据支持、服务治理、框架环境能力四纵两横的 IT 全方位管理与服务能力和多套端到端的解决方案，涵盖了保险公司销售、服务、理赔、财务、精算、风险的主要业务流程，既能满足保险公司的 IT 建设要求，同时也可以解决保险公司以往的难点与痛点。 持续升级内容主要包括： 将推进保险核心收付再保单证前端升级研发、车险承保系统、保险业务中台研发。 拟达成以下目标： 从能力梳理入手，确保目前版本的持续服务能力。一方面，促进保险公司在价值链上下游重新组合企业核心能力；另一方面，以业务中台为发力点，推动保险企业深度数据化落地。
企业智能运营工具研发	已经形成稳定版本、技术能力，在持续优化升级	13,168.97	本项目目前已形成的成果、技术能力情况： 通过持续研发投入，本项目围绕助力客户实现企业数字化管理和智能运营，已经形成应用实施能力，具备模型导入、模型学习、模型预测信息输出能力，实现模型对应的关联审计业务流程自动发起。 持续升级内容主要包括： 1、优化数据监控埋点采集方案和业务提交网关方案，降低对原有业务系统的性能影响，尽量保证用户业务操作保持原有体验； 2、针对企业不同的业务（针对业务数据），优化和扩充业务预测模型；比如：招标、采购、供应商审批流程审批，人员请假流程，报销流程，票据核对等； 3、根据业务系统的不断建设，对业务系统元数据级、事件级数据侦测、过滤，实现业务数据交叉

项目名称	阶段	预算投入 (万元)	研发内容和拟达到的目标
			级的分析，和业务场合理性分析。 拟达成以下目标： 1、实现对信息化数据的全面监控，连通内外部数据源，打通全业务周期数据； 2、基于企业信息数据智能审计，实现非常规、异常业务流程及数据的监测，对不同业务建立风险预测学习模型，能自动触发审计流程，用于规避内外部的运营风险，包含审批流程、业务流程合规性，外部商业合作等风险的自动识别。
云平台研发项目	已经形成稳定版本、技术能力，在持续优化升级	12,554.45	本项目目前已形成的成果、技术能力情况： 通过持续研发投入，本项目基于多云管理需求，已形成系统管理、权限管理、资源管理、容器引擎、DevOps 平台等的稳定版本，具备云服务管理能力，积累了平台持续研发的技术能力。 持续升级内容主要包括： 对平台的作业管理、监控告警等模块进行功能改进及升级。 拟达成以下目标： 提供统一的管理平台，实现云资源的集中管理、提高管理效率。
软通动力零售中台研发项目	已经形成稳定版本、技术能力，在持续优化升级	9,801.81	本项目目前已形成的成果、技术能力情况： 通过持续研发投入，本项目已经形成包括电商、物流、仓储、订单管理等零售中台的稳定版本以及持续研发的技术能力。 持续升级内容主要包括： 对平台的营销管理、库存管理等进行业务功能优化，并对业务功能进行原子化拆分和封装，对基础平台进行微服务化改造。 拟达成以下目标： 建立支持零售企业的数字化中台，满足零售业务的灵活性要求，支撑零售企业数字化转型。
集团企业金融服务平台	已经形成稳定版本、技术能力，在持续优化升级	9,048.56	本项目目前已形成的成果、技术能力情况： 通过持续研发投入，本项目围绕企业金融服务已形成稳定版本，以及持续研发的技术能力。 持续升级内容主要包括： 对金融系统的客户服务、渠道管理、数据分析、基础管理平台、以及与外部系统连接进行功能改进及技术升级。 拟达成以下目标： 完善业务功能、满足客户需求，改进技术，提升系统性能，能够更好地满足客户业务应用，确保目前版本的持续服务能力。随着不同类型客户在使用中的要求，以及客户随着管理和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增加的不同业务模块要求。

项目名称	阶段	预算投入 (万元)	研发内容和拟达到的目标
软通动力终端测试平台研发项目	已经形成稳定版本、技术能力，在持续优化升级	8,892.48	本项目目前已形成的成果、技术能力情况： 终端测试平台是以手机终端测试能力为核心，目前支持跨终端、跨平台测试能力，包含终端应用功能测试、终端应用性能测试和终端应用遍历测试三大能力，支持公有云和私有云环境部署。 持续升级内容主要包括： 1、增强对不同类型智能终端自动化测试能力，包含不同类型终端测试分析与设计、终端测试集成组装、测试调度与执行、测试结果分析等模块，对平台的功能进行改进及技术升级。 2、扩展对外场移动终端测试数据的实时采集和处理能力，提升测试效率。 拟达成目标： 1、扩展平台对不同终端设备的兼容，将兼容国内主流的终端手机厂商设备和主流的终端车载设备，提供全流程自动化测试服务。 2、通过本项目研发升级，针对不同终端设备，利用数据积累和测试案例积累，将构建体系化的测试用例模型，形成测试资产库。 3、基于测试资产库和自动化匹配规则，平台可快速匹配不同种类的智能终端设备，在一定的人工干预下进行全流程测试，生成相应的测试报告。 4、平台扩展智能终端设备外场测试实时数据回传服务，保障对外场测试环境下数据的及时收集和高效处理。
汽车制造整车物流系统研发	已经形成稳定版本、技术能力，在持续优化升级	8,489.30	本项目目前已形成的成果、技术能力情况： 通过持续研发投入，目前汽车制造整车物流平台具有整车运输、仓储管理服务和物流调度计算能力。 持续升级内容主要包括： 1、在现有平台基础上扩展集团化、区域化管理模式，实现多个物流节点和不同物流企业的接入与数据共享，实现整个运输过程的可视化； 2、扩展整个平台的供应链管理模式，由单一的运输、仓储管理模式转变为端到端的供应链管理模式，通过平台提升整体供应链管理水平； 3、结合物联网、云技术和视频分析技术，以订单为核心对整个订单执行环节的参与者，包含车、人、场、货等进行全方位管理和跟踪，并提供数据分析和可视化展示，提升整体物流服务水平 and 安全性。 拟达成以下目标： 1、利用大数据算法与视频数据分析、机器视觉算法等技术，实现对整车物流供应链环节的智能化调度和全程可视化监控；

项目名称	阶段	预算投入 (万元)	研发内容和拟达到的目标
			2、实现集团化、区域化物流服务管理； 3、提升整体物流供应链服务能力，实现全程可视化监管。
通讯业设备 管理系统研 发项目	已经形成稳定 版本、技术能 力，在持续优 化升级	7,751.02	本项目目前已形成的成果、技术能力情况： 通过持续研发投入，本项目围绕通讯企业的设备管理需求，已具备了包括用户管理、基础通信协议管理、联动策略以及报错处理等技术能力。 持续升级主要包括： 对统一通信身份认证和安全管理、通信数据应用集成进行功能升级，并改进系统安全性、支持数据连通，增加搜索引擎功能、提供检索服务等。 拟达成以下目标： 实现一个通讯设备管理系统平台体系，南向对接多种设备、终端和传感器零件，对设备进行管理，同时北向对外对接外围平台和应用服务，进行深度业务编排和使用，将权限管理和通信安全封装起来，为后期业务应用打下基础。
通用管理信 息系统研发	已经形成稳定 版本、技术能 力，在持续优 化升级	7,340.09	本项目目前已形成的成果、技术能力情况： 通过持续研发投入，本项目基于客户运营及业务管理的通用需求，已形成涵盖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的实施能力及可扩展技术架构。 持续升级内容主要包括： 1、开发财经智能运营与分析系统，采用大数据管理及分析技术，支持对经营报告、财务报告、投资报告的分析； 2、实现财经数据多渠道归集，规范数据格式，提供标准化数据服务接口； 3、不动产及资产管理模块，实现财务角度对不动产及其他资产的系统支持； 4、界面采取卡片化设计，提供一站式自助构建服务，支持个性化卡片定制、管理，以卡片规范化为基础，通过拖拉拽方式，可以定制个性化界面； 5、增加及完善财经管理及人力资源管理移动端功能。 拟达成以下目标： 根据管理需求不断改进功能及技术实现方式，满足企业管理需求；系统功能及技术架构具备可扩展性，提供多种与其他系统的对接方式。
信息安全工 具研发	已经形成稳定 版本、技术能 力，在持续优 化升级	6,816.77	本项目目前已形成的成果、技术能力情况： 通过持续研发投入，本项目基于信息安全管理要求和策略，已形成了信息安全管理工具，包括源码扫描工具、网络安全扫描、日志审计、终端安全管理、数据库安全审计等，并已形成了相应的技术能力。

项目名称	阶段	预算投入 (万元)	研发内容和拟达到的目标
			持续升级主要内容： 增加安全检查管理、整改跟踪管理等管理功能，实现信息安全整体管理和数字化展示，满足集团监管、统计分析等管理要求。 拟达成以下目标： 实现信息安全风险的及时感知、整体管理、重点管控。降低业务风险的基础上，达成风险的可视化，为安全管理和高层决策提供决策分析。
电力行业数据采集与交换平台研发	已经形成稳定版本、技术能力，在持续优化升级	6,233.70	本项目目前已形成的成果、技术能力情况： 通过持续研发投入，本项目已构建从电力数据采集、电力数据整合、电力数据共享、电力数据交换和监控的全过程、全方位基础支撑平台，实现电力企业内部信息系统之间的横向交换与组织之间的纵向贯通。 持续升级内容主要包括： 对平台架构进行升级，包括微服务架构增强，增加容器部署能力、电力大数据专业采集适配器，增强数据清洗、数据调度能力，规范数据集成标准体系。 拟达成以下目标： 为电力集团企业提供上下级批量数据交互枢纽，为全集团上下级数据的统一交换提供支持，提升信息集成水平，保障数据完整、及时和准确。进一步响应电力企业在数字化转型过程中对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技术领域的的数据交换需求，在集团企业范围内达到业务流、数据流、信息流的有机统一。
银行绩效管理与分析系统研发	已经形成稳定版本、技术能力，在持续优化升级	5,748.23	本项目目前已形成的成果、技术能力情况： 通过持续研发投入，本项目目前已建立一套完整的银行决策常用的绩效管理和分析体系。 持续升级内容主要包括： 1、引入人工智能数据模型，优化数据分析功能 2、引入高效的数据处理调度工具，实现可视化的统一批量调度、统一监控、统一错误处理 3、引入更加科学的业界流行的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现金流定价方法 拟达成以下目标： 1、人工智能数据钻取实现数据赋能； 2、更合理的成本分摊和定价方法，考核结果更科学，更具说服力； 3、实现大数据批量处理效率及错误处理效率，保证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
软通动力自动化测试平台	已经形成稳定版本、技术能力	4,137.67	本项目目前已形成的成果、技术能力情况： 通过持续研发投入，本项目围绕软件开发自动化测试方面，目前的自动化测试能力不仅能支持各

项目名称	阶段	预算投入 (万元)	研发内容和拟达到的目标
台研发	力，在持续优化升级		类用户自动化测试全流程实施，而且已在测试数据自动生成、测试案例集分布式调度与执行、测试报告自动生成等方面形成优势。 持续升级内容主要包括： 对自动化测试系统的测试分析与设计、测试案例集组装、测试调度与执行、测试结果分析等模块、功能进行改进及技术升级。 拟达成以下目标： 1、在测试数据自动生成的基础上，引入人工智能和大数据技术，实现测试案例和测试预言的自动生成； 2、在现有测试报告自动生成的基础上，基于模式分析技术，实现测试结果的智能分析，实现缺陷模式的聚类和分析，并智能提示进一步测试的策略与重点方向； 3、在已实现的测试资产库之上，实现领域知识和测试专业知识的多维关联与匹配，研发可在行业内复用的新型资产库模型；在现在自动化测试实施全流程的基础上，实现各种测试类型的灵活调度，支持各类客户实现高效的研发流水线； 4、在新技术扩展层面形成开放式接口，支持后续进一步迭代升级，并形成银行行业的自动化测试标准。

（五）发行人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重视技术研发对公司业务发展的推动作用，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投入	85,866.66	83,651.43	50,654.93
营业收入	1,299,929.45	1,060,472.51	813,925.3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	6.61%	7.89%	6.22%

（六）发行人技术人员情况

1、公司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软通动力重视技术人才培养，建立了完善的培养机制和职业发展通道。公司从企业文化、人才供给、干部管理、绩效管理和组织发展五个维度，形成了一套完整的人才发展赋能体系，打造了一支综合能力突出的技术研发队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技术人员71,031人，占员工总数的94.20%。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亦为公司核心人员，共4人，为刘天文、车俊河、黄颖、刘会福，其基本情况、近两年变动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上述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主要贡献情况如下：

（1）刘天文先生

刘天文先生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及技术创新领域拥有超过20年管理经验，入选第四批国家“万人计划”，被认定为“中关村高端领军人才”，是中国服务外包杰出贡献人物终身成就奖获得者，并多次获得“中国软件及信息服务业十年领军人物”、“中国软件和信息业服务领军人物”、“云计算行业突出贡献人物”等奖项荣誉。刘天文先生一直以来领导公司创新与研发组织建设、推动技术战略制定和执行，为公司技术研发作出了卓越贡献。

（2）车俊河先生

车俊河先生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解决方案领域拥有超过20年项目

管理与研发管理经验。在泛金融、地产、能源电力领域有比较深入研究，主导了公司在相应领域的信息技术服务能力建设、解决方案开发、管理咨询能力建设，指导了公司全球金融管理服务解决方案、企业集团资金管理服务解决方案等开发工作。在公司任职期间，积极推动公司技术创新，促进创新技术应用实践。

（3）黄颖先生

黄颖先生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解决方案领域拥有超过 20 年项目管理与研发管理经验。在通讯行业、互联网行业积累了深厚经验，对物联网技术有比较深入研究，主导了公司相应领域的信息技术服务能力建设、解决方案开发。在公司任职期间，积极推动公司技术创新，促进创新技术应用实践。

（4）刘会福先生

刘会福先生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拥有近 20 年研发及管理经验，对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信息安全领域相关技术的行业应用有比较深入研究，在企业数字化转型领域有丰富的理论及实践经验。在公司任职期间，牵头建设了专业服务自动化系统，推动公司新兴技术应用创新，同时作为主要作者出版了《RPA 智能机器人》一书。

3、公司对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及约束措施

（1）激励措施

公司具有完备的人才激励、考核管理措施，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较优厚的待遇及良好的工作环境。

（2）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安排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股份情况”。

（3）约束措施

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保密协议》（含竞业禁止条款），就核心技术人员在任职期间及离职以后保守公司商业秘密等有关事项进行了约定。

（七）技术创新机制、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安排

1、技术创新机制

公司建立了行之有效的技术创新机制，具备持续技术创新与研发能力，并在组织体系、人员、资金等方面不断优化，支持公司技术创新能力的不断提升，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技术支撑。

公司设立了创新与研发委员会，负责公司的创新与研发管理工作。该委员会由技术与研发管理部、质量与运营管理部、各事业群研发部等部门组成，共同承担研发管理及实施工作。各部门分工明确，工作流程清晰，运作高效，为公司技术创新与研发工作持续开展提供了组织及体系保障。

公司鼓励技术创新，建立了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发布了配套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包括《研发知识产权成果考核制度》、《知识产权奖励制度》等，推动技术创新工作开展的同时给予技术人员相应激励，促进科技成果向商业应用转化。

2、技术储备

软通动力非常重视技术积累，主要通过知识产权保护及技术人才培养进行技术储备。在知识产权方面，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549 项主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34 项专利。

在技术人才方面，公司的创新团队经过多年的整合与优化，以创新的精神不断更新管理观念和管理方法，形成了高凝聚力、高战斗力的人才队伍。公司以努力营造人才成长环境，把人才培养和技能培训、短期计划与中长期培训计划、与行业发展趋势密切结合，为公司储备了充足的技术人才力量。

3、技术创新安排

公司重视技术创新，构建了高效的研发体系，持续捕捉国内外前沿技术，有效整合资源，全面提升自身技术创新实力。公司在技术创新同时，将技术创新成果与应用相结合，形成技术服务能力及解决方案，应用于对客户服务中，提高服务水平。通过完善的人才培养及储备体系，公司形成了人才梯队，为技术创新提供人才保障。同时，公司积极与国内专业院校、机构合作交流，取得了显著成效。

七、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8 家境外控股公司。软通动力结合所在国法律法规，在公司规章制度的总体原则下，制定各境外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制度。公司主要从人事任命、业务情况跟踪以及统一财务管理三个层面对境外子公司进行指导、监督和管理。

境外子公司的基本信息、主营业务和主要财务数据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公司、分公司情况”。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为公司高效运行提供了制度保障。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为公司法人治理的规范化运行提供了进一步制度保障。

公司自设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和人员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独立有效地运作并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机构和人员的运行和履职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公司在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公司未制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相关的议事规则，未设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公司治理结构有待进一步完善。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架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则和制度，聘任了3名专业人士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参与决策与监督，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二）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20年9月2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保障了公司股东大会的运行。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股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自股份公司

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

（三）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20年9月2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议事规则》，保障了公司董事会的运行。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董事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

（四）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20年9月2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会议事规则》，保障了公司监事会的运行。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1人，监事会由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和一名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组成。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监事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

（五）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现有3名独立董事，分别是来自财务、行业方面的专家。公司3名独立董事均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等规范。《独立董事制度》规定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职权以及年报工作制度等。

自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以来，独立董事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勤勉尽责、独立审慎地履行了义务和权利，参与公司各项重大经营决策，对公司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为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提升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能力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六）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规范。《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规定了董事会秘书的聘任条件、职权、职责等。

自公司建立董事会秘书制度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按照上述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出席了公司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为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提供会议材料、会议通知等相关文件，按照有关规定完成历次会议记录，较好地履行了相关职责。

（七）专业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分别负责公司的发展战略、审计、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推选、管理和考核等工作。

1、战略委员会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并制定其工作细则的议案》，选举成立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刘天文、车俊河、张旭明 3 位委员组成，由刘天文担任主任委员并负责主持工作。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1）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2）负责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2、审计委员会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并制定其工作细则的议案》，选举成立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张成、张旭明、简建辉 3 位委员组成，由张旭明任主任委员并负责主持工作。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提议聘请或者更换外部审计机构；（2）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的协调；（3）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4）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5）负

责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3、提名委员会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并制定其工作细则的议案》，选举成立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刘天文、李宏、张旭明 3 位委员组成，由李宏任主任委员并负责主持工作。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1）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2）遴选合格的董事人选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3）对董事人选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核并提出建议；（4）负责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并制定其工作细则的议案》，选举成立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刘天文、李宏、张旭明 3 位委员组成，由李宏任主任委员并负责主持工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1）研究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2）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3）负责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二、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或类似安排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或类似安排情况。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协议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协议控制情况。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评估意见

（一）管理层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

公司已经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法规相关规定，对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自我评价如

下：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现有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环节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因此，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2021年4月27日，本公司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1]2787号），鉴证意见内容如下：

“我们认为，软通动力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20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行

公司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六、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由于业务分拆等原因导致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方借款、资金往来的情形。截至2020年12月31日，因上述事项产生的往来余额已全部结清。

除上述事项外，发行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其他情形。《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七、发行人独立运营情况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完整

发行人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主要相关资产，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合法拥有主要软、硬件设备以及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制作和销售系统。

（二）人员独立

发行人拥有独立的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和规范的考核体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产生。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没有在与发行人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利益冲突的其他企业任职。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发行人独立发放工资，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

（三）财务独立

发行人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设有独立财务部门，配备有专职财务人员。发行人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任何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发行人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

（四）机构独立

发行人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同时，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发行人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

的关联交易。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

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最近两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两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七）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未受重大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诉讼仲裁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其他重要事项”之“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八、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主营业务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关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仅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有实质开展业务经营，其主要从事智慧城市业务。

公司曾从事智慧城市业务，于 2017 年将其分拆。自 2018 年起，公司专注于现有主营业务，除部分存续智慧城市业务继续执行完毕外，不再因新增事项与客户签署智慧城市业务相关合同。分拆后，公司与通云科技各自独立经营发展，目前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与通云科技所从事的业务在产品服务内容、业务产生背

景、客户情况、供应商情况、业务开展的资质要求、收入结构、业务开展的核心能力等方面形成了明显差异，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软通动力	通云科技
1	产品服务内容	公司主营业务为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是根据客户需求，为其提供针对软件、信息系统、电子电路产品等的设计、开发、测试、运维、数据处理等全方位服务； 数字化运营服务主要通过数字化技术手段和专业技能帮助客户处理业务运营中的问题、提升运营效率	通云科技主营业务为智慧城市业务。 智慧城市业务主要指为满足智慧城市建设需要，以政府及政府相关机构等政府类客户为最终需求方，以系统集成形式为载体，融合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提供方案设计、配套开发、设备供货、工程施工和软硬件集成调试等服务，最终形成满足客户需求的信息系统集成产品
2	业务产生背景	信息技术产业专业化分工	政府智慧城市建设需求
3	客户情况	企业类客户	政府类客户（直接或最终客户为政府类）
4	供应商情况	公司采购主要以满足自身运营需求和对业务开展提供辅助性支持而涉及租赁、物业、装修工程、差旅服务等	通云科技采购主要是项目直接需要而涉及的软硬件、技术开发服务、施工服务等
5	资质要求	没有准入性资质要求	通云科技开展智慧城市业务，根据项目情况需要 ICP 证，以及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弱电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安防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资质等工程类和集成类资质
6	收入结构	软件开发服务收入为主	系统集成收入为主，配套的硬件、第三方软件和工程比例较大
7	核心能力	开发服务交付能力	软硬件系统集成能力

综上，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的主营业务与软通动力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天文填写的调查表及其书面确认，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天文的近亲属、其他亲属（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下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与刘天文的亲属关系

1	Zhu Hanhui	夫妻
2	孙静	母子
3	刘天星	兄弟
4	Liu Jiwen	兄弟
5	Min Zhang	兄弟的配偶
6	Cai Li	兄弟的配偶
7	朱汉英	配偶的姐妹
8	朱汉华	配偶的姐妹
9	Liu Kevin Dong	儿子

经检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网站信息，根据刘天文填写的调查表及其书面确认，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刘天文的近亲属、其他亲属无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竞争关系。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今后与发行人之间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发行人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天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含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没有直接或者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发行人（包括其子公司，如有）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活动，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权益）期间，本人（含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不会直接或者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者联营）参与任何与发行人（包括其子公司，如有）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竞争关系的任何业务活动。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发行人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而导致本人（含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所从事的业务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本人将终止从事该业务，或由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或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将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4、本人承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5、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承诺将约束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按照本承诺函进行或者不进行特定行为。

6、本人承诺如果违反本承诺，本人愿意向发行人承担法律责任并对造成的损失进行全额赔偿。”

九、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刘天文。刘天文的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共同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共同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方之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还包括CEL Bravo、舟山长通、软石智动和FNOF Easynet，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的主要关系
1	CEL Bravo	持有发行人 11.4084%股权
2	舟山长通	持有发行人 5.8887%股权
3	软石智动	持有发行人 5.7125%股权
4	FNOF Easynet	持有发行人 5.6137%股权

4、发行人的控股及参股公司

（1）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公司、分公司情况”相关内容。

（2）发行人参股公司

公司的参股公司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及参股公司、分公司情况”相关内容。

5、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发行人处担任职务
1	刘天文	董事长、总经理
2	车俊河	董事、副总经理
3	张成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4	黄颖	董事、副总经理
5	刘诚	董事
6	赵勇	董事
7	李宏	独立董事
8	张旭明	独立董事
9	简建辉	独立董事
10	唐琳	监事会主席
11	陈柏汀	监事
12	张鹭茜	职工监事
13	杜淼	副总经理
14	王悦	董事会秘书

6、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

人员的兼职情况”相关内容。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此外，前述已披露的关联法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共同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7、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以及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家庭成员及其控制、共同控制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方之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以及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家庭成员及其控制或者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8、报告期内的其他主要关联方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主要关联方如下所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的主要关系
1	冯崧	发行人前任高级管理人员
2	黄立	发行人前任高级管理人员
3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曾经控制的子公司
4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曾经担任董事的公司
5	国久大数据	发行人曾经参股的公司
6	中电瑞达	发行人曾经参股的公司
7	深圳新智慧	发行人曾经参股的公司
8	成都信通	发行人曾经参股的公司
9	无锡智慧城市	发行人曾经参股的公司
10	无锡软通物联	发行人曾经参股的公司
11	无锡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发行人曾经参股的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的主要关系
12	无锡市埃卡内基培训学校	发行人参股公司控制的其他组织

此外，报告期内，发行人曾经控制或者参股的企业以及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曾经直接或者间接控制、共同控制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法人或组织，为发行人曾经存在的关联方。

（二）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

1、报告期内与业务分拆无关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AI Data	提供劳务	1,720.63	0.13	102.13	0.01	-	-
无锡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	0.60	0.00	120.95	0.01
中关村领创空间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	-	-	-	2.48	0.00
无锡软通物联	提供劳务	-	-	0.34	0.00	-	-
合计		1,720.63	0.13	103.07	0.01	123.43	0.02

注：上表中占比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向上表中关联方提供劳务的金额合计分别为 123.43 万元、103.07 万元、1,720.63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02%、0.01%和 0.13%，占比很低，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2020 年度，发行人与参股公司 AI Data 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系 AI Data 为发展其境外数据业务而向发行人采购的技术服务。

（2）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	46.37	0.04	1,275.96	1.44	1,668.91	1.79
通力互联及	接受	人力资源服务	920.68	0.83	50.94	0.06	3,418.55	3.66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子公司	劳务	人员外包服务	3,025.62	2.72	213.36	0.24	47.89	0.05
		平台技术支持服务	471.70	0.42	471.70	0.53	-	-
AI Data	接受劳务	人员技术服务	80.63	0.07	-	-	-	-
合计			4,545.00	4.08	2,011.96	2.26	5,135.34	5.49

注：上表中占比为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向通云科技及子公司、通力互联及子公司等关联方采购技术服务、人力资源服务和人员外包服务，采购金额合计分别为 5,135.34 万元、2,011.96 万元、4,545.00 万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49%、2.26%和 4.08%，占比较低，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公司在业务分拆前存在向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采购技术服务的情况，公司对该类服务具有持续需求且对稳定性要求较高，更换供应商需要一定时间过渡。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仍存在向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采购技术服务的情况，但采购金额及占比逐年降低，公司对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不存在重大依赖。

公司在业务分拆前存在向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人力资源服务的情况，公司对该类服务具有持续需求，更换供应商需要一定时间过渡，因此在 2018 年度仍然存在较大金额的采购。2019 年，公司为减少关联交易改为向第三方采购和发行人自建能力满足该类服务需求，导致当年对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采购金额下降。2020 年，公司因数字化运营项目需求上升，相关人力资源服务和人员外包服务需求增加，因此向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采购该类服务，导致采购金额有所上升。2020 年，公司将境外数据业务出售给 AI Data，部分项目客户不同意转签合同，由公司采购 AI Data 的技术服务进行交付。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技术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人员外包服务、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等，定价原则为参考第三方市场价格定价，相关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对公司或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具体比较情况如下：

①技术服务

公司向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采购的技术服务包括 IT 运营、SaaS 服务、云服务和云基础设施服务。

1) 云基础设施服务

2017 年，发行人与合肥通云签订《华为公有云服务采购框架协议》，付款时间及方式约定为：合肥通云向公司出售华为公有云服务，并在华为云官网公有云服务正价基础上给予 30% 优惠（即享受华为云官网云服务正价 7 折优惠）。公司执行完上述协议，2019 年向华为直接采购该类服务。参考公司 2019 年与华为签订的《华为云服务销售协议》，价格和优惠亦采用框架折扣模式，采购相关云服务基于对应官网价 7 折执行。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华为云服务的价格与发行人向华为直接采购华为云服务价格基本相当。

2) IT 运营、SaaS 服务及云服务

细分类别		服务描述	单价（元）	周期	市场价格
应用运维服务	邮件服务	exchange/pop3/smtp/imap 等企业邮箱维护管理	9/licence	月	阿里云企业邮箱 10 个用户 1200/年，折合单价：10 元/licence/月
	官网服务	门户网站托管代管服务	600,000	年	阿里云服务器托管标准市场价格 730,000 元/年
	安捷通	邮件安全审计及加密	8/licence	月	公司向第三方供应商询价，6.8 万个 licence，报价 60 万，单价为：8.82/licence
	视频服务	视频监控平台部署、存储、维护	150,000	年	公司向第三方供应商询价，报价 180,000 元
会议支持服务	高管会议服务	高管会议支持服务（视频、投影、音频及其他 IT 设备支持）	1,500	月	公司与第三方供应商采购同类服务合同价格约定 120000/年，合计 10000 元/月，除了高管会议每月 1500 元，每月剩余 8500 可以选择按小时使用，合计每小时 300 元
	事业群大会	事业群会议支持服务	225	时	
	外部培训会	派遣至现场提供外部培训会议支持（会议设备、网络等）	300	时	
	公司级总结会	事业群会议支持服务	270	时	
	公司年会	年会支持（会议设备、网络、微服务等）	300	时	
桌面运维服务	3000 人场地	办公电脑操作系统安装、初始化、重装、优化、故障排查标准、付费、非标软件安装卸载和升级桌面端故障排查电话使用咨询及故障排等	5,250,000	年	公司与第三方供应商采购同类服务合同价格约定工程师 12,500 元/人/月；150,000 元/人/年；以 3000 人场地为例，按 1 人支持 80 人计算，共需要 37.5 人，对应报价 5,625,000 元
	1000 人场地		3,000,000	年	
	500 人场地		1,800,000	年	
	200 人场地		1,200,000	年	
	100 以下场地		600,000	年	
数据中心	30 设备	主机、网络运维、应用支持、机房环境维	1,200,000	年	公司向第三方供应商询价，报价 30/60/100 设备对应价格分
	60 设备		1,800,000	年	

细分类别		服务描述	单价（元）	周期	市场价格
运维服务	100 设备	护、存储服务	2,700,000	年	别为 110/190/285 万元
ODC 运维服务	1000 人场地	基础架构服务器、桌面运维、专线	3,000,000	年	公司向第三方供应商询价，报价 1000/500/200/100 人场地对应价格分别为 290/200/120/55 万元
	500 人场地		1,800,000	年	
	200 人场地		1,200,000	年	
	100 以下场地		600,000	年	
场地咨询服务	5000 平方米以上	需求分析、技术方案、机房工程、基础设施架构等咨询服务	600,000	年	公司向第三方供应商询价，报价 5000/2000/1000/500 /200-500 平方米场地对应价格分别为 60/32/30/35/32 万元
	2000 平方米以上		375,000	年	
	1000 平方米以上		300,000	年	
	500 平方米以上		300,000	年	
	200-500 平米		300,000	年	
管理咨询服务	管理咨询服务	现状分析评估、需求分析整理、总体架构设计、系统分析设计、总体实施方案、系统实施方案、工程管理和运维服务方案	2,700,000	年	公司向第三方供应商询价，报价 300 万元
客服中心	共享服务	日常办公咨询	300,000	年	公司与第三方供应商采购同类服务合同价格约定工程师 12,500 元/人/月；150,000 元/人/年
		业务咨询	375,000	年	
SaaS 及托管服务	SaaS 及托管服务	提供企业即时通讯-软信通应用服务	15/人	月	钉钉报价 960000/3 年（3.5 万人次），单价 9.14 元/年/人 企业 QQ2.0 基础版报价 600 元/用户/年，单价 50 元/月/用户
云主机服务	软通云负载均衡服务	各类云网站、系统负载均衡部署维护	按流量 0.02/时+0.8/GB	-	腾讯云服务官网价格为按流量 0.02 元/时
	软通云主机多 IP 绑定服务	提供通云主机多 IP 绑定服务	200/IP	月	阿里云服务中国地区价格每 IP 绑定 232 元/月
	软通云主机备份服务	提供定期通云主机备份服务	500G 以内：0.5/G； 500G-1T：0.3/G； 1T 以上：0.2/G	-	腾讯云价格：358.4 元/TB，单价为 0.35 元/G
	门户网站服务	云门户网站托管代管服务	600,000	年	华为云提供 3 台服务器用负载均衡、1 套高速的数据库支撑及配置 1 套文件服务支撑应用，价格 962,302.7 元/年
	云网站加速服务	varnish/squid/redis/memcached 等软件和容	1,500	年	华为云价格 1,776 元/年

细分类别	服务描述	单价（元）	周期	市场价格
	器及硬件缓存加速器服务			
域名管理服务	云主机域名、外部域名解析与映射服务、域名的注册、记录（不包含备案）	200/次 200/每域名	-	阿里云价格 550.8 元/年/每域名
安全评估服务（漏洞扫描）	提供网站、系统、应用等风险评估、渗透测试	15000/次（每网站、应用、系统）	-	腾讯云价格是 21,596.40 元/年（支持不超过 10 个子域名，有效期一年）
WAF 防护	提供 WEB 应用攻击防护	3,000/每网站	月	腾讯云价格为 3,880 元/每网站/月
DDOS 防护	提供 DDOS 防护	5,000/IP	月	腾讯云价格为 10,000 元/每 IP/月
日志审计	收集网络内所有日志，进行关联分析	8,000/100M	月	阿里云公网流量处理能力 100M，价格 94,080 元/年
虚拟机防病毒	提供虚拟机病毒防护	3,000/VM	年	腾讯云价格： 高级防御阶段：9800 元/台/年 专家服务阶段：6000 元/台/年
云堡垒机	提供云堡垒机使用服务	7,000/用户	年	腾讯云价格为 14,400 元/年

②人力资源服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采购人力资源服务，包括行政人事服务和招聘服务等，发行人向通力互联和其他第三方采购上述服务的价格约定对比情况如下：

细分类别	服务描述	通力互联价款约定	第三方供应商价格
行政人事服务	提供入职、离职、人事调整、基础信息维护、用工续签、员工关怀与培训、员工个人福利服务、档案管理、考勤、五险一金办理、行政服务、资产服务等。	每月底根据确认的考勤报表，通力互联可开具相应发票。发行人支付全部价款。具体价款见采购订单。根据抽样的采购订单，通力互联向发行人提供的人员驻场服务单价为每人 8000-10000 元/月。	发行人与第三方供应商同类采购价格为每人 10000 元/月，按实际出勤情况，按月计算支付
		人事管理部分合同采用按服务人次收费，单价为 60 元/服务人次/月	发行人与第三方供应商同类采购价格为 50 元/服务人次/月
招聘服务	向招聘方推荐拟招聘岗位人选，提供候选人清单、简历等相关信息资料，协助对接候选人与公司沟通、面试等事宜	候选人年薪在 20 万以内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人员报价为 1 个月月薪，数字化运营服务人员报价为 1000-1500 元/人；候选人年薪在 20 万以上的，一二线城市服务费报价为候选人年薪的 20%，三线城市服务费报价为 20000 元/人	发行人与第三方供应商同类采购的定价模式包括按照月薪比例（税前月薪×12×18%）、按人次固定金额（1000-2000 元/人）

细分类别	服务描述	通力互联价款约定	第三方供应商价格等类型

公司向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采购人力资源服务与发行人向第三方供应商采购同类服务价格基本相当，关联交易定价具备公允性。

③人员外包服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通力互联采购人员外包服务，发行人向通力互联和其他第三方采购该类服务的价格约定对比情况如下：

细分类别	服务描述	通力互联价款约定	第三方供应商价格
人员外包服务	供应商为公司提供项目实施需要的技术人员对交付工作进行补充支持。以外包人员的工作量作为核算依据。	以人员工作量作为核算依据，每月根据确认的工作量。具体价款见采购订单。根据抽样的采购订单，通力互联向发行人提供的人员外包服务单价为每人3,000-5,200元/月。	发行人与第三方供应商同类采购价格为每人 3,000-5,200元/月，按实际工作量情况，按月计算支付

公司向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采购人员外包服务与发行人向第三方供应商采购同类服务价格基本相当，关联交易定价具备公允性。

④平台技术支持服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通力互联采购平台技术支持服务，其中包括线下市场活动、平台运营与维护、生态交付平台部署等。发行人向通力互联和其他第三方采购上述主要服务的价格约定对比情况如下：

细分类别	服务描述	关联交易定价	第三方供应商价格
解决方案	提供软通生态交付平台商业计划及 logo 设计方案	50 万元/年	发行人向第三方供应商采购该项商业计划的报价为 62 万元，向第三方供应商采购 logo 设计方案的报价为 2.5 万元
平台运营服务	交易服务、专家咨询、质量保障服务和营销推广等，包括线下推广活动 6 次、线下培训 10 期以及平台内容维护运营	200 万元/年	发行人与第三方供应商采购同类线下推广单次价格 15-20 万元/年，同类线下推广培训单期价格 5 万元/120 人/次
技术支持服务	系统运维及升级维护服务等	250 万元/年	发行人与第三方供应商采购同类平台开发 186 万、UI 设计 15 万、系统部署 15 万，系统维保 26.42 万/年

公司向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采购平台技术支持服务与发行人向第三方供应

商采购同类服务价格基本相当，关联交易定价具备公允性。

⑤人员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 AI Data 采购技术服务主要为采购少量项目需要的人员外包服务用于项目技术支持、流程咨询及项目支持，服务价格为 2.30 万元/人/月。参考公司与第三方供应商采购技术服务根据不同服务人员类型的价格为 2.86-7.70 万元/人/月，公司与 AI Data 采购价格基本相当，具备公允性。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6	13	13
在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4	11	11
报酬总额	2,020.69	1,580.23	871.04

注：关键管理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发放薪酬的金额分别为 871.04 万元、1,580.23 万元、2,020.69 万元。

（4）关联租赁

①发行人向关联方出租房屋建筑物

单位：万元

出租方	承租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1,611.65	2,170.44	2,642.51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110.13	155.56	183.12
合计		1,721.77	2,326.00	2,825.63

②关联方向发行人出租房屋建筑物

单位：万元

承租方	出租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389.71	295.79	-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	软通控股	262.47	186.33	-
合计		652.18	482.12	-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租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房屋建筑物主要为北京海淀区的办公场地需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通云科技及其子公

司和软通控股房屋建筑物主要为满足在武汉和北京朝阳区的办公场地需要。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的场地租赁均出于租赁方的办公需要，具有合理的商业用途。租赁价格参考当地租赁市场价格，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向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提供房产租赁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房产地址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	租赁单价 (元/平方米/月)
1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6 号楼 1 层 101、105，2 层 201-206	7,860.51	2017.10.1 -2018.6.30	285.31
2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6 号楼 1 层 103-105，2 层 204-206	7,534.40	2018.7.1 -2018.12.31	287.00
3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6 号楼 1 层 103-104，2 层 204-206	6,745.80	2019.1.1 -2019.12.31	287.00
4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6 号楼 1 层 101 部分、105	1,668.89	2019.1.1 -2019.4.30	287.00
5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6 号楼 1 层 101 部分，103-105	5,148.40	2020.1.1 -2020.2.29	287.00
6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6 号楼 1 层 103、104 部分，2 层 204-206 房间	4,954.70	2020.3.1 -2021.1.31	287.00

注：公司向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租赁场地价格含房屋租金、公共物业管理费、取暖费和室内装修及办公家具等杂费。房屋租金和公共物业管理费与公司总部大楼租赁给第三方客户的价格基本相当。第三方客户自行装修和购置办公家具，故不涉及向公司支付室内装修及办公家具等杂费。

公司自身需要租赁房产办公的情况下仍为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提供租赁的原因系公司北京总部大楼定位为行政管理和研发中心，公司在海淀区租赁其他场地作为交付中心，交付中心在保密权限设置、场地封闭管理等方面具有较为严格的要求，报告期内将北京总部大楼部分空置区域租赁给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办公具有合理性。

虽然公司向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租赁的办公场所在公司北京总部大楼，但拆分完成后公司对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租赁区域进行规范划定，设立独立门禁权限、考勤管控及办公网络环境，不存在人员混同的情形。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行政管理和研发场地需求上升，公司自 2021 年 2 月将上述所有场地收回转为自用。截止本招股书签署日，智慧城市业务公司已租赁北京的其他场地用于其办公，发行人及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的主要办公场所不存在地理位置关联或相近的情形。

发行人不存在使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关联方无形资产的情形。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发行人向关联方租用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承租人	出租人	房屋坐落	租赁面积 (m²)	租赁价格	到期时间	租赁协议主要权利义务的约定
软通旭天	软通控股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西里 20 号金尚 6 层 6-02 单元	788	2019.4.1-2020.3.31 为 8.5 元/m²/日； 2020.4.1-2022.3.31 为 8.93 元/m²/日	2022.3.31 ³²	1 租金及保证金：承租方应于租赁合同签订后 3 日内向出租方支付首期租金；除首期租金外，承租方应于每月第 5 个工作日之前向出租方支付下一个月的含税租金；承租方应向出租方支付相当于租赁合同生效之日后三个月租金和物业管理费金额的租赁保证金。 2、其他费用：承租方应当按照物业公司制定的有关规定及收费标准以及出租方或物业公司发出的收费通知单的要求交纳承租期间应付的其他有关费用。 3、违约责任：（1）出租方超过约定交付日 30 日仍未向承租方交付房屋及违反合同约定的，应向承租方支付与保证金同等金额的违约金。（2）承租方违反合同约定的，经出租方通知改正，五日内仍未改正的，没收承租方的保证金作为违约金。（3）承租方应缴纳的各项费用到期后且出租方或物业公司已发出书面催告通知 10 日内仍未支付的，或合同签署后承租方累计欠费超过 3 次的（含 3 次），或租赁期满前承租方因自身原因提前退租的，承租方还应在保证金之外另行向出租方支付 3 个月租金标准的违约金。
软通旭天	软通控股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西里 20 号金尚 B1 层 B1-16 单元	11	2019.11.15-2020.11.14 为 4.00 元/m²/日； 2021.1.15-2022.1.14 为 4.69 元/m²/日	2022.1.14 ³³	1、租金及保证金：承租方应当在收到出租方开具的房屋租赁费发票之日起约定的工作日内支付租金，无保证金。 2、其他费用：无 3、违约责任：（1）未经承租方书面同意，出租方不得提前终止合同，否则出租方应向承租方支付相当于月租金 6 倍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抵付承租方损失的，还应负责赔偿。（2）出租方违反合同约定的应当支付相当于月租金 3 倍的违约金，如给承租方造成其他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软通技术服务	软通智慧	武汉市洪山区文化路 553 号李桥创意大厦 3F 裙楼	1128.09	40 元/m²/月	2022.12.31	1、租金及保证金：承租方应当在收到出租方开具的房屋租赁费发票之日起约定的工作日内支付租金，无保证金。 2、其他费用：无 3、违约责任：（1）未经承租方书面同意，出租方不得提前终止合同，否则出租方应向承租方支付相当于月租金 6 倍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抵付承租方损失的，还应负责赔偿。（2）出租方违反合同约定的应当支付相当于月租金 3 倍的违约金，如给承租方造成其他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武汉市洪山区文化路 553 号李桥创意大厦 6F、14-20F	6,475.53		2021.12.31	

发行人租用上述房产的用途为满足发行人在武汉和北京朝阳区的办公场地需要，租赁价格以租赁市场价格为基础，由租赁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合理公允。

³² 该处场地原租赁合同到期日为 2021 年 3 月 31 日；现已签订续租合同，租赁期限为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³³ 该处场地原租赁合同到期日为 2020 年 11 月 14 日；现软通旭天与出租人协调续租事宜并继续使用该场地，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签订续租合同，续租至 2022 年 1 月 14 日。

上述房产未投入发行人的原因为上述房产的产权人均为无关联第三方，不是软通控股及软通智慧的自有房产，由于发行人关联方已经向无关联第三方承租了相关房产，且有权进行转租，为便利起见，发行人向关联方承租上述房产。

根据发行人与软通控股、软通智慧签署的租赁合同，租赁期满后，如发行人需要续租，在同等条件下发行人享有优先承租权，但如软通控股、软通智慧丧失出租权的，发行人则无法续租上述房产。此外，上述租赁房屋的可替代性较强，如发行人未来不再自软通控股、软通智慧处租赁上述房屋，亦可在较短时间内获得替代场所，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发行人向软通控股、软通智慧租赁房屋的价格系采用市场化原则定价，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形。发行人承租上述房屋仅用作办公用途，可替代性较强，发行人对该房屋不存在重大依赖，未对其资产完整性和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报告期内与业务分拆相关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提供劳务	-	-	2,009.22	0.19	35,517.34	4.36
合计		-	-	2,009.22	0.19	35,517.34	4.36

注：上表中占比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公司分拆智慧城市业务后，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尚存在部分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及数字化运营服务存量项目合同尚未执行完毕，客户不同意采用签署三方协议或补充协议方式更换合同主体，导致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在分拆完成后仍需作为合同义务主体履行交付义务，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向公司采购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及数字化运营服务以完成相关存量项目交付。该类项目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仅履行代收代付职责，将项目回款全部支付给公司，不存在调节发行人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的情形。

2018-2019 年，公司因上述事项与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 35,517.34 万元、2,009.2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36%、

0.19%。2020 年起，随着相关项目合同执行完毕，发行人不再因上述事项与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公司因上述事项与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交易的存量项目主要为华为、微软等客户在业务分拆后不同意转签已签署的框架协议，仍基于相关框架协议下发订单开展相关业务，导致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通过采购公司的技术开发服务完成项目交付。存量项目整体集中于华为和微软两个客户，相关项目交易金额占该类关联销售金额比例在 2018、2019 年分别为 92.52%和 81.64%，相关项目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华为	微软
签署主体		存续天津公司	存续天津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		相关订单均依据业务分拆前签署的框架协议（含补充协议）签订，大部分订单在业务分拆前签订，个别订单客户根据业务分拆前签署的框架协议在业务分拆后签订	
订单数量（个）		3,699	194
具体内容		技术开发服务	技术开发服务
2018 年	关联销售金额（万元）	30,715.03	2,145.97
	占当期关联销售金额比例	86.48%	6.04%
2019 年	关联销售金额（万元）	1,337.68	302.60
	占当期关联销售金额比例	66.58%	15.06%
毛利率		25.32%	26.62%
结算周期和信用政策		按照订单约定验收，见票后 30 天付款	按照订单约定验收，开票后 30 天内或 60 天内付款
执行情况		已实施结项完毕	已实施结项完毕

注：上表中列示毛利率为涉及业务分拆后由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代收代付项目整体毛利率，部分项目在业务分拆前已进行部分实施。

（2）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	-	316.04	0.36	3,206.82	3.43
合计		-	-	316.04	0.36	3,206.82	3.43

注：上表中占比为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上述交易主要系公司曾与华为签订华为政务云外包服务框架协议，为华为提

供技术开发服务和销售服务，其中销售服务由于销售人员分拆至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且华为不同意将销售服务单独转签给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因此相关业务由公司向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采购，公司仅履行代收代付职责，将项目回款全部支付给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不存在调节发行人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的情形。

3、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天文及其配偶 Zhu Han hui 为发行人部分银行贷款提供的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开始	担保截止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刘天文、Zhu Hanhui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	2020/1/7	2021/2/11	否
刘天文、Zhu Hanhui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0	2020/3/10	2022/5/12	否
刘天文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3/3	2021/3/3	否
刘天文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2020/6/18	2021/6/18	否
刘天文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	2020/8/24	2022/8/23	否
刘天文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20/9/29	2021/9/28	否
刘天文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	2020/4/14	2021/8/11	否
刘天文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	2020/6/11	2021/7/13	否
刘天文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6,000.00	2020/3/27	2021/3/26	否
刘天文	南京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2/27	2021/2/27	否

注：担保起止日期按照该项担保覆盖的存续借款起止日期列示。

（2）关联方资金拆借

公司于 2017 年经董事会决议向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和合肥通云提供 6,000 万元借款。具体交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时间	借款金额	还款金额	借款余额
通力互联及其子	2017/5/31	1,000.00	-	1,000.00

公司	2017/7/11	1,200.00	-	2,200.00
	2017/9/4	800.00	-	3,000.00
	2017/10/11	600.00	-	3,600.00
	2018/2/7	-	3,600.00	-
合肥通云	2017/7/31	1,000.00	-	1,000.00
	2017/8/11	1,000.00	-	2,000.00
	2017/10/11	400.00	-	2,400.00
	2018/2/7	-	2,400.00	-

发行人与上述关联方就相关借款均签署了《借款协议》，约定的借款期间年利率为 4.785%（央行基准利率 4.35%上浮 10%），发行人就上述资金拆借事项向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和合肥通云收取的利息合计分别为 93.23 万元和 55.64 万元。关联方以自有及自筹资金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发行人归还了上述借款并支付了相应利息。报告期内，除上述交易外，未发生其他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情况。

（3）关联方股权转让

2018 年，公司向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转让宁波智汇、北京中电瑞达、成都信通等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股权。

2019 年，公司向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转让国久大数据的股权。同年，根据业务分拆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的子公司新设天津公司从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受让北京国电的股权。

上述相关股权转让的定价均以评估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

受让方	标的资产/目标公司	关联交易类型	发生金额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宁波智汇	处置股权	-	-	1,664.68
	成都信通	处置股权	-	-	1,241.00
	北京中电瑞达	处置股权	-	-	1,600.00
	新县智慧	处置股权	-	-	0.00
	深圳新智慧	处置股权	-	-	0.0001
	国久大数据	处置股权	-	1,500.00	-
新设天津公司	北京国电	受让股权	-	1,600.00	-
合计			-	3,100.00	4,505.68

报告期内，公司向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转让部分公司股权定价除深圳新智慧由于净资产为负值，且盈利能力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参考转让时点净资产定价；其余公司转让价格以评估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相关股权转让定价公允。相关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转让作价、评估价格和转让产生的损益具体如下：

受让方	标的资产/目标公司	转让前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转让价格	评估价格	转让产生的损益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宁波智汇	4,126.33	1,741.67	389.58	-134.02	1,664.68	1,872.43	-76.99
	成都信通30%股权	5,476.26	4,004.07	-	270.86	1,241.00	4,137.37	39.78
	北京中电瑞达40%股权	369.33	-630.55	73.51	-26.79	1,600.00	4,100.00	-
	新县智慧	1,481.28	-522.57	1,919.14	-235.42	0.00	-455.61	522.57
	深圳新智慧	7.11	-0.09	-	-0.09	0.0001	-	-
	国久大数据15%股权	10,345.99	9,224.64	2,570.58	221.80	1,500.00	9,351.09	116.30
新设天津公司	北京国电	7,157.02	-1,327.94	2,840.15	-945.58	1,600.00	2,100.00	-1,600.00

注：转让产生的损益存在计入资本公积和计入当期损益两种情形。原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股权出售给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关损益计入资本公积。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相关损益计入投资损益。

（4）关联方业务、资产转让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业务和资产转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发生金额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AI Data	出售业务	2,180.24	-	-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购置资产	-	0.44	3,066.53
	出售资产	-	-	0.69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购置资产	-	70.61	214.53
	出售资产	-	3.91	77.52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购置资产	1,650.00	-	-
合计		3,830.24	74.95	3,359.27

2018 年，发行人从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处受让企业共享服务平台相关软件资产，主要原因系公司希望通过购买成熟产品加速中后台部门数字化转型进程，为中后台组织的人员招聘、外包项目过程管理等维度提供系统平台支撑，提高内

部运营管理效率。相关资产评估采用成本法，评估价值为 2,990.00 万元，转让定价与评估价值一致，交易价格公允。

2020 年，发行人基于海外数据服务发展需要，将 iSoftStone Inc. 境外数据业务出售给参股公司 AI Data，主要原因系人工智能数据处理业务政治敏感度较高，中资控股企业承接顶尖人工智能企业的数据业务存在一定困难，故决定将业务出售给参股公司。相关业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价值为 310 万美元，出售价格不低于评估价值，交易价格公允。

2020 年，发行人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收购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资产，旨在以所收购的知识产权为基础，快速建立公司在人工智能自然语言处理方面的核心技术能力和基础的人工智能技术平台，提升公司在人工智能方面的技术积累。相关资产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价值为 1,690.29 万元，受让定价不高于评估价值，交易价格公允。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一、应收账款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29.70	0.40	3,174.31	805.49	3,013.78	481.24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	-	24,179.20	4,814.67	36,996.58	3,213.52
AI Data	406.64	-	74.01	-	-	-
无锡软通物联	32.67	32.67	32.67	32.67	32.67	32.67
无锡市埃卡内基培训学校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中关村领创空间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	-	6.08	1.82	15.94	2.10
无锡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	-	38.80	9.57	38.80	3.95
小计	473.02	37.07	27,509.07	5,668.22	40,101.76	3,737.48
二、预付账款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278.75	-	-	-	1,656.00	-

关联方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	-	-	-	2,922.01	-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	877.80	-	-	-
小计	278.75	-	877.80	-	4,578.01	-

三、其他应收款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	-	13,803.57	3,424.89	11,773.63	1,689.02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	-	12,318.82	3,107.90	48,914.38	6,785.65
AI Data	3,539.92	141.60	-	-	-	-
iSoftStone Holdings Limited	117.00	-	-	-	-	-
小计	3,656.92	141.60	26,122.39	6,532.78	60,688.01	8,474.67
合计	4,408.69	178.67	54,509.26	12,201.00	105,367.78	12,212.15

注：2019年12月31日，预付关联方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款项877.80万元列报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账面余额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应付账款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33.09	313.90	313.90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	400.84	399.16
AI Data	38.30	-	-
小计	71.39	714.74	713.06
二、合同负债/预收款项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	356.76	38.40
广东物联	-	2.57	2.57
无锡软通物联	-	-	0.34
小计	-	359.32	41.31
三、其他应付款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62.78	36.61	260.50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	7,901.51	7,893.66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72.70	-	-

关联方名称	账面余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司			
AI Data	2,007.57		
iSoftStone Holdings Limited	-	-	7,062.80
广东物联	0.27	-	-
小计	2,843.32	7,938.12	15,216.97
合计	2,914.71	9,012.19	15,971.34

（3）发行人与关联方间形成大额关联往来的原因及报告期内关联往来变化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对关联方的往来款余额较高，主要系发行人根据不同业务发展需要陆续分拆业务，部分原合并范围内子公司转出，导致原内部关联往来款项转为发行人对关联方的外部往来款项。

分拆时点，发行人对关联方的往来款项主要构成如下：①部分智慧项目经客户同意转签至关联方，导致发行人原对第三方客户的应收款项转为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②2017 年 12 月，公司将存续天津公司转让给通云科技，存续天津公司在分拆时点已形成的部分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项目应收款项因合同无法转签，由存续天津公司收取客户款项后支付给公司。③业务分拆转出的公司在分拆前与发行人及未转出的子公司历年内部交易产生的往来余额，分拆后形成发行人对关联方的往来款项。

分拆完成后，根据业务分拆过渡期安排和业务开展实际情况，发行人与关联方存在关联交易，相应影响发行人与关联方的往来款项。具体关联交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九、关联方和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

除关联交易外，影响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余额变化的还包括以下事项：①业务分拆完成后，除由于客户不同意转签合同等与业务分拆直接相关的往来款项外，其他往来款项按央行同期基准利率上浮 10% 计算利息；②2018 年由于公司分拆智慧城市业务时间较短，个别客户仍付款至通云科技的子公司形成公司对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往来款；③2018 年转出的宁波智汇、新县智慧对公司的

历年内部交易产生的往来余额当年转为公司对关联方的债权；④2018-2019年，通云科技和通力互联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实施重组，存在相互转让部分关联公司股权的情形，导致该部分关联公司对公司的往来款项的清偿义务主体发生调换；⑤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通云科技、通力互联分别根据各自合并范围归集关联债权债务并进行抵消清理；⑥报告期各期，公司与通云科技、通力互联根据当年关联交易和未清偿往来余额支付相应款项。

2017-2020年，公司与各关联方往来余额的变化情况具体如下：

1)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款项性质	债权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			债务 (应付账款+合同负债/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		
	经营性	非经营性	小计	经营性	非经营性	小计
2017.12.31 期末余额	103,412.65	6,423.24	109,835.88	3,283.67	7,601.26	10,884.93
采购关联方产品与服务	-	-	-	5,063.88	-	5,063.88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37,621.55	-	37,621.55	-	-	-
关联租赁	2,906.76	-	2,906.76	-	-	-
关联方股权转让	-	4,505.68	4,505.68	-	-	-
关联方资产转让	-	89.92	89.92	-	248.85	248.85
利息 (①)	-	692.60	692.60	-	-	-
客户付款错误形成 (②)	1,050.00	-	1,050.00	-	-	-
分拆公司转出 (③)	-	1,550.00	1,550.00			
组织架构调整 (④)	4,819.08	8,333.25	13,152.34	3,473.79	-	3,473.79
债权债务抵消 (⑤)	-14,461.52	12,730.69	-1,730.84	-2,016.41	285.57	-1,730.84
公司向关联方付款 (⑥)	1,704.24	-	1,704.24	-9,367.36	-242.02	-9,609.38
关联方向公司还款 (⑥)	-66,487.06	-16,058.11	-82,545.18	-	-	-
2018 年度合计变化	-32,846.96	11,844.04	-21,002.92	-2,846.11	292.40	-2,553.70
2018.12.31 期末余额	70,565.69	18,267.27	88,832.96	437.56	7,893.66	8,331.22
采购关联方产品与服务	-	-	-	1,595.21	-	1,595.21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2,129.77	-	2,129.77	-	-	-
关联租赁	2,365.79	-	2,365.79	322.42	-	322.42
关联方股权转让	-	1,500.00	1,500.00	-	1,600.00	1,600.00
关联方资产转让	-	4.41	4.41	-	79.79	79.79
利息 (①)	-	1,088.16	1,088.16	-	-	-

款项性质	债权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			债务 (应付账款+合同负债/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		
	经营性	非经营性	小计	经营性	非经营性	小计
组织架构调整 (④)	-	-	-	451.69	-	451.69
债权债务抵消 (⑤)	5,041.42	-6,941.03	-1,899.61	-1,827.67	-71.95	-1,899.61
公司向关联方付款 (⑥)	93.27	-	93.27	-221.61	-1,600.00	-1,821.61
关联方向公司还款 (⑥)	-56,016.73	-1,600.00	-57,616.73	-	-	-
2019 年度合计变化	-46,386.49	-5,948.46	-52,334.95	320.04	7.84	327.88
2019.12.31 期末余额	24,179.20	12,318.82	36,498.02	757.60	7,901.51	8,659.10
采购关联方产品与服务	-	-	-	49.15	-	49.15
关联租赁	1,756.69	-	1,756.69	413.09	-	413.09
利息 (①)	-	229.59	229.59	-	-	-
债权债务抵消 (⑤)	-4,960.03	307.80	-4,652.23	-1,219.84	-3,432.39	-4,652.23
公司向关联方付款 (⑥)	-	-	-	-	-4,469.12	-4,469.12
关联方向公司还款 (⑥)	-20,975.87	-12,856.21	-33,832.08	-	-	-
2020 年度合计变化	-24,179.20	-12,318.82	-36,498.02	-757.60	-7,901.51	-8,659.10
2020.12.31 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上表中款项性质标注 (①) - (⑥) 产生原因对应前述除关联交易外对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余额变化具有影响的事项①-⑥。

2)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款项性质	债权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			债务 (应付账款+合同负债/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		
	经营性	非经营性	小计	经营性	非经营性	小计
2017.12.31 期末余额	5,997.40	23,733.79	29,731.19	-	-	-
采购关联方服务	-	-	-	3,674.42	-	3,674.42
关联租赁	201.44	-	201.44	-	-	-
关联方资产转让	-	0.74	0.74	-	3,275.10	3,275.10
利息 (①)	-	520.30	520.30	-	-	-
组织架构调整 (④)	-4,819.08	-8,333.25	-13,152.34	-3,473.79	-	-3,473.79
债权债务抵消 (⑤)	434.56	-47.94	386.62	3,401.22	-3,014.60	386.62
公司向关联方付款 (⑥)	2,856.75	-	2,856.75	-3,287.96	-	-3,287.96
关联方向公司还款 (⑥)	-1.28	-4,100.00	-4,101.28	-	-	-
2018 年度合计变化	-1,327.62	-11,960.16	-13,287.78	313.90	260.50	574.40
2018.12.31 期末余额	4,669.78	11,773.63	16,443.41	313.90	260.50	574.40
采购关联方产品与服务	-	-	-	780.16	-	780.16

款项性质	债权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			债务 (应付账款+合同负债/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		
	经营性	非经营性	小计	经营性	非经营性	小计
关联租赁	169.56	-	169.56	-	-	-
关联方资产转让	-	-	-	-	0.50	0.50
利息（①）	-	88.38	88.38	-	-	-
组织架构调整（④）	451.69	-	451.69	-	-	-
债权债务抵消（⑤）	-2,616.71	1,941.56	-675.14	-450.76	-224.38	-675.14
公司向关联方付款（⑥）	500.00	-	500.00	-329.40	-	-329.40
2019 年度合计变化	-1,495.47	2,029.95	534.48	-0.00	-223.89	-223.89
2019.12.31 期末余额	3,174.31	13,803.57	16,977.89	313.90	36.61	350.52
采购关联方产品与服务	-	-	-	4,644.27	-	4,644.27
关联租赁	120.04	-	120.04	-	-	-
关联方资产转让	-	283.86	283.86	-	-	-
利息（①）	-	339.20	339.20	-	-	-
债权债务抵消（⑤）	-2,417.46	-309.31	-2,726.77	-2,690.15	-36.61	-2,726.77
公司向关联方付款（⑥）	2,759.82	-	2,759.82	-2,172.15	-	-2,172.15
关联方向公司还款（⑥）	-3,328.26	-14,117.33	-17,445.59	-	-	-
2020 年度合计变化	-2,865.86	-13,803.57	-16,669.43	-218.03	-36.61	-254.64
2020.12.31 期末余额	308.45	0.00	308.45	95.87	0.00	95.87

注：上表中款项性质标注（①）-（⑥）产生原因对应前述除关联交易外对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余额变化具有影响的事项①-⑥。

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方存在部分预付款项的主要原因系：一方面，业务分拆后公司需保证 IT 运营、云服务等技术服务的稳定性，云服务等技术服务根据行业惯例采用预充值消耗模式，形成部分预付款项；另一方面，公司向关联方采购人员外包服务和人力资源服务，根据业务开展需要经双方协商支付部分预付款项，公司与第三方供应商采购同类服务亦存在采用相同结算模式的情形。

随着业务分拆相关安排和分拆时点存量项目执行完毕，发行人与通云科技和通力互联的大部分关联交易已经不再存续。通云科技和通力互联以自有资金和部分自筹资金向公司支付相关款项，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通云科技已清偿所有与公司的关联往来款项，通力互联除由于 2020 年关联交易形成的部分经营性往来尚未支付外，其他关联往来款项亦已清偿完毕。综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通云科技和通力互联不存在未清理的非经营性往来款项。

3) 其他关联方

除通云科技和通力互联外，与公司存在期末往来的其他关联方为公司在美股上市主体 iSoftStone Holdings Limited、实际控制人曾经担任董事的企业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及 5 家参股公司。公司对上述其他关联方期末往来款项较小，具体形成及变化原因如下：

关联方名称	款项性质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形成及变化原因
AI Data	应收账款	406.64	74.01	-	-	公司将 iSoftStone Inc. 境外数据业务出售给 AI Data，部分业务出售款尚未支付完毕；且由于部分客户不同意转签合同，由公司代收客户回款支付给 AI Data。
	其他应收款	3,539.92	-	-	-	
	应付账款	38.30	-	-	-	
	其他应付款	2,007.57	-	-	-	
iSoftStone Holdings Limited	其他应收款	-	-	-	868.11	iSoftStone Holdings Limited 为公司在美股上市的开曼主体，相关款项为累计未结算的内部往来款项，已于 2019 年清理完毕。
	其他应付款	-	-	7,062.80	7,663.56	
广州安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	877.80	-	-	公司 2019 年收购安望科技部分资产，在 2019 年预付部分款项，2020 年完成资产转让，尚未支付剩余款项。
	其他应付款	772.70	-	-	-	
贝尔特物联技术无锡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7.00	-	-	-	公司对贝尔特减资，投资款尚未收回。
无锡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	38.80	38.80	26.00	项目尾款
	合同负债/预收款项	-	-	-	38.40	项目 2017 年尚未验收形成预收账款，2018 年项目验收后结转
无锡软通物联	应收账款	32.67	32.67	32.67	32.67	项目尾款
	合同负债/预收款项	-	-	0.34	0.34	项目预收账款，2019 年项目验收后结转
无锡市埃卡内基培训学校	应收账款	4.00	4.00	4.00	4.00	项目尾款
中关村领创空间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	6.08	15.94	13.31	项目尾款

①AI Data 其他应收款的回款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AI Data 未清偿的其他应收款 3,539.92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AI Data 已向发行人支付 1,907.52 万元，占报告期末未

偿还其他应收款的比例为 53.89%；尚未偿还的其他应收款为业务收购款 1,632.42 万元，其中 773.66 万元尚未到约定付款时点；858.74 万元属于已到期未支付部分，尚未支付的主要原因系 2020-2021 年美国受新冠疫情影响较为明显，AI Data 经营状况不及预期，偿还相关剩余业务收购款项尚需一定时间。经公司与 AI Data 协商，上述未清偿款项预计于 2021 年底结清。

②iSoftStone Holdings Limited 其他应付款清理方式

上述其他关联方中，iSoftStone Holdings Limited 为公司在美股上市的开曼主体，报告期初未结清的其他应付款 7,663.56 万元为累计未结算的内部往来款项，2018 年双方协商同意以 iSoftStone Holdings Limited 未支付的其他应收款抵减其他应付款；2019 年，发行人子公司软通香港以自有资金向 iSoftStone Holdings Limited 支付抵减后应支付的债务总额 7,062.80 万元（按还款日即时汇率折算）。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与 iSoftStone Holdings Limited 其他应付款已清理完毕。

5、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与业务分拆无关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关联销售	1,720.63	0.13	103.07	0.01	123.43	0.02
关联采购	4,545.00	4.08	2,011.96	2.26	5,135.34	5.49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0.69	-	1,580.23	-	871.04	-
关联租赁	2,373.95	-	2,808.12	-	2,825.63	-
小计	10,660.27	-	6,503.38	-	8,955.45	-
二、与业务分拆相关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关联销售	-	-	2,009.22	0.19	35,517.34	4.36
关联采购	-	-	316.04	0.36	3,206.82	3.43
小计	-	-	2,325.25	-	38,724.16	-
三、偶发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资产转让	3,830.24	-	3,174.95	-	7,864.95	-
关联方资金拆借	-	-	-	-	-	-

项目	2020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小计	3,830.24	-	3,174.95	-	7,864.95	-

四、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对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余额	4,408.69	1.24	54,509.26	16.06	105,367.78	27.39
对关联方的应付款项余额	2,914.71	0.09	9,012.19	0.11	15,971.34	0.15

注：1、关联销售占比=当期关联销售总额÷当期营业收入

2、关联采购占比=当期关联采购总额÷当期采购总额。

3、对关联方的应收科目占比=当期应收关联方款项÷（应收账款原值+其他应收款原值+预付账款原值）。

4、对关联方的应付科目占比=当期应付关联方款项÷（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预收账款或合同负债）。

6、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允，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向公司或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情况及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履行了必要的程序，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18 年-2020 年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确认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由交易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达成，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内容及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就报告期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显失公平，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不属于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四）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进一步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书面形式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十、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关联方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九、关联方和关联交易”之“（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之“8、报告期内的其他主要关联方”。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财务会计数据及相关财务信息，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其附注。除另有注明外，公司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等均以合并会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说明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财务报表及附注的主要内容，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财务报表信息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68,947,656.46	2,124,498,748.21	1,658,009,277.21
应收票据	36,837,945.12	6,782,663.45	3,764,334.50
应收账款	3,307,239,160.97	3,095,296,080.09	3,193,554,115.96
应收款项融资	514,606,032.81	391,337,223.73	-
预付款项	41,431,513.69	45,394,991.47	76,215,053.84
其他应收款	122,025,481.13	254,379,366.54	577,450,090.14
存货	634,309,472.37	620,615,769.42	616,838,189.96
其他流动资产	110,739,594.64	80,704,252.40	25,974,930.37
流动资产合计	7,636,136,857.19	6,619,009,095.31	6,151,805,991.9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8,706,672.18
长期股权投资	201,127,678.59	200,00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694,551.96	10,974,469.02	-
投资性房地产	61,979,554.86	75,117,515.35	123,618,113.08
固定资产	642,413,087.04	569,836,821.38	557,641,898.17
无形资产	273,261,933.47	243,842,408.93	240,279,049.87
开发支出	9,248,521.93	12,103,254.24	7,619,754.09
商誉	46,793,102.32	123,926,776.39	122,811,605.48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待摊费用	141,390,713.82	163,447,205.88	224,661,934.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020,631.26	35,491,018.74	28,123,842.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95,240.00	21,439,217.16	11,799,72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5,125,015.25	1,456,178,687.09	1,335,262,589.96
资产总计	9,041,261,872.44	8,075,187,782.40	7,487,068,581.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93,277,148.49	2,320,468,355.20	2,242,000,000.00
应付票据	424,041.00	-	-
应付账款	74,250,889.32	97,678,633.27	157,918,523.30
预收款项	-	489,656,713.06	509,551,131.78
合同负债	444,737,342.76	-	-
应付职工薪酬	937,804,469.00	670,434,297.50	535,817,837.91
应交税费	138,290,986.72	130,701,147.38	121,241,957.92
其他应付款	261,694,730.39	266,804,081.68	363,490,988.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363,231.41	145,681,157.29	6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26,979,127.27	98,580,651.85	101,528,180.48
流动负债合计	4,230,821,966.36	4,220,005,037.23	4,651,548,619.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84,084,581.08	445,843,829.86	137,948,000.00
预计负债	-	-	17,051,099.00
递延收益	81,770,635.19	74,900,114.45	47,906,037.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563,297.44	55,911,036.93	48,697,807.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5,418,513.71	576,654,981.24	251,602,943.84
负债合计	4,966,240,480.07	4,796,660,018.47	4,903,151,563.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0,000,000.00	263,634,990.20	263,634,990.20
资本公积	2,644,352,958.54	3,184,690,241.83	3,200,690,044.51
其他综合收益	-16,949,929.15	-7,610,692.25	-2,959,082.55
盈余公积	23,417,267.39	-	-
未分配利润	1,106,921,372.44	-123,128,879.29	-841,024,585.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17,741,669.22	3,317,585,660.49	2,620,341,366.79
少数股东权益	-42,720,276.85	-39,057,896.56	-36,424,348.58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75,021,392.37	3,278,527,763.93	2,583,917,018.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041,261,872.44	8,075,187,782.40	7,487,068,581.94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999,294,468.75	10,604,725,119.66	8,139,253,067.76
二、营业总成本	11,924,866,475.52	9,886,135,937.50	7,676,314,783.92
其中：营业成本	9,460,253,740.36	7,754,609,143.05	6,158,162,189.05
税金及附加	93,932,429.25	88,211,870.79	55,243,182.70
销售费用	372,796,317.39	309,271,344.66	174,868,907.18
管理费用	1,020,765,051.30	752,531,281.30	623,823,787.18
研发费用	834,709,119.22	819,835,417.40	499,477,542.77
财务费用	142,409,818.00	161,676,880.30	164,739,175.04
加：其他收益	209,999,627.63	63,873,327.92	30,715,571.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66,007.22	5,853,608.74	-6,764,176.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7,395,142.81	-16,655,637.62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926,958.98	-8,417,783.43	-139,788,070.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504.00	-550,272.60	192,118.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64,709,307.91	762,692,425.17	347,293,726.09
加：营业外收入	25,771,897.47	15,450,704.09	17,295,562.76
减：营业外支出	15,195,217.28	2,126,771.36	26,971,428.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75,285,988.10	776,016,357.90	337,617,860.75
减：所得税费用	120,316,995.43	66,739,888.65	44,521,673.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4,968,992.67	709,276,469.25	293,096,187.2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4,968,992.67	709,276,469.25	293,096,187.2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58,631,372.96	712,010,017.23	306,598,915.57
2. 少数股东损益	-3,662,380.29	-2,733,547.98	-13,502,728.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339,236.90	1,234,079.15	8,759,611.8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339,236.90	1,234,079.15	8,759,611.8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3,429.49	-571,464.49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43,429.49	-571,464.49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 其他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95,807.41	1,805,543.64	8,759,611.8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6.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7. 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8.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9.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1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395,807.41	1,805,543.64	8,759,611.84
11.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45,629,755.77	710,510,548.40	301,855,799.13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9,292,136.06	713,244,096.38	315,358,527.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62,380.29	-2,733,547.98	-13,502,728.2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50	1.98	0.8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50	1.98	0.85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97,937,163.51	10,912,439,365.38	7,825,524,349.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97,654.24	1,770,996.46	2,840,956.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659,124.46	537,507,532.09	138,293,700.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78,793,942.21	11,451,717,893.93	7,966,659,005.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2,543,211.48	272,426,723.78	204,752,190.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18,246,097.99	8,376,548,699.36	6,308,370,328.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1,974,920.42	763,693,383.40	472,688,598.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3,280,329.70	912,851,661.61	767,584,282.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56,044,559.59	10,325,520,468.15	7,753,395,401.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2,749,382.62	1,126,197,425.78	213,263,604.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6,522,523.89	5,510,001.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5,273.69	999,984.85	834,881.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	-	60,837,113.9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5,274.69	17,522,508.74	67,181,996.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	183,030,065.60	129,221,294.54	185,135,228.53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206,050,000.00	12,747,352.4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6,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691,214.0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721,279.64	351,271,294.54	197,882,580.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566,004.95	-333,748,785.80	-130,700,584.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	1,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94,901,754.84	3,975,394,637.49	2,513,798,724.6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735,391.23	30,647.62	124,634,015.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4,637,146.07	3,975,525,285.11	2,639,732,739.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65,601,384.84	4,072,394,637.49	2,339,731,724.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8,815,059.56	163,070,248.94	160,330,278.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673,608.23	73,481,405.44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6,090,052.63	4,308,946,291.87	2,500,062,003.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452,906.56	-333,421,006.76	139,670,736.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550,422.54	1,766,259.47	9,755,223.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9,180,048.57	460,793,892.69	231,988,98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5,823,706.55	1,635,029,813.86	1,403,040,833.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5,003,755.12	2,095,823,706.55	1,635,029,813.86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07,095,180.58	856,771,434.94	917,573,686.62
应收票据	33,822,934.05	6,782,663.45	3,214,334.50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587,785,026.43	1,353,577,951.05	1,147,600,606.75
应收款项融资	4,814,558.62	2,742,918.04	-
预付款项	103,743,312.20	70,309,664.40	90,107,507.84
其他应收款	1,344,158,710.83	2,747,073,396.31	2,199,797,181.47
存货	414,506,568.40	366,405,983.08	321,389,029.67
其他流动资产	25,410,512.55	12,197,842.52	2,876,470.52
流动资产合计	5,121,336,803.66	5,415,861,853.79	4,682,558,817.3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6,750,660.18
长期股权投资	2,490,398,565.91	2,372,736,217.35	2,066,236,217.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694,551.96	10,974,469.02	-
固定资产	35,446,152.03	20,501,522.94	16,399,070.07
无形资产	62,287,116.64	39,863,825.49	30,868,409.68
开发支出	9,248,521.93	12,103,254.24	7,619,754.09
商誉	-	8,287,167.00	8,287,167.00
长期待摊费用	47,005,068.45	67,671,226.52	89,865,362.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124,185.24	39,593,165.97	33,871,809.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	9,565,651.25	6,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82,204,162.16	2,581,296,499.78	2,275,898,450.51
资产总计	7,803,540,965.82	7,997,158,353.57	6,958,457,267.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61,265,236.12	1,157,992,637.47	937,000,000.00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557,808,467.60	1,202,008,034.59	639,014,974.77
预收款项	-	443,584,678.98	378,793,538.67
合同负债	517,935,063.75	-	-
应付职工薪酬	123,881,242.66	96,470,305.44	76,584,253.71
应交税费	29,681,617.40	21,934,918.40	24,930,931.60
其他应付款	1,187,472,514.57	2,082,787,786.09	1,865,321,232.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098,978.61	145,681,157.29	6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3,573,593.62	22,482,598.46	22,832,190.36
流动负债合计	4,463,716,714.33	5,172,942,116.72	4,564,477,121.12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79,028,833.88	445,843,829.86	137,948,000.00
递延收益	26,178,406.21	35,435,383.97	37,186,298.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50,230.30	1,208,010.09	819,871.47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8,357,470.39	482,487,223.92	175,954,170.37
负债合计	5,072,074,184.72	5,655,429,340.64	4,740,431,291.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0,000,000.00	263,634,990.20	263,634,990.20
资本公积	2,144,694,690.01	2,685,031,973.30	2,685,031,973.30
其他综合收益	-7,400,582.83	-6,457,153.34	-
盈余公积	23,417,267.39	-	-
未分配利润	210,755,406.53	-600,480,797.23	-730,640,987.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31,466,781.10	2,341,729,012.93	2,218,025,976.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803,540,965.82	7,997,158,353.57	6,958,457,267.88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690,844,320.85	2,945,726,550.25	1,945,306,896.97
减：营业成本	3,001,825,432.08	2,417,455,260.99	1,552,031,127.97
税金及附加	11,218,342.34	11,246,982.01	2,406,095.29
销售费用	57,300,062.21	55,857,109.41	45,066,757.88
管理费用	148,838,564.20	102,452,117.07	77,393,749.99
研发费用	135,377,281.33	122,952,492.85	128,835,556.55
财务费用	69,861,596.87	74,482,692.94	103,267,190.76
加：其他收益	27,729,899.80	14,611,223.01	6,086,391.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8,159,603.42	5,853,608.74	770,544,910.4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430,362.51	-38,064,539.58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973,581.24	-5,831,162.99	-42,669,752.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146.06	110,935.02	85,448.5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9,879,472.37	137,959,959.18	770,353,415.67
加：营业外收入	1,963,261.83	5,064,815.01	2,238,483.37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减：营业外支出	513,938.92	2,646,597.38	6,089,290.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1,328,795.28	140,378,176.81	766,502,608.83
减：所得税费用	31,511,470.29	16,103,675.78	2,199,005.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9,817,324.99	124,274,501.03	764,303,603.5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9,817,324.99	124,274,501.03	764,303,603.5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43,429.49	-571,464.49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3,429.49	-571,464.49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43,429.49	-571,464.49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 其他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6.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7. 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8.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9.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1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11.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8,873,895.50	123,703,036.54	764,303,603.52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31,144,207.24	2,511,014,888.99	1,659,623,533.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74,006.89	1,224,643.94	1,594,199.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280,420.59	196,523,416.60	395,668,753.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5,598,634.72	2,708,762,949.53	2,056,886,486.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4,389,374.50	507,052,715.02	1,049,767,578.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02,102,954.64	1,056,245,297.43	497,441,613.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651,918.50	127,066,918.13	45,067,193.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5,363,197.77	716,457,953.54	176,579,47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1,507,445.41	2,406,822,884.12	1,768,855,860.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4,091,189.31	301,940,065.41	288,030,626.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6,461,075.70	83,071,111.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43,739,217.43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4,028.38	281,566.86	265,532.2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3,993,245.81	16,742,642.56	83,336,643.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667,769.48	20,671,651.74	35,025,792.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9,500,000.00	312,550,000.00	253,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691,214.0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858,983.52	333,221,651.74	288,525,792.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134,262.29	-316,479,009.18	-205,189,148.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90,000,000.00	2,056,000,000.00	1,033,567,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394,370.38	11,342.06	630,222,409.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394,370.38	2,056,011,342.06	1,663,789,409.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39,948,630.00	2,008,000,000.00	1,369,500,000.00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734,623.55	79,065,420.05	100,061,255.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3,948,627.33	8,366,815.6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4,631,880.88	2,095,432,235.65	1,469,561,255.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4,237,510.50	-39,420,893.59	194,228,153.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34,152.57	397,879.74	1,833,120.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9,253,788.53	-53,561,957.62	278,902,751.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2,525,251.31	906,087,208.93	627,184,457.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1,779,039.84	852,525,251.31	906,087,208.93

二、注册会计师意见

（一）审计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本公司委托，审计了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中汇会审[2021]2785 号《审计报告》。

申报会计师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软通动力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关键审计事项

1、营业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1）事项描述

软通动力 2018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813,925.31 万元、2019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060,472.51 万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299,929.45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软通动力的关键财务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调节收入的固有风险，因此申报会计师将营业收入的确认与计量确定为关键

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申报会计师对营业收入的确认与计量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估并测试了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流程以及管理层关键内部控制，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通过访谈管理层和业务部门、审阅销售合同的相关条款，对与收入确认有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价收入确认方法和时点是否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并对比分析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会计政策；

3) 根据不同业务类别、销售客户、同行业公司等维度，执行分析性程序，评估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 执行细节测试，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外部及内部证据等支持性资料，外部证据主要包括：中标或入场通知书、销售合同、工作说明书、验收报告或结算确认单等，内部证据主要包括：项目立项审批资料、员工工时记录、收入提报单、结项审批资料等，评价收入确认原则的合理性和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

5) 执行函证程序，向主要客户函证收入的发生额和应收账款的余额，检查已确认的收入真实性及准确性；

6) 对主要客户执行现场访谈程序，检查相关业务的真实性及交易合理性；

7)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客户确认单（验收单），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8) 复核营业收入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是否充分。

2、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中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计提

（1）事项描述

2019年1月1日起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准备。截至2020年12月31日，软通动力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88,289.48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6,586.42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81,703.06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63,126.48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14,757.44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48,369.04 万元。管理层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中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前瞻性信息的预测，按照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坏账准备。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软通动力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31,108.84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11,753.43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19,355.41 万元。管理层在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进行评估时，通常综合考虑债务人的还款记录、信用期和付款流程及市场情况等因素，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由于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中应收账款）金额重大及有关估计的固有不确定性，申报会计师将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中应收账款）减值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申报会计师对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中应收账款）减值准备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2019 年度、2020 年度审计应对

①测试管理层对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中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控制的有效性；

②通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与实际发生数，并结合对期后回款的检查，评价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及适当性；

③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中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

④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应收款项

融资中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中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⑤对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中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

⑥复核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中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与披露是否准确。

2）2018 年度审计应对

①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控制的有效性；

②评估了减值准备相关的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③结合相关客户过往付款情况的分析，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回收情况的预测；

④我们结合信用风险特征、账龄分析以及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测试，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减值损失计提的准确性；

⑤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

⑥复核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与披露是否准确。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

事项或情况。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1	软通动力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	广州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	iSoftStone Hong Kong Limited	是	是	是
4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大连）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5	上海康时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6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7	西安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8	深圳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9	软通信息技术（大连）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0	天津赢时驰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1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武汉）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2	软通动力信息系统服务盐城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3	上海软通动力实业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4	佛山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5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6	南京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7	天津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8	西安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9	iSoftStone Inc.	是	是	是
20	iSoftStone Technology Corporation	是	是	是
21	iSoftStone SDN.BHD	是	是	是
22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无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3	软通动力科技发展（盐城）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4	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25	灵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6	四川灵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7	山东灵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8	凯盈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9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0	南京软通动力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1	江苏灵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2	南京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3	株式会社 iSoftStone Japan	是	是	是
34	iSoftStone Technology Japan Inc.	否	是	是
35	安顺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6	北京软通动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7	北京软通云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8	iSoftStone Information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是	是	是
39	iSoftStone Software Hong Kong Limited	是	是	是
40	iSoftStone Network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是	是	是
41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2	西安软通动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3	北京软通动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4	西安软通动力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5	西安软通动力云计算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6	杭州软通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7	怀来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8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9	北京软通动力云计算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50	软通动力（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51	成都软通动力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52	重庆两江新区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53	怀来软通动力通讯工程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54	怀来百通智驾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55	东莞软通动力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56	软通智服（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57	徐州软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58	北京国电软通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59	北京国电软通江苏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60	宁波软通动力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61	软通动力（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62	佛山市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63	贵安新区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64	秦皇岛软动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65	上饶市软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66	京山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67	郑州软通动力互联网服务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68	石家庄软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69	镇江软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70	成都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71	西安软通动力数字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72	南昌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73	徐州丰县软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74	万年县软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75	盐城射阳软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76	浙江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77	上海软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否	是
78	上海软动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否	否	是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79	上海软动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否	否	是
80	江苏京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否	否	是

（三）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变动时间
1、新设		
镇江软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20年3月
成都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	2020年4月
西安软通动力数字运营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20年5月
万年县软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20年10月
盐城射阳软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20年10月
徐州丰县软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20年10月
南昌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2020年11月
浙江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2020年12月
徐州软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19年1月
宁波软通动力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100	2019年4月
软通动力（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19年6月
佛山市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19年7月
贵安新区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	2019年11月
秦皇岛软动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	2019年11月
上饶市软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19年12月
京山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	2019年11月
郑州软通动力互联网服务有限公司	100	2019年12月
石家庄软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2019年12月
iSoftStone SDN.BHD	100	2018年3月
北京软通动力云计算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00	2018年1月
软通动力（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0	2018年5月
成都软通动力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18年6月
重庆两江新区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18年9月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变动时间
怀来软通动力通讯工程有限公司	100	2018 年 9 月
怀来百通智驾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18 年 10 月
东莞软通动力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100	2018 年 11 月
软通智服（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18 年 11 月
2、出售		
北京佑嘉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18 年 7 月
西安软通动力智慧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18 年 7 月
怀来佑嘉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18 年 7 月
南京软通动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18 年 7 月
宁波软通智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	2018 年 1 月
新县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2018 年 1 月
3、先新设后出售		
怀来软通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18 年 3 月
		2018 年 7 月
南京软通动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18 年 4 月
		2018 年 7 月
4、先出售后同一控制下合并		
北京国电软通科技有限公司	86.67	2017 年 11 月
北京国电软通江苏科技有限公司	100	
北京国电软通科技有限公司	86.67	2019 年 3 月
北京国电软通江苏科技有限公司	100	
5、注销		
iSoftStone Technology Service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100	2018 年 4 月
上海软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2019 年 4 月
上海软动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	2019 年 7 月
上海软动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19 年 1 月
江苏京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19 年 3 月
iSoftStone Technology Japan Inc.	100	2020 年 9 月

发行人报告期内新设子公司主要系业务规模持续扩大，为便于业务承接和交付，发行人依据业务需求设立相应子公司。

报告期外，2017 年，发行人因智慧城市业务分拆转让了软通智慧及其子公司；同时，发行人为提高业务经营效率和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调整，转让了部分与

主业关联度较小或已无实际运营的公司，合计出售 64 家公司。

报告期内，发行人于 2018 年出售 6 家子公司，其中，出售宁波智汇和新县智慧系发行人剥离智慧城市业务所致；出售北京软通动力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系北京软通动力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所从事业务与发行人发展战略不符且业务运营较差。

报告期内，发行人于 2018 年先新设后出售 2 家公司，均系北京软通动力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

报告期内，发行人于 2019 年回购两家公司，为北京国电及其子公司。发行人回购北京国电股权主要系智慧城市业务分拆时，受北京国电国有股东审批流程影响，未能及时转回北京国电股权，因此，发行人于北京国电国有股东审批流程完成后购回北京国电股权。

报告期内，发行人注销 6 家公司，主要系公司业务发展战略调整，相关子公司已无实际运营，公司为降低运营成本将上述 6 家公司注销。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三十三条、三十九条、四十四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应用指南第三章五（二）处置子公司的相关规定，在报告期内，如果母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失去对子公司或业务的控制，被投资方从处置日开始不再是母公司的子公司，不应继续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在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在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当期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应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当期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报告期处置的子公司，发行人已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相关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北京国电的主营业务为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系发行人主营业务延伸拓展，主要负责电力行业业务的承接和交付。报告期内，北京国电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总资产	3,434.82	4,430.91	6,544.70
净资产	-2,993.05	-2,139.76	-1,606.07
净利润	-853.29	-533.69	-1,305.33

2017 年，北京国电股东为软通智慧信息，软通智慧信息主要从事智慧城市业务。基于业务整体发展考虑，发行人于 2017 年将智慧城市业务分拆，需转让软通智慧信息及其子公司股权。鉴于北京国电主营业务与发行人关联度较高且业务运营良好，发行人拟将北京国电股权从软通智慧信息转让至发行人子公司。在业务分拆过程中，由于北京国电的国有股东审批流程较长，北京国电未能在智慧城市业务分拆前转入软通动力。后续，北京国电完成国有股东审批流程后，发行人向软智慧信息购回北京国电股权。因此，发行人先出售后受让股权北京国电股权系业务分拆及国有股东审批流程所致，具有合理性。

2017 年 12 月，发行人将其持有的软通智慧信息及其子公司（含北京国电）股权转让至软通智慧，软通智慧信息及其子公司合计转让对价为 2,242.20 万元。上述股权转让对价系根据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的以 2017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软通智慧信息净资产评估值确定；根据前述评估报告，软通智慧信息净资产评估值为 2,242.20 万元。2019 年 3 月，软通智慧信息将其持有的北京国电 86.67%股权以 1,60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天津软通。上述股权转让对价系根据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的以 2018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北京国电股权评估值确定；根据前述评估报告，北京国电股权在评估记住日的评估值为 2,100.00 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第五条规定，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北京国电及其子公司在合并前后均受实控人刘天文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故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相关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四、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以及对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分析

（一）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1、行业发展前景

软通动力以“创新思维和数字技术，为客户创造价值”为使命，致力于成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数字技术服务领导企业和企业数字化转型可信赖的合作伙伴。公司作为数字化转型领军者，不断颠覆与创新，全力拥抱以信息产业为主导的新经济，牢牢抓住市场新增长点，应用领先和全面的技术实力，长期为客户提供端到端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为各领域客户创造价值。

为了紧抓中国新基建、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企业数字化转型带来的重大历史机遇，公司启动“数字软通战略”，坚持拥抱数字行业领导者，全面提升数字服务能力，加速数字化转型升级，为公司长期高速增长奠定坚实基础。同时，公司将继续与合作伙伴进行深度合作，快速切入中国新基建及企业数字化转型带来的新的市场机会，打开软通动力未来发展的全新市场空间，助力公司成为未来数字经济中的领军信息技术服务企业，开启公司新一轮的快速增长。

2、技术及人力成本因素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是一个高速变化、新技术层出不穷的知识密集型产业，技术与服务的升级加速必然对信息技术服务企业提出更高的技术要求。信息技术服务企业加快向技术密集型转变，为准确、迅速、全方面满足客户需求，需要不断提升技术应用研发等能力。发行人需要不断加大技术投入，及时了解技术变化和趋势，增强软件信息开发服务能力，提高服务的质量和服务经济增加值，保证发行人技术能力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才能有力保障及时满足客户需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属于人力资源、人力成本相对比较高的产业，基于我国充足的信息技术人力资源及不断提高的人力资源竞争力，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提供了充足的人力资源基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及期间费用（不含财务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分别 642,288.76 万元、846,144.42 万元和

1,044,987.15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及期间费用（不含财务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6.38%、87.97%和 89.50%，呈逐年上升的趋势。

职工薪酬是发行人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的最主要支出，对公司经营影响显著。尽管发行人的服务附加值较高，但如果市场人力资源不充足或人力成本过快上升且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应对，会直接影响发行人的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

（二）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分析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主营业务毛利率、应收账款周转率等财务指标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

1、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可以用来判断公司当前主营业务的经营情况，及公司业务的发展趋势。2018 年-2020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810,780.76 万元、1,057,975.88 万元及 1,298,052.62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6.53%。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快速增长，整体发展状况良好。

2、毛利率

毛利率水平体现了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4.30%、26.87%和 27.22%。其中，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的整体毛利率分别为 24.26%、26.83%和 27.22%，保持逐年增长的趋势。

整体而言，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客观反映了公司所在行业的特点、市场竞争状况、公司自身的技术实力和业务开展情况，与可比上市公司可比业务的平均毛利率水平基本保持一致，利润水平合理。

3、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19,355.41 万元、309,529.61 万元和 330,723.92 万元；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科目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8,839.43 万元及 50,979.15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及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科目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9.24%、32.85%、29.36%。

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收入的快速增长，应收账款余额也随之增加。应收账款的管理能力将直接影响公司整体的资金使用效率和营运资本的投入规模，从而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规模。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85、3.18 和 3.56，应收账款管理水平较高。

除此以外，影响公司业绩变动的主要非财务指标主要包括公司的竞争优势和自主创新能力等，突出的竞争优势是发行人持续成长的内在基础，强大的自主创新能力是公司持续成长的保障。

五、发行人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主要财务信息和经营状况

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管理层及主要核心业务人员保持稳定。

六、发行人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节仅披露报告期内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其他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

（一）收入确认方法

1、收入确认总原则

（1）以下与收入确认有关的会计政策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

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

（2）以下与收入确认有关的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8-2019 年度

1）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②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公司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业务类型	新准则	旧准则
以工作量交付的服务	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工作量法
以成果交付的服务	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验收法
定期运行维护服务	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服务期间平均确认法

注：智慧城市业务是以成果交付的服务，以验收法确认收入。

(1)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

①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适用于公司以成果交付的服务，相关项目约定对事先明确的项目成果进行验收。公司在向客户交付成果后，经客户验收确认收入。

按时点确认收入的项目，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可能存在客户对项目的多个关键流程节点进行验收的情况。公司以客户的最后一次验收完成时间作为收入确认时点，以取得客户的验收文件作为确认收入依据。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部分项目由于客户新增需求、内部验收流程长等原因，导致实施验收周期与合同约定可能存在一定差异，实际验收时点可能晚于合同约定的时间。上述情况均属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正常现象，符合行业特点。

综上，公司收入确认时点合理，不存在延期验收以达到调节收入确认时点的情形。

②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

A. 适用于以工作量交付的服务，相关项目约定基于人月、人天、工作量收费或匡算合同金额。由于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相关服务提供后，根据工作量确认收入。公司在提供服务的当月，按照已提供服务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B. 适用于应用系统定期维护或故障维护等运行维护，鉴于项目成本发生的情况非常平均或不可预计，公司以合同约定的总金额及服务期限作为收入确认依据，按照合同总金额在合同期间按月平均确认收入。

（2）2020年1月1日之前的收入确认政策

①工作量法

适用于以工作量交付的服务，相关项目约定基于人月、人天、工作量收费或匡算合同金额。公司在相关服务提供后，根据工作量确认收入。公司在提供服务的当月，按照已提供服务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②验收法

适用于公司以成果交付的服务，相关项目约定对事先明确的项目成果进行验收。公司在向客户交付成果后，经客户验收确认收入。

以验收法确认收入的项目，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可能存在客户对项目的多个关键流程节点进行验收的情况。公司以客户的最后一次验收完成时间作为收入确认时点，以取得客户的验收文件作为确认收入依据。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部分项目由于客户新增需求、内部验收流程长等原因，导致实施验收周期与合同约定可能存在一定差异，实际验收时点可能晚于合同约定的时间。上述情况均属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正常现象，符合行业特点。

综上，公司收入确认时点合理，不存在延期验收以达到调节收入确认时点的情形。

③服务期间平均确认法

适用于应用系统定期维护或故障维护等运行维护，鉴于项目成本发生的情况

非常平均或不可预计，公司以合同约定的总金额及服务期限作为收入确认依据，按照合同总金额在合同期间按月平均确认收入。

（3）执行新旧会计准则对上述确认依据及确认时点不造成影响

根据 2017 年财政部印发的“财会[2017]22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执行新旧会计准则对上述确认依据及确认时点无影响。

3、采用工作量法确认收入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模式可概括为根据客户需求组建技术人员团队，进行项目的交付实施工作。公司与客户签署的销售合同一般为框架性质的合作协议，在项目实际执行的过程中，公司一般以合同约定的双方责任义务、结算方式为基础，结合操作流程的关键节点判断是否采用工作量法确认收入，具体判断标准如下：

（1）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时，典型合同的主要条款差异

典型合同条款	工作量法	验收法
服务内容	乙方应根据本合同各项要求为甲方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和支撑	乙方完成司库系统咨询、系统软件和客户化定制软件开发
合同金额	本合同支付金额根据甲方实际使用乙方的开发、测试、项目管理、需求分析等技术服务和约定服务价格计算	合同总价为 XX 元，该合同总金额应包括开发、保险、安装及调试、利税等全部费用
支付结算条款	（1）乙方应通过书面方式在每月第一周向甲方出具上月的外包项目服务费用确认单，告知甲方上月应以人民币支付的服务费用总额； （2）甲方对乙方的服务进行验收确认后，每季进行一次结算，对于服务规模超过 50 人而且经甲方服务评价达标的乙方，甲方可每月进行一次结算。如果出现乙方违约事项，甲方可在应付款项中直接扣除乙方违约金。	在完成全部调研访谈工作后，形成并提交总体性咨询成果物后，乙方向甲方提交首付款的付款申请单，..... 在完成财司金融服务平台系统上线投产后，乙方向甲方提交二期款的付款申请单，..... 在完成集团司库系统上线投产后，乙方向甲方提交三期款的付款申请单，..... 在项目验收后，乙方向甲方提交验收款、尾款的付款申请单，.....

（2）与客户确认订单价格时，不同的定价逻辑

按照工作量法确认收入的业务的定价逻辑为发行人结合行业一般标准，向客

户提供技术人员的人天或工时报价，并根据项目的具体需求，与客户市场化协商后确定基于人月、人天、工作量收费或匡算合同金额。

按照验收法确认收入的业务的定价逻辑为发行人结合行业一般标准，结合交付成果的具体内容，与客户市场化协商后确定合同价格。

（3）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与客户不同的合作方式

按照工作量法确认收入的业务在执行过程中，客户对公司项目实施人员的出勤情况具有明确直接的要求，客户定期对项目实施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的结果作为双方结算的依据。

按照验收法确认收入的业务在执行过程中，客户对公司项目实施人员的管控程度相对较低。

（4）在项目交付时，客户不同的确认逻辑

按照工作量法确认收入的业务在项目交付时，客户对项目交付的验收逻辑为对任务及时完成率、任务一次性通过率、交付件质量、人员稳定度、人力及时到位率、研发人员合格率、人员配合度等纬度的整体评价，并对工作量进行确认。客户在公司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同步利用公司服务输出成果开展研发等自身工作。

按照验收法确认收入的业务在项目交付时，客户对项目交付的验收逻辑为对最终交付成果能否正常使用进行考核，对公司派驻人员的工作量并未进行明确约定。

综合上述分析，在典型合同条款、定价逻辑、项目执行、成果确认等操作流程的关键节点，工作量法与验收法在基础逻辑上存在清晰且显著的差异，易于识别。

基于上述差异，由于工作量法确认收入的业务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相关服务提供后，根据工作量确认收入原因合理，符合行业特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4、各类业务按照收入确认方式的分类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为客户提供了全方位、多层次的技术服务，由于为客户提供

服务的内容及模式，与客户签署的销售合同的重要条款，项目操作流程的关键节点存在差异，导致存在针对同一客户采取不同收入确认方式的情况。

针对工作量法或验收法确认收入的项目，公司与客户签署的销售合同一般为框架性质的合作协议，在项目实际执行的过程中，公司一般以合同约定的双方责任义务、结算方式为基础，结合操作流程的关键节点判断具体收入确认方式。

针对期间平均法确认收入的项目，一般适用于应用系统定期维护或故障维护等运行维护，鉴于项目成本发生的情况非常平均或不可预计，公司以合同约定的总金额及服务期限作为收入确认依据，在合同期间按月平均确认收入。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不同服务类型适用于何种收入确认方法能够清晰、有效地识别，收入确认方法符合行业特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类业务按照收入确认方式的分类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 年度	工作量法		验收法		期间平均法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通用技术服务	713,631.50	57.42%	14,878.69	29.07%	1,030.37	24.83%
数字技术服务	426,847.05	34.35%	2,816.99	5.50%	6.31	0.15%
咨询及解决方案	22,965.50	1.85%	33,479.30	65.42%	3,112.21	75.01%
数字化运营服务	79,284.71	6.38%	-	-	-	-
小计	1,242,728.76	100.00%	51,174.97	100.00%	4,148.89	100.00%
2019 年度	工作量法		验收法		期间平均法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通用技术服务	625,501.13	61.53%	8,870.23	24.60%	532.08	13.68%
数字技术服务	315,085.64	31.00%	4,599.05	12.75%	475.67	12.23%
咨询及解决方案	14,807.62	1.46%	22,589.01	62.65%	2,882.12	74.09%
数字化运营服务	61,152.70	6.02%	-	-	-	-
小计	1,016,547.09	100.00%	36,058.29	100.00%	3,889.87	100.00%
2018 年度	工作量法		验收法		期间平均法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通用技术服务	545,530.31	70.81%	7,257.94	21.01%	934.33	25.94%
数字技术服务	183,257.07	23.79%	9,560.04	27.67%	565.98	15.71%
咨询及解决方案	5,789.28	0.75%	17,732.88	51.32%	2,101.60	58.35%

数字化运营服务	35,793.94	4.65%	-	-	-	-
小计	770,370.60	100.00%	34,550.86	100.00%	3,601.9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工作量法确认收入的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主要服务内容
华为	721,792.20	588,078.52	434,432.85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阿里巴巴	74,239.08	47,772.23	31,238.33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腾讯	45,463.84	32,849.84	20,606.38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百度	33,408.13	30,696.94	12,918.88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
中国银行	31,030.80	23,746.36	20,084.6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工作量法确认收入的前五大客户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验收法确认收入的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主要服务内容
中国光大银行	1,751.99	144.34	6,324.68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百度	1,487.30	3,144.66	293.15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龙湖地产	318.82	1,534.20	773.21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山东省城市商业银行合作联盟有限公司	1,057.55	540.85	407.55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862.67	414.97	689.42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验收法确认收入的前五大客户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验收法以项目成果进行交付，定价逻辑为发行人结合行业一般标准，结合交付成果的具体内容，与客户市场化协商后确定合同价格，不同类型项目之间的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符合行业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期间平均法确认收入的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主要服务内容
上海烟草（集团）公司	389.96	409.46	386.98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213.19	181.75	143.29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龙湖地产	-	126.51	336.88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上海通用	136.98	145.67	175.17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万达集团	166.92	147.77	21.63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期间平均法确认收入的前五大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期间平均确认法对应项目主要为定期运行维护服务，项目金额较小且客户较为分散。同时，客户需求的偶发性较强，定价弹性较大，不同类型项目之间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符合行业特点。

5、以工作量交付的服务项目交付考核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以工作量交付的服务项目因项目交付过程质量考核不达标而受到客户罚款、扣减服务费的金额分别为 4.10 万元、12.33 万元及 276.61 万元，主要客户的考核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质量考核要素	考核不达标的原因	罚款金额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华为	交付进度、交付质量、维保管理、质量事件、客户满意度等	1) 项目转维后月度 SLA 综合满足率低于 90%。 2) 关键角色认证服务能力考察记录、考核分数不符合。 3) 应标过度承诺交付团队成员。	276.61	10.00	4.10
阿里巴巴	质量评分、项目 SLA 测评等	考核均合格	-	-	-
腾讯	交付质量、增值服务用户满意度	考核均合格	-	-	-
百度	无硬性规定	考核均合格	-	-	-
中国银行	服务能力考核、技术支持水平、质量事件管理等	考核均合格	-	-	-
滴滴	特殊 Case 发生次数等	考核均合格	-	-	-
中国联通	测试质量满足行业标准、交付进度要求等	项目延期交付	-	2.33	-
合 计	-	-	276.61	12.33	4.10

发生上述情形其主要原因系发行人虽有较为完备的质量控制体系，但因发行人的客户数量较多，且考核指标和标准差异较大，存在发行人与部分客户在考核要求上不完全匹配的现象，导致发行人没有及时响应客户要求的情形。报

告期内，发行人发生考核不达标的情形较少，也未发生因考核不达标而结束业务合作之情形，同时，扣减费用金额占当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对发行人业务开展不存在重大影响。

针对上述发行人因项目交付过程质量考核不达标被罚款、扣减服务费的情况，发行人特制定如下内控措施：

（1）完善质量控制体系，组建专业的质量控制团队。

（2）针对重点项目，由质控控制团队定期开展专项质控检查工作，保证项目从实施交付到后期运营维护均能满足客户需求。

（3）各业务部门定期开展项目内部自查工作，结合项目流程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内部核查，保证每个项目正常推进。

（4）加强员工培训，以案例形式开展，对达标过程、关键角色认证等重点问题进行强化指导。

综上，发行人虽然存在因考核不达标导致罚款、服务费扣减的情况，但发行人已积极制定相应的内控管理制度、措施及奖惩规则，一定程度上减少了该等情况的发生，上述情况不会对发行人的业务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

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

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5、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三）金融工具

（以下与金融工具有关的会计政策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

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

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

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节（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部分）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节（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部分）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5）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衍生工具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本公司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政策。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公司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

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三（十）1（2）3）（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部分）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

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

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以下与金融工具有关的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8 年度）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者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期末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

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2）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2）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分类与前述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

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6、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

8、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

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者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7）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账款减值测试

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

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四）应收款项减值

（以下与应收款项减值有关的会计政策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应收票据减值

本公司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三（十）5（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部分）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2、应收账款减值

本公司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三（十）5（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部分）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应收款项融资减值

本公司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三（十）5（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部分）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应收账款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4、其他应收款减值

本公司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三（十）5（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部分）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以下与应收款项减值有关的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8 年度）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前十名或单项金额超过期末应收款项余额 10%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下同）	0	0	0
6 个月-1 年	4.00	4.00	4.00
1-2 年	15.00	15.00	15.00
2-3 年	30.00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50.00
4-5 年	60.00	60.00	6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5、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五）存货

1、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商品、处在进行中的未完成项目成本等。

2、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2）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个别计价法。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六）合同成本（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七）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

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2018年度，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2019年1月1日起，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2018年度，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

为基础确定；2019年1月1日起，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2018年度，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2019年1月1日起，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

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

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八）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5-48	0	2.08-2.22
房屋建筑物附属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0	5.00-2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0-5	19.00-20.00
电子设备等	年限平均法	3-10	0-5	9.50-33.33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45-48 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3-10 年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

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

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

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十二）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

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在收到政府补助时，政府补助发放文件中明确说明款项用途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将其分类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用途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将其分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发放文件中未明确说明款项用途的，公司根据政府补助申请文件中资金使用计划的款项用途判断拨付款项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

2、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十三）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金融资产的减值（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坏账准备计提（适用于 2018 年度）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基于对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应收款项减

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适用于 2018 年度）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6、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7、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8、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0、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1、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

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2、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公允价值”披露。

（十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注 1）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注 2）

注 1：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原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考虑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和自身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对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等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时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原准则下的“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当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调整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八）3之说明。

注2：原收入准则下，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新收入准则的实施未引起本公司收入确认具体原则的实质性变化，仅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中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增加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不予调整，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当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调整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八）3之说明。

2、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报告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合并资产负债表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单位：元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应收票据	3,764,334.50	846,000.00	-2,918,334.50
应收账款	3,193,554,115.96	2,774,455,701.21	-419,098,414.75
应收款项融资		422,016,749.25	422,016,749.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706,672.18		-18,706,672.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706,672.18	18,706,672.18
应付利息	4,977,315.53		-4,977,315.53
短期借款	2,242,000,000.00	2,245,963,673.07	3,963,673.07
长期借款	137,948,000.00	138,003,878.49	55,878.49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0,000,000.00	620,957,763.97	957,763.97
其他综合收益	-2,959,082.55	-8,844,771.40	-5,885,688.85
未分配利润	-841,024,585.37	-835,138,896.52	5,885,688.85

2) 执行新收入准则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489,656,713.06	-	-489,656,713.06
合同负债	-	489,656,713.06	489,656,713.06

(2) 母公司资产负债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应收票据	3,214,334.50	846,000.00	-2,368,334.50
应收款项融资	-	2,368,334.50	2,368,334.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750,660.18	-	-16,750,660.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6,750,660.18	16,750,660.18
应付利息	2,412,929.97	-	-2,412,929.97
短期借款	937,000,000.00	938,399,287.51	1,399,287.51
长期借款	137,948,000.00	138,003,878.49	55,878.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0,000,000.00	620,957,763.97	957,763.97
其他综合收益	-	-5,885,688.85	-5,885,688.85
未分配利润	-730,640,987.11	-724,755,298.26	5,885,688.85

2) 执行新收入准则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443,584,678.98	-	-443,584,678.98
合同负债	-	443,584,678.98	443,584,678.98

七、适用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1%、3%、5%、6%、9%、10%、11%、13%、16%、17%等税率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1%、1.5%、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土地使用面积	3、4、12 元/平方米/年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25%； 2、部分境内公司因享受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企业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适用 0%、12.5%、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境外重要子公司 iSoftStone Inc. 联邦政府所得税税率为 21.00%，州政府所得税税率为 1.51%； 4、境外重要子公司株式会社 iSoftStone Japan 综合所得税税率为 38.00%。

（二）税收优惠

1、增值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报告期内，本公司及符合条件的子公司享受进项税加计抵减政策。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报告期内，本公司及符合条件的子公司享受此项免征增值税政策。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报告期内，本公司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政策。

（4）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境内单位向境外单位提供离岸服务外包业务，适用增值税零税率政策。报告期内，本公司及符合条件的子公司享受此项免征增值税政策。

（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养老机构免征增值税等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0号），自2019年2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企业集团内单位（含企业集团）之间的资金无偿借贷行为，免征增值税。报告期内，本公司及符合条件的子公司享受此项免征增值税政策。

（6）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出口企业或其他单位出口的软件产品（海关税则号前四位为“9803”的货物）适用增值税免税政策。报告期内，本公司子公司软通动力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无锡有限公司享受此项免征增值税政策。

（7）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24号），自2020年3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湖北省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其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报告期内，本公司及符合条件的子公司享受减免增值税政策。

2、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1）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

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注明的发证时间所在年度起可申报享受企业所得税 15%优惠税率的税收优惠。报告期内，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优惠税率政策。

序号	公司名称	高新证书发证时间	所得税税率（%）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1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5日 2020年12月2日	15.00	15.00	15.00
2	广州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1日	25.00	15.00	15.00
3	上海软通动力实业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24日	25.00	25.00	15.00
4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3日 2019年11月15日	15.00	15.00	15.00
5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无锡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30日	25.00	25.00	15.00
6	南京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7日 2020年12月2日	15.00	15.00	15.00
7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	2018年11月9日	15.00	12.50	0.00
8	北京国电软通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2日	25.00	25.00	15.00
9	西安软通动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7日	15.00	15.00	25.00
10	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日	15.00	25.00	25.00

注：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9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同时为软件企业，2018 年、2019 年按照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政策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2020 年度按照高新技术企业政策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

（2）软件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我国境内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经认定后，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报告期内，本公司部分子公司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政策。

序号	公司名称	企业所得税税率（%）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1	深圳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5.00	12.50

序号	公司名称	企业所得税税率（%）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	杭州软通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2.50	12.50	0.00
3	北京软通动力云计算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2.50	0.00	0.00
4	怀来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0.00	0.00	25.00
5	软通动力（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
6	上饶市软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0.00	25.00	-

注：南京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国电软通江苏科技有限公司自获取软件企业认定证书以来处于亏损状态，未实际享受软件企业税收优惠。

（3）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号），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50万元（含5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8〕77号），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100万元（含10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内，本公司部分子公司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4）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号）、《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号），2016年1月1日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

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本年度实际发生额的 50%，从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50%在税前摊销。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由 50%、150%提高至 75%、175%。报告期内，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享受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

（5）企业所得税优惠与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税优惠金额分别为 2,864.80 万元、4,614.96 万元和 7,000.94 万元，主要系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所得税率、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和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减免等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两者对应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所得税优惠政策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5,747.96	4,046.14	1,994.98	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 15%的优惠税率政策；
软件企业所得税优惠	1,067.02	553.91	863.61	部分子公司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即前两年免征企业所得税、后三年按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	185.96	14.91	6.21	部分子公司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调减应纳税所得额、所得税率；
合计	7,000.94	4,614.96	2,864.80	-

八、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1]2789 号），报告期内，本公司的非经常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8.58	530.33	-188.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40.68	3,617.28	2,841.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	536.60	1,109.95	1,144.24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占用费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9.87	739.62	-1,372.34
小计	16,655.72	5,997.18	2,424.95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1,423.23	382.30	383.5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232.49	5,614.88	2,041.4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5,229.74	5,438.32	2,627.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75	176.56	-585.79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及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及其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之“十、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其他影响经营成果的项目分析”之“1、其他收益”、“6、营业外收支”及本节之“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一）负债状况分析”之“2、非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动分析”之“（3）递延收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0,659.89 万元、71,201.00 万元及 125,863.14 万元；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8.57%、7.64%及 12.10%。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逐渐增强，非经常性损益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九、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最近三年经审计之财务报表数据，本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904,126.19	807,518.78	748,706.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411,774.17	331,758.57	262,034.14
资产负债率（合并）（%）	54.93	59.40	65.4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5.00	70.72	68.12
营业收入（万元）	1,299,929.45	1,060,472.51	813,925.31
净利润（万元）	125,496.90	70,927.65	29,309.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25,863.14	71,201.00	30,659.89

财务指标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10,633.39	65,762.68	28,032.70
基本每股收益（元）	3.50	1.98	0.85
稀释每股收益（元）	3.50	1.98	0.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20	23.98	12.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42,274.94	112,619.74	21,326.36
现金分红（万元）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61	7.89	6.22

注：上述指标中，除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母公司报表数据外，其他均为合并报表指标。

各项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2、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pm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5、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开发支出/营业收入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本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之财务报表数据，本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指标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稀释
202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20	3.50	3.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06	3.07	3.07
201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98	1.98	1.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15	1.83	1.83
201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6	0.85	0.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9	0.78	0.78

上表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0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pm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十、经营成果分析

（一）报告期内经营成果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99,929.45	1,060,472.51	813,925.31
二、营业利润	136,470.93	76,269.24	34,729.37
加：营业外收入	2,577.19	1,545.07	1,729.56
减：营业外支出	1,519.52	212.68	2,697.14
三、利润总额	137,528.60	77,601.64	33,761.79
减：所得税费用	12,031.70	6,673.99	4,452.17
四、净利润	125,496.90	70,927.65	29,309.62
五、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5,863.14	71,201.00	30,659.89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813,925.31 万元、1,060,472.51 万元及 1,299,929.45 万元；公司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分别为 30,659.89 万元、71,201.00

万元及 125,863.14 万元。

近年来，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呈现平稳向好发展态势，行业整体收入和利润均保持较快增长，从业人数稳步增加。公司作为拥有深厚行业积累和全面技术实力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受益于行业的快速发展，营业收入及利润规模也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

报告期内，公司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证券简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增长率	营业收入	增长率	营业收入	增长率
中国软件国际	1,437,651.00	17.69	1,221,608.00	14.78	1,064,342.00	13.95
东软集团	762,198.77	-8.89	836,577.81	16.67	717,052.01	0.55
博彦科技	430,996.84	16.88	368,764.60	27.91	288,296.32	28.10
京北方	229,256.85	35.90	168,695.03	37.60	122,599.02	21.41
新致软件	107,428.05	-3.88	111,769.86	12.52	99,335.79	12.81
法本信息	194,773.75	49.06	130,667.49	67.01	78,239.11	81.29
平均值	527,050.88	17.79	473,013.80	29.41	394,977.38	26.35
本公司	1,299,929.45	22.58	1,060,472.51	30.29	813,925.31	16.13
本公司（不含智慧城市业务）	1,299,929.45	22.75	1,058,991.89	30.47	811,667.92	24.2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16.13%、30.29%及 22.58%，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26.35%、29.41%及 17.79%。

2018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在 2017 年末拆分了智慧城市业务。假设营业收入中不含智慧城市业务，公司 2018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24.20%，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基本相当。

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基本相当。2020 年度，受新致软件、东软集团营业收入下滑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若不考虑新致软件、东软集团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基本相当。

（二）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营业收入及其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主营业务	1,298,052.62	99.86	1,057,975.88	99.76	810,780.76	99.61
其他业务	1,876.83	0.14	2,496.63	0.24	3,144.54	0.39
合计	1,299,929.45	100.00	1,060,472.51	100.00	813,925.31	100.00

公司主要的营业收入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9%以上，公司主营业务能力突出。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租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813,925.31 万元、1,060,472.51 万元和 1,299,929.45 万元，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16.13%、30.29%及 22.58%，呈现持续增长趋势。2020 年公司收入增速虽然较 2019 年有所放缓，但仍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发行人收入增长具有可持续性。2020 年收入增速有所放缓的主要原因系：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响应国家政策要求延迟复工，员工招聘、项目出差等工作出现一定延后；同时，公司主要客户亦响应国家政策要求延迟复工并根据各省市要求制定隔离政策和复工安排，导致部分员工无法及时返回客户现场工作；此外，航空、旅游、酒店等部分受疫情影响严重的客户业务需求下降，叠加海外客户市场需求恢复较慢。上述因素综合导致 2020 年公司收入增速有所放缓。

1、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型划分分析

公司的主要业务按业务类型可划分为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及数字化运营服务，其中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又分为通用技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及咨询与解决方案。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型划分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1,218,767.91	93.89	995,342.56	94.08	772,729.43	95.31
通用技术服务	729,540.55	56.20	634,903.44	60.01	553,722.59	68.29
数字技术服务	429,670.35	33.10	320,160.36	30.26	193,383.08	23.85
咨询与解决方案	59,557.01	4.59	40,278.75	3.81	25,623.76	3.16

数字化运营服务	79,284.71	6.11	61,152.70	5.78	35,793.94	4.41
智慧城市业务	-	-	1,480.62	0.14	2,257.39	0.28
合计	1,298,052.62	100.00	1,057,975.88	100.00	810,780.76	100.00

（1）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公司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是根据客户需求，为其提供针对软件、信息系统、电子电路产品等的设计、开发、测试、运维、数据处理等全方位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收入分别为 772,729.43 万元、995,342.56 万元及 1,218,767.91 万元，占主营业务的比重分别为 95.31%、94.08%及 93.89%

1) 通用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通用技术服务收入分别为 553,722.59 万元、634,903.44 万元及 729,540.55 万元，占主营业务的比重分别为 68.29%、60.01%及 56.20%。

通用技术服务通过长期向客户提供高质量、高频率、大规模常规技术服务满足客户广泛的信息技术需求，使得公司进入了相关企业核心信息技术服务供应体系，与多个行业龙头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是公司保持行业优势地位的基石。

2) 数字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技术服务收入分别为 193,383.08 万元、320,160.36 万元及 429,670.35 万元，占主营业务的比重分别为 23.85%、30.26%及 33.10%。

数字技术服务通过公司在新兴技术领域的技术能力满足客户高层次需求，并在服务客户中积累服务经验，与客户共同成长，在增强客户粘性同时亦保持了公司技术创新活力，是公司持续创新和业务快速增长的推动力。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技术服务收入增长率显著高于通用技术服务收入增长率，主要原因如下：

随着中国经济发展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以数字经济为代表的新经济成为新动能，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5G、信息安全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渗透到经济和社会生活各个领域。在这一过程中，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呈现加速创新、加快迭代、群体突破的新格局和数据驱动、平台支撑、服务增

值、智能主导的重要特征。公司服务的通讯设备、互联网服务、金融、高科技与制造等行业领域的大客户均处在不断推动数字化创新与转型阶段，相关需求正迎来爆发性增长。

公司的数字技术服务以新兴技术为导向，充分发挥自身多年来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5G、半导体和集成电路、信息安全领域的技术积累和应用经验，为客户技术赋能。该项服务对公司在新兴技术领域的技术水平和创新应用能力有较高要求。软通动力一方面保持在新兴技术领域持续研发，紧跟前沿技术变化革新；另一方面公司凭借多年客户服务，积累了丰富应用经验，深刻理解客户应用需求，形成了新兴技术实践应用转化能力，可站在客户角度促进技术落地。

公司长期保持在新兴技术领域的研发投入，确保自身获得持续的技术能力，通过对部分研发成果的不断优化、整合，进一步提炼出一批核心技术模块，如云计算领域的云管平台和运维服务平台，大数据领域的数据中台、大数据业务中台、大数据实时计算工具、数据资产治理平台、用户画像技术和电力行业数据采集与交换平台，物联网领域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和终端外场测试同步追踪中控服务平台，人工智能领域的 AI 智能调度配载平台和 API 智能分发平台等。上述核心技术可直接在解决方案中应用，亦可通过公司培训体系将其包含的技术理论、体系、方法赋予技术人员，并通过技术人员赋能客户。同时，公司通过持续的应用实践，形成了全方位的新兴技术实践应用转化能力。在云计算方面，能够为客户提供云原生开发、云数据库、云存储开发及测试、多云管理平台开发、云端数据智能服务等全面服务；在大数据方面，公司可提供大数据中台技术开发、大数据共享与分析技术开发等多种服务；在物联网技术方面，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围绕智能终端设备的相关开发、测试及维护服务；在人工智能方面，公司可提供人工智能网关开发、企业 AI 服务开发、机器翻译产品开发、AI 通用推理平台开发、AI 基础数据处理平台开发等全面技术服务；在 5G 方面，公司可提供 5G 芯片产品物理层开发、5G 服务极限性能测试工具开发、5G 网络设备管理系统开发、5G 巡检工具开发测试等多种技术服务；在半导体和集成电路方面，公司可提供各类芯片的开发及测试服务等。综上，在数字技术服务领域中，公司核心技术的发展有力支持了数字技术服务业务持续增长，其收入增长与核心技术发展相匹配。

3) 咨询与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咨询与解决方案收入分别为 25,623.76 万元、40,278.75 万元及 59,557.01 万元，占主营业务的比重分别为 3.16%、3.81%及 4.59%。

咨询与解决方案是公司技术沉淀和深度服务客户的集中体现，成熟的解决方案使得公司可以拓展多个行业，扩大了公司客户范围，塑造了公司良好品牌声誉，在企业数字化转型大潮下为公司开辟了新的业务增长点。

（2）数字化运营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化运营服务收入分别为 35,793.94 万元、61,152.70 万元及 79,284.71 万元，占主营业务的比重分别为 4.41%、5.78%及 6.11%。

数字化运营服务是公司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数字产业化进程加快，企业将更多运营业务流程及职能岗位外包给有专业能力的供应商，从而提升运营效率。软通动力凭借规模化、专业化和效率管控等优势，以数字化技术手段、专业技能和规范化操作向客户提供高质高效的客服服务、数字内容服务和业务流程服务。

2、主营业务收入按行业划分分析

单位：万元、%

行业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通讯设备	726,399.59	55.96	588,529.34	55.63	434,475.38	53.59
互联网服务	210,828.38	16.24	153,917.74	14.55	87,280.34	10.76
金融	183,223.52	14.12	160,280.91	15.15	142,698.73	17.60
高科技与制造	134,347.56	10.35	113,811.55	10.76	112,957.44	13.93
其他	43,253.56	3.33	39,955.72	3.78	31,111.48	3.84
智慧城市业务客户	-	-	1,480.62	0.14	2,257.39	0.28
合计	1,298,052.62	100.00	1,057,975.88	100.00	810,780.7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对通讯设备行业客户收入分别为 434,475.38 万元、588,529.34 万元及 726,399.59 万元，呈稳步增长的趋势，主要系公司与华为等一批全球知名的通讯设备企业的合作关系稳定且合作范围不断扩大，以及通讯设备行业随着 5G 时代的到来，行业规模不断扩大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对互联网服务行业客户收入分别为 87,280.34 万元、153,917.74 万元及 210,828.38 万元，呈大幅增长的趋势。随着以百度、腾讯、阿里巴巴为代表的互联网企业的快速发展，公司通过新兴技术的应用实践，致力于 ICT 与互联网企业业务的融合创新，推动互联网企业商业模式转化及运营模式的变革，在互联网服务行业中建立了较高的品牌声誉。在电信服务领域，公司为三大电信运营商及电信相关领域企业提供专业的电信行业能力支撑及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对金融行业客户收入分别为 142,698.73 万元、160,280.91 万元及 183,223.52 万元，呈稳步增长的趋势，一方面系金融行业规模在近年来稳步提升，一方面系公司不断扩大对金融行业客户的覆盖范围。目前，公司业务已实现对银行、证券、保险、企业金融四大板块的全方位覆盖，是国内金融信息技术服务重要供应商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科技与制造行业客户收入分别为 112,957.44 万元、113,811.55 万元及 134,347.56 万元，呈逐年上升的趋势。高科技与制造行业客户主要包括微软、联想、惠普、VIVO、OPPO 等客户，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行业客户均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其他行业客户收入分别为 31,111.48 万元、39,955.72 万元及 43,253.56 万元，呈逐年上升的趋势。其他行业主要包括电力、地产、物流、消费等行业。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行业客户均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

3、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划分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划分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华南地区	835,175.99	678,587.76	502,129.06
华北地区	223,667.89	197,482.80	174,768.97
华东地区	162,700.96	109,461.08	74,398.00
西南地区	35,064.97	25,244.55	18,824.97
华中地区	8,666.01	5,171.30	4,523.68
西北地区	5,093.75	5,463.52	4,267.89
东北地区	1,363.43	1,722.27	1,732.37

境内小计	1,271,732.99	1,023,133.29	780,644.95
境外小计	26,319.63	34,842.59	30,135.82
合计	1,298,052.62	1,057,975.88	810,780.76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分布在华南、华北、华东等经济较为发达的地区，与公司下游行业的地区分布相匹配。

4、主营业务收入季度波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划分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季度	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占比
2020 年度	一季度	242,775.89	18.70
	二季度	318,410.76	24.53
	三季度	358,555.53	27.62
	四季度	378,310.44	29.14
	合计	1,298,052.62	100.00
2019 年度	一季度	231,875.63	21.92
	二季度	257,525.89	24.34
	三季度	282,307.20	26.68
	四季度	286,267.17	27.06
	合计	1,057,975.88	100.00
2018 年度	一季度	175,589.52	21.66
	二季度	190,458.52	23.49
	三季度	207,941.74	25.65
	四季度	236,790.99	29.21
	合计	810,780.7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收入的季节性波动。

5、收入确认金额与合同签订金额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确认金额与合同签订金额的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已明确总金额的合同/订单	231,887.23	431,646.42	505,040.59
已明确总金额的合同/订单 对应收入确认金额	239,458.68	389,914.75	445,120.13

未明确总金额的合同/订单 对应收入确认金额	1,060,470.77	670,557.76	368,805.18
营业收入合计	1,299,929.45	1,060,472.51	813,925.31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客户签署的销售合同/订单分为已明确总金额及未明确总金额两大类，其中已明确总金额合同/订单金额合计分别为 505,040.59 万元、431,646.42 万元及 231,887.23 万元，对应收入确认金额分别为 445,120.13 万元、389,914.75 万元及 239,458.68 万元，合同/订单金额与对应收入确认金额基本匹配。

同时，发行人存在与客户签署未明确总金额的合同/订单的情形，双方定期根据固定期限内的工作量进行结算并确认收入，合同/订单约定与收入确认不存在匹配关系。

报告期内，对于部分已明确总金额的合同/订单，存在公司与客户协商调整合同/订单金额的情况，具体调整金额的绝对值合计分别为 2,970.79 万元、7,919.24 万元及 14,165.30 万元，金额较低，对公司不存在重大影响。

6、发行人第三方回款情况

发行人存在第三方回款的情况。报告期内，第三方回款对应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客户同一集团内回款	69,722.32	50,459.98	29,717.51
其他	24.26	5.50	84.87
合 计	69,746.59	50,465.48	29,802.38
占营业收入比例	5.37%	4.77%	3.68%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针对华为的部分应收账款，与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华为支行开展了保理业务。报告期内，通过保理业务由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华为支行向公司支付的款项金额分别为 36,185.65 万元、93,493.20 万元及 123,169.29 万元。

公司的第三方回款情况主要系客户所属集团通过集团财务公司或指定相关公司代客户统一对外付款，金额相对较高。报告期内，存在第三方回款的主要集团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集团名称	合同签约方	回款方	回款对应收入金额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中国平安	深圳平安综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等	平安普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等	18,026.22	13,779.62	10,675.98
滴滴	北京滴滴无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滴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等	9,817.37	8,345.17	7,238.21
VIVO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等	南京维沃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等	9,233.41	2,697.34	296.83
阿里巴巴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3,302.29	5,521.82	1,887.79
京东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网银在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等	7,938.87	1,887.04	-
新华三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新华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	3,585.80	2,266.13	-
中国移动	中移智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等	中移（上海）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等	1,621.04	2,482.40	1,567.09

公司其他第三方回款情况主要系客户根据自身情况进行的付款安排，金额及占比较低，针对该等情况，公司均取得了客户出具的付款委托书等证明，以保证付款的真实性，避免由此产生的纠纷。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的第三方回款情况真实，不存在虚构交易或调节账龄的情形；除保理业务外，第三方回款对应收入金额分别为 29,802.38 万元、50,465.48 万元及 69,746.59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68%、4.77%、5.37%，占比较低，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受客户资金安排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第三方回款具有商业合理性、必要性；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监高等关联方与第三方回款的支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不存在因第三方回款导致的货款归属纠纷；资金流、实物流与合同约定及商业实质一致。

（三）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及其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主营业务	944,748.77	99.87	773,741.05	99.78	613,755.41	99.67
其他业务	1,276.61	0.13	1,719.87	0.22	2,060.81	0.33

合计	946,025.37	100.00	775,460.92	100.00	615,816.2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615,816.22 万元、775,460.92 万元和 946,025.3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均在 99%以上，营业成本的构成与营业收入构成相匹配。

1、主营业务成本按业务类型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业务类型划分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881,908.14	93.35	723,857.26	93.55	584,342.23	95.21
通用技术服务	543,090.34	57.49	471,247.93	60.91	426,459.96	69.48
数字技术服务	298,003.85	31.54	225,574.32	29.15	140,432.66	22.88
咨询与解决方案	40,813.95	4.32	27,035.01	3.49	17,449.62	2.84
数字化运营服务	62,840.62	6.65	49,172.06	6.36	28,056.74	4.57
智慧城市业务	-	-	711.73	0.09	1,356.43	0.22
合计	944,748.77	100.00	773,741.05	100.00	613,755.41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结构主要随着各项业务实现的收入变动，主营业务成本主要集中在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报告期内，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成本分别为 584,342.23 万元、723,857.26 万元及 881,908.14 万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成本的 95.21%、93.55%和 93.35%，与收入结构基本一致。

2、主营业务成本按成本项目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889,386.98	94.14	710,904.14	91.88	558,867.28	91.06
外包费	17,332.21	1.83	22,191.95	2.87	17,256.74	2.81
租赁物业费	16,639.97	1.76	18,690.53	2.42	18,491.28	3.01
差旅费	10,954.64	1.16	11,442.05	1.48	9,613.51	1.57
折旧摊销	5,959.68	0.63	6,303.83	0.81	5,646.17	0.92
办公及其他费用	4,475.29	0.47	4,208.55	0.55	3,880.42	0.64
合计	944,748.77	100.00	773,741.05	100.00	613,755.41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外包费、租赁物业费、差旅费等，具体情况如下：

（1）职工薪酬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的职工薪酬分别 558,867.28 万元、710,904.14 万元和 889,386.98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呈逐年上升的趋势，分别为 91.06%、91.88%和 94.14%。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报告期内公司人员的数量以及薪酬水平持续增长，导致职工薪酬的金额及占比均出现了一定的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计入成本的职工薪酬稳步增长，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趋势保持一致。

（2）外包费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中的外包费分别 17,256.74 万元、22,191.95 万元和 17,332.21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2.81%、2.87%和 1.83%。除智慧城市业务外，公司外包费的金额分别为 17,205.15 万元、21,480.67 万元及 17,332.21 万元，占除智慧城市业务外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2.81%、2.78%、1.83%。上述费用主要系公司根据项目进度及技术人员紧缺情况灵活采购外包服务支付的费用。2020 年度，公司外包费占比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因业务调整³⁴，向境外数据服务个人供应商采购金额大幅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外包费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网络	879.99	1,118.05	988.82
硬件设备	940.55	721.85	406.52
人员服务	15,511.67	20,352.05	15,861.41
合 计	17,332.21	22,191.95	17,256.74

报告期内，外包费中的硬件设备金额分别为 406.52 万元、721.85 万元及 940.55 万元，占外包费的比例分别为 2.36%、3.25%及 5.43%。外包费中的硬件

³⁴ 发行人境外子公司 iSoftStone Inc. 所从事的业务中曾包含境外数据业务（为境外人工智能企业提供可用数据的服务）。2020 年，发行人基于境外数据业务开展的经营环境，将境外数据业务出售给境外公司 AI Data。出售前，境外数据业务 2018 年和 2019 年收入分别为 7,841.73 万元和 10,612.19 万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0.96%和 1.00%，此次出售调整对发行人经营成果影响极低。

设备主要系公司根据客户需求采购的用于项目实施的服务器、显示器等设备。上述设备所有权归属于客户，不属于公司的固定资产。因此，公司未将相关设备资本化，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对主要外包商的采购并计入成本中的外包费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3.71	762.31	3,225.41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3,015.65	223.13	566.02
南通海润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	961.19	1,673.77
天津自由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7.88	1,168.06	-
华夏恒生（北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858.42	-	-

上述供应商基本情况如下：

1、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供应商名称	北京软通通云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11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	刘天文 99%、车俊河 1%
与发行人合作时间	2017 年
主要采购内容	技术开发服务
采购金额占供应商收入比例	约 1%
是否与发行人存在实质或潜在的关联关系	是

2、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供应商名称	武汉通力互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 年 12 月 20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	武汉通合创通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8%、武汉通力通合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8%、武汉通力创通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4%
与发行人合作时间	2016 年
主要采购内容	技术开发服务
采购金额占供应商收入比例	约 6%

是否与发行人存在实质或潜在的关联关系	是

3、南通海润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南通海润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 年 1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股权结构	田小东 50%、华烨 47.5%、严德萍 2.5%
与发行人合作时间	2012 年
主要采购内容	技术开发服务
采购金额占供应商收入比例	约 40%
是否与发行人存在实质或潜在的关联关系	否

4、天津自由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天津自由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 年 3 月 1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	上海鼎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与发行人合作时间	2019 年
主要采购内容	技术开发服务
采购金额占供应商收入比例	约 1%
是否与发行人存在实质或潜在的关联关系	否

5、华夏恒生（北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名称	华夏恒生（北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8 年 4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	田楚云 80%、刘海霞 15%、赵德福 5%
与发行人合作时间	2020 年
主要采购内容	技术开发服务
采购金额占供应商收入比例	约 2%
是否与发行人存在实质或潜在的关联关系	否

（3）租赁物业费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中的租赁物业费的金额分别为 18,491.28 万元、18,690.53 万元和 16,639.97 万元。上述费用主要为各地办

公楼的租赁物业费用，占比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技术人员人数、交付方式（在岸或离岸交付）、自有工位、租赁工位数量等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技术人员人数	71,031	57,718	51,126
在岸技术人员人数	46,314	36,497	30,995
离岸技术人员人数	24,717	21,221	20,131
技术部门领用的自有工位数	2,189	2,752	3,057
技术部门领用的租赁工位数	24,151	31,591	29,204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人员数量呈逐年上升的趋势，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匹配。同时，离岸技术人员人数稳步增长，公司技术部门现有工位能够满足相关人员的办公需求。

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公司技术部门存在部分工位闲置，导致整体工位利用率较低的情形。针对整体工位利用率较低的情形，公司从 2019 年 9 月开始对技术部门闲置工位进行了清理，将长期空闲工位交由管理部门统筹安排后续的使用。清理完成后，2020 年技术部门领用的工位数量较 2018 年及 2019 年大幅下降，工位利用率大幅提升。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离岸技术人员人数稳步增长，公司技术部门现有工位能够满足相关人员的办公需求。技术部门领用的租赁工位数量及对应的租赁服务费有所下降系闲置工位清理所致，原因合理。不存在其他方代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

（4）差旅费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中的差旅费分别为 9,613.51 万元、11,442.05 万元和 10,954.64 万元，占比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差旅费主要由交通费、住宿费构成。根据人均出差住宿天数及单次出差费用计算，公司人均单次单天费用分别为 168.17 元、203.49 元和 208.65 元。

为规范员工差旅报销，控制项目实施成本，公司制订了严格的报销制度，

主要如下：

1) 员工出差首选的交通工具应当是火车/高铁二等座，单程超过 5 小时的才可以乘坐飞机；2) 飞机票由公司商务中心统一订购，公司商务中心签约的商旅机票折扣均在 8 折以下；3) 出差要入住公司协议宾馆；宾馆标准为一线城市不超过 400 元/日，其它城市不超过 300 元/日；同性别员工应共享一间标间；4) 员工在因项目实施而出差过程中，不得报销餐饮费等其他费用。

结合上述报销制度，公司人均单次单天差旅费用构成如下：

1) 当日可往返的差旅费构成

员工出差目的地主要为分布在全国各地的办公场地及其所辐射的周边地区，距离较近，特别是公司业务集中的长三角、珠三角等地城市密集，交通极为便利，可实现项目实施地与员工驻地的当日往返。

在当日可往返的前提下，项目的差旅费主要由交通费构成，根据报销制度，员工应乘坐高铁二等座往返驻地与项目实施地，因此人均单次单天费用将在 150-200 元左右。

2) 长期驻场的差旅费构成

对于出差距离相对较远，员工无法实现当日往返且项目实施周期相对较长的项目。员工除特殊情况外，通常会常驻项目地直至项目实施完成，因此往返的交通费占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差旅费比例较低。

在长期驻场的前提下，项目的差旅费主要由住宿费构成，根据报销制度，宾馆标准为一线城市不超过 400 元/日，其它城市不超过 300 元/日，同性别员工应共享一间标间，因此人均单天住宿费用在 150-200 元左右。

综上所述，公司人均单次单天差旅费用合理，不存在其他方代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

3、各类型业务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1) 通用技术服务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511,840.77	94.25%	431,159.94	91.49%	384,673.63	90.20%
外包费	7,693.20	1.42%	14,250.17	3.02%	15,464.32	3.63%
租赁物业费	8,337.12	1.54%	9,901.07	2.10%	12,476.32	2.93%
差旅费	8,278.82	1.52%	8,644.85	1.83%	7,343.36	1.72%
折旧摊销	3,993.21	0.74%	4,068.91	0.86%	3,936.56	0.92%
办公及其他费用	2,947.22	0.54%	3,223.01	0.68%	2,565.77	0.60%
合 计	543,090.34	100.00%	471,247.93	100.00%	426,459.9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通用技术服务成本构成与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不存在显著差异。

（2）数字技术服务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285,876.79	95.93%	211,064.09	93.57%	131,517.21	93.65%
外包费	1,611.89	0.54%	4,075.13	1.81%	1,453.89	1.04%
租赁物业费	6,077.30	2.04%	6,088.96	2.70%	4,235.20	3.02%
差旅费	1,498.36	0.50%	1,626.86	0.72%	1,280.39	0.91%
折旧摊销	1,756.17	0.59%	1,971.48	0.87%	1,363.33	0.97%
办公及其他费用	1,183.33	0.40%	747.80	0.33%	582.63	0.41%
合 计	298,003.85	100.00%	225,574.32	100.00%	140,432.6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技术服务成本构成与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不存在显著差异。

（3）咨询与解决方案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34,993.53	85.74%	22,469.33	83.11%	15,432.51	88.44%
外包费	3,839.89	9.41%	2,578.91	9.54%	207.77	1.19%
租赁物业费	667.61	1.64%	760.08	2.81%	548.15	3.14%
差旅费	834.82	2.05%	830.10	3.07%	858.84	4.92%
折旧摊销	174.84	0.43%	169.20	0.63%	167.94	0.96%
办公及其他费用	303.26	0.74%	227.39	0.84%	234.41	1.34%
合 计	40,813.96	100.00%	27,035.01	100.00%	17,449.62	100.00%

2019 年度、2020 年度，公司外包费占比分别为 9.54%及 9.41%，相对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为满足客户需求，向第三方采购软硬件设备金额较高所致。

（4）数字化运营服务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56,675.88	90.19%	46,210.33	93.98%	26,259.22	93.59%
外包费	4,187.22	6.66%	576.45	1.17%	79.17	0.28%
租赁物业费	1,557.94	2.48%	1,940.42	3.95%	1,231.61	4.39%
差旅费	342.64	0.55%	340.25	0.69%	129.00	0.46%
折旧摊销	35.46	0.06%	94.25	0.19%	178.29	0.64%
办公及其他费用	41.48	0.07%	10.36	0.02%	179.45	0.64%
合 计	62,840.62	100.00%	49,172.06	100.00%	28,056.7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化运营服务成本构成与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不存在显著差异。2020 年度，公司外包费占比相对较高，主要系公司为满足客户需求，向第三方采购人力服务增加所致。

（5）公司成本结构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主要可分为职工薪酬、外包费及其他费用。报告期内，上述项目累计占成本的平均比例如下：

项 目	京北方	新致软件	法本信息	平均	软通动力
职工薪酬	91.89%	84.44%	97.88%	91.40%	92.36%
外包费	5.06%	6.80%	0.92%	4.26%	2.50%
其他	3.05%	8.76%	1.20%	4.34%	5.14%
合 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中国软件国际、东软集团、博彦科技未披露主营业务成本按成本项目构成情况，法本信息仅披露 2018、2019 年主营业务成本按成本项目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情况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成本中的外包费占比略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水平，成本构成符合行业特点。

4、成本归集、核算及结转方法

公司成本按项目进行归集、核算及结算，不同业务类型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1）成本归集、核算及关键控制点

1) 项目立项

所有项目实施之前，均需要在公司的业务系统中立项，立项是项目启动的主要标志，也是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的基础。项目立项时系统自动生成唯一的项目编号。

2) 人工成本归集、核算

员工每日填写当日的工作项目及时间，项目经理定期进行审批并督促员工及时完成工时填写。系统每月根据员工填写的工时、员工工资，按项目归集、核算人工成本。

3) 费用归集、核算

项目执行过程中发生的直接费用，通过项目编号进行关联，按费用管理流程进行审批；间接费用按照项目成员占用的工位进行分摊。

4) 第三方采购归集、核算

为项目实施向第三方采购的服务、软硬件等支出，按照项目编号进行归集、核算。

(2) 成本结转时点及关键控制点

在项目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前，发生的人工、费用、第三方采购均计入存货中。待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后，相关部门在系统中提报收入，将累计已归集的存货结转至成本。

(3) 营业成本核算是否准确、完整，收入及成本的匹配性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的立项、规划、实施、控制、结项等重要流程都进行了详细的规范。报告期内，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以项目为单位，对成本进行准确的划分、归集和分摊。公司根据具体项目的内容，再将项目分类至不同的业务类型，因此保证了不同业务类型成本划分、归集和分摊的准确性。

综上，公司营业成本核算准确、完整，不同业务类型营业成本和营业收入的相匹配。

(四) 营业毛利与毛利率构成及变动分析

1、毛利和毛利率

报告期内，本公司毛利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	1,298,052.62	1,057,975.88	810,780.76

业务类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944,748.77	773,741.05	613,755.41
	主营业务毛利	353,303.85	284,234.83	197,025.35
	主营业务毛利率	27.22%	26.87%	24.30%
综合	营业收入	1,299,929.45	1,060,472.51	813,925.31
	营业成本	946,025.37	775,460.92	615,816.22
	综合毛利	353,904.08	285,011.59	198,109.09
	综合毛利率	27.22%	26.88%	24.34%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4.34%、26.88%和 27.22%，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4.30%、26.87%和 27.22%，综合毛利率和主营业务毛利率总体较为稳定。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占营业毛利比重较高，因此公司综合毛利率的增减变动主要受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的影响。

2、主营业务毛利按业务类型的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按业务类型划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336,859.77	95.35	271,485.30	95.51	188,387.20	95.62
通用技术服务	186,450.22	52.77	163,655.51	57.58	127,262.63	64.59
数字技术服务	131,666.50	37.27	94,586.04	33.28	52,950.42	26.87
咨询与解决方案	18,743.06	5.31	13,243.74	4.66	8,174.14	4.15
数字化运营服务	16,444.09	4.65	11,980.64	4.22	7,737.20	3.93
智慧城市业务	-	-	768.89	0.27	900.96	0.46
合计	353,303.85	100.00	284,234.83	100.00	197,025.35	100.00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是公司的最主要毛利贡献来源。报告期内，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毛利分别为 188,387.20 万元、271,485.30 万元及 336,859.77 万元，毛利贡献率分别为 95.62%、95.51%和 95.35%，与收入结构基本一致。

3、主营业务毛利率按业务类型划分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型主营业务的收入占比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27.64	93.89	27.28	94.08	24.38	95.31
通用技术服务	25.56	56.20	25.78	60.01	22.98	68.29
数字技术服务	30.64	33.10	29.54	30.26	27.38	23.85
咨询与解决方案	31.47	4.59	32.88	3.81	31.90	3.16
数字化运营服务	20.74	6.11	19.59	5.78	21.62	4.41
智慧城市业务	-	-	51.93	0.14	39.91	0.28
主营业务毛利率	27.22	100.00	26.87	100.00	24.3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4.30%、26.87%和 27.22%。其中，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的整体毛利率分别为 24.26%、26.83%和 27.22%。

（1）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呈逐年上升的趋势。其中，2019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8 年度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具体原因如下：

1) 公司业务结构进一步优化

报告期内，通用技术服务与数字技术服务是公司主营业务最主要的组成部分，其中通用技术服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2.98%、25.78%及 25.56%，数字技术服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7.38%、29.54%及 30.64%。报告期内，公司数字技术服务的毛利率分别高于通用技术服务的毛利率 4.40 个百分点、3.76 个百分点及 5.08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通用技术服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68.29%、60.01%及 56.20%，数字技术服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23.85%、30.26%及 33.10%，两项业务收入合计占比分别达到 92.14%、90.27%及 89.30%。随着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5G、半导体和集成电路、信息安全等新兴技术领域为客户的服务过程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价值，公司毛利率相对较高的数字技术服务收入占比不断提升，公司业务结构不断优化，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也有所提升。

2) 2019 年度公司项目盈利能力有所增强

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水平，高效的项目管理以及优质的服务能力，获取了大量来自不同行业的优质客户，在持续服务过程中，公司的技术能力与服务水平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客户粘性不断增强。2019 年度，公司与部分重点客户签署的服务合同到期，在签署续期合同时，双方协商确定的服务价格有所提升，公司整体的项目盈利能力也随之有所增强。2019 年度续签合同的三家重点客户平均报价上升幅度在 5-20%之间。经测算，仅因发行人对上述三家客户报价提升带来的收入增长约为 3,435.09 万元。

同时，针对部分重点客户，为提供更好的服务质量以应对客户的业务需求，公司派驻人员的平均技术级别有所提升，导致在合同报价不变的情况下，项目平均报价有所提升。经测算，仅因某重点客户项目平均报价提升带来的收入增长约为 8,164.87 万元。

3) 2019 年度公司项目管理效率有所提升

公司在取得客户订单，到正式入场实施过程中，需要完成项目人员配置，客户系统录入等多项进场准备工作，所耗费的人员工时均计入项目实施成本。2019 年度，公司大力提倡精细化运营管理，针对部分重点客户的项目平均进场准备天数由 2018 年度的 14.5 天大幅缩短至 2019 年度的 5.0 天，为公司整体收入带来了提升。经测算，仅针对某重点客户，发行人因项目管理效率提升而带来的收入增长约为 4,141.37 万元。此外，在 2019 年度，公司通过专家引入、版本流水线构建普及、自动化测试能力提升等方式，进一步完善项目交付实施的综合能力，持续提升项目交付实施效率，降低返工损耗，为公司整体收入带来了提升。经测算，仅针对某重点客户，发行人因项目执行效率提升而带来的收入增长约为 11,320.17 万元。

假设上述情况并未发生，发行人在 2019 年度的毛利率还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发行人实际主营业务收入	1,057,975.88
减：合同报价提升增加的收入	3,435.09
减：项目平均报价提升增加的收入	8,164.87
减：项目管理效率提升增加的收入	4,141.37

减：项目执行效率提升增加的收入	11,320.17
假设还原后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	1,030,914.39
发行人实际主营业务成本	773,741.05
发行人实际主营业务毛利率	26.87%
假设还原后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	24.95%

2019 年度，假设还原后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24.95%，与发行人 2018 年度实际主营业务毛利率 24.30%相比略有提升，但不存在显著差异，综合考虑发行人业务结构整体优化等其他因素，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在 2019 年度的提升原因合理。由于上述毛利率提升的因素具有长期性，公司在 2020 年的毛利率与 2019 年度维持在了同一水平。

（2）智慧城市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2018 年度，公司智慧城市业务收入为 2,257.39 万元，毛利率为 39.91%，处于智慧城市业务毛利率分布的合理区间。

2019 年度，公司智慧城市业务收入为 1,480.62 万元，毛利率为 51.93%，相对较高。2019 年度，公司存量智慧城市业务主要系 XX 项目，该项目收入为 1,478.24 万元，毛利率为 55.02%。XX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包括旅游数据中心云平台、旅游产业监测平台、城市运行支撑平台等。该项目复用了公司的智慧旅游、智慧城市运行管理平台、智慧城市运行支撑平台等成熟的产品解决方案，只需要针对荔波智慧城市项目进行少量的定制功能和接口，因此项目交付效率较高，毛利率也较高。

由于客户需求差异较大，智慧城市项目之间的毛利率存在较大差异。同时，公司在 2018 年度-2019 年度的存量智慧城市业务项目数量相对较少，少量项目的平均毛利率难以反应该类业务的真实毛利率水平。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智慧城市业务收入与成本匹配，不存在由关联方代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

4、主营业务毛利率按行业划分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按业务类型划分的情况如下：

单位：%

行业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通讯设备	29.79	55.96	29.04	55.63	24.75	53.59
互联网服务	21.82	16.24	21.26	14.55	21.35	10.76
金融	26.61	14.12	26.76	15.15	26.53	17.60
高科技与制造	24.61	10.35	24.51	10.76	21.85	13.93
其他	21.03	3.33	22.71	3.78	23.88	3.84
智慧城市业务客户	-	-	51.93	0.14	39.91	0.28
合计	27.22	100.00	26.87	100.00	24.3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对互联网服务行业客户的毛利率低于其他行业客户，主要原因系公司对阿里巴巴、腾讯、百度、滴滴等主要客户制定的目标毛利率较低。

近年来，受益于互联网行业的快速发展，互联网企业的收入规模也呈快速增长的趋势，在人员数量短期内难以匹配业务发展需求的背景下，互联网企业对于外部技术服务的需求也应运而生。

虽然公司与互联网行业的主要客户合作时间较早，但业务量相对较小。2017年，公司对互联网服务行业客户收入仅为 39,675.23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仅为 5.68%。彼时，向互联网企业提供外部技术服务的市场属于蓝海，主要的技术服务供应商尚不明确互联网企业对外部技术服务的接受度及认可度。公司为快速占领市场、扩大市场份额，制定了向互联网企业客户提供相对较低的目标毛利率的发展战略。

得益于上述发展战略，报告期内，公司对互联网服务行业客户收入分别为 87,280.34 万元、153,917.74 万元及 210,828.38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76%、14.55%及 16.24%，收入及占比均呈快速增长的趋势。

综上，公司互联网服务行业客户的毛利率低于其他行业客户是公司为了迅速占领新兴市场而制定的发展战略，并在报告期内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具有商业合理性。

5、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比较

（1）整体毛利率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中国软件国际	29.21%	29.76%	30.65%
东软集团	26.24%	26.21%	29.86%
博彦科技	24.06%	21.52%	23.36%
京北方	27.95%	26.87%	22.31%
新致软件	32.53%	30.48%	27.79%
法本信息	28.42%	29.33%	28.85%
行业平均	28.07%	27.36%	27.14%
本公司	27.22%	26.87%	24.30%
本公司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整体毛利率	27.22%	26.83%	24.26%

注：数据来源于 Wind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4.30%、26.87%和 27.22%。其中，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的整体毛利率分别为 24.26%、26.83%和 27.22%。

2018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略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于 2017 年末完成智慧城市业务的拆分，处于战略转型调整阶段，项目实施、管理均未达到最优状态，项目实施成本相对较高。虽然存在上述客观情形，但公司毛利率仍高于京北方、博彦科技的毛利率水平，处于行业毛利率的合理区间。

2019 年度，随着战略转型的完成以及管理效率及服务能力的增强，公司毛利率较 2018 年度大幅上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毛利率基本相当。可比公司中，虽然中国软件国际、东软集团、博彦科技受自身经营情况等因素影响，毛利率有所下降，但京北方、新致软件、法本信息毛利率有所上升，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毛利率略有上升，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与行业变动趋势一致。

2020 年度，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毛利率基本相当。

（2）分行业毛利率比较

报告期内，部分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披露了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按行业划分的毛利率，主要包括金融、互联网、高科技行业，平均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

行业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通信行业（法本信息）	23.19	28.20	29.78

可比公司平均	23.19	28.20	29.78
公司通讯设备行业	29.79	29.04	24.75
互联网（博彦科技）	21.86	19.54	20.60
电信（新致软件）	-	29.72	27.26
互联网（法本信息）	30.77	30.74	30.01
可比公司平均	26.32	26.67	25.96
公司互联网服务行业	21.82	21.26	21.35
金融（博彦科技）	26.19	23.87	22.89
金融（新致软件）	36.21	32.76	30.23
金融（法本信息）	28.67	27.94	26.53
银行业（京北方）	28.18	27.10	-
可比公司平均	29.81	27.92	26.55
公司金融行业	26.61	26.76	26.53
高科技（博彦科技）	25.62	22.81	24.78
汽车（新致软件）	-	29.61	26.58
软件（法本信息）	-	30.46	29.37
制造业（法本信息）	-	29.87	31.31
可比公司平均	25.62	28.19	28.01
公司高科技与制造行业	24.61	24.51	21.85

注：2020 年度，法本信息未披露对软件、制造业公司的销售毛利率，新致软件未披露对电信、汽车行业公司的销售毛利率。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中，仅博彦科技、法本信息披露了对互联网行业客户的毛利率，新致软件披露了对电信行业客户的毛利率，公司对互联网服务行业客户的毛利率低于上述可比公司相似行业客户毛利率的均值。

根据公开披露的资料，新致软件电信行业 2018 年、2019 年的毛利率分别为 27.26%及 29.72%，主要客户为中国电信及其下属子公司，客户范围较小。公司互联网服务行业定义较为广泛，若仅考虑电信运营商，公司对主要客户中国移动在报告期内的平均毛利率为 XX，差距相对较小。

报告期内，博彦科技对互联网行业客户的毛利率分别为 20.60%、19.54%及 21.86%，与公司对互联网服务行业客户的毛利率基本持平。报告期内，法本信息对互联网行业客户毛利率分别为 30.01%、30.74%及 30.77%，远高于博彦科技及公司的行业平均水平，根据公开披露的资料，与法本信息较早进入互联网行业市场，具备一定的先发优势有关。

综上所述，公司对互联网服务行业的毛利率与博彦科技基本一致，法本信息对互联网服务行业的毛利率较高与其先发优势有关。公司对互联网服务行业客户的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的原因合理。

考虑同行业可比公司对下游行业划分，下游行业具体客户构成均存在一定差异，按客户所处行业划分的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

6、前五大客户与其他客户、新增客户与原有客户毛利率差异情况

公司前五大客户与其他客户毛利率情况如下：

客户类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前五大客户	28.50%	69.88%	27.71%	68.55%	24.38%	67.04%
其他客户	24.28%	30.12%	25.07%	31.45%	24.26%	32.96%
合计	27.22%	100.00%	26.88%	100.00%	24.3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毛利率高于其他客户，呈逐年增长的趋势，对公司整体毛利率的增长起到了较大的促进作用。公司其他客户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客户与原有客户毛利率情况如下：

客户类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新增客户	26.31%	0.35%	24.34%	0.47%	27.86%	0.89%
原有客户	27.23%	99.65%	26.89%	99.53%	24.31%	99.11%
合计	27.22%	100.00%	26.88%	100.00%	24.3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客户收入占比较低，虽然毛利率在报告期内略有波动，但对公司整体毛利率影响不大。

（五）期间费用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期间费用主要构成为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研发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37,279.63	2.87	30,927.13	2.92	17,486.89	2.15
管理费用	102,076.51	7.85	75,253.13	7.10	62,382.38	7.66
研发费用	83,470.91	6.42	81,983.54	7.73	49,947.75	6.14
财务费用	14,240.98	1.10	16,167.69	1.52	16,473.92	2.02

期间费用	237,068.03	18.24	204,331.49	19.27	146,290.94	17.97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146,290.94 万元、204,331.49 万元及 237,068.0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7.97%、19.27%及 18.24%，公司期间费用率存在一定波动，具体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销售费用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7,728.76	74.38	21,824.60	70.57	9,650.57	55.19
业务招待费	3,249.41	8.72	2,841.43	9.19	2,069.95	11.84
广告咨询费	2,206.80	5.92	2,090.54	6.76	2,853.71	16.32
差旅费	2,103.24	5.64	1,968.63	6.37	1,474.42	8.43
租赁物业费	649.71	1.74	841.28	2.72	356.40	2.04
折旧摊销	223.97	0.60	383.23	1.24	336.80	1.93
办公及其他费用	1,117.73	3.00	977.42	3.16	745.03	4.26
合计	37,279.63	100.00	30,927.13	100.00	17,486.8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总额分别为 17,486.89 万元、30,927.13 万元及 37,279.63 万元，各期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2.15%、2.92%及 2.87%，公司销售费用的金额及占比变动主要与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广告咨询费、差旅费等主要项目的波动有关，具体原因如下：

（1）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9,650.57 万元、21,824.60 万元及 27,728.76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55.19%、70.57%及 74.38%。

2019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较 2018 年度增长 126.15%，远高于同期主营业务收入 30.49%的增幅。上述波动的主要原因与智慧城市业务的拆分有关。公司于 2017 年拆分智慧城市业务，根据相关协议的约定，从事智慧城市业务的销售人员从公司离职，销售人员的人数由 2017 年 11 月末的 474 人下降至 2018 年 1 月末的 171 人。虽然公司在 2018 年度逐步重新建立起了符合现有业务

发展需求的销售团队，但从事智慧城市业务的销售人员短时间内的离职，仍然导致 2018 年度销售人员的月均人数较 2017 年度的有所下降，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幅不相匹配。截至 2018 年末，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区域销售、行业与客户销售、售前顾问等销售力量建设，销售人员结构符合公司发展需求并维持在了合理水平。

2020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较 2019 年度增长 27.05%，略高于同期主营业务收入 22.69% 的增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的增长趋势与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趋势基本匹配。

（2）业务招待费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业务招待费分别为 2,069.95 万元、2,841.43 万元及 3,249.41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11.84%、9.19% 及 8.72%。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业务招待费占比逐年下降，主要原因系随着智慧城市业务拆分的完成，公司获取客户更加依赖于技术服务能力，公司在业务招待上投入的成本有所减少。

（3）广告咨询费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广告咨询费分别为 2,853.71 万元、2,090.54 万元及 2,206.80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16.32%、6.76% 及 5.92%。

公司销售费用中的广告咨询费的主要内容系业务宣传推广等服务。报告期内，提供上述广告咨询服务的供应商较为分散，不存在公司对单一供应商采购金额较高的情形。

（4）差旅费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差旅费分别为 1,474.42 万元、1,968.63 万元及 2,103.24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8.43%、6.37% 及 5.64%。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差旅费占比逐年下降，主要原因系随着智慧城市业务拆分的完成，公司主要客户更加集中在科技、经济发展水平较高的一线城市，公司在差旅成本上的投入有所减少。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管理费用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60,323.17	59.10	47,426.50	63.02	35,862.62	57.49
租赁物业费	12,189.35	11.94	6,090.55	8.09	4,450.11	7.13
折旧摊销	9,044.24	8.86	9,089.67	12.08	7,500.58	12.02
咨询费	6,878.51	6.74	2,733.69	3.63	2,323.53	3.72
外包费	2,236.99	2.19	1,757.52	2.34	3,227.30	5.17
差旅费	1,706.02	1.67	2,816.71	3.74	2,793.33	4.48
业务招待费	1,110.65	1.09	1,167.11	1.55	1,448.91	2.32
办公费	4,614.46	4.52	2,289.10	3.04	2,144.84	3.44
招聘培训费	2,777.55	2.72	935.59	1.24	1,681.12	2.69
其他	1,195.55	1.17	946.69	1.26	950.04	1.52
合计	102,076.51	100.00	75,253.13	100.00	62,382.3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总额分别为 62,382.38 万元、75,253.13 万元及 102,076.51 万元，各期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7.66%、7.10%及 7.85%。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各年度营业收入的比重整体相当。主要变动原因与职工薪酬、租赁物业费、折旧摊销等主要项目的波动有关，具体原因如下：

（1）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35,862.62 万元、47,426.50 万元及 60,323.17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57.49%、63.02%及 59.10%。

2019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较 2018 年度增长 32.24%，略高于同期主营业务收入 30.49%的增幅。2020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较 2019 年度增长 27.19%，略高于同期主营业务收入 22.69%的增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的增长趋势与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趋势基本匹配。

（2）租赁物业费及折旧摊销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中的租赁物业费的金额分别为 4,450.11 万元、6,090.55 万元和 12,189.35 万元；折旧摊销的金额分别为

7,500.58 万元、9,089.67 万元和 9,044.24 万元。

上述费用主要为各地办公楼的租赁费用，自有房产及各类设备的折旧摊销等。2020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中的租赁物业费较 2019 年度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对业务部门闲置工位进行了清理，将长期空闲工位交由管理部门统筹安排后续的使用，相关租赁物业费计入管理费用所致。

（3）外包费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外包费金额分别为 3,227.30 万元、1,757.52 万元及 2,236.99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5.17%、2.34%及 2.19%，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网络及硬件设备	329.22	357.59	495.98
人员服务	1,907.78	1,399.93	2,731.32
合 计	2,236.99	1,757.52	3,227.30

公司管理费用中的外包服务主要系管理人员使用的网络及硬件设备以及人力资源、培训以及行政类支持服务等人力外包服务，其中网络及硬件设备为云服务、IT 运营服务、SaaS 服务及软件维护费等。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的外包费主要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苏州市成功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1,759.52	1,514.45	117.07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61.64	30.40	2,600.44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12.87	170.41	477.77
华为	243.70	9.98	-
北京环亚兴达集团有限公司	69.61	-	-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研发费用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67,548.24	80.92	65,989.18	80.49	37,908.29	75.90
外包费	9,237.75	11.07	7,430.92	9.06	4,957.35	9.93
租赁物业费	2,848.12	3.41	4,188.04	5.11	3,131.20	6.27
折旧摊销	2,800.90	3.36	3,166.03	3.86	2,611.22	5.23
差旅费	507.45	0.61	541.75	0.66	341.60	0.68
办公及其他费用	528.45	0.63	667.62	0.81	998.10	2.00
合计	83,470.91	100.00	81,983.54	100.00	49,947.7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总额分别为 49,947.75 万元、81,983.54 万元及 83,470.91 万元，各期研发费用率分别为 6.14%、7.73%及 6.42%。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的主要变动原因与职工薪酬、外包费等项目的波动有关，具体原因如下：

（1）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中的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37,908.29 万元、65,989.18 万元及 67,548.24 万元，占研发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75.90%、80.49%及 80.92%。

2019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中的职工薪酬较 2018 年度增长 74.08%，高于同期主营业务收入 30.49%的增幅，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大了研发支出，投入更多的人力进行研发工作。2020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中的职工薪酬较 2019 年度变动较小。

（2）外包费用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外包费分别 4,957.35 万元、7,430.92 万元和 9,237.75 万元，占研发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9.93%、9.06%和 11.07%。上述费用主要系公司根据研发项目进度及技术人员紧缺情况灵活采购外包服务支付的费用。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研发投入相应增加，外包费也随之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中的外包费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网络及硬件设备	1,368.70	561.96	1,362.02
人员服务	7,869.05	6,868.95	3,595.33
合 计	9,237.75	7,430.92	4,957.35

报告期各期研发费用中外包费主要主要包括研发活动相关的云服务网络及硬件设备采购以及非核心环节的技术开发服务等，其中网络及硬件设备为云服务、IT运营服务、SaaS服务、内部研发辅助性技术服务及软件维护费等。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中的外包费主要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北京新兴立恒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	1,773.58	-
北京佳华万通科技有限公司	-	928.87	815.45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29.36	201.65	1,168.79
北京数码星空软件服务有限公司	907.83	437.17	-
南京信大气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91.93	734.43	-

（3）研发项目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研发费用的研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当年投入金额			目前研发进度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1	智能营销系统研发	391.95	3,910.37	1,754.30	持续优化升级
2	数据中台研发项目	1,644.31	910.53	956.93	持续优化升级
3	保险企业数字化管理系统研发项目	1,490.56	1,096.90	2,813.60	持续优化升级
4	可视化工具研发项目	1,748.70	1,066.01	281.03	持续优化升级
5	FFAir APP 开发框架软件研发项目	-	1,131.57	699.43	实施结项
6	统一开发平台研发项目	755.29	556.24	1,386.39	实施结项
7	云平台研发项目	1,477.41	2,373.53	2,749.10	持续优化升级
8	iCollege 远程云教育平台	2,425.09	2,703.95	375.63	持续优化升级
9	IESB 智能数据交换平台	-	672.78	480.50	实施结项
10	金融业务中台研发	2,396.48	1,963.69	3,659.99	持续优化升级
11	地产数字化营销平台	982.35	1,945.06	508.66	持续优化升级
12	软通动力互联网保险核心系统研发	3,243.20	2,324.45	1,432.46	持续优化升级
13	软通动力 EHS 管理工具研发	-	1,645.00	266.01	实施结项
14	软通动力智能物流云平台	3,650.67	2,378.08	2,179.15	持续优化升级
15	企业智能运营工具研发	575.97	2,779.78	1,640.46	持续优化升级

序号	项目名称	当年投入金额			目前研发进度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16	银行数据管理及分析平台研发	765.66	560.53	534.41	持续优化升级
17	软通动力地产运营管理系统研发	2,592.51	1,692.58	2,074.94	持续优化升级
18	软通动力零售中台研发项目	4,536.70	1,508.88	1,620.03	持续优化升级
19	电子开盘平台研发项目	1,341.01	1,019.81	207.09	持续优化升级
20	终端设备管理平台研发	2,297.18	3,175.47	1,640.48	持续优化升级
21	软通动力呼叫中心系统研发	2,931.25	2,334.58	1,813.80	持续优化升级
22	汽车制造整车物流系统研发	807.26	2,507.17	3,052.59	持续优化升级
23	集团企业金融服务平台	3,338.44	2,360.05	2,130.50	持续优化升级
24	企业集团资金管理服务平台	5,249.79	1,312.11	4,322.30	持续优化升级
25	集团银企平台	756.41	613.52	783.69	持续优化升级
26	软通动力财务公司管理平台	604.49	3,595.39	116.60	持续优化升级
27	汽车制造零备件管理系统	1,849.88	4,413.91	551.91	持续优化升级
28	汽车制造整车生产系统	837.10	4,051.82	798.34	持续优化升级
29	电力企业应用管理平台	1,227.94	2,800.48	1,383.02	持续优化升级
30	数字运营业务平台研发	2,201.24	3,226.98	1,861.04	实施结项
31	软通动力自动化测试平台研发	1,155.26	402.06	240.64	持续优化升级
32	软通动力 VSM 智能虚拟安全网络管理平台研发项目	2,162.68	2,014.12	-	持续优化升级
33	电力行业数据采集与交换平台研发	1,894.08	848.67	468.71	持续优化升级
34	通用移动办公平台研发	780.64	873.81	285.93	持续优化升级
35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系统研发项目	2,431.85	1,294.80	156.40	持续优化升级
36	软通动力终端测试平台研发项目	1,925.82	1,491.12	1,734.97	持续优化升级
37	银行绩效管理与分析系统研发	4,227.65	629.36	-	持续优化升级
38	通用管理信息系统研发	672.26	2,854.39	673.71	持续优化升级
39	通讯业设备管理系统研发项目	983.74	604.40	826.74	实施结项
40	运营商设施管理平台研发	1,499.94	2,538.77	136.76	持续优化升级
41	企业信息管理工具研发	258.72	1,818.96	267.58	实施结项
42	智能终端解决方案项目研发	4,869.84	1,290.43	797.89	持续优化升级
43	信息安全工具研发	1,958.64	1,182.57	284.05	持续优化升级

序号	项目名称	当年投入金额			目前研发进度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44	工业互联网平台研发	3,357.54	1,508.85	-	持续优化升级
45	财经中间件研发项目	1,622.07	-	-	持续开发
46	企业云应用研发项目	1,551.34	-	-	持续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具有一定的延续性，除部分项目实施结项外，其余主要项目在已经形成稳定版本、技术能力的基础上，持续优化升级，或已完成需求调研、系统设计，持续开发。

（4）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情况

1）报告期各期研发费用与申请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时所用研发费用的具体差异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与申请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时所用研发费用的具体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研发费用金额	83,470.91	81,983.54	49,947.75
税务机关认定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金额	73,750.45	69,420.80	48,337.64
差异金额	9,720.46	12,562.75	1,610.12
其中：1、差旅费	507.45	541.75	341.60
2、租赁物业费	2,849.06	4,188.04	1,268.52
3、委托开发服务费	6,363.95	6,641.06	-
4、按主管税务机关执法口径对加计扣除金额进行调整	-	1,191.90	-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40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归集范围有关问题的公告》第二条、第六条、第七条规定，差旅费、部分租赁物业及委托开发服务费不满足研发加计政策要求，无法税前扣除。

2019 年，公司存在按主管税务机关执法口径对加计扣除金额进行调整的情形，具体如下：

发行人在初步形成软件代码和用户手册时会发起软件著作权申请，取得软件著作权后发行人仍会对研发项目进行完善和改进，部分地方主管税务局的执法口径为软件著作权取得日期之前发生的研发费用可以进行加计扣除，取得软件著作权和发行人研发项目结项之间产生的研发费用不予加计扣除，发行人在申报2019年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时将上述费用从研发费用中减除调整，未进行加计扣除，具体情形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研发项目	研发费用调整金额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软通动力智能运营管理平台研发项目	154.94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软通动力高校人才培养系统软件研发项目	405.48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软通动力火眼项目系统研发项目	100.78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软通动力技能考核系统研发项目	100.76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软通动力 VSM 智能虚拟安全网络管理平台研发项目	233.03
南京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商品售后管理系统	196.91
合 计		1,191.90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23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修订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公告》第四条规定“企业享受优惠事项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办理方式。企业应当根据经营情况以及相关税收规定自行判断是否符合优惠事项规定的条件，符合条件的可以按照《目录》列示的时间自行计算减免税额，并通过填报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享受税收优惠。同时，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归集和留存相关资料备查。”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均已按规定计算研发加计金额并留存备查相关资料，并不存在相关法律或税务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有关规定，明确研发费用支出的核算范围，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摊销、外包费、办公及其他费用等。

发行人的研发费用按照项目管理，通过内部信息系统对研发项目进行立项、计划、跟踪和结项管理。每个已经立项的研发项目单独归集核算本项目下的研发费用，项目中的费用支出分为职工薪酬、项目费用及第三方采购等。研发项目的

费用发生均由研发项目人员申报，研发项目负责人及相关管理部门进行逐级审核。非本研发项目产生的费用，不会归集到本项目下，有效保证了研发支出核算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发行人设立了专门的研发部门负责研发活动，包括确定研发项目的重点领域和重点任务，对研发项目进行评审和评估，研发过程的技术管理，研发成果跟踪、积累等工作。

综上所述，发行人的成本与费用归集准确，不存在将与研发无关的费用在研发支出中核算的情形，不存在成本或其他费用计入研发费用的情形。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财务费用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费用	16,511.48	18,471.72	18,926.17
减：利息收入	2,490.64	2,039.03	2,330.07
减：财政贴息	206.38	10.00	-
汇兑损失	360.90	-	-
减：汇兑收益	-	325.00	206.76
手续费支出	65.62	70.00	84.57
合计	14,240.98	16,167.69	16,473.92
占营业收入比例	1.10%	1.52%	2.02%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16,473.92 万元、16,167.69 万元和 14,240.9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2%、1.52%和 1.10%，金额相对较低。

5、同行业可比公司期间费用率的比较

报告期内，本公司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研发费用率、财务费用率的期间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对情况如下：

项目	证券简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销售费用率	中国软件国际	5.17%	5.13%	4.68%
	东软集团	7.38%	6.91%	8.31%
	博彦科技	2.61%	2.93%	3.08%

项目	证券简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京北方	2.47%	2.50%	2.68%
	新致软件	5.60%	5.01%	5.18%
	法本信息	3.50%	3.24%	2.88%
	平均值	4.46%	4.29%	4.47%
	本公司	2.87%	2.92%	2.15%
管理费用率	中国软件国际	9.23%	9.93%	10.31%
	东软集团	7.97%	7.99%	8.30%
	博彦科技	6.63%	6.74%	7.54%
	京北方	3.89%	4.86%	5.84%
	新致软件	6.09%	6.16%	6.52%
	法本信息	11.34%	11.24%	9.23%
	平均值	7.53%	7.82%	7.96%
	本公司	7.85%	7.10%	7.66%
研发费用率	中国软件国际	6.60%	6.72%	6.99%
	东软集团	10.94%	10.22%	12.69%
	博彦科技	4.79%	4.98%	5.73%
	京北方	8.41%	7.34%	6.39%
	新致软件	9.40%	8.18%	7.82%
	法本信息	5.84%	5.19%	6.78%
	平均值	7.66%	7.11%	7.73%
	本公司	6.42%	7.73%	6.14%
财务费用率	中国软件国际	1.07%	1.36%	1.11%
	东软集团	0.81%	0.71%	0.02%
	博彦科技	1.00%	0.52%	0.13%
	京北方	-0.06%	0.36%	0.36%
	新致软件	2.46%	2.23%	2.42%
	法本信息	0.16%	0.33%	0.25%
	平均值	0.91%	0.92%	0.71%
	本公司	1.10%	1.52%	2.02%
期间费用率	中国软件国际	22.08%	23.14%	23.09%
	东软集团	27.09%	25.82%	29.31%
	博彦科技	15.03%	15.17%	16.48%
	京北方	14.71%	15.06%	15.27%

项目	证券简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新致软件	23.55%	21.58%	21.95%
	法本信息	20.84%	20.00%	19.14%
	平均值	20.55%	20.13%	20.87%
	本公司	18.24%	19.27%	17.97%

注：数据来源于 Wind、公司年报和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行人的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期间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基本保持一致。

其中，销售费用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与博彦科技、京北方及法本信息基本相当。管理费用率、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基本保持一致。财务费用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与公司借款规模相对较高有关。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主要原因系客户集中度较高、销售人员数量占比较低、业务结构与可比公司存在差异等，具体情况如下：

（1）客户集中度较高，客户开发及维护费用较低

同行业可比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如下：

公司名称	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中国软件国际	72.67%	68.73%	67.43%
东软集团	23.46%	17.69%	15.29%
博彦科技	48.23%	46.33%	43.79%
京北方	60.93%	61.28%	60.10%
新致软件	34.98%	37.83%	38.51%
法本信息	42.16%	42.17%	47.28%
平均值	47.07%	45.67%	45.40%
本公司	69.88%	68.55%	67.04%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7.04%、68.55%及 69.88%，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公司专注于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与华为、阿里巴巴、腾讯、百度、中国银行等主要客户建立了良好的

业务关系，客户关系较为稳定。随着服务水平和客户粘性提高，为获得新客户而产生的费用也相对较低，客户开发及维护费用较低，因此销售费用较低。

（2）销售人员数量占比较低

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人员数量及占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销售人员数量	销售人员比例	销售人员数量	销售人员比例	销售人员数量	销售人员比例
中国软件国际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东软集团	938	5.49%	1,008	6.07%	1,467	8.81%
博彦科技	239	1.16%	255	1.40%	232	1.53%
京北方	98	0.45%	83	0.46%	74	0.55%
新致软件	145	3.16%	166	3.68%	未披露	未披露
法本信息	289	2.17%	160	2.02%	未披露	未披露
平均值	-	2.49%	-	2.72%	-	3.63%
本公司	880	1.17%	543	0.89%	524	0.97%

数据来源：招股说明书、年报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人员数量占比分别为 0.97%、0.89%和 1.17%，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所需销售人员数量较少，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广告咨询费及差旅费等较低，因此销售费用较低。

（3）业务结构与可比公司存在差异

同行业可比公司业务结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类型	客户行业类型
中国软件国际	提供服务（项目式开发服务、外包服务、其他）、销售软件及硬件产品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电信运营商、大型跨国公司、政府、烟草等
东软集团	自主软件、产品及服务、系统集成	医疗健康及社会保障、智能汽车互联、智慧城市、企业互联及其他
博彦科技	IT 运营维护、产品及解决方案、研发工程	高科技、金融、互联网、其他
京北方	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与测试、IT 运维与支持）、业务流程外包	银行
新致软件	IT 解决方案（软件项目开发、人员技术服务）、IT 运维服务、软件分包服务	保险、银行及其他金融、电信、汽车、其他
法本信息	分析与设计服务、开发与编程服务、测试与集成服务、实施与运维服务	互联网、金融、通信、软件、制造业、房地产、航空、物流、批发零售、其

		他
本公司	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通用技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咨询与解决方案）、数字化运营服务	通讯设备、互联网服务、金融、高科技与制造、其他

数据来源：招股说明书、年报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业务结构类似，但与部分公司在主营业务、客户行业类型方面存在差异。东软集团重点发展医疗健康及社会保障、智能汽车互联、智慧城市、企业互联等领域，客户较为分散，因此客户开发及维护费用较高；新致软件主要为金融机构提供服务，在金融机构逐年加大信息化建设的背景下，新致软件为抢占细分市场而加大业务拓展和市场投入，此外其客户集中度相对较低，因此销售费用较高。

6、期间费用的归集方法、依据

（1）期间费用的归集的具体情况

销售费用科目核算公司与销售活动相关的各项费用，包括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广告咨询费、差旅费、租赁物业费、折旧摊销及办公费等。

管理费用科目核算公司为组织和管理企业生产经营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职工薪酬、租赁物业费、折旧摊销、咨询费、外包费、业务招待费、办公及其他费用等。

研发费用科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有关规定，明确研发费用支出的核算范围，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摊销、外包费、办公及其他费用等。

报告期，发行人存在员工、机器设备、办公场所既从事或用于研发活动又从事生产活动的情形。发行人技术人员的薪酬根据其填写的从事研发活动的工时以及生产活动中的工时分别计入研发费用及成本。机器设备、办公场的折旧摊销及租赁费用按照人员工时/人员占用的工位等比例进行分摊。

财务费用科目核算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发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借款利息费用、银行手续费、外币性项目产生的汇兑损益等。

公司期间费用按照成本中心进行归集。按照成本中心所属的职能，将其发生的费用归集到对应的销售、管理及研发费用中；财务费用根据实际发生的利息收

入、借款利息费用、银行手续费、外币性项目产生的汇兑损益等直接计入该科目。

公司根据成本中心归集发生的职工薪酬、物业水电费等日常费用；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费用报销管理制度，所有费用必须根据真实的业务性质及时、合理报销，报销费用必须在当期报销完毕。每月结账前获取银行当月所有的业务结算单据，包括银行利息收入凭证、利息支出凭证、银行手续费凭证、并按月结算和外币业务相关的汇兑损益。

（2）费用核算的准确性、完整性

1）内控制度的制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员工借款及报销管理制度》等制度和内部审批流程，从而确保公司能通过合理的内部控制流程保证各具体项目的核算真实、准确、完整；建立了《考勤管理制度》《薪酬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等，不同部门、岗位的员工根据各自岗位职责从事相应工作。公司计入费用的人员薪酬依据员工所处的成本中心进行划分。

2）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控制度。

工资及福利核算专员根据员工的考勤等情况，按月计提工资、福利费等，经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审核后确认入账。

差旅费、外包费、业务招待费等费用的报销及审批，由费用经办人发起，依据公司审批权限表，经由部门总监、财务、管理层审批后入账。经办部门主要对其所属项目的准确性、费用事项及票据的真实性、必要性、合理性予以审核确认，财务部负责审核费用单据及所填报信息是否准确、完整、合规，审核通过后将费用归集到对应的费用中。

综上，公司的各项费用核算制度制定和执行有效，可以保证费用核算的准确性、完整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六）其他影响经营成果的项目分析

1、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收益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政府补助	14,186.49	3,014.51	2,436.93
增值税加计抵减	5,518.18	2,745.36	-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1,175.53	450.36	350.53
增值税即征即退	119.77	177.10	284.10
合计	20,999.96	6,387.33	3,071.56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主要由政府补助、增值税加计抵减、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和增值税即征即退构成。公司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2,436.93 万元、3,014.51 万元和 14,186.49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政府补助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1	面向汽车制造行业的协同制造云服务平台创新成果转化落地项目	61.08	61.08	71.37
2	汽车制造业协同制造云服务支撑平台	766.01	34.87	-
3	人工智能产业全球公共服务平台	98.61	79.14	-
4	城市河流可视化治理综合管理系统研发	26.95	26.95	71.39
5	软通动力资金管理云平台技改项目	18.19	18.19	18.19
6	南宁市大数据协同创新研究中心建设	2.53	8.92	8.92
7	软通动力绿色建筑能效管理系统	2.68	5.21	5.21
8	基于智慧社区应用的物联网中间件研发及应用示范	2.42	2.42	2.42
9	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突破及产业化	-	80.00	-
10	新能源汽车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	20.00	-
11	云计算安全防护系统的实施与技术服务	-	20.58	219.33
12	服务外包企业专业服务系统	-	6.60	28.03
13	中小企业云端开发及运维平台项目	-	10.16	16.17
14	服务型企业运营管理公共服务平台	-	6.46	10.05
15	科技企业孵化器运营奖励	-	200.00	300.00
16	卓越云计算行业应用软件开发及产业化	-	-	9.98
17	稳岗补贴	10,632.16	344.46	505.86
18	深圳市 2019 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资助	403.90	-	-
19	深圳市罗湖区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275.59	-	-
20	西安市西咸新区加快科技研发产业发展奖补	200.00	-	-

序号	政府补助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1	人才补助	159.08	847.39	406.22
22	西安市西咸新区 2019 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21.50	-	-
23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51.56	-	-
24	规上企业研发奖补	98.00	-	-
25	南京市江宁区科技型“瞪羚”企业扶持	60.00	-	-
26	2019 年度西安市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软件和服务外包项目资金	51.51	-	-
27	广州市科技创新小巨人企业及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补贴	36.00	-	-
28	2019 年度湖北省省级服务外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4.43	-	-
29	北京市高精尖产业技能提升培训补贴	11.70	-	-
30	南京市江宁区规上科技服务企业奖励资金	10.00	-	-
31	莘庄工业区扶持资金	9.00	-	-
32	无锡市滨湖区 2019 年度现代产业发展基金（商务条线）	8.00	-	-
33	西安市西咸新区 2020 年新增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奖励	6.00	-	-
34	江苏省技术转移奖补资金	5.20	10.00	-
35	就业补助资金	65.61	-	-
36	“以工代训”培训补贴	438.66	-	-
37	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40.14	-	-
38	中关村科技型小微企业研发费用支持资金	7.00	-	-
39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企业增量奖励	73.61	-	-
40	2020 年度博士后日常经费资助资金	8.00	-	-
41	2020 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316.51	-	-
42	海英双站平台专项资金	10.00	-	-
43	2019 年度服务业“小进规”政策兑现资金	10.00	-	-
44	2020 年江宁区工业和信息化产业转型升级项目专项基金	40.00	-	-
45	2019 年度江宁高新区科技创新奖励资金	10.00	-	-
46	深圳市 2018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	-	603.10	-
47	深圳市罗湖区重点纳税企业奖励	-	200.00	200.00
48	深圳市 2019 年度省级以上两化融合项目资助	-	150.00	-
49	南京江宁高新园财税支持	-	112.56	-
50	2017 年广州市企业研究开发机构建设专	-	100.00	-

序号	政府补助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项补助			
51	上海市残疾人就业服务超比例奖励	-	13.79	-
52	上海市分散安排残疾人就业岗位补贴	-	10.24	-
53	南京市江宁区科技服务业规上企业奖励	-	10.00	-
54	西安市新增规模以上科技服务业企业奖补	-	6.00	-
55	2018 年武汉市服务贸易发展专项资金	-	-	188.04
56	深圳市 2017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	-	-	123.50
57	2017 年度西安高新区突出贡献企业	-	-	55.12
58	2018 年度西安市外向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	-	50.00
59	江苏省 2017 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省级财政奖励资金	-	-	43.55
60	南京市 2018 年国际服务贸易（服务外包）专项资金	-	-	30.00
61	西安市西咸新区 2017 年民营经济和总部经济奖励计划	-	-	20.00
62	西安市 2017 年度技术转移输出方奖补	-	-	20.00
63	无锡市滨湖区服务外包企业外包离岸奖励	-	-	13.00
64	上海市残疾人社保补贴	-	-	9.60
65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新兴产业和创新创业政策奖励补贴	-	-	5.00
66	其他补助项目	24.85	26.38	5.95
合计		14,186.49	3,014.51	2,436.93

（1）对政府补助不存在重大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政府补助和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税收优惠金额	12,638.89	7,537.42	3,148.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15,040.68	3,617.28	2,841.68
税收优惠及政府补助金额合计	27,679.57	11,154.70	5,990.58
利润总额	137,528.60	77,601.64	33,761.79
税收优惠金额占利润总额比例	9.19%	9.71%	9.33%
政府补助金额占利润总额比例	10.94%	4.66%	8.42%
税收优惠及政府补助金额合计占利润总额比例	20.13%	14.37%	17.74%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42%、4.66%和 10.94%，其中 2020 年度政府补助金额较高，主要原因系疫情期间国家加大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力度，公司稳岗补贴金额大幅增加，2020 年度共获得 10,632.16 万元的稳岗补贴，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7.73%。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金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较低，不存在对政府补助重大依赖的情形。

（2）收到的政府补助与确认进入损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勾稽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确认进入损益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的勾稽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A）	15,727.73	6,316.69	6,390.60
确认进入损益的金额（B）	14,062.21	3,316.69	2,080.60
其中：确认进入其他收益	13,208.03	2,713.91	1,675.85
确认进入营业外收入	647.80	592.78	404.75
确认进入财务费用	206.38	10.00	-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C）	1,665.52	3,000.00	4,310.00
测算差异（D=A-B-C）	-	-	-

报告期各期，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确认进入损益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勾稽关系准确合理。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7.23	-	-468.5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27	45.75	-207.85
股权置换产生的投资收益	-	539.61	-
处置业务产生的投资收益	674.11	-	-
合计	586.60	585.36	-676.42

其中，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中关村领创空间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	-	-468.57
上饶市数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6.23	-	-
北京通通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103.47	-	-
合计	-87.23	-	-468.57

3、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778.53	-3,413.69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960.98	1,748.13	-
合计	13,739.51	-1,665.56	-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坏账损失分类至信用减值损失披露。公司信用减值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十一、资产质量分析”有关内容。

4、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坏账损失	-	-	-13,969.62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9.91	-841.78	440.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450.15
商誉减值损失	-6,262.78	-	-
合计	-6,292.70	-841.78	-13,978.81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十一、资产质量分析”有关内容。

5、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处置收益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固定资产	-5.25	-55.03	19.21
合计	-5.25	-55.03	19.21

6、营业外收支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收入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政府补助	647.80	592.78	404.75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180.07	735.78	727.01
人员转签费	1,627.60	188.21	200.65
其他	121.72	28.31	397.15
合计	2,577.19	1,545.07	1,729.56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补助、无法支付的应付款、人员转签费等。

其中，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政府补助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1	西安市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应对疫情稳定经济增长补贴	149.73	-	-
2	公司落地补贴-阶段性发展扶持	43.00	-	-
3	公司落地补贴-用房补贴	41.00	-	-
4	西安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加强企业用工保障补贴	247.30	-	-
5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60.00	64.60	155.66
6	2020 年度南京市文化发展（产业类）专项资金补助	20.00	-	-
7	杭州市滨江区企业复工复产房租补贴	35.96	-	-
8	疫情期间中小企业补贴	12.96	-	-
9	复工复产防疫补贴	25.80	-	-

序号	政府补助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10	西安市西咸新区“突出贡献企业”“优秀企业家”和“优秀创业者（团队）”奖励资金	10.00	-	-
11	2019 年深圳市罗湖区产业转型升级资金	-	400.00	-
12	南京市 2019 年服务贸易（服务外包）专项资金	-	70.00	-
13	资质补贴	-	36.76	-
14	西安市西咸新区沣东新城 2018 年度服务业优秀企业	-	20.00	-
15	落地补贴	-	-	203.00
16	产业扶持资金	-	-	42.40
17	其他补助项目	2.05	1.42	3.69
合计		647.80	592.78	404.75

（2）营业外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捐赠支出	1,033.94	-	-
赔偿金、违约金等	219.44	89.34	2,527.95
其他	266.14	123.33	169.19
合计	1,519.52	212.68	2,697.14

公司赔偿金、违约金主要为因合同纠纷支付的赔偿款。2018 年度，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大，主要系因合同纠纷而支付的赔偿款，包括赔偿苏州市苏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88.08 万元、赔偿成都普华云创科技有限公司 532.81 万元等，具体原因详见本节“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一）负债状况分析”之“2、非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动分析”之“（2）预计负债”。

2020 年度，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大，主要系捐赠支出 1,033.94 万元，包括为武汉疫情捐款 1,000 万元。捐赠支出与赔偿金、违约金等区别明显，公司不存在将部分赔偿等计入该科目的情形。

（七）发行人缴纳税额情况

1、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税种纳税情况

（1）增值税

单位：万元

期 间	期初未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2018 年度	6,142.27	35,746.45	6,115.92
2019 年度	6,115.92	54,530.76	7,478.25
2020 年度	7,478.25	62,789.18	6,903.16

（2）企业所得税

单位：万元

期 间	期初未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2018 年度	2,331.90	5,246.87	2,867.61
2019 年度	2,867.61	12,034.83	819.81
2020 年度	819.81	12,914.75	434.03

（3）城市维护建设税

单位：万元

期 间	期初未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2018 年度	760.92	2,391.84	379.62
2019 年度	379.62	3,708.16	418.44
2020 年度	418.44	4,302.19	382.26

（4）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单位：万元

期 间	期初未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2018 年度	502.70	1,735.02	246.00
2019 年度	246.00	2,643.15	296.88
2020 年度	296.88	3,101.65	284.16

2、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所得税费用	12,031.70	6,673.99	4,452.17
利润总额	137,528.60	77,601.64	33,761.79
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比例	8.75	8.60	13.19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19%、8.60%和 8.75%，其中 2018 年度比例相较其他年度较高，主要原因系：（1）子公司北京软通动力云计算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在所得税计提完成后确认软件企业资格，多计提的所得

税费用 321.43 万元于 2019 年冲销；(2)部分大额诉讼赔偿等费用无法税前列支。扣除上述情况影响后，公司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波动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匹配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润总额	137,528.60	77,601.64	33,761.7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629.29	11,640.25	5,064.2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0.48	-606.52	-2,189.6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83.43	-337.26	1,171.1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16.54	-272.67	-75.3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27.60	3,071.77	4,908.4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7,959.37	-7,571.58	-4,497.05
投资收益的影响	-576.34	-	70.29
政府补助的影响	-	750.00	-
所得税费用	12,031.70	6,673.99	4,452.17

3、报告期税收政策的变化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税收政策稳定，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亦不存在面临即将实施的重大税收政策调整的情况。

4、税收优惠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增值税税收优惠金额	5,637.95	2,922.46	284.10
其中：增值税即征即退金额	119.77	177.10	284.10
增值税加计抵减金额	5,518.18	2,745.36	-
所得税税收优惠金额	7,000.94	4,614.96	2,864.80
其中：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5,747.96	4,046.14	1,994.98
软件企业所得税优惠	1,067.02	553.91	863.61
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	185.96	14.91	6.21
税收优惠金额合计	12,638.89	7,537.42	3,148.90
利润总额	137,528.60	77,601.64	33,761.79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税收优惠金额/利润总额	9.19%	9.71%	9.33%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主要为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软件企业所得税优惠和增值税加计抵减增值税优惠，税收优惠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33%、9.71%和 9.19%，占比较低，公司对税收优惠不存在重大依赖。

税收优惠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七、适用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中的相关内容。

5、利润总额与应纳税所得额的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将会计利润调整为应纳税所得额的具体过程、当期所得税费用的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润总额（A）	137,528.60	77,601.64	33,761.79
纳税调整项目（B）	-23,020.25	3,720.70	26,965.40
其中：资产减值准备金	-12,814.81	2,898.87	22,480.20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8,611.22	-403.35	-4,385.70
业务招待费	1,848.50	1,660.50	1,468.80
投资收益	-3,911.23	-	468.57
政府补助等税会时间差异	-4,128.07	-272.24	3,073.27
其他	4,596.58	-163.08	3,860.26
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C）	-56,302.92	-52,886.11	-36,370.54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D）	-5,105.30	-1,920.09	-530.54
本期亏损待以后年度弥补（E）	10,114.79	18,660.90	9,803.21
应纳税所得额（F=A+B+C+D+E）	63,214.92	45,177.04	33,629.32
应纳所得税（G=F*25%）	15,803.73	11,294.26	8,407.33
税收优惠（H）	7,000.94	4,614.96	2,864.80
应纳所得税（I=G-H）	8,802.79	6,679.30	5,542.53
当期所得税费用（J）	8,802.79	6,679.30	5,542.53

十一、资产质量分析

（一）资产构成总体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763,613.69	84.46	661,900.91	81.97	615,180.60	82.17
非流动资产	140,512.50	15.54	145,617.87	18.03	133,526.26	17.83
资产合计	904,126.19	100.00	807,518.78	100.00	748,706.86	100.00

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748,706.86 万元和 807,518.78 万元和 904,126.19 万元。公司资产主要为流动资产，各期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82.17%、81.97%和 84.46%。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资产总额呈逐年增长的趋势。2018 年资产总额同比增长 11.62%，2019 年资产总额同比增长 7.86%，2020 年资产总额同比增长 11.96%。

（二）流动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86,894.77	37.57	212,449.87	32.10	165,800.93	26.95
应收票据	3,683.79	0.48	678.27	0.10	376.43	0.06
应收账款	330,723.92	43.31	309,529.61	46.76	319,355.41	51.91
应收款项融资	51,460.60	6.74	39,133.72	5.91	-	-
预付款项	4,143.15	0.54	4,539.50	0.69	7,621.51	1.24
其他应收款	12,202.55	1.60	25,437.94	3.84	57,745.01	9.39
存货	63,430.95	8.31	62,061.58	9.38	61,683.82	10.03
其他流动资产	11,073.96	1.45	8,070.43	1.22	2,597.49	0.42
流动资产合计	763,613.69	100.00	661,900.91	100.00	615,180.6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等组成，各主要流动资产项目具体分析

如下：

1、货币资金

公司货币资金由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库存现金	0.14	3.17	0.13
银行存款	284,497.60	209,683.79	163,499.76
其他货币资金	2,205.24	2,762.92	2,301.04
未到期应收利息	191.79	-	-
合计	286,894.77	212,449.87	165,800.9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173.39	10,951.40	16,354.98
受限资金总额	2,202.60	2,867.50	2,297.9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65,800.93 万元、212,449.87 万元和 286,894.7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6.95%、32.10%和 37.57%。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整体呈现上升趋势，主要系应收账款回款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为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存放在第三方支付平台款项等。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存在限制的资金总额为 2,297.95 万元、2,867.50 万元和 2,202.60 万元，主要为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等。

①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放在境外货币资金的币种、金额、汇率情况如下：

币种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期末外币余额 (外币万元)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万元)	期末外币余额 (外币万元)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万元)	期末外币余额 (外币万元)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万元)
美元(USD)	1,554.85	6.5249	10,145.27	1,157.10	6.9762	8,072.14	1,609.50	6.8632	11,046.09
澳元(AUD)	421.60	5.0163	2,114.85	204.42	4.8843	998.43	-	-	0.00
日元(JPY)	24,008.54	0.0632	1,517.34	25,438.02	0.0641	1,630.58	81,567.78	0.0619	5,049.05
马来西亚林吉特(MYR)	174.90	1.6173	282.87	15.17	1.6986	25.76	18.19	1.6479	29.97
加元(CAD)	20.54	5.1161	105.07	28.04	5.3421	149.77	28.20	5.0381	142.07

币种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期末外币余额 (外币万元)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 民币余额(万 元)	期末外币余 额(外币万 元)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 民币余额(万 元)	期末外币余 额(外币万 元)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 民币余额(万元)
港币(HKD)	9.50	0.8416	7.99	13.15	0.8958	11.78	9.65	0.8762	8.45
英镑(GBP)	-	-	0.00	3.54	9.1501	32.43	4.94	8.6762	42.85
欧元(EUR)	-	-	0.00	3.90	7.8155	30.52	4.62	7.8473	36.27
合计	-	-	14,173.39	-	-	10,951.40	-	-	16,354.98

②外汇使用合法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境外合计支付 87.26 万美元、15.98 万港元，从境外合计取得 1,526.24 万美元，均已履行相关备案程序。

公司通过外销业务取得的外汇收入，由收汇银行根据合同发票，通过“数字外管”平台对每笔涉外收入进行申报，公司根据外汇支付需求以及资金情况择时安排外汇资金结汇；此外，因业务需要，公司向境外支付顾问费、软件 license 等相关费用，公司向境内银行提交境外汇款申请书、合同发票及税务备案表，银行根据规定办理涉外付汇。公司的结汇及付汇均已履行了涉外收付款的申报要求。

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官方网站查询的结果，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外汇违规行政处罚的记录，公司的外汇使用合法合规。

③货币资金的存放管理情况

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职工薪酬及日常生产经营周转，均存放于公司及子公司名下各银行账户中，由公司专门人员每月根据银行对账单与银行存款日记账进行核对，编制银行存款调节表，保证账实相符，符合公司的财务管理相关内控制度，不存在与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共管等情形。此外，公司少量货币资金为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存在使用受限情形。

2、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45.43	-	291.83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商业承兑汇票	3,338.36	678.27	84.60
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	-
合计	3,683.79	678.27	376.4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呈逐年上升的趋势，与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趋势保持一致。2019 年末，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零，主要系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应收票据余额中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披露所致。2020 年末，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345.43 万元，主要系承兑银行为地方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

报告期各期末，按照应收票据减值政策，未发现本公司应收票据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银行承兑汇票—期末终止确认	-	-	44.87
银行承兑汇票—期末未终止确认	-	-	-
商业承兑汇票—期末终止确认	-	-	11.03
商业承兑汇票—期末未终止确认	-	-	-
合计	-	-	55.8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欠款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应收票据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票据。

（2）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规模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应收账款余额	337,310.34	324,287.05	331,108.84
坏账准备	6,586.42	14,757.44	11,753.43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330,723.92	309,529.61	319,355.41

营业收入	1,299,929.45	1,060,472.51	813,925.31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营业收入	25.44	29.19	39.24
应收账款累计期后回款金额	231,000.13	297,383.20	316,206.43
应收账款累计期后回款比例	68.48	91.70	95.50

注：上表中期后回款的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19,355.41 万元、309,529.61 万元和 330,723.9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9.24%、29.19%、25.44%。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收入的快速增长，应收账款余额也随之增加，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同期营业收入占比呈现下降趋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累计期后回款金额为 316,206.43 万元、297,383.20 万元和 231,000.13 万元，累计期后回款比例为 95.50%、91.70%和 68.48%。除 2020 年末应收账款因期后回款时间较短导致未回款应收账款金额较高外，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大部分已取得回款，公司坏账准备能够基本覆盖未回款的应收账款金额。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具体类别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6,760.90	6,036.98	324,179.28	14,649.68	331,001.08	11,645.66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9.44	549.44	107.76	107.76	107.76	107.76
合计	337,310.34	6,586.42	324,287.05	14,757.44	331,108.84	11,753.43

1)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公司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19,391.48	94.84	551.22	0.17
1-2 年	9,547.65	2.84	1,432.15	15.00
2-3 年	3,568.73	1.06	1,070.62	30.00
3-4 年	1,392.61	0.41	696.31	50.00
4-5 年	1,434.35	0.43	860.61	60.00
5 年以上	1,426.08	0.42	1,426.08	100.00
合计	336,760.90	100.00	6,036.98	1.79
账龄	2019.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81,941.77	86.97	877.02	0.31
1-2 年	16,279.09	5.02	2,441.86	15.00
2-3 年	17,610.53	5.43	5,283.16	30.00
3-4 年	2,836.80	0.88	1,418.40	50.00
4-5 年	2,204.64	0.68	1,322.79	60.00
5 年以上	3,306.45	1.02	3,306.45	100.00
合计	324,179.28	100.00	14,649.68	4.52
账龄	2018.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85,878.79	86.37	895.13	0.31
1-2 年	33,552.12	10.14	5,032.82	15.00
2-3 年	5,206.81	1.57	1,562.04	30.00
3-4 年	2,657.11	0.80	1,328.55	50.00
4-5 年	2,197.80	0.66	1,318.68	60.00
5 年以上	1,508.44	0.46	1,508.44	100.00
合计	331,001.07	100.00	11,645.66	3.52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报告期各期末，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当期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86.37%、86.97%和 94.84%，应收账款结构合理，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②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公司根据业务经营特点及信用风险特征制定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同行业可比公司按组合计提/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0.5 年以内	0.5-1 年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东软集团	1	1	8	20	40	40	100
博彦科技	0	5	25	50	100	100	100
京北方	3	3	10	30	100	100	100
新致软件	5	5	10	30	50	80	100
法本信息	5	5	25	50	100	100	100
软通动力	0	4	15	30	50	60	100

注：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年报和招股说明书，中国软件国际未披露坏账计提比例。

公司应收账款对象主要是通信设备、互联网服务、高科技与制造、金融等行业的大型集团或领先企业，客户信用良好。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基本一致，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符合谨慎性原则。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明细	截止日	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无锡市埃卡内基培训学校	2020.12.31	4.00	4.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北京鲲鹏金科控股有限公司	2020.12.31	150.56	150.56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北京梦想工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0.12.31	97.57	97.57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020.12.31	92.27	92.27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众融通（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0.12.31	55.52	55.52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12.31	95.24	95.24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上海红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12.31	54.28	54.28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549.44	549.44	100.00	-
乐乐创新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19.12.31	103.76	103.76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无锡市埃卡内基培训学校	2019.12.31	4.00	4.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107.76	107.76	100.00	-
乐乐创新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18.12.31	103.76	103.76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无锡市埃卡内基培训学校	2018.12.31	4.00	4.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107.76	107.76	100.00	-

4)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期末坏账准备
2020.12.31	华为	非关联方	128,037.82	271.36
	阿里巴巴	非关联方	25,190.25	49.82
	中国银行	非关联方	16,224.61	172.82
	国家电网	非关联方	15,438.31	1,492.68
	腾讯	非关联方	14,553.35	6.62
	合计		199,444.34	1,993.29
2019.12.31	华为	非关联方	127,412.53	497.50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关联方	24,179.20	4,814.67
	阿里巴巴	非关联方	21,470.10	287.02
	国家电网	非关联方	11,910.13	792.46
	中国银行	非关联方	10,798.82	168.65
	合计		195,770.79	6,560.30
2018.12.31	华为	非关联方	152,535.24	392.70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关联方	36,996.58	3,213.52
	中国银行	非关联方	13,443.66	637.77
	阿里巴巴	非关联方	13,069.59	177.35
	腾讯	非关联方	8,400.01	2.39
	合计		224,445.08	4,423.73

注：上述客户考虑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余额合计分别为 224,445.08 万元、195,770.79 万元和 199,444.34 万元，公司应收账款较为集中，前五名客户余额占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7.79%、60.37%、60.31%。

2018 年末，公司对华为应收账款余额的增幅大于同期对华为销售收入的增幅，主要原因系：2017 年末，公司将合并范围内的存续天津公司转让给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导致公司 2017 年末对华为的应收账款不包含存续天津公司期末对华为的应收账款，而 2017 年度公司对华为的销售收入包含存续天津公司当年对华为的收入。公司因业务拆分导致 2017 年末对华为应收账款金额低于实际金额，与对华为的销售收入不匹配，造成 2018 年末公司对华为的应收账款较 2017 年末大幅提升。

5) 报告期内不存在放松信用政策刺激销售的情形

①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信用政策及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客户为华为、阿里巴巴、腾讯、百度、中国银行、欧珀移动、招商银行、中国平安等国内知名企业，发行人与主要客户的结算模式、信用政策、期后回款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结算模式	信用政策	期间	营业收入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回款金额	累计回款比例
1	华为	银行转账	一般为开票后 30 天内付款	2020 年	721,792.20	128,037.82	105,640.66	82.51%
				2019 年	588,078.52	127,412.53	126,954.79	99.64%
				2018 年	434,432.85	152,535.24	152,532.09	100.00%
2	阿里巴巴	银行转账	一般为开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款	2020 年	74,539.59	25,190.25	20,548.55	81.57%
				2019 年	48,102.56	21,470.10	21,424.70	99.79%
				2018 年	31,252.48	13,069.59	13,056.72	99.90%
3	腾讯	银行转账	一般为开票后 45 日内付款	2020 年	45,653.28	14,553.35	12,741.74	87.55%
				2019 年	32,849.84	10,354.60	10,354.60	100.00%
				2018 年	20,606.38	8,400.01	8,400.01	100.00%
4	百度	银行转账	一般为开票后 45 天内付款	2020 年	34,895.43	9,369.05	7,115.39	75.95%
				2019 年	33,841.60	8,823.81	8,711.61	98.73%
				2018 年	13,212.03	7,404.04	7,361.93	99.43%

序号	客户名称	结算模式	信用政策	期间	营业收入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回款金额	累计回款比例
5	中国银行	银行转账	一般为开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付款	2020 年	31,625.91	16,224.61	564.18	3.48%
				2019 年	24,025.79	10,798.82	10,347.42	95.82%
				2018 年	21,146.55	13,443.66	13,079.52	97.29%
6	中国移动	银行转账	一般为开票后一个月内付款	2020 年	19,002.02	6,014.00	4,061.82	67.54%
				2019 年	20,095.49	6,396.79	6,396.79	100.00%
				2018 年	15,534.16	4,911.41	4,911.41	100.00%
7	微软	银行转账	一般为开票后 60 天内付款	2020 年	13,525.65	2,934.86	1,881.91	64.12%
				2019 年	22,282.95	3,760.06	3,337.45	88.76%
				2018 年	17,906.14	2,652.06	2,593.72	97.80%
8	滴滴	银行转账	一般为开票后 60 天内	2020 年	18,309.65	6,382.22	5,577.47	87.39%
				2019 年	17,950.38	5,244.75	5,212.78	99.39%
				2018 年	14,233.09	3,843.12	3,834.64	99.78%
9	中国平安	银行转账	一般为开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付款	2020 年	20,740.25	5,192.71	4,231.32	81.12%
				2019 年	14,724.53	4,076.47	4,074.50	99.95%
				2018 年	12,740.41	3,183.37	3,181.40	99.94%
10	招商银行	银行转账	一般为开票后 45 个工作日内付款	2020 年	19,246.23	2,285.54	628.66	27.51%
				2019 年	16,336.59	2,289.98	2,289.98	100.00%
				2018 年	10,183.81	2,913.46	2,913.4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对主要客户的应收账款期后还款情况较好，信用政策和收款周期基本稳定。中国银行和招商银行 2020 年期末应收账款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回款比例较低的主要原因系：中国银行由于内部管理机构变更需梳理付款流程和付款主体等原因导致付款较慢；招商银行内部审批和付款流程较慢。参考历史合作经验及回款情况，前述回款较慢的情形不会导致相关应收款项无法收回的情形，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②新增客户与存量客户信用政策差异

报告期内各期新增客户中前五大客户的信用政策和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结算模式	信用政策	营业收入	应收账款金额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累计回款金额	累计回款比例
2020.12.31							
1	西安歌尔泰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转账	一般为开票后 30 天内支付	970.05	380.27	380.27	100.00
2	北京中景恒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银行转账	一般为签约到货 30 日之后支付全款	460.39	-	-	-
3	The Church	银行转账	一般为开票后 30 天内支付。	323.49	40.17	40.17	100.00
4	南京领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转账	一般为开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付款	315.74	192.35	-	0.00
5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转账	一般为开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271.60	69.19	69.19	100.00
2019.12.31							
1	Netlinkz Limited	银行转账	一般为验收后 30 日内付款	901.37	-	-	-
2	Apple Inc.	银行转账	一般为开票后 30 天内支付	434.55	32.56	32.56	100.00
3	北京民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转账	一般为收到发票后将技术服务费用汇至乙方账户	354.86	40.78	40.78	100.00
4	Nuxeo Corporation	银行转账	一般为开票后 30 天内支付	244.35	244.35	244.35	100.00
5	希捷国际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银行转账	一般为开票后 75 天内付款	214.54	118.16	118.16	100.00
2018.12.31							
1	PT Aliansi Teknologi Indonesia	银行转账	一般为收到发票后 30 天内支付	675.80	191.60	191.60	100.00
2	共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转账	一般为收到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571.57	187.71	187.71	100.00
3	宜人恒业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银行转账	一般为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402.71	33.50	33.50	100.00
4	车智互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转账	一般为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269.86	23.17	23.17	100.00
5	北京慧鑫互联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银行转账	一般为开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款	266.40	201.28	201.28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新增客户中前五大客户的信用政策和回款情况与公司主要客

户不存在显著差异。

综上，根据前十大客户的销售结算模式及信用政策、新增客户与存量客户信用政策差异情况来看，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主要客户的结算模式、信用政策、收款周期基本保持稳定，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刺激销售的情形。

6) 报告期内 1 年以上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45,230.05 万元、42,345.28 万元和 17,708.35 万元, 占当期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仅为 13.66%、13.06%和 5.25%, 整体呈现下降趋势。报告期内, 公司 1 年以上应收账款未收回的主要原因为央企客户回款流程较慢、部分项目因客户预算等原因延期付款等,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期末余额	1 年以上应收余额	坏账计提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减值迹象	未回款原因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期后回款	客户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	是否存在纠纷	回款计划
2020.12.31											
1	国家电网	15,438.31	6,747.19	1,492.68	9.67%	无	央企客户回款流程较慢	2,605.78	经营状况良好, 具有偿债能力	否	预计 2021 年回款约 1 亿元, 剩余款项预计 2022 年收回
2	荔波县发改局	1,080.00	1,080.00	211.77	19.61%	无	客户预算资金不足, 延迟付款	100.00	政府部门, 具有偿债能力	否	预计 2021 年回款 800 万元, 剩余款项于 2022 年收回
3	光大银行	1,451.78	804.93	282.71	19.47%	无	主要系部分项目因客户预算等原因延期付款	646.80	经营状况良好, 具有偿债能力	否	预计 2021 年回款
4	微软	2,934.86	658.57	137.30	5.27%	无	主要系部分项目尚在结算流程中, 未完成付款	1,881.91	经营状况良好, 具有偿债能力	否	预计剩余款项 2021 年收回
5	华为	128,037.82	657.18	271.36	0.21%	无	主要系部分项目未到约定的结算期	105,640.66	经营状况良好, 具有偿债能力	否	根据约定的结算期开票回款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期末余额	1年以上应收余额	坏账计提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减值迹象	未回款原因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期后回款	客户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	是否存在纠纷	回款计划
2019.12.31											
1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24,179.20	19,005.31	4,814.67	19.91%	无	已全部回款	24,179.20	经营状况良好, 具有偿债能力	否	-
2	国家电网	11,910.13	3,060.89	792.46	6.65%	无	央企客户回款流程较慢	5,376.41	经营状况良好, 具有偿债能力	否	计划 2021 年回款约 5500 万元, 剩余 2022 年收回
3	通力科技及其子公司	3,174.31	2,450.82	805.49	25.38%	无	已全部回款	3,174.31	经营状况良好, 具有偿债能力	否	-
4	光大银行	2,028.37	1,435.56	347.28	17.12%	无	主要系部分项目因预算调整等原因延期付款	1,894.21	经营状况良好, 具有偿债能力	否	预计 2021 年回款
5	华为	128,037.82	1,214.02	497.50	0.39%	无	主要系部分项目未到约定的结算期	105,640.66	经营状况良好, 具有偿债能力	否	预计在 2021 年回款
2018.12.31											
1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36,996.58	19,984.25	3,213.51	8.69%	无	已全部回款	36,996.58	经营状况良好, 具有偿债能力	否	-
2	中国银行	13,443.66	3,362.70	637.77	4.74%	无	主要系部分项目因需求增加等原因延期回款	13,079.52	经营状况良好, 具有偿债能力	否	预计 2021 年回款
3	通力科技及其子公司	3,013.63	2,812.19	481.24	15.97%	无	已全部回款	3,013.63	经营状况良好, 具有偿债能力	否	-
4	国家电网	5,878.09	1,730.22	573.40	9.75%	无	央企客户回款流程较慢	3,964.36	经营状况良好, 具有偿债能力	否	预计 2021 年回款约 1500 万元, 剩余款项 2022 年收回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期末余额	1年以上应收余额	坏账计提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减值迹象	未回款原因	截至2021年3月31日的期后回款	客户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	是否存在纠纷	回款计划
5	中国资本市场运行统计监测中心有限公司	886.66	759.21	180.55	20.36%	无	主要系部分项目因对接人更换等原因延期	886.66	经营状况良好,具有偿债能力	否	预计2021年回款

注:国家电网的期后回款比例较低的原因系国家电网业务交易对方为国家电网多个业务主体,且涉及将公司交付的工作成果在内部进行转移,由于直接签约方和最终接受服务方均需履行国家电网内部审批程序,导致签约和结算周期相对较长,项目整体回款较慢。

（3）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银行承兑汇票	481.46	294.29	-
应收账款	50,979.15	38,839.43	-
合计	51,460.60	39,133.72	-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中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管理层确定的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部分应收账款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

（4）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分析

1)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金额及占比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金额及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应收账款	330,723.92	309,529.61	319,355.41
应收票据	3,683.79	678.27	376.43
应收款项融资	51,460.60	39,133.72	-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合计金额	385,868.31	349,341.60	319,731.85
营业收入	1,299,929.45	1,060,472.51	813,925.31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9.68	32.94	39.28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9.28%、32.94%和 29.68%，主要原因系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收入的快速增长，应收账款余额也随之增加，由于公司所服务的客户华为、百度、腾讯、阿里巴巴等客户属于所处领域龙头企业，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较好，应收账

款、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呈现下降趋势。

单位：%

公司简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中国软件国际	30.46	24.77	20.42
东软集团	23.29	24.44	26.30
博彦科技	23.35	24.69	26.05
京北方	24.58	24.97	27.41
新致软件	65.40	56.09	46.90
法本信息	29.26	30.16	31.48
行业平均	32.72	30.85	29.76
本公司	29.68	32.94	39.28

注：数据来源于 Wind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9.28%、32.94%和 29.68%；同行业公司该项比例同期平均水平分别为 29.76%、30.85%、32.72%。从同行业对比情况来看，发行人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 年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2019-2020 年与同行业平均水平较为接近，总体处于合理水平。2018 年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于 2017 年分拆智慧城市业务，软通智慧及其子公司分拆完成后部分应收款项未在 2018 年末偿还完成，后续在 2019 年和 2020 年清偿完毕。

2)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账款融资、营业收入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之间的匹配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账款融资、营业收入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之间的匹配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A）	1,299,929.45	1,060,472.51	813,925.31
增值税销项税额（B）	76,328.73	61,600.63	46,977.74
应收账款原值（期初-期末）（C）	-13,023.29	6,821.79	-74,264.82

项目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应收款项融资（期初-期末）(D)	-12,326.88	-39,133.72	
应收票据（期初-期末）(E)	-3,005.53	-301.83	-13.15
预收账款（期末-期初）(F)	-4,491.94	-1,989.44	1,434.35
应收账款与其他科目重分类 (G)	-3,209.36	4,144.66	-5,507.00
应收账款核销（H）	-407.46	-370.66	
合计(I=A+B+C+D+E+F+G+H)	1,339,793.72	1,091,243.94	782,552.4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J)	1,339,793.72	1,091,243.94	782,552.43
差异(K=J-I)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账款融资、营业收入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基本匹配。

3）应收票据与应收款项融资会计处理

①《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 3 月修订）》第十七条，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应当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企业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第十八条，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应当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相关规定，金融资产转移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企业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规定，“应收票据”项目，反映资产负债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资产负债表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等。

②公司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会计处理具体方法

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的区分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应收票据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由信用级别一般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商业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继续确认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2、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公司遵照谨慎性原则对承兑人的信用等级进行了划分，将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终止确认，由信用级别一般的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商业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继续确认应收票据，待到期兑付后终止确认。对于未到期的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汇票计入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既已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对于未到期由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的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由于在转让时不能终止确认，转让目的难以实现，仍计入应收票据，按摊余成本计量。

综上，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背书及贴现的终止确认情况符合终止确认的相关要求，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华为等客户应收款项融资会计处理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第七条规定，企业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应当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企业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认为资产或负债。《企业

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应用指南（2018 年修订）进一步指出，对于上述“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企业应当根据金融资产的具体特征作出判断，需考虑的风险类型通常包括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外汇风险、逾期未付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或报酬）、权益价格风险等。

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为支行签订保理协议，就公司对华为的部分应收账款与银行开展无追索权的保理业务。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将拟进行无追索权保理但尚未实施的应收款项计入应收款项融资科目，对已经完成无追索权保理并取得银行回款的应收款项终止确认。

以公司对华为的某项目为例。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该项目的应收款项余额为 133.38 万元，公司拟就上述应收款项与银行开展保理业务，因此将其计入应收款项融资科目。2021 年 3 月 11 日，公司就将该项目全部应收款项中的 100 万元与银行完成了无追索权保理业务，并取得了银行回款，相应应收款项终止确认。截至 2021 年 3 月 11 日，公司对该项目的应收款项融资余额由 133.38 万元变为 33.38 万元。

公司计入应收款项融资科目的应收华为款与计入应收账款科目采用一致的坏账计提方法，不同确认方式对坏账计提及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对华为应收款项融资中对华为的应收账款分别为 0 万元、38.839.43 万元和 50,979.15 万元，从账龄结构上看，2019-2020 年应收款项融资中对华为的应收账款均系 6 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根据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6 个月以内坏账计提比例为 0%，故不存在利用应收款项划分标准来减少坏账计提的情形。

3、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603.54	86.98	3,609.30	79.51	6,137.00	80.52
1 年以上	539.61	13.02	930.20	20.49	1,484.50	19.48

合计	4,143.15	100.00	4,539.50	100.00	7,621.5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7,621.51 万元、4,539.50 万元和 4,143.1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4%、0.69%和 0.54%，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房屋租赁款、预付物业管理费、预付装修费用和预付技术服务费等，账龄基本在一年以内。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15%、5.11% 和 3.72%，占比较小，反映出公司采购涉及预付款项的情形较少，与公司的付款政策基本匹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金额	当期采购 金额	采购内容	款项性质	占比	账龄	是否存在 纠纷	是否为 关联方
2020.12.31								
珠海金山办公软件有限公司	703.25	-	软件产品	预付服务费	16.97	1 年以内	否	否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278.75	4,418.00	人力资源服务、人员外包服务	预付服务费	6.73	1 年以内	否	是
广州联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35.00	-	软件产品	预付服务费	5.67	1 年以内	否	否
阿里巴巴	225.98	333.24	云服务	预付服务费	5.45	1 年以内、1 年以上	否	否
宝信软件（武汉）有限公司	206.47	-	技术开发服务	预付服务费	4.98	1 年以上	否	否
合计	1,649.45	4,751.24	-	-	39.80	-	-	-
2019.12.31								
北京数码星空软件服务有限公司	461.18	454.72	技术开发服务	预付服务费	10.16	1 年以内	否	否
福建天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66.63	645.10	技术开发服务	预付服务费	8.08	1 年以内	否	否
天迈极光（福建）科技有限公司	317.00	439.00	技术开发服务	预付服务费	6.98	1 年以内	否	否
北京辉盛恒达科技有限公司	309.41	113.00	中介机构服务	预付服务费	6.82	1 年以内、1 年以上	否	否
华为	294.30	594.60	云服务	预付服务费	6.48	1 年以内、1 年以上	否	否
合计	1,748.52	2,246.42	-	-	38.52	-	-	-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金额	当期采购 金额	采购内容	款项性质	占比	账龄	是否存在 纠纷	是否为 关联方
2018.12.31								
通云科技及其 子公司	2,922.01	4,875.73	技术服务、 场地租赁	预付服务费	38.34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否	是
通力互联及其 子公司	1,656.00	3,466.44	人力资源 服务、人员 外包服务	预付服务费	21.73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否	是
南京江宁（大 学）科教创新园 有限公司	373.01	1,248.55	场地租赁	预付房租	4.89	1 年以内	否	否
上海映云信息 技术有限公司	336.00	-	技术开发 服务	预付服务费	4.41	1 年以内	否	否
武汉武钢众鹏 信息系统有限 公司	199.57	-	技术开发 服务	预付服务费	2.62	1 年以内	否	否
合计	5,486.59	9,590.71	-	-	71.99	-	-	-

注：占比指占当期期末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当期采购金额为 0 的原因系当期该供应商采购的产品或服务由于项目实施进度等原因尚未结转成本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与前五大供应商基本不重合，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大供应商主要为差旅、装修、电子设备等相关服务供应商，相关服务主要在验收完成或服务期满进行结算，预付款比例较低。而预付款项前五名供应商涉及采购标准化软件、SaaS 服务、定制化开发服务等，根据具体项目或采购内容情况制定付款政策，预付款比例较高。

4、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其他应收款余额	14,273.51	33,478.03	67,531.32
坏账准备	2,070.96	8,040.10	9,786.31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12,202.55	25,437.94	57,745.0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57,745.01 万元、25,437.94 万元和 12,202.5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39%、3.84%和 1.60%。

（1）其他应收款按项目性质分类构成情况

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是关联方往来款、押金保证金等事项。报告期各期

末，其他应收款余额按项目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押金保证金	5,625.09	5,149.89	4,535.92
备用金	1,743.58	2,119.93	1,498.55
关联方往来款	3,656.92	26,122.39	60,688.01
日常经营款	1,240.97	85.82	808.84
代收项目款	2,006.95	-	-
账面余额小计	14,273.51	33,478.03	67,531.32
减：坏账准备	2,070.96	8,040.10	9,786.31
账面价值小计	12,202.55	25,437.94	57,745.01

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是关联方往来款、押金保证金等款项，其中日常经营款主要系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在与竞争对手在服务同一家客户时部分子项目进行人员相互转签所支付的人员转签费。代收项目款为公司 2020 年将 iSoftStone Inc.境外数据业务出售给参股公司 AI Data，由于该项业务 Apple Inc.等客户不同意转签原有合同，导致相关项目款变为由公司代收再支付给 AI Data。

2018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实施业务分拆导致。随着相关项目执行完毕，关联方以自有资金和所收取的客户逐步支付给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持续下降。其他应收款中关联方往来款形成及变化相关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九、关联方和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

（2）报告期各期末的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2020.12.31				
AI Data	关联方往来款	3,539.92	24.80	141.60
微软	代收项目款	1,113.72	7.80	-
中国软件国际	日常经营款	877.05	6.14	27.25
西安环普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47.40	3.13	209.87

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Apple Inc.	代收项目款	370.78	2.60	-
合计	-	6,348.87	44.47	378.72
2019.12.31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2,318.82	36.80	3,107.90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3,803.57	41.23	3,424.89
西安环普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47.40	1.34	157.24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60.88	0.78	75.26
四川坤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40.00	0.72	240.00
合计	-	27,070.67	80.87	7,005.29
2018.12.31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48,914.38	72.43	6,785.65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1,773.63	17.43	1,689.02
怀来软通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510.43	0.76	20.23
四川坤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15.00	0.47	84.60
西安环普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13.69	0.46	94.91
合计	-	61,827.12	91.55	8,674.41

（3）其他应收款账龄结构及坏账计提充分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一年以内	10,044.50	70.37	6,130.83	18.31	8,808.40	13.04
一年以上	4,229.01	29.63	27,347.20	81.69	58,722.92	86.96
合计	14,273.51	100.00	33,478.03	100.00	67,531.32	100.00

其中：1 年以上其他应收款按类别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押金保证金	3,806.97	90.02	3,313.14	12.12	2,411.32	4.11
日常经营款	348.41	8.24	85.44	0.31	174.12	0.30

备用金	73.63	1.74	110.85	0.41	21.49	0.04
关联方往来款	-	-	23,837.77	87.17	56,115.99	95.56
合计	4,229.01	100.00	27,347.20	100.00	58,722.9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一年以上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比例分别为 86.96 %、81.69% 和 29.63%。其中。2018 年和 2019 年末该类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关联方往来款，主要系公司分拆智慧城市业务形成，具体原因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九、关联方和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相关款项已于 2020 年末全部收回。2020 年末，该类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押金保证金，主要为公司租赁场地押金、投标保证金等，由于未到合同约定日期还款期限，故尚未收回。

①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坏账计提充分性分析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一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前五名交易对手的合计金额为 1,330.28 万元，对应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686.88 万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1.63%，除四川坤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押金预计无法收回已单项计提 100% 坏账外，其他交易对手均为常年合作的客户或供应商，经营状况良好，具有偿债能力；其他应收款的款项性质为房租押金或客户押金，双方就相关款项不存在纠纷，预计到期可收回。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坏账计提比例	款项性质	经营情况及偿债能力
1	西安环普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47.40	209.87	46.91	房租押金	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房租押金未到期，预计可收回。
2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60.88	126.94	48.66	房租押金	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房租押金未到期，预计可收回。
3	四川坤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0.00	240.00	100.00	客户押金	预计无法收回，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4	深圳平安综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200.00	60.00	30.00	客户押金	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项目尚未结算，项目完成后预计可收回。
5	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	182.00	50.07	27.51	客户押金	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项目尚未结算，项目完成后预计可收回。

	小计	1,330.28	686.88	51.63		

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坏账计提充分性分析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一年以上前五大金额 24,142.34 万元，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6,988.94 万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5%以上，其中四川坤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客户押金预计无法收回已单项计提 100%坏账，其他交易对手均为公司关联方或常年合作客户且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纠纷，具有偿债能力，预计到期可收回，其中关联方往来款已于期后全部收回。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坏账计提比例	款项性质	经营情况及偿债能力
1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11,762.99	3,104.33	26.39	关联方往来款	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期后已经收回。
2	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	11,574.77	3,412.10	29.48	关联方往来款	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期后已经收回。
3	西安环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13.69	157.24	50.13	房租押金	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房租押金未到期，预计可以收回。
4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50.88	75.26	30.00	房租押金	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房租押金未到期，预计可以收回。
5	四川坤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0.00	240.00	100.00	客户押金	预计无法收回，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小计	24,142.34	6,988.94	28.95	-	-

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坏账计提充分性分析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一年以上前五大金额 56,845.33 万元，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8,599.37 万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5%以上。前五名交易对手均为公司关联方或常年合作伙伴，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纠纷，具有偿债能力，预计到期可收回，其中关联方往来款、北京尚东嘉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房租押金已于期后全部收回，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坏账计提比例	款项性质	经营情况及偿债能力
1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44,915.39	6,737.31	15.0	关联方往来款	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期后已经收回。
2	通力互联及其	11,200.60	1,680.10	15.00	关联方	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

	子公司				往来款	债能力。期后已经收回。
3	西安环普科技 产业发展有限 公司	313.69	94.91	30.26	房租押 金	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 债能力。房租押金未到 期
4	中国机械设备 工程股份有限 公司及其子公 司	250.88	37.63	15.00	房租押 金	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 债能力。房租押金未到 期，预计可以收回。
5	北京尚东嘉华 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164.77	49.43	30.00	房租押 金	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 债能力。2018 年末房租 押金未到期，期后已经 收回。
	小计	56,845.33	8,599.37	15.13	-	-

5、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存货余额	65,835.46	65,193.28	63,973.65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2,404.52	3,131.70	2,289.83
存货账面价值	63,430.95	62,061.58	61,683.8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61,683.82 万元、62,061.58 万元和 63,430.9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03%、9.38%和 8.31%。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项目数量持续增长，合同履约成本也随之增加，基本与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相匹配。

公司按照项目归集开发成本，确认项目收入时结转对应项目成本，尚未结转的开发成本列示为存货，包括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项目所发生的人工成本、第三方采购及项目费用等，主要由两方面构成：**一方面**，以成果交付的服务，发行人基于谨慎性原则，在验收时确认收入，在验收前不结转收入成本、形成存货-合同履约成本；**另一方面**，以工作量交付的服务，部分项目实施时，发行人基于客户明确的项目需求，根据客户发出的进场通知书等文件要求派遣人员按客户要求提供服务，但鉴于部分条款细节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得到客户最终审批确认，即合同各方尚未完全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相关支付条款也尚未明确，合同在资产负债日尚未成立；公司基于双方长期合作预计款项很可能收

回，针对预期取得合同的已经发生的工作量计入存货，基于谨慎性原则不结转收入成本。报告各期，公司工作量法下月平均收入分别为 64,197.55 万元、84,712.26 万元、103,560.73 万元，各期末工作量法下存货余额分别为 18,382.07 万元、21,285.76 万元、28,223.23 万元，占比分别为 28.63%、25.13%、27.25%，存货规模符合实际业务情况，具有合理性。而在资产负债表日后取得的合同，由于合同签订时间及取得时间均晚于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反映资产负债表日的情况，在期后完成合同签署时不调整资产负债日的收入确认情况，计入合同完成签署当期收入。

（1）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1）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存货期后累计结转金额及占营业收入比例、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及比例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工作量法	期末存货金额	28,223.23	21,285.76	18,382.07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	413.10	71.30	142.12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1.46	0.33	0.77
	期后累计结转金额	22,665.62	20,136.73	18,097.61
	尚未结转存货金额	5,557.61	1,149.03	284.46
	尚未结转存货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43	0.11	0.03
验收法	期末存货金额	37,525.92	43,800.60	45,519.88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	1,975.52	3,060.40	2,147.71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5.26	6.99	4.72
	期后累计结转金额	19,333.34	35,707.64	41,815.19
	尚未结转存货金额	18,192.58	8,092.96	3,704.69
	尚未结转存货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40	0.76	0.46
期间平均法	期末存货金额	86.31	106.92	71.70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	15.89	-	-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18.41	-	-
	期后累计结转金额	27.79	87.08	68.27

	尚未结转存货金额	58.52	19.84	3.43
	尚未结转存货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注：上表中期后累计结转金额的截止时点为 2021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发行人的存货存在部分减值的情形。各期末公司对大额存货结合库龄、项目进展情况和客户反馈，逐项判断对应收入的可确认程度和存货价值，以执行中的项目预计未来可确认收回金额与存货成本孰低作为可变现净值，进行存货减值测试。公司合同周期一般为 2 年左右，除客户信用等级下降或者是经济状况不佳等特殊情况外，处于合同正常周期内的在执行合同一般不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对超过合同正常周期的存货（即存货库龄 2 年以上的项目）进行减值测试并按照预计未来可确认收回金额与存货成本之间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出于谨慎性原则，以实际收到的客户款作为预计未来可确认收回金额，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对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和存货跌价准备符合公司业务模式，已充分识别相关存货的减值风险，存货跌价准备政策及实际执行保持了一贯性，相关会计处理是合理、谨慎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报告期各期末，部分存货尚未期后结转的原因主要系：（1）2018-2019 年末期后尚未结转的项目主要为验收法项目，该部分项目主要由于尚未完成终验，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导致亦无法结转成本，其中部分国企客户内部审批流程较长导致验收时间较慢；（2）2020 年末期后尚未结转的项目中，验收法的项目实施、交付及验收周期整体较长，因此截至 2021 年 4 月末尚未完成终验，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导致亦无法结转成本；工作量法和期间平均法的项目由于部分客户审批流程较慢导致签约延迟，基于谨慎性考虑暂未确认收入且存货未结转成本，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要求。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及比例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计提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金额	计提比例
中国软件国际	-	-	-	-	-	-
东软集团	19,873.19	4.98	8,153.54	5.05	7,733.89	4.91
博彦科技	235.30	8.98	390.59	30.01	0.00	0.00

京北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新致软件	5.32	0.03	49.37	0.32	0.00	0.00
法本信息	0.00	0.00	-	-	-	-
行业平均	4,022.76	2.80	2,148.38	8.85	1,933.47	1.23
本公司	2,404.52	3.65	3,131.70	4.80	2,289.83	3.58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年报等公开披露文件，中国软件国际未披露存货跌价准备，法本信息 2018 年度-2019 年度不存在存货，不适用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分别为 2,289.83 万元、3,131.70 万元和 2,404.52 万元，与东软集团相比较低，与博彦科技、京北方、新致软件相比较低；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3.58%、4.80%和 3.65%，与东软集团、博彦科技相比较低，与京北方、新致软件相比较低；主要原因系东软集团系统集成业务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博彦科技硬件销售业务采用验收法，因此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和比例较高，而京北方、新致软件主要从事软件服务主要采用工作量法且收入规模相对较小，因此期末存货规模较小，对应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和比例较低。公司存货规模与业务规模匹配，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和比例处于行业合理区间。

（2）存货库龄结构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库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库龄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49,724.64	75.53	46,575.44	71.44	43,204.20	67.53
1-2 年	10,690.64	16.24	11,712.70	17.97	12,781.23	19.98
2-3 年	3,526.17	5.36	3,887.93	5.96	3,925.12	6.14
3 年以上	1,894.02	2.88	3,017.20	4.63	4,063.10	6.35
存货账面余额	65,835.46	100.00	65,193.28	100.00	63,973.65	100.00

同行业可比公司中，中国软件国际、东软集团、博彦科技、京北方未披露存货库龄结构，法本信息报告期末不存在存货，仅新致软件披露存货库龄结构情况。新致软件 2019 年末存货中 1 年以内、1-2 年、2-3 年和 3 年以上的存货占存货账面金额的比例分比为 85.28%、12.93%、0.59%、1.20%，公司与新致软件的存货

库龄结构不存在显著差异。

由于发行人单个项目合同金额较小，发行人主要合同履行成本对应的合同较为分散，期末存货账面余额 100 万以下的项目数量占存货项目总数的 90%以上，对应合同履行成本仅占期末合同履行成本合计数的 50%左右。因此，选定报告期各期末库龄超过 1 年、合同履行成本为 500 万以上的项目作为主要项目说明具体执行情况。具体如下：

报告期各期末库龄超过 1 年、合同履行成本为 500 万以上的项目作为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项目开始时间	服务期限	派驻人员数量	工作内容	收入确认方法	验收情况	存货余额	合同金额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已结转成本	预收款项	存货跌价准备
2020.12.31												
云浮中小企业云平台	云浮市华云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2017/7/1	41 个月	45	中小企业云服务平台、云谷产业综合服务平台、产业大数据平台、云资源租赁、资源调度、管理门户等。	验收法	未验收	973.59	1,100.00	973.59	726.70	246.89
广交会参展商综合业务平台建设项目	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	2018/9/1	30 个月	399	建设广交会参展商综合业务平台，通过线上应用提供从组展到现场服务一站式服务。	验收法	未验收	943.30	1,518.00	943.30	986.70	0.00
中油财务公司 2020 年框架协议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9/12/1	21 个月	327	提供与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核心财务系统和网银系统有关的软件开发、系统安装调试、系统集成测试、试运行、提供技术支持、试点、推广、培训等服务。	验收法	未验收	818.48	1,220.00	-	976.00	0.00
2018- 百度网讯- 中鼎物流云平台集配货全网仿真系统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2017/3/1	32 个月	246	“中鼎物流云平台”集配货全网仿真系统，模拟运营策略和物流网络配置，预测集配货运营效果。	验收法	未验收	752.48	1,200.00	-	360.00	392.48
同济大学	同济大学	2018/1/1	36 个月	356	同济大学本研一体化教务管	验收法	未验	707.04	968.88	-	775.10	0.00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项目开始时间	服务期限	派驻人员数量	工作内容	收入确认方法	验收情况	存货余额	合同金额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已结转成本	预收款项	存货跌价准备
基于华为云的新本研一体化技术方案预研项目(二期)					理系统,承担了从新生报到、培养计划、排课、选课、考试、成绩,直到毕业管理等全流程教务管理功能。		收					
2020 年 Q4 普华咨询事业部人力外包	北京中电普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0/10/1	3 个月	38	为“能生态”产业生态合作圈提供业务需要的各类技术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技术的开发人员、咨询人员、实施及运维人员。	工作量法	不适用	672.99	0.00	672.99	0.00	0.00
光大全行 BI2018-2019 年升级项目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1/1	36 个月	131	财务信息系统、管理驾驶舱系统、核心报表移植系统、国结分析系统、信用卡决策支持系统、数据仓库综合报表查询系统报表开发,进行架构调整,数据迁移,满足日常业务报表需求、上下游系统关联技术新增需求、系统功能新增需求、新增各类报表需求。	验收法	未验收	612.02	920.60	612.02	920.10	0.00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核心承保业务系统项目-2019	普华永道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2019/5/1	60 个月	167	报价中心、保单中心、技术平台、基础代码管理、权限管理、产品工厂、统一工作台、承保标准服务平台、第三方资源管理系统、风险查	验收法	未验收	518.33	1,250.00	-	500.00	0.00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项目开始时间	服务期限	派驻人员数量	工作内容	收入确认方法	验收情况	存货余额	合同金额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已结转成本	预收款项	存货跌价准备
					勘系统、标的库、应用监控系统、知识库等子系统。							
2019.12.31												
百度移动生态质量部项目 2019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2019/1/1	12 个月	1489	百度 APP、好看视频、百家号客户端版本功能，兼容性测试及问题跟进，百度 APP、FEED 前端功能测试、运营功能的测试等工作。	工作量法	不适用	2,514.50	-	2,514.50	-	-
2017- 百度网讯-中鼎智慧物流云平台项目增补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2017/3/1	31 个月	319	基于已开发的“中鼎智慧物流云平台”新增清算系统重构、支付系统增加支付渠道、平台首页改版和细节功能的优化。	验收法	未验收	996.34	1,500.00	996.34	450.00	546.34
云浮中小企业云平台	云浮市华云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2017/7/1	41 个月	45	中小企业云服务平台、云谷产业综合服务平台、产业大数据平台、云资源租赁、资源调度、管理门户等。	验收法	未验收	973.59	1,100.00	973.59	726.70	246.89
广交会参展商综合业务平台建设项目	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	2018/9/1	22 个月	399	建设广交会参展商综合业务平台，通过线上应用提供从组展到现场服务一站式服务。	验收法	未验收	905.27	1,518.00	905.27	607.20	-
2018- 百度网讯-中鼎物流云平台集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2017/3/1	31 个月	246	“中鼎物流云平台”集配货全网仿真系统，模拟运营策略和物流网络配置，预测集配货运营效果。	验收法	未验收	752.47	1,200.00	-	-	-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项目开始时间	服务期限	派驻人员数量	工作内容	收入确认方法	验收情况	存货余额	合同金额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已结转成本	预收款项	存货跌价准备
配货全网仿真系统												
黎曼地图项目	成都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18/1/1	15 个月	347	负责开发黎曼地图相关需求，完成相关的需求设计、软件开发、测试和版本集成验证等工作。	验收法	未验收	705.79	1,128.90	705.79	895.70	-
中债登新一代核心系统测试项目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18/8/1	21 个月	181	对中债新一代系统的登记系统、托管系统、公司行为管理系统、清算系统、结算系统、集团资金系统、运行管理系统、公共参数系统、发行人服务系统、统一客户端/中心端、应急业务系统，进行跨系统全业务流程测试、业务连续性测试、数据迁移测试、用户体验性测试。	验收法	未验收	704.30	1,533.55	704.30	669.70	-
同济大学基于华为云的新本研一体化技术方案预研项目(二期)	同济大学	2018/1/1	36 个月	356	同济大学本研一体化教务管理系统，承担了从新生报到、培养计划、排课、选课、考试、成绩，直到毕业管理等全流程教务管理功能。	验收法	未验收	691.75	968.88	-	484.44	-
南航 2018 司库项目技术开发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8/8/1	23 个月	254	南航集团司库系统和南航财务公司经营系统，司库系统涉及业务需求包括资金基础	验收法	未验收	634.61	1,198.00	634.61	539.10	-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项目开始时间	服务期限	派驻人员数量	工作内容	收入确认方法	验收情况	存货余额	合同金额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已结转成本	预收款项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管理、资金融资管理、担保管理、资金投资管理、风险管理、分析报表管理、资金计划与预算管理等，财务公司经营系统基础管理模块、结算模块、融资模块、产业链模块、票据模块、同业模块、外汇模块、中间业务模块、集团资金模块、风险监管模块等。							
光大全行 BI2018-2019 年升级项目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1/1	36 个月	131	财务信息系统、管理驾驶舱系统、核心报表移植系统、国结分析系统、信用卡决策支持系统、数据仓库综合报表查询系统报表开发，进行架构调整，数据迁移。	验收法	未验收	612.02	920.60	612.02	164.83	-
中国邮政集团集中核算平台下包项目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2014/8/1	104 个月	5	提供中国邮政报销报账、银企互联工程系统，并提供该系统有关软件开发、系统安装调试、系统集成测试、试运行、技术支持、试点、推广、培训等服务。	验收法	未验收	536.22	647.22	536.22	546.22	-
2018.12.31												
中鼎智慧物流云平台项目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2016/5/1	36 个月	422	建设智慧物流门户网站及 10 个物流应用系统，构建线上物流产业生态平台。	工作量法	不适用	1,590.90	3,000.00	1,590.90	2,502.00	-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项目开始时间	服务期限	派驻人员数量	工作内容	收入确认方法	验收情况	存货余额	合同金额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已结转成本	预收款项	存货跌价准备
2017-百度网讯-中鼎智慧物流云平台项目增补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2017/3/1	31 个月	171	基于已开发的“中鼎智慧物流云平台”新增清算系统重构、支付系统增加支付渠道、平台首页改版和细节功能的优化。	验收法	未验收	863.18	1,500.00	863.18	-	-
2018-百度网讯-中鼎物流云平台集配货全网仿真系统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2017/3/1	22 个月	112	“中鼎物流云平台”集配货全网仿真系统，模拟运营策略和物流网络配置，预测集配货运营效果。	验收法	未验收	624.10	1,200.00	-	-	-
麒鸣牧业-智能养殖系统管控平台项目	吉林省麒鸣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7/3/1	10 个月	30	建设信息开放共享、数据互联互通的畜牧羊交易平台，提供投入品和生产要素集买、用益物权流转等服务。	工作量法	不适用	849.06	2,000.00	849.06	-	-
黎曼地图项目	成都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18/1/1	15 个月	118	负责开发黎曼地图相关需求，完成相关的需求设计、软件开发、测试和版本集成验证等工作。	验收法	未验收	705.79	1,128.90	705.79	451.56	-
国电集团财务集中管控平台技术平台第二批采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2017/2/28	6 个月	-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财务集中管控平台使用的 X86 服务器以及相关的备品备件的安装服务	验收法	未验收	690.18	855.97	690.18	855.97	-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项目开始时间	服务期限	派驻人员数量	工作内容	收入确认方法	验收情况	存货余额	合同金额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已结转成本	预收款项	存货跌价准备
购												
广交会参展商综合业务平台建设项目	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	2018/9/1	12 个月	213	建设广交会参展商综合业务平台，通过线上应用提供从组展到现场服务一站式服务。	验收法	未验收	617.91	1,518.00	617.91	379.50	-

根据上表所示，公司各期末存货库龄超过 1 年的主要项目与对应合同金额、投入人员数量具备匹配性，相关项目收入确认方法和存货结转政策严谨，与客户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已按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充分计提跌价准备，不涉及需要单项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形。

（3）存货的成本归集和分配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的成本归集和分配流程如下：

1) 项目立项

所有项目实施之前，均需要在公司的业务系统中立项，立项是项目启动的主要标志，也是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的基础。项目立项时系统自动生成唯一的项目编号。

2) 人工成本归集、核算

员工每日填写当日的工作项目及时间，项目经理定期进行审批并督促员工及时完成工时填写。系统每月根据员工填写的工时、员工工资，按项目归集、核算人工成本。

3) 费用归集、核算

项目执行过程中发生的直接费用，通过项目编号进行关联，按费用管理流程进行审批；间接费用按照项目成员占用的工位进行分摊。

4) 第三方采购归集、核算

为项目实施向第三方采购的服务、软硬件等支出，按照项目编号进行归集、核算。

在项目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前，发生的人工、费用、第三方采购均计入存货。待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后，相关部门在系统中提报收入，将累计已归集的存货结转至成本。

公司严格按照上述成本核算流程制度执行，报告期内项目实施成本不包含与合同项目无关的支出。

（4）存货计价方法及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存货计价方法为：存货按实际取得成本计量，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个别计价法。采用该方法的原因及合理性系公司的存货主要由人工成本构成，单个项目由于实施人员构成存在差异成本不一致，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量，按照个别计价法结转能够更准确的核算项目成本。综合公司业务模

式来看，公司存货计价方法与同行业不存在显著差异。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存货计价方法如下：

公司名称	存货计价方法
中国软件国际	存货成本按先入先出法计量
博彦科技	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发出定制类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个别计价法，发出贸易类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先进先出法
新致软件	发出存货按个别计价法确认成本
京北方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存货成本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针对特殊项目采购的非通用产品（定制类）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东软集团	未披露
法本信息	不适用

6、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应退企业所得税	8,042.36	3,846.69	449.18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	2,288.23	2,919.23	1,500.96
待摊费用	743.37	1,304.51	647.36
合计	11,073.96	8,070.43	2,597.49

2019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比 2018 末余额增加 5,472.93 万元，幅度为 210.70%，主要是公司 2018 年度预缴企业所得税高于当年应缴税额及增值税进项留抵，导致 2019 年度应退企业所得税和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

（1）应退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退企业所得税分别为 449.18 万元、3,846.69 万元和 8,042.36 万元。2019 年和 2020 年应退企业所得税较高的原因系 2019 年和 2020 年公司利润总额较高，且部分重要子公司的税率较之前年度有所提高，导致预缴所得税金额较大；实际应缴所得税少于预缴所得税形成应退所得税。

2019 年和 2020 年，应退企业所得税主要由母公司及深圳软通和软通技术服务等部分子公司产生，上述产生应退企业所得税的主要企业形成的应退企业所得

税分别达到 3,728.73 万元和 6,967.19 万元，占当年应退所得税的比例为 96.93% 和 86.63%，相关税费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预缴当期会计利润（A）	154,592.71	57,830.16
预缴所得税（B）	15,627.15	9,132.32
利润总额(C)	178,842.96	63,671.11
纳税调增项目（D）	5,733.58	8,342.62
纳税调减项目（E）	27,806.49	822.52
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F)	95,240.42	39,065.18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G)	3,897.93	-
本期亏损待以后年度弥补（H）	-	3,897.93
应纳税所得额(I=C+D-E-F-G+H)	57,631.70	36,023.96
应纳所得税额(J=I×税率)	14,407.93	9,005.99
减免所得税额(K)	5,747.96	3,602.40
实际应纳所得税额(L=J-K)	8,659.97	5,403.59
应退所得税额（M=B-L）	6,967.19	3,728.73

（2）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分别为 1,500.96 万元、2,919.23 万元和 2,288.23 万元，来源主要系公司部分子公司存在当期销项税扣除进项税后存在增值税留抵，需在期末结转下期留抵的情形。报告期各期末，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涉及期末留抵的公司数量、对应公司当期采购总额的匹配情况如下：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万元）	2,288.23	2,919.23	1,500.96
期末留抵涉及公司个数（家）	10	36	26
相关公司当期采购总额（万元）	22,523.91	31,157.13	13,077.17

（三）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1,870.67	1.40
长期股权投资	20,112.77	14.31	20,000.00	13.73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69.46	0.62	1,097.45	0.75	-	-
投资性房地产	6,197.96	4.41	7,511.75	5.16	12,361.81	9.26
固定资产	64,241.31	45.72	56,983.68	39.13	55,764.19	41.76
无形资产	27,326.19	19.45	24,384.24	16.75	24,027.90	17.99
开发支出	924.85	0.66	1,210.33	0.83	761.98	0.57
商誉	4,679.31	3.33	12,392.68	8.51	12,281.16	9.20
长期待摊费用	14,139.07	10.06	16,344.72	11.22	22,466.19	16.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02.06	1.21	3,549.10	2.44	2,812.38	2.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9.52	0.23	2,143.92	1.47	1,179.97	0.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512.50	100.00	145,617.87	100.00	133,526.26	100.00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构成。公司主要非流动资产项目具体分析如下：

1、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上饶数通	20,016.23	-	20,000.00	-	-	-
北京通通互联	96.53	-	-	-	-	-
广东物联	-	-	1,191.99	1,191.99	1,191.99	1,191.99
合计	20,112.77	-	21,191.99	1,191.99	1,191.99	1,191.99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对上述单位的投资，公司未对上述被投资单位构成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被投资单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公司对上述权益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2018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7 年末减少 2,676.09 万元，主要系发行

人转让其所持有的北京中电瑞达、成都信通、无锡智慧城市股权，以及将公司所持有的中关村领创股权置换为信息谷股权后在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所致。

2019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8 年末增加 20,000.00 万元，主要系新增投资上饶数通。

2020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9 年末减少 1,079.22 万元，主要系新增投资北京通通互联，广东物联注销完成。

（2）上饶数通股权投资和业务开展情况

①上饶数通股权投资背景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数字化运营服务业务是公司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公司核心发展业务之一。2018-2020 年，公司数字化运营服务业务发展迅速。

公司与上饶数金投合资设立上饶数通，主要旨在帮助公司充分利用上饶政府资源协助对接和匹配当地的人才资源、高等院校资源和创新资源，通过与本地高校的深度合作，建设起围绕数字经济产业的产研学基地，尤其是本地资源培训和实训基地，为公司持续不断的输送数字化产业人才，推动公司数字化运营业务的全面提升和快速发展。

②上饶数通股权投资考量因素及合理性

公司投资上饶数通审慎考虑成本、区位、需求、政策多方面因素，具有商业合理性。具体如下：

1) 成本因素:上饶拥有近 800 万人口，中科院上饶大数据研究院、华东数字医学工程研究院、江西省金融大数据实验室等都已经落户上饶，且有大中专院校 50 所，每年大中专毕业生 2 万余人，可为公司的数字化运营、软件技术服务等各类业务提供源源不断的人才资源。公司投资上饶数通，有利于依靠当地的人才优势，增加地方人才引进，降低人力成本。

2) 区位因素：上饶是江西的“东大门”、离出海口最近的设区市和我国南方重要交通枢纽城市，公司的重要战略客户华为、阿里巴巴、腾讯、滴滴等均在上饶进行业务布局，包括华为江西云数据中心、阿里云大数据学院和滴滴上饶运营

中心等。公司通过上饶辐射江西、安徽、浙江三省，有利于与战略客户业务布局同步，落实战略布局。

3) 需求因素：随着万物互联时代下海量联接、实时在线、智能终端设备爆发，各类企业的数字化运营需求逐渐增加。公司作为国内众多互联网公司数字运营服务的重要供应商，需要补充大量数字化运营人才。公司投资上饶数通，建立人才培养体系和以需求为导向的实训培养模式，有利于为提前锁定当地高校优质生源，满足数字化运营服务业务人才供给需求。

4) 政策因素：上饶大力发展数字经济业务，相继出台了《关于加快推进大数据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支持上饶高铁经济试验区核心区现代服务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等政策性文件支持数字经济发展。支持引进数字经济人才。公司投资上饶数通，将充分享受当地政策红利，抓住上饶本地发展数字经济的战略机遇。

③相关投资审批程序

公司和上饶数金投投资上饶数通，相关投资审批程序完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制度要求：2019年12月1日，上饶数金投召开了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与软通动力在上饶成立合资公司。2019年12月6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与上饶数金投在上饶成立合资公司。

④上饶数通主要财务数据、实际运营情况及业务发展情况

上饶数通设立于2019年12月，2020年度上饶数通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0.12.31		2020 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饶数通	20,063.93	20,016.23	396.80	16.23

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及年中江西洪灾影响，上饶数通上半年业务开展受到一定影响，自2020年8月份才陆续开展业务。2020年，上饶数通快速建立高校合作关系并开展实训、课程共建，在上饶成功举办“2020数字经济产教融合对接会”，来自江西省的各大高校与上饶市数字经济产业的代表公司负责人参会，并联合成立“江西数字人才产教联盟”。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饶数通

已和华东交通大学、东华理工大学等 28 所高校达成合作意向，和 13 所高校签署了校企合作框架协议。

上饶数通的业务规划着眼于开展实习实训和职业教育培训，打通学校人才培养与企业需求“最后一公里”，具体包括：针对高校开展实习实训、专业共建、实验室共建等校企合作业务；针对企业开展人才供给服务，和当地企业及高校对接，定向进行人才资源输送；依托政府资源在当地开展针对政企及社会人员的技能培训。预计未来 3 年内，上饶数通将和江西及其周边省份高校形成深入合作涉及实习实训、专业共建、师资培训、学院共建、实验室、人才吸引落地等各方面合作。

综合上述财务数据、实际运营情况和业务发展规划，上饶数通业务经营按照计划正常推进，财务状况未发生较大变化，未发现减值迹象，公司对上饶数通的长期股权投资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8 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8.12.31	
	金额	减值准备
国久大数据	1,050.00	-
贝尔特	617.50	326.41
凯闻信息	500.00	366.03
BRILENT. INC	351.65	351.65
中以创投	200.00	-
VESTLINK GROUP. INC	195.60	-
合计	2,914.75	1,044.08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 1,870.67 万元的以前年度被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因此该部分金额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贝尔特	46.46	223.86
凯闻信息	133.97	133.97
中以创投	200.00	200.00
信息谷	489.03	539.61
合计	869.46	1,097.45

报告期内，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对上述单位的投资，公司未对上述被投资单位构成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被投资单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公司对上述权益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3、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原值	累计折旧/摊销	账面价值	原值	累计折旧/摊销	账面价值	原值	累计折旧/摊销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4,343.48	691.29	3,652.18	5,089.39	696.32	4,393.08	8,096.62	941.79	7,154.83
土地使用权	3,024.10	478.33	2,545.77	3,614.40	495.72	3,118.67	5,752.65	545.67	5,206.98
合计	7,367.58	1,169.62	6,197.96	8,703.79	1,192.04	7,511.75	13,849.27	1,487.46	12,361.81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主要由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构成。报告期各期末，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2,361.81 万元、7,511.75 万元和 6,197.96 万元，整体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逐步减少对外出租房产，部分投资性房地产转回固定资产。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该部分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主要用于租赁，无对外出售的意图，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具备合理性。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转换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对外租赁形成的投资性房地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序号	资产名称	位置	承租方	租赁形成时间	租赁截止时间	租赁面积（m²）	形成原因
1	北京总部大楼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6号楼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2015年12月1日	2026年2月28日	632.00	租赁
2	北京总部大楼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6号楼	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017年10月1日	2021年1月31日	4,954.70	租赁
3	无锡旭天大楼	无锡市绣溪路55号	无锡维德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日	2023年4月30日	200.00	租赁

4、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原值	账面价值	原值	账面价值	原值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47,906.82	39,383.78	47,160.90	39,760.55	44,230.48	38,184.34
房屋建筑物附属设备	2,395.79	687.64	2,395.26	866.73	2,323.84	993.30
电子设备等	50,623.49	24,126.10	39,126.28	16,318.29	35,680.81	16,532.97
运输工具	348.41	43.78	361.10	38.10	372.20	53.58
合计	101,274.51	64,241.31	89,043.54	56,983.68	82,607.32	55,764.19

由于经营模式和行业特点，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建筑物、房屋建筑物附属设备、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构成，其中主要为公司办公场地、日常经营和研发测试所需的办公电脑、服务器等电子设备。

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55,764.19 万元、56,983.68 万元和 64,241.31 万元，整体呈现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一方面，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发行人增加购置作为办公场地的房屋建筑物以及电子设备；另一方面，公司逐步减少对外出租房产，部分投资性房地产转回固定资产。

公司于期末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因现有固定资产超出法定使用期限和在报告期内市价持续下跌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以及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同行业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固定资产类型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东软集团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博彦科技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1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10%
	工作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10%
京北方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房屋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5%
新致软件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5	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法本信息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软通动力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5-48	0
	房屋建筑物附属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0-5%

注：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及招股说明书，中国软件国际未披露具体折旧方法。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政策与可比公司同类资产计提政策不存在显著差异。

发行人的北京总部大楼和无锡旭天大楼均按照预计收益期即房屋产权年限确定房屋及建筑物的折旧年限，折旧年限分别为 48 年和 45 年，具备合理性。按

照折旧年限为 20 年进行模拟测算,报告期内各期折旧对净利润和净资产影响具体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测算累计折旧 (A)	21,471.63	18,859.11	16,246.60
账面累计折旧 (B)	9,214.33	8,096.66	6,987.93
累计影响金额 (C=A-B)	12,257.30	10,762.45	9,258.67
当期影响金额 (D)	1,494.85	1,503.78	1,493.24
净利润 (E)	125,497.90	70,927.65	29,309.62
对净利润的影响 (F=D/E)	1.19%	2.12%	5.09%
净资产金额 (G)	407,502.14	327,852.78	258,391.70
影响占比 (H=C/G)	3.01%	3.28%	3.58%

(2) 报告期内电子设备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各期新增电子设备及其他原值金额 7,755.17 万元、5,471.60 万元、14,497.10 万元。其中主要为电脑和显示器, 该类设备各期新增金额占电子设备各期新增比例为 57.63%、64.39%、74.05%。公司持续增加电脑和显示器为主的电子设备, 主要用于新员工入职、报废电脑更换。公司该类设备平均寿命为 3-5 年。

报告期内, 公司新增该类设备数量增长整体呈现平稳趋势, 单个员工电脑数量保持稳定。2020 年采购数量增加和单价上升的主要原因系华为要求公司项目人员使用的终端全部换成主机, 该项采购下的主机比原有终端单价更高, 导致当年新增电脑价值、电脑数量以及电脑平均购置价值均有一定上升。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电脑期末数量 (万台) (A)	10.14	8.46	8.05
员工人数 (万人) (B)	7.54	6.10	5.40
期末平均员工电脑数量 (台/人) (C=A/B)	1.34	1.39	1.49
当期新增电脑数量 (万台) (D)	2.26	1.04	1.52
当期新增员工 (万人) (E)	1.44	0.70	1.53
当期新增电脑购置价值 (万元) (F)	10,195.22	3,156.58	3,940.50
电脑平均购置价值(G=F/D/10000)	0.45	0.30	0.26

电脑市场平均价格（万元）(H)	0.12-0.70	0.12-0.70	0.12-0.70

注：市场平均价格的数据来源取自京东、中关村在线等公开网站查询信息。

（3）固定资产盘点情况

公司报告期期末都组织对电子设备进行盘点，对全部该类资产进行盘点，中介机构取得并查阅发行人报告期末资产分布情况，制定盘点计划，采取抽样方法进行抽盘，盘点过程中查看资产品牌、型号、数量、位置，观察资产的运行状态，确认是否存在毁损或故障的情况，并与盘点表进行核对。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运行良好，不存在损坏、陈旧过时、闲置以及计划提前处置等情形，不存在资产出现减值但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盘点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固定资产原值	101,274.51	89,043.54	82,607.32
盘点原值	69,402.53	59,562.52	53,819.34
盘点比例	68.53%	66.89%	65.15%

5、无形资产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是土地使用权及软件。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4,027.90 万元、24,384.24 万元和 27,326.19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7.99%、16.75%和 19.4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土地使用权	17,839.28	65.28	17,776.23	72.90	16,197.76	67.41
软件	9,486.91	34.72	6,608.01	27.10	7,830.14	32.59
合计	27,326.19	100.00	24,384.24	100.00	24,027.90	100.00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各项无形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因现有无形资产超出

法定使用期限和在报告期内市价持续下跌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无形资产中的软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外购和内部研发软件资产的具体金额和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外购软件	5,826.58	61.42%	4,749.91	71.88%	7,387.34	94.34%
内部研发形成的软件	3,660.33	38.58%	1,858.10	28.12%	442.80	5.66%
合计	9,486.91	100.00%	6,608.01	100.00%	7,830.14	100.00%

1) 内部研发形成的软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新增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①2020 年度

序号	资产名称	资产原值 (万元)	研发内容	具体用途	验收日期	权利证书编号
1	2020 年费用管控-OCR 项目	18.21	费控系统引入 OCR 识别技术，输出发票台账数据	自用	2020.12.18	-
2	费用管控系统	18.40	日常报销费控管理，费用报销同比环比数据分析，费用预算控制	自用	2020.03.02	软著登字第 3422689 号
3	资源效率管理流程优化	22.04	资源配置、预估报价管理、按时确认跟踪、资源空闲率跟踪	自用	2020.06.19	软著登字第 6824936 号
4	资产系统项目优化	25.30	电子、家具类固定资产管理，软件、车辆、楼宇资产管理	自用	2020.01.03	软著登字第 1552855 号
5	行资系统优化项目	26.83	资产出、入库管理，月度库房盘点，移动端资产盘点	自用	2020.04.01	软著登字第 4978513 号
6	软通资源地图一期	27.57	简历管理、资源搜索、管理后台	自用	2020.06.01	软著登字第 6895106 号
7	智能外呼项目	29.55	机器人自动外呼，单向语音通知和多轮会话语音外呼	自用	2020.07.01	软著登字第 6714035 号
8	工位管理系统二期	29.65	引入工位资源数据可视化工具，打通会议室预订系统，扩展第三方租赁业务	自用	2020.04.01	软著登字第 3507623 号

序号	资产名称	资产原值 (万元)	研发内容	具体用途	验收日期	权利证书编号
9	企业服务平台消息平台	34.29	邮件推送、短信和语音推送，整合考勤系统，Timesheet 系统，工单系统等	自用	2020.01.03	软著登字第5049459号
10	生态交付平台供应商系统	36.98	生态交付平台供应商体系建设，供应商合规化管理	自用	2020.06.01	软著登字第6640620号
11	软通人才库本地部署及升级项目	37.16	本地简历库回迁同时升级简历解析、简历查重、职位分发、简历语义及候选人特征分析等功能	自用	2020.08.05	-
12	ipsa-HR 系统优化项目	45.97	入职办理，人事运营，证明打印，证照办理，绩效系统，华为人力系统等模块开发	自用	2020.03.02	软著登字第6640621号
13	软通招聘小程序	47.29	通小招小程序，包括内推简历、职位信息朋友圈分享、简历投递等功能开发	自用	2020.12.04	软著登字第6841737号
14	项目管理系统优化项目	47.62	TS 转移流程变更，新增项目类型，项目预算管控规则调整	自用	2020.01.09	软著登字第6512483号
15	采购系统优化项目	47.82	采购台账、京东台账，服务类采购需求、PO 功能上线（驻场服务、华为云）	自用	2020.03.02	软著登字第3416298号
16	综合运营系统优化项目	48.10	新增投标前盖章流程，招投标新增报表	自用	2020.01.09	软著登字第5049463号
17	企业服务平台智能终端系统	52.11	打印入职签署合同和协议、终端增加水印功能	自用	2020.04.01	软著登字第6527406号 软著登字第6527472号
18	RPA 智能机器人	53.65	PO 合同录入机器人、学历验证机器人、批量开票机器人	自用	2020.06.01	-
19	生态交付平台供应商平台建设	58.10	搭建生态交付认证中心，搭建供应商认证系统，支持供应商引入、审批并与老系统对接	自用	2020.03.02	软著登字第6640620号
20	集团指标管理系统	64.21	HR 在职数据报告、主题分析模型-区域战略模型	自用	2020.01.08	软著登字第6632577号
21	生态交付平台 OMP 系统二期	64.39	支持伙伴计划用工管理，外包人员钉钉考勤管理	自用	2020.09.01	软著登字第6824944号
22	帮帮自助工具开发二期	64.66	客户端安装点位统计，客户端成功率发展趋势，客户端操作日志返回数据接口开发	自用	2020.08.03	软著登字第6853107号

序号	资产名称	资产原值 (万元)	研发内容	具体用途	验收日期	权利证书编号
23	开票管理优化	65.99	开票查询、TM 开票申请、FP 开票申请、TM 特殊开票关联确认单、开票业务交互优化	自用	2020.08.04	-
24	招聘智能创新应用项目	66.34	智能外呼、视频面试、智能客服	自用	2020.06.01	-
25	采购合同履行专项系统优化	67.24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风险管理的可追溯、可审计、可分析、可预警	自用	2020.12.10	-
26	生态交付平台 OMP	68.14	TM 类业务外包人员管理，支持人员的入离项管理、人员基本信息管理、差旅管理、权限配置	自用	2020.03.02	软著登字第 4918480 号 软著登字第 5049464 号
27	数字化办公	68.72	会议纪要助手、CEO 专栏、日报周报	自用	2020.11.02	-
28	帮帮自助工具开发	69.95	一键配置邮箱，一键自动加域，一键自动连接打印服务器	自用	2020.02.04	软著登字第 4889359 号
29	供应商能力建设及分包应用系统	71.07	系统支持供应商的能力刻画与呈现，实现供应商系统与钉钉的对接	自用	2020.11.02	-
30	行业备案系统	76.63	行业组织备案系统开发，流程数据进行报表展示	自用	2020.10.13	-
31	数字化管理部 DevOps 研发	83.92	基于华为软开云在移动考勤上进行 DevOps 开发流水线实践	自用	2020.04.01	-
32	iDRM 数字化资源管理系统	87.90	资源分布、投入、月度变化查询，入离职跟踪分析，销售人员、管理人员绩效看板	自用	2020.05.08	软著登字第 6632573 号
33	移动优先项目	97.83	企业微信工作台业务应用开发，iPSA 移动端业务应用开发	自用	2020.03.02	软著登字第 3437409 号
34	数字化与技术服务网站及工作流组件研发项目	100.78	数字化技术与服务平台网站建设	自用	2020.04.01	软著登字第 6425557 号
35	智能考勤商业化	103.69	智能排班、移动考勤配置、核算报表、后台管理	自用	2020.10.20	-
36	2020 智能客服系统 V1	110.42	电话、网站、APP、微信、微博等多渠道通用客服系统	自用	2020.11.03	软著登字第 6664904 号 软著登字第 6664905 号
37	软通考勤系统 3 期	119.65	灵活排班，考勤数据运用于财务，人力分析，加班核算改造支持等	自用	2020.12.19	-

序号	资产名称	资产原值 (万元)	研发内容	具体用途	验收日期	权利证书编号
38	性能提升专项以及主数据管理专项	123.32	公共 API 开发、IOA，考勤等系统性能优化重构	自用	2020.04.01	-
39	企业服务入职系统	152.65	入职资料审核前置、HR 档案非格式化数据统一归档管理、合同模版管理	自用	2020.09.01	软著登字第 6804011 号
40	劳动力管理项目	247.07	移动打卡异常提醒，考勤月度确认，特殊考勤管理，考勤核算改进，考勤报表等	自用	2020.04.01	软著登字第 3465291 号
小计		2,681.22	-	-	-	-

②2019 年度

序号	资产名称	资产原值 (万元)	研发内容	具体用途	验收日期	权利证书编号
1	员工行为分析系统	15.85	出勤统计、请假公出统计、异常统计	自用	2019.10.08	-
2	iPSA 流程管理系统二期	18.36	流程管理系统在项目、人事、资产、各模块实现五域表完全匹配导入	自用	2019.03.31	软著登字第 3417435 号 软著登字第 3423838 号
3	费用管控	21.30	差旅报销管控、报销发票图片上传及发票夹功能	自用	2019.03.31	软著登字第 3422689 号
4	项目管理生态工作平台	24.39	TS 解耦以及 TS 自动转移，iDashboard 和 iScorecard 风险监控以及项目跟踪分析	自用	2019.10.15	软著登字第 6512483 号
5	财务管理系统优化项目	34.81	财务管理、开票管理、回款管理系统优化	自用	2019.12.15	-
6	企业服务平台自助门户	39.25	智能客服机器人、低值易耗领取、大厅排号	自用	2019.11.01	软著登字第 5008192 号
7	审计与数据治理	39.37	决策支持、财务管理、人事管理、项目管理、专题应用、数据填报等功能研发	自用	2019.01.31	软著登字第 3421268 号
8	iPSA 软件生产过程自动化	42.31	iPSA 软件生产过程工具自动化	自用	2019.01.31	软著登字第 3417449 号
9	招投标管理系统	43.72	投标信息收集、结果跟踪、数据分析	自用	2019.02.10	软著登字第 3417154 号
10	资产管理三期	45.03	固定资产申请、归还、变更，库存管理	自用	2019.01.31	软著登字第 1552855 号
11	场地与工位管理	48.93	场地变更、合同到期维护，工位分级管理	自用	2019.01.31	软著登字第 2328935 号
12	企业服务平台智能工单系统	60.31	工单对接 HR 系统及资产系统、对接智齿客服系统	自用	2019.11.05	软著登字第 5049460 号 软著登字第

序号	资产名称	资产原值 (万元)	研发内容	具体用途	验收日期	权利证书编号
						3423937 号
13	采购管理系统四期	70.00	电商采购优化（京东二期）、服务类采购功能完善、采购线上无纸化	自用	2019.02.28	软著登字第3416298号
14	BPM 数字化流程研发	72.96	印章加盖审批，政府补贴系统开发	自用	2019.11.01	软著登字第3421268号
15	集团全面预算管理系统实施项目	77.28	年度预算填报、日记账调整、管理报告	自用	2019.10.08	-
16	iPSA 基础设施研发	91.83	iPSA 基础技术架构、公共技术服务组件、Portal 主系统研发	自用	2019.02.28	软著登字第3422684号
17	2018 年 iPSA 系统功能研发	91.93	招聘管理、采购管理、行政管理等模块后续功能研发和改进	自用	2019.02.28	软著登字第3465270号 软著登字第3454528号
18	软通考勤管理系统	103.47	考勤打卡、班次配置、数据分析	自用	2019.02.28	软著登字第3465291号
19	人事产线系统群研发项目	130.17	岗位需求管理、通聘宝、内部招募、内部推荐等系统开发	自用	2019.12.05	-
20	通聘宝二期	148.28	简历自动推荐、内推功能、简历下载成本管控、岗位需求改造	自用	2019.01.31	软著登字第3468713号 软著登字第3421940号
小计		1,219.54	-	-	-	-

③2018 年度

序号	资产名称	资产原值 (万元)	研发内容	具体用途	验收日期	权利证书编号
1	iPSA 研发二期	42.03	iPSA 项目管理、费用管理、资产管理等模块功能研发	自用	2018.01.31	软著登字第1574967号 软著登字第1552855号 软著登字第1554499号
2	项目管理系统	21.79	项目管理系统研发	自用	2018.01.31	软著登字第2325603号
3	华为回款跟踪	23.07	新增报表功能、邮件发送、验收分期等功能	自用	2018.01.31	-
4	iPSA 需求跟踪管理	43.80	iPSA 需求跟踪管理和需求透明化	自用	2018.01.31	-
5	iPSA 审批流和成本专项优化	75.59	iPSA 审批流自动化功能以及流程配置统一	自用	2018.01.31	软著登字第3422094号
6	采购管理系统二期	87.48	采购合同提报、审批，采购合同与印章系统打通	自用	2018.01.31	软著登字第3416298号

序号	资产名称	资产原值 (万元)	研发内容	具体用途	验收日期	权利证书编号
7	华为运营管理平台系统	98.81	华为运营（人事、项目、财务）相关数据的线上归集、展示、分析	自用	2018.01.31	-
8	智能决策平台	114.21	数据仓库建设，决策平台APP可视化	自用	2018.01.31	-
9	采购管理系统三期	118.35	自助采购服务、场投相关采购业务、付款系统采购相关接口打通	自用	2018.01.31	软著登字第3416298号
10	iPSA 移动门户	139.66	即时通信软件底层架构设计，企业服务号设计与实现	自用	2018.01.31	软件登字第2311650号
11	iPSA 招聘管理改造	172.79	打通全集团需求共享，刻画岗位画像，简历结构化入库	自用	2018.01.02	软著登字第3465260号
小计		937.58	-	-	-	-

公司的内部研发形成无形资产主要为日常经营使用的软件，具有足够的技术和资源支持项目的成功研发，资本化开始的时点为项目立项报告的批准时间，公司对研发过程中的研发人员薪酬、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费等费用按项目管理。项目研发结束验收后将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

2) 外购软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购软件主要包括：Office、WPS、Adobe 等日常办公工具软件，Nessus 系统漏洞扫描与分析软件、Symantec 杀毒软件等安全软件，赛诺贝斯数字营销运营管理平台、致得 E8 档案管理平台等管理软件；Tableau 报表软件、SAP BPC 预算管理软件、前台机器人等应用软件。

报告期各期，公司外购的软件内容和数量以及公司需求的匹配性如下：

①2020 年度

软件分类	软件名称	数量 (套)	购置价值 (万元)	软件用途
办公软件	微软（Microsoft）office、金山 WPS	376	83.44	日常办公使用
安全软件	上网行为网关、瑞星统一防病毒管理系统企业版、绿盟远程安全评估系统、思睿嘉得数据泄露防护系统 V4.0	63	355.86	加强信息安全及系统防护
管理软件	H3C 流量控制系统、Sovell 3.0 餐厅数字化综合管理平台、赛诺贝斯数字营销运营管理平台、致得 E8 档案管理平台	41	613.27	用于提升企业管理及数字营销管理能力

应用软件	安望小灵智能电影购票系统 Android 版 V2.7、一种数据动态置顶的方法及装置、基于任务的人机对话方法、系统、电子设备及存储介质、安望小灵智能对话系统 iOS 版 V2.7	68	1,760.98	用于企业运营效率提升及新技术探索
合计		548	2,813.55	

②2019 年度

软件分类	软件名称	数量 (套)	购置价值 (万元)	软件用途
办公软件	微软（Microsoft）office	860	178.40	日常办公使用
安全软件	连山管控敏感信息安全系统、Lansweeper 软件、方向标邮件网关、Symantec 杀毒软件、Nessus 系统漏洞扫描与分析软件	32	452.27	加强信息安全及系统防护
管理软件	集团数字会议系统、大屏幕显示系统控制管理软件	3	137.45	用于企业即时通讯管理及提升市场营销管理能力
应用软件	智齿客服应用软件、IBM 相关应用软件	58	83.79	用于企业服务及运营相关的应用软件
合计		953	851.91	

③2018 年度

软件分类	软件名称	数量 (套)	购置价值 (万元)	软件用途
办公软件	微软（Microsoft）office、Adobe	248	408.17	日常办公使用
安全软件	鼎普 WEB 漏扫管理平台、鼎普计算机终端保密检查系统、鼎普打印管理监控审计系统、中兴网视 M2M 平台数据安全管理软件、连山管控敏感信息安全系统、Nessus 系统漏洞扫描与分析软件	144	824.27	加强信息安全及系统防护
管理软件	集团企业客户信息管理系统、瞩目视频会议软件、通力互联企业共享服务平台、F-One 标准用户、云创大数据实验一体机软件平台	30	3,924.90	用于企业即时通讯管理及提升运营管理能力
应用软件	Tableau 软件、SAPBPC、M2M 平台移动 APP	67	457.50	用于公司预算管理及运营基础数据及管理数据输出
合计		489	5,614.84	

报告期内，公司处置软件金额分别为为 0 万元、590.38 万元、554.90 万元。其中 2019 年处置软件主要内容为 IBM License、McAfee 杀毒软件、微软 WIN7 64bit 专业版等软件；2020 年处置软件主要内容为 LED 快速开发平台软件、

Microsoft Office Professional 等软件。处置软件的主要原因系截至各期末相关软件使用期限已到期或无法使用，故在当期末进行处置。

（2）同行业摊销年限政策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无形资产摊销年限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年

无形资产类型	中国软件国际	东软集团	博彦科技	京北方	新致软件	法本信息	软通动力
土地使用权	50	40-50	5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5-48
软件	3-10	2-10	2-10	3-10	5-8	3	3-10

注：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及招股说明书。

发行人土地使用权按照土地可使用年限作为摊销依据，软件按照合同约定期限作为摊销依据，具备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摊销年限低于同行业公司，摊销年限确定趋于谨慎；软件摊销年限基本无差异。综上，公司固无形资产摊销政策与可比公司同类资产计提政策不存在显著差异。

6、开发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开发支出均为自主研发公司内部管理使用的应用软件所形成的，相关无形资产经济利益产生方式为内部自用，资本化的支出构成均为项目内部研发所投入的技术人员薪酬。相关成本费用归集范围恰当、计算准确，开发支出真实发生且与相关研发活动切实相关。

根据公司《研发类项目管理制度》，研发项目立项时需提交研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研发任务合同书等资料由公司项目管理部评审，评审通过后方可进入开发阶段。立项之前的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予以费用化；立项之后的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条件的，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当研发产品或软件在技术上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的标准时，由项目组提出验收申请，项目管理部组织进行项目验收，验收通过后转为无形资产。相关研发支出资本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资本化相关研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	项目	研究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号	名称	内容	当期 金额	期末 余额	当期 金额	期末 余额	当期金 额	期末 余额
1	知识图谱研发项目 V2020	智能问答、智能分析、图谱展示、智能检索及对话管理于一体的 AI 化管理平台	164.41	164.41	-	-	-	-
2	2020 智能客服系统 V1	电话、网站、APP、微信、微博等多渠道通用客服系统	110.42	-	-	-	-	-
3	智能考勤商业化	智能排班、移动考勤配置、核算报表、后台管理	103.69	-	-	-	-	-
4	软通考勤系统 3 期	灵活排班，考勤数据运用于财务，人力分析，加班核算改造支持等	119.65	-	-	-	-	-
5	行业备案系统	行业组织备案系统开发，流程数据进行报表展示	62.52	-	14.11	14.11	-	-
6	数字化办公	会议纪要助手、CEO 专栏、日报周报	68.72	-	-	-	-	-
7	供应商能力建设及分包应用系统	系统支持供应商的能力刻画与呈现，实现供应商系统与钉钉的对接	71.07	-	-	-	-	-
8	域账号同步工具改造项目	域控和 exchange 的创建，离职账号禁用，账号更新、日志查询	61.14	61.14	-	-	-	-
9	采购合同履行专项系统优化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风险管理的可追溯、可审计、可分析、可预警	67.24	-	-	-	-	-
10	IPSA-HR 系统优化项目 2 期	人事数据与钉钉对接，入职与工单系统对接，通聘宝电子流程单，入职单与共享文档管理对接等	92.60	92.60	-	-	-	-
11	项目财务系统优化项目	针对税改的调整，新增机票酒店预订差标调整，新增收入提报类型	64.07	64.07	-	-	-	-

序号	项目名称	研究内容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当期金额	期末余额	当期金额	期末余额	当期金额	期末余额
12	IT 基础设施巡检系统 (IRIS) 开发项目	IT 基础设施巡检系统 (IRIS) 开发, 实现巡检工作无纸化、数据信息线上化	52.10	52.10	-	-	-	-
13	RPA 智能数字员工	财务报销机器人、软件合规机器人、展厅智能机器人、软通大学考试机器人	51.62	51.62	-	-	-	-
14	2020 资源效率提升	资源报价调整比跟踪、资源空闲率、资源配置 BR 跟踪、业务运营管理六对齐	52.13	52.13	-	-	-	-
15	通聘宝智能人才库	简历标签、外呼结果分析、意向机器人管理、搜索条件规则化等功能开发	64.87	64.87	-	-	-	-
16	2020 企业服务离职系统	离职小程序、台账管理、离职进度查询	82.49	82.49	-	-	-	-
17	2020 年销售合同管理流程拉通项目	端到端打通销售合同管理系统的信息流	38.22	38.22	-	-	-	-
18	软通招聘小程序	通小招小程序, 包括内推简历、职位信息朋友圈分享、简历投递等功能开发	47.29	-	-	-	-	-
19	2020 年费用管控-OCR 项目	费控系统引入 OCR 识别技术, 输出发票台账数据	18.21	-	-	-	-	-
20	2020 OMP 非生产外包人员管理	实现非生产外包人员的入离项、工时、验收等功能的在线管理	39.38	39.38	-	-	-	-
21	2020 企业电子签章	用户注册&实名认证、印章管理、签约管理、归档管理	43.08	43.08	-	-	-	-

序号	项目名称	研究内容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当期金额	期末余额	当期金额	期末余额	当期金额	期末余额
22	劳动力管理项目	移动打卡异常提醒，考勤月度确认，特殊考勤管理，考勤核算改进，考勤报表等	37.16	-	209.91	209.91	-	-
23	性能提升专项以及主数据管理专项	公共 API 开发、IOA，考勤等系统性能优化重构	32.34	-	90.98	90.98	-	-
24	移动优先项目	企业微信工作台业务应用开发，iPSA 移动端业务应用开发	10.72	-	87.11	87.11	-	-
25	数字化与技术服务平台网站及工作流组件研发项目	数字化技术与服务平台网站建设	22.63	-	78.14	78.14	-	-
26	帮帮自助工具开发	一键配置邮箱，一键自动加域，一键自动连接打印服务器	2.19	-	67.77	67.77	-	-
27	集团指标管理系统	HR 在职数据报告、主题分析模型-区域战略模型	-	-	64.21	64.21	-	-
28	生态交付平台 OMP	TM 类业务外包人员管理，支持人员的入离项管理、人员基本信息管理、差旅管理、权限配置	4.87	-	63.28	63.28	-	-
29	数字化管理部 DevOps 研发	基于华为软开云在移动考勤上进行 DevOps 开发流水线实践	21.53	-	62.39	62.39	-	-
30	iDRM 数字化资源管理系统	资源分布、投入、月度变化查询，入离职跟踪分析，销售人员、管理人员绩效看板	35.68	-	52.22	52.22	-	-

序号	项目名称	研究内容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当期金额	期末余额	当期金额	期末余额	当期金额	期末余额
31	综合运营系统优化项目	新增投标前盖章流程，招投标新增报表	-	-	48.10	48.10	-	-
32	项目管理系统优化项目	TS 转移流程变更，新增项目类型，项目预算管控规则调整	-	-	47.62	47.62	-	-
33	采购系统优化项目	采购台账、京东台账，服务类采购需求、PO 功能上线（驻场服务、华为云）	2.53	-	45.30	45.30	-	-
34	生态交付平台供应商平台建设	搭建生态交付认证中心，搭建供应商认证系统，支持供应商引入、审批并与老系统对接	13.94	-	44.16	44.16	-	-
35	开票管理优化	开票查询、TM 开票申请、FP 开票申请、TM 特殊开票关联确认单、开票业务交互优化	30.78	-	35.21	35.21	-	-
36	企业服务平台消息平台	邮件推送、短信和语音推送，整合考勤系统，Timesheet 系统，工单系统等	-	-	34.29	34.29	-	-
37	企业服务平台智能终端系统	打印入职签署合同和协议、终端增加水印功能	20.49	-	31.62	31.62	-	-
38	ipsa-HR 系统优化项目	入职办理，人事运营，证明打印，证照办理，绩效系统，华为人力系统等模块开发	17.14	-	28.82	28.82	-	-
39	资产系统项目优化	电子、家具类固定资产管理，软件、车辆、楼宇资产管理	-	-	25.30	25.30	-	-
40	费用管控系统	日常报销费控管理，费用报销同比环比数据分	-	-	18.40	18.40	-	-

序号	项目名称	研究内容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当期金额	期末余额	当期金额	期末余额	当期金额	期末余额
		析，费用预算控制						
41	RPA 智能机器人	PO 合同录入机器人、学历验证机器人、批量开票机器人	36.98	-	16.66	16.66	-	-
42	行资系统优化项目	资产出、入库管理，月度库房盘点，移动端资产盘点	10.93	-	15.90	15.90	-	-
43	工位管理系统二期	引入工位资源数据可视化工具，打通会议室预订系统，扩展第三方租赁业务	14.35	-	15.30	15.30	-	-
44	企业服务入职系统	入职资料审核前置、HR 档案非格式化数据统一归档管理、合同模版管理	139.12	-	13.53	13.53	-	-
45	资源效率管理流程优化	资源配置、预估报价管理、按时确认跟踪、资源空闲率跟踪	22.04	-	-	-	-	-
46	生态交付平台供应商系统	生态交付平台供应商体系建设，供应商合规化管理	36.98	-	-	-	-	-
47	生态交付平台 OMP 系统二期	支持伙伴计划用工管理，外包人员钉钉考勤管理	64.39	-	-	-	-	-
48	招聘智能创新应用项目	智能外呼、视频面试、智能客服	66.34	-	-	-	-	-
49	帮帮自助工具开发二期	客户端安装点位统计，客户端成功率发展趋势，客户端操作日志返回数据接口开发	64.66	-	-	-	-	-
50	软通资源地图一期	简历管理、资源搜索、管理后台	27.57	-	-	-	-	-
51	智能外	机器人自动外	29.55	-	-	-	-	-

序号	项目名称	研究内容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当期金额	期末余额	当期金额	期末余额	当期金额	期末余额
	呼项目	呼，单向语音通知和多轮会话语音外呼						
52	软通人才库本地部署及升级项目	本地简历库回迁同时升级简历解析、简历查重、职位分发、简历语义及候选人特征分析等功能	37.16	-	-	-	-	-
53	通聘宝二期	简历自动推荐、内推功能、简历下载成本管控、岗位需求改造	49.94	49.94	-	-	148.28	148.28
54	软通考勤管理系统	考勤打卡、班次配置、数据分析	20.54	20.54	-	-	103.47	103.47
55	2018 年 iPSA 系统功能研发	招聘管理、采购管理、行政管理等模块后续功能研发和改进	37.37	37.37	-	-	91.93	91.93
56	iPSA 基础设施研发	iPSA 基础技术架构、公共技术服务组件、Portal 主系统研发	10.92	10.92	-	-	91.83	91.83
57	采购管理系统四期	电商采购优化（京东二期）、服务类采购功能完善、采购线上无纸化	-	-	-	-	70.00	70.00
58	场地与工位管理	场地变更、合同到期维护，工位分级管理	-	-	-	-	20.09	48.93
59	资产管理三期	固定资产申请、归还、变更，库存管理	-	-	-	-	9.33	45.03
60	招投标管理系统	投标信息收集、结果跟踪、数据分析	-	-	-	-	36.29	43.72
61	iPSA 软件生产过程自动化	iPSA 软件生产过程工具自动化	-	-	-	-	8.58	42.31
62	审计与数据治理	决策支持、财务管理、人事管理、项目管理、专题应用、数据填报	-	-	-	-	39.37	39.37

序号	项目名称	研究内容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当期金额	期末余额	当期金额	期末余额	当期金额	期末余额
		等功能研发						
63	费用管控	差旅报销管控、报销发票图片上传及发票夹功能	-	-	-	-	21.30	21.30
64	iPSA 流程管理系统二期	流程管理系统在项目、人事、资产、各模块实现五域表完全匹配导入	-	-	2.55	-	15.81	15.81
65	财务管理系统优化项目	财务管理、开票管理、回款管理系统优化	-	-	34.81	-	-	-
66	集团全面预算管理系统实施项目	年度预算填报、日记账调整、管理报告	-	-	77.28	-	-	-
67	企业服务平台自助门户	智能客服机器人、低值易耗领取、大厅排号	-	-	39.25	-	-	-
68	企业服务平台智能工单系统	工单对接 HR 系统及资产系统、对接智齿客服系统	-	-	60.31	-	-	-
69	员工行为分析系统	出勤统计、请假公出统计、异常统计	-	-	15.85	-	-	-
70	BPM 数字化流程研发	印章加盖审批，政府补贴系统开发	-	-	72.96	-	-	-
71	人事产线系统群研发项目	岗位需求管理、通聘宝、内部招募、内部推荐等系统开发	-	-	130.17	-	-	-
72	项目管理生态工作平台	TS 解耦以及 TS 自动转移，iDashboard 和 iScorecard 风险监控以及项目跟踪分析	-	-	24.39	-	-	-
76	采购管理系统三期	自助采购服务、场投相关采购业务、付款系统采购相关接口打通	-	-	-	-	17.32	-

序号	项目名称	研究内容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当期金额	期末余额	当期金额	期末余额	当期金额	期末余额
79	iPSA 审批流和成本专项优化	iPSA 审批流自动化功能以及流程配置统一	-	-	-	-	33.58	-
合计			2,395.75	924.85	1,667.89	1,210.33	707.18	761.98

7、商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账面价值分别为 12,281.16 万元、12,392.68 万元和 4,679.31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20%、8.51%和 3.33%。

（1）商誉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商誉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2020.12.31						
iSoftStoneInc.资产组组合	13,487.14	-	3,411.81	10,075.32	10,075.32	-
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679.31	-	-	4,679.31	-	4,679.31
北京路都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和业务	828.72	-	828.72	-	-	-
上海康时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3,565.50	-	-	3,565.50	3,565.50	-
合计	22,560.66	-	4,240.53	18,320.14	13,640.83	4,679.31
2019.12.31						
iSoftStone Inc.资产组组合	13,268.67	218.46	-	13,487.14	6,602.48	6,884.65
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679.31	-	-	4,679.31	-	4,679.31
北京路都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和业务	828.72	-	-	828.72	-	828.72
上海康时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3,565.50	-	-	3,565.50	3,565.50	-
合计	22,342.20	218.46	-	22,560.66	10,167.99	12,392.68

被投资单位	期初账面 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账面 余额	期末减值 准备	期末账面 价值
2018.12.31						
iSoftStone Inc.资产 组组合	12,632.61	636.06	-	13,268.67	6,495.54	6,773.13
北京软通旭天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4,679.31	-	-	4,679.31	-	4,679.31
北京路都易科技有 限公司部分资产和 业务	828.72	-	-	828.72	-	828.72
上海康时信息系统 有限公司	3,565.50	-	-	3,565.50	3,565.50	-
合计	21,706.14	636.06	-	22,342.20	10,061.04	12,281.1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由 iSoftStone Inc.资产组组合、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北京路都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和业务等对应的商誉构成。

①iSoftStone Inc.资产组组合

iSoftStone Inc.资产组组合系由于公司为更好地开展海外业务，在 2008 年、2010 年和 2011 年通过子公司 iSoftStone Inc.分别收购 Akona Systems,Inc.、Ascend Technologies,Inc.和 Adventier Consulting Group,Inc.的全部股权而形成。公司委托 AMERICAN APPRAISAL CHINA LIMITED 对上述被收购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进行评估，收购对价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评估结果和商誉初始计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

被收购公司	收购对价	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 公允价值	商誉初始 计量
Akona Systems,Inc.	1,335.27	155.67	1,179.60
Ascend Technologies,Inc.	318.98	84.25	234.74
Adventier Consulting Group,Inc.	563.13	44.16	518.97

收购完成后，因被收购公司已不再单独进行运营和考核，无法单独作为资产组测算未来现金流量，因此公司以 iSoftStone Inc.整体业务作为资产组组合。

②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为更好地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场地需求，2013 年 5 月，发行人收购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认定为单独资产组，该资产组的主要资产为公司

北京总部大楼。

仲量联行企业评估及咨询有限公司依据国际评估准则对公司北京总部大楼房屋和土地价值进行评估，根据仲量联行企业评估及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价值评估报告，发行人支付的收购对价 32,498.66 万元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27,819.35 万元间的差额 4,679.31 万元确认为商誉。

③北京路都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和业务

为更好地拓展房地产行业软件项目外包和软件服务，公司于 2013 年收购北京路都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和业务。公司委托 AMERICAN APPRAISAL CHINA LIMITED 对被收购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将发行人支付对价 1,293.30 万元和被购买日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 464.58 万元间的差额 828.72 万元确认为商誉。

收购完成后，北京路都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和业务在发行人整体业务规划下运营和考核，以该事业部作为业绩考核单位。

④上海康时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为更好地拓展上海区域业务，发行人子公司软通动力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0 年收购上海康时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公司委托 AMERICAN APPRAISAL CHINA LIMITED 对被收购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将发行人支付对价 4,899.31 万元和被购买日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 1,333.80 万元间的差额 3,565.50 万元确认为商誉。

收购完成后，上海康时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在发行人整体业务规划下运营和考核，以该公司作为业绩考核单位进行商誉评估。

⑤公司不存在涉房业务

公司收购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对应的资产组为北京总部大楼，北京总部大楼为公司的行政管理和研发中心，主要用于公司办公自用。公司收购北京路都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和业务形成部分商誉，该部分资产和业务主要为面向房地产企业提供软件外包服务，而非房地产开发业务，因此不存在涉房业务。

（2）商誉变动情况

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商誉账面余额分别为 22,342.20 万元和 22,560.66 万元，较上期末分别增加 636.06 万元和 218.46 万元，主要是汇率变动影响使得商誉账面余额增加。2020 年末，公司商誉账面余额为 18,320.14 万元，较 2019 年末减少 4,240.52 万元，主要原因为当期处置部分 iSoftStone Inc.资产组组合及汇率变动，及北京路都易科技有限公司的部分业务及资产对应的商誉减值所致。

（3）商誉减值测试及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每期期末都会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与包括商誉在内的资产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以判断商誉是否存在减值。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少部分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不及预期或资产组组合出现不利变化，对相应商誉计提了减值准备，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0.12.31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iSoftStone Inc.资产组组合	10,075.32	10,075.32	-
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679.31	-	4,679.31
北京路都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和业务	-	-	-
上海康时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3,565.50	3,565.50	-
合计	18,320.14	13,640.83	4,679.31
被投资单位	2019.12.31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iSoftStone Inc.资产组组合	13,487.14	6,602.48	6,884.65
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679.31	-	4,679.31
北京路都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和业务	828.72	-	828.72
上海康时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3,565.50	3,565.50	-
合计	22,560.66	10,167.99	12,392.68
被投资单位	2018.12.31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iSoftStone Inc.资产组组合	13,268.67	6,495.54	6,773.13
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679.31	-	4,679.31
北京路都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和业务	828.72	-	828.72

上海康时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3,565.50	3,565.50	-
合计	22,342.20	10,061.04	12,281.16

①iSoftStone Inc.资产组组合减值测试

公司对 iSoftStone Inc.资产组组合采用收益法测算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2020 年，由于新冠疫情蔓延对全球经济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经济下行远超 2020 年初的预期，iSoftStone,Inc.资产组组合相关业务在 2020 年大幅下降。根据 2020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减值测试结果，公司对 iSoftStone,Inc.资产组组合对应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商誉减值准备计提合理充分。具体减值测试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商誉账面余额①	10,075.32	13,487.14	13,268.67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4,932.27	6,602.48	6,495.54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5,143.06	6,884.65	6,773.13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	-	-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⑤=④+③	5,143.06	6,884.65	6,773.13
拆分后分摊至各资产组的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⑥	5,143.06	6,884.65	6,773.13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⑦	537.10	707.93	328.77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⑧=⑥+⑦	5,680.16	7,592.59	7,101.91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⑨	477.00	10,740.00	7,570.00
商誉减值损失(⑩大于 0 时)⑩=⑧-⑨	5,143.06	-	-
归属于本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	5,143.06	-	-

注：iSoftStone Inc.资产组组合以 2020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进行减值测试，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测试中折现率、增长率及可回收金额等参数的具体确认依据如下：

A、折现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采用的折现率分别为 14.14%、13.18%和 13.22%。iSoftStone Inc.资产组组合分布在美国、中国、马来西亚，根据资产组实际经营地分别适用的无风险利率、市场超额收益率、系统风险系数、特有超额收益率、债权收益率，以各经营地的收入占比为权重，加权平均计算折现率。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美国	中国	马来西亚	美国	中国	马来西亚	美国	中国	马来西亚
无风险收益率	0.69%	3.18%	2.79%	1.92%	3.53%	3.34%	2.69%	3.68%	4.10%
市场超额收益率	5.47%	6.74%	6.38%	5.47%	6.74%	6.38%	5.49%	6.69%	7.77%
β 系数	1.1965	0.8523	1.2001	1.1492	0.9439	1.2001	1.1600	1.2001	1.1268
特有超额收益率	4.00%	2.00%	2.50%	3.50%	2.00%	2.00%	3.50%	2.00%	2.00%
债权收益率	3.25%	4.80%	-	-	4.80%	-	-	4.80%	-
组合税前折现率	13.22%			13.18%			14.14%		

B、增长率

对于收入的预测，依据资产组组合已签订合同情况、新增合同及实施计划、潜在业务信息等资料，同时考虑市场影响、历史成本构成明细以及当前经营规模等因素，结合宏观经济和所在行业市场发展趋势分析，确认增长率。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预测期	2020 年 9 月-2027 年	2020 年-2024 年	2019 年-2025 年
预测期增长率	7.2%-2%	-7%-7%	3%-0%

C、可回收金额

（A）2020 年 9 月末可回收金额确认过程

单位：万美元

项目	2020 年 10-12 月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稳定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16.23	4,355.69	4,642.72	4,877.61	5,078.36	5,239.45	5,374.77	5,480.32	5,480.32
减：营业成本	749.18	3,214.92	3,430.56	3,607.45	3,759.37	3,882.16	3,985.31	4,065.76	4,065.76
税金及附加	6.52	27.99	29.88	31.44	32.78	33.87	34.78	35.50	35.50
销售费用	45.35	192.90	207.63	219.90	230.84	240.11	247.89	253.99	253.99
管理费用	177.68	711.60	721.25	730.96	740.78	747.57	754.43	761.34	761.34
研发费用	33.53	106.78	111.65	116.66	121.81	121.81	121.81	121.81	121.81
二、息前营业利润	3.97	101.50	141.75	171.20	192.78	213.93	230.55	241.92	241.92
三、息税前利润总额	3.97	101.50	141.75	171.20	192.78	213.93	230.55	241.92	241.92
减：所得税费用	5.53	36.65	37.61	37.78	37.08	37.08	37.08	37.08	37.08
四、息前税后净利润	-1.56	64.85	104.14	133.42	155.70	176.85	193.47	204.84	204.84
加：折旧与摊销	8.50	33.43	33.43	33.43	33.43	33.43	33.43	33.43	33.43
减：资本性支出	8.50	33.43	33.43	33.43	33.43	33.43	33.43	33.43	33.43

项目	2020 年 10-12 月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稳定年度
减：营运资金增加	27.12	98.66	56.70	10.35	41.62	28.45	24.08	19.05	-
五、自由现金流量	-28.68	-33.81	47.44	123.07	114.08	148.40	169.39	185.79	204.84
六、税前自由现金流量	-23.15	2.84	85.05	160.85	151.16	185.48	206.47	222.87	241.92
折现率	13.22%	13.22%	13.22%	13.22%	13.22%	13.22%	13.22%	13.22%	13.22%
预测期现金流量现值	-22.79	2.59	68.45	114.33	94.91	102.87	101.13	96.44	792.12
减：期初营运资金	1,280.10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70.00								

(B) 2019 年末可回收金额确认过程

单位：万美元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稳定年度
一、营业收入	5,196.06	5,548.88	5,757.86	5,958.45	6,062.46	6,062.46
减：营业成本	3,792.96	4,050.28	4,202.66	4,348.93	4,424.79	4,424.79
税金及附加	28.20	30.09	31.19	32.25	32.80	32.80
销售费用	240.50	256.85	266.70	276.66	281.83	281.83
管理费用	765.80	777.68	789.15	800.86	812.40	812.40
研发费用	154.61	161.06	165.84	170.69	174.35	174.35
二、息前营业利润	213.99	272.92	302.32	329.06	336.29	336.29
三、息税前利润总额	213.99	272.92	302.32	329.06	336.29	336.29
减：所得税费用	9.21	15.32	16.18	40.17	57.62	57.62
四、息前税后净利润	204.78	257.60	286.14	288.89	278.67	278.67
加：折旧与摊销	36.37	36.37	36.37	36.37	36.37	36.37
减：资本性支出	36.37	36.37	36.37	36.37	36.37	36.37
减：营运资金增加	55.68	49.81	28.09	21.35	12.06	-
五、自由现金流量	149.10	207.79	258.05	267.54	266.61	278.67
六、税前自由现金流量	158.31	223.11	274.23	307.71	324.23	336.29
折现率	13.18%	13.18%	13.18%	13.18%	13.18%	13.18%
预测期现金流量现值	148.81	185.29	201.23	199.49	185.72	1,461.52
减：期初营运资金	839.99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1,540.00					

(C) 2018 年末可回收金额确认过程

单位：万美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稳定年度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稳定年度
一、营业收入	4,784.81	4,896.19	5,012.49	5,094.58	5,157.01	5,157.01	5,157.01	5,157.01
减：营业成本	3,525.86	3,573.09	3,658.85	3,719.07	3,764.70	3,764.70	3,764.70	3,764.70
税金及附加	26.15	26.83	27.57	28.05	28.41	28.41	28.41	28.41
销售费用	225.46	230.77	236.23	241.54	246.77	246.77	246.77	246.77
管理费用	724.46	725.10	734.46	743.84	753.36	753.36	753.36	753.36
研发费用	87.77	89.44	91.18	92.48	93.54	93.54	93.54	93.54
二、息前营业利润	195.11	250.96	264.20	269.60	270.23	270.23	270.23	270.23
三、息税前利润总额	195.11	250.96	264.20	269.60	270.23	270.23	270.23	270.23
减：所得税费用	5.60	13.35	18.04	19.39	20.03	20.03	34.44	46.90
四、息前税后净利润	189.51	237.61	246.16	250.21	250.20	250.20	235.79	223.33
加：折旧与摊销	20.59	20.59	20.59	20.59	20.59	20.59	20.59	20.59
减：资本性支出	20.59	20.59	20.59	20.59	20.59	20.59	20.59	20.59
减：营运资金增加	33.64	38.46	45.44	26.47	15.63	-	-	-
五、自由现金流量	155.87	199.15	200.72	223.74	234.57	250.20	235.79	223.33
六、税前自由现金流量	161.47	212.50	218.76	243.13	254.60	270.23	270.23	270.23
折现率	14.14%	14.14%	14.14%	14.14%	14.14%	14.14%	14.14%	14.14%
预测期现金流量现值	151.14	174.25	157.16	153.03	140.41	130.55	114.39	808.91
减：期初营运资金	727.19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1,103.00							

②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对旭天办公大楼采用收益法进行预测，计算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主要资产为旭天办公大楼，位于北京市中关村软件园，用途主要为办公自用，资产无减值迹象，商誉未计提减值准备合理充分。具体减值测试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商誉账面余额①	4,679.31	4,679.31	4,679.31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	-	-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4,679.31	4,679.31	4,679.31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	-	-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⑤=④+③	4,679.31	4,679.31	4,679.31

项 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拆分后分摊至各资产组的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⑥	4,679.31	4,679.31	4,679.31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⑦	46,553.56	46,211.29	47,840.56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⑧=⑥+⑦	51,232.87	50,890.60	52,519.87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⑨	72,600.00	77,563.68	75,095.24
商誉减值损失(⑩大于0时)⑩=⑧-⑨	-	-	-
归属于本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	-	-	-

减值测试中折现率、增长率及可回收金额等参数的具体确认依据如下：

A、折现率确认依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采用的折现率分别为 8.68%、8.53%、8.00%。根据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资产组的特点，采用安全利率加风险调整值法计算确定折现率。安全利率选用基准日时的国债到期收益率；风险调整值根据所在地区的经济现状及未来预测、用途及新旧程度等确定。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安全利率	3.70%	3.53%	3.68%
风险调整值	4.30%	5.00%	5.00%
折现率	8.00%	8.53%	8.68%

B、增长率确认依据

对于收入的预测，有租约部分的年租金按租赁合同约定的租金水平，无租约部分的年租金参考基准日同一区域内市场租金水平综合确定，同时考虑市场影响以及同一地区写字楼历史租金平均增长率，结合宏观经济和所在行业市场发展趋势分析，确定增长率。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预测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6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61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61 年 6 月 30 日
预测期增长率	3%	2%-5%	2%-5%

C、可回收金额确认依据

（A）2020 年末可回收金额确认过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2060 年	2061 年 1-6 月	期末
一、营业收入	5,921.95	6,095.04	6,273.33	6,456.96	6,646.11	6,822.62	7,023.53	9,593.81	-
减：营业成本	2,672.38	2,685.27	2,698.36	2,711.65	2,725.13	2,738.82	2,752.71	1,686.11	-
税金及附加	755.27	776.91	799.2	822.15	845.8	867.86	892.98	1,207.73	-
二、息前营业利润	2,494.30	2,632.86	2,775.77	2,923.16	3,075.18	3,215.94	3,377.84	6,699.97	-
三、息税前利润总额	2,494.30	2,632.86	2,775.77	2,923.16	3,075.18	3,215.94	3,377.84	6,699.97	-
四、息前税后净利润	2,494.30	2,632.86	2,775.77	2,923.16	3,075.18	3,215.94	3,377.84	6,699.97	-
加：折旧与摊销	1,387.99	1,387.99	1,387.99	1,387.99	1,387.99	1,387.99	1,387.99	694	-
减：资本性支出	83.18	83.18	83.18	83.18	83.18	83.18	83.18	-	-
加：经营期末现金流入	-	-	-	-	-	-	-	-	6,301.70
五、税前自由现金流量（税前）	3,799.12	3,937.68	4,080.59	4,227.98	4,380.00	4,520.76	82,761.20	7,393.97	6,301.70
折现率	8.00%	8.00%	8.00%	8.00%	8.00%	8.00%	8.00%	8.00%	8.00%
预测期现金流量现值	3,655.70	3,508.36	3,366.38	3,229.60	3,097.90	2,960.60	52,153.60	333.87	279.12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72,600.00								

(B) 2019 年末可回收金额确认过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至 2032 年	2033 年至 2042 年	2043 年至 2060 年	2061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5,109.09	5,109.09	76,213.71	103,183.11	256,490.75	8,553.86
减：营业成本	295.48	295.48	3,546.26	3,730.78	7,772.60	237.24
税金及附加	687.13	687.13	10,172.59	13,675.51	33,858.63	1,127.19
二、息前营业利润	4,126.48	4,126.48	62,494.86	85,776.82	214,859.51	7,189.44
三、息税前利润总额	4,126.48	4,126.48	62,494.86	85,776.82	214,859.51	7,189.44
四、息前税后净利润	4,126.48	4,126.48	62,494.86	85,776.82	214,859.51	7,189.44
五、税前自由现金流量（税前）	4,126.48	4,126.48	62,494.86	85,776.82	214,859.51	7,189.44
折现率	8.53%	8.53%	8.53%	8.53%	8.53%	8.53%
预测期现金流量现值	3,960.98	3,649.62	33,547.78	19,791.00	16,368.80	245.5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77,563.68					

(C) 2018 年末可回收金额确认过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至 2031 年	2032 年至 2041 年	2042 年至 2060 年	2061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5,255.23	5,255.29	5,255.29	69,404.26	101,077.19	268,016.73	8,546.85
减：营业成本	331.31	315.99	315.99	3,408.86	3,882.86	8,517.72	246.49

税金及附加	706.22	706.23	706.23	9,263.36	13,400.43	35,383.93	1,126.27
二、息前营业利润	4,217.70	4,233.08	4,233.08	56,732.05	83,793.90	224,115.08	7,174.09
三、息税前利润总额	4,217.70	4,233.08	4,233.08	56,732.05	83,793.90	224,115.08	7,174.09
四、息前税后净利润	4,217.70	4,233.08	4,233.08	56,732.05	83,793.90	224,115.08	7,174.09
五、税前自由现金流量（税前）	4,217.70	4,233.08	4,233.08	56,732.05	83,793.90	224,115.08	7,174.09
折现率	8.68%	8.68%	8.68%	8.68%	8.68%	8.68%	8.68%
预测期现金流量现值	4,045.83	3,736.39	3,438.08	28,969.16	18,883.14	15,809.31	213.32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75,095.24						

③北京路都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和业务

公司对北京路都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和业务采用收益法进行预测，计算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2020 年，新冠疫情冲击下经济增长速度放慢，同时国家对房地产行业的宏观调控导致房地产行业的软件开发服务业务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北京路都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和业务资产组 2020 年 1-5 月的收入远不及预期，盈利能力下降。根据 2020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减值测试结果，公司对北京路都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和业务对应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商誉减值准备计提合理充分。具体减值测试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5.31	2019.12.31	2018.12.31
商誉账面余额①	828.72	828.72	828.72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	-	-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828.72	828.72	828.72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	-	-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⑤=④+③	828.72	828.72	828.72
拆分后分摊至各资产组的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⑥	828.72	828.72	828.72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⑦	188.18	210.19	200.32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⑧=⑥+⑦	1,016.90	1,038.90	1,029.04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⑨	160.00	1,230.00	1,280.00
商誉减值损失(⑩大于 0 时)⑩=⑧-⑨	828.72	-	-
归属于本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	828.72	-	-

注：北京路都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和业务以 2020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减值测试，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测试中折现率、增长率及可回收金额等参数的具体确认依据如下：

A、折现率确认依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采用的折现率分别为 12.02%、10.87%和 11.00%。根据北京路都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和业务的特点，采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确定折现率。

项目	2020.5.31	2019.12.31	2018.12.31
无风险收益率	3.18%	3.53%	3.68%
市场超额收益率	6.74%	6.74%	6.69%
β 系数	0.8555	0.8260	1.2512
特有超额收益率	1.50%	1.00%	2.00%
债权收益率	4.80%	4.80%	3.18%
税前折现率	11.00%	10.87%	12.02%

B、增长率确认依据

对于收入的预测，依据签订的合同情况以及新增合同及实施计划、潜在业务信息等资料，同时考虑市场影响和历史成本构成明细以及当前经营规模等因素，结合宏观经济和所在行业市场发展趋势分析，确定增长率。

项目	2020.5.31	2019.12.31	2018.12.31
预测期	2020 年 6 月-2024 年	2020 年-2024 年	2019 年-2023 年
预测期增长率	10%-1%	-5%-8%	5%-2%

C、可回收金额确认依据

（A）2020 年 5 月末可回收金额确认过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12 月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稳定期
一、营业收入	2,789.12	5,406.94	5,731.36	5,960.61	6,079.82	6,079.82
减：营业成本	1,924.49	3,730.79	3,954.64	4,112.82	4,195.08	4,195.08
税金及附加	20.08	38.93	41.27	42.92	43.77	43.77
销售费用	83.69	156.32	165.01	171.18	174.43	174.43
管理费用	325.54	492.30	503.10	514.06	525.19	525.19
研发费用	355.00	525.92	550.39	575.45	601.08	601.08
二、息前营业利润	80.32	462.68	516.95	544.18	540.27	540.27

三、息税前利润总额	80.32	462.68	516.95	544.18	540.27	540.27
减：所得税费用	-	29.96	36.26	38.47	35.96	35.96
四、息前税后净利润	80.32	432.72	480.69	505.71	504.31	504.31
加：折旧与摊销	19.88	34.08	34.08	34.08	34.08	34.08
减：资本性支出	19.88	34.08	34.08	34.08	34.08	34.08
减：营运资金增加	-555.57	411.16	255.81	182.62	97.98	-
五、自由现金流量	635.89	21.56	224.88	323.09	406.33	504.31
六、税前自由现金流量	635.89	51.52	261.14	361.56	442.29	540.27
折现率	11.00%	11.00%	11.00%	11.00%	11.00%	11.00%
预测期现金流量现值	616.81	46.01	210.11	262.09	288.82	3,207.26
减：期初营运资金	4,475.78.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160.00					

(B) 2019 年末可回收金额确认过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稳定期
一、营业收入	6,465.28	6,982.50	7,401.45	7,623.49	7,699.72	7,699.72
减：营业成本	4,655.00	5,027.40	5,329.04	5,488.91	5,543.80	5,543.80
税金及附加	46.55	50.27	53.29	54.89	55.44	55.44
销售费用	194.25	208.85	220.70	227.01	229.24	229.24
管理费用	494.06	505.02	515.59	526.22	536.99	536.99
研发费用	537.79	564.06	590.66	616.90	643.24	643.24
二、息前营业利润	537.63	626.90	692.17	709.56	691.01	691.01
三、息税前利润总额	537.63	626.90	692.17	709.56	691.01	691.01
减：所得税费用	20.14	51.73	59.53	60.17	55.41	55.41
四、息前税后净利润	517.49	575.17	632.64	649.39	635.60	635.60
加：折旧与摊销	35.05	35.05	35.05	35.05	35.05	35.05
减：资本性支出	35.05	35.05	35.05	35.05	35.05	35.05
减：营运资金增加	181.52	360.67	293.32	158.32	58.45	-
五、自由现金流量	335.97	214.50	339.32	491.07	577.15	635.60
六、税前自由现金流量	356.11	266.23	398.85	551.24	632.56	691.01
折现率	10.87%	10.87%	10.87%	10.87%	10.87%	10.87%
预测期现金流量现值	338.20	228.05	308.15	384.16	397.56	3,995.42
减：期初营运资金	4,417.41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1,230.00

(C) 2018 年末可回收金额确认过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稳定期
一、营业收入	6,334.26	6,650.97	6,917.01	7,193.69	7,337.56	7,337.56
减：营业成本	4,468.11	4,724.77	4,913.76	5,110.31	5,212.51	5,212.51
税金及附加	45.61	47.89	49.80	51.79	52.83	52.83
销售费用	134.18	140.43	145.69	151.17	154.04	154.04
管理费用	473.07	482.18	491.55	501.18	511.08	511.08
研发费用	435.04	454.76	474.50	495.16	514.75	514.75
二、息前营业利润	778.25	800.94	841.71	884.08	892.35	892.35
三、息税前利润总额	778.25	800.94	841.71	884.08	892.35	892.35
减：所得税费用	67.80	68.98	90.67	95.48	95.25	95.25
四、息前税后净利润	710.45	731.96	751.04	788.61	797.10	797.10
加：折旧与摊销	40.74	40.74	40.74	40.74	40.74	40.74
减：资本性支出	40.74	40.74	40.74	40.74	40.74	40.74
减：营运资金增加	665.83	313.49	239.20	248.78	131.65	-
五、自由现金流量	44.62	418.47	511.84	539.83	665.45	797.10
六、税前自由现金流量	112.42	487.45	602.51	635.30	760.70	892.35
折现率	12.02%	12.02%	12.02%	12.02%	12.02%	12.02%
预测期现金流量现值	106.21	411.12	453.63	426.99	456.42	4,454.34
减：期初营运资金	5,030.29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1,280.00					

8、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办公场地装修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装修费	14,139.07	16,344.72	22,466.19
合计	14,139.07	16,344.72	22,466.1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22,466.19 万元、16,344.72 万元和 14,139.0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6.83%、11.22%和 10.06%。2018 年，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增加主要系公司围绕大客户、完善交付能力战略布局，在

西安、东莞、上海、武汉、深圳等区域加大了交付场地建设投入。

（1）长期待摊费用具体构成、摊销期限及确定依据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均为装修费，具体包括自有固定资产装修费和租赁固定资产装修费。其中，自有固定资产装修费为自有房屋建筑物装修费，依据预计受益期确定摊销期限，一般为 1-10 年；租赁固定资产装修费为租赁办公楼装修费，依据租赁期限确定摊销期限，一般为 1-5 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摊销期限	确定依据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自有固定资产装修费	6,901.10	48.81%	7,179.91	43.93%	9,095.58	40.49%	1-10 年	预计受益期
租赁固定资产装修费	7,237.97	51.19%	9,164.81	56.07%	13,370.61	59.51%	1-5 年	租赁期限
装修费合计	14,139.07	100.00%	16,344.72	100.00%	22,466.19	100.00%	-	-

（2）长期待摊费用原值、当期及累计摊销金额、摊余金额、剩余摊销期，各期摊销费用的计算过程及列报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摊销				摊余金额	剩余摊销期
		期初原值	当期增加	当期减少	期末原值	期初余额	当期增加	当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20.12.31	自有	23,597.21	2,001.84	-	25,599.05	16,417.30	2,280.65	-	18,697.95	6,901.10	7-59 月
	租赁	42,593.28	3,802.02	-	46,395.30	33,428.48	5,728.85	-	39,157.33	7,237.97	2-57 月
	合计	66,190.49	5,803.86	-	71,994.35	49,845.78	8,009.50	-	57,855.28	14,139.07	-
2019.12.31	自有	23,292.08	305.13	-	23,597.21	14,196.50	2,220.80	-	16,417.30	7,179.91	1-59 月
	租赁	40,315.88	2,277.40	-	42,593.28	26,945.27	6,483.20	-	33,428.48	9,164.81	1-57 月
	合计	63,607.96	2,582.53	-	66,190.49	41,141.77	8,704.00	-	49,845.78	16,344.72	-
2018.12.31	自有	22,168.74	1,123.34	-	23,292.08	11,890.29	2,306.21	-	14,196.50	9,095.58	13-57 月
	租赁	29,567.51	11,310.71	562.34	40,315.88	20,827.76	6,576.76	459.25	26,945.27	13,370.61	1-55 月
	合计	51,736.25	12,434.05	562.34	63,607.96	32,718.05	8,882.97	459.25	41,141.77	22,466.19	-

公司在装修项目验收通过后出具验收单，将实际装修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入账，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或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根据装修场地对应

工位的受益对象结转相应的成本或费用科目。

（3）各期长期待摊费用增加较多的原因及其对应的项目真实性、核算准确性和完整性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增加的金额分别为 12,434.05 万元、2,582.53 万元和 5,803.86 万元，增加较多的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交付场地建设投入，自有及租赁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增加，2018 年度增长显著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深圳、东莞区域新增交付场地装修金额合计达到 7,585.81 万元。

报告期各期，公司新增前五大装修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装修项目名称	长期待摊费用 当期增加值	占当期新增长期 待摊费用的比例
2020 年度	1	北京-北京总部大楼-建筑硬件综合改造 升级项目二	544.30	9.38%
	2	无锡-无锡大楼-装饰维修综合改造项目	505.27	8.71%
	3	深圳-金荣达-新建场地项目	490.18	8.45%
	4	无锡-无锡大楼-建筑结构及电力系统维 修改造项目	444.60	7.66%
	5	北京-北京总部大楼-建筑硬件综合改造 升级项目一	434.60	7.49%
	合计	-	2,418.96	41.68%
2019 年度	1	深圳-金荣达-新建场地装饰强弱电建设 工程项目	274.86	10.64%
	2	武汉-李桥创意大厦-裙楼装修工程项目	216.98	8.40%
	3	杭州-未来健康科技园-场地建设工程项 目	185.67	7.19%
	4	无锡-无锡大楼-场地装修项目	172.64	6.68%
	5	合肥-创新国际-新建工程项目	166.29	6.44%
	合计	-	1,016.44	39.36%
2018 年度	1	深圳-中设广场-办公楼装修工程项目一	3,486.64	28.04%
	2	深圳-中设广场-办公楼装修工程项目二	2,375.87	19.11%
	3	东莞-光大 WE 谷-场地建设工程项目一	943.12	7.58%
	4	东莞-光大 WE 谷-场地建设工程项目二	780.18	6.27%
	5	成都-西部智谷-场地建设项目	610.51	4.91%
	合计	-	8,196.33	65.92%

9、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6,063.16	909.47	16,022.66	2,403.40	11,704.29	1,755.64
存货跌价准备	1,795.43	269.31	2,142.82	321.42	1,435.28	215.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759.67	113.95	692.43	103.8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870.66	130.60	1,191.99	178.80	1,191.99	178.80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2,617.84	392.68	3,543.54	531.53	3,725.23	558.78
合计	11,347.09	1,702.06	23,660.68	3,549.10	18,749.23	2,812.38

10、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预付设备款、装修费	19.52	1,843.92	579.97
西藏信托保障金	300.00	300.00	600.00
合计	319.52	2,143.92	1,179.97

2019 年末余额比 2018 年末余额增加 963.95 万元，主要系预付设备购置款和场地装修费增加所致。2020 年末余额比 2019 年末余额减少 1,824.40 万元，主要系预付设备款、装修费减少所致。

西藏信托保障金系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设立“西藏信托-软通动力信托贷款单一资金信托”并以信托项下的信托资金向发行人发放贷款，双方协议约定根据《信托业保障基金管理办法》（银监发[2014]50 号）等法律法规及保障基金的相关协议文件约定，发行人按照合同项下发放的信托贷款金额的 1%认购保障基金形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资产周转能力相关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资产周转率（次/年）	1.52	1.36	1.1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56	3.18	2.85
存货周转率（次/年）	15.08	12.53	10.13

注：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当年期初及期末资产总额的平均金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扣除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的平均金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当年期初及期末存货的平均账面价值

1、资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率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公司简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中国软件国际	1.18	1.13	1.10
东软集团	0.49	0.60	0.54
博彦科技	1.00	0.98	0.93
京北方	1.54	2.17	2.05
新致软件	0.64	0.89	0.93
法本信息	1.79	2.47	2.39
行业平均	1.11	1.37	1.32
本公司	1.52	1.36	1.15

注：数据来源于 Wind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15、1.36 和 1.52；同行业公司平均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32、1.37、1.11。从同行业对比情况来看，发行人资产周转率与行业平均水平较为接近，总体处于合理水平。

2、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公司简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中国软件国际	3.89	4.04	2.91
东软集团	4.83	4.51	4.12
博彦科技	4.50	4.44	4.39
京北方	4.66	4.46	4.13
新致软件	1.62	2.05	2.39
法本信息	4.10	4.09	4.05

行业平均	3.93	3.93	3.67
本公司	3.56	3.18	2.85

注 1：数据来源于 Wind

注 2：本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扣除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平均金额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85、3.18 和 3.56；同行业公司平均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67、3.93 和 3.93。2018 年度至 2019 年度，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发行人业务分拆形成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等关联方对发行人存在较大金额关联往来款项；2019-2020 年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向发行人偿还部分应收账款，因此 2020 年度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提升，整体处于相对合理的水平。

3、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中国软件国际	189.04	143.23	163.62
东软集团	2.11	4.07	3.86
博彦科技	197.48	265.18	347.39
京北方	180.51	133.33	96.99
新致软件	4.13	5.11	4.88
法本信息	594.79	-	-
行业平均	194.68	110.18	123.35
本公司	15.08	12.53	10.13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年报等公开披露文件。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0.13、12.53、15.08，与东软集团、新致软件相比较，与中国软件国际、博彦科技、京北方、法本信息相比较，主要原因系中国软件国际、博彦科技、京北方、法本信息主要为软件服务，期末存货规模较小导致存货周转率较高；东软集团系统集成业务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期末存货规模较大导致存货周转率较低；新致软件由于经营规模较小，营业成本相对较低，导致存货周转率较低。公司主要从事软件服务且经营规模较大，存货周转情况与自身业务经营情况匹配，存货周转率处于行业合理区间。

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负债状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423,082.20	85.19	422,000.50	87.98	465,154.86	94.87
非流动负债	73,541.85	14.81	57,665.50	12.02	25,160.29	5.13
负债合计	496,624.05	100.00	479,666.00	100.00	490,315.16	100.00

1、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动分析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219,327.71	51.84	232,046.84	54.99	224,200.00	48.20
应付票据	42.40	0.01	-	-	-	-
应付账款	7,425.09	1.75	9,767.86	2.31	15,791.85	3.39
预收款项	-	-	48,965.67	11.60	50,955.11	10.95
合同负债	44,473.73	10.51	-	-	-	-
应付职工薪酬	93,780.45	22.17	67,043.43	15.89	53,581.78	11.52
应交税费	13,829.10	3.27	13,070.11	3.10	12,124.20	2.61
其他应付款	26,169.47	6.19	26,680.41	6.32	36,349.10	7.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36.32	1.26	14,568.12	3.45	62,000.00	13.33
其他流动负债	12,697.91	3.00	9,858.07	2.34	10,152.82	2.18
流动负债合计	423,082.20	100.00	422,000.50	100.00	465,154.86	100.00

（1）短期借款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短期借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保证借款	174,000.00	79.33	172,000.00	74.12	185,400.00	82.69
信用借款	10,000.00	4.56	-	-	8,800.00	3.93
抵押借款	20,000.00	9.12	20,000.00	8.62	-	-
保证+抵押借款	15,000.00	6.84	39,600.00	17.07	30,000.00	13.38
未到期应付利息	327.71	0.15	446.84	0.19	-	-
合计	219,327.71	100.00	232,046.84	100.00	224,200.0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224,200.00 万元、232,046.84 万元和 219,327.7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8.20%、54.99%和 51.84%，金额及占比较高。公司短期借款主要用于日常采购和经营周转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①2020 年末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用途	借款到期日	实际还款情况	还款计划	还款资金来源
1	发行人	建设银行	6,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1-01-06	2021-01-06	-	自有资金
2	发行人	建设银行	6,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1-02-11	2021-02-08	-	自有资金
3	南京技术服务	浦发银行	10,000.00	支付工资	2021-02-27	2021-02-09	-	自有资金
4	发行人	南洋商业银行	1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1-03-03	2021-03-03	-	自有资金
5	南京技术服务	中国银行	3,000.00	支付工资	2021-03-08	2021-03-08	-	自有资金
6	软通技术服务	交通银行	2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1-03-26	2021-03-11	-	自有资金
7	深圳软通	中国银行	13,000.00	支付工资	2021-04-14	2021-04-12	-	自有资金
8	深圳软通	中国银行	9,900.00	支付工资	2021-05-12	2021-05-10	-	自有资金
9	南京技术服务	南京银行	5,000.00	支付工资	2021-05-12	2021-05-10	-	自有资金
10	深圳软通	中国银行	10,000.00	支付工资	2021-06-08	-	2021-06-08	自有资金
11	发行人	建设银行	4,000.00	支付工资	2021-06-10	-	2021-06-10	自有资金
12	南京技术服务	南京银行	5,000.00	发放工资	2021-06-10	-	2021-06-10	自有资金
13	深圳软通	工商银行	8,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1-06-10	-	2021-06-10	自有资金
14	发行人	华美银行	5,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1-06-11	-	2021-06-11	自有资金
15	深圳软通	工商银行	7,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1-06-11	-	2021-06-11	自有资金
16	发行人	民生银行	2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1-06-18	-	2021-06-18	自有资金
17	深圳软通	中国银行	7,100.00	支付工资	2021-07-10	-	2021-07-10	自有资金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用途	借款到期日	实际还款情况	还款计划	还款资金来源
18	深圳软通	工商银行	8,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1-07-08	-	2021-07-08	自有资金
19	发行人	华美银行	5,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1-07-14	-	2021-07-14	自有资金
20	深圳软通	工商银行	7,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1-07-13	-	2021-07-13	自有资金
21	深圳软通	中国银行	10,000.00	支付工资	2021-08-11	-	2021-08-11	自有资金
22	发行人	江苏银行	15,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1-08-23	-	2021-08-23	自有资金
23	发行人	北京银行	20,000.00	支付工资	2021-09-25	-	2021-09-25	自有资金
24	发行人	招商银行	5,000.00	支付工资	2021-09-28	-	2021-09-28	自有资金
合计			219,000.00	-	-	-	-	-

②2019 年末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用途	借款到期日	实际还款情况	还款资金来源
1	南京技术服务	浦发银行	4,000.00	支付工资	2020-04-03	2020-01-21	自有资金
2	南京技术服务	浦发银行	3,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0-06-06	2020-02-25	自有资金
3	发行人	宁波银行	5,000.00	支付工资	2020-03-12	2020-03-12	自有资金
4	发行人	宁波银行	5,000.00	支付工资	2020-04-11	2020-03-12	自有资金
5	南京技术服务	南京银行	2,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0-03-31	2020-03-31	自有资金
6	南京技术服务	南京银行	4,000.00	支付工资	2020-04-11	2020-04-10	自有资金
7	深圳软通	中国银行	13,000.00	支付工资、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0-04-12	2020-04-13	自有资金
8	发行人	中国银行	19,6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0-04-21	2020-04-20	自有资金
9	深圳软通	中国银行	9,900.00	支付工资	2020-05-09	2020-05-09	自有资金
10	南京技术服务	南京银行	3,500.00	支付工资	2020-05-09	2020-05-09	自有资金
11	深圳软通	中国银行	10,000.00	支付工资	2020-08-26	2020-06-08	自有资金
12	南京技术服务	南京银行	3,500.00	支付工资	2020-06-13	2020-06-08	自有资金
13	深圳软通	工商银行	1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0-07-10	2020-06-11	自有资金
14	发行人	北京银行	2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0-06-12	2020-05-14（10,000万元）、2020-06-12（10,000万元）	自有资金
15	深圳软通	工商银行	9,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0-07-16	2020-06-12	自有资金
16	发行人	民生银行	2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0-06-17	2020-06-17	自有资金
17	深圳软通	中国银行	7,100.00	支付工资	2020-07-01	2020-07-01	自有资金
18	南京技术服务	中国银行	5,000.00	支付工资、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0-07-11	2020-07-09	自有资金
19	深圳软通	工商银行	1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0-07-10	2020-07-10	自有资金
20	软通技术服务	汉口银行	12,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0-11-22	2020-07-10	自有资金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用途	借款到期日	实际还款情况	还款资金来源
21	深圳软通	中国银行	10,000.00	支付工资	2020-08-07	2020-08-07	自有资金
22	发行人	江苏银行	2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0-09-04	2020-08-21	自有资金
23	发行人	广发银行	1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0-09-09	2020-09-09	自有资金
24	发行人	中信银行	10,000.00	支付工资	2020-09-24	2020-09-24	自有资金
25	发行人	建设银行	6,000.00	支付工资	2020-11-26	2020-11-26	自有资金
合计			231,600.00	-	-	-	-

③2018 年末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用途	借款到期日	实际还款情况	还款资金来源
1	发行人	平安银行	10,000.00	支付工资、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1-04	2019-01-04	自有资金
2	发行人	民生银行	9,9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1-10	2019-01-10	自有资金
3	发行人	招商银行	5,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2-27	2019-02-27	自有资金
4	发行人	广发银行	5,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3-02	2019-02-26	自有资金
5	发行人	广发银行	1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4-10	2019-02-26	自有资金
6	软通信息系统	招商银行	15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2-23	2019-02-25	自有资金
7	软通信息系统	招商银行	2,35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2-23	2019-02-25	自有资金
8	发行人	江苏银行	1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3-07	2019-03-07	自有资金
9	发行人	建设银行	3,400.00	支付工资、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3-13	2019-03-13	自有资金
10	发行人	江苏银行	1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3-25	2019-03-25	自有资金
11	发行人	建设银行	2,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3-29	2019-03-29	自有资金
12	南京技术服务	浦发银行	4,000.00	支付工资、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3-30	2019-03-30	自有资金
13	深圳软通	中国银行	6,000.00	支付工资	2019-04-12	2019-04-10	自有资金
14	南京技术服务	中国银行	2,500.00	支付工资	2019-04-11	2019-04-11	自有资金
15	深圳软通	中国银行	7,000.00	支付工资	2019-04-23	2019-04-10	自有资金
16	深圳软通	中国银行	9,900.00	支付工资	2019-05-22	2019-05-06	自有资金
17	发行人	北京银行	1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5-07	2019-05-07	自有资金
18	发行人	建设银行	3,4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5-08	2019-05-08	自有资金
19	南京技术服务	中国银行	2,800.00	支付工资	2019-05-13	2019-05-13	自有资金
20	南京技术服务	中国银行	2,700.00	支付工资	2019-06-11	2019-06-11	自有资金
21	深圳软通	中国银行	7,100.00	支付工资	2019-06-20	2019-06-20	自有资金
22	深圳软通	工商银行	1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7-30	2019-07-11	自有资金
23	深圳软通	工商银行	1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7-31	2019-07-12	自有资金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用途	借款到期日	实际还款情况	还款资金来源
24	南京技术服务	浦发银行	6,000.00	支付工资、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7-19	2019-07-19	自有资金
25	深圳软通	中国银行	7,500.00	支付工资	2019-08-03	2019-08-05	自有资金
26	深圳软通	中国银行	5,000.00	支付工资	2019-09-23	2019-08-05	自有资金
27	深圳软通	中国银行	7,500.00	支付工资	2019-09-20	2019-08-22	自有资金
28	软通技术服务	光大银行	11,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9-20	2019-09-20	自有资金
29	软通技术服务	交通银行	1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10-17	2019-10-17	自有资金
30	软通技术服务	交通银行	1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10-29	2019-10-29	自有资金
31	软通技术服务	光大银行	4,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11-01	2019-11-01	自有资金
32	发行人	杭州银行	5,000.00	支付工资	2019-11-12	2019-11-12	自有资金
33	发行人	民生银行	1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12-27	2019-12-11	自有资金
34	西安技术服务	光大银行	5,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10-31	2019-10-31	自有资金
合计			224,200.00	-	-	-	-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和 42.40 万元，公司应付票据均为商业承兑汇票。

（3）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3,906.70	52.61	5,163.07	52.86	5,912.24	37.44
1-2 年	824.62	11.11	908.61	9.30	4,589.45	29.06
2-3 年	637.96	8.59	1,412.15	14.46	2,536.13	16.06
3 年以上	2,055.82	27.69	2,284.03	23.38	2,754.03	17.44
合计	7,425.09	100.00	9,767.86	100.00	15,791.8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5,791.85 万元、9,767.86 万元和 7,425.09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39%、2.31%和 1.75%。应付账款主要是采购项目使用的电子设备和技术服务、人力资源服务等采购款项。

①应付账款与采购金额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占当期采购金额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2020 年度	2019.12.31/2019 年度	2018.12.31/2018 年度
应付账款	7,425.09	9,767.86	15,791.85
采购金额	111,261.03	88,830.12	93,475.81
应付账款占比 采购金额	6.67%	11.00%	16.89%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16.89%、11.00%和 6.67%，随着资金周转速度加快，公司付款周期缩短，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及占比逐年下降原因合理。

A、应付账款逐年下降的原因

公司采购内容主要包括租赁及物业服务、中介机构服务、软硬件产品及工程装修、人员外包服务、技术服务等，公司采购金额随业务规模扩大而总体上升。在服务客户过程中，公司根据具体项目情况采购相关软硬件及人员服务，支持完成项目交付。公司通过应付账款科目核算该等采购，通过其他应付款科目核算其他采购内容。

公司依据合同约定结算，由于公司存在采购需求多样、采购范围较广等情形，供应商给予公司的信用政策较为多样，通常为达到约定付款条件后 10 日、15 日、30 日、60 日、90 日内结算。

在项目整体交付过程中，公司外采软硬件及人员服务以支持项目部分交付需求，约定付款条件通常为收到客户付款后履行付款义务。随着技术实力、交付能力及管理水平不断增强，公司项目交付效率不断提升，项目整体交付周期缩短，客户付款速度加快，因此公司付款周期相应缩短，应付账款余额持续下降。

B、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同行业可比公司应付账款占采购金额比例、应付账款周转率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应付账款/采购金额	应付账款周转率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中国软件国际	-	-	-	20.11	15.91	10.39
东软集团	34.79%	23.48%	35.14%	5.59	7.34	6.13
博彦科技	29.42%	24.44%	33.17%	39.63	43.45	45.12
京北方	10.20%	10.79%	11.30%	189.70	164.01	125.97
新致软件	19.93%	18.09%	14.44%	50.62	69.20	78.17
法本信息	16.10%	17.41%	16.35%	68.95	92.01	109.35
平均值	22.09%	18.84%	22.08%	62.43	65.32	62.52
本公司	6.67%	11.00%	16.89%	110.05	60.68	39.60

②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对象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对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应付账款 金额	当期采购 金额	主要采购内容	应付账款账龄	结算条件	是否 逾期
2020.12.31							
1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	713.74	605.94	现场技术支持服务	1年以内、1-2年、2-3年	甲方收到甲方客户支付的服务费用、收到乙方开具发票一个月内支付给乙方	否
2	北京博汇万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86.85	50.94	互联网平台技术开发服务	3年以上	甲方收到甲方客户各阶段付款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	否
3	北京聚丰海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7.27	13.58	空间管理平台技术开发服务	1-2年、3年以上	甲方收到甲方客户各阶段付款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	否
4	安适（杭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55.04	-	资产管理系统技术开发服务	1-2年、3年以上	甲方向乙方提供完整需求后预付合同价款的50%；乙方将项目开发完成、正式上线运行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50%	否
5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318.29	391.56	现场技术支持服务	1年以内	甲方收到甲方客户支付的服务费用、收到乙方开具发票一个月内支付给乙方	否
2019.12.31							
1	北京博汇万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86.85	-	互联网平台技术开发服务	3年以上	甲方收到甲方客户各阶段付款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	否
2	北京聚丰海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7.27	50.94	空间管理平台技术开发服务	1年以内、2-3年、3年以上	甲方收到甲方客户各阶段付款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	否
3	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	400.84	1,887.79	统计分析技术服务、现场技术	3年以上	甲方验收通过后100%支付	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应付账款 金额	当期采购 金额	主要采购内容	应付账款账龄	结算条件	是否 逾期
				支持服务等			
4	福建天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8.49	645.10	大数据服务平台技术开发服务	2-3 年	甲方收到甲方客户款项后履行付款义务，合同签署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50%，平台正式上线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30%，项目终验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20%	否
5	安适（杭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55.04	-	资产管理系统技术开发服务	1 年以内、2-3 年	甲方向乙方提供完整需求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50%；乙方将项目开发完成、正式上线运行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50%	否
2018.12.31							
1	北京聚丰海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12.83	-	空间管理平台技术开发服务	1-2 年、2-3 年	甲方收到甲方客户各阶段付款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	否
2	安适（杭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62.59	-	资产管理系统技术开发服务	1-2 年	甲方向乙方提供完整需求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50%；乙方将项目开发完成、正式上线运行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50%	否
3	北京新兴立恒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884.23	-	数据采集与交换平台技术开发服务	1-2 年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系统上线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系统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合同总价的 40%	否
4	北京思多锐科技有限公司	841.98	180.98	信息服务平台项目技术开发服务	1-2 年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系统上线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系统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合同总价的 40%	否
5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64.72	-	空间管理平台技术开发服务	2-3 年、3 年以上	甲方收到甲方客户各阶段付款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逾期付款的情形，未支付款项原因主要系未达到约定结算条件。在项目整体交付过程中，公司外采软硬件及人员服务以支持项目部分交付需求，约定付款条件通常为收到客户付款后履行付款义务。客户依据合同约定条款支付款项，项目整体交付周期通常长于 1 年，因此形成 1 年以上应付

账款。公司与供应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按照合同约定条款进行结算，并对未付款项进行了充分沟通。

③聚丰海悦、博汇万通相关情况

供应商聚丰海悦、博汇万通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	项目	2020. 12. 31/ 2020 年度	2019. 12. 31/ 2019 年度	2018. 12. 31/ 2018 年度
北京聚丰海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总资产	200.40	217.68	238.93
	总负债	198.04	193.49	211.24
	营业收入	37.74	802.36	56.60
北京博汇万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总资产	101.91	88.68	231.58
	总负债	101.21	77.10	188.79
	营业收入	110.38	101.70	175.47

公司行业覆盖广、服务内容全面，客户需求较为灵活。为满足项目交付时间和提高项目效率，公司建立了供应商管理制度，不以注册资金规模为合同授予的必要条件，在拓展新业务时会综合考虑双方的合作意愿、采购成本、交付能力等因素以选择供应商，向可及时满足需求的供应商采购人员外包、技术开发等服务。

公司与聚丰海悦、博汇万通合作始于 2015 年，两家公司在互联网平台开发和运营领域具备一定技术和人员积累，公司为满足项目需求向其采购。报告期内，公司未向聚丰海悦、博汇万通进行新增采购。

④主要供应商给予的信用政策和信用期

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给予公司的信用政策和信用期未发生实质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主要供应商	信用政策和信用期
北京朋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①合同金额小于等于 10 万的，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②合同金额大于 10 万小于等于 100 万的，合同签订后公司预付合同金额的 5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入住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47%，质保到期后退还 3%质保金；③合同金额大于 100 万的，合同签订后公司预付合同金额的 30%，工程隐蔽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正式入住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7%，质保到期后退还 3%质保金；④付款账期：3 个月、6 个月；

主要供应商	信用政策和信用期
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双方每月结算一次，收到账单后 10 个自然日内确认应付金额，并在收到账单后的 25、33、34 个自然日内付款；
紫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产品经公司验收合格、收到合法有效发票后 30 日内付款；
华夏恒生（北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收到开具的发票、工时确认单后 30 日内付款；
北京天鸿尊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按月全额开具增值税专票，公司于次月月底付款；
北京新兴立恒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完成系统上线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完成系统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40%；
北京慧行天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双方每月结算一次，收到账单后 10 天内完成对账，首次收到开具的准确有效的发票后 45 天内完成累计的差旅费用的支付；

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还包括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关联采购系业务分拆形成，公司与其根据实际情况协商信用期和信用政策。

报告期内，北京朋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给予公司的信用期由 6 个月调整为 3 个月，信用期调整原因系朋明建筑中标价格较之前下降，信用期相应缩短，该调整系基于行业惯例的常规调整；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给予公司的信用期由 25 个自然日调整为 33 个自然日、34 个自然日，调整的原因系双方合作以来发行人信用良好，携程给予公司的信用期延长；其余主要供应商给予公司的信用政策和信用期未发生变化。

⑤账龄 1 年以上应付账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 1 年以上应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9,879.61 万元、4,604.79 万元和 3,518.39 万元，呈现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资金周转速度加快，付款周期缩短。此外，公司 1 年以上应付账款尚未结算的原因多为未达到约定结算条件。在项目整体交付过程中，公司外采软硬件及人员服务以支持项目部分交付需求，约定付款条件通常为收到客户付款后履行付款义务。客户依据合同约定条款支付款项，项目整体交付周期通常长于 1 年，因此形成 1 年以上应付账款。

公司与供应商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及资金往来，均系在合同约定及双方友好协商下进行，不存在重大纠纷或潜在纠纷，应付款项涉及的纠纷的金额仅 132.30 万元，截止本招股书签署日，均已判决或经协商解决，未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4）预收款项和合同负债

公司预收款项和合同负债主要为项目确认收入之前客户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公司的阶段进度款。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项目确认收入之前客户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公司的阶段进度款确认为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和合同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12.31 合同负债	2019.12.31 预收款项	2018.12.31 预收款项
1 年以内	38,045.39	32,412.28	29,779.37
1-2 年	3,223.57	9,604.57	11,304.83
2-3 年	1,369.93	3,355.93	5,636.24
3 年以上	1,834.85	3,592.88	4,234.68
合计	44,473.73	48,965.67	50,955.1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和合同负债合计分别为 50,955.11 万元、48,965.67 万元和 44,473.73 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0.95%、11.60% 和 10.51%，大部分为一年以内预收款项和合同负债。

①预收款项分类及预收政策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按照业务类型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0. 12. 31	2019. 12. 31	2018. 12. 31
以成果交付	38,069.38	39,806.45	41,692.34
以工作量交付	5,796.49	8,632.83	8,611.91
定期运维	607.86	526.39	650.87
合计	44,473.73	48,965.67	50,955.11

公司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的形成与业务类型、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及收入确认政策等密切相关，一般通过商务洽谈与客户确定预收政策。（1）对于以成果交付的服务，公司的预收政策通常为合同生效、验收等时点收取固定比例的合同价款，以中国光大银行“光大全行 BI2018-2019 年升级项目”为例，该项目结算条件为合同生效后收取合同价款的 30%、系统稳定运行验收合格后收取合同价款的 60%、维护期结束验收合格后收取剩余款项；（2）对于以工作量交付的服务，部分项目签署合同后收取款项，以“交通银行测试服务项目”为例，该

项目结算条件为合同生效后收取固定金额款项；（3）对于定期运行维护服务，公司的预收政策常为运维期开始、运维结束后收取固定比例的合同价款，以“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核心业务系统年度维护项目”为例，该项目结算条件为年度运维期开始后收取本年度运维费用的 50%、年度运维期满 6 个月后收取剩余款项。

②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与当期订单执行情况的匹配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2020 年度	2019.12.31/2019 年度	2018.12.31/2018 年度
预收款项/合同负债	44,473.73	48,965.67	50,955.11
营业收入	1,299,929.45	1,060,472.51	813,925.31
比例	3.42%	4.62%	6.26%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金额及占比较低，且呈现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规模逐年扩大，收入水平逐年提高，且公司主要以工作量法确认收入，该类项目较少产生预收款项，因此报告期内预收款项占营业收入比例有所下降，预收款项与当期订单执行情况匹配。

③预收账款前十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前十大客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负债/预收账款余额	账龄	对应合同总金额
2020.12.31				
1	光大银行	2,939.53	1 年以内、1-2 年、3 年以上	4,589.58
2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11.38	1 年以内、1-2 年、3 年以上	3,135.87
3	上海瑞再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1,584.92	1 年以内	2,627.31
4	云浮市华云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1,453.66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2,439.00
5	中国银行	1,392.18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2,255.82
6	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	1,144.33	1 年以内、1-2 年	1,946.36
7	航天四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9.92	1 年以内	2,019.83
8	中国石油	976.00	1 年以内	1,220.00
9	国家电网	827.84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1,268.99
10	中国移动	822.50	1 年以内、2-3 年、3 年以上	4,635.46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负债/预收账款余额	账龄	对应合同总金额
2019.12.31				
1	华为	2,700.33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34,432.65
2	云浮市华云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1,453.66	1 年以内、1-2 年	2,439.00
3	光大银行	1,333.21	1 年以内、1-2 年、3 年以上	3,576.83
4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09.69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2,265.67
5	成都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182.75	1 年以内、1-2 年	1,846.52
6	中国邮政	1,098.77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1,461.71
7	万达集团	858.38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4,164.15
8	山西云聚现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31.25	1 年以内	875.00
9	百度	738.86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8,071.72
10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678.82	1 年以内、1-2 年	2,028.55
2018.12.31				
1	百度	2,822.32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5,114.05
2	华为	1,972.47	1 年以内、1-2 年、3 年以上	30,047.60
3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	1,301.47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2,234.26
4	北京海创鼎盛科技有限公司	1,278.00	1-2 年	2,130.00
5	云浮市华云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1,076.70	1 年以内	1,850.00
6	中国邮政	1,011.69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1,236.50
7	中国国电集团	951.47	1 年以内、1-2 年、3 年以上	1,025.78
8	中票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797.05	1 年以内	-
9	龙湖地产	742.09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1,251.00
10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85.60	1 年以内、1-2 年、3 年以上	1,456.22

注：受同一控制的客户已合并计算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

其中，前五大预收客户的付款条款、支付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付款条款、支付比例
2020. 12. 31		
1	光大银行	①合同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②甲乙双方共同完成软件安装、测试、上线，系统稳定运行 3 个月后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60%；③免费维护期结束后，甲乙双方共同最终验收，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剩余 10%

序号	客户名称	付款条款、支付比例
		合同价款；
2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①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②完成需求分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③开发完成并上线成功运行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④项目审计结算完毕并完成项目验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0%； ①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20%；②完成需求分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5%；③开发完成并上线试运行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5%；④上线成功运行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⑤项目审计结算完毕并完成项目验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20%；
3	上海瑞再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①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40%；②项目时间过半时，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20%；③项目交付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40%； 甲乙双方签署工作说明书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00%；
4	云浮市华云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①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50%；②项目验收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50%； ①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②中期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64%；③试运营期结束且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6%；
5	中国银行	①合同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60%；②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③质保期内质保义务履行完毕且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0%； ①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产品 60%模块功能、投产后系统运行稳定后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60%；②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产品 40%模块功能、投产后系统运行稳定后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5%；③质保期结束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5%；

2019. 12. 31

1	华为	骨干人员到位后支付 30%款项，项目交付完成后支付 70%款项；
2	云浮市华云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①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50%；②项目验收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50%； ①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②中期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64%；③试运营期结束且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6%；
3	光大银行	①合同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②甲乙双方共同完成软件安装、测试、上线，系统稳定运行 3 个月后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60%；③免费维护期结束后，甲乙双方共同最终验收，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剩余 10% 合同价款；
4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①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②完成需求分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③开发完成并上线成功运行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④项目审计结算完毕并完成项目验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0%；
5	成都鼎桥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①订单生效且项目启动后三十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订单总额的 40%；②订单约定的服务全部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订单总额的 60%；

2018. 12. 31

序号	客户名称	付款条款、支付比例
1	百度	①合同签署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②系统完成验收后进入系统维护期，乙方开发及维护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在约定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70%；
		①合同签署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②一阶段开发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45%；③二阶段开发完成且初验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20%；④免费维护期结束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5%；
		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向乙方支付 100%款项
2	华为	骨干人员到位后支付 30%款项，项目交付完成后支付 70%款项；
3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	①合同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②系统到货、安装调试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③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5%；④验收后满一年，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5%；
		①合同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0%；②乙方出具设计方案、需求报告并经甲方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20%；③乙方完成系统开发与测试，安装上线试运行并经甲方认可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20%；④甲方初验完成后，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⑤甲方终验完成后，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0%；⑥系统质保期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0%；
4	北京海创鼎盛科技有限公司	①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②完成系统上线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③完成系统验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40%；
5	云浮市华云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①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50%；②项目验收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5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 50,955.11 万元、48,965.67 万元和 44,473.73 万元，基本保持稳定。

④超过 1 年账龄的预收款项/合同负债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超过 1 年账龄的预收账款对应的订单金额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1 年以上预收款项/合同负债	6,428.35	16,553.39	21,175.75
订单金额	34,058.27	66,602.56	64,207.7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超过 1 年账龄的预收款项对应的订单金额分别为 64,207.70 万元、66,602.56 万元和 34,058.27 万元，长期未确认收入的原因系项目尚未完成验收，未达到合同约定结算条件。

⑤预收款项期后确认收入情况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期后确认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12. 31	2019. 12. 31	2018. 12. 31
预收账款	44,473.73	48,965.67	50,955.11
期后确认收入	18,386.62	39,881.05	46,244.80
期后确认收入占比	41.34%	81.45%	90.76%

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期后确认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0.76%、81.45%和 41.34%。

公司制定的收入具体确认政策符合会计准则收入确认相关规定，预收账款的期后确认收入时点均遵循公司制定的收入具体确认原则，预收账款期后确认收入时商品或服务风险及报酬、控制权发生转移，确认收入时点谨慎。

(5)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职工薪酬	92,730.16	98.88	65,530.21	97.74	52,340.39	97.6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50.29	1.12	1,513.21	2.26	1,241.39	2.32
合计	93,780.45	100.00	67,043.43	100.00	53,581.7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53,581.78 万元、67,043.43 万元和 93,780.45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1.52%、15.89%和 22.17%。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是尚未支付的员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员工人数快速增加，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也随之增加。

①应付职工薪酬的金额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人数	增长率	金额/人数	增长率	金额/人数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人数	增长率	金额/人数	增长率	金额/人数
应付职工薪酬	93,780.45	39.88%	67,043.43	25.12%	53,581.78
员工人数	75,406	23.66%	60,979	12.98%	53,973
人均薪酬	15.24	4.75%	14.54	5.90%	13.7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不断引进人才，员工人数不断增加，各期末员工人数分别增加 12.98%和 23.66%；此外，公司进一步提升员工的薪酬竞争力，提高人均薪酬水平，报告期各期人均薪酬分别提高 5.90%和 4.81%。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金额持续上升，主要原因系员工人数增加及人均薪酬水平提升。

②薪酬计提配比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付职工薪酬计提与营业收入的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增加	1,050,511.94	852,468.78	644,302.75
营业收入	1,299,929.45	1,060,472.51	813,925.31
占比	80.81%	80.39%	79.16%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16%、80.39%和 80.81%，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进一步提升员工的薪酬竞争力，提高人均薪酬水平，因此应付职工薪酬计提总额增加，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比例提高。

③应付职工薪酬期后支付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 239.66 万元奖金按照发放规则暂未支付外，公司各期期末应付职工薪酬均已在期后支付。

④职工薪酬勾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职工的现金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与应付职工薪酬、期间费用和成本的勾稽关系和归集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A）	1,021,824.61	837,654.87	630,837.03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期初余额（B）	26,737.02	13,461.65	15,964.34
应交税费（代扣代缴个税）期末余额-期初余额（C）	1,950.31	1,352.27	-2,498.62
当期计提职工薪酬（D）	1,050,511.94	852,468.78	644,302.75
其中：营业成本-职工薪酬	889,386.98	710,904.14	558,867.28
销售费用-职工薪酬	27,728.76	21,824.60	9,650.57
管理费用-职工薪酬	60,323.17	47,426.50	35,862.62
研发费用-职工薪酬	67,548.24	65,989.18	37,908.29
存货-职工薪酬	3,129.05	4,656.47	1,306.80
开发支出-职工薪酬	2,395.75	1,667.89	707.18
测算差异（=A+B+C-D）	-	-	-

公司支付给职工的现金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应付职工薪酬期初余额+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应交税费（代扣代缴个税）期初余额+应交税费（代扣代缴个税）期末余额=计入营业成本的职工薪酬+计入期间费用的职工薪酬+计入存货的职工薪酬+计入开发支出的职工薪酬。报告期各期，公司支付给职工的现金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与应付职工薪酬、期间费用和成本的勾稽关系准确。

报告期各期，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630,837.03 万元、837,654.87 万元和 1,021,824.61 万元，呈现逐年上涨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员工人数增加及职工薪酬水平提高，支付给员工的薪酬增加。

⑤辞退福利的确认与计量方法、合规性及具体情况

发行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的规定，在与职工签订不能单方面撤回的劳动关系解除劳动合同时确认辞退福利，计提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发行人关于辞退福利的相关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报告期各期辞退福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公司辞退人数	237	531	167
辞退福利	741.17	1,095.98	402.01
平均辞退福利	3.13	2.06	2.41

报告期，辞退福利金额分别为 402.01 万元、1,095.98 万元、741.17 万元，离职人员中公司辞退人员数量分别为 167 人、531 人、237 人，平均辞退福利 2.41 万元/人、2.06 万元/人、3.13 万元/人，辞退福利与人员数量基本匹配，发行人辞退福利已经足额计提。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增值税	6,903.16	7,478.25	6,115.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2.26	418.44	379.62
企业所得税	434.03	819.81	2,867.61
房产税	393.67	242.96	290.98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284.16	296.88	246.0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420.04	3,469.73	2,117.46
其他税费	11.77	344.05	106.61
合计	13,829.10	13,070.11	12,124.2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12,124.20 万元、13,070.11 万元和 13,829.1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61%、3.10%和 3.27%。公司应交税费主要由增值税、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企业所得税等构成。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应付利息	-	-	497.73
其他应付款	26,169.47	26,680.41	35,851.37
合计	26,169.47	26,680.41	36,349.1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36,349.10 万元、26,680.41 万元和 26,169.47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81%、6.32%和 6.19%。

其中，公司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分类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押金、保证金	442.29	255.03	317.18
应付差旅、房租等费用	20,041.73	15,755.09	17,973.64
代扣社保等职工费用	2,842.13	2,732.17	2,343.58
关联方往来款	2,843.32	7,938.12	15,216.97
合计	26,169.47	26,680.41	35,851.37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由应付差旅、房租等费用、代扣社保等职工费用和关联方往来款等构成。其他应付款中关联方往来款形成及变化相关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九、关联方和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336.32	14,568.12	62,000.00
合计	5,336.32	14,568.12	62,0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信用借款	-	13,964.30	2,000.00
抵押借款	-	-	6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200.00	400.00	-
质押+抵押借款	5,000.00	-	-
保证借款	126.43	-	-
未到期应付利息	9.90	203.82	-
合计	5,336.32	14,568.12	62,0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62,000.00 万元、14,568.12 万元和 5,336.32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分别为 13.33%、3.45%和 1.26%。

（9）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待转销项税额	12,697.91	9,858.07	10,152.82
合计	12,697.91	9,858.07	10,152.8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10,152.82 万元、9,858.07 万元和 12,697.9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分别为 2.18%、2.34%和 3.00%，主要由待转销项税额构成。

2、非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58,408.46	79.42	44,584.38	77.32	13,794.80	54.83
预计负债	-	-	-	-	1,705.11	6.78
递延收益	8,177.06	11.12	7,490.01	12.99	4,790.60	19.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56.33	9.46	5,591.10	9.70	4,869.78	19.36
合计	73,541.85	100.00	57,665.50	100.00	25,160.29	100.00

（1）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保证借款	18,505.57	-	-
信用借款	-	-	13,794.80
抵押借款	10,000.00	10,000.00	-
保证+抵押借款	4,800.00	4,500.00	-
质押+抵押借款	25,000.00	30,000.00	-
未到期应付利息	102.88	84.38	-
合计	58,408.46	44,584.38	13,794.8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3,794.80 万元、44,584.38 万元和 58,408.46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4.83%、77.32%和 79.42%，主要用于日常采购与经营周转。

①长期借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A、2020 年末长期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用途	借款起止日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	长期借款金额	实际还款情况	还款计划	还款资金来源
1	发行人	西藏信托	3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4-26 至 2022-04-26	5,000.00	25,000.00	2021-04-25 (0.5 亿元)	2022-04-26 (2.5 亿元)	自有资金
2	发行人	北京银行	1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5-31 至 2022-05-31	-	10,000.00	-	2022-05-31	自有资金
3	发行人	建设银行	6,000.00	支付工资	2020-03-10 至 2022-03-09	-	6,000.00	-	2022-03-09	自有资金
4	发行人	建设银行	6,000.00	支付工资	2020-04-13 至 2022-04-12	-	6,000.00	-	2022-04-12	自有资金
5	发行人	建设银行	6,000.00	支付工资	2020-05-13 至 2022-05-12	-	6,000.00	-	2022-05-12	自有资金
6	发行人	江苏银行	5,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0-08-24 至 2022-08-23	200.00	4,800.00	2021-02-23 (100 万元)	2021-08-23 (100 万元)、2022-02-23 (300 万元)、2022-08-23 (4,500 万元)	自有资金
7	iSoftStone Japan	株式会社みずほ銀行（注）	632.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20-12-21 至 2025-12-21	126.43	505.57	2021-01-21、2021-02-19、2021-03-19、2021-04-21、2021-05-21	2021-06-21 至 2025-12-21	自有资金
合计						5,326.43	58,305.57	-	-	-

注：iSoftStone Japan 向株式会社みずほ銀行的借款金额为 10,000.00 万日元，双方约定每月还款 166.70 万日元，最后一月还款 164.70 万日元。

B、2019 年末长期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用途	借款起止日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	长期借款金额	实际还款情况	还款计划	还款资金来源
1	发行人	江苏银行	5,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4-25 至 2021-04-15	400.00	4,500.00	2019-10-16 (100 万元)、2020-04-16 (100 万元)、2020-06-29 (4,800 万元)	-	自有资金
2	发行人	西藏信托	3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4-30 至 2022-04-26	-	30,000.00	-	2022-04-26	自有资金
3	发行人	北京银行	1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9-05-31 至 2022-05-31	-	10,000.00	-	2022-05-31	自有资金
4	发行人	建设银行（注）	10,464.3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8-01-16 至 2020-01-15	10,464.30	-	2020-01-15	-	自有资金
5	发行人	华美银行	7,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7-04-12 至 2020-04-10	3,500.00	-	2018-04-12 (1,500 万元)、2019-04-12 (2,000 万元)、2020-04-10 (3,500 万元)	-	自有资金
合计						14,364.30	44,500.00	-	-	-

注：发行人向建设银行的借款金额为 1,500 万美元（下同）。

C、2018 年末长期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用途	借款起止日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	长期借款金额	实际还款情况	还款计划	还款资金来源
1	发行人	建设银行	10,294.8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8-01-16至2020-01-15	-	10,294.80	2020-01-15	-	自有资金
2	发行人	华美银行	7,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7-04-12至2020-04-10	2,000.00	3,500.00	2018-04-12（1,500万元）、2019-04-12（2,000万元）、2020-04-10（3,500万元）	-	自有资金
3	发行人	西藏信托	60,000.00	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2016-04-20至2019-04-19	60,000.00	-	2019-04-19	-	自有资金
合计						62,000.00	13,794.80	-	-	-

注：公司从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未到期应付利息在借款科目列报，上述借款明细合计数与对应科目余额的差异系未到期应付利息。

公司根据实际资金使用情况安排后续计划。为提前筹备还款资金及其他资金支出事项，公司按月编制资金收支计划表，计算次月资金需求，由此制定借款计划。融资管理中心填写银行借款申请表，经资金总监、法务部负责人审核、财务总监和总经理批准后向银行申请借款。

②货币资金与借款余额同时较高的情况

A、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165,800.93万元、212,449.87万元和286,894.77万元，借款余额分别为299,994.80万元、291,199.33万元和283,072.50万元，各期末货币资金与借款余额同时较高，主要原因如下：

（A）货币资金余额较高主要为满足支付职工薪酬和日常生产经营周转的需要。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为保证按时支付工资、采购款等款项，需要维持较高的流动性水平，因此货币资金余额较高；

（B）借款金额较高主要为满足资金周转的需要。公司业务规模和员工规模较大，管理难度较高，需要定期发放职工薪酬、不定期支付日常经营采购款项，但项目回款时间分散，公司无法完全保证项目回款足额支付，因此需要通过银行借款以维持资金周转；此外，公司尚未上市，银行贷款是公司重要的融资渠道，因此借款余额较高。

B、历年末货币资金与借款余额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及借款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货币资金	286,894.77	212,449.87	165,800.93
借款金额	283,072.50	291,199.33	299,994.80
其中：短期借款	219,327.71	232,046.84	224,2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336.32	14,568.12	62,000.00
长期借款	58,408.46	44,584.38	13,794.80
借款金额/货币资金	98.67%	137.07%	180.94%

C、同行业公司货币资金与借款余额情况

（A）同行业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同行业公司货币资金及借款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中国软件国际	东软集团	博彦科技	京北方	新致软件	法本信息	发行人
货币资金	2020.12.31	380,291.10	-	197,744.76	62,231.31	87,252.81	-	286,894.77
	2019.12.31	253,860.20	326,203.72	187,051.67	36,624.90	30,628.36	14,376.21	212,449.87
	2018.12.31	266,580.10	281,618.34	124,863.53	21,688.20	26,514.64	7,910.88	165,800.93
借款余额	2020.12.31	178,951.50	-	12,684.98	-	64,376.03	-	283,072.50
	2019.12.31	172,318.70	228,315.10	32,262.09	4,600.00	45,918.25	4,129.72	291,199.33
	2018.12.31	167,564.60	143,421.95	44,238.87	6,000.00	35,117.65	4,110.00	299,994.80
借款余额/ 货币资金	2020.12.31	47.60%	-	6.41%	-	73.78%	-	98.67%
	2019.12.31	67.88%	69.99%	17.25%	12.56%	149.92%	28.73%	137.07%
	2018.12.31	62.86%	50.93%	35.43%	27.66%	132.45%	51.95%	180.94%

注：数据来源于招股说明书、年报

中国软件国际、东软集团、博彦科技均为上市公司且上市较早，除银行借款融资外可较为便利地获得股权融资，因此货币资金较为充足、借款余额较低；新致软件也存在货币资金和借款余额同时较高的情形，主要原因系该公司上市时间较短，上市前亦将银行贷款作为重要融资手段。由于公司较京北方、法本信息的业务规模更大，目前尚未上市，因此对银行贷款具有较高需求。综上，公司期末货币资金和借款余额同时较高的情形符合行业特点和自身发展需要。

（B）同行业公司上市前三年情况

上市前三年，同行业公司货币资金与借款余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中国软件国际	东软集团	博彦科技	京北方	新致软件	法本信息	发行人
上市日期		2003-06-20	1996-06-18	2012-01-06	2020-05-07	2020-12-07	2020-12-30	-
货币资金	上市前一年	3,485.10	2,222.48	66,651.89	36,624.90	30,628.36	14,376.21	286,894.77

项目	中国软件国际	东软集团	博彦科技	京北方	新致软件	法本信息	发行人
上市前两年	4,573.00	1,324.99	18,452.01	21,688.20	26,514.64	7,910.88	212,449.87
上市前三年	未披露	677.03	12,824.36	17,359.83	26,330.00	3,686.44	165,800.93
借款余额	上市前一年	-	2,202.19	8,200.84	4,600.00	45,918.25	4,129.72
	上市前两年	-	1,770.00	7,518.00	6,000.00	35,117.65	4,110.00
	上市前三年	未披露	1,280.00	2,600.00	4,000.00	32,691.82	1,710.00
借款余额/货币资金	上市前一年	-	99.09%	12.30%	12.56%	149.92%	28.73%
	上市前两年	-	133.59%	40.74%	27.66%	132.45%	51.95%
	上市前三年	未披露	189.06%	20.27%	23.04%	124.16%	46.39%

注：（1）数据来源于 WIND、招股说明书；（2）中国软件国际未披露 2000 年末财务数据；发行人货币资金与借款余额为 2018-2020 年末财务数据。

东软集团、新致软件存在上市前三年期末货币资金和借款余额同时较高的情形。相较于其他同行业公司上市前经营情况，公司业务规模更大，管理难度更高，因此对银行贷款具有较高需求。综上，公司期末货币资金和借款余额同时较高的情形符合行业特点和自身发展需要。

（2）预计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计负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未决诉讼	-	-	1,705.11
合计	-	-	1,705.11

公司的预计负债系与苏州市苏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之间的合同纠纷案件。截至 2018 年末，该案件已公开审理但尚未判决，公司根据诉讼内容计提预计负债 1,705.11 万元。2019 年，该案件已终审判决。公司已根据判决结果返还苏州市苏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项目款并支付相应损失。

（3）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 4,790.60 万元、7,490.01 万元和 8,177.06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9.04%、12.99%和 11.12%。公司递延收益是与资产或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政府补助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性质
1	工资保障补贴	1,665.52	-	-	收益相关
2	办公场地装修扶持金和搬迁费用补贴	800.00	800.00	800.00	收益相关

序号	政府补助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性质
3	落户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产业支持财政补贴	3,000.00	3,000.00	-	收益相关
4	面向汽车制造行业的协同制造云服务平台创新成果转化落地项目	106.47	167.55	228.63	资产相关
5	汽车制造业协同制造云服务支撑平台	2,199.13	2,965.13	3,000.00	资产相关
6	人工智能产业全球公共服务平台	312.25	410.86	490.00	资产相关
7	城市河流可视化治理综合管理系统研发	74.44	101.39	128.33	资产相关
8	软通动力资金管理云平台技改项目	19.27	37.46	55.65	资产相关
9	南宁市大数据协同创新研究中心建设	-	2.53	11.45	资产相关
10	软通动力绿色建筑能效管理系统	-	2.68	7.90	资产相关
11	基于智慧社区应用的物联网中间件研发及应用示范	-	2.42	4.84	资产相关
12	新能源汽车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	-	20.00	资产相关
13	云计算安全防护系统的实施与技术服务	-	-	20.58	资产、收益相关
14	服务外包企业专业服务系统	-	-	6.60	资产相关
15	中小企业云端开发及运维平台项目	-	-	10.16	资产相关
16	服务型企业管理运营公共服务平台	-	-	6.46	资产相关
合计		8,177.06	7,490.01	4,790.60	-

（4）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分别为 4,869.78 万元、5,591.10 万元和 6,956.33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9.36%、9.70%和 9.46%，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偿债能力表现良好，主要源于公司良好的经营状况和较好的财务管理。与本公司偿债能力相关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20 年度/ 2020 年末	2019 年度/ 2019 年末	2018 年度/ 2018 年末
流动比率（倍）	1.80	1.57	1.32
速动比率（倍）	1.65	1.42	1.19
资产负债率（合并）（%）	54.93	59.40	65.4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5.00	70.72	68.12
利息保障倍数（倍）	9.33	5.20	2.7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72,758.17	115,513.72	70,064.41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无形资产摊销。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呈现总体上升趋势，资产负债率呈现总体下降趋势，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均逐年增长，故总体偿债能力表现良好，债务风险较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32、1.57 和 1.80，速动比率分别为 1.19、1.42 和 1.65，均处于合理水平并持续升高；短期借款金额分别为 224,200.00 万元、232,046.84 万元和 219,327.71 万元，较为稳定，短期偿债压力较小，债务风险较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5.49%、59.40%和 54.93%，随着净利润水平的逐渐升高，公司资产负债率持续下降，长期偿债能力较好。随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明显降低，长期偿债能力及融资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78、5.20 和 9.3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70,064.41 万元、115,513.72 万元和 172,758.17 万元，公司经营状况较好、盈利能力持续增强，能够满足支付利息和偿还债务的需要，偿债能力较好。

此外，公司根据自身的经营模式，制定了较为可行的债务风险控制措施并得到了有效的运行：

（1）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加快销售回款速度。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85、3.18 和 3.56，应收账款管理水平较高。具体措施主要包括：加强对应收账款回款的财务内控，加强与主要客户的催款力度；积极拓展回款情

况较好的客户；

（2）利用自身较好的信用资信，建立和维护与多家银行的合作关系，保证银行融资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3）制订合理的资金预算，合理统筹安排资金，减少经营过程中不必要的资金使用，避免可能出现的未及时归还本金和利息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比较情况如下表：

指标	公司简称	2020 年度/ 2020 年末	2019 年度/ 2019 年末	2018 年度/ 2018 年末
流动比率	中国软件国际	3.82	2.60	2.21
	东软集团	1.37	1.67	1.60
	博彦科技	3.40	3.22	2.29
	京北方	6.41	3.17	2.91
	新致软件	2.21	1.76	1.77
	法本信息	3.67	2.63	2.40
	行业平均	3.48	2.51	2.20
	本公司	1.80	1.57	1.32
速动比率	中国软件国际	3.80	2.59	2.19
	东软集团	0.82	1.32	1.24
	博彦科技	3.37	3.21	2.27
	京北方	6.37	3.15	2.86
	新致软件	1.97	1.52	1.48
	法本信息	3.66	2.63	2.40
	行业平均	3.33	2.40	2.07
	本公司	1.65	1.42	1.19
资产负债率（合并、%）	中国软件国际	32.94	39.19	42.49
	东软集团	48.54	39.13	33.60
	博彦科技	31.23	33.40	27.10
	京北方	15.17	29.19	30.57
	新致软件	41.62	49.15	47.04
	法本信息	26.33	37.60	40.54
	行业平均	32.64	37.94	36.89

指标	公司简称	2020 年度/ 2020 年末	2019 年度/ 2019 年末	2018 年度/ 2018 年末
	本公司	54.93	59.40	65.49

注：数据来源于 Wind。

根据上表，本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略低于可比上市公司，主要系短期借款较多导致流动负债水平较高，因而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结合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水平来看，公司偿债能力较好，总体处于合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银行借款进行融资，导致报告期内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

综合行业特点、融资效率和财务状况，公司经营策略贴合公司运营特点，不存在较为激进的情形：

（1）满足支付职工薪酬和日常生产经营周转的需要。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为保证按时支付工资，及时支付采购款、项目款等款项，需要维持较高的流动性水平，因此通过银行借款融资等满足资金日常周转的需要；

（2）融资渠道有限，银行贷款融资效率较高。公司尚未上市，融资渠道主要为银行贷款融资、股权融资等，相较而言银行贷款融资效率较高。公司资信状况较好，获取银行贷款效率较高，且通过银行贷款维护与银行的良好关系，提高信用额度及降低资金成本；

（3）偿债能力较强，债务风险较低。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呈现总体上升趋势，资产负债率呈现总体下降趋势，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均逐年增长，发行人在借款金额较高的情形下偿债能力表现良好。

2、最近 12 个月内流动性风险分析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流动负债金额为 423,082.20 万元，其中最近 12 个月内需要偿还的负债主要是短期借款 219,327.71 万元、应付职工薪酬 93,780.45 万元、合同负债 44,473.73 万元。发行人流动资产金额为 763,613.69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 286,894.77 万元、应收账款 330,723.92 万元、应收款项融资 51,460.60 万元、存货 63,430.95 万元。

按发行人正常的应收账款回款进度、存货实现销售回款进度，发行人 12 个

月内可收回的资金以及目前的货币资金金额，足够覆盖未来 12 个月内需要偿还的负债。故发行人未来 12 个月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三）报告期内股利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利分配情况。

（四）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274.94	112,619.74	21,326.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56.60	-33,374.88	-13,070.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45.29	-33,342.10	13,967.0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918.00	46,079.39	23,198.9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500.38	209,582.37	163,502.98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9,793.72	1,091,243.94	782,552.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9.77	177.10	284.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65.91	53,750.75	13,829.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7,879.39	1,145,171.79	796,665.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254.32	27,242.67	20,475.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1,824.61	837,654.87	630,837.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197.49	76,369.34	47,268.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328.03	91,285.17	76,75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5,604.46	1,032,552.05	775,339.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274.94	112,619.74	21,326.3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量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随着公司的收入快速增长，报告期内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量也呈现快速增长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1,326.36 万元、112,619.74 万元和 142,274.94 万元。各期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差额主要系应收账款的增加。发行人业务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随着销售规模的快速增长，应收账款也相应增长，但由于发行人客户收款存在一定账期，而发行人的负债主要集中在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等付款周期较短的项目，从而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情况、主要财务指标及现金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倍

项目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2018.12.31/ 2018 年度
应付票据	42.40	-	-
应付账款	7,425.09	9,767.86	15,791.85
应付职工薪酬	93,780.45	67,043.43	53,581.78
合计	101,247.94	76,811.29	69,373.64
流动比率	1.80	1.57	1.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274.94	112,619.74	21,326.36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均高于 1 且逐年上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值且逐年上升，反映公司流动性充足，不存在面临较大的现金流压力的情况。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652.25	551.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53	100.00	83.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	6,083.7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53	1,752.25	6,718.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303.01	12,922.13	18,513.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	20,605.00	1,274.74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6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69.12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72.13	35,127.13	19,788.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56.60	-33,374.88	-13,070.06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3,070.06 万元、-33,374.88 万元和-22,856.6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投资参股子公司所支付的现金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00	13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9,490.18	397,539.46	251,379.8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73.54	3.06	12,463.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463.71	397,552.53	263,973.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6,560.14	407,239.46	233,973.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881.51	16,307.02	16,033.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67.36	7,348.14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609.01	430,894.63	250,006.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45.29	-33,342.10	13,967.07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967.07 万元、-33,342.10 万元及-43,145.29 万元。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长短期借款收到的现金，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长短期借款的本金及利息。

2020 年，公司收到的其他与其他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关联方往来款 26,973.54 万元，主要原因即通云科技及其子公司、通力互联及其子公司清偿因业务分拆等原因形成的累计未清偿对公司的债务，与一般的筹资活动存在差异。业务分拆完成后，除由于客户不同意转签合同等与业务分拆直接相关的往来款项外，其他往来款项按央行同期基准利率上浮 10% 计算利息。

（五）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及资金需求量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公司暂无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议及资金需求量等情况，参见“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六）流动性情况分析

截至 2020 年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5.00%，合并资产负债率为 54.93%，负债合计金额为 496,624.05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占比为 85.19%，非流动负债占比为 14.81%。流动负债主要系短期借款、应付职工薪酬、预收账款及合同负债。

报告期内，在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的背景下，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及客户均保持长期稳定的业务关系。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1,326.36 万元、112,619.74 万元和 142,274.94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整体良好，公司盈利能力持续增长，同时公司银行资信状况良好，预计未来不存在可预见的负债无法偿还的流动性风险。

同时，公司始终坚持实施并不断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尽可能控制流动性风险，并在业务规模增长带来的短期资金需求、研发项目不断投入带来的长期资金需求等方面实现良性循环。

（七）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为通讯设备、互联网服务、金融、高科技与制造等多个行业客户提供端到端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2018 年-2020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810,780.76 万元、1,057,975.88 万元及 1,298,052.62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6.53%。2020 年初，国内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公司根据相关要求采取积极应对措施，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次疫情尚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形成了长期领先的行业地位和口碑，具备深厚的客户基础和广泛的行业覆盖，具备全方位多层次的服务能力。此外，在业务布局方面，公司布局全球，构建了提供多区域敏捷交付能力；在人才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人才培养体系，保证人才持续稳定供给；在技术方面，强大的技术实力支撑业务落地运行；在战略方面，领先的能力发展计划保证了长期服务客户能力；在管理方面，成熟的数

字化管理平台支撑业务规模高质量发展。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以下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1）发行人所处行业不存在受国家政策限制或国际贸易条件影响而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形；

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国家出台系列政策鼓励和支持软件和信息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提供税收、财政、金融等方面的政策优惠，此外公司境外业务正常开展，未因国际贸易条件影响而产生重大不利变化。

（2）发行人所处行业不存在出现周期性衰退、产能过剩、市场容量骤减、增长停滞等情况；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全球市场呈现逐步增长态势，国内市场规模保持稳定增长，数字产业化持续引领软件和信息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良好，不存在周期性衰退、产能过剩、市场容量骤减、增长停滞等情况；

（3）发行人不存在所处行业准入门槛低、竞争激烈的情形，相比竞争者发行人不存在技术、资金、规模效应方面等不具有明显优势的情形；

软件和信息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行业经营要求较高的专业水平，行业进入面临着人才、技术、客户、管理和资金等多方面的门槛压力。在软件和信息信息技术服务领域中，头部效应将愈发明显，软通动力作为规模大、品牌强的头部企业更受到客户青睐，竞争优势显著。因此，公司不存在所处行业准入门槛低的情形，相比竞争者不存在技术、资金、规模效应等方面不具有明显优势的情形；

（4）发行人不存在所处行业上下游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原材料采购价格或产品售价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形；

公司主要成本为职工薪酬，除此外采购内容包括租赁及物业服务、中介机构服务、软硬件产品及工程装修、人员外包服务、技术服务等，供应商结构分散，行业上游供求关系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客户包括通讯设备、互联网服务、金融、高科技与制造等多个行业客户，客户需求具有长期性和连续性的特点，行业下游供求关系未发生重大变化；

（5）发行人不存在因业务转型的负面影响导致营业收入、毛利率、成本费

用及盈利水平出现重大不利变化且最近一期经营业绩尚未出现明显好转趋势的情形；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通讯设备、互联网服务、金融、高科技与制造等多个行业客户提供端到端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报告期内不存在业务转型，营业收入、毛利率及盈利水平持续增长，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情形；

（6）发行人不存在重要客户本身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进而对发行人业务的稳定性和持续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服务超过 1,000 多家客户，其中超过 200 家客户为世界 500 强或中国 500 强企业。公司与华为、阿里巴巴、腾讯、百度等行业巨头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覆盖了 6 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所有 12 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50 家保险公司、31 家央企财务公司，公司重要客户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此外，由于客户需求具有长期性和连续性的特点，公司提供的服务难替代、粘度高，易与客户形成长期稳定和战略合作关系，公司业务稳定性和持续性较好。

（7）发行人不存在由于工艺过时、产品落后、技术更迭、研发失败等原因导致市场占有率持续下降、重要资产或主要生产线出现重大减值风险、主要业务停滞或萎缩的情形；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拥有强大的技术实力优势。在业务开展中，公司通过具备丰富行业知识储备的高水平架构师团队，充分利用公司技术成果，构建符合行业和企业实际需求以及反映新兴技术特征的技术架构，完成系统和整体方案的设计和开发，确保业务方案的实施效果，不存在由于工艺过时、产品落后、技术更迭、研发失败等原因导致市场占有率持续下降、重要资产或主要生产线出现重大减值风险、主要业务停滞或萎缩的情形；

（8）发行人不存在多项业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呈现恶化趋势，短期内没有好转迹象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810,780.76 万元、1,057,975.88 万元及 1,298,052.6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0,659.89 万元、71,201.00 万元和 125,863.14 万元，呈现持续增长趋势，公司不存在多项业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呈现恶化趋势、短期内没有好转迹象的情形；

（9）对发行人业务经营或收入实现有重大影响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以及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技术不存在重大纠纷或诉讼，不存在已经或者未来将对发行人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

公司商标、专利、专有技术等重要资产或技术不存在重大纠纷或诉讼，不会对发行人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10）发行人不存在其他明显影响或丧失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公司不存在以下对其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1）公司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2）公司的行业地位或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3）公司在用的软件著作权等重要资产或技术的取得及使用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4）公司最近一年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有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存在重大依赖；（5）公司最近一年的净利润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6）其他可能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较强，根据行业现有政策、现状及公司当前的经营情况判断，公司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持续盈利能力。

十三、日后事项及或有事项

（一）日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为新设 2 家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2021 年 1 月，子公司浙江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杭州旭天云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浙江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5000 万元人民币，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

2、2021 年 1 月，子公司怀来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德清软通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

本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怀来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0 万元人民币，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十五、历史经营成果及扭亏为盈情况分析

（一）历史经营成果

2014 年-2017 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总资产	670,755.55	590,909.99	489,180.63	411,969.92
总负债	443,073.31	377,326.62	367,232.83	285,686.64
营业收入	700,879.12	545,016.72	374,421.31	311,564.57
净利润	-1,910.17	-23,796.04	-51,360.21	-21,820.17

2014 年-2017 年，公司与智慧城市业务相关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营业收入	47,337.17	45,106.71	7,288.66	3,157.40
营业成本	43,415.99	58,403.30	31,487.45	5,496.07
毛利率	8.28	-29.48	-332.01	-74.07
期间费用	39,862.09	37,992.53	33,142.79	24,513.88
净利润	-32,474.46	-49,249.10	-58,503.66	-28,156.93

（二）扭亏为盈情况分析

2018 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8,032.70 万元，较 2017 年度实现了扭亏为盈。

2018 年度之前，公司开展智慧城市业务投入的研发、销售费用较高，导致期间费用率相对较高。2017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率达到 23.13%。2018 年度，随

着智慧城市业务拆分的完成，公司相关研发、销售投入也随之停止，期间费用大幅下降至 17.97%，公司由此实现盈利。

2019 年-2020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6.87%和 27.22%，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19.27%和 18.20%，在主营业务毛利率稳步上升的同时，期间费用率基本保持稳定。未来，公司将专注主业，随着下游行业的不断发展，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的不断深入，公司行业竞争力的不断增强，公司盈利具有可持续性。

十六、在手订单情况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手订单数量约 8,000 单，可确认订单金额约 66.69 亿元，预计可在 2021 年实现收入金额 55.95 亿元，相关预计谨慎。

十七、股份制改革追溯调整事项

（一）追溯调整的具体事项、相关会计处理及金额

天源评估对软通动力有限股份制改制净资产评估值的追溯调整基于申报会计师对软通动力有限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净资产的调整进行。申报会计师基于会计谨慎性及权责发生制原则，为使财务数据更加谨慎的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对软通动力有限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净资产的进行了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调整事项	审计净资产影响金额	评估净资产影响金额
1	子公司减值调整	-8,300.00	-32,114.75
2	子公司分红调整	18,514.21	18,514.21
3	项目收入调整	-930.35	-1,501.51
4	利息重新计算	-2,993.13	-2,993.13
5	递延所得税调整	1,343.23	1,104.22
6	存货跌价准备调整	-1,631.73	-1,631.73
7	应收款项坏账调整	1,047.00	1,047.00
合计		7,049.23	-17,575.69

1、子公司减值调整

根据被投资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对合并范围内连续亏损、净资产为负的子公司灵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武汉）有

限公司、凯盈资讯科技有限公司等的投资计提减值，调减长期股权投资 8,300.00 万元，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 8,100.00 万元，调增资产减值损失 200.00 万元。该调整事项调减母公司审计净资产 8,300.00 万元。评估师在被投资公司的财务数据基础上评估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被投资公司调整后的财务数据对长期股权投资重新调整评估值，调减母公司评估净资产 32,114.75 万元。

2、子公司分红调整

查阅并梳理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分红决议，对分红的账务处理进行调整，调增 2020 年应收股利 21,800.00 万元，调减 2017 年应收股利 3,285.79 万元；调增 2020 年投资收益 21,800.00 万元，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 3,285.79 万元。该调整事项为合并范围内的调整事项，合计调增母公司审计净资产 18,514.21 万元，调增母公司评估净资产 18,514.21 万元，不影响合并净资产。

3、项目收入调整

根据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对收入确认时点重新进行梳理。梳理合同的主要条款、工作量完成、客户验收情况，调整收入及相关科目。调减应收账款 13,644.89 万元，调减预付款项 86.54 万元，调增存货 4,495.86 万元，调减对子公司的应付账款 5,184.49 万元，调减预收款项 2,727.56 万元，调减应交税费 393.17 万元。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 333.60 万元，调减营业收入 2,483.45 万元，调减营业成本 1,886.70 万元。该调整事项调减母公司审计净资产 930.35 万元，调减母公司评估净资产 1,501.51 万元。鉴于评估师在审定数据基础进行重新评估，母公司相关科目变化导致评估值调整。

4、利息调整

重新计算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余额及利息情况：业务分拆完成后，除由于客户不同意转签合同等与业务分拆直接相关的往来款项外，其他往来款项按央行同期基准利率上浮 10% 计算利息，根据前述原则对利息进行重新计算并调整。调减其他应收款 3,241.58 万元，调减应交税费 248.45 万元。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 3,020.60 万元，调减财务费用 27.47 万元。该调整事项调减母公司审计净资产 2,993.13 万元，调减母公司评估净资产 2,993.13 万元。

5、递延所得税调整

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适用税率重新计算递延所得税，调增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3.23 万元，调增其他综合收益 134.83 万元，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 1,230.94 万元，调增所得税费用 22.54 万元。该调整事项调增母公司审计净资产 1,343.23 万元。评估师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形成的过程进行了复核，按照相关资产的评估价值与纳税基础的差异，根据被评估单位适用的所得税率确定评估值，调增母公司评估净资产 1,104.22 万元。

6、存货跌价准备调整

根据公司对大额存货结合库龄、项目进展及客服付款情况，逐项判断对对应收入的可确认程度和存货价值，以执行中的项目预计未来可确认收回金额与存货成本孰低作为可变现净值，进行存货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项目计提跌价准备。调减存货 1,631.73 万元，调减期初未分配利润 1,037.28 万元，调增资产减值损失 594.45 万元。该调整事项调减母公司审计净资产 1,631.73 万元，调减母公司评估净资产 1,631.73 万元。

7、应收款项坏账调整

根据公司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政策，测算各期末应计提坏账准备并对差异金额进行坏账调整，调减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047.00 万元。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 930.98 万元，调减信用减值损失 116.02 万元。该调整事项调增母公司审计净资产 1,047.00 万元，调增母公司评估净资产 1,047.00 万元。

十八、原始报表与申报报表之间的具体差异情况

发行人报表差异主要在 2017 年、2018 年，经逐项核查，保荐人、申报会计师认为调整事项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调整金额占调整后资产总额/净资产总额 10%以上科目差异情况如下：

（一）原始报表与申报报表之间的差异情况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						
报表项目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差异金额	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占净资产的比例	差异金额	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占净资产的比例

应收账款	-83,268.63	-12.41%	-36.57%	-70,717.18	-9.45%	-27.37%
其他应收款	-49,089.17	-7.32%	-21.56%	-34,519.47	-4.61%	-13.36%
存货	55,791.73	8.32%	24.50%	58,530.91	7.82%	22.65%
预收款项	25,733.39	3.84%	11.30%	32,550.93	4.35%	12.60%
其他应付款	6,541.16	0.98%	2.87%	27,897.56	3.73%	10.80%

利润表

报表项目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差异金额	占净资产的比例	差异金额	占净资产的比例
营业收入	-61,551.44	-27.03%	-1,533.54	-0.59%
营业成本	-29,801.23	-13.09%	1,026.45	0.40%

注：差异金额为申报报表金额减去原始报表计算的金额。

（二）原始报表与申报报表之间差异的具体原因

1、应收账款差异具体情况及原因

单位：万元

调整事项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根据收入确认政策，按照梳理的收入确认时点调整收入，调整应收账款	-90,335.07	-79,338.57
根据坏账计提政策，调整坏账准备	6,616.14	6,239.79
根据款项性质，在往来科目间进行调整	450.30	2,381.60
合计	-83,268.63	-70,717.18

2、其他应收款差异具体情况及原因

单位：万元

调整事项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根据款项性质，在往来科目间进行调整	-51,508.40	-33,306.38
根据坏账计提政策，调整坏账准备	2,419.23	2,681.57
根据利息计提政策，调整利息收入	-	-3,894.66
合计	-49,089.17	-34,519.47

3、存货差异具体情况及原因

单位：万元

调整事项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根据收入确认政策，按照梳理的收入确认时点调整收入，调整存货	57,900.38	60,198.60
根据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2,108.65	-1,667.69
合计	55,791.73	58,530.91

4、预收款项差异具体情况及原因

单位：万元

调整事项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根据收入确认政策，按照梳理的收入确认	27,522.16	31,958.32

时点调整收入，调整预收款项		
根据款项性质，在往来科目间进行调整	-1,788.77	592.61
合计	25,733.39	32,550.93

5、其他应付款差异具体情况及原因

单位：万元

调整事项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调整已转让公司股权转让款	6,450.61	-
根据款项性质，在往来科目间进行调整	990.55	27,897.56
费用跨期调整	-900.00	-
合计	6,541.16	27,897.56

6、营业收入差异具体情况及原因

单位：万元

调整事项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根据收入确认政策，按照梳理的收入确认时点调整收入	-61,551.44	-1,533.54

7、营业成本差异具体情况及原因

单位：万元

调整事项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根据收入确认政策，按照梳理的收入确认时点调整收入，相应调整成本	-30,736.07	815.30
根据成本费用性质进行重分类	934.84	211.15
合计	-29,801.23	1,026.45

十九、财务内控规范规范性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第 25 条之相关规定，公司财务内控规范性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转贷的情形，取得的银行借款支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公司不存在违规向关联方或供应商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票据，通过票据贴现后获取银行融资的情形；

3、公司存在 2017 年向关联方拆借资金 6000 万的情况，资金拆借款已于 2018 年到期并收回；

4、公司存在通过关联方或第三方代收货款的情形，具体参见招股说明书之“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九、关联方和关联交易”之相关内容。

5、公司不存在利用个人账户对外收付款项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出借公司账户为他人收付款项的情形；

7、公司不存在违反内部资金管理规定对外支付大额款项、大额现金借支和还款、挪用资金的情形。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预计募集资金金额及使用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6,352.9412 万股，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轻重缓急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交付中心新建及扩建项目	199,920.54	199,920.54
2	行业数字化转型产品及解决方案项目	55,979.46	55,979.46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7,857.10	17,857.10
4	数字运营业务平台升级项目	10,680.58	10,680.58
5	集团人才供给和内部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6,272.92	6,272.92
6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59,289.40	59,289.40
合计		350,000.00	350,000.00

其中，交付中心新建及扩建项目由于在不同城市实施，共由 9 个子项目组成，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付中心新建及扩建项目子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北京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14,127.47	14,127.47
2	深圳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22,059.69	22,059.69
3	杭州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15,948.10	15,948.10
4	南京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14,721.14	14,721.14
5	武汉交付中心新建项目	83,112.95	83,112.95
6	成都交付中心建设项目	17,526.17	17,526.17
7	东莞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18,001.98	18,001.98
8	上海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7,986.13	7,986.13
9	广州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6,436.91	6,436.91
合计		199,920.54	199,920.54

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各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有或自

筹资金支付项目所需款项。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或自筹资金以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低于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额，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若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超过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超募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备案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分别进行了备案，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案机构	备案编号
1	交付中心新建及扩建项目	北京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海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京海淀发改（备）（2021）14号
		深圳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深圳市罗湖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深罗湖发改备案（2020）0137号
		杭州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2012-330110-07-02-477458
		南京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南京市江宁区行政审批局	江宁审批投备（2020）861号
		武汉交付中心新建项目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0-420118-65-03-073653
		成都交付中心建设项目	成都市郫都区行政审批局	2020-510124-65-03-525810
		东莞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东莞市松山湖产业发展局	2012-441900-04-05-984850
		上海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上海市宝山区经济委员会	2020-310113-65-03-010148
		广州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广州市天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2-440106-04-05-141224
2	行业数字化转型产品及解决方案项目		海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京海淀发改（备）（2021）13号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海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京海淀发改（备）（2021）12号
4	数字运营业务平台升级项目		海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京海淀发改（备）（2021）10号
5	集团人才供给和内部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海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京海淀发改（备）（2021）11号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不涉及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者备案。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保情况

交付中心新建及扩建项目中，除武汉交付中心新建项目外，其他子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租赁办公场地、购置软硬件设备，并对交付环境进行布局、施工、调

试及对交付中心运作进行运营管理，不涉及生产加工及土地开发，在运营过程中不产生工业废水，主要污染物有生活废水、生活垃圾等，采取有效的措施后，对环境基本无影响，符合环保要求。前述子项目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相关项目，无需进行环保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者备案。

针对交付中心新建及扩建项目中的子项目武汉交付中心新建项目，公司将依法取得募投用地，并通过委托建设的方式新建交付中心，不涉及重污染。该子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第 106 项中的其他类，公司已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的规定，取得了备案号为 20204201000100001827 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公司本次申请的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即行业数字化转型产品及解决方案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数字运营业务平台升级项目、集团人才供给和内部服务平台升级项目及补充营运资金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租赁办公场地、购置软硬件设备、增加开发及支持类人员、补充营运资金等，不涉及生产加工及土地开发，在运营过程中不产生工业废水，主要污染物有生活废水、生活垃圾等，采取有效的措施后，对环境基本无影响，符合环保要求。前述项目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相关项目，无需进行环保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者备案。

（四）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及专户存储安排

根据《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将采取在银行设立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方式对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不得将募集资金用于委托理财、质押或抵押贷款、委托贷款或其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将与本招股说明书承诺的项目相一致，原则上不应变更。对确因市场发生变化，需要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公司将经由董事会审议，并依照法定程序报股东大会审批。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发行人独立性不产生不利影响，不新增同业竞争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具备独立经营能力，能够进行独立经营。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将扩大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规模，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和风险抵御能力。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新增同业竞争，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不产生不利影响。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关系密切，主要体现在：

序号	项目名称	与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1	交付中心新建及扩建项目	公司将募集资金的大部分用于此项目，是从公司业务发展和客户需求出发，结合公司区域战略，满足技术人员未来两年高速增长的实际需要。通过此次新建及扩建交付中心，将实现公司交付能力的全国性战略提升。
2	行业数字化转型产品及解决方案项目	该项目与咨询与解决方案业务密切相关，主要是应对客户日益增长的数字化转型需求。通过建设新一代财务公司“金融级”核心业务系统、新一代保险公司核心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新一代集团企业资金管理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和升级银行实时分析和智能预警平台、智能终端技术解决方案、多云管理平台六个子项目，全面提升公司在相关领域的服务广度与深度，对公司的主营业务形成有效带动作用，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垂直行业市场地位。公司在上述领域已经拥有相关核心技术模块，本次通过在已有技术积累上，进一步新建、重构或升级相关技术。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该项目拟用于 iPaaS 通用技术组件与平台升级和新一代数字技术能力建设，通过持续研发投入，保持公司技术创新能力。通过对行业前瞻数字技术和共性关键技术的研究，加强公司技术储备，通过研发成果在业务实践中应用，提升服务效率和质量，增加业务附加值。iPaaS 通用技术组件与平台升级是基于公司已有的 iPaaS 组件库和开发效能平台。新一代数字技术能力建设，在公司研发积累上，对 AI、区块链、5G、AR/VR、鸿蒙操作系统等领域应用技术进一步深入研发。
4	数字运营业务平台升级项目	该项目与公司数字化运营业务密切相关，通过该项目进一步提高公司数字化运营业务的客户服务能力，顺应行业和技术发展趋势，推动该项业务持续增长。公司已经构建起了数字运营业务平台，该项目在已有技术积累上，升级原有系统并新增部分功能模块。
5	集团人才供给和内部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该项目为公司升级自身管理运营水平，更好支持业务开展而实施。此次主要是在现有管理平台基础上，全面升级人才供给平台和内部服务平台，提升公司平台化运营能力，支撑公司长期的规模化、产业化发展。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安排

（一）交付中心新建及扩建项目

1、项目概述

根据公司现阶段业务布局和对未来两年业务增长预测，北京、深圳、杭州、南京、武汉、成都、东莞、上海、广州九大城市交付中心团队预计保持快速增长。同时，随着行业快速发展和技术不断迭代，客户对交付场地也不断提出新要求。因此，为满足未来两年人员规模增长需求及客户需求，形成与高速增长的业务需求相匹配的服务交付网络全国布局，公司计划在武汉通过自建模式新建交付中心，对北京、深圳、杭州、南京、成都、东莞、上海及广州八个交付中心进行场地扩租扩建，并对深圳、杭州、南京、武汉、成都、东莞六个交付中心硬件基础设施进行升级，最终实现公司交付能力的全国性战略提升。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响应国家战略，支撑数字经济发展的需要

当前，我国已进入数字经济引领经济发展新时代，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为代表的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成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化增长动力的核心驱动力，传统产业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进程已渐渐进入深度发展阶段，信息化引领创新和驱动转型的先导性作用日益凸显。作为拥有深厚行业积累和全面技术实力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公司始终致力于为客户提供端到端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从业务特性来看，公司业务发展依托交付中心作为支撑载体，交付中心的规模与设施直接关系到公司相关服务交付的效率与质量。因此，依据业务未来增长趋势，前瞻性的扩大交付中心规模、提高交付能力，是公司业务发展的必然选择，也是顺应国家发展大趋势、支持数字经济发展的的重要举措。

（2）满足客户需求，进一步提升交付能力的需要

随着我国经济快速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广泛应用和企业管理理念改变，各行各业对信息技术服务需求日趋增加，国内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市场前景广阔。与此同时，在国家专项发展政策引导下，各大城市纷纷抢占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先机，产业政策、信息技术人才供给、城市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等产业发展要素正不断完善。在此背景下，ICT 领军企业不再将研发环节集中在某一城市，而是加

速在全国乃至世界范围布局，并建立相应的研发中心和成本中心，给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承接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带来更多机会。目前，公司正围绕战略客户业务布局，着力打造区域级交付中心并提升交付能力，以全国性的交付网络覆盖战略客户的核心研发业务，是实现客户跟踪战略并持续开拓区域市场，充分挖掘国内市场潜力的必要途径。

（3）应对市场变化，保持核心竞争力的需要

在数字经济时代，公司客户的业务需求趋于多样化，技术要求越来越高，产品迭代周期越来越短，相应业务体量也在快速增长。这对公司实施交付提出了新的挑战。公司现有各大交付中心规模和交付能力已渐渐不能完全支撑客户需求，公司业务的长效发展存在隐患。因此，必须通过自建、扩建等的形式有针对性的提升九大交付中心整体能力，推进各区域人才、资金、技术等要素的深层次集聚，一方面可以帮助公司更好应对客户不断更新的交付需求，另一方面可以推动交付团队开展更高效的前沿数字技术探索和生产活动，保持自身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力。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从政策层面分析，本项目符合国家政策导向

近年来，《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推动企业上云实施指南（2018-2020年）》《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关于推动服务外包加快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政策规划陆续出台，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有利政策支持。

（2）从行业层面分析，本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

以人工智能、云计算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突破应用，为产业创新发展提供核心驱动力，传统产业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进程已渐渐进入深度发展阶段，信息化引领创新和驱动转型的先导性作用日益凸显。因此，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迅速发展，在企业规模、人员、资质认证、业务结构等各方面均已取得较大提升，同时产业领域不断延伸，业务正逐步趋向成熟和完善。基于以上背景，公司拟建设的交付中心，一方面可以实现资源聚合，使团队效益最大化，推动公司信息技术服务集群式发展；另一方面可以提高客户资源共享能力，为公司

创造更多业务机会。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行业发展趋势。

（3）从市场层面分析，本项目具备广阔市场空间

当前，全球制造服务化、服务外包化的趋势逐渐增强，服务外包日益呈现出数字化、智能化、融合化、高端化特征，在实施创新驱动和培育贸易新业态、新模式中起到重要作用。同时，中央到地方各级政府均高度重视数字经济发展，鼓励企业积极应用信息技术手段转型升级，随着政策支持的持续加码，企业的 IT 建设需求不断增长，信息技术服务市场也随之不断提高。因此，本项目市场空间广阔，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

（4）从公司层面分析，本项目具备充分的实施条件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建设运营、质量把控等多个方面具备较强的发展优势，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充分的条件：

1）公司具备丰富的交付中心建设及运营经验

公司积累了丰富的交付中心布局建设经验。公司已经在全球开设了超过 20 个交付中心，覆盖国内外主要城市和地区，均呈稳定发展态势，且规模不断扩大。同时，公司能够准确理解和把握各个国家或地区的商务习惯、文化特点，能充分理解并遵循各地区的法律法规，有效利用各项鼓励扶持政策，实现自身业务良性运转。

2）公司拥有丰富且稳定的客户资源

通过十余年积累，公司服务超过 1,000 家客户，与多个行业头部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业务量逐年稳定增长。

3）公司拥有优秀的实施交付团队

公司拥有一支技术实力强大的实施交付团队，核心成员大多具备 10 年以上的行业经验，为公司实现产品及服务交付、全面提升自身价值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4）公司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是国内软件行业最早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和信息安全管理的企业之一。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通过了 CMMI 五级、软件服务商交付能力一级、信息系统服务交付能力一级、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能力成熟度二级、数

据管理能力成熟度三级（稳健级）、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四级（优秀级）评估，并取得 ISO20000、ISO9001、ISO27001、ISO14001、ISO45001、ISO22301 认证。通过国际标准、模型和方法的导入，结合公司积累的管理经验，公司已经形成了一套成熟的、完备的质量控制体系，从而保证了公司能够按计划、高质量的向客户交付产品和服务。

3、场地方案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客观情况，本项目拟通过购置土地自建场地和租赁场地方式满足项目实施的场地需求。具体如下：

序号	目标城市	新增场地方式
1	北京	租赁
2	深圳	租赁
3	杭州	租赁
4	南京	租赁
5	武汉	购地建设
6	成都	租赁
7	东莞	租赁
8	上海	租赁
9	广州	租赁

公司拟在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购买土地，并通过委托建设的方式新建武汉交付中心。目前，公司已与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服务中心就武汉交付中心项目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后续公司拟通过招拍挂流程取得所用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司将紧密跟踪相关流程，预计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可能性较高。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199,920.54 万元，分两年建成，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第一年	第二年	合计	占比
1	工程建设费用	98,659.59	87,481.92	186,141.51	93.11%
1.1	房屋建设费用	70,524.92	66,896.40	137,421.32	68.74%
1.1.1	房屋租赁费用	10,278.40	21,666.40	31,944.80	15.98%
1.1.2	房屋装修费用 (除武汉外)	14,400.00	17,120.00	31,520.00	15.77%

序号	项目类型	第一年	第二年	合计	占比
1.1.3	场地购置费用（武汉）	23,276.52	-	23,276.52	11.64%
1.1.4	场地土建费用 （含装修）（武汉）	22,570.00	28,110.00	50,680.00	25.35%
1.2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用	28,134.67	20,585.52	48,720.19	24.37%
1.2.1	硬件购置费用	23,879.90	17,168.54	41,048.44	20.53%
1.2.1	软件购置费用	4,254.77	3,416.98	7,671.75	3.84%
2	项目建设及其他费用	1,046.00	3,213.00	4,259.00	2.13%
2.1	交付中心运营管理费 用	1,046.00	3,213.00	4,259.00	2.13%
3	预备费	4,985.28	4,534.75	9,520.03	4.76%
合计		104,690.87	95,229.67	199,920.54	100.00%

5、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发行人及其全资子公司，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实施主体
1	北京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深圳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	杭州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浙江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	南京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 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南京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	武汉交付中心新建项目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	成都交付中心建设项目	成都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7	东莞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东莞软通动力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8	上海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9	广州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广州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项目实施进度

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序号	武汉交付中心新建	其他交付中心扩建	T+3 个月	T+6 个月	T+9 个月	T+12 个月	T+15 个月	T+18 个月	T+21 个月	T+24 个月
1	完成国有土地出让流程	完成北京、深圳、东莞、杭州、南京、成都、上海、广州八个交付中心第一轮扩租及装修工作；完成深圳、东莞、杭州、南京、成都 IT 基础设施升级的设计、论证								
2	完成楼宇施工方案设计，获取规划和工程许可证									
3	确定委托建设合作伙伴，签署相关合同									
4	获得施工许可证，完成土方工作									
5	完成主体工程，实现结构封顶，完成外墙幕墙工程	完成北京、深圳、东莞、杭州、南京、成都、上海、广州八个交付中心设备进场及安装，完成验收并投入使用；完成 IT 基础设施升级的设备安装、测试、验收及应用培训								
6	完成内部结构施工及精装修	完成北京、深圳、东莞、杭州、南京、成都、上海、广州八个交付中心第二轮扩租及装修工作								
7	完成机电、办公等相关设备安装；完成数据中心相关设施安装、环境搭建、调试以及应用培训	完成北京、深圳、东莞、杭州、南京、成都、上海、广州八个交付中心设备进场及安装，完成验收并投入使用								
8	武汉交付中心陆续建设完成并交付使用									

（二）行业数字化转型产品及解决方案项目

1、项目概述

从单一交付向方案服务的演进是行业发展重要趋势，面对客户日益增长的数字化转型需求，公司拟通过本项目在泛金融、智能终端、多云管理三个领域进一步完善自身实力，全面提升公司在相关领域的服务广度与深度。本项目包含 6 个子项目，具体如下：

领域	子项目	概述
泛金融	新一代财务公司“金融级”核心业务系统建设	新一代财务公司“金融级”核心业务系统在充分利用已有解决方案及行业实施经验基础上，借鉴城商银行的核心业务系统，进行了适度的前瞻性规划和持续研发设计，对于原有财务公司核心业务系统进行重构。新一代财务公司“金融级”核心业务系统将通过企业级的能力中心（如：客户中心、产品中心、定价中心等）打造核心业务系统。企业级的能力中心将作为集团企业财务公司的能力复用中心，不仅为核心系统提供服务，同时也为相关配套应用系统提供服务。借助新一代财务公司“金融级”核心业务系统可灵活定制金融产品的特性，财务公司能够以较低的成本，迅速推出高质量的金融产品以满足市场需求及金融创新。以业务建模、产品建模、数据建模、金融产品设计为主线，将各类金融业务进行梳理、整合，形成面向客户的金融产品工厂。新一代财务公司“金融级”核心业务系统的建设内容包括统一客户视图、统一产品管理、统一定价管理、统一支付管理、统一安全认证、账户管理、会计引擎和业务流程整合等功能。
	新一代保险公司核心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建设	随着保险业态演变和互联网新金融到来，以及人工智能、大数据、5G 技术的日益成熟，软通动力保险解决方案需要进行一次在业务和技术上的全面整合与改造。在技术上，根据业务场景充分融入人工智能、大数据、5G 技术；在业务方向上，从满足保险公司业务流程与业务需求为主的解决方案，转为利用新金融科技帮助保险公司融入保险新生态的解决方案，即从满足业务需求的解决方案转型为帮助保险公司实现数字化转型的云化平台。新一代保险公司核心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基于新技术架构思维，加入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等能力，基于行业中台概念设计，可为客户提供核心业务类、渠道业务类、数据服务与监管类、平台工具类、中介应用等 5 大类产品与细分解决方案。本系统的建设内容包括渠道业务平台、产品中心、承保系统、理赔系统、渠道接入网关等功能。
	银行实时分析和智能预警平台升级	银行实时分析和智能预警平台以银行数字资产管理和价值创造为核心，基于银行数据中台思想对银行经营数据进行业务建模，并实现符合当前技术环境的数据整合，同时采用全新的数据持久化和分析计算引擎，提升数据治理能力，通过全方位的前端应用配置和管理机制，自动实现可视化、配置化的数据资产敏捷交付，支持多法人主体，支持集中运营条件下的分支机构个性化应用配置等功能。本平台以大数据平台等既有技术成果为基础，升级内容包括数据整合子平台、数据可视化子平台、业务建模子平台、多法人鉴权子平台、实施技术架构自动化五个部分。

领域	子项目	概述
	新一代集团企业资金管理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建设	新一代集团企业资金管理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包括集团司库管理平台和 TSCloud 成长型企业资金云平台。 集团司库管理平台利用前沿技术，从应用、功能、数据、基础设施、信息安全等方面构建信息系统平台，并在互联网+、大数据、智能化等方面实现突破，搭建业务数字化转型基础。集团司库管理平台旨在从“一体化管理、智能化管理”角度出发，对全集团所有的货币资产、流动性、金融风险及外部关系等实施统一管理，实现资金业务的战略、决策、筹融、归集、结算、账户、风险、数据、服务的九统一。本次建设内容以流动性管理、筹融资管理、投资管理为核心展开，包括组织机构管理、银行关系管理、全球账户管理、资金结算管理、资金计划管理、资金池管理、外汇管理、票据管理、银行贷款管理、发债管理、金融衍生品管理等功能，以及基于大数据决策支持分析和风险管理。 TSCloud 成长型企业资金云平台基于 SaaS 云服务技术，采用微服务架构、前后台分离设计，涵盖运营管理端和商户企业端，运营管理端实现多样化的系统参数配置，商户企业端为注册企业商户建立独立的组织、用户、权限、流程等信息，实现资金业务线上自动化，资金运行在线监控，打通与企业内部系统对接，并与各境内外银行进行直联。
智能终端	智能终端技术解决方案升级	智能终端技术解决方案是智能终端产品从研发设计、开发测试到场景应用的一系列技术解决方案集合，是完整覆盖智能终端从软件技术研发（如：android 操作系统研发等）、硬件设计研发（如：电路设计、外观设计等）、产品质量保障（如：软件测试、硬件质检等）的全链条、端到端、一体化的技术解决方案集合。 该解决方案基于软通动力在智能终端领域多年的软件技术研发、硬件技术研发、产品质量保障能力积累，通过对各项技术进一步研发、各项解决方案进一步升级，各环节技术解决方案进一步整合，形成涵盖智能终端操作系统及软件特性相关技术组件、智能终端应用开发平台、硬件研发设计及验证工具、智能终端自动化测试平台等方面的综合性整体技术解决方案，全面覆盖各类智能终端产品。
多云管理	多云管理平台升级	多云管理平台主要依托平台基础合作资源，围绕平台产品体系及服务体系展开。经过多年的研究发展，公司已建成多云管理系统，本次项目将在之前基础上，新增对多个公有云的支持，同时完成对私有云 openstack、zstack、vmware 的支持，对磁盘快照的管理（包括备份、恢复），和对公有云数据库的管理功能增强。本次建设项目还将新建云原生数据智能平台及多云互联模块，主要针对当下市场需求做出相应产品。通过本项目建设，公司将形成更完整的云服务解决方案。本项目迎合了当前市场需求，顺应了云计算行业发展趋势，满足了未来企业发展的战略需求。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纵观国内外主要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企业，其盈利模式基本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通过增加人员投入提高交付能力，进而不断扩大业务规模，即依靠人员投

入增加盈利；另一类是通过增加研发投入，掌握软件与信息服务的核心技术与前沿技术，不断提高服务的附加值从而增加盈利。从国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来看，由于行业解决方案具有附加值高、市场成长性好等特点，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都在不断增加此方面的投入。因此，为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有必要增加在行业解决方案领域的投入。

（2）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地位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知识经济领域的典型行业，知识经济的主要特点是智力、知识和技术应用的竞争。当前，技术创新和成本压力不断推动新技术和新商业模式的开发和应用，日趋成熟的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5G 等颠覆性技术既给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带来了发展空间，同时也给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带来了新一轮竞争。因此，公司有必要紧抓新兴技术的发展机遇，在关键技术领域和行业应用领域持续加大投入，不断提升公司的品牌和核心竞争力，立足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前列。公司基于自身资源优势与业务特点，在泛金融、智能终端以及多云管理三个领域进行解决方案的建设升级，将极大提升公司在特定行业领域中的竞争优势和行业地位。

（3）拓展公司垂直行业数字化转型市场

各行业信息化、数字化需求一直是推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发展的主要动力。各行业企业为赢得先机，对企业信息化、数字化要求也在不断提升，使行业数字化转型的整体需求更加全面和深入。在此背景下，公司有必要加强行业数字化转型解决方案的开发能力，进一步拓展金融、智能终端、云服务垂直行业，提高公司行业市场渗透率。未来，通过公司数字技术服务和解决方案能力的不断提升，可以相应的提高行业壁垒，进一步增强客户粘性。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从政策层面分析，本项目符合国家政策导向

近年来，《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中国金融业信息技术“十三五”发展规划》《金融科技（FinTech）发展规划》《国务院关于加强培育和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等一系列政策法规陆续出台，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有利的政策支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中提出，“以全面实施中国制造 2025、‘互联网+’行动计划等战略为契机，促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与经济社会各行业领域的深度融合，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发展，催生新型信息消费，变革社会管理方式。”明确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在新时期的发展方向和使命，也指明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与经济社会各领域相结合的时代趋势。

（2）从行业层面分析，本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新兴技术不断取得突破性进展，融合新兴技术、符合用户需求、解决行业痛点的数字化转型解决方案正成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重要发展趋势。同时，构建多元化行业数字化转型应用场景，持续拓展和延伸解决方案的边界和范围，将成为挖掘行业新增长点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路径。此外，行业数字化转型规模化、商业化进程的逐渐加快，也将进一步催生出大量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将创造出更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行业发展趋势。

（3）从市场层面分析，本项目具备广阔市场空间

数字经济发展趋势下，企业数字化发展需求快速增长。当前，从中央到各地均高度重视数字经济发展，鼓励企业积极应用数字化技术手段转型升级，随着政策支持的持续加码，企业数字化转型需求不断攀升，预计未来数字转型将成为数字经济发展的主要战场。因此，从市场需求层面分析，本项目市场空间广阔，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

（4）从公司层面分析，本项目具备充分的实施条件

1) 新一代财务公司“金融级”核心业务系统建设基础

软通动力较早进入财务公司领域，经过多年深耕，目前覆盖近百家财务公司，具备丰富的财务公司服务及系统开发经验和技术积累。随着市场的变化以及监管机构对财务公司的要求，大型财务公司信息化建设对标城商银行，对系统的建设要求参照城商银行模式。因此本项目结合原有技术积累和行业经验，借鉴城商银行核心业务系统的模式，全新建设财务公司“金融级”核心业务系统，以满足未来大型财务公司的市场需要。

2) 新一代保险公司核心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建设基础

软通动力较早进入保险领域，目前覆盖了众多知名保险公司。公司在保险行业解决方案上一直都有固定的开发团队，经过多年项目积累和开发，沉淀出了基于保险公司核心业务系统较完整的全套解决方案。在业务方面，基于保险公司业务实际需要，分别在承保、理赔、收付、再保、单证、数据分析、渠道支持、监管等各业务重要环节上行成了前中后台多套细分解决方案；在技术方面，系统从 C/S 架构，到 B/S 架构，再到基于微服务架构，公司保险解决方案一直把新技术应用到业务系统中。随着保险业态演进和互联网新金融到来，以及人工智能、大数据、5G 的日益成熟，公司保险解决方案需要进行一次在业务和技术上的全面整合与改造。

3) 银行实时分析和智能预警平台升级基础

银行实时分析和智能预警平台以大数据平台等技术成果为基础，已经在部分商业银行运行，实现了项目实施标准化、数据使用统一化、业务应用快速配置化、计算效率秒级化的应用效果。在此基础上，公司需要不断完善优化升级，包括增加银行数据中台的整体建模，优化现有模型数据不完全一致的缺陷；优化前端视图容器定制能力和视图支撑能力，增加前端页面可选类型；增加数据中台实时计算引擎，提升用户数据查询效率和联机分析能力；优化现有 DevOps 流程，增加需求和测试技术自动化反馈机制。

4) 新一代集团企业资金管理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建设基础

软通动力较早进入企业资金管理领域。随着资金管理需求变化，集团司库已经成为大型集团资金管理趋势。通过集团司库，企业以资金和内部金融服务为主线，全面整合内外部金融资源，强化风险管控。公司凭借已有实施经验和技術积累，结合行业需求变化，构建集团司库管理平台。此外，中小企业往往缺乏自筹系统的能力，但又需要实现资金管控，公司利用行业经验，借助新的云及智能化技术建设 TSCloud 成长型企业资金云平台帮助中小企业有效解决账户分布多、资金分散成本高、银行统筹管理难、余缺内部难调剂、预算编制难落实等业务痛点。

5) 智能终端技术解决方案升级基础

软通动力自 2010 年智能手机兴起伊始，就开始涉足智能终端领域，紧跟技术发展脉搏与行业发展方向。凭借多年行业经验，公司在智能终端领域积累了一

系列软硬件技术能力，拥有千余名工程技术人员，并常年为 OPPO、VIVO 等全球顶尖智能终端厂商提供优质的服务及解决方案。目前，公司在智能终端领域拥有能够覆盖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可穿戴设备等智能终端产品的软硬件技术解决方案。公司以此为基础，通过进一步在智能终端领域加大投入，全面升级智能终端领域技术解决方案体系。

6) 多云管理平台升级基础

软通动力不断加大对云计算的研究，成功帮助不同行业客户实现对“云”的需求和升级，积累了丰富的能力与实践经验。公司依托云原生技术，在实践中逐渐形成了围绕云 MSP 的云原生开发、云迁移、云安全、中台建设等完整的云服务能力，为企业提供一站式云管理服务。公司已经形成的多云管理系统为持续升级奠定了良好基础。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55,979.46 万元，分两年建成，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第一年	第二年	合计	占比
1	工程建设费用	7,770.31	2,876.86	10,647.17	19.02%
1.1	房屋建设费用	3,335.76	1,979.76	5,315.52	9.50%
1.1.1	房屋租赁费用	1,979.76	1,979.76	3,959.52	7.07%
1.1.2	房屋装修费用	1,356.00	-	1,356.00	2.42%
1.2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用	4,434.55	897.10	5,331.65	9.52%
1.2.1	硬件购置费用	4,334.55	797.10	5,131.65	9.16%
1.2.1	软件购置费用	100.00	100.00	200.00	0.36%
2	项目建设及其他费用	19,278.60	20,788.00	40,066.60	71.57%
2.1	资源费用	1,043.00	1,043.00	2,086.00	3.73%
2.2	项目开发费用	18,235.60	19,745.00	37,980.60	67.85%
3	市场费用	800.00	1,800.00	2,600.00	4.64%
4	预备费	1,392.45	1,273.24	2,665.69	4.76%
合计		29,241.36	26,738.10	55,979.46	100.00%

5、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在北京市

租赁办公场地实施。

6、项目实施进度

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序号	阶 段	T+3 个月	T+6 个月	T+9 个月	T+12 个月	T+15 个月	T+18 个月	T+21 个月	T+24 个月
1	项目场地租用及装修								
2	拟定研发计划，持续扩充、招募开发团队								
3	技术预研、业务模型构建、需求开发								
4	泛金融行业解决方案概要设计、详细设计、系统开发								
5	智能终端技术解决方案概要设计、详细设计、系统开发								
6	多云管理平台概要设计、详细设计、系统开发								
7	系统发布、上线运行，进行市场推广（1.0 版本） 系统迭代开发（1.1 版本）								
8	新系统发布、上线运行，进行市场推广（1.1 版本） 系统迭代开发（1.2 版本）								
9	新系统发布、上线运行，进行市场推广（1.2 版本） 系统迭代开发（1.3 版本）								
10	新系统发布、上线运行，进行市场推广（1.3 版本）								

（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述

本项目是为了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拓展公司未来发展新领域而实施。本项目的主要内容包含 iPaaS 通用技术组件与平台升级和新一代数字技术能力建设。

iPaaS 通用技术组件与平台的升级包括 iPaaS 通用技术组件的升级和新增组件研发，以及针对开发流程的 iPaaS 开发效能平台升级两部分内容，为公司整体业务提供技术中台支撑，提升公司技术竞争力和复用率，从而提高公司业务效率。iPaaS 通用技术组件库包括基础框架组件平台、中间件与公共服务平台、敏捷生产平台、基础组件管理平台四大模块，通过整合提炼开发过程中的常用技术，提高技术复用率。本次主要是对基础框架组建平台中的基础组件、场景组件、工具组件、场景模板、国际化文本库、主题资源库等组件的升级；在中间件与公共服务平台中新增编排引擎组件；在敏捷生产平台中新增智能代码生成、低代码设计器、智能辅助开发组件；在基础组件管理平台中新增分级组件管理库、前端资源库、后端资源库组件。

新一代数字技术能力的建设包括 AI、区块链、5G、AR/VR、鸿蒙操作系统等领域的应用技术研发，是支持未来多层次技术服务的基础能力，是支撑公司保持持续竞争力和差异化的核心。其中，AI 方面的研发指软通智核，是面向自然语言处理的人工智能技术平台的研发；区块链方面的研发主要是致力于构建服务于企业内部业务的区块链平台的研发；5G 方面的研发是在 5G 网络下构建物联基线平台，该平台可实现对内对接多种设备和传感器零件并进行管理，对外对接外围平台和服务进行深度业务编排和使用；鸿蒙操作系统方面研发是基于鸿蒙操作系统，面向应用层研发开发中间件，及面向设备层研发硬件适配中间件；AR/VR 方面的研发是建设 AR/VR 的技术平台，主要包含 AR/VR 引擎能力建设、API 接口及技术组件建设。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共性技术的统一研发增加了公司通用技术的复用性

企业客户在数字化转型过程中，一方面业务需求的开发交付周期越来越短，在交付周期压力下如何保障开发质量，成为企业级应用开发交付面临的共同问题；

另一方面随着企业客户自身业务增加，系统的复杂性也越来越高，同时带来的是开发难度的增加。而在供应商内部，各个团队各自为战，大量重复性的开发工作带来了不必要的成本开销，也不利于能力融合和知识沉淀。因此，本项目的 iPaaS 通用技术组件库升级将底层的公用组件拆分出来，进行统一的开发和利用，增加了公司通用技术组件的复用性，应对多样复杂的客户需求。

（2）进一步提高公司实施交付效率

公司在 iPaaS 通用技术组件与平台建设中已经有了初步的成果，并且应用到现有的业务当中。但是现有组件功能模块还比较少，效能平台还有进一步优化的空间，还不能完全满足客户服务的很多共性问题，因此有必要进一步的研发升级。在 iPaaS 通用技术组件与平台升级中，应用开发标准秩序和准则的制定，使得各类建设在微服务基础平台上的应用可以更好集成，各项开发活动更加规范，可有效提高公司对于开发工作的管理效率、推动技术创新和能力融合，有效提升自身竞争能力。此外，围绕如何提升开发生产力和效率建设相应工具，通过技术手段自动化产出大量相似性高、流程和逻辑相对简单、符合基础技术体系标准的功能，以加速实施交付过程。

（3）新一代数字技术能力研发满足了企业保持竞争优势的需求

随着新兴技术发展，软件和信息服务业越来越多的服务于新兴技术领域。公司通过新一代数字技术能力建设，推动在区块链、人工智能、5G、VR/AR、鸿蒙操作系统等领域的创新能力和竞争力，确保公司在未来竞争中获得更大优势，以确保公司的技术研发实力在同行业中保持领先水平。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从政策层面分析，本项目符合国家政策导向

《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明确加快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把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绿色化作为提升产业竞争力的技术基点，推进各领域新兴技术跨界创新，构建结构合理、先进管用、开放兼容、自主可控、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产业技术体系，以技术的群体性突破支撑引领新兴产业集群发展，推进产业质量升级。本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创新驱动发展的战略方向。

（2）从市场层面分析，本项目具备广阔市场空间

随着中国经济发展进入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针对传统产业数字化和智能化转型的政策不断深入推进，新兴技术渗透到经济和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在这一过程中，新技术的服务呈现加速创新、加快迭代、群体突破的新格局和数据驱动、平台支撑、服务增值、智能主导的重要特征。本项目顺应技术发展趋势，通过前瞻性的技术研发，增加了公司技术储备，一方面应用到现有业务当中，为业务持续拓展和深度客户服务提供有利支持，另一方面在条件成熟时可以形成单独产品进入市场，总体而言具备广阔市场空间。

（3）从公司层面分析，本项目具备充分的实施条件

公司已初步建设成了支撑公司业务开展的 iPaaS 通用技术组件库和 iPaaS 开发效能平台，iPaaS 技术组件与平台通过整合技术资源，沉淀和封装技术能力，提供包括底层技术、框架、数据和配套的基础平台设施等资源和支持。在新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已经组建了不同的专家团队集中力量在新技术研发方面进行前沿研究。在软通智核 AI 技术平台所涉及的核心 AI 技术研究方面已经做了大量的算法研究、数据收集、算法验证工作。在区块链基础技术、5G 物联基线平台、AR/VR 引擎、鸿蒙操作系统适配等方面都有了相关关键技术的研究积累。因此，本项目具备充分的实施条件。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17,857.10 万元，分两年建成，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第一年	第二年	合计	占比
1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用	1,838.98	970.70	2,809.68	15.73%
1.1	硬件购置费用	1,088.50	576.98	1,665.48	9.33%
1.2	软件购置费用	750.48	393.72	1,144.20	6.41%
2	项目建设及其他费用	5,602.20	8,594.88	14,197.08	79.50%
2.1	资源费用	676.40	721.00	1,397.40	7.83%
2.2	项目开发费用	4,925.80	7,873.88	12,799.68	71.68%
3	预备费	372.06	478.28	850.34	4.76%
合计		7,813.24	10,043.86	17,857.10	100.00%

5、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软通动力大厦实施。

6、项目实施进度

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序号	阶段	T+3 个月	T+6 个月	T+9 个月	T+12 个月	T+15 个月	T+18 个月	T+21 个月	T+24 个月
1	拟定研发计划，持续扩充、招募研发团队和专家团队								
2	完成研发和综合测试环境搭建								
3	进行详细规划设计								
4	完成 iPaaS 通用技术组件与平台、软通智核、区块链、5G、AR/VR、鸿蒙系统等相关内容 1.1 版本的基础开发								
5	完成 iPaaS 通用技术组件与平台、软通智核、区块链、5G、AR/VR、鸿蒙系统等数字技术的测试								
6	完善基础部件开发								
7	完成 iPaaS 通用技术组件与平台、软通智核、区块链、5G、AR/VR、鸿蒙系统等相关内容 1.2 版本的开发与测试								
8	完善 1.2 版本的组件								
9	完成 iPaaS 通用技术组件与平台、软通智核、区块链、5G、AR/VR、鸿蒙系统等相关内容 1.3 版本的开发与测试								
10	项目成果内部评审、验收，成果发表及知识产权登记								

（四）数字运营业务平台升级项目

1、项目概述

本项目意在全面升级软通动力数字运营平台，依托公司多年在数字运营领域的技术积累，针对当前市场需求和技术发展趋势，扩展应用领域，加大新兴技术应用，打造符合企业战略发展及行业发展趋势的数字化运营业务平台。

项目总体建设内容将围绕数字运营平台技术中台、业务中台及业务前台三方面展开。技术中台主要专注于底层技术研发，方便业务组件创建，同时作为业务组件运行的基础平台，具备管理业务组件能力。本次升级目标是融合云计算技术，增加容器云、容错保护等功能。业务中台是业务组件的集合，促进各业务板块之间链接和协同。本次升级目标是升级审核服务功能并新增数据采集、数据清理、进度检测等服务功能。业务前台通过调用业务中台便可快速应用，从而为客户提供服务。本次升级目标是升级客服系统的机器人、强化智能审核系统的 AI 能力、升级精益运营系统的项目管理模块，同时系统性地建设智能标注系统。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

随着网络技术升级和计算力的突破，人类社会正跨进一个万物互联的智能世界，海量联接、实时在线、智能终端设备爆发，各类公司对于数字化运营的需求逐渐增加。软通动力作为国内众多互联网公司数字运营服务的重要供应商，随着数字运营业务高速增长，公司现有数字运营平台已无法满足数字经济时代需求，急需通过智能化的生产工具及有效的 IT 建设来升级现有数字运营平台。

（2）助力新兴技术在业务流程中的应用

随着人工智能技术在不同行业的应用落地，在线咨询、内容审核、售后管理、无人驾驶、无人超市，人脸识别，智能家居等应用场景带来了更多的业务流程外包需求。现阶段业务流程外包服务以人工服务为主，随着数据量的爆发及人力成本提升，企业利润大幅降低。本次升级后，软通动力的数字运营业务平台将深度融合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能为不同的业务应用场景提供准确高效的服务，亦更有利于横向拓展业务范围。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从政策层面分析，本项目符合国家政策导向

近年来，随着互联网行业快速发展，我国业务流程外包服务业务量也急剧增多，但传统的服务模式已经无法满足市场需求，亟需数字化转型升级。2020年1月，商务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动服务外包加快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指出要加快数字化转型进程，支持业务运营服务外包，鼓励企业特别是国有企业依法合规拆分非核心业务，购买供应链、呼叫中心、互联网营销推广、金融后台、采购等运营服务。一系列政策的推出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有利政策支持。

（2）从行业层面分析，本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数据、信息爆发式增长，准确高效处理数据成为各大企业竞争力的评判标准之一。因此，越来越多的企业选择将数据审核、标注等业务流程进行外包服务，最大化节省公司时间和人力，同时让企业更加专注其核心优势，有助于企业提升整体生产力、削减与控制成本。通过本次升级，数字运营业务平台将成为融合技术、聚合数据、赋能应用的企业数字服务中枢，以智能数字技术为部件、以数据为生产资料、以AI技术加人工辅助为手段、以标准数字服务为产出物，实现人工与智能的高效协同，有效的提高工作效率，满足企业需求。

（3）从公司层面分析，本项目具备充分的实施条件

公司长期为腾讯、阿里巴巴、百度、字节跳动、新浪、滴滴、美团等行业头部企业提供大量数字化运营服务，积累了深厚的运营服务经验。同时，公司已建成了包括客服系统、审核系统及精益运营系统在内的数字运营平台，具有一定技术基础。因此，公司具备了充分的实施条件。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10,680.58 万元，分两年建成，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第一年	第二年	合计	占比
1	工程建设费用	1,644.00	1,235.00	2,879.00	26.96%
1.1	房屋建设费用	984.00	584.00	1,568.00	14.68%
1.1.1	房屋租赁费用	584.00	584.00	1,168.00	10.94%

序号	项目类型	第一年	第二年	合计	占比
1.1.2	房屋装修费用	400.00	-	400.00	3.75%
1.2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用	660.00	651.00	1,311.00	12.27%
1.2.1	硬件购置费用	620.00	571.00	1,191.00	11.15%
1.2.1	软件购置费用	40.00	80.00	120.00	1.12%
2	项目开发费用	2,584.00	4,698.50	7,282.50	68.18%
3	预备费	214.90	304.18	519.08	4.86%
合计		4,442.90	6,237.68	10,680.58	100.00%

5、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在北京市租赁办公场地实施。

6、项目实施进度

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序号	阶段	T+3 个月	T+6 个月	T+9 个月	T+12 个月	T+15 个月	T+18 个月	T+21 个月	T+24 个月
1	项目场地租用及装修								
2	拟定研发计划，持续扩充、招募开发团队								
3	数字运营平台的规划和需求开发								
4	技术中台概要设计、详细设计								
5	业务中台概要设计、详细设计								
6	业务前台概要设计、详细设计								
7	数字运营平台（1.0 版本）测试、内部评审并上线运营								
8	系统迭代开发（1.1 版本）开发、测试及上线运营								
9	系统迭代开发（1.2 版本）开发、测试及上线运营								
10	系统迭代开发（1.3 版本）开发、测试及上线运营								

（五）集团人才供给和内部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1、项目概述

软通动力致力于通过自身平台化运营，支撑公司长期规模化产业化发展。本项目一方面着重完善公司人才供给与发展体系，包括人才供给平台的数字化升级和公司人才培养体系的全面升级；另一方面对企业内部服务平台进行数字化升级以及进一步提升运营服务管理能力。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将极大提升公司服务平台对业务的支撑，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通过人才供给与发展体系的升级提升公司人才供给能力，支撑公司未来多年的增长战略；二是通过内部服务平台的升级实现公司管理数字化，进一步升级整体管理水平，降低公司管理成本，提升管理效率，提升员工满意度。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满足了企业运营管理模式从粗放型向精细化转变的需求

数字化是推动企业管理模式创新的重要驱动力，利用其“按需即取、动态扩展”等方面的特点，将促使企业运营管理从粗放型向精细化转变。软通动力业务快速发展，叠加行业技术的快速更迭，每年人才供给需求量呈现翻倍要求，同步伴随着对企业人才供给服务的精细化需求。为应对企业快速增长状态下，企业管理过程中的信息滞后、多头管理、业务模块割裂等问题，数字化的改革势在必行。数字时代在统一的数字化信息平台中，企业按照不同战略时段、不同内部管理需求，构建或更新相应的业务管理系统，将企业管理模式与标准管控流程快速的固化在系统功能之中，实现各业务系统的互联互通，并向企业管理决策层实时传递与展现管控动态信息，进而提升企业经营管理者决策科学化。

（2）顺应了行业发展趋势，降低了企业管理服务成本，提升效能

数字时代对于现代企业特别是对于结构复杂、分支机构较多的大型企业内部管理提出了新的要求。企业的内部管理服务体系不仅要满足实现系统内部的垂直管理，还要兼顾区域之间，包括总部、分支机构及分支机构之间及所属部门的横向联动。通过平台的建立，可以实现跨层级数据贯通，便于决策部门随时掌握企业内部情况，节省大量时间；还可以通过平台系统、移动化的设备随时对企业内部进行在线指导，使上级管理要求便捷贯彻，下级数据快捷汇集。此外，通过大

数据应用，开展智能预测分析。通过数据对决策、管理应用等支撑，充分发挥数据应用等效能，使其成为决策者管理企业的重要抓手与决策依据，从而提高管理服务力度和效能，降低管理风险。智能化、平台化和移动化已经成为企业内部管理的发展趋势。本项目的实施重点之一是对企业内部服务平台的数字化升级，顺应了企业内部管理服务趋势。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将使企业更快享受到内部管理服务数字化升级带来的价值，降低企业运营风险，提升企业竞争力。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从行业层面分析，本项目符合企业管理数字智能化趋势

随着物联网终端设备、云业务的不断发展、智能技术的不断普及，企业信息化服务移动化、数字智能化、平台化已经成为新时期企业信息化的发展趋势，现代社会已经逐步实现由信息化向数字智能化的转变。数字智能化的内部管理模式，一方面企业可加快内部流程、业务模式等方面的优化或重组；另一方面，企业可逐渐转变为技术驱动或数据驱动的组织，让企业的决策和发展更具有洞察力和行动力。软通动力是拥有深厚行业积累和全面技术实力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在服务其他企业数字化转型同时，更加注重自身管理服务的数字化转型。本项目一方面契合企业信息化管理服务的整体发展趋势；另一方面也加速践行了公司管理数字化的发展战略。

（2）从公司层面分析，项目具备充分的实施条件

公司成立以来业务规模与人员规模均保持快速增长，促使公司一直以来非常重视企业内部服务管理和人才管理。公司始终坚持走信息化管理道路，通过信息化手段保证运营管理效率和人才供给稳定。内部服务管理方面，公司已经建成了包括员工服务界面、运营管理核心、基础功能三个层级的服务平台。人才管理方面，公司构建了全方位人才管理体系，包括组织管理体系、人才供给管理体系、人才培养与发展体系、薪酬激励管理体系、员工稳定性管理体系、人力资源政策体系、干部管理体系、企业文化管理体系。本项目在已有实施经验和技术积累基础上进行全面升级，具备充分的实施条件。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6,272.92 万元，分两年建成，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第一年	第二年	合计	占比
1	工程建设费用	772.70	235.58	1,008.28	16.07%
1.1	硬件购置费用	656.01	132.20	788.21	12.57%
1.2	软件购置费用	116.70	103.38	220.08	3.51%
2	项目建设及其他费用	2,292.80	2,673.12	4,965.92	79.16%
2.1	资源费用	496.40	392.40	888.80	14.17%
2.2	项目开发费用	1,796.40	2,280.72	4,077.12	65.00%
3	预备费	153.28	145.44	298.71	4.76%
合计		3,218.78	3,054.14	6,272.92	100.00%

5、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软通动力大厦实施。

6、项目实施进度

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序号	阶段	T+3 个月	T+6 个月	T+9 个月	T+12 个月	T+15 个月	T+18 个月	T+21 个月	T+24 个月
1	拟定项目开发计划，持续扩充、招募团队人员								
2	完成在人才供给数字化平台、在线学习平台、内部服务平台的规划、系统设计								
3	完成人才培训体系和内部服务能力体系规划								
4	完成人才供给数字化平台、在线学习平台、内部服务平台的开发和集成测试								
5	完成人才培训体系和内部服务能力体系建设								
6	项目成果内部评审、验收项目								

（六）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综合考虑了行业发展趋势、自身经营特点、财务状况以及业务发展规划等经营情况，拟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59,289.40 万元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2、项目必要性和合理性

（1）行业发展迅速，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需要持续大额资金投入

随着经济转型、产业升级进程不断深入，信息技术及其产业逐步成为新经济的支柱和先导，传统产业的信息化需求不断激发，国内信息化建设需求将迅速扩大，带来巨大的市场机遇。随着行业的下游应用领域如互联网、金融、电信、交通、工业等国家重要信息化领域对信息化建设的需求不断增加，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将快速增长。不同于传统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规模扩大、服务能力提高主要取决于技术人才，强调技术资本和智力资本的投入。为持续保持公司在技术领域的领先优势、更好服务客户、抓住行业发展机遇，公司需要在优秀人才招聘及人工薪酬支付方面保持较大投入。因此，公司将增加对营运资金的需求。

（2）公司经营规模迅速扩大，应收账款逐步增加，资金瓶颈问题较为突出

经过多年研发积累、技术沉淀与业务开拓，公司已经与通讯设备、互联网服务、金融、高科技与制造、能源、消费品及零售、物流、地产等多个行业客户形成长期而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客户回款均有一定信用期。随着公司经营规模迅速扩大，应收账款逐步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19,355.41 万元、309,529.61 万元和 330,723.92 万元；2019 年末及 2020 年末，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科目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8,839.43 万元及 50,979.15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及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科目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9.24%、32.85%、29.36%。未来，随着公司下游行业持续发展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营业收入将继续保持稳步增长，预计应收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资产所占用的资金也将保持快速增长态势，营运资金需求将进一步扩大。为缓解资金压力，本次补充营运资金将有利于公司充实流动资金水平，支持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张，满足募投

产能释放的流动资金周转需要。

（3）补充营运资金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结构，进而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2020年12月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具体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资产负债率（合并，%）
00354.HK	中国软件国际	32.94
600718.SH	东软集团	48.54
002649.SZ	博彦科技	31.23
002987.SZ	京北方	15.17
688590.SH	新致软件	41.62
300925.SZ	法本信息	26.33
平均值		32.64
本公司		54.93

通过本次补充营运资金，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的特征及公司快速发展的经营需求，有利于优化资产结构，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支持和保障。

3、管理运营安排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上述流动资金进行管理，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进行合理运用，对于上述流动资金的使用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三、发行人未来发展规划

（一）总体发展战略与目标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指出“发展数字经济，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

软通动力以“创新思维和数字技术，为客户创造价值”为使命，致力于成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数字技术服务领导企业和企业数字化转型可信赖的合作伙伴。公司作为数字化转型领军者，不断颠覆与创新，全力拥抱以信息产业为主导的新

经济，牢牢抓住市场新增长点，应用领先和全面的技术实力，长期为客户提供端到端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为各领域客户创造价值。

为了紧抓中国新基建、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企业数字化转型带来的重大历史机遇，公司启动“数字软通战略”，坚持拥抱数字行业领导者，全面提升数字服务能力，加速数字化转型升级，为公司长期高速增长奠定坚实基础。同时，公司将继续与合作伙伴进行深度合作，快速切入中国新基建及企业数字化转型带来的新的市场机会，打开软通动力未来发展的全新市场空间，助力公司成为未来数字经济中的领军信息技术服务企业，开启公司新一轮的快速增长。

（二）报告期内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

1、数字软通战略初见成效

自“数字软通战略”启动以来，目前已经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公司各业务部门之间拉通能力，共同营销，市场机会快速增长，服务客户水平显著提升。在新冠疫情期间，公司业务规模和人员规模仍保持强劲增长，客户对公司综合服务能力高度认可，同时也印证了数字软通战略的潜力。

公司进行了区域布局规划，部署了十个核心战略区域，使数字软通战略执行下沉到区域一线，更好更快应对客户数字化发展需求。公司改变传统以事业群为“主作战单元”的单一业务模式，通过区域，以统一的面貌面对客户，为客户提供整体的解决方案和服务。

2、积极布局垂直行业

公司以自研成果为基础，积极开发面向垂直行业的解决方案，实现了多行业布局。目前公司开发了包括全球金融管理服务解决方案、企业集团资金管理服务解决方案、基于银行全面决策的绩效考核解决方案、银行数据资产管理解决方案、非车保险核心业务系统解决方案、健康险核心业务系统解决方案、软通工业互联网应用平台解决方案、电力生产监管与在线经营系统解决方案、零售业务中台解决方案、软通数字物流云平台解决方案、地产数字化营销解决方案等代表性行业解决方案，覆盖了泛金融、制造、能源、交通物流、地产等垂直行业，并已在客户实施，取得了客户认可。

3、能力发展计划推动服务能力全面提升

软通动力全力推行自身能力发展计划，多维度、全方位提升公司能力。公司设立了战略项目“软通动力能力发展计划”，成立纵向六个大组横向四个事业群拉通的矩阵式变革管理组织，在商业匹配、文化匹配、客户关系管理、质量体系、风险管理、项目管理、EHS（环境、健康、安全）、财务管理等维度全面推进。能力发展计划是公司历史上参与高管最多、包含维度最广、涉及部门最多、变革信心坚定的战略项目，全方位提高公司的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提升客户服务质量和效率，以期达到全球行业领导地位的目标。

能力发展计划推进以来，公司成功实施并完善了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BCM），优化了客户关系管理体系（CRM），开展了战略对标机制，持续改进全面预算管理体系，完成了关键客户的文化差异识别，完善了生态交付平台，降低了资源供给周期，加强了技术创新交流，落实了信息安全监控，推进了风险内控合规建设，开展了资源效率提升工作，启动了安全可信能力建设，全面提升了公司综合竞争能力。

4、管理数字化取得显著成效

公司重视自身数字化建设。逐步完善的数字化管理平台支撑公司国际化、跨地域、规模化发展，实现对公司各主要类别业务端到端的数字化支撑，为公司未来规模化、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未来规划采取的措施

1、技术与产品研发计划

技术与产品研发是未来公司投入的重点方向，是保持和提升公司竞争力优势的重要依托，是公司发展和增长的核心支撑点。公司研发规划主要围绕大客户、重点行业、模式创新、新一代数字技术及自身数字化升级展开。

公司聚焦围绕大客户的战略应用技术研发，如 5G、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可以提升自身新兴技术应用能力，满足大客户深度需求。公司在充分行业布局和经验积累下，进一步聚焦金融科技核心产品与解决方案的创新，提升智能终端解决方案领先性，打造软通动力多云管理和云原生解决方案，支撑公司在优势行业的领先地位。公司通过持续提升数字运营平台的智能化水平，用技术驱动服务，

使公司数字化运营业务提质增效。公司围绕 iPaaS 通用技术组件与平台的持续研发升级，提升公司基础技术能力和基础工程平台能力。公司通过持续提升内部运营管理的数字化水平，支撑公司更大规模化更高质量的发展。

2、大客户发展计划

战略大客户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石，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不断增强服务能力，保证大客户业务收入稳步提升，市场份额逐步扩大。通过对外市场拓展，发掘新的潜在大客户；对内管理，将现有客户做大做强，建立有效、高效、可持续的大客户管理体系。通过行业精耕、能力输出、立体覆盖、组织支撑、管控体系、绩效管理等手段最终增加公司亿级、十亿级的大客户数量。

3、区域发展计划

公司区域发展战略包含区域管理、城市发展和空间规划三个组成部分。通过区域管理实现资源拉通、明确组织、战略目标；通过城市发展实现深耕本地、提升效率、降低成本、管控风险；通过空间规划将基地和空间打造成为战略资源，成为本地业务发展推动力，为业务拓展、运营成本降低、管理效率提升奠定坚实基础。

4、运营效率提升计划

公司坚持效益为先，精益运营。公司将大力构建业务在线、组织在线、协同在线、生态在线、人才在线、管理在线的数字化平台，加强运营管理办公会议运作，实现对全公司日常运营、目标达成和风险的有效管理。全力推动管理数字化、内控合规、信息及技术安全、智能运营、能力输出等六大管理变革，不断强化公司管控与整体运营能力，以精干的管理后台、专业的服务和业务中台、敏捷的作战前台为基石，增强组织柔性，提升运营效率。

5、人才培养计划

公司不断完善组织、干部与人力资源体系。公司将持续以价值链为导向，简化职能组织结构，培养精兵强将，让更多年轻干部得到历练，参与到公司级专项工作中。公司实施干部轮岗制，明确干部岗位职责，优化队伍结构，推动干部年轻化。加强公司文化建设，打造一支能打硬仗、敢于拼搏、勇于担责和具有强烈危机感的年轻化干部队伍，砥砺前行，奋勇向前，全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6、投资并购计划

投资并购战略将围绕公司战略布局开展圈层式投资。投资聚焦核心主业为公司实现战略协同，沿产业链上下游投资，打造产业生态体系，开展探索型投资，提前布局未来发展战略，补充现有业务短板，进一步巩固和加强行业市场地位。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一、信息披露制度相关情况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流程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该制度明确了重大信息报告、审批及披露等相关内容，明确了公司管理人员在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中的责任和义务。该制度有助于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提升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法律、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告公司在涉及重要生产经营、重大投资、重大财务决策等方面的事项，包括公布定期报告（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季度报告）和临时公告，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保证投资者能够公开、公正、公平的获取公开披露的信息。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董事会办公室作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部门，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工作，包括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证券经营机构、新闻机构等联系，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联系人：王悦

电话：010-58749800

传真：010-58749001

电子邮箱：ISS-IR@isoftstone.com

（三）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是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职能部门，由公司董事会秘书领导。未来，公司将通过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信息披露渠道，积极做好

信息披露工作，加强与投资者沟通工作，实现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

二、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利分配情况。

（三）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关于本次上市后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如下：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当年实现盈利、且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和依法提

取公积金后，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2）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公司发放分红时，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若公司净利润快速增长，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情况下，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4、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5、拟发行证券、重大资产重组、合并分立或者因收购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应当在募集说明书或发行预案、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权益变动报告书或者收购报告书中详细披露募集或发行、重组或者控制权发生变更后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的安排、董事会对上述情况的说明等信息。

（二）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机制

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程序。董事会应当

就股东回报事宜进行专项研究论证，制定明确、清晰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详细说明规划安排的理由等情况：

1、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2、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独立董事应对调整或变更的理由的真实性、充分性、合理性、审议程序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以及是否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等事项发表明确意见，且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与中小股东充分沟通交流，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必要时，可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征集股东意见。

（三）公司调整现金分红政策的具体条件：

1、公司发生亏损或者已发布预亏提示性公告的；

2、自利润分配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后的 2 个月内，公司除募集资金、政府专项财政资金等专款专用或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现金（含银行存款、高流动性的债券等）余额均不足以支付现金股利；

3、按照既定分红政策执行将导致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项目、重大交易无法按既定交易方案实施的；

4、董事会有合理理由相信按照既定分红政策执行将对公司持续经营或保持盈利能力构成实质性不利影响的；

5、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需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有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计划，对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在当年利润分配中的最低比例进行提高的。

（四）利润分配的监督约束机制：

1、监事会应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决策程序及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2、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在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开通专线电话、董秘信箱及邀请中小投资者参会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在公司有能力进行现金分红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说明未现金分红的原因、相关原因与实际情况是否相符合、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及收益情况。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应为中小股东参与决策提供了便利；

4、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四）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更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新的股利分配政策增加了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的具体条件、现金分红的比例要求、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以及利润分配的监督约束机制等约定。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根据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四、股东投票机制

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对公司股东投票机制作出了明确规定。

（一）累积投票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的，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三）网络投票方式审议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本公司住所地或股东大会通知中确定的地点；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四）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依照规定征集股东权利的，征集人应当披露征集文件，公司应当予以配合。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行为设置高于《证券法》规定的持股比例等障碍而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不存在尚未盈利或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不存在尚未盈利或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一）重大销售合同

由于所处行业的特点，公司签署的销售合同一般为框架性合同，双方就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价格及费用、结算方式、违约责任等条款进行约定。

报告期内，对发行人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该合同项报告期内累计实现收入不低于 20,000 万元）的已履行及正在履行的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签约方	合同标的	生效日期	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
1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项目的研究、分析与设计、开发与测试等工作	2015/10/1	履行完毕	框架协议
2	MICROSOFT	外包服务	2016/7/1	履行中	框架协议
3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项目的研究、开发与测试工作	2017/7/1	履行完毕	框架协议
4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项目的研究、开发与测试，维护服务、加载服务、运营工作	2017/8/1	履行中	框架协议
5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017/12/15	履行中	框架协议
6	深圳市腾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智讯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测试、开发及其他服务	2017/12/23	履行完毕	框架协议
7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外包服务	2018/1/1	履行完毕	框架协议
8	安利（中国）日用品有限公司、捷通（咸宁）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捷通日化制造有限公司	应用程序开发及测试服务	2018/3/1	履行完毕	框架协议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应用软件项目开发、系统维护等服务	2018/3/21	履行完毕	框架协议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应用项目测试和维护等服务	2018/3/21	履行完毕	框架协议
11	阿里巴巴（中国）有限公司	通用外包服务	2018/4/1	履行完毕	框架协议
1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服务和支持	2019/1/1	履行中	框架协议
13	阿里巴巴（中国）有限公司	通用外包服务	2020/4/1	履行中	框架协议

序号	合同签约方	合同标的	生效日期	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
14	深圳市腾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测试、开发及其他服务	2020/3/17	履行中	框架协议

（二）重大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对发行人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合同金额不低于 2,000 万元，或该合同项报告期内实现采购不低于 2,000 万元）的已履行及正在履行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签约方	合同标的	生效日期	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
1	北京慧行天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差旅服务	2012/7/20	履行中	框架协议
2	北京天鸿尊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2013/4/1	履行完毕	-
3	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上海华程西南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差旅服务	2015/4/1	履行中	框架协议
4	北京夏莲朵家具配饰有限公司	办公家具	2015/4/13	履行完毕	框架协议
5	西安环普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2015/7/1	履行中	-
6	北京朋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修施工	2016/6/16	履行完毕	框架协议
7	罗湖区机关物业管理办公室	办公场地	2017/1/1	履行中	-
8	深圳市中设实业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2017/2/1	履行中	-
9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2017/5/4	履行中	2,295.99
10	南京江宁（大学）科教创新园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2017/6/1	履行完毕	-
11	软通智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	2018/1/1	履行完毕	框架协议
12	深圳市金荣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2019/1/1	履行中	-
13	北京朋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修施工	2019/6/28	履行中	框架协议
14	武汉通力互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019/9/15	履行中	框架协议
15	成都华通创智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2019/10/1	履行中	-
16	南京江宁科学园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2020/5/15	履行中	-
17	北京中刚科技有限公司	硬件设备	2020/8/14	履行中	框架协议
18	深圳市华科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2020/10/1	履行中	2,190.46
19	紫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硬件设备	2020/10/16	履行中	框架协议

注：部分办公场地、物业管理合同并未直接注明合同总金额。

（三）授信合同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且授信金额不低于 10,000 万元的授信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授信银行	被授信人	授信金额	担保方式	授信期限
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发行人	70,000	保证、抵押	2020/5/12-2021/3/5
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发行人	70,000	抵押、质押	2020/7/14-2024/7/13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	保证	2020/4/8-2021/4/8
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发行人	30,000	保证	2020/6/15-2021/6/14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发行人	15,000	保证	2020/7/16-2021/7/15
6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	南京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3,000	保证	2020/5/8-2021/5/7
7	华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发行人	10,000	-	2020/6/2-2021/12/2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南京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2,000	保证	2021/3/9-2022/2/24
9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发行人	20,000	保证	2021/3/2-2022/3/1
10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发行人	10,000	保证	2021/3/24-2023/12/4

（四）借款合同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且借款金额不低于 1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贷款银行	借款人	借款金额	担保方式	借款期限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000	保证担保	2020/4/14-2021/4/14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保证担保	2020/6/8-2021/6/8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发行人	20,000	保证担保	2020/6/18-2021/6/18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保证担保	2020/8/11-2021/8/11
5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发行人	15,000	保证、抵押担保	2020/8/24-2021/8/23

序号	贷款银行	借款人	借款金额	担保方式	借款期限
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发行人	20,000	抵押担保	2020/9/28-2021/9/25
7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发行人	30,000	抵押、质押担保	2019/4/30-2022/4/26
8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发行人	10,000	抵押担保	2019/5/31-2022/5/31
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自贸试验区武汉片区分行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000	保证担保	2021/3/11-2022/3/11
10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发行人	10,000	保证担保	2021/3/29-2022/3/29

（五）担保合同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且最高担保额不低于 10,000 万元的担保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形式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方/担保物	最高债权额	担保期限
1	保证担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发行人	刘天文、Zhu Hanhui	22,000	2020/3/10-2022/5/12
2	保证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发行人	50,000	2020/4/14-2021/8/11
3	保证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0/4/14-2021/8/11
4	保证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刘天文		2020/4/14-2021/8/11
5	保证担保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	南京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发行人	13,000	2020/5/14-2021/6/10
6	保证担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发行人	刘天文	30,000	2020/6/18-2021/6/18
7	保证担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发行人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70,000	2020/8/24-2022/8/23
8	保证担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发行人	刘天文		2020/8/24-2022/8/23
9	抵押担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发行人	软通动力信息系统服务有限公司名		2020/8/24-2022/8/23

序号	合同形式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方/担保物	最高债权额	担保期限
				下的房屋和土地使用权		
10	保证担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发行人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5,000	2020/9/29-2021/9/28
11	保证担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发行人	刘天文		2020/9/29-2021/9/28
12	抵押担保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名下的房屋和土地使用权	30,000	2019/4/26-2022/4/26
13	质押担保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发行人	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		2019/4/26-2022/4/26
14	抵押担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发行人	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名下的软通动力集团大楼和土地使用权	10,000	2019/5/31-2022/5/31
15	抵押担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发行人	北京软通旭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名下的软通动力办公大楼和土地使用权	20,000	2020/9/28-2021/9/25
16	保证担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为支行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发行人	30,000	2020/6/11-2021/7/13
17	保证担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为支行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0/6/11-2021/7/13
18	保证担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为支行	深圳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刘天文		2020/6/11-2021/7/13
19	保证担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自贸试验区武汉片区分行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	40,000	2021/3/11-2022/3/11
20	保证担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自贸试验区武汉片区分行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刘天文		2021/3/11-2022/3/11

序号	合同形式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方/担保物	最高债权额	担保期限
21	保证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南京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	12,000	2021/3/11-2022/3/8
22	保证担保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发行人	刘天文	10,000	2021/3/29-2022/3/29
23	保证担保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发行人	软通动力技术服务有限	20,000	注 2
24	保证担保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发行人	刘天文		

注 1：担保期限为所担保借款合同的借款期限；

注 2：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该担保对应的主合同项下尚未发生实际借款。

二、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任何对外担保事项。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一）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止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单个诉讼或仲裁的标的金额超过 500 万元）诉讼或仲裁事项如下：

1、与深圳前海数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技术服务合同纠纷

发行人与深圳前海数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 日签署了《技术服务协议》（以下简称为“一期协议”），于 2018 年 8 月 1 日签署了《技术服务协议》（以下简称为“二期协议”），协议均约定发行人向深圳前海数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供协议项下《工作说明书》规定的技术服务和/或可交付成果物。一期协议约定技术服务费为 3,431,745.00 元，发行人已按照约定履行完毕一期协议项下的义务，且已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完成验收。但前海数赢因自身项目回款原因并未向发行人支付一期项目尾款。因项目还需持续交付，发行人在履行完一期协议相关约定以及前海数赢向发行人发出开工确认邮件通知后，发行人继续进行二期交付。2018 年 11 月，双方补签了二期项目的《技术服务协议》（以下简称为“二期协议”），二期协议约定发行人的服务期为 2018 年 8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直至 2019 年 1 月，双方一直未就二期项目的具体需求和结算款项达成一致。同时，鉴于前海数赢一直拒付一期尾款且对发行人的服务质量提出异议，发行人不得不撤场。截至本次诉讼时，深圳前海数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仍剩余 686,349.00 元未向原告支付。二期协议项下的服务迟迟未验收，根据发行人的计算明细，深圳前海数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应向发行人支付 2,618,941.00 元。上述拖欠金额共计 3,305,290.00 元。

2020 年 3 月 5 日，发行人就上述合同欠款事项向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令深圳前海数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发行人支付服务费 3,305,290 元；2、判令深圳前海数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按照每日 1% 的标准，向原告支付自 2019 年 5 月 10 日至实际清偿之日的一期项目服务费违约金 1,949,231.16 元及二期项目服务费违约金 523,788.20 元。上述金额共计 5,778,309.36 元。

2020 年 6 月 14 日，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作出（2020）粤 0391 民初 1679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该案应当移送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处理。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案尚未开庭审理。

综上所述，前海数赢拖欠付款的原因系其自身项目回款不到位。发行人在履行完一期协议相关约定以及前海数赢向发行人发出开工确认邮件通知后，发行人继续进行二期交付，最终鉴于前海数赢一直拒付一期尾款且对发行人的服务质量提出异议，发行人不得不撤场，因此，双方对技术服务质量存在争议。

关于上述诉讼，发行人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应收账款原值 190.11 万，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7.03 万元，坏账计提比例 30.00%。账面应收账款与诉讼请求项目款 330.53 万元差异原因主要为发行人 2018 年按照已投入的工作量确认了应收账款 190.11 万元。直至 2019 年 1 月，双方一直未就二期项目的具体需求和服务期内发行人的实际工作量达成一致，故 2018 年后出于谨慎性原则未再继续确认债权。

发行人已按合同约定完成合同中约定的工作，有权就已完成的工作量收取相应的报酬且公司管理层预计胜诉的概率较大，鉴于已出于谨慎性原则部分债权未确认，账面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充足。

上述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均系销售服务合同纠纷，发行人已按照会计准则合理计提坏账准备，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与苏州市苏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2013年12月12日，苏州市苏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苏鸿投资”）与发行人签订了项目合作协议书、IBM卓越云计算及移动互联客户订制中心项目开发合同等，协议及合同中约定苏鸿投资向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提供三年的免租场地以及2,000万元的项目补贴等支持，发行人则需要在协议和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协助苏鸿投资完成产业快速聚集、招商引资等。因政治、经济等多方面客观因素影响，发行人与苏鸿投资未就协议和合同约定的全部事项达成一致。2018年5月8日，苏鸿投资将发行人起诉至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法院，要求发行人返还项目补贴、赔偿苏鸿投资给与发行人的免租金优惠的租金损失以及逾期占有的使用费等。

2019年1月29日，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法院作出（2018）苏0508民初2837号《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以下简称为“一审判决”），判决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返还苏鸿投资项目补贴1,345.11万元、支付房屋占有使用费58.60万元、赔偿租金损失284.37万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评估费17.03万元，合计1,705.11万元。

2019年2月12日，发行人不服一审判决并上诉至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9年12月26日，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苏05民终3202号《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以下简称为“二审判决”），判决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返还苏鸿投资项目补贴1,036.61万元、支付房屋占有使用费58.60万元、赔偿租金损失108.00万元并承担一审案件受理费、评估费、二审案件受理费29.17万元，合计1,232.38万元。双方均未对二审判决提出异议，发行人已于二审判决指定的日期内将全部款项缴付到位。

发行人根据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结果调整2018年财务报表，计提预计负债金额1,705.11万元，减少2018年度利润1,705.11万元；2019年12月26日，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终审，发行人需赔付损失、案件受理费等合计1,232.38万元。根据二审结果按照实际缴付金额调整2019年度报表冲减2018

年度多提预计负债 472.73 万元，增加 2019 年度利润 472.73 万元。

发行人对诉讼或仲裁事项相关预计负债的计提充分合理。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天文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或仲裁，相关纠纷内容、进展、涉案金额、相关会计处理及合规性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合同诉讼或仲裁，相关纠纷合计 14 宗，具体内容、进展、涉案金额及相关会计处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告	原告	纠纷原因	进展
1	北京梦想工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	发行人为被告提供技术服务，被告确认服务费后并未如期支付费用，发行人提起诉讼、胜诉。	已结案未执行
2	北京鲲鹏金科控股有限公司	发行人	发行人为被告提供技术服务，被告确认服务费后并未如期支付费用，发行人提起诉讼、胜诉。	已结案未执行
3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软通科技	深圳软通科技为被告提供技术服务，被告确认服务费后并未如期支付费用，深圳软通科技提起诉讼、胜诉。	已结案未执行
4	众融通（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	发行人与被告就前期已完成的服务及款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被告确认服务费后并未如期支付费用，发行人提起诉讼、胜诉。	已结案未执行
5	南京华讯方舟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发行人	发行人为被告提供软件开发服务，被告对项目进行验收后并未如期支付费用，发行人提起诉讼、胜诉。	已结案未执行
6	慧与（中国）有限公司、紫光华山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北京伯凯科技有限公司	软通技术服务	软通技术服务为被告提供技术服务，后因被告业务拆分及业务线调整，被告确认服务费后并未如期支付费用，软通技术服务提起诉讼。	等待二审开庭

序号	被告	原告	纠纷原因	进展
7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	发行人为被告提供技术服务，被告确认服务费后并未如期支付费用，发行人提起诉讼。	已立案
8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软通技术服务	软通技术服务为被告提供技术服务，被告确认服务费后并未如期支付费用，软通技术服务提起诉讼。	已立案
9	上海红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福州泰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	发行人为被告提供技术服务，被告确认服务费后并未如期支付费用，同时被告因公募债券违约等事件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发行人提起诉讼。	初审已受理
10	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	发行人为被告提供项目开发服务，被告拖延验收及支付服务费用，发行人提起诉讼。发行人未确认应收债权和收入。	等待初审判决
11	北京中博联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	发行人为被告提供软件开发服务，被告未按约定进行验收及支付服务费用，发行人提起诉讼。发行人未确认应收债权和收入。	等待初审开庭
12	杭州枫华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发行人	发行人为被告提供软件开发服务，项目完成并交付，被告已投入使用，但被告拖延验收及支付费用，发行人提起诉讼。发行人未确认应收债权和收入。	等待初审开庭
13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软通技术服务	软通技术服务为被告提供软件开发服务，发行人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履约义务并与被告就交付成果进行沟通，被告并未如期验收和支付服务费用，软通技术服务提起诉讼。	初审已受理
14	深圳前海数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软通	广州软通向被告提供软件开发服务，一期已验收完毕，被告拖延支付服务费用，二期未如期验收，广州软通提起诉讼。	等待初审开庭

注：上述 14 宗诉讼中，序号第 1-9 宗诉讼相关项目发行人已取得客户对已提供服务费的确认，但客户未按约定支付服务费用，发行人确认了相关项目收入和应收债权并向客户提起诉讼。序号第 10-13 宗诉讼相关项目客户未按约定时间验收，发行人未确认相关项目收入和应收债权并向客户提起诉讼。序号第 14 宗诉讼该项目分为两期，第一期项目已取得客户验收，但客户未按约定支付服务费用，第二期项目未取得客户对已提供服务费的确认，发行人确认了已验收部分的收入和应收债权并向客户提起诉讼。

发行人与产生纠纷的客户签订的合同均由合同各方真实签署，相关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以及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相关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发行人已经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在客户确认后发行人预计服务费很可能收回，因此确认相关应收债权和收入，符合收入确认准则相关要求。发行人在后续期间对以上客户进行重新评估时，发现有迹象表明可能存在应收债权无法收回的情形，故对以上客户发起了诉讼并对已确认应收债权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综上，发行人上述技术服务或软件开发合同出现纠纷主要系发行人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后，客户未按照约定支付相关费用；发行人确认相关应收债权和收入，符合收入确认准则相关要求。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劳动诉讼或仲裁，相关纠纷合计 28 宗，具体内容、进展、涉案金额及相关会计处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纠纷内容	进展	涉案金额	会计处理
1	解约赔偿	已结案未执行	30.00	发行人为原告，2021 年发行人与被告达成执行和解，发行人 2021 年进行账务处理
2	解约赔偿、工资差额、未休年假工资、交通通讯补助	等待初审判决	13.59	尚未结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3	解约赔偿、工资差额、未休年假工资等	等待初审判决	57.19	尚未结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4	经济赔偿、出差补贴、加班工资、工资差额	等待二审开庭	24.89	尚未结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5	竞业限制补偿金、未休年假工资	二审上诉	23.19	尚未结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6	解约赔偿、工资差额	等待初审开庭	27.43	尚未结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7	工资差额	初审起诉	0.69	尚未结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8	工资差额、经济补偿、加班费	仲裁已裁决	21.08	2021 年出具裁决书，仲裁金额 1.20 万，员工仍可上诉，尚未进行账务处理
9	被迫解除劳动合同补偿、年假工资	初审起诉	11.99	尚未结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10	解约赔偿、绩效工资、补缴社保	初审起诉	2.07	尚未结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11	解约赔偿、绩效工资、补缴社保	初审起诉	2.02	尚未结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12	解约赔偿、绩效工资、补缴社保	初审起诉	1.96	尚未结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13	经济补偿、工资差额、社保	初审已判决	5.79	尚未结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14	解约赔偿	二审上诉	52.00	尚未结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15	工资差额、社保公积金	二审上诉	17.76	尚未结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16	工资、经济补偿、报销费用、双倍工资、未休年假工资	仲裁已裁决	42.34	尚未结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17	工资、解约赔偿、未休年假工资	初审起诉	10.29	尚未结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18	追偿竞业限制违约金	仲裁已裁决	50.87	尚未结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19	年休假工资	已结案未执行	0.53	2021 年出具裁决书，仲裁金额

				0.53 万，发行人 2021 年进行账务处理
20	解除赔偿金、加班费、报销款	已结案未执行	9.31	2021 年出具裁决书，仲裁金额 0.56 万，发行人 2021 年进行账务处理
21	解除赔偿金、加班费、报销款	已结案未执行	9.96	2021 年出具裁决书，仲裁金额 1.30 万，发行人 2021 年进行账务处理
22	加班工资及工资差额	已结案未执行	0.31	2021 年出具裁决书，仲裁金额 0.40 万，发行人 2021 年进行账务处理
23	解约赔偿、工资差额等	已结案未执行	3.59	2021 年出具调解书，发行人支付 0.07 万元，发行人 2021 年进行账务处理
24	加班费	已结案未执行	4.26	2021 年出具调解书，发行人支付 1.40 万元，发行人 2021 年进行账务处理
25	工资差额、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加班费、未休年假工资	提交仲裁申请	29.81	尚未结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26	工资及社保损失	已结案未执行	1.87	2021 年出具裁决书，仲裁金额 1.5 万，发行人 2021 年进行账务处理
27	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工资差额	仲裁已裁决	5.71	尚未结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28	解除劳动合同补偿金	提交仲裁申请	1.74	尚未结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综上，结合每宗诉讼的合同条款、履约情况以及案件实际进展，发行人会计处理情况如下：一方面，序号 19-24、26 七项纠纷目前处于已结案未执行状态，发行人已根据判决/仲裁结果按照需赔付的金额计提负债和费用；另一方面，发行人针对其余 21 项纠纷未计提预计负债，主要原因系：（1）上表中序号 1、18 两项纠纷中，发行人为诉讼/仲裁原告，不涉及计提预计负债；（2）序号 2-17、25、27-28 合计十九项纠纷中，发行人已根据纠纷对象的诉讼/仲裁请求提出根据充分的事实提出明确答辩意见，预计相关诉讼/仲裁发行人被判定承担赔偿责任的可能性较低或实际裁定赔付的总额较小，发行人经济利益流出的可能性较低，因此未计提预计负债。综上，发行人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五）报告期内劳动诉讼或仲裁的案件内容、判决结果、涉案金额、赔偿金额及发行人用工合法合规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劳动争议纠纷（含劳动仲裁和诉讼）共计 108 件。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上述劳动争议纠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起、万元

案件内容		追索劳动报酬纠纷	解约赔偿纠纷	竞业限制补偿金纠纷	报销费用纠纷	其他费用纠纷
有贵判决、裁定或裁决	数量	20	9	2	1	2
	诉请金额	66.47	54.05	26.85	0.54	17.99
	裁决金额	13.93	32.31	6.26	0.05	2.39
无贵判决、裁定或裁决	数量	19	24	0	1	9
	诉请金额	157.03	145.12	0.00	0.35	53.67
	裁决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调解	数量	32	17	0	3	3
	诉请金额	90.10	139.95	0.00	1.11	18.58
	裁决金额	32.25	47.40	0.00	0.00	0.00
和解、撤诉	数量	14	5	0	1	5
	诉请金额	295.62	21.84	0.00	80.00	76.58
	裁决金额	60.48	0.00	0.00	0.00	0.17
未结案	数量	12	11	0	1	6
	诉请金额	54.70	164.51	0.00	7.20	16.12
	裁决金额	-	-	-	-	-
合计	数量	108				
	诉请金额	663.90	525.46	26.85	89.20	182.93
	裁决金额	106.65	79.71	6.26	0.05	2.56

经核查，上述劳动争议纠纷的主要原因系：（1）发行人员工数量较多，报告期各年度，发行人员工人数分别为 53,973 人、60,979 人、75,406 人，员工基数大使发行人发生的劳动争议纠纷绝对数量较多；（2）员工离职时可能发生追索劳动报酬及其他费用纠纷；（3）发行人及部分离职员工关于竞业禁止义务的履行，主观理解存在差异等。

报告期内，发行人共发生 108 起劳动争议纠纷（含劳动仲裁和诉讼），要求发行人支付工资及补偿金等，该等员工向发行人诉请的赔偿或补偿金额总计为 1,488.35 万元，占各年度的净利润比例较低；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根据劳动仲裁机构或法院最终作出的有效裁决、判决、调解书及和解协议，发行人因报告期内劳动争议累计裁决应付工资及补偿金等费用总额为 195.23 万元，占各年度净利润比例较低。上述诉讼或仲裁不会对发行人资产状况、财务状况及本次发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均与其全部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劳动合同的条款符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依据《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相关管理规定保护员工相关合法权益。经登录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在地劳动、社保、公积金主管部门官方网站进行检索，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劳动、社保、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发行人劳动用工合法合规。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违法违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三年均不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五、关于私有化退市后与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与上市公司的三次重大资产重组均终止的情况如下：

发行人私有化退市后谋求在境内上市，中信建投证券于 2016 年 3 月申请 IPO 立项。之后，包括中信建投在内的三家券商曾介绍上市公司与软通动力接洽重组事宜。其他中介机构均为中伦律师和中汇会计师事务所。重组交易本身具有高度不确定性，会随交易双方谈判、上市公司股价、监管政策变化等诸多因素影响。依据相关上市公司公告并经访谈相关当事人，发行人与上市公司的三次重大资产重组均终止的背景和原因如下：

发行人私有化退市后谋求在境内上市，曾于 2016 年通过招商证券等中介机构介绍，与上市公司皖通科技接触并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皖通科技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发布停牌公告并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对发行人展开尽职调查工作。后续

由于发行人部分股东因资金需求需要减持股份，同时，中国证监会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发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规定重组上市无法配套募集资金，最终导致发行人股东与皖通科技最无法就重要交易条款达成一致意见，经各方协商一致后，终止筹划该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中介机构于 2016 年 7 月撤场，皖通科技于 2016 年 7 月 9 日发布《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股票复牌的公告》。

发行人从整体业务发展规划考虑，于 2017 年筹备分拆智慧城市业务。智慧城市业务分拆过程中，上市公司紫光学大通过华泰联合证券主动接触发行人并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中介机构于 2017 年四季度进场展开尽职调查。在初步尽调中，上市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认为发行人业务分拆涉及的法律、审计及评估等尽职调查工作程序复杂、工作量大，预计难以在较短时间内完成，与紫光学大希望在短期内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诉求不一致。因此，经各方协商一致后，终止筹划该次重大资产重组。紫光学大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发布《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复牌公告》。

发行人完成了智慧城市业务分拆，同时聚焦主营业务发展，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向好。2019 年 4 月，发行人通过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祥龙电业接触并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祥龙电业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发布停牌公告，中信建投作为发行人财务顾问参与发行人股东与祥龙电业的交易谈判，由于停牌时间仅 10 个工作日，发行人一方面需要协调部分股东的股份转让要求，另一方面发行人股东与上市公司就交易价格存在较大分歧，双方在有限的停牌时间内未能就交易安排达成一致，经各方协商一致后，在停牌时间届满时决定终止筹划该次重大资产重组。祥龙电业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综上，发行人与上市公司的三次重大资产重组均终止系合理原因所致，相关交易并未发生，未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未对本次发行上市的产生影响。

第十二节 声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刘天文： 刘天文 车俊河： 车俊河 张成： 张成
黄颖： 黄颖 刘诚： 刘诚 赵勇： 赵勇
李宏： 李宏 张旭明： 张旭明 简建辉： 简建辉

全体监事签名：

唐琳： 唐琳 陈柏汀： 陈柏汀 张鹭茜： 张鹭茜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杜淼： 杜淼 王悦： 王悦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9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名：


刘天文

2021年7月19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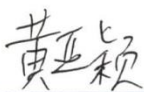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名：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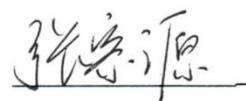


曾宏耀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黄亚颖



张宗源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王常青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9日

声 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签名：


李格平

李格平

保荐机构董事长签名：


王常青

王常青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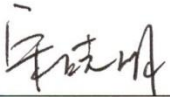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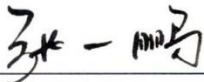
2021年 7月1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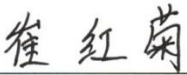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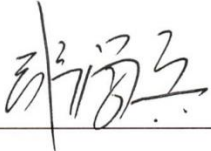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宋晓明


张一鹏


崔红菊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学兵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021年7月19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 健



刘成龙



高丹丹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余 强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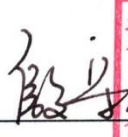


2021年7月19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殷守梅

资产评估师
殷守梅
11020031


宋炜

资产评估师
宋炜
111101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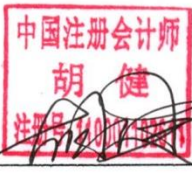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钱幽燕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 健 刘成龙 高丹丹

验资复核机构负责人： 
余 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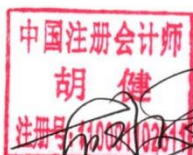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 健



刘成龙



高丹丹

验资复核机构负责人：

余 强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年7月19日

第十三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上市保荐书；
- （三）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 （五）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六）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七）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八）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九）公司章程（草案）；
- （十）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本次发行相关各方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刘天文

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总经理，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前股份，且持股比例超过 5%。本人特作出如下承诺：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并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

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人持有上述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条承诺。

3、 在锁定期满后，在公司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所持有的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4、 若在股份限制流通、自愿锁定期内违反相关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则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造成投资者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以及本人已作出的相关承诺，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2、 本人在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该等股票的，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3、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 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且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本人将配合公司根据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

5、 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如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对股票减持存在新增规则 and 要求的，本人将同时遵守该等规则和要求。

6、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2、软石智动

本企业作为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前股份的股东，且持股比例超过 5%，且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天文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承诺如下：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发行人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3、 若在股份限制流通、自愿锁定期内违反相关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则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造成投资者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以及本企业已作出的相关承诺，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2、本企业在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该等股票的，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3、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且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本企业将配合公司根据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

5、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如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对股票减持存在新增规则 and 要求的，本企业将同时遵守该等规则和要求。

6、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3、CEL Bravo、舟山长通、FNOF Easynet

本企业作为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前股份的股东，且持股比例超过 5%，特作出如下承诺：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并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

2、若在股份限制流通、自愿锁定期内违反相关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则由

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造成投资者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以及本企业已作出的相关承诺，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2、本企业在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该等股票的，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3、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且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本企业将配合公司根据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

5、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如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对股票减持存在新增规则 and 要求的，本企业将同时遵守该等规则和要求。

6、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4、春华秋实、青岛民和、红土长城、达晨创投、易方达合臻、渤海华盖、华晟领势、软石六号、天时仁合、金浦信诚、寅虎四方、华盖创富、赣州旭荣、安旻通煜、安鑫二号、寅虎伍号、臻泰大靖、Foreign Partners、领富中国、Venturous、班诺香港、晋汇国际、深创投、腾云投资、红土创投

本企业作为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前股份的股东，特作出如下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并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

2、若在股份限制流通、自愿锁定期内违反相关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则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造成投资者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5、云锋麒泰、福州兴睿、青岛观岫、天数通、奇元义弈、光远创富、纳维投资、紫金文投、高新毅达、江苏服投、光远通慧、光大财务

本企业作为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前股份的股东，且为发行人提交申请前 12 个月内新增股东，特作出如下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或自本企业取得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孰晚者为准），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并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

2、若在股份限制流通、自愿锁定期内违反相关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则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造成投资者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本企业在本承诺函出具之前的股份锁定承诺与本承诺函内容不一致的，以本承诺函为准。若本企业所取得股份的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本企业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二）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1、发行人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根据发行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公司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如下：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启动条件：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第三方恶意炒作之因素导致公司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即为合并财务报表归属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若公司上一年度审计基准日后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股份拆细、增发、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时，应当开始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2、停止条件：（1）在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或是实施前，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2）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3）各相关主体在单一会计年度内购买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已达到上限。

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完毕或停止实施后，如再次发生上述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二、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达成时，将依次开展公司回购，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等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回购或增持价格原则上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110%。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出现需稳定股价的情形时，应当履行所承诺的增持义务，在履行完强制增持义务后，可选择自愿增持。如该等方案、措施需要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则控股股东以及其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应予以支持。

1、公司回购股份

当公司股票价格触发启动条件时，则公司采取回购股份的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

（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如符合《公司法》《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公司章程》规定的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进行股份回购的，可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公司除前述情形之外的其他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的情形，应由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出现股价稳定预案触发条件的情形（不包括以下情况：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或按本预案终止执行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起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仍均低于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下同），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A、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

B、公司单次回购股份数量最大限额为公司股本总额的 1%，如公司单次回购股份后，仍不能达到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则公司继续进行回购，单一会计年度内回购股份数量最大限额为公司股本总额的 2%。

2、控股股东增持

在公司回购股份措施完成后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均低于上一年度末

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

（1）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

（2）控股股东单次增持股份的金额不超过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金额的 50%；

（3）如控股股东单次增持股份后，仍不能达到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则控股股东继续进行增持，单一会计年度内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金额不高于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金额。

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在公司控股股东某一会计年度内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总金额达到其上一年度从公司取得的现金分红金额后，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司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

（2）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低于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总和的 20%，如单次增持股份后，仍不能达到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则该等人员继续进行增持，某一会计年度内不超过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总和的 50%；

（3）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4、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公司回购

A、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启动条件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作出实施回购股份或不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公司回购股份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公司回购股份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是否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如不回购需公告理由，如回购还需公告回购股份预案；

B、如回购股份的议案应当经过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当在公告董事会决议当日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由股东大会审议股份回购方案；

C、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如需）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

D、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及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应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原则上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E、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控股股东增持

A、控股股东应在增持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做出公告；

B、控股股东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原则上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A、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做出增持公告；

B、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原则上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三）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及有增持义务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公司的约束措施

公司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董事会应向股东大会提出替代方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对替代方案发表意见。股东大会对替代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2、控股股东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控股股东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有权将本人应该用于实施增持股份计划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扣留或扣减；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照承诺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的薪酬及现金分红予以扣留或扣减；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照承诺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承诺：

“1、本人将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议案，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义务时的约束措施。

2、本人将根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规定，在符合公司回购股票的前提下，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回购方案投赞成票。”

3、发行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

发行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承诺：

“1、本人将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议案，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义务时的约束措施。

2、本人将根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规定，在符合公司回购股票的前提下，在董事会上对相关回购方案投赞成票。”

4、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承诺：

“本人将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议案，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义务时的约束措施。”

（三）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发行人

发行人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承诺：

“1、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如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及股东造成利益损害的，本公司将在发行

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额赔偿责任。”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承诺：

“1、本人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承诺：

“1、本企业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将及时有效地将募集资金投入使用，但是由于募集资金运用产生的效益可能无法在短期内明显体现，在股本增加的情况下，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等指标将可能面临下降的风险。为降低本次发行上市后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增强公司持续回报的能力，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制定了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以下简称“本措施”）及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强化公司管理，提高营运效率与效果

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重点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并使之有效执行，确保生产经营的合法合规性、运营的效率。在全面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的过程中，公司将重点完善和提升原材料采购决策与控制、销售队伍建设及销售渠道拓展和成本管理、关联交易决策控制及资金管理等管理流程，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提高营运效率与效果。

2、积极实施募投项目，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和综合竞争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推动募投项目的实施，积极拓展市场，进一步提高收入水平和盈利能力。

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障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及使用效益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按照规定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准备工作，进行项目相关人才、技术的储备，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

4、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了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对利润分配政策作出制度性安排。同时，公司制定了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承诺：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发行人或者股东的补偿责任。”

3、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五）公司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计划及相关承诺

公司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股利分配政策”，相关承诺如下：

1、发行人

发行人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承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已制定适用于本公司实际情形的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并在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予以体现。

公司上市后将严格遵守并执行《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和《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否则，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

（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

发行人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承诺：

“1、本公司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详细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确定。”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承诺：

“1、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回购价格为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若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详细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确定。”

3、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承诺：

“1、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详细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确定。

3、上述承诺不会因为本人职务的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或无效。”

（七）相关责任主体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1、发行人

发行人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承诺：

“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3）本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如该等人员在本公司领薪）。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承诺：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在本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

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承诺：

“1、本人/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本人/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4、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承诺：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自相关投资者遭受损失至本人履行赔偿责任期间，发行人有权停止发放本人自发行人领取的工资薪酬。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八）发行人关于股东情况的承诺函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2月5日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发行人现就股东情况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发行人的直接或间接股东不存在属于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情形，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的

情形，亦不存在任何潜在争议或纠纷。各股东作为持股主体符合中国法律法规的规定。

2、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各股东与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安排。

3、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发行人的股东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三、文件查阅时间

本次股票发行期内工作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6:30。

四、文件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于本次发行承销期间，到本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办公地点查阅。

1、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6 号楼
联系电话	010-58749800
传 真	010-58749001
联系人	王悦

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9 层
联系电话	010-65608337
传真	010-65608450
联系人	黄亚颖、张宗源

除以上查阅地点外，投资者可以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查阅。

附件一：公司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549 项主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如下：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软通动力大数据客户分析系统 V1.0	2020SR1819572	软通动力	2020.10.23	2020.12.15	原始取得	无
2	软通资金池管理系统 V1.0	2020SR1865761	软通动力	2020.11.02	2020.12.21	原始取得	无
3	软通运维知识库平台 V1.0	2020SR1874502	软通动力	2020.11.06	2020.12.22	原始取得	无
4	司库货币兑换管理系统 V1.0	2020SR1874501	软通动力	2020.11.06	2020.12.22	原始取得	无
5	司库委托贷款管理系统 V1.0	2020SR1874499	软通动力	2020.11.06	2020.12.22	原始取得	无
6	司库银行授信管理系统 V1.0	2020SR1874500	软通动力	2020.11.06	2020.12.22	原始取得	无
7	软通研发自动化平台 V1.0	2020SR1870573	软通动力	2020.11.16	2020.12.22	原始取得	无
8	软通规则工作流引擎管理平台 [简称：BPRM]V1.0	2020SR1870584	软通动力	2020.11.13	2020.12.22	原始取得	无
9	软通动力区块链溯源系统 V1.0	2020SR1865911	软通动力	2020.11.13	2020.12.21	原始取得	无
10	软通动力 5G 客流云系统 V1.0	2020SR1239089	软通动力有限	2020.08.21	2020.10.22	原始取得	无
11	银行账单综合管理发布系统 V1.0	2009SR024804	软通动力有限	2009.04.17	2009.06.24	原始取得	无
12	云计算大规模调度系统[简称：云调度系统] V1.0	2012SR023561	软通动力有限	2011.09.09	2012.03.26	受让取得	无
13	软通动力集团资金管理系统软件 [简称：iTMS] V3.0	2012SR090387	软通动力有限	2012.04.28	2012.09.22	原始取得	无
14	软通动力快速开发平台软件 V1.0	2013SR131087	软通动力有限	2013.03.25	2013.11.22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5	软通动力通用接口平台软件[简称：接口平台] V1.0	2014SR117770	软通动力有限	2014.04.30	2014.08.11	原始取得	无
16	软通动力智能移动数据分析平台软件[简称：SMDA] V1.0	2014SR122349	软通动力有限	2014.05.30	2014.08.19	原始取得	无
17	软通动力数据脱敏平台（Isoft DPS）软件[简称：数据脱敏平台（Isoft DPS）软件] V1.0	2014SR166143	软通动力有限	2014.08.30	2014.11.02	原始取得	无
18	软通动力 starfish 持续集成平台软件[简称：持续集成平台软件] V1.0	2015SR067993	软通动力有限	2014.10.31	2015.04.24	原始取得	无
19	软通动力移动应用自动化测试平台[简称：MTP] V1.0	2016SR183780	软通动力有限	2015.09.30	2016.07.18	原始取得	无
20	软通动力地产营销系统 V1.0	2016SR224942	软通动力有限	2016.05.05	2016.08.18	原始取得	无
21	软通动力通视可视化平台[简称：通视平台] V1.0	2016SR318085	软通动力有限	2016.07.29	2016.11.03	原始取得	无
22	软通动力财产保险公共管理系统（互联网版）软件[简称：互联网财险核心公共管理系统] V1.0	2017SR017705	软通动力有限	2015.12.28	2017.01.19	原始取得	无
23	软通动力财产保险核心业务系统（互联网版）软件[简称：互联网财险核心业务系统] V1.0	2017SR017917	软通动力有限	2015.12.28	2017.01.19	原始取得	无
24	软通动力商业银行资本管理系统 V1.0	2017SR017922	软通动力有限	2016.06.15	2017.01.19	原始取得	无
25	软通动力财产保险单证系统（互联网版）软件[简称：互联网财险核心单证系统] V1.0	2017SR017931	软通动力有限	2015.12.28	2017.01.19	原始取得	无
26	软通动力通用测试管理平台[简称：UTMP] V1.0	2017SR077444	软通动力有限	2017.01.18	2017.03.14	原始取得	无
27	规划云大数据洞察平台[简称：规	2017SR091394	软通动力有限	2016.07.26	2017.03.27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划云] V1.0						
28	软通动力财产保险再保系统（互联网版）软件[简称：互联网财险核心再保系统] V1.0	2017SR093258	软通动力有限	2015.12.25	2017.03.28	原始取得	无
29	软通动力财产保险收付系统（互联网版）软件[简称：互联网财险核心收付系统] V1.0	2017SR094060	软通动力有限	2016.01.15	2017.03.28	原始取得	无
30	软通动力财产保险承保系统（互联网版）软件[简称：互联网财险核心承保系统] V1.0	2017SR017926	软通动力有限	2015.12.28	2017.01.19	原始取得	无
31	安全生产远程监测视频预警软件 V6.02	2017SR192699	软通动力有限	2016.12.10	2017.05.19	原始取得	无
32	基于 IAP 技术的嵌入式处理器固件在线升级系统 V1.0	2017SR195841	软通动力有限	2017.03.10	2017.05.22	原始取得	无
33	安全生产传感器采集配置软件 V3.02	2017SR196880	软通动力有限	2016.11.15	2017.05.23	原始取得	无
34	全域安全生产感知终端适配监管平台 V1.0	2017SR198174	软通动力有限	2017.04.08	2017.05.23	原始取得	无
35	企业安全生产三维实景综管平台 V1.0	2017SR198191	软通动力有限	2017.04.08	2017.05.23	原始取得	无
36	安全生产大数据多维展现软件 V1.0	2017SR198197	软通动力有限	2017.04.08	2017.05.23	原始取得	无
37	安全生产大数据挖掘分析软件 V1.0	2017SR198206	软通动力有限	2017.04.08	2017.05.23	原始取得	无
38	安全生产综合指数分析评价系统 V1.0	2017SR198316	软通动力有限	2017.04.08	2017.05.23	原始取得	无
39	企业安全生产大数据实时隐患排查系统 V1.0	2017SR198325	软通动力有限	2017.04.08	2017.05.23	原始取得	无
40	基于嵌入式处理器的并行综合数据采集软件 V1.0	2017SR198465	软通动力有限	2017.03.10	2017.05.23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41	可配置的多路安全生产总线传感器数据采集系统 V1.0	2017SR198561	软通动力有限	2017.01.08	2017.05.23	原始取得	无
42	安全生产物联网设备监控系统 V1.0	2017SR198569	软通动力有限	2017.03.10	2017.05.23	原始取得	无
43	基于 Lass 技术多传感器数据的采集和管理系统 V1.0	2017SR198885	软通动力有限	2017.04.10	2017.05.23	原始取得	无
44	安全生产大数据资源目录管理系统 V1.0	2017SR198894	软通动力有限	2017.04.08	2017.05.23	原始取得	无
45	基于面向对象技术的重大危险源在线综合监测预警系统 V1.0	2017SR198905	软通动力有限	2017.03.10	2017.05.23	原始取得	无
46	软通动力移动端理财投资产品发布软件 V1.0	2018SR619355	软通动力有限	2018.06.19	2018.08.06	原始取得	无
47	软通动力移动端员工积分管理软件 V1.0	2018SR619337	软通动力有限	2018.06.19	2018.08.06	原始取得	无
48	软通动力消费金融理财移动端软件 V1.0	2018SR619321	软通动力有限	2018.06.19	2018.08.06	原始取得	无
49	软通动力综合金融协同管控移动端软件 V1.0	2018SR619307	软通动力有限	2018.06.19	2018.08.06	原始取得	无
50	软通动力通用 GUI 自动化测试工具软件 V1.0	2018SR646012	软通动力有限	2018.07.25	2018.08.14	原始取得	无
51	软通动力接口自动化测试工具软件 V1.0	2018SR646958	软通动力有限	2018.07.25	2018.08.14	原始取得	无
52	电子报告管理系统 V1.0	2019SR1035497	软通动力有限	2019.08.23	2019.10.12	原始取得	无
53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工业异构网络数据接入软件 V1.0	2017SR198602	软通动力有限	2017.03.10	2017.05.23	原始取得	无
54	来电座席呼叫及管理系统 V1.0	2019SR1039969	软通动力有限	2019.08.16	2019.10.14	原始取得	无
55	计划任务管理系统 V1.0	2019SR0641639	软通动力有限	2019.05.06	2019.06.21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56	软通产业链金融平台 V1.0	2020SR0105095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1.22	2020.01.20	原始取得	无
57	软通贷款产品配置管理平台 V1.0	2020SR0105103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1.22	2020.01.20	原始取得	无
58	软通贷审会管理平台 V1.0	2020SR0105111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1.22	2020.01.20	原始取得	无
59	软通动力保理云平台 V1.0	2019SR1203290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0.08	2020.01.20	原始取得	无
60	软通动力财务共享机器人系统 V1.0	2019SR0393910	软通动力有限	2019.04.12	2019.04.25	原始取得	无
61	软通动力测试案例设计平台[简称: iCASE@SMART] V1.0	2018SR671470	软通动力有限	2018.07.26	2018.08.22	原始取得	无
62	软通动力测试需求分析平台[简称: iSRAP@SMART] V1.0	2018SR671472	软通动力有限	2018.07.27	2018.08.22	原始取得	无
63	软通动力车险智能出单系统软件[简称: 车险极速出单系统] V1.0	2018SR387585	软通动力有限	2017.06.01	2018.05.28	原始取得	无
64	软通动力可视化 workflow 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9SR1150998	软通动力有限	2019.09.20	2019.11.14	原始取得	无
65	软通动力能效控制管理系统 V1.0	2019SR1070934	软通动力有限	2019.08.23	2019.10.22	原始取得	无
66	软通动力人工智能客服系统 V1.0	2019SR0641698	软通动力有限	2019.05.06	2019.06.21	原始取得	无
67	软通动力数字运营中台系统软件 V1.0	2019SR1151006	软通动力有限	2019.09.20	2019.11.14	原始取得	无
68	软通动力统一身份认证管理平台 V1.0	2020SR0008799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1.08	2020.01.03	原始取得	无
69	软通动力协同开发云(DevOps)平台 V1.0	2018SR227327	软通动力有限	2017.06.16	2018.04.03	原始取得	无
70	软通动力疫控精灵系统 V1.0	2020SR0276714	软通动力有限	2020.02.25	2020.03.19	原始取得	无
71	软通手续费产品平台 V1.0	2020SR0051368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1.22	2020.01.1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72	软通信贷管理平台 V1.0	2020SR0105120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1.22	2020.01.20	原始取得	无
73	软通重要空白凭证管理平台 V1.0	2020SR0051189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1.22	2020.01.10	原始取得	无
74	软通最高额合同管理平台 V1.0	2020SR0105128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1.22	2020.01.20	原始取得	无
75	软通动力财产保险准备金系统（互联网版）软件[简称：互联网财险准备金系统] V1.0	2017SR593612	软通动力有限	2017.06.21	2017.10.30	原始取得	无
76	软通动力财产保险理赔系统（互联网版）软件[简称：互联网财险核心理赔系统] V2.0	2017SR593618	软通动力有限	2017.06.22	2017.10.30	原始取得	无
77	软通动力大数据推荐系统软件[简称：推荐系统] V1.0	2017SR641951	软通动力有限	2017.06.28	2017.11.22	原始取得	无
78	软通动力企业级深度学习平台[简称：企业级深度学习平台] V1.0	2017SR671853	软通动力有限	2017.10.09	2017.12.07	原始取得	无
79	知识库平台 V1.0	2018SR057253	软通动力有限	2017.11.30	2018.01.24	原始取得	无
80	软通动力保险商城软件[简称：软通保险商城] V1.0	2018SR057261	软通动力有限	2017.10.31	2018.01.24	原始取得	无
81	可定义视频智能分析软件 V1.0	2018SR057275	软通动力有限	2017.12.25	2018.01.24	原始取得	无
82	软通票务移动分销系统软件（移动版） V1.0	2018SR664794	软通动力有限	2018.07.02	2018.08.20	原始取得	无
83	软通票务预订系统软件 V1.0	2018SR664795	软通动力有限	2018.07.02	2018.08.20	原始取得	无
84	人工智能语义标注系统 V1.0	2018SR799335	软通动力有限	2018.08.02	2018.10.08	原始取得	无
85	中文语音识别数据在线标注平台 V1.0	2018SR799339	软通动力有限	2018.08.02	2018.10.08	原始取得	无
86	多语言在线音频采集平台 V1.0	2018SR799342	软通动力有限	2018.08.08	2018.10.08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87	图像识别在线图片标注平台 V1.0	2018SR799941	软通动力有限	2018.08.10	2018.10.08	原始取得	无
88	通透云监控平台 V1.0	2018SR799952	软通动力有限	2018.08.14	2018.10.08	原始取得	无
89	云审批平台 V1.0	2018SR799966	软通动力有限	2018.08.08	2018.10.08	原始取得	无
90	电子单据打印平台 V1.0	2018SR829418	软通动力有限	2018.08.20	2018.10.18	原始取得	无
91	报表管理平台 V1.0	2018SR829596	软通动力有限	2018.08.20	2018.10.18	原始取得	无
92	风险管理系统 V1.0	2018SR831877	软通动力有限	2018.08.20	2018.10.18	原始取得	无
93	统一消息管理平台系统[简称：统一消息平台] V1.0	2018SR865550	软通动力有限	2018.08.10	2018.10.30	原始取得	无
94	集团银企平台 V1.0	2018SR939638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08	2018.11.23	原始取得	无
95	集团企业金融服务平台 V1.0	2018SR950677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08	2018.11.28	原始取得	无
96	计价管理系统 V1.0	2018SR950723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08	2018.11.28	原始取得	无
97	内部授信管理系统 V1.0	2018SR952815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08	2018.11.28	原始取得	无
98	信贷管理系统 V1.0	2018SR1009879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12	2018.12.13	原始取得	无
99	同业授信管理系统 V1.0	2018SR1010349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12	2018.12.13	原始取得	无
100	网银用户管理平台 V1.0	2018SR1010603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12	2018.12.13	原始取得	无
101	消息平台 V1.0	2018SR1010623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12	2018.12.13	原始取得	无
102	系统管理平台 V1.0	2018SR1011542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12	2018.12.13	原始取得	无
103	外汇管理系统 V1.0	2018SR1011620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12	2018.12.13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04	信用鉴证系统 V1.0	2018SR1017301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12	2018.12.14	原始取得	无
105	账户管理系统 V1.0	2018SR1017306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12	2018.12.14	原始取得	无
106	资金预算管理系统 V1.0	2018SR1017954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12	2018.12.14	原始取得	无
107	资金调拨系统 V1.0	2018SR1017958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12	2018.12.14	原始取得	无
108	资金监控系统 V1.0	2018SR1017960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12	2018.12.14	原始取得	无
109	应收支票管理系统 V1.0	2018SR1017961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12	2018.12.14	原始取得	无
110	重空管理系统 V1.0	2018SR1017963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12	2018.12.14	原始取得	无
111	信用评级系统 V1.0	2018SR1018305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12	2018.12.14	原始取得	无
112	投资管理系统 V1.0	2018SR1028324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12	2018.12.18	原始取得	无
113	同业拆借系统 V1.0	2018SR1028727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12	2018.12.18	原始取得	无
114	B2C/B2B 收银台平台[简称：收银台平台] V1.0	2018SR1028743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15	2018.12.18	原始取得	无
115	微信金融平台 V1.0	2018SR1028761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15	2018.12.18	原始取得	无
116	同业管理系统 V1.0	2018SR1028780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12	2018.12.18	原始取得	无
117	损益预算管理系统 V1.0	2018SR1067361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08	2018.12.25	原始取得	无
118	结算管理系统 V1.0	2018SR1067434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08	2018.12.25	原始取得	无
119	软通动力金融管理服务平台 V1.0	2018SR1073999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1.01	2018.12.26	原始取得	无
120	软通动力财产保险产品工厂系统（互联网版）[简称：财险产品工厂系统] V1.0	2018SR287029	软通动力有限	2017.08.24	2018.04.26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21	设备维保检查管理系统 V1.0	2019SR1070925	软通动力有限	2019.08.23	2019.10.22	原始取得	无
122	押品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86860	软通动力有限	2018.10.12	2019.01.24	原始取得	无
123	软通汽车物流数据分析系统 V1.0	2020SR0754558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0.21	2020.07.10	原始取得	无
124	软通汽车新营销采购数字结算系统 V1.0	2020SR0737105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0.20	2020.07.08	原始取得	无
125	软通汽车新营销订单智能可视管理平台 V1.0	2020SR0754565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0.21	2020.07.10	原始取得	无
126	软通汽车新营销仓库管理系统 V1.0	2020SR0762264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0.20	2020.07.13	原始取得	无
127	软通汽车新营销产销协同平台 V1.0	2020SR0761904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0.20	2020.07.13	原始取得	无
128	软通汽车供应商管理系统 V1.0	2020SR0762196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0.20	2020.07.13	原始取得	无
129	软通动力通用性能测试平台[简称：UTPT]V1.0	2020SR1506286	软通动力有限	2020.09.21	2020.09.29	原始取得	无
130	软通动力物流路线共享系统 V1.0	2020SR0753213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0.21	2020.07.10	原始取得	无
131	软通动力物流经营收益系统 V1.0	2020SR0753333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0.21	2020.07.10	原始取得	无
132	软通动力物流客户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20SR0752296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0.21	2020.07.10	原始取得	无
133	软通动力物流实时运输系统 V1.0	2020SR0737200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0.20	2020.07.08	原始取得	无
134	软通动力物流供应商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20SR0737414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0.21	2020.07.08	原始取得	无
135	软通动力汽车零备件客户管理系统 V1.0	2020SR0762189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0.20	2020.07.13	原始取得	无
136	软通动力汽车生产数字工厂溯源平台 V1.0	2020SR0752303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0.21	2020.07.1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37	软通动力汽车生产工艺管理系统 V1.0	2020SR0760514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0.21	2020.07.13	原始取得	无
138	软通动力汽车生产在制品智能路由平台	2020SR0761149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0.21	2020.07.13	原始取得	无
139	软通动力汽车生产关重件智能追溯平台 V1.0	2020SR0758589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0.21	2020.07.13	原始取得	无
140	软通动力汽车生产作业跟踪系统 V1.0	2020SR0737393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0.21	2020.07.08	原始取得	无
141	软通动力汽车生产 SPS 管理系统 V1.0	2020SR0761156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0.21	2020.07.13	原始取得	无
142	软通动力汽车材料回收数据管理系统 V1.0	2020SR0762202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0.20	2020.07.13	原始取得	无
143	软通动力汽车备件定价系统 V1.0	2020SR0737926	软通动力有限	2019.10.20	2020.07.08	原始取得	无
144	软通动力智能综合运营中心 V1.0	2020SR1038130	软通动力有限	2020.08.14	2020.09.03	原始取得	无
145	智能双录检测系统 V1.0	2020SR0740248	软通动力有限	2020.05.08	2020.07.08	原始取得	无
146	短期健康险理赔系统 V1.0	2020SR1249465	北京云计算	2020.08.21	2020.11.03	原始取得	无
147	信用保证险理赔系统 V1.0	2020SR1261725	北京云计算	2020.08.21	2020.11.30	原始取得	无
148	货运险理赔系统 V1.0	2020SR1261768	北京云计算	2020.08.21	2020.11.30	原始取得	无
149	工程险理赔系统 V1.0	2020SR1250273	北京云计算	2020.08.21	2020.11.04	原始取得	无
150	软通动力工业产品在线下单平台 V1.0	2020SR0010408	北京云计算	2019.11.08	2020.01.03	原始取得	无
151	软通动力工业支持中心内容发布平台 V1.0	2020SR0010415	北京云计算	2019.11.08	2020.01.03	原始取得	无
152	软通动力故障监控平台 V1.0	2020SR0010422	北京云计算	2019.11.08	2020.01.03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53	软通动力面板移植平台 V1.0	2020SR0010429	北京云计算	2019.11.08	2020.01.03	原始取得	无
154	软通动力商城及线索管理平台 V1.0	2020SR0010236	北京云计算	2019.11.08	2020.01.03	原始取得	无
155	集团企业客户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8SR923663	北京云计算	2018.11.01	2018.11.19	原始取得	无
156	软通动力企业资金管理资金预算平台软件 V1.0	2018SR923665	北京云计算	2018.11.01	2018.11.19	原始取得	无
157	软通动力多银行现金管理结算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8SR923667	北京云计算	2018.11.01	2018.11.19	原始取得	无
158	集团资金管理财务公司支付结算系统 V1.0	2018SR923775	北京云计算	2018.11.01	2018.11.19	原始取得	无
159	集团资金管理客户认证管理系统 V1.0	2018SR925529	北京云计算	2018.11.01	2018.11.20	原始取得	无
160	软通动力共享支付系统 V1.0	2018SR925573	北京云计算	2018.11.01	2018.11.20	原始取得	无
161	软通动力商业智能自定义报表软件 V1.0	2015SR266533	软通成都	2015.03.04	2015.12.18	原始取得	无
162	软通动力积分兑换小程序系统软件[简称：PEAS]V1.0	2020SR0769723	东莞软通	2020.05.29	2020.07.14	原始取得	无
163	软通动力在线选座系统软件[简称：OSSS]V1.0	2020SR0770875	东莞软通	2020.05.29	2020.07.14	原始取得	无
164	财产险理赔系统 V1.0	2020SR0100181	广州软科	2019.12.20	2020.01.19	原始取得	无
165	软通动力地产经营主数据软件[简称：MDM] V1.0	2020SR0100116	广州软科	2019.12.20	2020.01.19	原始取得	无
166	软通商业化平台移动建站系统[简称：MPMS] V1.0	2020SR0099809	广州软科	2019.12.20	2020.01.19	原始取得	无
167	意外险理赔系统 V1.0	2020SR0100173	广州软科	2019.12.20	2020.01.19	原始取得	无
168	责任险理赔系统 V1.0	2020SR0099996	广州软科	2019.12.20	2020.01.19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69	软通动力会议室预订系统[简称：IMeeting] V1.0	2020SR0099817	广州软科	2019.12.20	2020.01.19	原始取得	无
170	软通数字中台配置中心系统 V1.0	2020SR1596180	广州软通	2020.09.11	2020.11.18	原始取得	无
171	软通商业化平台通用数据权限控制系统 V1.0	2020SR1596205	广州软通	2020.09.11	2020.11.18	原始取得	无
172	软通动力物联网应用中间件开发框架软件 V1.0	2014SR051493	广州软通	2013.06.30	2014.04.29	原始取得	无
173	软通动力企业与消费者交易通商城运营平台[简称：软通商城运营平台] V1.0	2017SR140989	广州软通	2017.03.24	2017.04.26	原始取得	无
174	软通动力 IT 服务管理平台[简称：MSP(Managed Service Platform)]V1.0	2017SR142668	广州软通	2017.03.22	2017.04.26	原始取得	无
175	软通动力企业与消费者交易通商城移动版系统软件[简称： 软通商城移动版]V1.0	2017SR142671	广州软通	2017.03.23	2017.04.26	原始取得	无
176	软通动力企业与消费者交易通商城系统商家运营平台软件[简称：软通商城商家运营平台]V1.0	2017SR142678	广州软通	2017.03.25	2017.04.26	原始取得	无
177	软通动力企业与消费者交易通商城系统（B2B2C）软件[简称： 软通商城]V1.0	2017SR143600	广州软通	2017.03.18	2017.04.26	原始取得	无
178	健康险互联网核心分布式工作流系统 V1.0	2019SR0273423	广州软通	2019.01.21	2019.03.22	原始取得	无
179	健康险互联网核心自助查询系统 V1.0	2019SR0273345	广州软通	2019.01.21	2019.03.22	原始取得	无
180	健康险研发平台 V1.0	2019SR0273663	广州软通	2019.01.21	2019.03.22	原始取得	无
181	库存系统 V1.0	2019SR0273645	广州软通	2019.01.21	2019.03.22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82	软通商城-运营中心系统 V1.0	2017SR702289	广州软通	2017.08.31	2017.12.18	原始取得	无
183	软通商城-B2B2C 电商前台系统 V1.0	2017SR702642	广州软通	2017.08.31	2017.12.18	原始取得	无
184	软通商城-商家中心系统 V1.0	2017SR705725	广州软通	2017.08.31	2017.12.19	原始取得	无
185	订单管理系统[简称：订单管理] V1.0	2018SR289025	广州软通	2018.01.10	2018.04.27	原始取得	无
186	支付网关系统[简称：支付网关] V1.0	2018SR289032	广州软通	2018.01.10	2018.04.27	原始取得	无
187	软通动力资源需求管理系统[简称：IMS 资源需求管理系统] V1.0	2020SR0036992	杭州技术服务	2019.11.18	2020.01.08	原始取得	无
188	软通系统用户管理软件 V1.0	2020SR0038074	杭州技术服务	2019.11.18	2020.01.08	原始取得	无
189	软通动力物流金融云平台 V1.0	2020SR1178308	怀来软通	2020.08.07	2020.09.28	原始取得	无
190	软通动力智能物流云平台运营管理系统 V1.0	2020SR1178315	怀来软通	2020.08.07	2020.09.28	原始取得	无
191	软通动力智能运输系统 V1.0	2020SR1178322	怀来软通	2020.08.07	2020.09.28	原始取得	无
192	软通动力云计算中心投融资服务平台系统 V1.0	2020SR1213104	怀来软通	2020.08.07	2020.10.13	原始取得	无
193	互联网核心非车理赔系统 V1.0	2020SR1243135	怀来软通	2020.08.21	2020.10.26	原始取得	无
194	软通动力司库银企平台 V1.0	2020SR1239092	怀来软通	2020.08.21	2020.10.22	原始取得	无
195	机器人客服自动测试平台 V1.0	2020SR1861903	怀来软通	2020.10.30	2020.12.21	原始取得	无
196	机器人客服管理平台 V1.0	2020SR1861902	怀来软通	2020.10.30	2020.12.21	原始取得	无
197	软通动力服务活动系统 V1.0	2020SR0039677	怀来软通	2019.12.16	2020.01.09	原始取得	无
198	软通动力服务企业管理系统 V1.0	2020SR0039670	怀来软通	2019.12.16	2020.01.09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99	软通动力外包人员考勤成本管理 平台软件 V1.0	2020SR0039784	怀来软通	2019.12.16	2020.01.09	原始取得	无
200	软通动力综合服务招商系统 V1.0	2020SR0039691	怀来软通	2019.12.16	2020.01.09	原始取得	无
201	软通公共服务平台 V1.0	2020SR0039418	怀来软通	2019.12.16	2020.01.09	原始取得	无
202	国电软通基于 GIS 的营配一体化 管理信息系统软件[简称： SPisoft-DMI]V1.0	2012SR084371	江苏国电	2012.07.02	2012.09.06	原始取得	无
203	国电软通三维地理信息系统软件 [简称： SPisoft-3DGIS]V1.0	2015SR138868	江苏国电	2015.05.29	2015.07.21	原始取得	无
204	国电软通数据采集与交换系统软件 [简称： SPisoft-Data]V3.0	2018SR032192	江苏国电	2017.10.18	2018.01.15	原始取得	无
205	国电软通巡点检系统软件[简称： SPisoft-CMMS]V1.0	2018SR098149	江苏国电	2018.01.02	2018.02.07	原始取得	无
206	国电软通在线经营管理系统软件 [简称： SPisoft-Obms]V1.0	2018SR031938	江苏国电	2017.10.30	2018.01.15	原始取得	无
207	国电软通指标中心软件[简称： SPisoft-ICS]V1.0	2018SR032079	江苏国电	2017.10.20	2018.01.15	原始取得	无
208	国电软通报表软件[简称： SPisoft-Report]V8.0	2017SR267123	江苏国电	2017.03.20	2017.06.15	原始取得	无
209	国电软通视觉 AI 识别预警系统 软件[简称： SPisoft-VAI]V2020	2020SR0608435	江苏国电	2020.05.06	2020.06.11	原始取得	无
210	国电软通流程管理服务软件[简 称： SPisoft-BPMN]V2020	2020SR0591155	江苏国电	2020.04.27	2020.06.09	原始取得	无
211	国电软通文件管理服务软件[简 称： SPisoft-FMS]V2020	2020SR0591061	江苏国电	2020.04.27	2020.06.09	原始取得	无
212	国电软通电缆精益化管理系统软 件[简称： SPisoft-CLMP]V2020	2020SR0590628	江苏国电	2020.04.27	2020.06.09	原始取得	无
213	国电软通 CIM 模型管理服务软件 [简称： SPisoft-CIMMS]V2020	2020SR0588947	江苏国电	2020.04.27	2020.06.09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14	国电软通企业服务平台软件[简称：SPisoft-USP]V2020	2020SR0588939	江苏国电	2020.04.27	2020.06.09	原始取得	无
215	软通动力协同办公 APP 软件 V1.0	2016SR318124	南京技术服务	2016.08.10	2016.11.08	原始取得	无
216	软通动力电力数据填报系统 V1.0	2017SR716594	南京技术服务	2017.11.01	2017.12.21	原始取得	无
217	印章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00511	南京技术服务	2018.11.09	2019.01.02	原始取得	无
218	共享工单系统 V1.0	2019SR0003180	南京技术服务	2018.11.09	2019.01.02	原始取得	无
219	物业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03186	南京技术服务	2018.11.09	2019.01.02	原始取得	无
220	招聘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44503	南京技术服务	2018.11.09	2019.01.14	原始取得	无
221	智能工位系统 V1.0	2019SR0086866	南京技术服务	2018.11.09	2019.01.24	原始取得	无
222	BM 会员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20SR0149368	南京技术服务	2019.12.11	2020.02.19	原始取得	无
223	O2O 到店预约系统软件 V1.0	2020SR0194766	南京技术服务	2019.12.11	2020.03.02	原始取得	无
224	电子合同模板管理系统 V1.0	2020SR0129496	南京技术服务	2019.12.11	2020.02.12	原始取得	无
225	类目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20SR0149363	南京技术服务	2019.12.11	2020.02.19	原始取得	无
226	权限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20SR0194763	南京技术服务	2019.12.11	2020.03.02	原始取得	无
227	软通动力综合业务智能人力资源管理软件 V1.0	2020SR0158388	南京技术服务	2019.12.11	2020.02.20	原始取得	无
228	商品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20SR0149358	南京技术服务	2019.12.11	2020.02.19	原始取得	无
229	售后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20SR0194759	南京技术服务	2019.12.11	2020.03.02	原始取得	无
230	软通票据池产品线上清算系统 V1.0	2020SR1837536	南京技术服务	2020.10.16	2020.12.17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31	源码扫描系统告警扫描软件 V1.0	2020SR1837537	南京技术服务	2020.10.16	2020.12.17	原始取得	无
232	软通动力分布式单点登录系统 V1.0	2020SR1791252	南京技术服务	2020.10.19	2020.12.11	原始取得	无
233	软通动力基于 MySQL 与 Redis 的多租户平台 V1.0	2020SR1791031	南京技术服务	2020.10.20	2020.12.11	原始取得	无
234	软通票据池产品融资池系统 V1.0	2020SR1791032	南京技术服务	2020.10.21	2020.12.11	原始取得	无
235	软通动力源码静态扫描系统 V1.0	2020SR1791033	南京技术服务	2020.10.22	2020.12.11	原始取得	无
236	软通票据池业务集成系统 V1.0	2020SR1814296	南京技术服务	2020.10.23	2020.12.15	原始取得	无
237	源码扫描插件软件 V1.0	2020SR1814218	南京技术服务	2020.10.23	2020.12.15	原始取得	无
238	源码扫描告警分析软件 V1.0	2020SR1814281	南京技术服务	2020.10.23	2020.12.15	原始取得	无
239	企业资产管理系统 V1.0	2020SR1814280	南京技术服务	2020.10.23	2020.12.15	原始取得	无
240	软通动力 iSoftCloud 表单快速开发工具软件 V1.0	2014SR108594	软通技术服务	2014.05.02	2014.07.30	原始取得	无
241	软通动力外包服务业务管理软件 V1.0	2014SR128003	软通技术服务	2014.06.10	2014.08.27	原始取得	无
242	软通动力物联网中间件软件[简称：物联网中间件] V1.0	2015SR213744	软通技术服务	2015.09.10	2015.11.05	原始取得	无
243	软通动力智能物流云平台运营管理软件[简称：智能物流云平台运营管理] V1.0	2015SR275610	软通技术服务	2015.11.05	2015.12.23	原始取得	无
244	软通动力进度管理软件 V1.0	2015SR283198	软通技术服务	2015.11.10	2015.12.26	原始取得	无
245	夸父展示工具软件（Android 版） V1.0	2016SR374068	软通技术服务	2016.10.26	2016.12.15	原始取得	无
246	夸父编辑器软件 V1.0	2016SR374057	软通技术服务	2016.10.27	2016.12.15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47	夸父展示工具软件（iOS 版）V1.0	2016SR375890	软通技术服务	2016.10.27	2016.12.15	原始取得	无
248	软通动力干部绩效管理系统[简称：CPM] V1.0	2016SR375883	软通技术服务	2016.10.27	2016.12.15	原始取得	无
249	软通动力迈步移动应用开发云平台 V1.0	2016SR374075	软通技术服务	2016.10.28	2016.12.15	原始取得	无
250	软通动力资产管理系统[简称：iEAM] V1.0	2016SR374239	软通技术服务	2016.10.28	2016.12.15	原始取得	无
251	软通动力数据工厂软件[简称：数据工厂(ETL)] V1.0	2016SR383067	软通技术服务	2016.11.04	2016.12.20	原始取得	无
252	软通动力云策大数据应用平台[简称：把脉通] V1.0	2016SR383965	软通技术服务	2016.11.04	2016.12.21	原始取得	无
253	云充电采集系统 V1.0	2016SR381310	软通技术服务	2016.11.04	2016.12.20	原始取得	无
254	云充电客户端系统 V1.0	2016SR383062	软通技术服务	2016.11.04	2016.12.20	原始取得	无
255	云充电运营管理系统 V1.0	2016SR383052	软通技术服务	2016.11.04	2016.12.20	原始取得	无
256	软通动力 i 智库手机应用平台（IOS 版）[简称：i 智库] V1.0	2016SR396351	软通技术服务	2016.11.15	2016.12.26	原始取得	无
257	软通动力机票酒店-iPSA 出差小助手（IOS 版） V1.0	2016SR396663	软通技术服务	2016.11.15	2016.12.26	原始取得	无
258	数据共享与服务交换平台 V1.0	2016SR396752	软通技术服务	2016.11.16	2016.12.26	原始取得	无
259	软通动力 iShare 知识管理系统 V1.0	2016SR388220	软通技术服务	2016.11.28	2016.12.22	原始取得	无
260	软通动力智能物流云仓储系统 V1.0	2016SR388114	软通技术服务	2016.11.29	2016.12.22	原始取得	无
261	源数据模型管理系统 V1.0	2017SR673851	软通技术服务	2017.09.01	2017.12.08	原始取得	无
262	软通动力软件企业数字资产模型系统 V1.0	2017SR671838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0.19	2017.12.07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63	软通动力云端开发测试平台 V1.0	2017SR671824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0.19	2017.12.07	原始取得	无
264	软通动力在线技术交流平台 V1.0	2017SR673857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0.19	2017.12.08	原始取得	无
265	软通动力心理测评系统 V1.0	2017SR684679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0.25	2017.12.13	原始取得	无
266	软通动力制造企业采购订单管理系统 V1.0	2018SR002548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0.25	2018.01.02	原始取得	无
267	软通动力工位管理系统 V1.0	2017SR743651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1.14	2017.12.29	原始取得	无
268	软通动力电商商家管理系统 V1.0	2017SR719684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1.16	2017.12.22	原始取得	无
269	软通动力即时通讯软件 V1.0	2017SR726366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1.22	2017.12.25	原始取得	无
270	软通动力汽车生产试制试装管理系统 V1.0	2018SR003412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1.24	2018.01.02	原始取得	无
271	软通动力物流可视化系统 V1.0	2018SR002528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1.30	2018.01.02	原始取得	无
272	汽车后市场二手车交易软件 V1.0	2018SR002534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1.30	2018.01.02	原始取得	无
273	软通动力汽车制造零件材辅料定额管理系统 V1.0	2018SR004854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1.30	2018.01.03	原始取得	无
274	软通动力质量管理体系 V1.0	2017SR740319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2.01	2017.12.28	原始取得	无
275	软通动力制造企业供应商产能预警系统 V1.0	2018SR002540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2.01	2018.01.02	原始取得	无
276	软通动力考勤管理系统 V1.0	2017SR739739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2.01	2017.12.28	原始取得	无
277	软通动力汽车生产 APS 高级排程系统软件 V1.0	2018SR002589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2.04	2018.01.02	原始取得	无
278	工厂车辆入场管理系统 V1.0	2018SR004753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2.04	2018.01.03	原始取得	无
279	工业化高速行打平台 V1.0	2018SR002582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2.05	2018.01.02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80	软通动力制造企业零件成本分析系统 V1.0	2018SR011468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2.05	2018.01.04	原始取得	无
281	软通动力制造企业质量可追溯系统 V1.0	2018SR011636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2.06	2018.01.04	原始取得	无
282	软通动力标准生命周期管理系统 V1.0	2018SR012595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2.07	2018.01.05	原始取得	无
283	汽车后市场移动端专车软件 V1.0	2018SR012414	软通技术服务	2017.12.08	2018.01.05	原始取得	无
284	软通动力知识管理平台 V1.0	2018SR664791	软通技术服务	2018.06.25	2018.08.20	原始取得	无
285	在线说话人声纹识别判定平台 V1.0	2018SR1073934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1	2018.12.26	原始取得	无
286	在线特定物体图像识别标注平台 V1.0	2018SR1074018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1	2018.12.26	原始取得	无
287	智能多语言国际酒店信息录入与校对平台 V1.0	2018SR1074236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1	2018.12.26	原始取得	无
288	车险第三次费改系统 V1.0	2018SR1079024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1	2018.12.27	原始取得	无
289	互联网保险核心系统[简称：保险核心系统] V1.0	2018SR1086244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1	2018.12.28	原始取得	无
290	应用统一管理平台 V1.0	2018SR1086976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1	2018.12.28	原始取得	无
291	集团融资管理系统 V1.0	2018SR1086344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7	2018.12.28	原始取得	无
292	资金结算核心系统 V1.0	2018SR1086490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7	2018.12.28	原始取得	无
293	软通动力采购管理系统[简称：IPMS] V1.0	2018SR1087203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7	2018.12.28	原始取得	无
294	软通动力招投标管理系统 V1.0	2018SR1088059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7	2018.12.28	原始取得	无
295	企业网银平台 V1.0	2018SR1088991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7	2018.12.28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96	集团票据管理系统 V1.0	2018SR1089716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7	2018.12.28	原始取得	无
297	集团投资管理系统 V1.0	2018SR1089720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7	2018.12.28	原始取得	无
298	集团外汇管理系统 V1.0	2018SR1089725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7	2018.12.28	原始取得	无
299	分支机构管理系统 V1.0	2018SR1088340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7	2018.12.28	原始取得	无
300	系统学习平台 V1.0	2018SR1088354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7	2018.12.28	原始取得	无
301	零备件交付系统 V1.0	2019SR0001331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9	2019.01.02	原始取得	无
302	软通动力持续改进管理平台 V1.0	2019SR0001337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9	2019.01.02	原始取得	无
303	WMS 仓库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01942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9	2019.01.02	原始取得	无
304	LES 内部物流系统 V1.0	2019SR0001951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9	2019.01.02	原始取得	无
305	软通动力移动考勤系统 V1.0	2019SR0016652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9	2019.01.07	原始取得	无
306	软通动力智能终端系统 V1.0	2019SR0047690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9	2019.01.15	原始取得	无
307	软通动力岗位需求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01183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9	2019.01.02	原始取得	无
308	基础设施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01927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9	2019.01.02	原始取得	无
309	费用管控系统 V1.0	2019SR0001932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9	2019.01.02	原始取得	无
310	资质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03081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9	2019.01.02	原始取得	无
311	空闲资源协调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47956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1.09	2019.01.15	原始取得	无
312	智能运维监控系统 V1.0	2019SR0033851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2.17	2019.01.10	原始取得	无
313	智能数据加工系统 V1.0	2019SR0033860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2.17	2019.01.1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314	地产运营管理系统[简称：POCS] V1.0	2019SR0038377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2.17	2019.01.11	原始取得	无
315	会议自助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33771	软通技术服务	2018.12.17	2019.01.10	原始取得	无
316	软通动力智能运营管理平台 V1.0	2019SR0532090	软通技术服务	2019.05.17	2019.05.28	原始取得	无
317	软通动力高校人才培养系统软件 V1.0	2019SR0766665	软通技术服务	2019.05.31	2019.07.24	原始取得	无
318	软通动力人脸识别会议签到系统 V1.0	2019SR1279749	软通技术服务	2019.06.30	2019.12.04	原始取得	无
319	软通动力智能运营管理平台 APP-android V1.0	2019SR1310219	软通技术服务	2019.07.26	2019.12.09	原始取得	无
320	IICA 智能来电系统[简称：IICA_Client] V1.0	2019SR1377663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0.25	2019.12.16	原始取得	无
321	INS 软通项目管理系统 V1.0	2019SR1373073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0.25	2019.12.16	原始取得	无
322	安卓机顶盒项目软件 V1.0	2019SR1377870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0.25	2019.12.16	原始取得	无
323	健康管家 APP 软件 V1.0	2019SR1377864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0.25	2019.12.16	原始取得	无
324	智能来电提示推送平台系统[简称：IICA_Push] V1.0	2019SR1377669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0.25	2019.12.16	原始取得	无
325	企业票据管理中心系统 V1.0	2020SR0037536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1.18	2020.01.08	原始取得	无
326	企业票据基础管理系统 V1.0	2020SR0037099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1.18	2020.01.08	原始取得	无
327	企业票据业务管理系统 V1.0	2020SR0043147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1.18	2020.01.09	原始取得	无
328	VSM 智能虚拟安全网络管理平台后台管理系统 V1.0	2020SR0051359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1.22	2020.01.10	原始取得	无
329	VSM 智能虚拟安全网络管理平台后台业务功能系统 V1.0	2020SR0051354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1.22	2020.01.1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330	VSM 智能虚拟安全网络管理平台前端管理系统 V1.0	2020SR0051485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1.22	2020.01.10	原始取得	无
331	汽车制造备件定价系统[简称：AMSPS] V1.0	2020SR0108364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2.06	2020.01.20	原始取得	无
332	汽车制造车辆材料回收数据管理系统[简称：AMMRDMS] V1.0	2020SR0108378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2.06	2020.01.20	原始取得	无
333	汽车制造车辆材料认可管理系统[简称：AMMAMS] V1.0	2020SR0235788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2.06	2020.03.10	原始取得	无
334	汽车制造车辆材料性能数据管理系统[简称：AMMPDMS] V1.0	2020SR0104782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2.06	2020.01.20	原始取得	无
335	汽车制造机零发泡 MES&WMS 管理系统[简称：AMMWS] V1.0	2020SR0108335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2.06	2020.01.20	原始取得	无
336	汽车制造零备件客户管理系统 V1.0	2020SR0108353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2.06	2020.01.20	原始取得	无
337	汽车制造零部件追溯采集系统[简称：AMPTCS] V1.0	2020SR0104790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2.06	2020.01.20	原始取得	无
338	汽车制造物流客户信息管理系统[简称：LCCS] V1.0	2020SR0108283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2.06	2020.01.20	原始取得	无
339	汽车制造整车物流供应商信息管理系统[简称：LSCS] V1.0	2020SR0108777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2.06	2020.01.20	原始取得	无
340	汽车制造整车物流经营收益系统[简称：LOPI] V1.0	2020SR0108769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2.06	2020.01.20	原始取得	无
341	汽车制造整车物流路线共享系统[简称：LRSS] V1.0	2020SR0108743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2.06	2020.01.20	原始取得	无
342	汽车制造整车物流数据分析系统[简称：LDAS] V1.0	2020SR0108761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2.06	2020.01.20	原始取得	无
343	软通动力汽车零备件财务数据分析管理系统[简称：SPMDM] V1.0	2020SR0235756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2.06	2020.03.10	原始取得	无
344	软通动力汽车零备件主数据管理系统[简称：SPMDM] V1.0	2020SR0104798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2.06	2020.01.2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345	整车备件新营销产销协同平台 V1.0	2020SR0108345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2.06	2020.01.20	原始取得	无
346	整车备件新营销订单智能可视管理平台 V1.0	2020SR0108753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2.06	2020.01.20	原始取得	无
347	整车备件新营销智能采购管理系统[简称：IPM] V1.0	2020SR0235758	软通技术服务	2019.12.06	2020.03.10	原始取得	无
348	软通动力电商管理系统 V1.0	2020SR1097583	软通技术服务	2020.07.17	2020.09.15	原始取得	无
349	软通动力食品物流信息追溯系统 V1.0	2020SR1105331	软通技术服务	2020.07.24	2020.09.16	原始取得	无
350	软通动力企业经营管理日志平台 V1.0	2020SR1105339	软通技术服务	2020.07.24	2020.09.16	原始取得	无
351	软通动力鉴权平台系统 V1.0	2020SR1105346	软通技术服务	2020.07.24	2020.09.16	原始取得	无
352	软通动力在线竞价交易管理系统 V1.0	2020SR1097508	软通技术服务	2020.07.24	2020.09.15	原始取得	无
353	软通动力电商终端系统 V1.0	2020SR1145744	软通技术服务	2020.07.24	2020.09.23	原始取得	无
354	运营数据分析平台 V1.0	2020SR1791042	软通技术服务	2020.10.16	2020.12.11	原始取得	无
355	商业大数据分析平台 V1.0	2020SR1791041	软通技术服务	2020.10.16	2020.12.11	原始取得	无
356	企业数据分析可视化平台 V1.0	2020SR1762500	软通技术服务	2020.10.16	2020.12.08	原始取得	无
357	软通票据池财企接口系统 V1.0	2020SR1865916	软通技术服务	2020.11.13	2020.12.21	原始取得	无
358	iCollege 远程云教育平台 V1.0	2020SR0276720	软通教育	2020.02.20	2020.03.19	原始取得	无
359	软通动力大数据与人工智能实验室教学管理软件[简称：教学管理软件] V1.0	2018SR414656	软通教育	2018.04.04	2018.06.04	原始取得	无
360	软通动力大数据与人工智能实验室实验教学软件[简称：实验教学	2018SR439721	软通教育	2018.04.04	2018.06.12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软件] V1.0						
361	在线考试系统 V1.0	2018SR496061	软通教育	2018.04.05	2018.06.28	原始取得	无
362	软通动力大数据与人工智能实验室实验内容管理软件[简称：实验内容管理软件] V1.0	2018SR516886	软通教育	2018.04.04	2018.07.04	原始取得	无
363	智能题库系统 V1.0	2018SR502107	软通教育	2018.04.05	2018.06.29	原始取得	无
364	测评系统 V1.0	2020SR0740234	软通教育	2019.06.29	2020.07.08	原始取得	无
365	测评管理系统 V1.0	2020SR0740296	软通教育	2019.06.29	2020.07.08	原始取得	无
366	测评移动系统 V1.0	2020SR0740240	软通教育	2019.06.29	2020.07.08	原始取得	无
367	软通动力专业服务系统软件[简称：iPSA] V1.0	2009SR047946	软通信息系统	2009.07.30	2009.10.21	原始取得	无
368	代建工程建设资金监管系统软件[简称：资金监管系统] V1.0	2019SR1202706	软通信息系统	2019.10.08	2019.11.25	原始取得	无
369	地产业务数据可视化 DVP 平台[简称：DVP 平台] V1.0	2019SR0514826	软通信息系统	2019.03.25	2019.05.24	原始取得	无
370	互联网健康险核心系统平台 V1.0	2019SR0471183	软通信息系统	2019.03.25	2019.05.16	原始取得	无
371	软通动力地产绿化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9SR0471197	软通信息系统	2019.03.25	2019.05.16	原始取得	无
372	多语言在线语义标注平台 V1.0	2018SR1030112	软通信息系统	2018.10.18	2018.12.18	原始取得	无
373	多语言在线语音转录平台 V1.0	2018SR1030123	软通信息系统	2018.10.18	2018.12.18	原始取得	无
374	在线自然语言理解文本采集系统 V1.0	2018SR1030134	软通信息系统	2018.10.18	2018.12.18	原始取得	无
375	零售行业报表管理系统 V1.0	2017SR729850	软通旭天	2017.11.10	2017.12.26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376	软通动力投融资股权管理系统 V1.0	2017SR729860	软通旭天	2017.11.10	2017.12.26	原始取得	无
377	软通动力电子商城后台管理系统 V1.0	2017SR731032	软通旭天	2017.11.02	2017.12.26	原始取得	无
378	培训教育管理平台 V1.0	2017SR731037	软通旭天	2017.11.02	2017.12.26	原始取得	无
379	软通动力金融行业业务分析软件 V1.0	2017SR731129	软通旭天	2017.11.01	2017.12.26	原始取得	无
380	安装盘工具软件 V1.0	2018SR800178	软通旭天	2018.08.01	2018.10.08	原始取得	无
381	代码自动生成工具软件 V1.0	2018SR800415	软通旭天	2018.08.02	2018.10.08	原始取得	无
382	账务处理平台 V1.0	2019SR0006699	软通旭天	2018.11.09	2019.01.02	原始取得	无
383	物流电商系统 V1.0	2019SR0048486	软通旭天	2018.11.09	2019.01.15	原始取得	无
384	精益运营看板系统 V1.0	2020SR1596194	上海技术服务	2020.09.19	2020.11.18	原始取得	无
385	运维管理平台系统 V1.0	2020SR1596152	上海技术服务	2020.09.19	2020.11.18	原始取得	无
386	IESB 智能数据交换平台[简称：IESB] V1.0	2020SR0129602	上海技术服务	2019.12.11	2020.02.12	原始取得	无
387	汽车制造整车生产 IIOT 工业互联网平台[简称：IIOT] V1.0	2020SR0129508	上海技术服务	2019.12.11	2020.02.12	原始取得	无
388	汽车制造整车生产数据分析系统 V1.0	2020SR0129590	上海技术服务	2019.12.11	2020.02.12	原始取得	无
389	汽车制造整车生产数字工厂建模系统 V1.0	2020SR0129598	上海技术服务	2019.12.11	2020.02.12	原始取得	无
390	汽车制造整车生产数字工厂智能反馈平台[简称：Andon] V1.0	2020SR0129594	上海技术服务	2019.12.11	2020.02.12	原始取得	无
391	汽车制造整车生产物料清单管理系统 V1.0	2020SR0205710	上海技术服务	2019.12.11	2020.03.03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392	电子开盘平台 V1.0	2019SR0013834	上海技术服务	2018.11.09	2019.01.04	原始取得	无
393	运营管理平台系统 V1.0	2019SR0013839	上海技术服务	2018.11.09	2019.01.04	原始取得	无
394	软通动力 RPA 应用商店系统 V1.0	2019SR0044513	上海技术服务	2018.11.09	2019.01.04	原始取得	无
395	软通动力空间规划 GIS 系统软件 [简称: ISGis] V1.0	2020SR1702419	上海实业	2020.09.14	2020.12.01	原始取得	无
396	软通动力票夹管理移动端系统 V1.0	2020SR1596120	上海实业	2020.09.19	2020.11.18	原始取得	无
397	软通动力异常补录移动端系统 V1.0	2020SR1596119	上海实业	2020.09.19	2020.11.18	原始取得	无
398	汽车制造整车精益生产计划管理系统 [简称: APS] V1.0	2020SR0128996	上海实业	2019.12.11	2020.02.12	原始取得	无
399	汽车制造整车生产 SPS 管理系统 [简称: SPS] V1.0	2020SR0128988	上海实业	2019.12.11	2020.02.12	原始取得	无
400	汽车制造整车生产工艺管理系统 [简称: PLM] V1.0	2020SR0128980	上海实业	2019.12.11	2020.02.12	原始取得	无
401	汽车制造整车生产关重件智能追溯平台 V1.0	2020SR0129556	上海实业	2019.12.11	2020.02.12	原始取得	无
402	汽车制造整车生产数字工厂溯源平台 V1.0	2020SR0128992	上海实业	2019.12.11	2020.02.12	原始取得	无
403	汽车制造整车生产作业跟踪系统 [简称: AVI] V1.0	2020SR0128984	上海实业	2019.12.11	2020.02.12	原始取得	无
404	数据管理分析平台 V1.0	2017SR725629	上海实业	2017.11.17	2017.12.25	原始取得	无
405	货运中心运营管理软件 V1.0	2017SR725631	上海实业	2017.11.15	2017.12.25	原始取得	无
406	光通讯故障智能告警系统 [简称: FIAS] V1.0	2019SR0002561	上海实业	2018.11.09	2019.01.02	原始取得	无
407	设备智能运维知识图谱系统 [简	2019SR0002856	上海实业	2018.11.09	2019.01.02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称：KGOPS] V1.0						
408	计量仪表失真智能检测系统[简称：IIMP] V1.0	2019SR0003173	上海实业	2018.11.09	2019.01.02	原始取得	无
409	安望小灵灵智能机器人应用软件 V1.0	2019SR1380873	深圳软通	2015.02.20	2019.12.17	受让取得	无
410	安望小灵灵知识库服务软件 V1.0	2019SR1380780	深圳软通	2015.03.12	2019.12.17	受让取得	无
411	安望小灵灵语义分析管理软件 V1.0	2019SR1385629	深圳软通	2015.03.18	2019.12.17	受让取得	无
412	安望小灵灵求应智能匹配软件 V1.0	2019SR1380887	深圳软通	2015.04.30	2019.12.17	受让取得	无
413	安望小灵灵知识获取服务软件 V1.0	2019SR1380775	深圳软通	2015.05.07	2019.12.17	受让取得	无
414	安望小灵灵智能对话系统 Android 版 V2.7	2019SR1380769	深圳软通	2015.05.20	2019.12.17	受让取得	无
415	安望小灵灵智能对话系统 IOS 版 V2.7	2019SR1409981	深圳软通	2015.05.20	2019.12.20	受让取得	无
416	安望小灵灵智能机器人应用软件 V2.0	2019SR1380880	深圳软通	2015.06.28	2019.12.17	受让取得	无
417	安望小灵灵智能分析服务软件 V1.0	2019SR1380900	深圳软通	2015.07.31	2019.12.17	受让取得	无
418	安望小灵灵智能电影购票系统 Android 版 V2.7	2019SR1380757	深圳软通	2015.08.10	2019.12.17	受让取得	无
419	安望小灵灵智能电影购票系统 iOS 版 V2.7	2019SR1380753	深圳软通	2015.08.10	2019.12.17	受让取得	无
420	安望小灵灵智能机器人应用软件 iOS 版 V2.0	2019SR1409978	深圳软通	2015.10.08	2019.12.20	受让取得	无
421	安望智核基于知识图谱的短文本理解软件 V1.0	2019SR1380852	深圳软通	2015.11.30	2019.12.17	受让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422	安望小灵灵多代理服务软件 V1.0	2019SR1380894	深圳软通	2016.03.25	2019.12.17	受让取得	无
423	安望小灵灵数据整理清洗服务软件 V1.0	2019SR1380763	深圳软通	2016.03.25	2019.12.17	受让取得	无
424	安望智核日志管理软件 V1.0	2019SR1380859	深圳软通	2016.05.23	2019.12.17	受让取得	无
425	安望智核知识图谱构建软件 V1.0	2019SR1380866	深圳软通	2016.05.23	2019.12.17	受让取得	无
426	软通动力芯跃-智能硬件加速平台软件[简称：芯跃-智能硬件加速平台]V1.0	2017SR372492	深圳软通	2017.04.06	2017.07.14	原始取得	无
427	软通动力终端测试平台软件[简称：软通一测]V1.0	2017SR353228	深圳软通	2017.04.26	2017.07.07	原始取得	无
428	软通动力消息服务组件软件[简称：Message]V1.0	2017SR353335	深圳软通	2017.05.05	2017.07.07	原始取得	无
429	软通动力统一认证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7SR353330	深圳软通	2017.05.11	2017.07.07	原始取得	无
430	软通动力物联网通用性设备 SDK 软件 V1.0	2018SR049363	深圳软通	2017.12.01	2018.01.22	原始取得	无
431	软通动力标准指令控制软件 V1.0	2018SR049405	深圳软通	2017.12.08	2018.01.22	原始取得	无
432	软通动力物联网规则引擎软件 V1.0	2018SR055542	深圳软通	2017.12.08	2018.01.24	原始取得	无
433	软通动力集配货系统 V1.0	2018SR1078997	深圳软通	2018.11.01	2018.12.27	原始取得	无
434	软通动力物流调度系统 V1.0	2018SR1086414	深圳软通	2018.11.01	2018.12.28	原始取得	无
435	物流运输系统 V1.0	2018SR1087109	深圳软通	2018.11.01	2018.12.28	原始取得	无
436	软通动力大型移动应用开发框架软件_Android 版[简称：大型移动应用开发框架软件_Android 版]	2018SR1087215	深圳软通	2018.11.01	2018.12.28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V1.0						
437	软通动力大型移动应用开发框架软件_iOS 版 V1.0	2018SR1087226	深圳软通	2018.11.01	2018.12.28	原始取得	无
438	软通动力对接多物联网平台的应用系统 V1.0	2018SR1088329	深圳软通	2018.11.07	2018.12.28	原始取得	无
439	软通动力空调安装人员设备录入 APP 软件 V1.0	2019SR0047695	深圳软通	2018.11.07	2019.01.15	原始取得	无
440	软通动力一键四恒空调控制 APP 软件 V1.0	2019SR0047699	深圳软通	2018.11.07	2019.01.15	原始取得	无
441	软通动力对多设备集中控制的手机端 APP 软件 V1.0	2019SR0047962	深圳软通	2018.11.07	2019.01.15	原始取得	无
442	货主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00508	深圳软通	2018.11.09	2019.01.02	原始取得	无
443	用户中心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13238	深圳软通	2018.11.09	2019.01.04	原始取得	无
444	O2O 生态服务系统 V1.0	2019SR0013244	深圳软通	2018.11.09	2019.01.04	原始取得	无
445	司机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16131	深圳软通	2018.11.09	2019.01.07	原始取得	无
446	承运商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16442	深圳软通	2018.11.09	2019.01.07	原始取得	无
447	物流清算系统 V1.0	2019SR0143070	深圳软通	2018.11.09	2019.02.15	原始取得	无
448	地产客储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34750	深圳软通	2018.12.17	2019.01.10	原始取得	无
449	VSE-MANAGE 系统 V1.0	2020SR0010657	深圳软通	2019.11.08	2020.01.03	原始取得	无
450	软通动力自助工具帮帮软件[简称：帮帮] V1.0	2020SR0010663	深圳软通	2019.11.08	2020.01.03	原始取得	无
451	软通信息安全管理系统 V1.0	2020SR0036971	深圳软通	2019.11.08	2020.01.08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452	软通动力财务公司风险指标监控系统 V1.0	2020SR0077857	深圳软通	2019.12.02	2020.01.15	原始取得	无
453	软通动力财务公司金融数据分析系统 V1.0	2020SR0083851	深圳软通	2019.12.02	2020.01.16	原始取得	无
454	整车备件新营销销售结算系统 V1.0	2020SR0108371	深圳软通	2019.12.06	2020.01.20	原始取得	无
455	MK 营销活动系统软件 V1.0	2020SR0129672	深圳软通	2019.12.11	2020.02.12	原始取得	无
456	OSM 门店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20SR0129606	深圳软通	2019.12.11	2020.02.12	原始取得	无
457	OTB 预售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20SR0129484	深圳软通	2019.12.11	2020.02.12	原始取得	无
458	汽车制造整车物流实时运输系统[简称：LSYS] V1.0	2020SR0129634	深圳软通	2019.12.11	2020.02.12	原始取得	无
459	软通动力汽车零备件供应商管理系统[简称：SPMDM] V1.0	2020SR0129540	深圳软通	2019.12.11	2020.02.12	原始取得	无
460	物流对接系统软件 V1.0	2020SR0129492	深圳软通	2019.12.11	2020.02.12	原始取得	无
461	整车备件新营销采购数字结算系统[简称：DSOMP] V1.0	2020SR0129637	深圳软通	2019.12.11	2020.02.12	原始取得	无
462	整车备件新营销仓库管理系统 V1.0	2020SR0129544	深圳软通	2019.12.11	2020.02.12	原始取得	无
463	多场景数据自动统计分析工具系统 V1.0	2020SR0170779	深圳软通	2019.12.16	2020.02.25	原始取得	无
464	企业线上活动管理系统 V1.0	2020SR0170767	深圳软通	2019.12.16	2020.02.25	原始取得	无
465	汽车制造整车生产在制品智能路由平台[简称：RC 路由控制] V1.0	2020SR0170766	深圳软通	2019.12.16	2020.02.25	原始取得	无
466	软通动力地产产品研发平台软件 V1.0	2020SR0170822	深圳软通	2019.12.16	2020.02.25	原始取得	无
467	软通动力服务小助手平台 V1.0	2020SR0170764	深圳软通	2019.12.16	2020.02.25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468	软通动力酒店订餐小程序系统软件[简称：HOAS] V1.0	2020SR0170732	深圳软通	2019.12.16	2020.02.25	原始取得	无
469	软通动力酒店接单核销系统软件[简称：HRRS] V1.0	2020SR0170819	深圳软通	2019.12.16	2020.02.25	原始取得	无
470	软通动力酒店客房预订小程序系统软件[简称：RBAS] V1.0	2020SR0170776	深圳软通	2019.12.16	2020.02.25	原始取得	无
471	软通动力酒店自助选房系统软件[简称：SSRSS] V1.0	2020SR0170765	深圳软通	2019.12.16	2020.02.25	原始取得	无
472	软通动力票务全民营销系统软件 V1.0	2020SR0170777	深圳软通	2019.12.16	2020.02.25	原始取得	无
473	软通动力消息平台 V1.0	2020SR0170763	深圳软通	2019.12.16	2020.02.25	原始取得	无
474	软通动力外包人员入离项管理平台 V1.0	2020SR0170768	深圳软通	2019.12.16	2020.02.25	原始取得	无
475	软通票据池财司端子系统 V1.0	2020SR0740290	深圳软通	2020.06.12	2020.07.08	原始取得	无
476	软通票据池电票报文模板组件系统 V1.0	2020SR0740262	深圳软通	2020.06.12	2020.07.08	原始取得	无
477	软通票据池网银端子系统 V1.0	2020SR1068993	深圳软通	2020.07.10	2020.09.09	原始取得	无
478	软通票据池管理中心端子系统 V1.0	2020SR1069001	深圳软通	2020.07.10	2020.09.09	原始取得	无
479	软通安全自动化测试平台 V1.0	2020SR1015599	深圳软通	2020.07.10	2020.08.31	原始取得	无
480	软通功能自动化测试平台 V1.0	2020SR1015622	深圳软通	2020.07.10	2020.08.31	原始取得	无
481	软通性能自动化测试平台 V1.0	2020SR1015550	深圳软通	2020.07.10	2020.08.31	原始取得	无
482	软通运维服务平台 V1.0	2020SR1015548	深圳软通	2020.07.10	2020.08.31	原始取得	无
483	软通动力移动终端 ROM 测试平台 V1.0	2020SR1198199	深圳软通	2020.08.21	2020.10.09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484	软通动力移动终端自动化测试平台 V1.0	2020SR1198179	深圳软通	2020.08.21	2020.10.09	原始取得	无
485	软通动力移动终端应用性能测试平台 V1.0	2020SR1198189	深圳软通	2020.08.21	2020.10.09	原始取得	无
486	集团资金预算管理系统 V1.0	2020SR1829572	深圳软通	2020.10.21	2020.12.16	原始取得	无
487	软通动力微信保险商城综合服务平台 V1.0	2020SR1829573	深圳软通	2020.10.23	2020.12.16	原始取得	无
488	软通指标管理系统 V1.0	2020SR1829575	深圳软通	2020.10.23	2020.12.16	原始取得	无
489	iDRM 数字化资源管理系统 V1.0	2020SR1829571	深圳软通	2020.10.23	2020.12.16	原始取得	无
490	软通动力流程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4SR019363	深圳软通科技	2012.10.28	2014.02.19	原始取得	无
491	软通动力实时数据分析应用系统软件 V1.0	2014SR030367	深圳软通科技	2013.11.12	2014.03.13	原始取得	无
492	软通动力大数据存储管理软件 V1.0	2014SR147658	深圳软通科技	2014.07.10	2014.10.08	原始取得	无
493	软通动力云计算分布式通信服务软件 V1.0	2014SR147568	深圳软通科技	2014.06.25	2014.10.08	原始取得	无
494	软通动力云计算自动监控运维软件 V1.0	2014SR147661	深圳软通科技	2014.07.18	2014.10.08	原始取得	无
495	软通动力财务公司大屏资金监控系统 V1.0	2020SR0077861	深圳软通科技	2019.12.02	2020.01.15	原始取得	无
496	软通动力财务公司监管报送系统 V1.0	2020SR0077817	深圳软通科技	2019.12.02	2020.01.15	原始取得	无
497	软通路由手机 APP（Android 版） V1.0	2020SR0084387	深圳软通科技	2019.12.02	2020.01.16	原始取得	无
498	软通路由手机 APP（iOS 版） V1.0	2020SR0084372	深圳软通科技	2019.12.02	2020.01.16	原始取得	无
499	软通能力测试应用软件 V1.0	2020SR0084366	深圳软通科技	2019.12.02	2020.01.16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500	物流库存管理系统 V1.0	2018SR049261	深圳软通科技	2017.11.24	2018.01.22	原始取得	无
501	软通动力客户关系管理软件 V1.0	2018SR051226	深圳软通科技	2017.10.27	2018.01.23	原始取得	无
502	综合电商系统 V1.0	2019SR0013228	深圳软通科技	2018.11.09	2019.01.04	原始取得	无
503	云仓储系统 V1.0	2019SR0013235	深圳软通科技	2018.11.09	2019.01.04	原始取得	无
504	软通动力 DFMEA 工具软件 V1.0	2020SR0172214	天津技术服务	2019.12.16	2020.02.25	原始取得	无
505	软通动力大屏监控平台 V1.0	2020SR0167611	天津技术服务	2019.12.16	2020.02.24	原始取得	无
506	软通动力地产投资测算软件 V1.0	2020SR0171576	天津技术服务	2019.12.16	2020.02.25	原始取得	无
507	软通动力地产营销管控软件 V1.0	2020SR0171743	天津技术服务	2019.12.16	2020.02.25	原始取得	无
508	软通动力酒店点评小程序系统软件[简称：HCAS] V1.0	2020SR0171751	天津技术服务	2019.12.16	2020.02.25	原始取得	无
509	软通动力全民营销应用软件 V1.0	2020SR0171568	天津技术服务	2019.12.16	2020.02.25	原始取得	无
510	地产业务工作流程管理系统[简称：工作流程管理系统] V1.0	2019SR0641665	天津软通	2019.05.06	2019.06.21	原始取得	无
511	企业云数据平台 V1.0	2020SR1861906	无锡技术服务	2020.10.30	2020.12.21	原始取得	无
512	企业客户管理平台 V1.0	2020SR1861901	无锡技术服务	2020.10.30	2020.12.21	原始取得	无
513	优阅 iPad 客户端系统 V1.0	2020SR0235684	无锡技术服务	2019.10.28	2020.03.10	原始取得	无
514	智能来电提示后台管理系统[简称：IICA_Server] V1.0	2019SR1390797	无锡技术服务	2019.10.28	2019.12.18	原始取得	无
515	软通动力统一网站群内容服务管理云平台软件[简称：ICMS 网站群管理云平台] V1.0	2017SR396236	武汉软通	2017.05.25	2017.07.25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516	软通动力云端数据服务总线软件[简称：iCSB] V1.0	2017SR396253	武汉软通	2017.05.26	2017.07.25	原始取得	无
517	软通动力基于自媒体的共享教育平台软件[简称：iTechShare] V1.0	2017SR396265	武汉软通	2017.04.27	2017.07.25	原始取得	无
518	软通动力电子商务平台（ios 版）V1.0	2016SR387342	西安技术服务	2016.08.26	2016.12.22	原始取得	无
519	软通动力电商门店收银系统 V1.0	2016SR383500	西安技术服务	2016.09.20	2016.12.21	原始取得	无
520	软通动力零售电子商务运营管理平台 V1.0	2016SR383532	西安技术服务	2016.09.22	2016.12.21	原始取得	无
521	软通动力电子商务平台（android 版）V1.0	2016SR387347	西安技术服务	2016.09.22	2016.12.22	原始取得	无
522	软通项目度量平台 V1.0	2019SR0044521	西安技术服务	2018.11.09	2019.01.14	原始取得	无
523	软通考勤管理系统 V1.0	2019SR0044534	西安技术服务	2018.11.09	2019.01.14	原始取得	无
524	智能数据治理系统 V1.0	2019SR0034722	西安技术服务	2018.12.17	2019.01.10	原始取得	无
525	软通动力工程文档软件[简称：MDM] V1.0	2020SR0170734	西安技术服务	2019.12.16	2020.02.25	原始取得	无
526	项目管理系统优化系统 V1.0	2020SR1711511	西安技术服务	2020.09.24	2020.12.02	原始取得	无
527	AI 中台系统[简称：AI-PLATFORM]V1.0	2020SR1624584	西安技术服务	2020.09.25	2020.11.23	原始取得	无
528	软通动力数字化与技术服务平台产品及解决方案系统[简称：软通动力数字化与技术服务平台]V1.0	2020SR1624585	西安技术服务	2020.09.25	2020.11.23	原始取得	无
529	商城运营管理平台 V1.0	2020SR1831960	西安技术服务	2020.10.09	2020.12.16	原始取得	无
530	特产商城平台 V1.0	2020SR1831958	西安技术服务	2020.10.09	2020.12.16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531	地产移动电开平台 V1.0	2020SR1831959	西安技术服务	2020.10.09	2020.12.16	原始取得	无
532	软通一测 Web 自动化测试平台 [简称：YTEST Web]V1.0	2020SR1831918	西安技术服务	2020.10.09	2020.12.16	原始取得	无
533	软通动力招聘管理系统 V1.0	2020SR1837619	西安技术服务	2020.10.09	2020.12.17	原始取得	无
534	生态交付平台供应商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20SR1837618	西安技术服务	2020.10.09	2020.12.17	原始取得	无
535	软通动力智能终端平台 V1.0	2020SR1726434	西安技术服务	2020.10.16	2020.12.03	原始取得	无
536	软通动力智能资产柜系统 V1.0	2020SR1726500	西安技术服务	2020.10.16	2020.12.03	原始取得	无
537	客户体验管理系统[简称：CEM] V1.0	2019SR1150859	西安软动	2019.09.20	2019.11.14	原始取得	无
538	内容运营管理软件 V1.0	2019SR1147074	西安软动	2019.09.20	2019.11.13	原始取得	无
539	在线多语言语音转录与标注系统 V1.0	2018SR1064061	西安软动	2018.11.01	2018.12.25	原始取得	无
540	多语言语音转录质量检测软件 V1.0	2018SR1064157	西安软动	2018.11.01	2018.12.25	原始取得	无
541	人工智能开放音频录制平台 V1.0	2018SR1073924	西安软动	2018.11.01	2018.12.26	原始取得	无
542	协同文本标注软件 V1.0	2018SR1079017	西安软动	2018.11.01	2018.12.27	原始取得	无
543	视讯搜索平台 V1.0	2019SR1188474	西安软动	2019.10.08	2019.11.22	原始取得	无
544	数媒搜索平台 V1.0	2019SR1188476	西安软动	2019.10.08	2019.11.22	原始取得	无
545	外协人员管理系统 V1.0	2019SR1188456	西安软动	2019.10.08	2019.11.22	原始取得	无
546	外协项目管理系统 V1.0	2019SR1188454	西安软动	2019.10.08	2019.11.22	原始取得	无
547	外协运营支撑系统 V1.0	2019SR1277086	西安软动	2019.10.08	2019.12.04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登记时间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548	文库管理系统 V1.0	2019SR1205128	西安软动	2019.10.08	2019.11.25	原始取得	无
549	音乐运营管理平台 V1.0	2019SR1188458	西安软动	2019.10.08	2019.11.22	原始取得	无

附件二：公司专利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12 项发明专利、18 项实用新型专利、4 项外观设计专利。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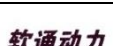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软通动力	一种 RFID 数据获取方法及 RFID 系统	发明	ZL201210144898.0	2012.05.10	原始取得	无
2	软通动力	一种有源终端及开启控制单元的方法	发明	ZL201210581757.5	2012.12.27	原始取得	无
3	软通动力	一种室内定位方法及装置	发明	ZL201410838108.8	2014.12.29	原始取得	无
4	软通动力	一种 RFID 电子标签系统终端卡及 RFID 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220209397.1	2012.05.10	原始取得	无
5	软通动力	一种终端设备	实用新型	ZL201420854248.X	2014.12.29	原始取得	无
6	软通动力	一种基站设备	实用新型	ZL201420854428.8	2014.12.29	原始取得	无
7	软通动力	一种大气环境重金属的管理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521108709.X	2015.12.28	原始取得	无
8	软通动力	一种预防移动终端数据丢失的数据传输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920604757.X	2019.04.28	原始取得	无
9	软通动力	主显一体机机箱	外观设计	ZL201430464002.7	2014.11.21	原始取得	无
10	软通动力	ARM 微机群机箱外壳	外观设计	ZL201530121409.4	2015.04.29	原始取得	无
11	软通动力	移动终端自动化测试盒	外观设计	ZL201930500933.0	2019.09.11	原始取得	无
12	软通技术服务	一种多链路数据传输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120331022.8	2011.09.05	受让取得	无
13	软通技术服务	一种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120334772.0	2011.09.07	受让取得	无
14	软通技术服务	一种多网多待智能电话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120341399.1	2011.09.13	受让取得	无
15	软通技术服务	一种家庭智能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120341414.2	2011.09.13	受让取得	无
16	软通信息系统	具有脉搏血氧检测功能的数字机顶盒以及智能家庭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320283229.1	2013.05.22	原始取得	无
17	江苏国电	一种主控单元分布式控制方法	发明	ZL201410661292.3	2014.11.19	原始取得	无
18	江苏国电	一种数据压缩方法	发明	ZL201410661112.1	2014.11.19	原始取得	无
19	江苏国电	一种应用于无线数据传输终端的电压模块	实用新型	ZL201420866434.5	2014.12.31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0	江苏国电	一种应用于无线数据传输终端的无线通信处理模块	实用新型	ZL201420866435.X	2014.12.31	原始取得	无
21	江苏国电	一种无线数据传输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420866692.3	2014.12.31	原始取得	无
22	江苏国电	一种快速高效的智能集成主控单元	实用新型	ZL201520216293.7	2015.04.13	原始取得	无
23	江苏国电	一种设有高效稳固驱动模块的智能主控单元	实用新型	ZL201520216317.9	2015.04.13	原始取得	无
24	江苏国电	一种集成智能主控单元	实用新型	ZL201520216356.9	2015.04.13	原始取得	无
25	江苏国电	一种设有高性能高稳定性电源的集成智能主控单元	实用新型	ZL201520216423.7	2015.04.13	原始取得	无
26	江苏国电	一种多功能的智能集成主控单元	实用新型	ZL201520220211.6	2015.04.13	原始取得	无
27	深圳软通	一种基于 flume 系统的数据处理方法及其装置	发明	ZL201610581729.1	2016.07.21	原始取得	无
28	深圳软通	一种基于知识图谱的人机对话的方法及装置	发明	ZL201610565229.9	2016.07.14	受让取得	无
29	深圳软通	一种基于知识图谱的短文本理解方法及装置	发明	ZL201610562241.4	2016.07.13	受让取得	无
30	深圳软通	一种精确寻找手机联系人的方法及装置	发明	ZL201610567327.6	2016.07.15	受让取得	无
31	深圳软通	旅游行程显示方法和系统	发明	ZL201610605422.0	2016.07.27	受让取得	无
32	深圳软通	一种智能音响的点播方法、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发明	ZL201710542654.0	2017.07.05	原始取得	无
33	深圳软通	基于智能音箱场景组网的无间断内容推送方法及系统	发明	ZL201710464542.8	2017.06.19	原始取得	无
34	深圳软通	智能音箱（aawant）	外观设计	ZL201730113049.2	2017.04.07	受让取得	无

附件三：公司商标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158 项境内注册商标和 4 项境外注册商标，具体如下：

（一）境内注册商标

序号	商标图像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软通动力有限	5262054	42	2011.08.07-2021.08.06	原始取得	无
2		软通动力有限	7307278	42	2013.04.14-2023.04.13	原始取得	无
3		软通动力有限	7307279	9	2010.11.28-2020.11.27	原始取得	无
4		软通动力有限	20960056	35	2017.12.21-2027.12.20	原始取得	无
5		软通动力有限	7307280	42	2013.09.14-2023.09.13	原始取得	无
6		软通动力有限	7307281	9	2010.11.28-2020.11.27	原始取得	无
7		软通动力有限	20960057	42	2017.10.07-2027.10.06	原始取得	无
8		软通动力有限	20960058	38	2017.10.07-2027.10.06	原始取得	无
9		软通动力有限	20960059	35	2017.10.07-2027.10.06	原始取得	无
10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884	45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11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885	44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12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886	43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13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888	41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14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889	40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15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890	39	2017.12.21-2027.12.20	原始取得	无
16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891	38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17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892	37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18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893	36	2017.12.21-2027.12.20	原始取得	无
19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894	35	2017.12.21-2027.12.20	原始取得	无
20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895	34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21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896	33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图像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2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897	32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23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898	31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24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899	30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25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00	29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26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01	28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27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02	27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28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03	26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29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04	25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30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05	24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31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06	23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32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07	22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33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08	21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34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09	20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35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10	19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36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11	18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37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12	17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38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13	16	2017.12.21-2027.12.20	原始取得	无
39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14	15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40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15	14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41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16	13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42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18	11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图像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43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19	10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44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20	9	2017.12.28-2027.12.27	原始取得	无
45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21	8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46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22	7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47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23	6	2017.12.28-2027.12.27	原始取得	无
48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24	5	2017.12.21-2027.12.20	原始取得	无
49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25	4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50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26	3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51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27	2	2017.10.21-2027.10.20	原始取得	无
52	软通	软通动力有限	21066928	1	2017.12.21-2027.12.20	原始取得	无
53		软通动力有限	8158656	42	2011.04.07-2021.04.06	原始取得	无
54		软通动力有限	8158657	38	2011.05.07-2021.05.06	原始取得	无
55		软通动力有限	14427548	42	2016.05.21-2026.05.20	原始取得	无
56		软通动力有限	14427549	38	2016.05.21-2026.05.20	原始取得	无
57		软通动力有限	14427550	35	2015.09.07-2025.09.06	原始取得	无
58		软通动力有限	20641245	42	2017.09.07-2027.09.06	原始取得	无
59		软通动力有限	20641246	35	2017.09.07-2027.09.06	原始取得	无
60		软通动力有限	20641247	9	2017.09.07-2027.09.06	原始取得	无
61	D-LSD	软通动力有限	20731975	36	2017.09.14-2027.09.13	原始取得	无
62	D-LSD	软通动力有限	20731977	45	2017.09.14-2027.09.13	原始取得	无
63	D-LSD	软通动力有限	20731978	9	2017.09.14-2027.09.13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图像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64	D-LSD	软通动力有限	20731979	42	2017.09.14-2027.09.13	原始取得	无
65	D-LSD	软通动力有限	20731980	38	2017.09.14-2027.09.13	原始取得	无
66	D-LSD	软通动力有限	20731981	35	2017.09.14-2027.09.13	原始取得	无
67	律事典	软通动力有限	20731982	36	2017.09.14-2027.09.13	原始取得	无
68	律事典	软通动力有限	20731983	41	2017.09.14-2027.09.13	原始取得	无
69	律事典	软通动力有限	20731984	45	2017.09.14-2027.09.13	原始取得	无
70	律事典	软通动力有限	20731985	9	2017.09.14-2027.09.13	原始取得	无
71	律事典	软通动力有限	20731986	42	2017.09.14-2027.09.13	原始取得	无
72	律事典	软通动力有限	20731987	38	2017.09.14-2027.09.13	原始取得	无
73	律事典	软通动力有限	20731988	35	2017.09.14-2027.09.13	原始取得	无
74	律事点	软通动力有限	20731989	36	2017.09.14-2027.09.13	原始取得	无
75	律事点	软通动力有限	20731990	41	2017.09.14-2027.09.13	原始取得	无
76	律事点	软通动力有限	20731991	45	2017.09.14-2027.09.13	原始取得	无
77	律事点	软通动力有限	20731992	9	2017.09.14-2027.09.13	原始取得	无
78	律事点	软通动力有限	20731993	42	2017.09.14-2027.09.13	原始取得	无
79	律事点	软通动力有限	20731994	38	2017.09.14-2027.09.13	原始取得	无
80	律事点	软通动力有限	20731995	35	2017.09.14-2027.09.13	原始取得	无
81		软通动力有限	20765315	9	2017.11.21-2027.11.20	原始取得	无
82	iSSCloud	软通动力有限	20765316	9	2017.9.21-2027.9.20	原始取得	无
83	软通云	软通动力有限	20765317	9	2017.9.21-2027.9.20	原始取得	无
84	软通云	软通动力有限	20765320	42	2017.9.21-2027.9.2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图像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85		软通动力有限	20960047	42	2017.12.21-2027.12.20	原始取得	无
86		软通动力有限	20960049	38	2017.10.07-2027.10.06	原始取得	无
87	链城	软通动力有限	20960050	38	2017.10.07-2027.10.06	原始取得	无
88	CityInsight	软通动力有限	24345228	38、42	2018.08.28-2028.08.27	原始取得	无
89		软通动力有限	24345234	38	2018.08.28-2028.08.27	原始取得	无
90	ThingShadow	软通动力有限	24345235	35、38、42	2018.05.21-2028.05.20	原始取得	无
91		软通动力有限	24345236	35、38、42	2018.05.21-2028.05.20	原始取得	无
92	虚物	软通动力有限	24345237	35、38、42	2018.05.21-2028.05.20	原始取得	无
93		软通动力有限	24345243	9、42	2018.05.21-2028.05.20	原始取得	无
94		软通动力有限	24345250	9、42	2018.05.21-2028.05.20	原始取得	无
95		软通动力有限	26139616	35	2018.09.21-2028.09.20	原始取得	无
96		软通动力有限	26140190	9	2018.09.21-2028.09.20	原始取得	无
97		软通动力有限	26146441	38	2018.09.21-2028.09.20	原始取得	无
98		软通动力有限	26151810	42	2018.09.21-2028.09.20	原始取得	无
99		软通动力有限	26141243	9	2018.09.21-2028.09.20	原始取得	无
100		软通动力有限	26178989	42	2018.09.14-2028.09.13	原始取得	无
101	自由筑	软通动力有限	26151844	42	2018.09.21-2028.09.20	原始取得	无
102	SPACE STYLER	软通动力有限	26154950	42	2018.09.21-2028.09.20	原始取得	无
103		软通动力有限	26162371	38	2018.09.07-2028.09.06	原始取得	无
104		软通动力有限	26162712	9	2018.12.07-2028.12.06	原始取得	无
105		软通动力有限	26175298	42	2018.08.21-2028.08.2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图像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06		软通动力有限	26164996	38	2018.08.21-2028.08.20	原始取得	无
107		软通动力有限	26169002	9	2018.08.21-2028.08.20	原始取得	无
108		软通动力有限	26175892	42	2018.08.21-2028.08.20	原始取得	无
109	FactoryOne	软通动力有限	26167597	9	2018.09.21-2028.09.20	原始取得	无
110	FactoryOne	软通动力有限	26175899	42	2018.10.07-2028.10.06	原始取得	无
111	FactoryOne	软通动力有限	26179021	38	2018.10.07-2028.10.06	原始取得	无
112	<i>iSafeEdge</i>	软通动力有限	26625766	9	2018.09.21-2028.09.20	原始取得	无
113	SafeEdge	软通动力有限	26636788	9	2018.09.21-2028.09.20	原始取得	无
114	ISOFTSTONE EDUCATION	软通动力有限	29231597	35	2019.01.07-2029.01.06	原始取得	无
115	ISOFTSTONE EDUCATION	软通动力有限	29241040	41	2019.01.07-2029.01.06	原始取得	无
116	软通教育	软通动力有限	29244015	35	2019.04.07-2029.04.06	原始取得	无
117	软通教育	软通动力有限	29246224	41	2019.02.07-2029.02.06	原始取得	无
118		软通动力有限	29241022	35	2020.02.07-2030.02.06	原始取得	无
119		软通教育	27604599	41	2018.10.21-2028.10.20	原始取得	无
120		软通教育	27609409	35	2019.01.21-2029.01.20	原始取得	无
121		软通教育	27610710	42	2018.10.21-2028.10.20	原始取得	无
122	软通乐学	软通教育	27606249	42	2018.10.21-2028.10.20	原始取得	无
123	软通乐学	软通教育	27612543	35	2018.10.21-2028.10.20	原始取得	无
124	软通乐学	软通教育	27619315	41	2018.10.21-2028.10.2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图像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25	软通乐学	软通教育	27628139	42	2018.10.28-2028.10.27	原始取得	无
126	软通乐学	软通教育	27629247	41	2018.10.28-2028.10.27	原始取得	无
127	软通乐学	软通教育	27646389	35	2018.10.28-2028.10.27	原始取得	无
128	ISSMIND	软通旭天	32880752	42	2019.05.07-2029.05.06	原始取得	无
129		软通智服	36453531	18	2019.10.21-2029.10.20	原始取得	无
130		软通智服	36453538	25	2019.10.21-2029.10.20	原始取得	无
131		软通智服	36454373	35	2019.10.21-2029.10.20	原始取得	无
132		软通智服	36458449	42	2019.10.21-2029.10.20	原始取得	无
133		软通智服	36460601	28	2019.10.21-2029.10.20	原始取得	无
134		软通智服	38498678	18	2020.02.07-2030.02.06	原始取得	无
135		软通智服	38483092	28	2020.04.21-2030.04.20	原始取得	无
136		软通智服	38493411	42	2020.05.28-2030.05.27	原始取得	无
137		软通智服	38494807	25	2020.08.21-2030.08.20	原始取得	无
138		软通智服	38501023	28	2020.04.21-2030.04.20	原始取得	无
139		软通智服	38508991	18	2020.06.07-2030.06.06	原始取得	无
140		软通智服	38501003	25	2020.09.21-2030.09.20	原始取得	无
141		软通智服	39860337	35	2020.05.21-2030.05.20	原始取得	无
142		软通智服	39851618	28	2020.06.14-2030.06.13	原始取得	无
143		软通智服	39849249	25	2020.06.14-2030.06.13	原始取得	无
144		软通智服	39845552	18	2020.06.14-2030.06.13	原始取得	无
145		软通智服	39835198	42	2020.06.14-2030.06.13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图像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46		软通智服	39856281	18	2020.09.14-2030.09.13	原始取得	无
147		软通智服	39855132	35	2020.09.14-2030.09.13	原始取得	无
148		软通智服	39845565	25	2020.09.14-2030.09.13	原始取得	无
149		软通智服	39855118	28	2020.09.21-2030.09.20	原始取得	无
150		软通智服	39855134	35	2020.06.14-2030.06.13	原始取得	无
151		软通智服	39855110	25	2020.06.14-2030.06.13	原始取得	无
152		软通智服	39855092	18	2020.06.14-2030.06.13	原始取得	无
153		软通智服	39841394	42	2020.06.14-2030.06.13	原始取得	无
154		软通智服	39835352	28	2020.06.14-2030.06.13	原始取得	无
155		凯盈资讯	14853540	35	2015.07.21-2025.07.20	原始取得	无
156		凯盈资讯	14847542	42	2015.08.07-2025.08.06	原始取得	无
157		凯盈资讯	14847492	9	2015.07.28-2025.07.27	原始取得	无
158		上海康时	7563094	42	2011.08.21-2021.08.20	原始取得	无

注：上表到期商标已申请续展该注册商标专用权期限，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二）境外注册商标

序号	商标图像	权利人	注册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iSoftStone Inc.	美国	4008331	9、35、42	2011.08.09-2021.08.09	受让取得	无
2		iSoftStone Inc.	美国	4095257	9、35、42	2012.02.07-2022.02.07	受让取得	无
3		iSoftStone Inc.	美国	3098088	35、42	2006.05.30-2026.01.01	原始取得	无
4		iSoftStone Japan	日本	5071995	35、42	2007.08.17-2027.08.17	原始取得	无

附件四：不同瑕疵类别的房产对应的租金、产生的收入、毛利、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瑕疵原因	起租时间	租金	坐落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毛利	净利润	营业收入	毛利	净利润	营业收入	毛利	净利润
1	未办理备案、在划拨土地上建造	2019/4/1	214,037.00 元/月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里西 20 号楼金尚 6 层 6-02 单元	-	-	-	-	-	-	-	-	-
2	未办理备案、在划拨土地上建造	2019/11/15	1,338.00 元/月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里西 20 号楼金尚 B1 层 B1-16 单元	-	-	-	-	-	-	-	-	-
3	未办理备案	2020/12/1	第 1-2 年：7,944.00 元/月；第 3 年 8,341.00 元/月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君兰社区怡和路 2 号怡和商务大厦 1406 室之一	-	-	-	-	-	-	5.31	0.63	0.31
4	未办理备案、未提供房产产权证书	2020/8/1	18,000.00/年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大墩工业区路 16 号之 403A 号铺	-	-	-	-	-	-	-	-	-
5	未办理备案	2020/4/10	第 1-2 年 2.50 元/m ² /日，第 3 年 2.63 元/m ² /	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联创街 77 号汇银	-	-	-	-	-	-	154.9	28.83	7.25

			日	中心 1 幢 4 层 406 室									
6	未办理 备案、未 提供房 产权属 证书	2020/11/30	2.70 元/m ² /日	杭州市余杭区 仓前街道海智 中心 1 幢 7 层 715-717 室	-	-	-	-	-	-	32.99	6.14	1.54
7	未办理 备案、未 提供房 产权属 证书	2020/11/1	6400.00 元/月	杭州财富金融 中心 2 幢 44 楼 R6	-	-	-	-	-	-	71.71	13.35	3.35
8	未办理 备案	2018/7/1	2.00 元/m ² /日	怀来县沙城镇 府前东街南侧 鸿翔大厦 A 座 2 层	29.88	5.78	-0.26	438.33	87.57	22.76	1,446.71	688.7	157.5
9	未办理 备案	2020/8/10	第 1 年 3.30 元 /m ² /日，第 2 年 3.4650 元 /m ² /日，第 3 年 3.63825 元 /m ² /日	南京市雨花台 区安德门大街 50 号怡化华 东研发运营中 心 B 座 4 层 401、402、403、 405、406、407、 408、409	-	-	-	-	-	-	1,430.13	378.73	139.24
10	未办理 备案	2019/6/1	40.00 元/m ² /月	广州市白云区 北太路 1633 号广州民营科 技园科盛路 8 号配套服务大	-	-	-	-	-	-	-	-	-

				楼 5 层 A505-40 房									
11	未办理 备案	2019/11/1	32.00 元/m ² /月	南昌市红谷滩 新区江西慧谷 产业园 A 座 2 楼	-	-	-	21.81	5.6	1.25	792.03	190.25	74.06
12	未办理 备案	2020/11/23	32,500.00 元/ 月	上海市浦东新 区新金桥路 1599 号 6 幢 10 层 1003 室	-	-	-	-	-	-	64.18	17	6.25
13	未办理 备案	2016/9/1	3.10 元/m ² /日	上海市金苏路 200 号/冀桥路 700 号金桥万 创中心项目 25 栋 501 室	1,450.13	343.12	54.63	1,420.70	370.01	95.39	969.8	256.82	94.42
14	未办理 备案	2018/9/1	4.00 元/m ² /日	上海浦东新区 新金桥路 1599 号 C1 栋 201-204	864.22	204.48	32.55	5,682.82	1,480.04	381.55	4,535.23	1,201.02	441.57
15	未办理 备案	2019/3/18	5,047.00 元/月	武汉市桃花源 F11-801	-	-	-	-	-	-	-	-	-
16	未提供 房产权属证书	2017/12/9	35.00 元/ m ² / 月	武汉东湖新技 术开发区高新 大道 999 号未 来城龙山创新 园一期 F3 栋 3-9 层	8,366.79	1,979.69	315.17	17,611.19	4,586.68	1,182.43	20,841.13	5,519.14	2,029.19

17	未提供 房产权属证书	2019/7/1	34,498.10 元/ 月	武汉东湖新技术 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未 来城龙山创新园一期 F3 栋 1201	-	-	-	475.11	123.74	31.9	2,472.03	654.64	240.69
18	未办理 备案	2018/4/10	50.00 元/m ² /月	郑州市高新技术 开发区冬青街 26 号 3 号楼 2 层 230-234 号及门前工位	290.03	68.62	10.93	553.52	144.16	37.16	1,407.16	372.64	137.01
19	未办理 备案	2018/4/5	15,484.00 元/ 月	北京市丰台区 大红门马家堡 东路 106 号 2 号楼 8 层 805	65.91	15.6	2.48	433.59	112.92	29.11	323.27	85.61	31.47
20	未办理 备案	2020/10/15	16,200.00 元/ 月	济南市万科中 心 A 座 21 层 2139 和 2101 房间	-	-	-	-	-	-	63.39	16.79	6.17
21	未办理 备案、未 提供房 产权属 证书	2019/11/1	67,801.70 元/ 月	成都市高新区 茂业中心 A 座 2504、2505、 2506	-	-	-	66.12	17.22	4.44	2,633.66	697.45	256.43
22	未办理 备案	2018/12/1	22,225.00 元/ 月	成都市高新区 茂业中心 C 座 1112、1113	46.87	11.09	1.77	590.42	153.77	39.64	675.05	178.77	65.73
23	未办理 备案	2018/7/1	92,000.00 元/ 月	成都市高新区 茂业中心 C 座	250.48	59.27	9.44	701.13	182.6	47.07	741.61	196.39	72.21

				1123、1125、 1126、1127									
24	未办理 备案	2018/4/25	第1年 60.00 元/m ² /月；第2 年 63.00 元 /m ² /月；第3 年 66.15 元 /m ² /月	成都市高新区 吉泰五路 88 号香年广场 3 号楼 38 楼 02 号	175.77	41.59	6.62	332.11	86.5	22.3	361.3	95.68	35.18
25	未办理 备案	2018/10/10	97.52 元/m ² /月	成都市高新区 交子大道 575 号中海国际中 心 J 座 21 层 02 单元	162.59	38.47	6.12	682.68	177.8	45.84	675.05	178.77	65.73
26	未办理 备案	2019/2/15	第1月至第12 月 80.50 元 /m ² /月；第13 月至第34 月 零 14 天 92.00 元/m ² /月	成都市高新区 交子大道 575 号中海国际中 心 J 座 21 层 03 单元	-	-	-	306.74	79.89	20.59	570.47	151.07	55.54
27	未办理 备案、未 提供房 产权属 证书	2019/10/1	36.47/m ² /月， 逐年上涨 5%	成都市郫都区 现代工业港西 源大道 2069 号	-	-	-	4,935.56	1,285.42	331.38	18,511.71	4,902.26	1,802.39
28	未办理 备案	2020/11/16	62.4950 元/m ² / 月	成都市高新区 拓新东街 81 号天府软件园 C 区 2 栋 3 层 第 1 号房间	-	-	-	-	-	-	143.81	38.08	14

29	未办理 备案	2020/4/20	29,070.00 元/ 月	成都市高新区 茂业中心 C 座 1016、1017	-	-	-	-	-	-	678.22	179.61	66.04
30	未办理 备案	2020/11/23	14,250.00 元/ 月	成都市高新区 茂业中心 C 座 1108	-	-	-	-	-	-	15.85	4.2	1.54
31	未办理 备案、未 提供房 产权属 证书	2020/11/1	68.00 元/m ² /月	成都高新区和 乐一街 71 号 （新一代信息 技术孵化园 A 区）4 栋 2 单 元（新加坡创 新中心）5 层 503 房	-	-	-	-	-	-	110.92	29.37	10.8
32	未办理 备案	2020/7/20	第 1 年 2.50 元 /m ² /日，第 2 年 2.63 元/m ² / 日，第 3 年 2.76 元/m ² /日	杭州市余杭区 仓前街道良睦 路 1166 号鼎 创财富中心 2 幢 7 层 702-705 室， 8 层 802-805 室	-	-	-	-	-	-	693.28	183.59	67.5
33	未办理 备案	2018/8/1	83,250.00 元/ 月	济南市历下区 龙奥北路 8 号 4 号楼 10 层 1001-2 室	109.86	25.99	4.14	1,042.46	271.5	69.99	1,882.55	498.54	183.29
34	未办理 备案	2014/7/1	27,648.00 元/ 月	济南市历下区 龙奥北路 8 号 4 号楼 4 层 401-4 室	298.81	70.7	11.26	424.37	110.52	28.49	418.34	110.79	40.73

35	未办理 备案	2020/10/15	223,838.20 元/ 年	济南历下区经 十东路 9777 号鲁商国奥城 2 号楼 610 室	-	-	-	-	-	-	79.23	20.98	7.71
36	未办理 备案	2019/10/14	2.50 元/m ² /日	济南市高新区 新泺大街 1166 号奥盛大厦 1 号楼 13 层 1309 室	-	-	-	36.52	9.51	2.45	342.28	90.64	33.33
37	未办理 备案	2019/8/16	免租	石家庄市长江 大道 315 号石 家庄国际人力 资源服务产业 园 6 层 (602-605)	-	-	-	86.49	22.52	5.81	608.5	161.14	59.25
38	未办理 备案	2018/10/10	第 1 年 90,494.50 元/ 月, 第 2 年 95,924.17 元/ 月, 第 3 年 101,681.49 元/ 月	长沙市高新区 麓谷大道 658 号 (麓谷信息 港) 自编 B 栋 14002 号房	303.21	71.74	11.42	2,555.42	665.54	171.57	1,920.58	508.61	187
39	未办理 备案	2020/8/25	2020 年 8 月 25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4 日 2,352.00 元; 2020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4 日	长沙天心区银 华大厦 4 层 098 号房间	-	-	-	-	-	-	106.96	28.33	10.41

			1,176.00 元； 2020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1 年 8 月 24 日， 3,528.00 元/月										
40	未办理 备案	2019/7/1	19,350.00 元/ 月	长沙市岳麓区 岳麓西大道 588 号芯城科 技园 5 栋 1102	-	-	-	198.35	51.66	13.32	1,749.44	463.29	170.33
41	未办理 备案	2020/10/15	2020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5.90 元/m ² /日； 2021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6.05 元/m ² /日；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6.20 元/m ² /日	北京海淀区西 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5 号 楼 3 层 301-1 至 301-5、 302-1 至 302-10 及 C3-1-1 至 C3-1-2 房间	-	-	-	-	-	-	147.11	26.92	33.43
42	未办理 备案	2020/11/9	4,300.00 元/月	厦门市软件园 二期望海路 63 号 602 室房 间号 11 单元	-	-	-	-	-	-	33.62	6.15	7.64
43	未办理 备案、未 提供房 产权属	2018/6/11	免租	上海市宝山区 高逸路 80 号 南楼 8-12 层	533.18	126.16	20.08	2,066.48	538.2	138.75	2,262.86	599.25	220.32

	证书、在划拨土地上建造												
44	未办理备案、未提供房产产权属证书	2020/5/1	免租	上饶市信州区凤凰大道18号文博园1号楼13-15层	-	-	-	-	-	-	5,319.03	1,820.06	498.66
45	未办理备案、未提供房产产权属证书、在集体土地上建造	2019/7/1	179,266.00 元/月	东莞长安振安中路101号503.504.505室	-	-	-	977.89	254.68	65.66	4,829.97	1,279.07	470.27
46	未办理备案	2017/7/21	2020 年 35,819.28 元/月，逐年递增 8%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填海六区（白石路与学府路交汇处）芒果网大厦09楼02单位	413.07	97.74	15.56	452.04	117.73	30.35	399.33	105.75	38.88
47	未办理备案	2019/9/16	第1年135.00元/m ² /月，第2年141.75元/m ² /月，第3年148.84元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南大道9996号松日鼎盛大厦8层802与9	-	-	-	-	-	-	2,909.39	770.46	283.27

			/m ² /月	层 901									
48	未办理 备案	2020/12/7	2.20 元/m ² /日	天津空港经济 区中心大道 55 号皇冠广 场 3 号楼科技 大厦 10 层	-	-	-	-	-	-	180.38	61.1	-0.61
49	未办理 备案	2018/2/1	1.00 元/m ² /日	天津市空港经 济区东七道 2 号中兴产业基 地 1 号楼 301A 单元	-	-	-	-	-	-	-	-	-
50	未办理 备案、未 提供房 产权属 证书	2018/7/1	第 1-2 年 2.50 元/m ² /日，第 3 年 2.60 元/m ² / 日	天津市西青区 中北镇万卉路 3 号新城市中 心写字楼 A 座 13 楼 2-3 号	481.24	156.83	27.97	1,219.48	408.03	-49.4	1,119.11	379.05	-3.8
51	未办理 备案、未 提供房 产权属 证书	2019/8/1	第 1 年 2.50 元 /m ² /日，第 2 年 2.60 元/m ² / 日	天津市西青区 中北镇万卉路 3 号新城市中 心写字楼 A 座 13 楼 04 号	-	-	-	250.43	83.79	-10.14	1,030.76	349.12	-3.5
52	未办理 备案	2020/5/6	免租	江苏省镇江市 润兴路 66 号	-	-	-	-	-	-	6,238.98	427.5	313.57
53	未办理 备案、未 提供房 产权属	2015/5/1	118,084.00 元/ 月	安顺市印象安 顺 C 栋 2-2	-	-	-	-	-	-	-	-	-

	证书、租赁期限届满												
54	未办理备案、租赁期限届满	2020/1/1	7,335.00 元/月	襄阳市追日路2号编号 B202	-	-	-	-	-	-	-	-	-
55	未提供房产权属证书	2020/3/1	511,683.00 元/半年	石家庄市长安区万达广场 8 号写字楼 15 层 1502、1503	-	-	-	-	-	-	515.01	136.38	50.14
56	在划拨土地上建造	2019/9/1	45,123.60 元/月	武汉市洪山区文化路 553 号李桥创意大厦 3F 裙楼	-	-	-	-	-	-	-	-	-
57	在划拨土地上建造	2021/1/1	40.00 元/m ² /月	武汉市洪山区文化路 553 号李桥创意大厦 6F、14-20F	-	-	-	-	-	-	-	-	-
58	未办理备案	2017/6/1	1.00 元/m ² /日	南京市江宁区芝兰路 18 号紫金（方山）科技创业特别社区紫金南区 II 期 5 幢 3-6 层	7,452.77	1,763.42	280.74	9,077.75	2,364.22	609.49	9,707.48	2,570.73	945.17
合计					21,294.81	5,080.29	810.62	52,639.51	13,791.82	3,369.15	102,221.81	26,679.39	9,428.60

注：上述瑕疵租赁房产以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签订的最新租赁合同的起租日测算在发行人报告期内对应产生的收入、毛利、利润情况。